

概 述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以下简称肃南县）成立于1954年，属甘肃省张掖地区管辖，县城设在红湾寺镇。地处河西走廊中部祁连山北麓，坐标为北纬 $37^{\circ}28'$ ~ $39^{\circ}49'$ ，东经 $97^{\circ}20'$ ~ $102^{\circ}13'$ 之间，东西长650公里（习惯称谓），南北宽约120~200公里之间。地势南高北低，西高东低，海拔1327~5564米，相对高差4237米。

全县由三块不连片的地域组成：东部皇城区为一块，中部马蹄、康乐、大河、祁丰4区为一块，北部明花区为一块。整个区域同14个县（市）接壤。东以西营河和金塔河间的分水岭同天祝藏族自治县、武威市接壤；南以陶莱南山西段、走廊南山、冷龙岭分别与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青海省祁连县和门源回族自治县相连；西以石油河同肃北蒙古族自治县相望；北自西向东与玉门市、嘉峪关市、酒泉市、高台县、临泽县、张掖市、民乐县、山丹县、永昌县为邻。总面积为23430平方公里，全县辖6区1镇、23个乡、96个行政村，县办牧场2个、林场6个，地区办林场1个、牧场1个，省属种羊场1个。1990年7月1日总人口为35500人，其中少数民族人口18517人，占总人口的52.16%；非农业人口5637人，占总人口的15.88%。

肃南县面积辽阔，境内资源丰富。由于特殊的地理位置和高亢而复杂的地貌，构成了局部复杂的大气运动及水热变化的特征。全县日照时数变化在2200~3100小时，年总辐射量变化在110~160千卡/cm，两者自西向东，由低到高均呈递减的趋势，年平均气温变化在 $8\sim 16^{\circ}\text{C}$ ，最热地区平均气温为 8°C ，最冷地区平均气温 -3.1°C ；年降水量变化在66~600毫米，年蒸发量为250~2900毫米。本县境内水资源丰富，有冰川964条，总面积408.68平方公里，冰储量159亿立方米；石羊河、黑河、疏勒河三大水系均流经本县，是灌溉河西地区的主要产流区。境内天然植物共4门、71科、302属、706种。除牧草植物外，药用植物比较丰富，已查清的有52科、94属、155种，如雪莲、黄芪、羌活、大黄等。天然森林资源主要有松科、柏科、杨柳科等6科7属13种，林木总蓄量

为 9893728 立方米。动物资源除家禽家畜外，野生动物种类繁多，分布较广，有国家一类保护动物白唇鹿、雪豹、野驴等。二类保护动物有马麝、蓝马鸡、藏雪鸡、马熊等。已发现的矿产资源有 27 种，分布 288 处，其中金属矿 11 种，非金属矿 16 种，部分已被开发利用。

肃南县地处祁连山区，古属《禹贡》雍州之地。曾先后为狄、塞种、乌孙、月氏游牧，嗣后为匈奴所据。匈奴降汉，汉置河西四郡，祁连山地区分属张掖、酒泉两郡。北魏灭北凉，张掖郡改为甘州。隋大业年间复改张掖郡，唐又改为甘州，祁连山地区随归复甘州。唐懿宗咸通十三年（公元 872 年），河西回鹘占据甘州，并立国，设牙帐于甘州，甘州回鹘政权统治长达 140 余年。经西夏、元朝、至明洪武年间，游牧在关外的撒里畏吾尔先后入关，迁居甘州、肃州南山，成为这一地区的常住民族。在漫长的历史时期，肃南地区大体上属甘、肃二州管辖，地界在疏勒、托莱、八字墩、黄番寺、祁连山北麓沿山各地和东西海子一带。建国前，隶属酒泉、高台、临泽、张掖、民乐各县。1954 年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实现了民族区域自治。

畜牧业是肃南县的主业。全县有可利用草原面积 2133 万亩，为发展畜牧业经济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牲畜总头数由 1954 年的 193003 头（只），发展到 1990 年的 590646 头（只），其中绵羊占牲畜总头数的 80% 以上，成为甘肃省重要商品畜牧业基地。特别是科学养畜取得了显著成果。从 1953 年开始，引进高加索、美利奴等细毛种公羊，同本地土种母羊进行杂交改良，经过 35 年的艰苦努力，全县绵羊基本实现了杂种化，并培育出了“甘肃高山细毛羊”新品种。为了巩固和提高绵羊改良成果，全县畜牧兽医科技人员和广大牧民紧密配合，开展了畜牧业生产基本建设和畜禽疫病防治工作，兴修了大批棚舍、畜圈、配种站和药浴池等基础设施，兴修草原水利，解决人、畜饮水困难，改善了饲养管理条件，为发展商品畜牧业经济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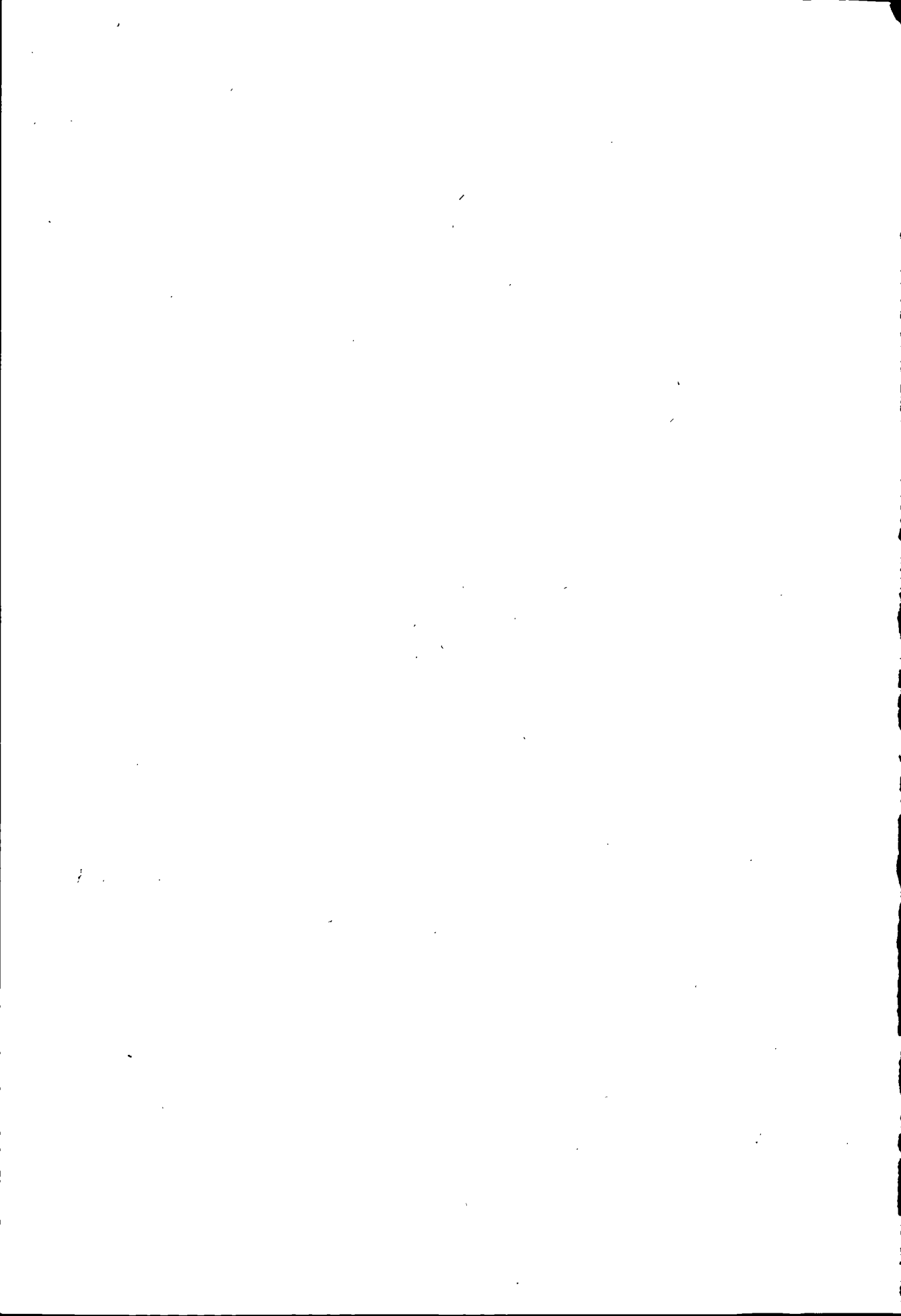
肃南县的地方民族工业起步较晚。随着电力、交通、能源的不断发展，地方民族工业开始腾飞，利用畜产品和矿藏资源优势，兴办了洗毛厂、选矿厂、皮毛加工厂、乳品厂等地方工业，工业产值、效益逐年增长，在全县国民经济中的比重越来越大。公路建设、交通、运输、邮电通讯均有了较大发展，为振兴民族地区经济发挥着重大作用。

建国前，肃南地区的教育非常落后，绝大部分牧民目不识丁。热心于民族教育事业的七世顾嘉堪布、马老藏等民族上层人士，于 1939 年至 1942 年，先后在西沟、红湾、莲花、慈云、明海等寺院创办小学，招收学生 130 多人。建

国后，特别是肃南县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为了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教育事业，从内地派来一批汉族教育工作者，拨专项教育经费，先后建起了一批小学，少数民族学生免费上学，使教育事业面貌为之一新。1958年在县城建起了第一所中学，为各族学生深造提供了方便。35年来全县建起各类学校65所，校舍面积44226平方米；有教学班280个，在校中小学学生6315名，其中：少数民族学生3492名，占55%；有教职工516名，其中少数民族123名。教育事业的发展，为各项建设事业培养和输送了一大批人才。全县的医疗卫生事业从无到有，发展较快。建县初期，省人民政府派医疗队来肃南牧区为各族群众免费防疫治病。而后，国务院曾多次派北京医疗队来牧区，一面搞疾病普查，传播卫生知识，一面为群众送医送药，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收到良好效果。在医疗队帮助下，各族人民同不卫生习惯作斗争，形成了移风易俗的良好习惯，基本控制了性病、布鲁氏杆菌病等地方病的传播和蔓延。现在，县城有医院、卫生防疫站、妇幼保健站，区所在地有卫生院，乡所在地有卫生所或医疗站，村上有医疗保健员，形成了四级卫生网络，彻底改变了缺医少药的落后状况。各族人民健康水平普遍提高，出现了人畜两旺的可喜局面。

随着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全县文化事业随之有了较大的发展。现在，电影放映队活跃在城乡，电视覆盖率达70%以上，大部分区乡建起了文化中心和文化站，牧民利用节假日开展多种形式的文化体育活动，丰富牧民群众的文化生活。县文艺工作队创作演出了一批具有地方特色和民族特点的文艺节目，多次参加省及全国汇演，受到好评。全县文物古迹分布较广，有石窟寺庙、古城遗址、汉墓、烽燧、石刻岩画，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人文景观。特别是马蹄寺、千佛洞、金塔寺、文殊寺等石窟，开凿年代久远，现存文物艺术价值极高，尤其是金塔寺内的高肉雕彩塑飞天在国内独一无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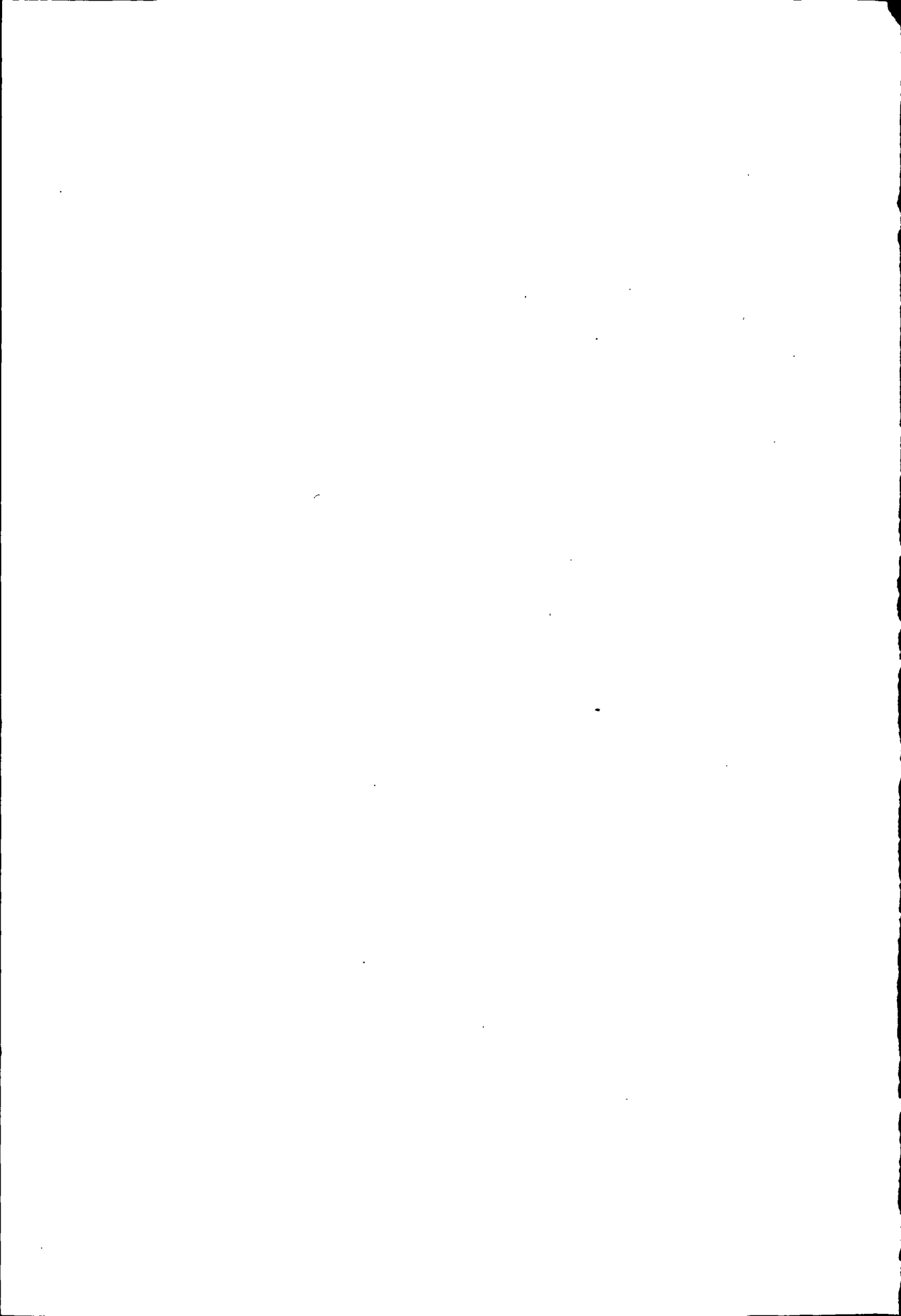
裕固族是我国少数民族大家庭中成员较少的民族之一。98%的裕固族居住在肃南县境内，成为自治县的主体民族。自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来，每届都有裕固族代表参加，和兄弟民族代表共商国家大事。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也有裕固族代表出席，充分体现了民族不分大小一律平等的政策。裕固族和藏族、汉族、蒙古族、回族、土族等各民族人民和睦相处，在党的民族政策指引下，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团结奋斗，集中精力，致力于改革开放，发展经济，为建设繁荣兴旺，文明富裕的社会主义新牧区而共同努力奋斗！



第 一 编

地 理





第一章 地 域

第一节 位 置

肃南县位于甘肃省西北部的河西走廊中部，祁连山北麓。东经 $97^{\circ}20'$ ~ $102^{\circ}13'$ ，北纬 $37^{\circ}28'$ ~ $39^{\circ}49'$ 。东西长 650 公里，南北宽 120~200 公里之间。由三块不连片的地域组成，东部皇城区为一块，中西部马蹄、康乐、大河、祁丰 4 区为一块，北部明花区为一块。整个区域横跨 3 地 2 市，同 14 个县（市）接壤。东以西营河、金塔河间的分水岭同天祝藏族自治县、武威市相接；南以陶莱南山西段、走廊南山、冷龙岭分别与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青海省祁连县和门源回族自治县相连；西以石油河同肃北蒙古族自治县相望；北自西向东与玉门市、嘉峪关市、酒泉市、高台县、临泽县、张掖市、民乐县、山丹县、永昌县为邻。县城距省会兰州市直距 480 公里，公路线 607 公里；县城距地区所在地张掖市直距 71 公里，公路线 97 公里。

第二节 面 积

肃南县主要有 3 个区域面积阶段。1954 年肃南县所辖祁明区、大河区、康乐区，总面积为 17826 平方公里。1957 年马蹄区划入境内，总面积为 19705 平方公里。1958 年皇城区划入境内，形成了如今的行政区域。1990 年，总面积为 23430 平方公里。其中，皇城区面积 3725 平方公里；马蹄、康乐、大河、祁丰 4 区面积 18074 平方公里；明花区面积 1631 平方公里。

第二章 建置

第一节 建置沿革

肃南县成立以前，现辖区称走廊南山或祁连山区。历史悠久，地域辽阔，民族迁徙频繁，又无详细史料记载，故建置沿革比较复杂。

《管子·封禅篇》、《汉书·地理篇》等史书记载：春秋战国时期活动在河西地区的民族较多，主要有月氏、乌孙、匈奴几个势力较强的民族，这些民族主要居住在“敦煌——祁连间”。公元前176年前后，匈奴入据河西走廊，击走原居祁连山区的月氏，利用这里的优越条件，大力发展经济和军事，成为“控弦之士30余万”（《史记·匈奴列传》），强大的奴隶主军事政权，统治整个河西走廊和祁连山区。大月氏西迁以后，其中一部分迁入祁连山，《史记》称：“其余小众不能去者，保南山羌，号称小月氏。”从而小月氏退出了历史舞台，游牧于祁连山中。

公元前133年至公元前119年，汉武帝派遣张骞出使西域，先后击败了休屠王和浑邪王，部分匈奴离开河西地区，他们唱到“失我祁连山，使我六畜不繁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妇女无颜色”。公元111年（元鼎六年）设张掖郡，祁连山地区正式归入中原版图，祁连山地区辖属张掖郡。

公元397年（隆安元年），段业建立北凉政权，祁连山大部分地域归北凉政权，北魏灭北凉，张掖改称甘州。公元607年（隋大业三年）又将甘州更名张掖郡，派吏部侍郎裴矩到张掖，掌管西域诸国及少数民族事务。

唐朝于公元742年设河西节度使管辖河西各地。公元764年（代宗广德二年）吐蕃乘河西空虚发动进攻，于公元766年（大历元年）占领甘州，祁连山地区归吐蕃政权统治。公元848年（唐宣宗大中二年）张义潮起事驱吐蕃，统治了河西。唐末五代初，回鹘势力强大，于公元890年在张掖建立牙帐，祁连山区被甘州回鹘政权统治140多年。公元1028年，党项族攻克回鹘，建立了西夏政权，在张掖设宣化府，统治整个张掖地区长达190年。元灭西夏，在甘州设甘肃路总管府。公元1368年，明朝设立甘州五卫，后并卫改县。1725年设甘

州府管辖张掖及祁连山大部分地区。

辛亥革命后，设甘凉道、安肃道，1935年改甘凉道为第六行政督察区，改安肃道为第七行政督察区，肃南地区大部分属七区管辖，隶属酒泉、高台、临泽、张掖、民乐各县。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祁丰、明花归酒泉县属，设祁明区；大河一带归高台县属，设直属乡，后改为第六区；康乐一带归张掖县属，设康乐区；马蹄一带归民乐县属，设马蹄区；协和乡归张掖县属，后并入马蹄区。

1954年成立肃南县，酒泉祁明区、高台第六区、张掖康乐区划归肃南县统一管辖。1957年又将马蹄区划归肃南县管辖。1953年，根据西北行政委员会召开的甘青新三省区边境各族代表座谈会议精神，将肃南疏勒川草原划归肃北蒙古族自治县。1959年，肃南与青海的行政区划进行了一次大的调整，将肃南县的陶莱东部、八字墩、友爱的草原划归青海省；将青海省的皇城滩草原移交肃南县。1971年，以战备的名义，将肃南县的祁丰区分别划归嘉峪关市和酒泉县管辖；肃南县的皇城区划归永昌县和武威市管辖。1972年，祁丰区和皇城区重归肃南县管辖。

第二节 行政区划

1954年肃南县辖4区13乡。金泉区辖红湾乡、韭菜沟乡、水关乡；康乐区辖青龙乡、白银乡、杨哥乡、泉源乡；明花区辖明海乡、莲花乡、前滩乡；祁丰区辖祁林乡、祁连乡、祁文乡。

1958年撤区并乡，建立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全县辖5个人民公社18个生产大队。大河公社辖红光大队、韭菜沟大队、水关大队；五星公社辖明海大队、莲花大队、前滩大队；祁丰公社（后易名灯塔公社）辖祁林大队、祁连大队、祁文大队、祁青大队；泉源公社辖跃进大队、红旗大队、白银大队、青龙大队；马蹄公社辖马蹄大队、黄草沟大队、西水大队、大泉沟大队。

1962年经过体制调整，全县辖6个区，26个人民公社，92个生产大队。大河区辖雪泉公社、喇嘛湾公社、韭菜沟公社、景耀公社、水关公社；明花区辖明海公社、莲花公社、前滩公社；祁丰区辖祁文公社、祁丰公社、祁林公社、祁连公社、祁青公社；康乐区辖青龙公社、白银公社、康乐公社、红石窝公社；马蹄区辖马蹄公社、大都麻公社、大泉沟公社、西水公社；皇城区辖北滩公社、铧尖公社、泃翔公社、东滩公社、马营公社。

1967年在“文化大革命”中对基层政权机构进行了更名，全县辖6区26个公社。大河区更名为长征区，辖长征公社、红星公社、东方红公社、五星公社、红霞公社；明花区更名为南泥湾区，辖南泥湾公社、明海公社、前滩公社；祁丰区辖祁丰公社、祁文公社、祁青公社、祁连公社、祁林公社；康乐区更名为继红区，辖继红公社、团结公社、上游公社、红石窝公社；马蹄区更名为东风区，辖东风公社、七一公社、向阳公社、五一公社；皇城区更名为红卫区，辖赤卫公社、红光公社、永红公社、卫东公社、红卫公社。1970年恢复原区社的名称，全县辖6个区，23个人民公社，87个生产队。1989年人民公社改为乡的建置，生产队改为行政村。1990年全县辖6区、23乡、96个行政村。

1990年肃南县行政区划一览表

区	乡	村
明花	明海 莲花 前滩	上井、南沟、中沙井、小海子 深井子、湖边子、黄土坡、贺家墩 前滩、灰泉子、刺窝泉
祁丰	祁青 祁文 祁连 祁林	陶丰、珠龙关 祁文、腰泉、堡子滩、文殊 青稞地、瓷窑口、红山口、观山 黄草坝、祁林、甘坝口
大河	水关 韭菜沟 喇嘛湾 雪泉	西岔河、西河 东岭、西岭、红湾、大滩、光华 红边子、西柳沟、喇嘛湾、白庄子、旧寺湾 天桥湾、营盘、老虎沟、松木滩
康乐	青龙 杨哥 红石窝 白银	墩台子、桦树湾、隆丰、上游、青台子 寺大隆、杨哥 红石窝、大草滩、赛鼎、巴音、康丰 东牛毛、西牛毛、黑窑洞、榆木庄
马蹄	西水 大都麻 大泉沟	芭蕉湾、楼庄子、正南沟、八一、二加皮 长岭、药草、马蹄、李家沟、横路沟、肖家湾、黄草沟、小寺儿 圈坡、荷草、二道沟、徐家湾、南城子、七一、大泉、石峰、新升
皇城	马营 北滩 东滩 泱翔 铎尖	西城、金子滩、西水滩 北峰、北极、北湾 东庄、红旗、营盘、大湖滩、向阳、皇城 东顶、河西、河东 长方、宁昌、水关

第三章 区、乡、镇

第一节 红湾寺镇

红湾寺镇人民政府于1985年4月29日成立。地处东经 $99^{\circ}37'$ ，北纬 $38^{\circ}50'$ 。东西长3.5公里，南北宽1.5公里，总面积5.2平方公里，辖5个居民委员会。1990年居住1383户，5637人。在总人口中有裕固族1194人，藏族753人，汉族3568人，其他民族122人。

红湾寺镇是肃南县政府所在地，基本位于县境中心，四周群山环抱，是一个山间谷地。海拔2300米，隆畅河自西南向东北流过，把城镇隔为两半。有张肃公路、元肃公路和肃八公路相通，交通比较便利，经济文化比较发达，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和交通的中心。

肃南县成立以前，这里有一座禅定法旺寺，为藏传佛教寺院，因西北面山呈红色，人们俗称“红湾寺”。寺院不大，仅住着几个和尚从事佛事活动。有一座破烂的小学，十几个学生，周围有几户农民和一些牧民居住。经过30多年的建设，红湾寺镇已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城内有县、镇党政机关，邮电通讯方便，商业网点布局合理，经济活跃。有肃南一中、民族中学、红湾小学。有医院、影剧院、文工队、文化馆等设施。有皮毛厂、地毯厂、洗毛厂、选矿厂、电厂等民族工业和食品加工等服务行业。在风景秀丽的夹心滩公园，建有“西路军纪念塔。”

第二节 皇城区

皇城区位于祁连山东段北坡，地处东经 $101^{\circ}45'$ ，北纬 $37^{\circ}54'$ 。南与青海省门源回族自治县毗邻，北接永昌、武威县，东连天祝藏族自治县，西靠山丹军马场，东西长95公里，南北宽72公里，总面积3725平方公里，海拔在2500米~4500米之间。辖北滩、东滩、马营、铎尖、泱翔5个乡和18个行政村。1990年全区有1410户7408人，其中，裕固族1486人，藏族2037人，回族193人，

汉族 3530 人，其他民族 162 人。境内驻有甘肃省皇城绵羊育种试验场，九条岭煤矿和西营河林场。区公署驻地北滩，距县城 325 公里。

皇城区（又名斡尔朵），元朝永昌王曾建都于此，故名皇城。原来是回族、藏族聚居区。1949 年设皇城乡人民政府，属青海省辖。1959 年甘青边界调整时，划归肃南县管辖。大河、康乐、马蹄、八字墩、友爱等地的部分牧民搬迁到皇城，分别成立了皇城人民公社、皇城农牧场（张掖专区属）。1962 年将皇城人民公社改为皇城区（皇城农牧场撤销）。1967 年更名为红卫区，1970 年恢复原名。境内大部分属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年均气温 $1\sim 2^{\circ}\text{C}$ ，1 月份最冷，极端低温零下 $30\sim 34^{\circ}\text{C}$ ；七月份最热，极端高温 $25\sim 30^{\circ}\text{C}$ 。无霜期 $70\sim 120$ 天，年降水量在 $320\sim 400$ 毫米之间。主要山峰有大红山，海拔 4444 米，桦杖达坂，海拔 3801 米。主要河流有东大河、西营河。本区共有草原面积 209 万亩，属高山灌丛草场、草甸草场和草原草场，是“甘肃高山细毛羊”的育种基地。1989 年，全区饲养各类牲畜 215556 头（只），其中牛 24275 头，绵羊 185110 只（甘肃高山细毛羊 47899 只），马 2028 匹。1989 年全区牧业经济总收入 717.99 万元，牧民人均纯收入 1171 元。境内有森林面积 30300 亩，野生动物有鹿、獐、熊、猓、豹、青羊等。中草药材有大黄、羌活、黄芪等。主要矿藏有萤石、煤、石棉。马皇（马营至皇城）公路、武九（武威至九条岭）公路通该区，各乡、村通有简易公路。有小煤窑、奶粉厂、农具厂、硅铁厂，乡镇企业初具规模，1989 年总产值达 498.3 万元。

区内有中学 1 所，小学 8 所，设卫生院、邮电支局、兽医工作站等服务设施。文物古迹有：石佛崖石窟，位于区公署 10 公里处，始建于唐朝（公元 618~907 年）共有 7 洞。皇城古址，位于区公署东南 2 公里处，建于元朝（公元 1206 年~1368 年），有南北二城，称为上城、下城，现仅有残壁遗址，1981 年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永昌王墓（俗称娘娘坟），位于泃翔乡境内，始建于元朝末年。

北滩乡

北滩乡南靠东滩乡，西邻山丹军马场，东依泃翔、铧尖两乡，北连马营乡，总面积 673 平方公里。辖北极、北峰、北湾 3 个行政村。乡驻地北滩。1990 年有总户数 300 户，总人口 1504 人。北滩，以地处皇城滩北部得名，1958 年前属青海省门源回族自治县所辖。该乡地处祁连山东部北麓，地势平缓，平均海拔 2700 米，属湿润山地气候区，境内草原属草原草场，畜牧业上主要经营牛和绵

羊，耕地主要种植饲料，以燕麦、青稞为主。

东滩乡

东滩乡北邻马营乡、北滩乡和皇城种羊场，西接山丹军马场，东靠泃翔乡，南连青海省门源回族自治县，总面积 1011 平方公里，辖东庄、红旗、营盘、大湖滩、皇城、向阳 6 个行政村，乡驻地东庄。1990 年全乡总户数 422 户，总人口 2052 人。东滩，以地处皇城滩东部得名，1958 年以前系回族驻牧区，属青海省门源回族自治县所辖。该乡大部分地区地势平缓，海拔在 2600~2500 米之间，属湿润山地气候区。境内草场大体属草甸草场、草原草场两类，经营牲畜有牛、绵羊。耕地以种植青稞、燕麦饲料为主，辅种油菜。境内大部分地区有简易公路，部分地区交通不便。乡内建有小学，设有医疗站。乡内主要文物：皇城古址，现存南北都城遗址各 1 座；石佛崖石窟，共有 7 洞，存有部分壁画，其余均毁。

马营乡

马营乡东靠泃翔乡，西邻山丹军马场，南缘北滩、东滩两乡，北依永昌县，总面积 353 平方公里，乡驻地小泉沟。辖西水滩、金子滩、西城 3 个行政村。1990 年全乡 143 户，650 人。马营，以其境内马营沟而得名，原属青海省门源回族自治县所辖。境内海拔在 2800 米左右，属湿润山地草原气候，该乡草原属高山灌丛草场、草甸草场和草原草场，以牧业为主，主要畜种有牛和绵羊。耕地以种植青稞、燕麦为主。主要矿藏有煤、萤石等。野生动物有鹿、獐、豹、熊、青羊等。中草药有羌活、大黄、黄芪等。境内有马皇公路（马营——皇城），山马公路（山丹——马营），部分地区交通不便。文教卫生事业不发达，仅设有小学和卫生所。

泃翔乡

泃翔乡北邻永昌县，东靠武威市，西依马营乡，南连青海省，总面积为 535 平方公里。辖河东、河西、东顶 3 个行政村，乡驻地沙沟寺。1990 年全乡有 260 户，1693 人。境内多山，属半湿润高寒草原气候区，草原属高山灌丛草场、草甸草场和草原草场，经营牲畜有牛和绵羊。耕地以种植青稞、燕麦饲料为主。境内森林资源丰富。主要矿藏有煤。野生动物有鹿、獐、豹、熊、猓、青羊、雪鸡等。中草药有大黄、羌活等。主要公路有皇翔（皇城——泃翔）公路，大部

分地区交通不便，乡内设有小学和卫生所。文物古迹有：永昌王墓（俗称娘娘坟）位于河西村境内，建于元末。沙沟寺（藏语称泐翔贡巴）建于清代，废于1959年，1986年重建，成为信教群众的活动场所。

铧尖乡

铧尖乡东靠天祝藏族自治县、武威市，西北邻泐翔乡，南接青海省门源回族自治县，总面积为1153平方公里，辖水关、宁昌、长方3个行政村，乡驻地水关。1990年全乡有285户，1509人。铧尖，因地处水关河、宁昌河汇流处，形似犁铧尖而得名。境内群山林立、沟壑纵横，海拔在3000米左右。主要河流有西营河、水关河、宁昌河、响水河、土塔河，气候属半湿润高寒草原气候区。草原属高山灌丛草场、草甸草场和草原草场，经营牲畜有牛和绵羊。耕地以种植小麦、青稞为主。境内主要矿藏是煤，藏量大，质量好，驻有九条岭煤矿。主要野生动物有鹿、獐、豹、熊、青羊、雪鸡等。中草药有羌活、大黄、黄芪等。大部分地区交通不便，主要公路是武九公路（武威——九条岭），乡内有小学和卫生所，主要文物遗迹是五沟寺。

第三节 马蹄区

马蹄区位于河西走廊中部，祁连山北麓。地处东经100°25′，北纬38°28′。东靠民乐县永固、南丰乡，西隔黑河与康乐区相望，南与青海省祁连县为邻，北与民乐县、张掖市接壤。东西长73公里，南北宽40公里，总面积1879平方公里，辖大泉沟、大都麻、西水3乡，共22个行政村，居住有藏、裕固、汉、回、土等民族。1990年全区有1068户，5265人。其中藏族2343人，裕固族43人，汉族2801人，其他民族78人。境内驻有张掖市大野口煤矿，祁连山水资源涵养林研究所。区公署驻地马蹄寺，距县城165公里。

马蹄区以驻地马蹄寺得名。1949年以前，系藏族居住地，分东五族：葱西、错敏、火西、罗尔家、横错沟；西八族：大都麻、小都麻、昌灵、钟西、横尼、盼西、鄂急、嘉卜斯、白头目家（板达）。新中国成立以后，以西八族、黄番寺（曼台）、白头目家所辖地域建政为协和乡，属张掖县辖。以东五族所辖地域建政祁连直属乡，属民乐县辖。1954年将二乡合建为马蹄藏族自治区，辖协和、黄藏两乡。1955年改黄藏乡为友爱乡（1959年划归青海省祁连县管辖）。1955年马蹄藏族自治区改称马蹄区公署，属民乐县管辖。1957年划归肃南县，1958年

改称马蹄公社，1959年改称西水公社，1962年恢复马蹄区建制，1962年更名为东风区，1970年恢复原名称。

马蹄区境内总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平均海拔3000米左右。大野口、酥油口、小都麻、大都麻、海潮坝、河牛口、马蹄、洪水等河由南向北呈耙齿状流经全区。境内建有双树寺、瓦房城、酥油口、大野口等水库。主要山峰有野牛大山，海拔3870米；鸡心大山，海拔4003米；大观星山，海拔4445米；龙山，海拔4453米；海潮坝垭，海拔5021米。其中大都麻垭、酥油口垭、海潮坝垭有冰川分布，天然水资源丰富。本区气候属湿润草原气候区，气候寒冷，雨量充沛，年均气温1~3℃，无霜期90~120天。年平均降水量360~490毫米。1月份最冷，极端低温零下28~31℃；7月份最热，极端高温25~28℃。区内植被较好，共有草原面积213万亩，森林面积约66.3万亩。山地牧草繁茂，主要有柳柴、鬼见愁、绣线菊和苔草、禾草、杂草类。天然森林主要分布在大、小都麻河、酥油口河上游的东西阴坡，以青海云杉为主，祁连圆柏次之。在林间、草原有羌活、大黄、茯苓等中草药植物和鹿、獐、豹、熊、青羊等野生动物，矿藏主要有煤、铜。

畜牧业在全区经济中占主要地位，牧业收入占总收入的70%以上，草原面积占全区总面积的76%，草场大体分为高山灌丛草场、草甸草场和草原草场三大类型。1989年，全区饲养各类牲畜98257头（只），主要畜种牛、马、驴、绵羊、山羊等，其中绵羊占牲畜总数的83%。1989年，全区牧业总收入达387.7万元，牧民人均纯收入达730元。境内有朵马（朵家庄——马蹄）公路，民大（民乐——大泉沟）公路及区、乡简易公路与邻县相通。乡镇企业有小寺砖厂及小煤窑，1989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120.3万元。

1949年前，境内有小学2所，在校学生30名，1990年全区有学校15所，电影队4个，医疗保健设施4处。文物古迹主要有建于晋代（公元265年至420年）的马蹄寺石窟群，包括金塔寺，上、中、下三个观音洞，马蹄南、北寺和千佛洞。金塔寺保存比较完整，其他文物古迹损坏较严重。1981年马蹄寺石窟群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大长岭一号墓，位于西水乡二加皮村，1979年发现出土文物141件。1986年开始，对马蹄南、北寺和千佛洞进行了修缮，基本恢复了历史面貌。现在，马蹄寺不仅是信教群众开展宗教活动的场所，而且成为重要的旅游胜地，吸引大批中外游客来此观光旅游。

大泉沟乡

大泉沟乡东靠民乐永固、南丰乡，西邻大都麻乡，南与青海省祁连县卡里岗乡毗邻，北与民乐县顺化、洪水乡接壤，总面积 497 平方公里，乡驻地大泉沟。辖南城子、七一、荷草、徐家湾、二道沟、大泉、新升、圈坡、石峰 9 个行政村。1990 年全乡有 414 户，1974 人。大泉沟乡以驻地大泉沟而得名。境内总地势西南高，东北低，海拔在 3000 米左右，气候属湿润山地草原气候，气候寒冷，雨量较多，草原大体分为高山灌丛、草甸和草原三类，宜发展甘肃高山细毛羊，主要畜种为牛、马、绵羊。主要作物有青稞、豆类、小麦。本乡还有野生动物鹿、獐、豹、貂、猞猁、熊、蓝马鸡等。中草药有大黄、羌活等上百种。境内有便道与张青（张掖——西宁）公路相通，乡内设有小学校、电影队和卫生所。

大都麻乡

大都麻乡东靠大泉沟乡，西邻西水乡，南与青海省祁连县毗邻，北与民乐县南固、新添、丰乐乡接壤，总面积 558 平方公里，乡驻地冰沟门。辖黄草沟、肖家湾、横路沟、李家沟、马蹄、药草、长岭、小寺儿 8 个行政村。1990 年全乡有 409 户，2034 人。境内驻有甘肃省瓦房城水文站。乡境内总地势东南高、西北低，海拔 3000 米左右，建有民乐县的瓦房城、河牛口两座水库。气候属湿润山地草原气候，水草丰美，原始森林资源居全区之首。主要畜种有牛、马、驴、骡、绵羊、山羊等，主要作物是青稞、小麦、豆类等，主要矿藏有煤。有熊、鹿、獐、豹、猞猁、貂、蓝马鸡等野生动物和羌活、大黄、黄柏、荆芥等近百种中草药材。境内交通不便，只有林区便道与朵马（朵家庄——马蹄）公路相通。乡内设有小学校、电影队和医疗站。文物古迹有建于晋代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马蹄石窟群。

西水乡

西水乡东靠大都麻乡，西隔黑河邻康乐区红石窝乡，北与张掖的龙渠、安阳乡毗邻，南与青海省祁连县八宝乡接壤，总面积 894 平方公里，乡驻地芭蕉湾。辖芭蕉湾、楼庄子、正南沟、二加皮、八一 5 个行政村。1990 年全乡有 245 户，1257 人。乡内驻有张掖市东风煤矿、张掖地区林业处水源涵养研究所、地区动物调查队。

西水乡以地处西流水河畔而得名，境内总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平均海拔在 3000 米左右，张掖市建的酥油口水库就在境内。本乡气候属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区，山地植被较好，草场大体属草甸草场。主要畜种有牛、马、驴、骡、绵羊、山羊等，主要作物是青稞、小麦、豆类等。本乡除草场、森林（只分布在山地阴坡）资源外，野生动物主要有鹿、獐、豹、猞猁、青羊等。中草药有大黄、羌活、黄柏、荆芥等。境内只有通往寺大隆林场的简易公路与甘新公路相遇。乡内设有小学校、电影队和医疗站。文物古迹有：大长岭一号古墓。

第四节 康乐区

康乐区位于祁连山中部，地处东经 99°55′，北纬 38°48′。东靠西水乡，西接雪泉、喇嘛湾、韭菜沟乡，南与青海省祁连县为邻，北与临泽县倪家营乡、张掖市甘浚乡接壤，东西长 47 公里，南北宽 68 公里，总面积 2664 平方公里。区公署驻地干沟门，辖红石窝、青龙、杨哥、白银 4 个乡，16 个行政村，居住有裕固、蒙古、藏、汉、回、土 6 个民族，境内驻有地区宝瓶河牧场和寺大隆林场。1990 年全区有 968 户，4466 人。其中：裕固族 1827 人，蒙古族 257 人，藏族 187 人，汉族 1961 人，回族 170 人，其他民族 64 人。

康乐区以驻地康隆寺（安康常乐）而得名。1949 年前，这里是裕固族东八个马家、十九个马家（大头目）、四个马家、罗儿家、杨哥家、九个达板 6 个部落居住区。1949 年建政为张掖县第十一区。1954 年建置为肃南县康乐区。1958 年将区改称为泉源公社，1967 年更名为继红区，1970 年恢复原名称。

康乐区境内总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山峦重叠，沟壑纵横，南部拉盖梁将全区分为前山地区和后山地区。前山较平缓，后山较陡峭，平均海拔 3500 米左右。主要河流有大长干、小长干、寺大隆河、梨园河、白杨河、石窑河、泉源河、康隆寺河、楞基河和海牙沟河。梨园河下游建有临泽县鸚鹄嘴水库。主要山峰有东、西牛毛山、鲁布藏顶、石窝顶、长湖滩垭，最高峰为长湖滩垭 4764 米。境内气候前后山各异，前山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区，后山属湿润高寒草原气候区。年均气温在 1~3℃，无霜期 70~120 天，1 月份最冷，极端低温零下 28~35℃；7 月份最热，极端高温 28~35℃。年均降水量 250~350 毫米，局部地区易发生山洪，连阴雨期后山易发生泥石流。

本区山地植被较好，草场属草甸草场、草原草场、半荒漠草场三大类，在总面积中草原面积 2000 平方公里，占 75%；森林面积 307 平方公里，占 15.3%，

主要分布在杨哥、红石窝、青龙等乡的山地阴坡。全区饲养各类牲畜 114356 头(只), 1989 年全区牧业总收入 378.43 万元, 牧民人均纯收入 961.7 元。全区有宜耕农田 3800 亩, 作物以青稞、小麦、豆类为主。野生动物资源丰富, 主要有马鹿、獐、熊、猓、豹、貂、青羊、蓝马鸡、雪鸡等。中草药植物分布较广, 主要有雪莲、大黄、黄连、香草等上百种。矿藏有煤、铬、铜、石膏、玉石等。1989 年全区乡镇企业总产值 125 万元。梨康(梨园——康乐)公路, 大杨(大岔——杨哥)公路, 肃八(肃南——八字墩)公路通过境内。全区有小学 10 所, 有卫生院、电影队等文化医疗设施。文物古迹主要有康隆寺、红石窝会址纪念碑。

白银蒙古族乡

白银蒙古族乡东隔黑河与西水乡相望, 西靠韭菜沟乡, 南连红石窝乡, 北与临泽县倪家营乡、张掖市甘浚乡毗邻, 总面积 450 平方公里, 乡驻地大肋巴口, 是肃南县蒙古族的聚居区, 辖榆木庄、黑窑洞、东牛毛和西牛毛 4 个行政村。1990 年全乡有 186 户, 831 人。

白银, 蒙古语, 意“富裕”。境内总地势西南高, 东北低, 平均海拔 2600 米左右, 气候属干旱草原气候区。境内植被较差, 南部山地天然林覆盖度极小, 草场主要为半荒漠草场, 境内除草场和少量森林资源外, 尚有铁和煤等地下矿藏以及野生动物资源。该乡以畜牧业生产为主, 但草原质量差, 载畜量低, 主要畜种有牛、骆驼、山羊、绵羊等。主要作物为小麦、豆类及油料。本乡大部分地区交通便利, 主要公路有梨康(梨园——康乐)、“七〇八”(张掖——肃南), 乡内设有小学、电影队和医疗站。

红石窝乡

红石窝乡东以黑河为界, 邻马蹄区西水乡, 西连青龙乡, 南接杨哥乡, 北和白银蒙古族乡接壤, 总面积约 725 平方公里, 乡驻地干沟门。辖康丰、赛鼎、巴音、大草滩、红石窝 5 个行政村, 有裕固、藏、汉、回、蒙古、土 6 个民族。1990 年全乡有 352 户, 1655 人。

红石窝乡因境内山峰石窝顶, 是西路红军长征到此并召开会议之地而得名。总地势西南高、东北低, 平均海拔 3000 米左右。气候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 境内草原肥美, 草场分为草甸、草原两大类。山地阴坡森林分布广, 主要树种有青海云杉和祁连圆柏, 林间、草原有大量野生动物、中草药和煤。本乡畜牧业生产以养羊为主。主要作物有青稞和燕麦。境内有梨康(梨园——康乐)公

路与“七〇八”公路相连，草原便道与各队相通。乡内设有学校、电影队和医疗站。

革命纪念地红石窝就在本乡境内。1937年3月13日，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在本乡境内曾与国民党马步芳军队进行过激战。总指挥徐向前、军首长李先念同志在石窝顶召开紧急会议，决定成立西路红军工作委员会。为纪念这一悲壮的历程，当地群众将石窝顶改称为红石窝，1988年建会址纪念碑1座。

杨哥乡

杨哥乡东接西水乡，西邻雪泉乡，南靠青海省祁连县野牛沟乡，北连青龙乡和红石窝乡，总面积约1089平方公里。乡驻地黑藏大岔，辖杨哥、寺大隆2个行政村，有裕固、汉、藏、回、土5个民族。1990年全乡有105户，524人，境内驻有地区林业处寺大隆林场和地区农垦局宝瓶河牧场。

本乡境内总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平均海拔3500米左右。气候属湿润高寒草原气候区，境内草原属高山灌丛草场、草甸草场和草原草场三大类。天然森林主要为青海云杉和祁连圆柏，还有煤、铜、锰、金等矿藏和野生动物资源，以及上百种中草药植物。畜牧业是本乡的支柱经济，主要畜种是牛、马、绵羊、山羊等。主要作物是青稞、燕麦等。境内有大杨（大岔——杨哥）公路，大部分地区交通不便，乡内设有小学、电影队和医疗站。

青龙乡

青龙乡东邻红石窝乡，西隔隆畅河与喇嘛湾乡相望，南接雪泉乡，北与韭菜沟乡毗邻，总面积400平方公里。乡驻地青龙，辖上游、隆丰、墩台子、桦树湾、青台子5个行政村。有裕固、藏、回、汉、土5个民族，1990年全乡有325户，1456人。

青龙乡因驻地青龙寺而得名，境内总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平均海拔约3000米左右。南部山峦重叠，中部山丘和缓，北部是隆畅河沿岸的峡谷地带，气候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冰雹、霜冻是主要灾害性天气。境内植被较好，草场属草甸、草原和半荒漠三大类。森林主要分布在山地阴坡，树种有青海云杉、祁连圆柏，有煤、铁等矿藏和野生动物以及中草药植物。该乡以畜牧业生产为主，主要畜种有绵羊和牛。主要作物是小麦、豆类、青稞、燕麦等。境内大部分地区交通不便，主要公路是“七〇八”（张掖——肃南）公路。乡内设有小学、电影队和医疗站。

第五节 大河区

大河区位于河西走廊中部，祁连山中段北麓，地处东经 99°25'，北纬 38°59'。东靠康乐区，南与青海省祁连县接壤，西依祁丰区，北与高台县、临泽县为邻。东西长 90 公里，南北宽 70 公里，总面积 3329 平方公里。辖韭菜沟乡、水关乡、雪泉乡、喇嘛湾乡，下属 16 个行政村。居住有裕固、藏、蒙古、回、土、汉 6 个民族，1990 年全区有 1228 户，5802 人。其中裕固族 2129 人，藏族 260 人，汉族 3174 人，其它民族 239 人。区公署驻地韭菜沟，距县城 22 公里。

大河区以驻地河流名称命名。1949 年前，这里住有裕固族八个家、五个家、亚拉格家、贺郎格家和藏族黑番家 5 个部落。解放后属高台县辖，先为直属乡，后改称第六区。1954 年建金泉区，治所红湾寺。1958 年迁址大河，建立大河公社，1962 年建置大河区，1967 年改名长征区，1972 年恢复原名称至今。

大河区境内山峦起伏，沟壑纵横，平均海拔 2700 米左右。属半湿润山地草原和干旱草原气候区，无霜期 90~120 天，年降水量 150~300 毫米。平均气温 0~3℃，1 月份最冷，极端低温零下 28~30℃；7 月份最热，极端高温 34~36℃，全年日照时数 2680 小时。主要山峰有榆木山、黑山顶、九墩沟梁、白牯犂沟塬。其中白牯犂沟塬海拔 5103 米，是本区内最高山峰。主要河流有隆畅河、大河、摆浪河、水关河、西河、马营河，境内有金畅河、大河峡、五湾、水关、石灰关 5 座小型水库。

草原类型大体属草原草场、草甸草场、半荒漠草场三大类。草原总面积 3329 平方公里，饲养各类牲畜 106831 头（只），绵羊改良程度较高。有饲料地 5600 亩，以青稞、小麦为主。1989 年全区牧业经济总收入 372.35 万元，牧民人均纯收入 925 元。境内有煤、铜、金、皂矾、石膏等主要矿藏，已开发的有皂矾沟、四满口、错口煤矿；开发的铜矿有错口和九个泉。1989 年全区乡镇企业总产值达 155 万元。山林和草原上生栖着白唇鹿、獐、野牛、大头羊、熊、豹、猓、旱獭、雪鸡、蓝马鸡等野生动物。药用植物有雪莲、羌活、大黄等多种，并盛产蘑菇、发菜。元肃（元山子——肃南）公路、大水（大河——水关）公路、张肃（张掖——肃南）公路、肃八（肃南——八字墩）公路通过境内，乡村之间通有简易公路。现有学校 14 所，卫生院、所 3 处，区、乡均有电影队。文物古迹主要有红湾寺、水关寺、长沟寺、景耀寺和金乐宫遗址。

韭菜沟乡

韭菜沟乡东与临泽县倪家营乡接壤，西靠水关乡，南与喇嘛湾乡毗邻，北经五道岭与高台县南华乡为界，总面积约 1554 平方公里。辖光华、大滩、红湾、东岭、西岭 5 个行政村。有裕固、回、藏、蒙古、汉 5 个民族，1990 年全乡有 386 户，1729 人。乡驻地韭菜沟。境内驻有国营养鹿场和四满口煤矿（高台）。

韭菜沟乡以驻地韭菜沟而得名。境内总地势南高北低，平均海拔 3000 米，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区。草场属草甸、草原和半荒漠三大类，以畜牧业生产为主，主要畜种有绵羊、牛、马、驴等；主要作物是青稞。境内除煤、黄金、石膏等矿藏外，有野生动物资源和中草药植物。主要公路有元肃（元山子——肃南）和大水（大河——水关）两条，乡内设有学校、电影队。文物古迹有长沟寺、金乐宫、景耀寺遗址。

喇嘛湾乡

喇嘛湾乡东隔隆畅河与青龙乡相望，西、南邻雪泉乡，北与鹿场、韭菜沟乡接壤，乡驻地喇嘛湾。辖白庄子、喇嘛湾、西柳沟、旧寺湾、红边子 5 个行政村，总面积 194 平方公里，境内驻有县办灰大坂煤矿。居住有裕固、汉、回 3 个民族，1990 年全乡有 258 户，1149 人。

境内海拔 2000~2500 米，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区。草场资源贫乏，以畜牧业生产为主，主要畜种是绵羊、牛、驴。主要作物有小麦、青稞、大豆、豌豆、胡麻、油籽、洋芋等。境内有煤、野生动物和中草药材等资源，因距县城近，交通便利。乡内设有小学、卫生所。

雪泉乡

雪泉乡东与青龙乡毗邻，南与大岔牧场接壤，北靠喇嘛湾乡，西邻韭菜沟乡，总面积 831 平方公里。境内驻有隆畅河林场、国营肃南大岔牧场，乡驻地营盘台子。辖天桥湾、营盘、老虎沟、松木滩 4 个行政村，居住有裕固、藏、回、土、汉 5 个民族，1990 年全乡有 456 户，2306 人。

雪泉乡以雪水达坂和九个泉而得名，海拔 2800 米左右。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区，系高山灌丛草场和草甸草场，主要畜种有绵羊、牛。主要作物有洋芋、小麦、青稞。境内森林、矿产资源比较丰富，森林树种主要有青海云杉、祁连圆柏和白杨；矿产有煤、铜和金。野生动物资源和中草药比较丰富。交通比较

便利，乡内设有小学和卫生所。

水关乡

水关乡东与韭菜沟乡接壤，西隔马营河与祁丰区祁林乡相望，南与青海省毗邻，北靠高台县新坝、红崖子乡，总面积为750平方公里。辖西岔河、西河2个行政村，居有裕固、藏、汉、蒙古4个民族，乡驻地西岔河。1990年全乡有128户，618人。

水关乡以水关寺遗址而得名。境内总地势南高北低，平均海拔3000米，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区。草原大体属草场、草甸两大类，以畜牧业生产为主，主要畜种有绵羊、牛。主要农作物是青稞、小麦。境内有煤、石膏、铜等矿藏。野生动物资源和中草药资源较丰富。本乡境内有大水（大河——水关）公路与元肃（元山子——肃南）公路相通，乡内设有学校、电影队和医疗站。

第六节 明花区

明花区位于河西走廊中部，巴丹吉林沙漠西缘，地处东经99°07′，北纬39°38′。东北与高台县毗邻，西南和酒泉市接壤，是一块“飞地”。东西长70公里，南北宽36公里，总面积1631平方公里。辖前滩乡、明海乡、莲花乡，下属11个行政村。驻有明海林场，区公署驻地莲花寺，距县城148公里。1990年全区有546户，2418人。其中裕固族2088人，汉族307人，其他民族23人。

明花区取明海、莲花二寺首尾字谓称。1949年以前属裕固族亚拉格家部落。解放后，建政祁明区（包括祁丰区），属酒泉县辖。1954年建政明花区，辖前滩、莲花、明海3个乡。1958年改称红星人民公社，辖前滩、莲花、明海3个大队。1959年与祁丰合建为祁明公社。1960年复与祁丰分设置双海公社。1961年分建明海、莲花2个公社。1962年又设明花区公署，辖前滩、莲花、明海3个公社，1967年更名为南泥湾区，1971年恢复原名称。

明花区地处河西走廊中部的沙漠地带，总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平均海拔为1400米。多为新月型沙丘，流动性大，地下水位高，有沼泽分布。气候属大陆性沙漠气候区，平均气温7~8℃。1月份最冷，极端低温零下30~32℃；7月份最热，极端高温38~40℃。全年无霜期173天，年降水量80~90毫米，全年日照时数3110小时。境内较大的沙漠有回回沙漠，东西长21公里，南北宽10

公里。有内陆湖泊 2 个，东海子水面面积 0.16 平方公里，最深水位 1.3 米；西海子水面面积为 0.13 平方公里，最深水位 2 米。1972 年修建贺家墩塘坝 1 座，蓄水 2000 立方米。

全区以牧业生产为主，饲养各类牲畜 54871 头（只）。有耕地 2240 亩，种植以小麦为主。草原属沙漠草场和荒漠草场，植被以芨芨、沙竹、甘草、锁阳为主，矿藏只有芒硝。动物有黄羊、狐狸、刺猬等。1989 年全区牧业总收入 116.6 万元，乡镇企业总产值 51.36 万元，人均纯收入 613 元。

境内有下明（下河清——明花）公路，元明（元山子——明海）公路相通。全区有学校 5 所，卫生院、所 4 处。文物古迹有莲花寺、明海寺、明海古城和草沟城遗址，其中建于唐代的明海古城于 1981 年被列入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明海乡

明海乡东邻高台县黑泉乡，西依莲花乡，南与高台县新坝乡接壤，北靠高台县罗城乡，总面积 906 平方公里。辖南沟、中沙井、小海子、上井 4 个行政村，有裕固、汉、藏、蒙古 4 个民族，乡驻地南沟，境内驻有县国营明海林场。1990 年全乡有 220 户，1052 人。

明海乡以明海寺而命名。境内地下水位较高，且有内陆湖及沼泽分布，全乡被沙丘环绕，植被稀疏，属内陆沙漠气候区，草原属沙漠草场和荒漠草场，多为沙生植物。经营主要牲畜为牛、绵羊、骆驼。耕地以种植小麦为主。副业收入主要靠割售芨芨、沙竹。此外，境内还有野生动物和药材。境内有元明（元山子——明海）公路相通。乡内设有学校和卫生所。主要文物古迹有明海寺、草沟城、明海城古址。

莲花乡

莲花乡东与明海乡接壤，西依前滩乡，南以将台墩与酒泉市清水乡为界，北临高台县盐池乡，总面积为 560 平方公里。辖深井子、湖边子、贺家墩、黄土坡 4 个行政村，有裕固、汉、藏、蒙古 4 个民族，乡驻地莲花寺。1990 年全乡有 225 户，890 人。

莲花乡以莲花寺古迹得名。平均海拔 1400 米左右，地下水位较高，且有内陆湖西海子。因处沙漠地带，植被稀疏，气候干燥，属内陆沙漠气候区，境内草原属沙漠草原和荒漠草场。经营主要畜种有绵羊、黄牛等。副业比重较大，主要是割售芨芨。该乡盛产甘草等药材，野生动物有黄羊等。矿产是芒硝。有下

明(下河清——明花)公路相通,其余为便道。乡内设有学校,文物遗址有莲花寺。

前滩乡

前滩乡东北依莲花乡,西南与酒泉市上坝、临水、黄泥堡乡接壤,南临酒泉市下河清农场,总面积约165平方公里,乡驻地前滩。辖前滩、灰泉子、刺窝泉3个行政村。有裕固、汉2个民族。1990年全乡有101户,476人。

前滩乡以驻地处戈壁前缘而得名,解放前由裕固族亚拉格家部落管辖。本乡平均海拔1400米左右,地下水位较高,气候属内陆沙漠气候区,植被属沙漠草场。经营主要畜种为绵羊、牛、骆驼。耕地以种植小麦、甜菜为主。副业以割售芨芨为主,境内有珍贵的药材资源。该乡地处甘新公路沿线,与境内便道相连,大部分地区交通较方便。乡内设有小学、电影队和卫生所。

第七节 祁丰区

祁丰区位于河西走廊西部,祁连山西段北麓,地处东经 $98^{\circ}20'$,北纬 $39^{\circ}39'$ 。东隔马营河与大河区相望,西接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南与青海省祁连、天峻2县为邻,北与酒泉市、嘉峪关市、玉门市接壤。东西长160公里,南北宽105公里,总面积10202平方公里。区公署驻地文殊沟,距县城191公里。辖祁连乡、祁林乡、祁文乡、祁青乡,下属13个行政村。居住有藏、裕固、回、汉等民族。1990年全区有781户,3408人,其中藏族2785人,汉族560人,其他民族64人。境内驻有酒钢一、二矿区。

祁丰,以祁连山水草丰盛而得名。聚居在该区的藏族,原居西康,元朝因征战到此,后变兵为民,定居祁丰,史称东乐克部落。下属乔家、蒲家、余家3个部族。1949年前属酒泉县辖,解放后建政祁连直属乡。1950年与莲花乡(今明花区)合建为祁明区,属酒泉县辖。1954年归肃南,改称祁丰区。1958年建为祁丰人民公社,后易名灯塔公社。1959年与双海公社(今明花区)合并为祁明公社。1960年分设,1962年将祁丰公社划祁丰、祁文2个公社,不久合建为祁丰区。1971年将祁连、祁林2个公社划入酒泉县,祁文、祁青两个公社划入嘉峪关市,1972年复归肃南县,恢复祁丰区建置。

区内总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平均海拔在4000米左右,谷地最低处1750米。

祁连山雪峰将全区划分为前山地区和后山地区。前山较后山温暖，大部分地区地属半湿润和半干旱山地草原气候区，年均气温 6°C ~零下 2°C （祁青），1月份最冷，极端低温零下 $26\sim 31^{\circ}\text{C}$ ；7月份最热，极端高温 $22\sim 30^{\circ}\text{C}$ 。无霜期 $50\sim 120$ 天，年日照时数为2840小时，年降水量在 $150\sim 300$ 毫米之间，最多降水在7~8月。境内山峦重叠，沟壑纵横，5000米以上高峰有祁连山主峰素珠链，海拔5546米，其次是班赛尔、镜铁山、陶莱南山。主要河流有陶莱河、洪水坝河、丰乐河。

全区草原面积717万亩，森林面积44万亩，草场类型属高山灌丛草场、草甸草场、草原草场、半荒漠草场、荒漠草场五大类，后两类草场分布在海拔2500米以下的沿山地带。1989年全区有各类牲畜115350头（只），耕种饲料地3700亩，全区牧业经济总收入517.87万元，牧民人均纯收入1277元。

在山地、林间栖居着青羊、黄羊、豹、獐、鹿、熊、野牛、野马、野驴、藏羚、蓝马鸡等野生动物。已探明的矿藏有石油、石棉、铜、铁、煤、玉石等。酒钢的2个矿区就在祁丰区，特别是制做“夜光杯”的老山玉就产于祁丰区的玉石梁。主要药材有羌活、大黄、雪莲、黄芪等。陶莱河流域盛产无鳞黄鱼，以体大味美著称。1989年全区有乡镇企业32个，工业总产值达210.84万元。

本区大部分乡驻地临甘新公路和兰新铁路，玉陶（玉门——陶莱）公路穿越境内，沟通了后山地区（祁青）交通。全区现有中学1所，小学13所，区级卫生院2个，乡卫生所2个，电影放映队5个。文物古迹主要有文殊寺石窟，1981年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祁林乡

祁林乡东隔马营河与水关乡相望，西连祁连乡，北靠酒泉市屯升、清水、丰乐3乡，南与青海省祁连县相邻，总面积约1028平方公里。辖黄草坝、榆林坝、甘坝口3个行政村，乡驻地榆林坝。有藏、汉、裕固3个民族。1990年全乡有162户，654人。

祁林乡分别取祁连山、榆林坝首中两字而得名。境内海拔4000米左右，地势南部陡峻，北部和缓，大部分地区属半湿润高山草原气候区。草原大体属草原、半荒漠和荒漠三大类。经营主要畜种有牛、绵羊、山羊。耕地以种植小麦、青稞为主。境内有野生动物资源和中草药植物。全乡交通线集中在沿山一带，多为简易公路，部分地区交通不便。乡内设有学校、电影队和卫生所。

祁连乡

祁连乡东、南邻祁林乡，北靠酒泉市，西依祁文乡，总面积 1553 平方公里。辖红山口、青棵地、瓷窑口、观山 4 个行政村，有藏、裕固、汉 3 个民族，乡驻地红山口。1990 年全乡有 236 户，1088 人。

祁连乡以其境内的祁连山主峰而得名。海拔在 2500~5564 米之间，大部分地区属半湿润山地草原气候区。境内草场属草原、半荒漠、荒漠三大类。经营主要畜种有牛、绵羊。山林中生息着珍贵的野生动物，生长着中草药材。主要矿藏有玉石、石膏、煤等。境内交通靠简易公路。乡内设有学校、电影队和卫生所。

祁文乡

祁文乡东隔洪水坝河与祁连乡相望，西以石油河与肃北蒙古族自治县为界，南与祁青乡接壤，北连酒泉市、嘉峪关市、玉门市，总面积约 4244 平方公里。辖文殊、堡子滩、祁文、腰泉 4 个行政村。有藏、汉、裕固、回 4 个民族。1990 年全乡有 277 户，1181 人。乡驻地文殊沟，境内驻有酒钢镜铁山矿区和矿山管理站。

祁文，取祁连山、文殊山首字得名。境内海拔 1755~5356 米之间，属半湿润高山草原气候区。草场大体属高山灌丛、半荒漠、草原、荒漠四大类，经营主要畜种有牛、绵羊。境内有野生动物资源，中草药材植物和石油、煤、铁等矿藏。大部分地区有简易公路与甘新公路相通。乡内设有学校、电影队和医疗所。

祁青乡

祁青乡位于陶莱山北麓，东接青海省海北牧场和野牛沟乡，西邻酒泉地区鱼儿红牧场和祁文乡，南以陶莱南山和青海省天峻县苏勒乡为界，北靠祁文乡，总面积 3377 平方公里。辖珠龙关、陶丰 2 个行政村。有藏、裕固、回、汉 4 个民族。1990 年全乡有 106 户，485 人。

祁青取祁连山及青头山首字而得名，境内海拔 4000 米，属湿润高寒草原气候区。草场属高山灌丛、草甸和草原三大类。经营主要畜种有牛、绵羊、骆驼。主要作物有青棵。境内还有野生动物、药材及铁、铜、铬、萤石等矿藏。“七〇三”公路（玉门—陶莱）穿过，大部分地区交通不便。乡内设有学校和区级卫生院。

第四章 地质 地貌

第一节 地 质

在大地构造上，肃南县位于北祁连褶皱带，为前震旦亚代至晚古生代发育的地槽性褶皱带。在漫长的地质历史中，以褶皱、断裂为主要方式经历了多期并具有多旋回性和继承性的构造运动，形成了古河西系、祁吕系及河西系三期三大构造体系。并在流水地质作用下，形成了走廊南山、冷龙岭、陶莱南山三大复背斜带，黑河上游东西岔谷地、梨园河上游谷地、珠龙关谷地三个断陷带及河西走廊、陶莱谷地两大凹陷带。整个地势自南向北呈带状起伏，变化在海拔 3200~5200 米，自走廊南山往北陡然下降，海拔从 5564 米下降到 1327 米。自西向东群峰横列，变化在海拔 3800~5500 米，西高东低。

在地层沉积上，肃南县以海相沉积为主，伴有大量的岩浆喷发和侵入。在成岩过程中，由于受构造运动的强烈影响，绝大部分经历了区域由浅到深变质，所以地层成因复杂，发育齐全，形成了丰富的矿产资源，自前震旦亚代至第四纪各个时代的地层均有不同程度的出露。这套岩相系统普遍的裸露以及地质作用的混合，奠定了肃南县土壤形成复杂而又完备的物质基础。

第二节 地 貌

由于祁连山强烈的褶皱隆起和走廊地带的大幅度沉降造成了南部山地和走廊平原两大地貌单元。

一、南部山地

此区面积 21049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 89.8%，分属祁连山中段和东段。中段部分包括走廊南山、珠龙关谷地、陶莱山、陶莱谷地及陶莱南山；东段指冷龙岭。

由于新构造运动的强烈褶皱与流水地质作用的急剧下切,形成了山高谷深,峰锐坡陡的地貌景观。各列山体呈西北向东南方向延伸,高山区海拔高程3800~5500米。海拔4700米以上的山地终年积雪,冰川广布,永久雪线可下移至海拔4000米,平均4300米,而整个地带呈高寒砾漠景观。此地带出露以下古生界地层为主,在基层构造上,冷龙岭及走廊南山以海相碎屑岩及碳酸盐岩由浅到深的变质岩为主,陶莱山及陶莱南山且以碳酸盐岩为主,但表层均为第四系冰碛物所覆盖。

中山及中高山区,海拔在2200~3800米,流水侵蚀性作用明显,主要为河流沟谷的切割地貌景观,山峰较为平直,河谷两岸可见到各种侵蚀轮回所留下的痕迹,更可见三期夷平面。此地带基岩构成仍以古生界地层为主,在组成上类似高山地带。但其上中生界山麓及河湖相碎屑岩类、泥岩、砾岩及紫红色砂岩广泛沉积。随着地势由高到低的变化,表层分别主要为新生界第四系冰碛物——冰水沉积物——冲洪沉积物——风积物覆盖,与第四系沉积物相伴居下的第三系红岩砂、泥岩及甘肃红层岩也广泛沉积。这些沉积物在矿物构成及地球化学特征上同高山地带的古生界及中生界地层形成密切的联系。近走廊地带的中山区,由于气候干燥,植被稀疏,故侵蚀严重,岩石裸露,呈一片秃岭的山地荒漠景观。此地带第三系红砂岩、泥质砂岩及泥岩广泛裸露,第四系风积物也广泛沉积。

走廊南山:西部为强烈褶皱纵横向断层升降区,位于祁丰区北部石油河至马营河间,面积4350平方公里。由于强烈褶皱断裂和冰水地质作用,群山叠峰,峰峦起伏,沟谷纵横,有祁连山主峰素珠链峰,海拔5564米,从素珠链峰东至黑大坂4773米。西延班赛尔山5329米,镜铁山5202米,亚尔河垭5027米,石油河垭5045米等。山间谷地有石油河谷地、白杨河谷地、北大河谷地、洪水坝谷地、丰乐河谷地、马营河谷地等。山谷相对高差多在2000米左右,是本区域地势最高,切割最深的地区,也是冰川发育的主要地区,冰川面积占全县冰川面积的31%。

中部褶皱断陷降升区:位于大河区和康乐区西半部,西至马营河,东至黑河和长干河,面积4650平方公里。本区因褶皱断陷和构造复合,呈西端闭合,东端隆起的两列山体,二者之间形成了梨园河上游谷地和榆木山缓冲褶皱区,以及榆木山与走廊南山之间的倾斜谷地。南部一列山体,顶峰略呈直线排列,海拔多在4400~4800米之间,坡向以东北坡为主,3600米以下坡度平缓,3800米以上多为陡坡,以下为梨园河谷地。此部一列山体海拔较高,顶峰多在4500~

5000 米之间，南坡较陡，北坡 3400 米以下平缓，榆木山同走廊南山间的倾斜谷地，宽 30 公里左右，面积 950 平方公里。海拔 2500 米左右为第三、第四纪沉积物堆积的主要地区，因气候干燥加之无河流切割，形成了类似于黄土丘陵地貌。榆木山为独立山体，因远离雪山，较为干燥，山体大部分岩石裸露，土层薄且多砾质。但因其海拔较高，上部有亚高山灌丛草甸分布。

东部纵横向褶皱断陷降升区：位于黑河、长干河至童子坝河段，包括马蹄区和康乐区的东半部，面积 3300 平方公里。该区由于断陷，纵横向构造运动及流水切割，形成黑河上游东西岔谷地，黑河中游谷地。长干河流域多字型褶皱区以及走廊南山绕曲状山岭等地貌。黑河以西从走廊南山山背扭曲较弱略呈弧形延伸，海拔 4500 米左右，冰碛台分布较广，紧接着下面是长干河流域，山体海拔 3300 米左右，与走廊南山相垂直延伸，长干河下游切割较深，在 500~1500 米之间，坡面较陡，黑河上游东西岔谷地交汇于宝瓶河牧场，谷地多为峭壁。岩石裸露，走廊南山舌状伸至北。由于黑河谷地下切，山体窄而陡峭，黑河以东的走廊南山，因纵横向运动扭曲褶皱，加冰水地质作用，整个区域绕曲发展，石峰林立，海拔在 4000~5000 米之间，宽度达 30 公里，降升区宽度仅次于主峰地区，尽管降升区较宽，但延伸不远，过渡带较窄，由于地势下降迅速，低海拔地带较其他地带寒冷多雨，该区冰川活动强烈，冰川下降最低为 3600 米，一般在 3800 米左右。

珠龙关谷地、陶莱山、陶莱谷地、陶莱南山：这两山二谷均位于走廊南山以南，由东北向西南依次平行排列，属祁丰区祁青和祁文两乡所辖，面积 5100 平方公里。由于该区位于走廊南山以南，黑河上游东西岔以西，故东南暖湿气团很难到达，形成了相对的雨影区，整个区域呈高寒干旱景观。本区接近高原，地势虽高，但起伏较小，顶峰多在 5000 米左右，冰川下降在 4500 米左右，南坡基本无冰川分布。谷地海拔在 3200~3800 米左右，陶莱谷地，宽广平缓，面积达 1500 平方公里，珠龙关谷地和陶莱谷地是西风季风相对压缩的通道，风蚀比较严重，导致土壤盐化，而且有些地方已退化为戈壁。

冷龙岭：冷龙岭属皇城区所辖，面积 3725 平方公里，南部冷龙岭山地，走向南偏东，海拔 3800~5200 米，冰川下限 4150 米，是本县又一冰川群。海拔 3500 米以上，纵向延伸的山背多呈峰刃状，但延伸连续，切割在 800 米左右，高山区坡度陡峻，冰川活动剧烈。冷龙岭以下保存有宽广的冰碛台，如百花掌、二郎山等。海拔 3400 米以下至北部盖掌大坂山地间，是宽度达 15~30 公里的皇城盆地，地势平缓，起伏较小，面积达 1370 平方公里。北部盖掌大坂山地，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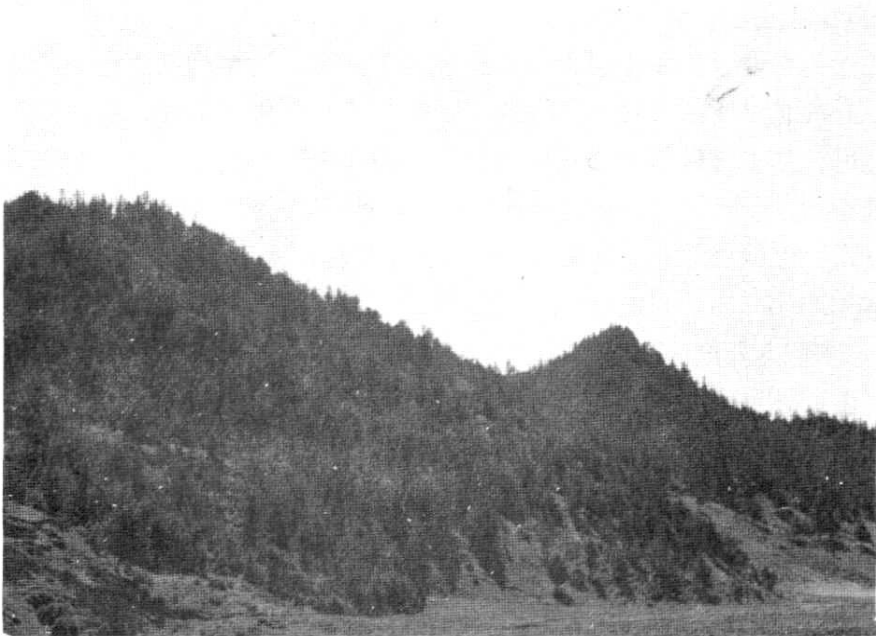
拔在 3200~3500 米之间，最高达 3910 米，与冷龙岭略呈平行排列，山体坡度较缓，因远离雪山，气候比较干燥，植被覆盖率低。

二、走廊平原

指祁丰山麓洪积平原区，明花洪冲积和湖积平原区两大部分，面积 2381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10.2%。

祁丰山麓洪积平原区为山前洪积平原，面积 750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3.1%，海拔 1700~2300 米，坡度 1~5 度，地层均为第四系洪积物组成的洪积裙。南部位于走廊边缘，风力较小，风蚀弱，土层厚度 50 厘米左右。北部因风蚀严重，基本成为戈壁。

明花冲洪、湖积平原区位于走廊中部地带，面积 1631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7.1%。地形低洼，坡度 0.2~1 度，地下水位高，排水不良，地面盐渍化严重。此地带南部因植被稀疏，风蚀严重，已成为戈壁。东部为风蚀沉积的地区，沙丘广布。主要地层为第四系洪积物，在其上第四系沼湖相沉积物又广泛沉积，而在表层多被第四系风积物所覆盖，呈戈壁沙渍地貌景观。



祁连山中的原始森林

第五章 气 候

第一节 气候特征

肃南县特殊的地理位置和地势高亢而复杂的地貌，构成了其局部复杂的大气运动及水热变化的特征。由北向南处在蒙新大陆性气候区与青藏高原高山气候区的交接带，自东往西处在温带季风性气候影响的最西端，濒临中亚荒漠中心，导致了本县在气候上既具有温差大四季分明的大陆性气候特点，又具有水热显著的垂直地带性变化的高山气候特点；既有夏季降水集中的季风气候特点，又具有以沙、尘暴天气为主要标志的极端大陆性气候特点，形成了水热在水平和垂直两个方向上变化的立体气候。

春季：由于太阳高度角逐渐增大，地表开始增温，此时北方冷气团缓慢北撤，南来的暖气团向北推进，这样，冷暖气团活动频繁，形成春季冷热无常，晴阴多变，常出现持续低温或前暖后冷的“倒春寒”天气。有时带来强降温和寒潮降雪天气，直接危害到畜牧业生产，当青藏高原上有暖高压稳定存在时又可造成春末夏初干旱。

夏季：蒙古冷高压减弱北退，副热带高压北移西伸，副热带高压后部偏南，暖湿气流随之大量向北输送，致使本县夏季雨水集中，山区常出现大雨、暴雨或冰雹。

秋季：地面蒙古高压和高空西风气流又复南下，加之山区水气条件较好，往往造成入秋后连阴雨天气，气温低，光照少，影响牧草生长发育和农饲作物受冻，给农牧业带来严重危害。

冬季：高空雨带明显向南扩展，多受极地南下冷空气和蒙古冷高压影响，造成寒潮降温天气，降雪稀少，冬季降雪量仅为全年降水量的2.3%，常造成冬季草场干旱和人畜饮水困难。

本县总的气候特点是：冬冷夏凉，热量少，无霜期短，光能资源丰富。夏雨多，冬春雪少，春季降水量变化率大，冬春寒潮、低温及霜冻等天气灾害较频繁。

第二节 日 照

一、日 照

全县年日照时数在 2700~3000 小时内,其中祁丰、明花日照时数最长,在 2850 小时以上,其余各地均在 2700 小时左右。据气象部门统计,全年晴天占 24.9%,阴天占 46.8%,云天占 28.3%。年日照百分率在 61~68%之间,日照率最大出现在 12 月份,约 64%;日照率最小出现在 5~7 月份,在 51~59%之间。各月日照时数的区域划分:西部 7 月最多,为 287.1 小时,12 月最少,为 179.9 小时;中部 5 月最多,为 243.2 小时,2 月最少,为 200.3 小时;东部 6 月最多,为 236.7 小时,12 月份最少,为 142.7 小时。

二、太阳辐射

根据王炳忠等人的太阳辐射公式计算,肃南县境内太阳总辐射量和年日照总时数基本一致,即西部多于东部,并随高度而减少。虽然本县地处山区,阴天天气多,但山区空气透明度较川区好,特别是西部和中部的山区及明花区大部分地方总辐射量都在 139 千卡/平方米以上。在牧草生长期的 5~9 月,西部和明花区在 15~16 千卡/平方米,中部后山小于 11 千卡/平方米,其它各地在 12~14 千卡/平方米。11~2 月,除东部和中部后山 < 7 千卡/平方米外,其它各地 7.5~8.3 千卡/平方米。可见牧草生长旺季期间,太阳总辐射和光合有效辐射较高,有利于牧草光合作用,雨水正常时可促进产量骤增。中部高寒后山,牧草生长旺季总辐射和生理辐射量较其它地区少,光合作用相应较弱,易使牧草生长缓慢,作物贪青恋长,推迟成熟,易受冻害。

三、生理辐射

牧草及农作物进行光合作用时,叶绿素能够选择吸收其光谱区的波长。能被植物直接吸收利用的太阳辐射能只是可见光部分,称为生理辐射。肃南县的牧草生育期和农饲作物生育期在 5~9 月。西部年日照时数 1303.9 小时,占年日照时数的 46%,平均每天 8.5 小时;中部年日照时数为 1143.7 小时,占年日照时数的 43%,平均每天 7.5 小时;东部年日照时数为 1033.6 小时,占年日照时数的 47%,平均每天 6.8 小时。中部后山区,6~8 月牧草生长季年日照时数

为 558.9 小时, 平均每天 6.1 小时; 前山地区 6~8 月, 年日照时数为 688.1 小时, 平均每天 7.5 小时。6~8 月正是牧草生育旺季, 又是阴雨集中的时期, 此期日照最小, 牧草和农饲作物正常生长需要光照 8~12 小时, 特别是牧草干物质积累期总辐射和生理辐射显然不足。因此, 个别多阴雨年份日照少, 影响产量。

各地各月总辐射量和生理辐射量

单位: 千卡/cm

地点	项 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备注
		县	总 辐 射	7.55	8.80	12.25	13.16	13.97	14.62	12.77	11.60	9.94	9.59	7.79	
城	生理辐射	3.70	4.31	6.00	6.45	6.85	7.16	6.25	5.68	4.58	4.70	3.87	3.51	63.07	}
	占全年总量的%	5.9	6.5	9.5	10.2	10.9	11.4	9.9	9.0	7.3	7.5	6.1	5.6		1980
	祁	总 辐 射	7.29	8.86	12.58	15.75	15.95	15.35	16.89	14.45	13.32	9.54	7.26	6.11	143.43
青	生理辐射	3.57	4.34	6.16	7.72	7.82	7.52	8.32	7.08	6.53	4.67	3.56	3.00	70.28	}
	占全年总量的%	5.1	5.2	8.8	11.0	11.1	10.7	11.8	10.1	9.3	6.7	5.1	4.3		1970
	皇	总 辐 射	5.54	6.63	9.90	12.23	14.29	14.49	11.34	12.19	8.66	2.69	6.18	4.99	114.13
城	生理辐射	2.71	3.25	4.85	5.99	7.00	7.10	5.56	5.97	4.24	3.77	3.03	2.45	55.92	}
	占全年总量的%	4.9	5.8	8.7	10.7	12.5	12.7	9.9	10.7	7.6	6.7	5.4	4.4		1965
	祁	总 辐 射	7.83	9.10	12.66	14.30	14.58	16.23	14.48	13.61	10.48	10.19	8.42	7.70	139.68
连山	生理辐射	3.84	4.50	6.20	7.00	7.15	7.95	7.29	6.67	5.13	5.00	4.13	3.77	61.44	}
	占全年总量的%	5.6	6.6	9.1	10.2	10.4	11.6	10.4	9.7	7.5	7.3	6.1	5.5		1970
	大	总 辐 射	8.01	8.13	12.83	14.73	15.10	15.96	14.71	13.33	10.01	9.90	8.53	7.84	135.97
都麻	生理辐射	3.92	3.98	6.29	7.22	7.40	7.82	7.21	6.53	5.15	4.85	4.18	3.84	68.39	}
	占全年总量的%	5.7	5.8	9.2	10.6	10.6	11.4	10.5	9.6	7.5	7.1	6.1	5.6		1975
	寺	总 辐 射	7.04	8.13	11.69	11.94	12.13	12.10	10.29	9.25	6.72	6.55	6.02	5.47	107.39
大隆	生理辐射	3.45	3.98	5.73	5.85	5.94	5.93	5.04	4.53	3.29	3.21	2.98	2.68	52.52	}
	占全年总量的%	6.6	7.6	10.9	11.1	11.3	11.3	9.6	8.6	6.3	6.1	5.5	3.1		1979
	明	总 辐 射	7.3	8.93	12.42	14.87	16.98	17.04	16.89	15.98	13.21	11.32	7.28	7.13	149.94
花	生理辐射	3.58	4.38	5.26	7.47	8.37	8.21	1.11	7.61	6.31	5.38	3.32	3.47	72.96	}
	占全年总量的%	4.0	5.0	7.3	8.9	11.3	11.4	11.3	10.73	8.8	7.9	8.3	4.8		1980

第三节 气 温

肃南县气温的分布受海拔高度影响很大，地势由北向南升高，气温北高南低，大气温度垂直递减率为 $0.5\sim 0.7^{\circ}\text{C}/100$ 米。在同一高度，气温又表现东高西低，年均气温相差 2.9°C 。西部和中部的山区，年均气温为 $3\sim 6^{\circ}\text{C}$ ，后山区年平均气温为 $0\sim 3^{\circ}\text{C}$ 。皇城区前山年平均气温 4°C 左右，其它为 $0\sim 1^{\circ}\text{C}$ ，明花区年均气温 8°C 左右。各地的气温均以7月份最高，1月份最低。7月平均气温明花区高达 23.5°C ，祁青地区仅 10.4°C ，县城为 15.9°C 。1月平均气温明花区为 -11.3°C ，祁青地区为 -14.7°C ，县城为 -10.4°C 。各地春季 $3\sim 5$ 月升温，秋季 $9\sim 10$ 月降温，一般每月 $6\sim 8^{\circ}\text{C}$ 。冬季各月变化缓慢，每月升降值在 2°C 以内。

春季日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0°C 以后，土壤浅层开始解冻，牧草开始萌发，耐寒农作物开始播种。秋季 0°C 为终止日期，一般土壤开始冻结，地面植物已停止生长。日平均气温通过 5°C 时，大部分牧草和农作物返青生长，春小麦、青稞开始出土露苗。日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10°C 时，是耐寒牧草生长旺盛期，喜温牧草开始抽穗，大部分牧草在这个阶段开花结籽积累干质物，草质营养丰富，各类牲畜进入饱青抓膘季节。

肃南县各地初、终霜及无霜期差异很大，一般终霜在4月下旬到5月，且随海拔增高而结束的迟；初霜多出现在9月，随海拔高而出现的早。无霜期明花区最长，平均174天，其余地区随海拔增高而变短。由于本县属高寒气候，按气候四季标准划分，以气候平均气温 $<10^{\circ}\text{C}$ 为冬季， $\geq 22^{\circ}\text{C}$ 为夏季， $10.0\sim 21.9^{\circ}\text{C}$ 为春季、秋季。肃南县明花区有50天夏季外，其余各地均无夏季。冬季漫长，达240天以上，春季较短，只有 $1\sim 3$ 个月。县城最大冻土层深度245厘米，较川区封冻早，解冻迟，冻层厚。平均冻土初、终期10月5日至4月21日，较川区多15至30天；明花区最大冻土深度为100至120厘米；皇城区最大冻土层深度为200厘米以上；寺大隆最大冻土层深度为250厘米。

各地年、月平均气温(°C)

月地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均	资料年代
祁青	-14.7	-13.2	-7.1	-1.0	3.7	7.2	10.4	9.4	4.7	-2.3	-9.1	-13.1	-2.1	1957~1974
冰沟	-8.0	-6.4	0.2	7.6	13.3	17.8	19.2	18.7	13.5	7.2	-0.6	-6.3	6.2	1964~1980
县城	-10.4	-8.3	-1.9	5.0	10.8	14.3	15.9	15.4	10.4	4.2	-3.6	-8.5	3.6	1961~1980
瓦房城	-11.1	-9.0	-3.2	3.9	9.7	13.7	15.1	14.5	9.1	2.7	-4.3	-9.0	2.7	1960~1980
祁连山	-11.1	-10.5	-5.6	0.6	6.0	9.8	11.8	11.5	6.5	1.1	-5.7	-9.0	0.5	1961~1980
寺大隆	-13.3	-10.3	-4.1	2.2	7.4	10.7	12.3	12.0	6.9	1.3	-6.6	-11.5	0.6	1961~1980
鸚鸽咀	-9.1	-6.6	-0.8	7.4	13.6	17.6	19.3	18.8	13.5	7.0	-1.5	-7.5	6.0	1967~1980
梨园堡	-8.6	-6.0	1.0	8.7	15.1	18.9	20.7	19.7	14.2	7.7	-0.7	-6.8	7.0	1967~1980
皇城	-12.8	-10.8	-5.4	1.5	7.1	10.3	12.0	11.1	6.3	0.7	-6.8	-10.8	0.2	1961~1980
九条岭	-10.3	-7.8	-1.1	6.0	11.6	15.3	17.2	16.3	10.6	4.6	-2.0	-7.9	4.3	1961~1980
明花	-11.3	-6.8	1.5	10.0	17.1	21.7	23.5	22.4	16.2	7.8	-1.4	-9.4	7.6	1961~1980

主要地区极端最高及最低气温(°C)

月地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资料年代		
县城	最高	15.3	16.0	21.6	26.2	27.6	31.5	30.1	32.4	27.7	22.8	18.7	15.8	32.4	3/73	1961
	最低	-26.9	-27.6	-20.6	-14.5	-8.7	-0.8	2.8	1.5	-5.2	-12.3	-22.6	-26.0	-24.4	2/80	1980
下河清	最高	11.1	14.4	20.6	27.8	33.2	35.8	38.1	37.8	33.0	27.1	19.4	14.8	38.1	7/77	1970
	最低	-30.2	-30.0	-18.9	-9.9	-1.9	4.3	7.7	9.8	-1.8	-11.6	-19.7	-29.3	-30.2	1/73	1980
寺大隆	最高	6.3	-16.0	19.2	23.4	25.9	28.8	29.4	32.4	25.5	28.4	14.8	5.6	32.4	4/78	1973
	最低	-29.0	-23.3	-20.4	-15.6	-11.2	-3.5	0.2	0.6	-2.5	-13.0	-21.8	-28.0	-29.0	1/79	1980

第一编 地 理

续 表

月 地 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 年		资料 年代
	瓦房城 最高	12.0	12.0	14.6	23.0	26.0	26.8	27.8	29.6	26.0	20.0	11.5	29.6	29.6	
瓦房城 最低	-27.5	-26.0	-17.6	-15.0	2.6	2.5	4.6	-2.2	-12.0	-24.0	-28.0	-28.0	-28.0	12/76	1980
九条岭 最高	13.8	18.4	20.9	-24.3	28.7	30.2	31.8	33.2	27.7	21.8	17.5	14.1	33.2	8/73	1972
九条岭 最低	-24.4	-25.4	-18.6	-11.4	-6.1	0.1	3.4	-3.1	-2.3	9.9	-18.5	-25.5	-25.5	12/76	1980

主要地区平均气温日较差(°C)

月 地 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资料 年代
	县 城	15.1	14.7	13.6	13.5	13.1	12.0	11.4	11.9	12.2	13.4	13.5	15.0	
寺大隆	14.9	16.1	15.8	15.8	16.0	14.7	13.7	14.1	13.0	14.7	14.7	14.1	14.8	1973~ 1980
下河清	14.8	14.5	14.5	13.3	14.0	13.8	12.9	13.1	12.8	14.6	14.0	13.1	13.8	1970~ 1980

主要地区年平均气温计算值(°C)

地 点	海拔 高度 (m)	年平 均 气温	说 明	地 点	海拔 高度 (m)	年平 均 气温	说 明	地 点	海拔 高度 (m)	年平 均 气温	说 明
祁丰区	1705	6.6		马蹄区	2580	3.4		赛 鼎	2950	0.3	内查
祁 连	1900	5.7		大都麻	2500	2.7		寺大隆	2680	0.6	实测
祁 林	1960	5.3		大泉沟	2600	2.3		青 龙	2210	4.0	
祁 青	3260	2.1		西 水	2100	4.4		白 银	1880	5.8	
冰 沟	2015	6.3	实测	祁连山	3022	0.5	实测	鸛鸽咀	1950	6.0	实测
堡子滩	2450	2.1		皇城区	2575	0.2	实测	红石窝	2670	0.5	
大河区	2660	2.1		马 营	2900	-1.8		梨园堡	1770	7.0	实测
水 关	2570	2.0		泇 翔	2360	3.7	内查	牛心墩	3100	-0.4	内查
县 城	2312	3.6		铧 尖	2265	4.3	实测	大 岔	3310	-3.0	内查
韭菜沟	2660	2.1		东 滩	2635	0					
鸡心山	2870	1.2		康乐区	2625	0.7	内查				

注：1、祁丰和康乐区计算式： $\bar{T}Y = 15.36 - 0.00511H$ (R=0.9741)

2、大河、马蹄区计算式： $\bar{T}Y = 13.26 - 0.0042H$ (R=0.9902)

3、皇城区计算式： $\bar{T}Y = 18.47 - 0.007H$ (R=0.9741)

第四节 降水与蒸发

一、降 水

肃南县降水量在 66~600 毫米之间,各地降水差异悬殊,大体是北少南多,西部少,中、东部多。康乐区和马蹄区的中、后山降水集中而不规律,主要受向西北倾斜的迎风坡地形影响,成为本县最大降水中心。年降水量祁丰区的前山地带 100~150 毫米,后山地带 200~280 毫米;大河区前山地带 200~250 毫米,水关、大河、雪泉以南地带 300~350 毫米;康乐区的青龙、白银以北 150~250 毫米,以南 300~450 毫米;马蹄区前山地带 300~380 毫米,中山及后山地区 400~500 毫米;皇城除铧尖、泱翔 280~330 毫米,其它地方 330~400 毫米。年降水量不仅呈自西向东递增,而且随高度增加而明显增多。西部每升高 100 米,递增 5.5 毫米左右;中部每升高 100 米,递增 15~17 毫米;东部每升高 100 米,递增 10~15 毫米,海拔高度 3500 米以上地区随高度的增加降水量迅速减少。

雨季从 5 月中旬起到 9 月中旬止,多雨段集中在 6~8 月,占年降水总量的 60% 以上,其中西部降水集中明显,6~8 月占年降水总量的 76%。其它各地均在 60~66% 之间,冬季全县降水稀少,各地 12~1 月,全年降雪 28 天左右。总降雪量只占年降水量的 1~2%。最大积雪深度 10~30 厘米,多出现在春季。

各地多年平均降水量(毫米)

地 点	月 份												年均	资料 年代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冰 沟	3	5	8	12	19	35	41	33	14	3	3	2	183	1952~1980
祁 青	0.8	1	1	6	20	51	75	55	19	6	1	0	258	1959~1974
县 城	1	2	4	11	29	49	60	48	31	8	4	1	252	1961~1980
下 河 清	1	1	3	5	8	10	21	18	10	1	1	2	37	1955~1980
寺 大 隆	1	2	5	14	42	57	103	96	59	13	3	1	401	1971~1980
扎马什克	1	2	8	15	50	71	100	94	69	16	3	0	432	1965~1980

续 表

地 点 \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均	资料年代
祁连山	3	5	12	19	39	62	86	56	46	15	7	3	364	1960~1970
瓦房城	3	5	16	32	59	76	112	91	68	19	8	2	494	1959~1980
大 岔	1	2	6	13	29	66	85	76	43	15	4	0	346	1966~1979
九条岭	1	2	8	21	34	45	56	74	56	23	4	0	327	1955~1980
洪 翔	1	2	7	17	32	46	63	61	46	19	4	1	304	1955~1980
皇城滩	2	3	6	16	43	52	82	56	67	12	4	1	349	1963~1980
梨园堡	1	1	3	6	17	26	38	33	21	5	2	1	159	1957~1980
新 坝	6	6	11	10	31	34	34	52	23	5	5	5	219	1975~1979
野牛沟	1	2	6	13	38	66	104	91	56	12	3	0	396	1960~1980
祁连县	0.9	1	6	15	46	65	95	80	61	13	2	0	391	1957~1980
鸚 鵒 咀	0.9	0	4	2	17	40	50	34	28	3	2	1	187	1974~1980
珠龙关	0.9	1	1	4	24	36	47	39	11	2	0	0	169	1964~1970
双井子	1	2	2	3	7	6	14	13	8	2	1	1	66	1963~1980

主要地区年降水量计算值(毫米)

地 点	海拔 高度 (m)	年降 水量	说 明	地 点	海拔 高度 (m)	年降 水量	说 明	备 注
祁丰区	1705	118.1		白 银	1880	170.0	内查	1、西部北坡用 $R_{年} = 0.01018826^{1.2670}$ 2、西部西北坡用 $R_{年} = 0.06918H - 34.2449$ 3、中部(大河段) $R_{年} = -107.48 + 0.15H$ 4、马蹄区用 $R_{年} = 0.0001424H^{1.844}$ 5、东部皇城用 $R_{年} = -2 + 0.1347H$ 上述方程均达到信度要求
祁 连	1900	138.0		鸚 鵒 咀	1950	187.2	实测	
祁 林	1960	150.0		红石窝	2670	260.0	内查	
祁 青	3260	252.2	实测	梨园堡	1770	159.0	实测	
冰 沟	2015	183.2	实测	牛心墩	3100	380.0	内查	
堡子滩	2450	186.0		大 岔	3310	346.2	实测	
大河区	2660	291.5		马蹄区	2580	490.0		
水 关	2670	293.0		瓦房城	2500	491.4	实测	
县 城	2312	253.7		大泉沟	2600	386.2		
韭菜沟	2660	291.5	实测	西 水	2100	368.0	内查	
鸡心山	2871	323.2	内查	祁连山	3022	364.9	实测	
新 坝	2080	219.2	内查	皇城区	2575	349.1	实测	
康乐区	2625	350	实测	马 营	2900	392.0		
赛 鼎	2050	370		泱 翔	2360	304.7	实测	
寺大隆	2680	401.0		铧 尖	2265	327.6	实测	
青 龙	2210	224.0		东 滩	2635	350.0		

主要地区春、夏季降水相对变率(%)

地 点 季 节	冰 沟	祁 青	县 城	寺大隆	沙沟寺	皇 城	明 花
3~5月	51.1	36.0	38.9	12.9	32.6	27.9	40.5
6~8月	31.7	13.0	16.4	11.5	21.2	17.1	45.3

中、后山区降水量最多年与最少年比较

(毫米)

地 点	项 目	4	5	6	7	8	9
祁 青	最 多	16.3	45.8	73.8	122.9	105.5	58.6
	最 少	0.3	6.5	25.9	12.6	25.3	3.0
县 城	最 多	28.0	76.0	97.8	118.4	86.2	71.2
	最 少	0.3	3.0	17.4	23.1	8.0	4.8
寺 大 隆	最 多	18.9	49.8	125.8	158.4	147.1	104.3
	最 少	0.8	14.6	61.7	64.3	51.8	48.5
皇 城 区	最 多	37.1	94.3	81.7	113.7	132.0	113.1
	最 少	2.0	12.1	42.1	43.5	37.4	31.0

二、蒸 发

肃南县蒸发量总的趋势是由北向南递减，春末初夏（5~6月）蒸发量均超过当地降水量。年蒸发量明花区最大，约2700~2900毫米，山区在1000~2200毫米之间。海拔越高，蒸发量越小，其中西部前山区蒸发量2000~2200毫米，是该地区降水量的12倍；中部前山区和西部后山区蒸发量在1500~2000毫米，是该地区降水量的11~7倍；后山寺大隆、大岔牧场一带蒸发量最小，约1000毫米左右，是该地区降水量的3倍；皇城区年蒸发1400~1500毫米，是该地区降水量的4倍多；明花区的蒸发量相当于降水量的31倍左右。

各 地 蒸 发 量 (毫 米)

月 地 份 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资料 年代
镜铁山	37.5	54.4	108.7	175.5	250.1	260.5	270.4	257.4	192.5	91.4	48.7	43.9	1791.0	1960~1962
冰 沟	46.2	58.7	126.7	209.8	296.7	349.2	341.3	297.5	235.8	161.2	78.1	55.0	2256.2	1953~1967
珠龙关	70.1	81.8	151.8	231.8	278.3	310.3	282.8	286.5	216.8	155.0	87.3	75.2	2227.7	1965~1966

续 表

地 点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资料 年代
祁连山	51.2	49.8	89.9	143.8	196.6	230.1	205.8	200.1	100.1	105.5	63.1	57.6	1535.3	1961~1970
瓦房城	36.6	47.9	88.7	152.1	205.7	231.0	203.5	202.3	148.4	118.4	54.4	44.3	1533.3	1960~1967 1976~1978
大 岔	23.6	37.6	62.5	112.7	151.4	134.6	143.7	146.7	91.8	65.8	33.8	21.0	1030.2	1973~1975
梨园堡	48.2	68.2	118.4	225.8	293.3	286.7	255.1	237.1	172.3	159.2	87.8	61.6	2013.7	1976~1980
寺大隆	24.0	37.4	61.9	114.2	154.2	150.1	137.2	138.2	91.3	71.9	36.8	23.9	1041.2	1973~1979
皇 城	66.8	71.2	126.4	139.7	192.6	191.8	160.2	164.5	119.8	100.0	73.9	73.2	1480.1	1962~1964
沙沟寺	35.8	53.3	90.1	172.8	220.5	203.8	176.5	161.9	125.7	119.1	57.7	42.6	1459.8	1976~1980
九条岭	32.2	44.8	86.0	170.6	214.0	239.6	211.2	199.8	149.3	103.4	67.3	33.5	1551.7	1972~1974
下河清	43.4	66.2	168.6	315.0	411.5	472.4	434.7	375.2	276.0	174.5	81.0	55.7	2874.1	1957~1962
县 城	46.8	58.9	116.8	192.8	264.1	268.1	231.5	218.9	175.1	136.4	69.0	50.1	1828.5	1957~1980

第五节 湿 度

肃南县各地平均相对湿度，一般前山区和明花区为40~50%，中部地区和西部山区为45~50%，康乐、马蹄、皇城区50~55%，后山地区（如寺大隆）相对湿度55~60%。

相对湿度的季度变化，夏季相对湿度比其它季节大，但气候干燥温和的明花区则相反，而冬季大于其它季节，各地相对湿度最小均在春季。特别是前山地区和明花区，春季空气湿度小，往往加剧了春旱。

相 对 湿 度 (%)

地 名	月												年均	资料 年代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县 城	42	42	41	41	42	47	58	57	55	47	44	43	47	1961~1980
九条岭	51	43	52	47	45	52	60	62	66	61	54	51	54	1972~1980
寺大隆	53	47	51	45	53	64	72	75	72	61	54	51	58	1973~1979
祁连山	42	48	49	46	49	49	60	57	56	51	45	39	49	1961~1970
明 花	54	53	37	30	29	32	43	45	42	41	49	55	43	1957~1962
祁 青	34	37	40	41	49	56	62	61	53	47	41	34	36	1957~1970
冰 沟	46	38	39	34	35	42	45	43	47	41	45	42	41	1975~1979
陶 莱	49	45	42	46	56	58	63	63	59	57	54	52	54	1957~1970
野牛沟	52	49	50	54	62	64	72	72	69	61	56	52	59	1960~1970
祁连县	44	44	44	48	56	58	68	68	65	57	52	47	54	1957~1970
皇 城	56	58	53	51	50	51	63	66	65	60	58	58	57	1957~1975

第六节 风 能

据资料记载,有效风能密度的地理分布与年均风速的分布相似,即年均风速大的地方,有效风能密度就大,反之则小。河西地区北部年有效风能密度值在50瓦/米以上,而张掖地区南侧为低值区,年有效风能密度在50瓦/米以下,高山和风口地区大于河谷盆地。

肃南县因地形地貌复杂,加之地域跨度大,风能密度也各不相同。春季祁连山区的平均风速为2.9米/秒,夏季为3.0米/秒,秋季为2.7米/秒,冬季为2.7米/秒,年大风次数为16天。由于山区地形复杂,风的日变化具有山谷风的特点。即:白天多从山谷吹向山坡(称谷风或下山风),夜间多从山顶吹向山谷(称山风或上山风),通常在一天中午以后14小时前后风速最大,后半夜到清晨气层比较稳定,风速很小或静稳无风。这种局地风向风速的变化,是由于近地层热力差而形成的,当有较强的冷空气移过时,风向改变,风速显著增大,多出现西北大风。本县除山间盆地、弯曲河谷,山背风坡风速小,风能一般没有

利用价值，各地迎风坡及山顶山口风能是比较丰富的，可以利用风能发电。明花区风能多，可利用风能发电和风力机提灌。

第七节 灾害性天气

肃南地区农牧业生产的主要灾害性天气是干旱、低温、寒潮、大雪、冰雹、秋季连阴雨、霜冻等。

干 旱

春末夏初的干旱：1957~1980年间，4月下旬到6月干旱12年，其中大旱4年。其旱情转换是：旱转不干旱和干旱转不旱各有6年，连续不旱有4年，连续干旱有3年。干旱出现主要时段是5月上、中旬，占有旱年的58%，其次是5月下旬至6月上旬。

夏秋干旱：夏秋干旱以7~9月降水量负距平 $<-20\%$ （即降水量 <112 毫米）为指标有7年。旱情转换是：连续两年不旱有11年，不旱转干旱、旱转不旱各4年，不旱转大旱和大旱转不旱各2年。历年出现夏秋干旱而次年又出现春末夏初连旱的共5年。

冬旱：冬季降水量少，变幅却很大，历年最小1.5毫米（1973年冬）。最多20.1毫米（1977年冬），相差13倍以上。冬旱指标和出现频次：24年中冬旱9年，其中大旱4年，干旱5年。旱情转换是：连续两年不旱有8年，不旱转干旱有4年，不旱转大旱，干旱转不旱各有3年，冬旱9年中有冬春连旱4年。

春季低温冻害和雪灾

春寒：如出现3月平均气温距平 $\leq -1.5^{\circ}\text{C}$ ，4月、5月平均气温距平 $\leq -0.5^{\circ}\text{C}$ ，出现上述负距平值，牧业就会受到严重危害，这种春寒叫“倒春寒”。3~5月出现连续两个低温的有1957、1960、1962、1970、1975、1976、1977、1979年等8年。

春寒雪灾：主要出现时段在4月下旬，其次是3月中、下旬。受严重雪灾的有6年（1959、1961、1969、1970、1974、1977），其机率为25%。一般大雪前为晴天，大雪来临时常出现寒潮降温。

强降温、寒潮：据肃南县气象站测报，寒潮天气3月份为0.3次，4月份为

0.6次,5月份为0.5次。主要出现时段在4月上旬和下旬,其次是3月下旬和5月上、中旬。强降温和寒潮天气常带来7~8级大风和雪伴随,特别是4~5月已进入春季回暖时期,正是牲畜春乏产羔和农饲作物播种出苗之时,所以对农牧业都会带来较大危害。

霜冻:肃南县的霜冻指标定为日最低气温 $<0^{\circ}\text{C}$ 或地面最低 $\leq -2^{\circ}\text{C}$ 。主要在海拔1800~2700米之间,平均早霜冻期在9月下旬,晚霜冻结束期在5月中旬,平均无霜期125~145天;海拔2000~2500米地区,平均早霜期在9月中旬,晚霜期结束在5月下旬~6月上旬初,平均无霜期100~126天;海拔2500~2800米地区,平均早霜期80~107天;海拔2800~3200米地区,平均无霜期只有40~60天。

秋季连阴雨:1957~1980年间有连阴雨12年。机率达到50%,5~7月5次,8~9月5次,秋季连阴雨对农饲生产危害较大,比如,1978年连阴雨16天,总雨量为89.7毫米,因粮食不能打碾而长芽,损失6万公斤。

夏秋冰雹:夏秋的冰雹,除明花区外,其他各地都有轻重不同的危害,尤其是康乐、大河、马蹄和皇城,几乎每年都有。降雹主要时段是6~9月,其中6月最多,其次是7月。冰雹多发源于西部的镜铁山,主要路径是沿祁连山北坡,经县城、康乐、马蹄到东部的皇城,呈西北路径。其次是自镜铁山发源,经祁林乡东部,折向高台县的红崖子、新坝乡,到本县大河区。

积雪初、终期、平均积雪日数及最大雪深(天、厘米)

地点	月 项 目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全年	初日 月/日	终日 月/日	间 日 数	资料 年代
		县 城	积雪日数	0.0	0.2	2.5	6.5	7.9	8.0	8.0	6.4	4.3	0.7	0.1	0.0	44.5	16/10	29/4
最多(早)	0		0	2	6	18	24	21	18	12	9	4	1		24/9	1/4	237	
最少(晚)	0		0	0	0	0	0	0	3	2	1	0	0		16/12	1/6	137	
最大雪深	0		0	4	5	6	4	5	4	8	8	11	0	11				1980
年 份				1962	1970	1961	1962	1978	1965	1961	1974	1961		1961				

第五章 气 候

续 表

地 点	项 目	月												全年	初日 月/日	终日 月/日	间 日 数	资料 年代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寺 大 隆	积雪日数	0.0	0.0	0.0	3.5	6.3	7.0	8.7	8.2	8.3	4.3	1.2	0.2	48.7				1973 } 1979
	最多(早)	0	0	0	5	26	31	31	19	13	7	4	1		3/10	29/3	234	
	最少(晚)	0	0	0	1	0	0	0	3	1	1	0	0		27/10	1/6	154	
	最大雪深	0	0	10	6	5	10	4	4	4	8	5	0					
	年 份				1974	1977	1974	1977	1977	1978	1977	1977		1974				
祁 连 山	积雪日数	0.0	0.1	1.7	10.2	18.1	15.6	19.1	17.2	10.2	4.0	1.6	112.9	19/9	30/5	254	1961 } 1970	
	最多(早)	0	1	4	26	30	31	31	28	29	22	8	5	29/8	6/5	282		
	最少(晚)	0	0	0	2	0	4	3	12	9	3	1	0	6/10	16/6	238		
	最大雪深	0	4	10	14	17	10	9	12	17	12	9	13					
	年 份		1962	1961 1962	1968	1967	1967	1968	1966	1969	1970	1966	1969	1967 1969				
下 河 清	积雪日数	0.0	0.0	0.0	0.4	2.8	12.4	15.5	8.9	3.4	0.7	0.0	0.0	44.0			1957	
	最多(早)	0	0	0	2	12	24	31	22	4	2	0	0				1962	
	最少(晚)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70	
	最大雪深	0	0	0	2	9	12	22	12	17	6	0	0	11				
	年 份				1971 1978	1978	1972	1961	1961	1970	1970			1961				
民 乐	积雪日数	0.0	0.0	0.5	3.6	9.6	11.1	10.7	12.2	8.5	5.1	1.5	0.1	62.9	12/10	12/5	212.9	
	最多(早)	0	0	2	9	28	24	31	27	17	16	6	1		6/9	10/4	245	
	最少(晚)	0	0	0	0	0	1	0	3	4	2	0	0	10/12	2/5	143		
	最大雪深	0	0	13	14	15	9	11	13	12	16	7	1	16				
	年 份			1962	1960	1972	1972	1958	1958	1969 1962	1962 1973	1961	1970	1962 1973				

第六章 水 文

第一节 河 流

肃南县境内主要河流分布有石羊河、疏勒河、黑河三大水系，总流域面积 21462.2 平方公里，有大小河流 33 条。主要河流有西营河、东大河、西大河、大都麻河、酥油口河、梨园河、马营河、丰乐河、洪水坝河、陶莱河、白杨河和石油河。年自产水总量 28.53 亿立方米，从青海入境水量 14.58 亿立方米，出境年径流总量 43.11 亿立方米，其中：石羊河水系 8.54 亿立方米，黑河水系 36.68 亿立方米，疏勒河水系 0.89 亿立方米。

西营河：发源于本县冷龙岭假墙槽，境内长度为 55.4 公里。流域面积 1455 平方公里，流域高程 3335 米。上游从皇城区铎尖乡政府所在地分为东西岔，东岔为宁昌河，西岔为水关河，多年平均流量为 12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3.79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472 立方米/秒，多年最小流量 0.62 立方米/秒。

东大河：发源于冷龙岭铁矿沟，流域面积 1545 平方公里，境内长度 65.8 公里，流域高程 3281 米。上游从皇城区东滩乡大湖滩村分为东西岔，东岔为直河，西岔为斜河。多年平均流量 9.54 立方米/秒，最大洪水流量 262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 1.68 立方米/秒。

西大河：发源于冷龙岭埡儿墩，境内长度 31.6 公里，流域面积 811 平方公里，流域高程 3391 米。年平均流量为 4.92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为 1.55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173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 0.33 立方米/秒。

大都麻河：发源于祁连山直岔沟，境内长度为 2 公里，流域面积 217 平方公里，流域平均高程 3793 米。多年平均流量为 276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0.871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301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 0.11 立方米/秒。

黑河：发源于陶莱山分水岭东侧，由东西岔汇流处的黄藏寺入境，入境前长度 161 公里，流域面积 7408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流量 36.8 立方米/秒，入境流量 116 亿立方米，经莺落峡出口，境内长度 95 公里。流域面积 2128 平方公里。主要产流的支流为大、小长干河，境内自产水量 3.90 亿立方米，出口多年

平均流量 49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15.5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1150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 2.57 立方米/秒。

梨园河：发源于祁连山锅盖沟，流域面积 2240 平方公里，境内长度为 97.8 公里。主要有摆浪河、九个泉、东柳沟、西柳沟、海牙沟等支流汇合而成。多年平均流量为 7.36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2.32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282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为零。

马营河：发源于香台子西岔，流域面积为 619 平方公里，流域高程 3764 米。多年平均流量 3.86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1.16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127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为 0.11 立方米/秒。

丰乐河：发源于祁连山光滑岭，境内长度 49.6 公里，境内流域面积 586 平方公里，流域高程 3749 米。多年平均流量为 3.13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0.988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69.5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为 0.03 立方米/秒。

洪水坝河：发源于祁连山大洪沟，主要支流有黑水河、羊露河等，境内长度为 74.6 公里，流域面积 1574 平方公里，流域高程 3904 米。多年平均流量为 8.88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2.87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318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为零。

陶莱河：发源于青海省纳尔当，总流域面积 6883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流量为 20.3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6.41 亿立方米。多年最大洪水流量 1120 立方米/秒，最小流量 2.89 立方米/秒。该河流入境前的流域面积 238 平方公里，本县境内流域面积 4502 平方公里。境内长度为 98 公里，自产水年均流量 10.85 立方米/秒。年径流量 3.43 亿立方米。

肃南 县 主 要 河 流 水 资 源 表

项 目 水 系 河 名	断面位置	境内长度 (公里)	集 水 (平方公里)	自产量 (亿立方米)	出境水量 (亿立方米)
总 计			21462.2	28.5305	48.1105
一、疏勒河水系			1141.0	0.8900	0.8960
1、石油河	老君庙站	40.0	467.0	0.4070	0.4070
2、白杨河	天生桥站	55.0	674.0	0.4830	0.4830
二、黑河水系			16370.2	19.1038	33.6838
1、陶莱河	冰沟站	98.0	4502.0	3.4300	6.4100

第一编 地 理

续 表

水 系 河 目 名	断面位置	境内长度 (公里)	集 水 (平方公里)	自产量 (亿立方米)	出境水量 (亿立方米)
2、洪水坝河	新地站	75.4	1574.0	2.8700	2.8700
3、丰乐河	出山站	49.6	568.0	0.9880	0.9880
4、马营河	红沙河站	41.0	619.0	1.1600	1.1600
5、梨园河	梨园堡站	97.8	2240.0	2.3100	2.3100
6、黑河	鸢落峡站	95.0	2128.0	3.9000	15.5000
7、大都麻河	瓦房城站	23.0	217.0	0.8710	0.0710
8、酥油口河	出山口站	24.0	147.0	0.4480	0.4480
9、红山河	出山口站	20.5	117.5	0.1430	0.1430
10、观山河	出山口站	20.0	135.0	0.1650	0.1650
11、甘坝口河	出山口站	12.4	75.0	0.0660	0.0660
12、榆林坝河	出山口站	10.6	52.5	0.0136	0.0436
13、黄草坝河	出山口站	12.6	49.3	0.0311	0.0311
14、黑大坂河	出山口站		33.7	0.0505	0.0505
15、石灰关河	出山口站	11.0	68.1	0.1260	0.1260
16、水关河	出山口站	13.0	67.8	0.1260	0.1260
17、摆浪河	出山口	26.4	211.0	0.4090	0.4090
18、大河	出山口	25.5	25.0	0.0514	0.0514
19、大瓷窑河	出山口	34.0	220.0	0.1360	0.1360
20、大野口河	出山口	16.2	102.2	0.1450	0.1450
21、小都麻河	出山口	16.4	101.0	0.1740	0.1740
22、海潮坝河	出山口	20.0	146.0	0.4830	0.4830
23、河牛口河	水库坝址		26.0	0.0600	0.0600
24、柳家坝	出山口		13.4	0.0500	0.0500
25、马蹄河	出山口		26.0	0.0850	0.0850
26、黄草沟	出山口		26.4	0.0350	0.0350
27、山城河	出山口		135.0	0.1100	0.1100
黑河水系浅山区			2695.0	0.6322	0.6322
其中：马营河以西			1249.0	0.3002	0.3002

续 表

项 目 水 系 河 名	断面位置	境内长度 (公里)	集 水 (平方公里)	自产量 (亿立方米)	出境水量 (亿立方米)
马营河以东			1446.0	0.3320	0.3320
三、石羊河水系			3951.0	8.5367	8.5367
1、西大河	插剑门站	31.6	811.0	1.5500	1.5500
2、东大河	沙沟寺站	65.8	1545.0	3.1100	3.1100
3、西营河	四沟咀站	55.4	1455.0	3.7900	3.7900
4、马营河	出山口		140.0	0.0867	0.0867

第二节 冰 川

祁连山冰川共分为 8 种类型。主要为山谷冰川和冰斗冰川。其中：悬冰川占冰川总面积的 11.1%，冰斗——悬冰川占 8.6%，冰斗冰川占 20.1%，冰斗——山谷冰川占 13.5%，山谷冰川占 38.1%，峡谷冰川占 0.1%，坡面冰川占 2%，平顶冰川占 6.5%。

肃南县境内共有冰川 964 条，总面积 408.68 平方公里。冰川总储量 159.154 亿立方米。其中：石羊河流域 104 条，分布面积 54.28 平方公里，冰储量 1.3961 亿立方米；黑河流域 816 条，分布面积 340.39 平方公里，冰储量 11.5026 亿立方米；疏勒河流域 44 条，分布面积 14.06 平方公里，冰储量 2.5227 亿立方米。全年冰融水量 2.9083 亿立方米，河流融冰水补给比例为 11.3%。其中：石羊河流域 0.437 亿立方米，冰补给比例为 6.4%；黑河流域 2.3773 亿立方米，冰补给比例为 13.2%；疏勒河流域 0.094 亿立方米，冰补给比例为 10.6%。

肃南县主要河流冰融水补给比例

1	2	3	4	5	6	7	8 (7/4)	9 (5/3)	
流域	河 流	集水面积 (平方公里)	地表径流 (亿立方米)	冰川面积 (平方公里)	径流模数	冰融水量 (亿立方米)	冰补给比例 (%)	冰结系数 (%)	说 明
黑 河	黑 河	2128	3.25	7.16	57.7	0.0943	2.9	0.84	
	甘坝口河	75	0.066	0.41	57.7	0.002	2.7	0.54	
	榆林坝	52.5	0.0436	0.11	57.7	0.001	2.7	0.21	

第一编 地 理

续 表

1	2	3	4	5	6	7	8 (7/4)	9 (5/3)	
流域	河 流	集水面积 (平方公里)	地表径流 (亿立方米)	冰川面积 (平方公里)	径流模数	冰融水量 (亿立方米)	冰补给比例 (%)	冰结系数 (%)	说 明
黑 河	洪水河	578	1.10	8.12	57.7	0.022	2.0	0.54	
	海潮坝河	146	0.482	3.77		0.034	7.1	2.58	
	小都麻河	101	0.214	0.15		0.001	0.4	0.15	
	大都麻河	217	0.3703	10.40		0.080	9.2	4.79	
	酥油口河	166	0.447	2.52		0.021	4.6	1.52	
	梨园河	2240	2.32	16.18		0.186	5.8	0.72	
	摆浪河	211	0.409	18.40		0.109	26.6	6.35	
	水关河	67.8	0.127	1.73		0.009	7.2	2.57	
	马营河	619	1.16	19.00		0.143	12.3	36.61	
	小 计	6601.3	9.9889	87.59		1.4223	83.5	57.42	
北 大 河	丰乐河	568	0.99	19.82	57.7	0.178	18.0	3.49	
	观山河	135	0.165	2.94	57.7	0.018	11.0	2.18	
	红山河	117	0.148	0.44	57.7	0.003	1.3	0.38	
	北大河	4502	3.42	108.40	57.7	0.530	15.6	2.41	
	洪水坝	1574	2.80	130.84	57.7	0.997	35.6	8.31	
小 计	6896	7.523	262.44	57.7	1.726	22.9	3.80		
疏 勒 河	白杨河	701	0.477	10.23	44.7	0.060	12.5	1.45	
	石油河	565	0.429	3.83		0.034	7.9	0.67	
	小 计	1266	0.906	14.06		0.094	10.4	1.11	
石 羊 河	西营河	1455	3.78	10.80	71.0	0.178	4.7	1.36	
	东大河	1545	3.01	34.43		0.259	8.6	2.23	
	小 计	3000	6.79	54.23		0.437	6.4	1.81	
本县 合计		17762.8	25.7079	418.32		3.6791	89.9	64.14	

第三节 地下水

肃南县地下水主要有三种形式。即：祁连山褶皱上升区基岩裂隙水一层间水；河西走廊第四系冲、洪积扇孔隙性潜水；河西走廊平原区孔隙性潜水及承压水。

祁连山褶皱上升区基岩裂隙水——层间水存在于构造运动和风化作用形成的构造裂隙和风化裂隙中。由于地形起伏较大，河谷纵横，裂隙水——层间水主要以山泉排泄于河谷之中，最终以地表水流出山外。

河西走廊第四系冲、洪积扇孔隙性潜水分布在沿山地带，由河床径流下渗及部分基岩裂隙水——层间水侧渗形成含水层，有松散的砾卵石组成，含水层厚度 50~200 米，渗透系数 200~600 米/昼夜，涌水量大。由于坡度大，地层松散，地下径流强，故潜水埋藏较深，开采利用困难。

河西走廊平原区孔隙性潜水及承压水由第四系冲、洪积扇孔隙性潜水转化而来。孔隙性潜水和承压水并存，潜水埋深 5~70 米，承压水层出现在 40 米以下。整个山区年地下水补给量 1.23 亿立方米。此类地下水具有埋藏浅、水量大、水质好的优点，地下水埋藏主要在 5 米左右，单井出水量在井深每增 5 米时，增加 70~200 立方米/昼夜。矿化度小于 1 克/升，但由于地下水含水层岩性为砂砾、砂和粘性土互层，又具有成井后漏沙淤积的特点。

山区地下水资源分布：疏勒河水系年储量为 0.890 亿立方米，黑河水系年储量为 19.1038 亿立方米，石羊河水系年储量为 8.5867 亿立方米，明花细土平原盆地地下水资源年补给 1.28 亿立方米，年排泄量为 0.94931 亿立方米。

第四节 地面水

肃南县境内有天然湖泊 47 个，水面资源为 4565 亩；坑塘 25 个，水面面积 318 亩；人工水库（除金畅河水库外，其余均为邻县在本县境内所建的灌溉水库）14 座，水面面积为 13561 亩。共有水面资源 18444 亩。但是，由于明花区湖泊无循环条件，水中含盐量高，不能利用；其它湖泊和坑塘多分布于高山地区，气候严寒，且多为季度性蓄水，故不能利用；金畅河水库因库容小、无死

库容，且冬季结冰严重，也无法利用。

肃南 县 水 面 资 源 统 计 表

所 在 区 乡	水 库			湖 泊				坑 塘				
	主要名称	单 位	数 量	水面 资源	主要名称	单 位	数 量	水面 资源	主要名称	单 位	数 量	水面 资源
全县合计		座	14	13561		个	47	4565		个	25	318
一、皇城区		座	3	11007		个	27	655		个	1	11
1、铧尖乡					水潭池、响水池等	个	5	216				
2、马营乡	西大河水库	座	1	2772	天桥梁海子等	个	7	195				
3、东滩乡	皇城水库	座	1	4736	天涝坝等	个	13	173	营盘水池	个	1	11
4、北滩乡		座	1	3499								
5、洪翔乡					二郎山掌	个	2	71				
二、马蹄区		座	4	1854						个	5	132
1、大泉沟乡	双树寺水库等	座	2	1291					海潮坝河	个	3	104
2、大都麻乡	瓦房城、大石头	座	2	563					南古水塘等	个	2	23
三、康乐区						个	1	7		个	5	38
1、红石窝乡					干沟门湖	个	1	7				
2、白银乡									皂矾沟水塘等	个	5	38
四、大河区		座	5	612		个	4	60		个	11	80
1、水关乡	石灰关等	座	4	574		个	2	60		个	7	48
2、韭菜沟乡	大河水库	座	1	38	天涝池等	个	2	30	县城窑沟等	个	4	32
五、明花区						个	4	1163				
1、莲花乡					双井子	个	2	112				
2、明海乡					明海子湖等	个	2	1051				
六、祁丰区		座	1	56		个	8	2658		个	2	43
1、祁文乡					南泉子海等	个	3	79				
2、祁连乡					东海子、大海子等	个	5	2579				
3、祁林乡	榆林坝水库	座	1	56					天涝池等	个	2	43
七、大岔牧场					天涝池等	个	3	22				
八、鹿场	金畅河水库	座	1	32					东天涝池等	个	1	14

第五节 水化学特征

境内地表水，主要有大气降水形成，虽然有相当比重的基岩裂隙岩水，但山势陡峭，沟谷深度切割，径流条件好，矿化滤渗作用小，矿化度一般小于1克/升，属于低矿化水，水质较好，可以满足农田灌溉、工业用水、人畜饮用。

肃南县氟病区主要分布在：明海乡、莲花乡、祁连乡和祁林乡的榆林坝村。以上病理区地理环境除榆林坝村外，共同特征是：气候干旱，年降雨量不足100毫米，地貌上多位于平原洼地，地势低平，盐碱地较发育，潜水埋深较浅，地下水径流量滞缓，矿化度较高，特别是硫酸根离子含量较高，矿化度一般大于3克/升，最高可达41.4克/升。潜水中含氟量为2~4毫克/升。在祁连乡和榆林坝村前山一带，泉水矿化度并不高，但含氟量较高。由于该地区山区均为花岗岩，其中含有较多的氟矿物，致使泉水中含氟量偏高，严重地影响了人民生活健康，所以一般饮用时都要做净化处理。

肃南县河流水质情况表

河流名称	水化学类型	矿化度 克/升	pH 值	水质评价
东大河	HCO ₃ ...Ca	0.34	7.8	灌溉系数 86.1
西营河	HCO ₃ ...Ca	0.35	7.8	灌溉系数 129
西大河	HCO ₃ ...Ca	0.27	7.6	灌溉系数 151
黑 河	HCO ₃ ...Ca	0.36	7.7	灌溉系数 114
梨园河	HCO ₃ ...Ca	0.34	7.8	灌溉系数 84.2
马营河	HCO ₃ ...Ca	0.41	7.7	灌溉系数 58.1
洪水坝河	HCO ₃ ...Ca	0.31	7.8	灌溉系数 119
陶莱河	HCO ₃ ...Ca	0.39	7.8	灌溉系数 100
白杨河	HCO ₃ ...Na	0.50	8.0	灌溉系数 76.1

第七章 土 壤

肃南县的土壤类型较多,1982年普查,分为灰棕漠土、山地灰漠土、山地棕钙土、山地灰褐土、亚高山草原土、亚高山草甸土、高山寒漠土、盐土、风沙土、草甸土、沼泽土、潮土、灌耕土17个土类,37个亚类。

第一节 土壤的地区分布

土壤垂直结构为内陆性垂直结构类型,实际上介于海洋性垂直结构类型和内陆性垂直结构类型之间。具体分为四种情况。即:半湿润垂直结构类型,近半湿润型垂直结构类型,半干旱型垂直结构类型,近干旱垂直结构类型。

半湿润性垂直结构类型:指带谱中最高降水量变化在450~600毫米之间,是淋溶森林灰褐土,土地黑钙土及亚高山草甸土广泛分布的类型,主要分布在马营河以东地段,包括皇城、马蹄、康乐、大河4区。

近半湿润垂直结构类型:指带谱中最高降水量在350~600毫米之间,有山地森林灰褐土和山地黑钙土分布,但分布数量少,而且无淋溶性森林灰褐土分布。高山土系列中,亚高山灌丛草甸土的比例显著下降,主要分布在马营河以西,西沟石灰矿以东的地段,包括祁林、祁连两乡及祁文乡东北部。

半干旱垂直结构类型:指带谱中最高降水量在300~350毫米,有亚高山灌丛草甸土分布,但无森林灰褐土分布。高山土系列中,出现高山草土,主要分布在西沟石灰矿以西至石油河地段,仅涉及祁文乡西部。

近干旱型垂直结构类型:指带谱中最高降水量在250~300毫米之间,无亚高山灌丛草甸土分布,高山草甸土和高山草原土分布非常广泛,主要分布在大河以西走廊南山南坡,北大河谷地,陶莱山及陶莱南山。

第二节 土壤类型

高山寒漠土类：分布在冷龙岭、走廊南山北坡，陶莱山和陶莱南山，面积 877.37 万亩，是分布面积最大的土壤类型。植被覆盖率在 1~10%，由于受冰雪侵蚀严重，坡度较大，分布母质主为冰碛物和坡积物。特点是土层薄，厚度仅有 13~12 厘米，砾石含量在 40% 以上。

高山草甸土类：分布在冷龙岭、走廊南山东部，在陶莱山和陶莱南山北坡也有分布，主要分布区在祁丰区的祁青及祁文两乡，面积 352.49 万亩。土被常因融冻作用而呈鳞片状滑脱，土被不完整，主要成土母质为碳酸盐岩类的冰碛物和坡积物。主要特征是表面有 8~12 厘米的草皮根系交织似毛毡，软而且有弹性，呈暗棕色或棕黑色，土层为 30~50 厘米。

高山草原土类：主要分布在祁丰区祁青乡，上承高山草甸土，下接山地棕钙土，面积 189.5 万亩，它是形成于高寒干旱地带的土壤类型。主要剖面特征是土地干燥，土层薄，土层厚度仅有 25~54 厘米，整个剖面分化不明显，表层薄，并有微弱的草皮层。整个腐殖层厚度 15~27 厘米，呈暗棕色，轻度至中度盐化。腐殖质层以下有明显的石灰淀积，整个剖面近强碱性。

亚高山草甸土类：主要分布在走廊南山、冷龙岭北坡，上承高山寒漠土或高山草甸土，下接山地黑钙土、灰褐土等，面积 499.1 万亩。所处地带气候高寒阴湿，植被主要为亚高山灌丛草甸和亚高山草甸。成土母质为冰碛物、黄土状沉积物及坡积物。由于腐殖化作用加强，草皮层中除活根系的交织外，死亡根系的交织不明显，整个腐殖质层团粒结构发达，土体中碳酸钙的淋溶淀积强烈，并出现粘粒的下移淀积，土壤融冻过程比较强烈，但无鳞片状滑脱，土被完整。

亚高山草原土类：分布在冷龙岭、走廊南山东部和康乐区。上承高山草甸土，下接山地黑钙土和粗骨栗钙土。所处地带主要为亚高山疏林灌丛草原植被，成土母质主要是坡积物。总的剖面特征：土层薄且土被不完整，剖面分化不明显，土体通层有石灰反应，并有碳酸钙淀积，土被普遍受到中度到烈度侵蚀。

灰褐土类：上承亚高山灌丛草甸土，下接山地栗钙土，主要分布在铧尖、西水、红石窝、青龙、杨哥及雪泉等乡，面积 128.7 万亩。成土母质为黄土状物及坡积物。特点是腐殖质淀积多，土质松软，但冻结期长。

山地黑钙土类：集中分布在马蹄、皇城、康乐三区，上承亚高山草甸土，下接山地栗钙土，面积 165.7 万亩。地形较为平缓，土层深厚，母质主要为黄土状物。主要特点是植被发达，水热协调，不仅表层腐殖化作用较强，而且有机质淋移至中层产生的腐殖化作用大，含水量高，土温低，土壤空气缺乏，碳酸盐淋溶淀积较强。

山地栗钙土类：分布在冷龙岭及走廊南山东部，上承山地黑钙土，灰褐土及亚高山草原土，下接山地棕钙土，面积 420.5 万亩。在剖面特征上具有明显的腐殖质层及钙积层，同山地黑钙土相比，腐殖质积累相对减少，并无腐殖质的淀积现象，石灰淀积层位高。

山地棕钙土类：分布在皇城、马蹄、大河、康乐和祁丰前山，上承高山草原土外，其余地区均上承山地栗钙土，下接山地黑漠土，面积 249.8 万亩。植被为山地荒漠草原及山地草原化荒漠，盖度 40~60%，成土母质较为复杂，有黄土状物，洪积冲积物，坡积物及甘肃红层。土壤较为干旱，湿度较高，植物残体已矿化，腐殖作用较弱，石灰淀积位高并伴有中深位盐化，土壤表层出现残积粘化的特征。

灰漠土类：分布在大河、康乐、祁丰东部，面积 240.7 万亩。总的剖面特征是表层具有发达的蜂窝状结皮，土壤表层呈残积粘化的特征。由于气候极端干燥，钙的淋溶淀积较弱，碳酸钙新生体双表层就开始出现，而中层及下层出现的新生体已逐渐由硫酸钙（石膏）代替碳酸钙，并有微弱的铁质化现象产生，土壤中位及深位盐化。

灰棕漠土类：主要分布在明花区，面积 37.7 万亩。主要有盐土演化而来，剖面上呈现残积盐化的特征，表层因受到强烈风蚀，常具砾幕，结皮层不甚发达而且不完整，铁质化现象似较弱，碳酸盐的移动不明显。

第八章 植 被

肃南县境内主要有森林、草原、荒漠、冻原、草甸、沼泽等植被群落，呈垂直和水平分布状。随着海拔上升而盖度逐渐增大，山地草甸和沼泽草甸类最高。具体表现是：低温地草甸 23~92%，荒漠 29~35%，半荒漠 46~47%，山地草原 63%，草甸草原 81%，高寒草场 70%，山地草场 90%，高山沼泽草甸 93%，高山草甸 78%。森林覆盖率为 13.82%。

第一节 植被类型

低温地草甸类：主要分布在明花区境内地势低、水位高的地段，海拔 1300~1500 米，总面积约 105 万亩。植被以耐盐植物为主，湖滩以中湿植物为主，伴之中生植物。主要植物有芨芨、芦苇、苦豆子、赖草、骆驼刺、甘草、小果白刺、密花怪柳，在低温湖滩有苔草、禾叶蒿草、藜草、扁穗草、中间型针藨、单枝灯心草、菖蒲及一年生蒿属，总盖度 30~60%。

平原荒漠类：分布在明花区（包括砾质戈壁和沙漠）境内的明海、莲花两个乡，海拔 1400~1500 米，总面积约 135 万亩。植被以超旱生、旱生及耐盐植物为主。主要有唐古特白刺、密花怪柳、沙拐枣、芦苇、膜果白刺、沙鞭、草麻黄、灰绿碱蓬、猪毛菜、花花柴、珍珠及一年生蒿属植物。总盖度 15~40%。

山地荒漠类：分布在东起黑河以东，西至石油河，北至走廊平原，南到西水乡、白银乡、韭菜沟乡、祁连乡、祁林乡、祁文乡等，海拔 2000 米以下的广大地区，总面积约 241 万亩。植被以旱生小半灌木为主，主要有合头草、琵琶柴、蒿属、盐爪爪、灌木亚菊、柴菟木、碱韭、灰叶铁线莲、猪毛菜、补血草、三芒草。总盖度 20~40%。

山地草原化荒漠类：主要分布在东西牛毛山下部及大肋巴、鲁沟、榆木山，海拔 2000~2300 米低山地段，总面积约 60 万亩。植被以旱生半灌木草本为主，葱属、蒿属植物占居亚优势地位。主要有：荒漠锦鸡儿、灌木亚菊、珍珠、合头草、碱韭、克罗氏新麦草、灰绿碱蓬、中麻黄、荻若藜、芨芨草、短花针茅、

甘肃棘豆、兴安天门冬、瓦松、白刺等。总盖度 37%。

山地荒漠草原类：广泛分布在全县前山海拔 2300~2450 米地带，总面积约 192 万亩。主要植物有合头草、短花针茅、珍珠、灌木状小甘菊、碱韭、冠毛草、新麦草、芨芨草、荒漠锦鸡儿、麻黄、松叶、青甘韭、猪毛菜、亚化旋花、黄花补血草、灌木亚菊及蒿属植物和扁穗冰草等。总盖度 47%。

山地草原类：分布在全县海拔 2400~2800 米前、中山地带。植物以旱生草本植物为主，禾本科针茅属占优势，伴之柴菀蒿属。主要植物有西北针茅、短花针茅、大针茅、扁穗冰草、赖草、早熟禾、垂穗披碱草、冷蒿、木地肤、山丹花、阿尔泰狗娃花、碱韭、多茎萎陵菜、小花棘豆、甘蒙锦鸡儿等；不食草有醉马草、甘肃臭草、芹叶铁线莲、蒙古马康草、龙胆、甘肃马先蒿、点地梅、狼毒、异叶青兰、野决明、火绒草等。总盖度 40~70%。

高寒草原类：主要分布在祁青乡的珠龙关、陶莱、洪水坝及祁文乡的达坂以南的区域，总面积约 194 万亩。植被以冷旱生、旱中生的耐寒、耐盐植物为主。主要有芨芨草、金露梅、紫花针茅、早熟禾、垂穗披碱草、疏花针茅、异针茅、青海鹅观草、垫状驼绒藜、肾果、沙棘、碱韭、高山紫菀等；不食草有毛叶棘豆、密花棘豆、黑紫花黄芪等。总盖度 31~70%。

山地草甸草原类：分布在祁连山天然森林带，总面积约 247 万亩。主要植被有：针茅、西北针茅、扁穗冰草、赖草、早熟禾、阴山扁蓄豆、苔草、萎陵菜属、蒿属，灌木有鄂尔多斯小檗、红花忍冬、灰栒子、金露梅、天山花楸；不食草有棘豆属、乳白香青、火绒草、细叶铁线莲、香唐松草、粗根老鹳草。总盖度 88%。

山地草甸类：位于林线以上或林间空地、林缘地带，在阳坡、砾质干燥坡地带，呈带状分布，排水良好，水分条件优越，植被有湿中生灌木、多年生草本组成，总面积约 683 万亩。主要植被有：山柰柳、红果、北极果、杜鹃花属、鬼箭锦鸡儿、西藏锦鸡儿、金露梅、高山绣线菊、沙棘、天山花楸、珠芽蓼、高原苔草、小苔草、线叶蒿草等数种。总盖度 90%。

高山沼泽草甸类：主要分布在皇城区的二郎山掌、百花掌、三个海子，马蹄区的天达坂掌，康乐区的黑台子、老虎沟台，大岔的大小黑藏垭豁，大河区的天涝池，祁丰观山海子等，总面积约 31 万亩。常见主要植物有：草属、蒿草属、苔草属、白尖苔草、甘青虎耳草、高原苔草、线叶蒿草、藏蒿草、华扁穗草、展苞灯芯草。总盖度 85~93%。

第二节 植物资源

肃南县境内的植物共4门、71科、302属、706种，其中菊科最多，为32属，98种；禾本科41属，84种；豆科16属，60种；莎草科6属，46种。在上述植物中，饲用牧草植物32科，154属，378种。

作物类：农饲料作物有小麦、青稞、蚕豆、大麦、燕麦、谷子、玉米、洋芋、苜蓿等10种57个品种。种植面积较大的作物主要是小麦、青稞、豆类、洋芋4种。种植千亩以上的品种，小麦有张春9号、甘麦8号，青稞有紫蓝青稞，还有黄燕麦，以上5个品种的种植面积占总播种面积的70%；油料作物主要有胡麻、油菜两种。

林木类：全县天然森林资源比较丰富，主要有松科、柏科、杨柳科、榆科、桑科和桦木科6科7属13种，以青海云杉和祁连圆柏为主。天然林木总蓄积量约859万立方米，占全县总林木蓄积量的99.54%。人工林的树种主要有二白杨、胡杨、钻天杨、新疆杨、小叶杨、沙枣、青海云杉、落叶松等，以杨树和沙枣树为主。果树有苹果树、杏树、山楂树、沙枣树及少量红枣树。

主要经济植物

饲用植物：豆科有锦鸡儿、野苜蓿、草木樨、野豌豆等；禾本科有紫花针茅、藏异燕麦、老芒麦、披碱草、苔草、发草、草地早熟禾、高山早熟禾、冰草；莎草科有蒿草、矮蒿草、西藏蒿草、黑褐苔草等；还有骆驼蓬、马蔺、金露梅、黑刺、柳等。

药用植物：有问荆、木贼、铁线蕨、贯众、麻黄、大黄、西伯利亚滨藜、地肤、猪毛菜、柴胡、乌头、侧金盏花、升麻、翠雀、瓦松、虎耳草、龙芽草、锦鸡儿、红花岩黄芪、远志、大戟、蛇床、羌萎、小茴香、防风、黄芪、秦艽、羌活、祁连山乌头、沙棘、紫草、益母草、紫苏、曼陀罗、天仙子、枸杞、丛蓉、茜草、黄花蒿、青蒿、艾蒿、鬼针草、天名精、细叶百合、水麦冬、玉竹、手参、祖师麻、杜鹃、香薷、薄荷等。

农用植物：有狼毒、白头翁、毛茛、白屈菜、曼陀罗、黄蒿、乌头等。

纤维植物：杨、柳、榆、大麻、荨麻、锦鸡儿、怪柳、狼毒、柳叶兰、忍冬、雀麦、披碱草、芦苇、马蔺等。

芳香植物：青海云杉、祁连山圆柏、野蔷薇、草木樨、胡芦巴、五加、艾蒿、羌活、小茴香、杜鹃、香薷、薄荷、荆芥、蒿类、茅香等。

观赏植物：青海云杉、祁连圆柏、金露梅、银露梅、杜鹃、红花岩黄芪、天山花楸、忍冬、铁线莲、唐松草、翠雀、毛茛、柳叶兰、山丹花、石竹、绿线蒿、绣线菊、野蔷薇。

属于国家二级保护的植物有星叶草，三级保护的植物是从蓉、蒙古扁桃、裸果木等。



甘肃高山细毛羊

第九章 野生动物

肃南县境内野生动物资源比较丰富，特别是珍贵动物种类较多，是自治县的自然财富和宝贵的自然历史遗产。1958年，中国科学院甘、青综合考察队首次对祁连山进行了动物区系生态方面的调查，1975~1976年期间，张掖地区组成珍贵动物资源调查队，基本上摸清了祁连山野生珍贵动物的种类、数量、分布及生态习性，为管理和发展野生动物奠定了基础。1982~1986年张掖地区野生动物资源管理站对河西以及肃南县鸟类资源进行调查，并结合分布、生态及经济意义，提出保护、发展和合理利用的建议。

第一节 野生动物及分布

兽类：在海拔4100~4300米的高山裸岩带，分布有雪豹、盘羊、白唇鹿等。雪豹是本带唯有猛兽，捕食岩羊、雪鸡，但数量不多。白唇鹿是我国青藏高原的特有种类，喜结群活动，具有不同于其它鹿类的特殊毛被，主要栖息、活动于本带。此外，在本带的河谷悬崖峭壁有少量的石貂、扫雪动物生存。在海拔2400~3900米的高山草原、针叶林、灌丛和河谷林灌地带，栖居有石貂、猓、甘肃马鹿、白唇鹿、盘羊、石羊、青羊、野牦牛、野驴、西藏原羚、黄羊等野生兽类动物。

鸟类：由于祁连山山势陡峭、群峰耸峙、重岩迭嶂、峡谷幽深、沟豁纵横，随着海拔高度的递增，气候、地形和植物等呈垂直变化，鸟类资源比较丰富。在海拔4100~4200米，有藏雪鸡、胡兀鹫、玉带海雕、白尾海雕以及褐岩鹫、林岭雀。海拔3600~4000米，鸟类有高原山鹑、角白灵、褐背拟地鸦、藏雪鸡、鹁岩鹫、林岭雀、棕胸岩鹫、云雀、雪鸽。在海拔2400~3000米地带有高山雪鸡、斑尾榛鸡、血雉、蓝马鸡、黑冠山雀、裸头山雀、白脸鸦、黑头鸦、普通旋木鸟、凤头雀莺、戴菊、黑啄木鸟、三趾啄木鸟、鹪鹩、贺兰山红尾鹟、黑喉红尾鹟、北红尾鹟、棕眉柳莺、黄腰柳莺、暗喙柳莺、橙翅噪鹛、拟大朱雀、红眉朱雀、红变嘴雀、白翅拟蜡嘴雀、棕背鸦、眉朱雀、普通朱雀、赤颈鸦、棕胸岩鹫、粉红胸鹫、树鹫、白顶溪鹟、河鸟、

红尾伯劳、灰背伯劳。在高山草甸中分布有高山雪鸡、斑尾山鹑、灰眉岩、褐背拟地鸦、戴胜、红嘴山鸦、黄嘴山鸦、喜鹊，在低海拔的草甸草原中还有寒鸦、山石鸡、蓝额红尾鸲、赭红尾鸲等。

昆虫类：肃南县境内的草原及林间，分布着大量昆虫，主要有农林害虫 6 目，54 科，252 种；有农林害虫天敌 7 目，22 科、69 种。农草害虫主要有：蚱科、蝻科、蝗科、蚜科、蝶科。如：隆背蚱、中华凹顶虫、短鼻蝗、中华蚱蜢、祁连山蛆蝗、豆蚜、麦长管蚜、芥粉蝶、珍眼蝶等。森林害虫主要有：直翅目科、丰翅目科、鞘翅科、鳞翅科、膜翅科等。如：球果螟、云杉球果卷叶蛾、大树蜂、柳剑纹夜蛾，柳蛎蚧壳虫、沙枣木虱等。

肃南县境内还分布有：蛙类、鱼类、蛇类等动物。

第二节 珍稀动物及保护

肃南县境内有野生珍贵动物 19 种，其中兽类 16 种，鸟类 3 种。1972 年开始，县政府陆续发布通告、规定等文件，划定皇城、大河、康乐、马蹄、祁丰等地为珍贵动物重点保护区和禁猎区。经国务院批准，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于 1989 年 1 月 24 日正式成立。肃南县境内的野生动物被列入保护区范围之内，全县各族人民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积极开展宣传、保护工作，恢复和发展野生动物资源。

野 生 珍 贵 动 物 数 量 及 分 布

种 类 名 称	分布面积 (平方公里)	统计数量 (只)	密度 (只/平方公里)
白唇鹿	1367.5	334	0.24
野牦牛	88	4	0.045
野 驴	584	102	0.186
雪 豹	4427	531	0.12
蓝马鸡	5590	12278	2.196
雪 鸡	6613	18923	2.86

续表

种类名称	分布面积 (平方公里)	统计数量 (只)	密度 (只/平方公里)
马麝	7849.6	26498	3.38
甘肃马鹿	3202	946	0.295
盘羊	776	96	0.124
石貂	662	247	0.373
猞猁	6111	699	0.114
西藏原羚	3238	405	0.125



肃南鹿场鹿茸喜获丰收

第十章 矿物资源

肃南县的矿产资源极其丰富。初步探明，储藏大量的铁、铜、铝、铬、锌、锰、镍、金、锑、钨等金属矿产。非金属矿产有煤、石膏、萤石、大理石、玉石、石棉、芒硝、粘土、云母等。

第一节 种类及储量

肃南县境内已发现的矿产有 27 种，分布达 228 处。其中：金属矿 11 种，分布 155 处。有铁矿 52 处，锰矿 5 处，铬矿 14 处，铜矿 56 处，铅锌矿 11 处，钨钼矿 6 处，金矿 7 处，镍、锑、汞、铝矿各 1 处。非金属矿 16 种，分布 32 处。有萤石矿 3 处，石灰岩矿 4 处，石灰砂矿 3 处，硫矿 2 处，粘土矿 5 处，石膏矿 5 处，石棉矿 5 处，菱镁、白云岩、玉石、芒硝、重晶石、高岭土、大理石矿及矿泉水各 1 处。能源矿产 1 种，即煤，共分布 41 处。铁矿探明储量 62163 万吨，甘肃省著名的镜铁山铁矿就在本县境内。锰矿探明储量有 2.93 万吨，铬矿探明储量 12230.9 万吨，铜矿探明储量 5.1925 万吨，镍矿探明储量 2.0 万吨，铅锌矿储量铅 1.7712 万吨，锌 1.6585 万吨，钨钼矿储量钨 12.2 万吨，钼 0.38 万吨，锑矿储量 2400 吨，萤石储量 121.7 万吨，石英砂矿储量 780 万吨；石灰岩矿储量 13684.9 万吨；白云岩储量 6169 万吨，硫矿储量 11.42 万吨，粘土矿 337.5 万吨，石膏矿储量 4115.57 万吨，玉石矿储量 750 万立方米，芒硝储量 5 万吨，重晶石储量 12 万吨，煤矿储量 32660.93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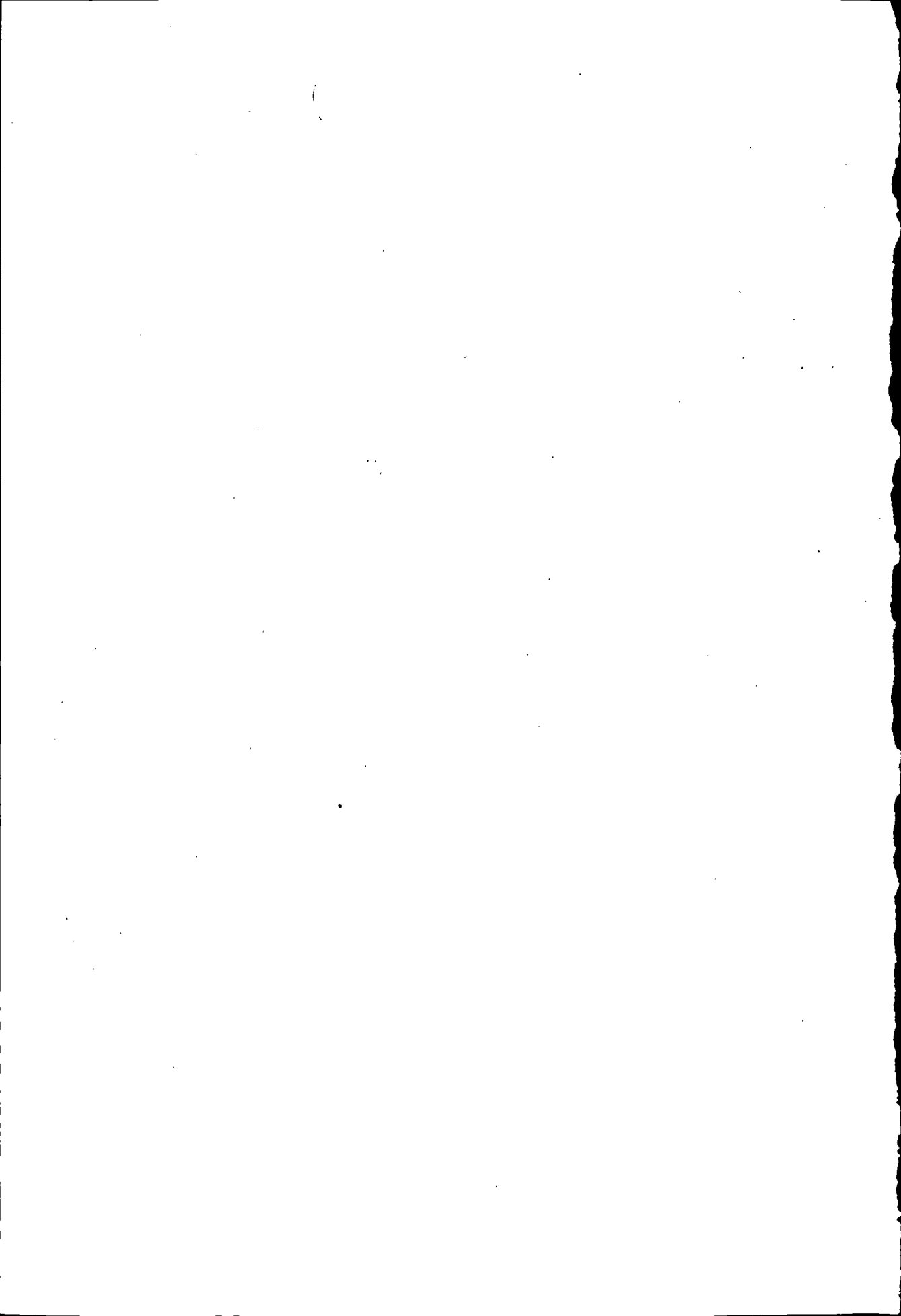
第二节 开采利用

肃南县境内矿产资源种类多，储量大，但本县开采利用并不多。截止 1990 年，主要开采利用的有：铁矿开采利用 5.62 万吨；高岭土开采利用 1 万吨；煤开采利用 3878.78 万吨。九条岭的无烟煤储量丰富，且质量好，是河西民用煤重要基地之一。酒泉生产夜光杯的玉石产于祁丰区洪水坝河一带。九个泉的白浪沟有矿泉水矿 3 个，据地质部门勘查结果，认为是我国质地优良的矿泉之一。

第二编

人口民族





第一章 人 口

第一节 人口源流

一、人口源流

肃南地区历史悠久，自古以来就是少数民族放牧区。据史料记载，祁连山区先后为乌孙、月氏、匈奴、吐蕃、羌等少数民族游牧区，由于自然灾害和战争等原因，造成了民族的频繁迁徙，人口时增时减。

自元朝开始，现在的藏族、裕固族、蒙古族等民族先后迁徙到祁连山区定居放牧，形成了肃南境内的常住人口。后来又有部分土族、回族、汉族移居肃南。1954年，肃南实行了民族区域自治，固定的行政区域结束了少数民族颠沛流离的生活。为了支援少数民族经济和文化等项建设事业，党和政府从内地选派了一批汉族干部、技术人员和工人来肃南工作，形成了今日团结和睦的民族大家庭。

二、人口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生活在祁连山区的各族人民政治上受歧视，经济上受剥削，加之山大沟深，交通不便，文化落后，医疗条件差，人口处于逐年下降的趋势，如裕固族人口不到三千人。肃南县成立以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帮助民族地区恢复和发展经济建设，大力改善医疗卫生条件，人口有了较快发展。1954年，全县总人口为7040人。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时，全县总人口已发展到17964人，比1954年增加10924人。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全县总人口为33816人，比1964年增加15825人。1990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全县人口为35500人，比1982年增加1684人。

1982年以前全县人口发展比较快，主要原因有：一是行政区划变更，人口

第二编 人口民族

随之增加,如1957年大泉沟乡划归马蹄区,1959年泮翔、铧尖两乡划归皇城区,增加了人口;二是1959年至1962年,困难时期从农区来牧区落户增加了人口;三是70年代从农村请了部分能工巧匠;四是从内地陆续分配了一批大中专毕业生参加工作;五是少数民族实行计划生育比较晚;六是人民生活水平普遍提高,医疗卫生条件改善,死亡率明显降低。

各民族人口增长状况

民族别	1990年普查 人口数(人)	1982年普查 人口数(人)	占总人口的(%)		人口增长(%)	
			1990年	1982年	1990年比 1982年	平均每年 增长
全县合计	35500	33816	100.00	100.00	4.98	0.61
汉族	16983	17198	47.84	50.86	-1.25	-0.16
蒙古族	316	283	0.89	0.83	11.66	1.39
回族	611	520	1.72	1.54	17.50	2.04
藏族	8390	7449	23.63	22.03	12.63	1.50
苗族	-	3	-	0.01	-	-
满族	15	15	0.04	0.04	0	0
东乡族	2	4	0.01	0.01	-50.00	-8.30
土族	360	254	1.01	0.75	41.73	4.46
保安族	3	2	0.01	0.01	50.00	5.20
裕固族	8820	8088	24.85	23.92	9.05	1.09

第二节 人口分布

一、人口分布

1990年全县总人口35500人,其中分布在红湾寺镇的人口5637人,占总人

口的 15.88%，比 1982 年的 10.6% 上升 5.28 个百分点。分布在区、乡的人口 29963 人，占总人口的 84.12%。1990 年市镇人口 5637 人，比 1982 年的 3586 人增加 2051 人，增长 57.19%，平均每年递增 5.82%，增长幅度较大，形成人口流向集中于市镇的状况。

红湾寺镇总人口中，汉族 3568 人，占 63.29%，比 1982 年增长 32.34%；蒙古族 24 人，占 0.43%，比 1982 年增长 57.14%；藏族 753 人，占 13.36%，比 1982 年增长 112.11%；满族 9 人，占 0.16%，比 1982 年增长 50%；土族 42 人，占 0.75%；保安族 3 人，占 0.05%；裕固族 1194 人，占 21.18%，比 1982 年增长 147.20%。皇城区总人口中，汉族 3530 人，占 47.65%，比 1982 年下降 1.94%；蒙古族 12 人，占 0.16%，与 1982 年持平；回族 193 人，占 2.61%，比 1982 年增长 13.53%；藏族 2037 人，占 27.50%，比 1982 年增长 24.13%；满族 5 人，占 0.06%，比 1982 年下降 16.67%；土族 145 人，占 1.96%，比 1982 年增长 36.79%；裕固族 1486 人，占 20.06%，比 1982 年增长 4.94%。马蹄区总人口中，汉族 2801 人，占 53.20%，比 1982 年增长 4.71%；蒙古族 15 人，占 0.28%，比 1982 年增长 7.14%；回族 28 人，占 0.52%，比 1982 年增长 3.70%；藏族 2343 人，占 44.50%，比 1982 年增长 14.85%；土族 35 人，占 0.66%，比 1982 年增长 12.90%；裕固族 43 人，占 0.82%，比 1982 年下降 21.82%。康乐区总人口中，汉族 1961 人，占 43.91%，比 1982 年下降 13.46%；蒙古族 257 人，占 5.75%，比 1982 年增长 13.22%；回族 170 人，占 3.81%，比 1982 年增长 18.06%；藏族 187 人，占 4.19%，比 1982 年增长 10.65%；东乡族 1 人，占 0.02%；土族 63 人，占 1.41%，比 1982 年增长 36.96%；裕固族 1827 人，占 40.91%，比 1982 年增长 5.55%。大河区总人口中，汉族 3174 人，占 54.71%，比 1982 年下降 15.00%；蒙古族 4 人，占 0.07%，比 1982 年下降 71.43%；回族 163 人，占 2.81%，比 1982 年增长 22.56%；藏族 260 人，占 4.48%，比 1982 年下降 20.73%；土族 72 人，占 1.24%，比 1982 年增长 2.86%；裕固族 2129 人，占 36.69%，比 1982 年增长 0.14%。明花区总人口中，汉族 307 人，占 12.70%，比 1982 年下降 10.23%；蒙古族 2 人，占 0.08%，与 1982 年持平；藏族 19 人，占 0.79%，比 1982 年增长 18.75%；土族、满族各 1 人，各占 0.04%，均与 1982 年持平；裕固族 2088 人，占 86.35%，比 1982 年下降 5.99%。祁丰区总人口中，汉族 560 人，占 16.43%，比 1982 年下降 21.68%；蒙古族 2 人，占 0.06%，比 1982 年增长 100%；回族 8 人，占 0.23%，比 1982 年下降 38.46%；藏族 2785 人，占 81.72%，比 1982 年下降 3.80%；土

族 2 人,占 0.06%,比 1982 年增长 100%;东乡族 1 人,占 0.03%;裕固族 50 人,占 1.47%,比 1982 年下降 7.41%。皇城种羊场总人口中,汉族 1082 人,占 98.72%,比 1982 年下降 7.52%;回族 5 人,占 0.46%,比 1982 年增长 66.67%;藏族 6 人,占 0.55%,比 1982 年增长 20.00%;裕固族 3 人,占 0.27%,比 1982 年增长 50.00%。

二、人口密度

1990 年全县总人口 35500 人,按全县总面积 23430 平方公里计算,每平方公里 1.51 人。人口密度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1.42 人增加 0.09 人,增长 4.93%。

人口密度分区、镇的情况是:1990 年红湾寺镇人口 5637 人,每平方公里 1409.25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886.50 人增加 512.75 人。皇城区 1990 年总人口 7408 人,每平方公里 1.93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1.81 人增加 0.12 人。马蹄区 1990 年总人口 5265 人,每平方公里 2.64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2.42 人增加 0.22 人。康乐区 1990 年总人口 4466 人,每平方公里 2.73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2.13 人增加 0.60 人。大河区 1990 年总人口 5802 人,每平方公里 1.56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1.72 人下降 0.18 人。明花区 1990 年总人口 2418 人,每平方公里 1.42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1.52 人下降 0.10 人。祁丰区 1990 年总人口 3408 人,每平方公里 0.33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0.36 人下降 0.03 人。皇城种羊场 1990 年总人口 1096 人,每平方公里 8.88 人,比 1982 年每平方公里 8.29 人增加 0.59 人。

第三节 人口构成

一、民族构成

1990 年全县总人口中,各少数民族人口为 18517 人,占总人口的 52.16%,比 1982 年增加 1899 人,增长 11.43%;汉族人口为 16983 人,占总人口的 47.84%,比 1982 年减少 215 人,下降 1.25%。

全县共有 9 个民族。其中:百人以上的民族有 6 个,分别是汉族、蒙古族、回族、藏族、土族和裕固族。在总人口中,汉族人口 16983 人,占 47.84%;裕固族人口 8820 人,占 24.85%;藏族人口 8390 人,占 23.63%;回族人口 611

人,占1.72%;土族人口603人,占1.01%;蒙古族人口316人,占0.89%;满族人口15人,占0.04%;保安族人口3人,占0.01%;东乡族人口2人,占0.01%。同1982年相比,汉族人口减少215人,下降1.25%,平均每年递减0.16%;裕固族人口增加732人,增长9.05%,平均每年递增1.09%;藏族人口增加941人,增长12.63%,平均每年递增1.50%;回族人口增加91人,增长17.50%,平均每年递增2.04%;蒙古族人口增加33人,增长11.66%,平均每年递增1.39%;满族15人持平;保安族增加1人,增长50%;东乡族减少2人,下降50%。

二、性别构成

全县总人口中,男性18275人,占51.48%;女性17225人,占48.52%。人口的性别比(以女性人口为100计算)为106.10,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05.53上升0.57个百分点。

红湾寺镇总人口5637人中,男性2960人,占52.51%;女性2677人,占47.49%。人口的性别比为110.57,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09.83上升0.74个百分点,高于全县水平4.47个百分点。皇城区总人口7408人中,男性3760人,占50.76%;女性3648人,占49.24%。人口的性别比为103.07,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03.78上升0.71个百分点,低于全县水平3.03个百分点。马蹄区总人口5265人中,男性2734人,占51.93%;女性2531人,占48.07%。人口的性别比为108.02,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03.96上升4.06个百分点,高于全县水平1.92个百分点。康乐区总人口4466人中,男性2290人,占51.28%;女性2176人,占48.72%。人口的性别比为105.24,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07下降1.76个百分点,低于全县水平0.86个百分点。大河区总人口5802人中,男性2949人,占50.83%;女性2853人,占49.17%。人口的性别比为103.36,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99.04上升4.32个百分点,低于全县水平2.74个百分点。明花区总人口2418人中,男性1231人,占50.91%;女性1187人,占49.09%。人口的性别比为103.71,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07.05下降3.34个百分点,低于全县水平2.39个百分点。祁丰区总人口3408人中,男性1749人,占51.32%;女性1659人,占48.68%。人口的性别比为105.42,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04.07上升0.58个百分点,低于全县水平0.68个百分点。皇城种羊场总人口1096人中,男性602人,占54.93%;女性494人,占45.07%。人口的性别比为121.86,比1982年人口普查时的126.92

下降 5.06 个百分点。区镇场中，高于全县水平的有红湾寺镇、马蹄区、皇城种羊场 3 个单位，低于的有皇城、康乐、大河、明花、祁丰 5 个单位。其中人口性别比最高的是皇城种羊场，其次是红湾寺镇，最低的是皇城区。高于全县水平的乡（镇、场）9 个，占 25 个乡（镇、场）的 36%，其中，人口性别比高于 120 的有 2 个乡（场），最高的是杨哥乡达 122.03；低于 100 的有 6 个乡，最低的是水关乡为 94.34。

三、文化构成

1990 年全县总人口中，具有大专（指大专以上）程度的 362 人，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1.17%，占总人口的 2.38%。具有中专文化程度的 2459 人，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2.38%，占总人口的 6.93%。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 5903 人，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19.04%，占总人口的 16.63%。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 12642 人，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407.78%，占总人口的 35.61%。各种文化程度的人口共有 22210 人，占 6 岁以上人口的 71.65%，占总人口的 62.56%。与 1982 年相比，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人数增加 199 人，增长 122.09%；具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数增加 1017 人，增长 44.49%；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数增加 1728 人，增长 41.39%；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数增加 958 人，增长 8.20%。

第四节 人口调查

肃南县成立到 1990 年，全县分别于 1964 年、1982 年、1990 年进行三次规模较大的人口普查工作。

1990 年第四次人口普查时，肃南县总人口为 35500 人，比 1982 年第三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的 35816 人增加 1684 人，增长 4.98%。1990 年常住本县户口的 34379 人，占总人口的 96.84%。1990 年全县总户数为 7669 户，其中家庭户 7511 户，占 97.94%。家庭户人口 33544 人，占总人口的 94.49%。平均每个家庭 4.47 人，比 1982 年的 5.42 人减少 0.95 人，下降 17.53%。

1990 年全县总人口中，男性 18275 人，占 51.48%，女性 17225 人，占 48.52%。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人口为 100，男性人口对女性人口的比例）为 106.1%，比 1982 年的 105.53 上升 0.57 个百分点。

1990 年全县有 9 个民族。总人口中汉族人口为 16983 人，占 47.84%，比

1982年下降1.25%；裕固族人口为8820人，占24.85%，比1982年增长9.05%；藏族人口为8390人，占23.69%，比1982年增长12.63%；回族人口为611人，占1.72%，比1982年增长17.5%；蒙古族人口为316人，占0.89%，比1982年增长11.66%；满族人口为15人，保安族人口为3人，东乡族人口为2人，这三个民族占0.06%。

1964年全县有各种文化程度的4604人，占总人口的25.62%；1982年全县有各种文化程度的18308人，占总人口的54.14%；1990年全县有各种文化程度的22210人，占总人口的62.56%。1990年全县有大学（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362人，中专文化程度的844人，高中文化程度的2459人，初中文化程度的5903人，小学文化程度的12642人。与1982年相比，每万人中拥有各种文化程度的人数发生变化较大。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由48人上升为102人，中专和高中文化程度的由676人上升为930人，初中文化程度的由1235人上升为1163人，小学文化程度的由3455人上升为3561人，文盲、半文盲人数由1982年的26.03%下降为21.68%。

1989年7月1日至1990年6月30日，全县共出生800人，死187人，自然增长613人，人口出生率为22.73‰，死亡率5.3‰，自然增长率为17.43‰。

家庭户与集体户的总数和总人口

地区别	总 户 数 (户)			总 人 口 (人)			家庭户平均每户人数	
	合 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合 计	家庭户	集体户	1990年	1982年
全县合计	7669	7511	158	35500	33544	1956	4.47	5.42
红湾寺镇	1383	1345	38	5637	4872	765	3.62	4.68
皇 城 区	1410	1384	26	7408	7118	290	5.14	5.88
马 蹄 区	1068	1047	21	5265	5072	193	4.84	5.65
康 乐 区	968	949	19	4466	4249	217	4.48	5.40
大 河 区	1228	1211	17	5802	5599	203	4.62	5.37
明 花 区	546	534	12	2418	2352	66	4.40	5.62
祁 丰 区	781	760	21	3408	3263	145	4.29	5.18
皇城种羊场	285	281	4	1096	1019	77	3.63	5.25

第二编 人口民族

总 人 口 和 性 别 比

地区别	总 人 口 (人)			占 总 人 口 (%)		1990年性别比 (女=100)	1982年性别比 (女=100)
	合计	男	女	男	女		
全县合计	35500	18275	17225	51.48	48.52	106.10	105.03
红湾寺镇	5637	2960	2677	52.51	47.49	110.57	109.83
皇 城 区	7408	3760	3648	50.76	49.24	103.07	103.78
马 蹄 区	5265	2734	2531	51.93	48.07	108.02	103.96
康 乐 区	4466	2290	2176	51.28	48.72	105.24	107.00
大 河 区	5802	2949	2853	50.83	49.17	103.36	99.04
明 花 区	2418	1231	1187	50.91	49.09	103.71	107.05
祁 丰 区	3408	1749	1659	51.32	48.68	105.42	104.84
皇城种羊场	1096	602	494	54.93	45.07	121.86	126.92

全县 1990 年人口普查主要数据的地区分布

地区别	总人口数 (人)	出生率 (‰)	死亡率 (‰)	自然增 长率 (‰)	每万人中各种文化程度的人数				15 周岁及以上 文盲、半文盲占 总人口 (%)
					大 专 以 上	高 中 (含中专)	初 中	小 学	
红湾寺镇	5637	19.86	2.86	17.00	401	2574	3076	1914	8.75
北 滩 乡	1504	26.89	4.71	22.18	126	1223	2161	3524	16.76
东 滩 乡	2052	25.6	5.41	20.19	15	473	1174	3933	25.44
桦 尖 乡	1509	25.42	6.69	18.73	33	822	1723	3910	17.76
马 营 乡	650	29.62	3.12	26.50	46	554	1415	3369	30.00
泱 翔 乡	1693	32.34	4.79	27.55	6	183	413	4093	29.10
大 泉 沟 乡	1974	34.93	6.68	28.25		218	719	3521	31.71
西 水 乡	1257	24.93	3.22	21.71	24	302	1225	4049	24.18
大 都 麻 乡	2034	25.81	6.95	18.86	44	792	1175	3402	27.53
杨 哥 乡	524	13.38	9.56	3.82		344	725	3588	34.35
红 石 窝 乡	1655	22.56	4.27	18.29	66	610	961	4816	20.42
青 龙 乡	1456	27.82	2.78	25.04	7	398	1298	3757	24.79
白 银 乡	831	24.24	9.70	14.54	24	469	1107	4200	24.70
韭 菜 沟 乡	1729	20.97	6.41	14.56	93	607	1290	3453	30.48

续 表

地区别	总人口数 (人)	出生率 (‰)	死亡率 (‰)	自然增 长率 (‰)	每万人中各种文化程度的人数				15 周岁及以上 文盲、半文盲占 总人口 (%)
					大 专 以 上	高 中 (含中专)	初 中	小 学	
水关乡	618	34.57		34.57	49	356	1133	4466	25.57
雪泉乡	2306	22.29	6.12	16.17	9	594	1921	3231	26.54
喇嘛湾乡	1149	13.96	8.73	5.23	9	888	1949	4047	16.97
前滩乡	476	29.82	2.13	27.69	21	483	1513	5420	11.76
莲花乡	890	15.82	4.52	11.30	124	944	1685	4539	14.04
明海乡	1052	20.09	7.65	12.44		228	703	4686	29.37
祁林乡	654	21.51	12.29	9.22		703	1376	4373	20.64
祁连乡	1088	11.98	7.37	4.61		478	1700	4669	19.76
祁文乡	1181	9.34	4.24	5.10	212	1524	2295	3158	18.04
祁青乡	485	14.51	4.15	10.36	62	474	1196	5010	18.76
皇城种羊场	1096	11.89	6.40	5.49	155	1131	2810	2728	24.18

第五节 计划生育

肃南县人口比较少，特别是主体民族——裕固族人口发展缓慢，因此，实行计划生育比较晚。1966年，根据“少数民族地区不做普遍宣传，只对个别生育过多过密有节育要求的男女职工和社员做好技术指导工作”的政策精神，在县城和区级机关做了必要的宣传工作，并做绝育手术7例，人工流产19例。

1973年，县委、县政府把计划生育工作列入议事日程，成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开始在全县宣传计划生育工作。1973年，全县有1530人采取了计划生育措施，其中：放环458例，人工流产90例，服药337例，绝育614例。1976年，根据全国和全省计划生育工作精神，居住在肃南县境内的汉族一律实行计划生育和晚婚晚育，县上组织计划生育手术队，深入基层一面开展宣传教育活动，一面实施节育措施，据统计全县有育龄妇女3910人，已采取各种节育措施的达1338人，其中当年采取节育措施的346人。1977年，设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了专职人员，各区、社、场也指定了专人负责计划生育工作，

取得了一定效果。

1982年12月，制定了《肃南县计划生育实施细则（暂行）规定》。1983年县上成立了计划生育委员会，各区、社、场相继成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各生产队有一名干部专人管计划生育，形成了县、区、社、生产队四级网络。1984年，县计划生育办公室与各区、场签订了计划生育承包责任制合同书，从而把计划生育工作纳入了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1989年县上抽调268名人员，开展计划生育突击活动，从8月25日至12月25日，全县共做四项手术616例，其中：结扎426例，放环112例，人工流产47例，引产63例，特别是突破二胎纯女户结扎的局面，共结扎30例，占纯女户总数的36.36%。突击活动后，县委、县政府及时把计划生育工作纳入经常化管理轨道，象抓经济建设一样抓控制人口，使全县计划生育工作出现了可喜局面。

1981年至1989年人口自然增长率

年 度	年末总 人口	出生 人口	出生率 (%)	计 划 内 生 育				计 划 外 生 育				死 亡		自然 增长 数	自然 增长 率%
				一胎	二胎	合计	计划生 育率%	二胎	多胎	合计	多胎 率%	人数	死亡 率%		
1981	32582	589	15.01	186	47	233	47.64	147	109	256	22.29	131	4.07	358	11.23
1982	33276	529	15.89	226	85	311	58.79	184	84	218	15.88	173	5.20	356	10.69
1983	33841	527	15.62	288	129	417	70.60	36	74	110	9.00	173	5.13	354	10.49
1984	33982	571	16.84	296	239	535	80.60	30	6	36	3.23	173	4.81	398	11.73
1986	34178	557	16.40	271	229	500	89.77	26	31	37	5.12	159	4.70	398	11.70
1987	34388	582	16.97	275	248	523	89.86	47	12	39	5.30	124	3.62	454	13.24
1988	34718	668	19.30	335	294	629	94.31	31	7	38	2.94	171	4.90	497	14.36
1989	35104	669	19.20	350	222	572	85.55	7	32	39	5.82	171	4.90	498	14.25

1981年至1989年计划生育节育情况表

年 度	有生育 条件的 夫妇 对数	应落实 节育 措施的 夫妇 对数	节 育 情 况											
			已落实 节育措 施的夫 妇对数	历年 三数 合计	男 扎		女 扎		放 环		药物 避孕 人数	用避 孕套 人数	其他 措施	节育 率 (%)
					历年 累计	年内 合计	历年 累计	年内 合计	历年 累计	年内 合计				
1981	4284	3209	2994	139	33		1755	47	916	92	182	1	187	70.21
1982	4753	3642	3398	148	27		1916	74	974	74	299	3	179	71.56
1983	4797	4444	3500	348	26		2156	219	974	129	308		36	72.96
1984	5266	4597	3820	155	19		2176	84	1094	71	311	34	186	72.54
1986	5592	3961	3513	176	14	1	2222	65	1382	111	726	49	26	79.02
1987	5934	4973	4901	460	25	1	2477	260	1547	199	507	53	292	81.90
1988	6926	5581	5400	483	31	1	2794	218	1754	264	814	76	21	79.23
1989	7099	6119	5953	1140	20	1	3382	639	1934	345	457	99	61	97.28

1981至1989年计划生育综合情况表

年 度	有生育 条件只 生一孩 的夫妇 对数	领取独生子女证			怀 孕					补救措施		取 环
		历年 累计	年内 合计	领证率 (%)	年内 合计	其 中				人流 年内 合计	引产 年内 合计	
						一胎	计划内 二胎	计划外 二胎	多胎			
1981	267	41	9	21.95	89	41	2	30	16	58	16	6
1982	514	137	106	26.65	75	43	5	16	11	91	28	11
1983	669	285	177	42.60	131	83	17	20	11	94	38	37
1984		307	36	5.38	139	74	56	6	3	69	12	73
1986		249	6	4.45	147	100	24	15	8	171	57	
1987		259	2	4.33	154	101	53	4	4	92	37	
1988		26	32	3.80	114	100	15	5	2	66	44	
1989		125	11	10.01	165	110	55	4	1	58	58	39

第二章 裕 固 族

第一节 族称和族源

裕固族自称“尧乎尔”，无论是讲西部裕固语或东部裕固语的裕固族人，都称“尧乎尔”。

在历史上，裕固族曾有过各种称呼。元朝称为“撒里畏吾”，明朝称为“撒里畏吾尔”，清朝称为“锡喇伟古尔”或“西喇古儿黄番”。建国初期称为“撒里畏吾尔”。1953年经裕固族人民充分协商，一致同意以同“尧乎尔”音相近的“裕固”，兼取汉语富裕巩固之意，作为本民族的名称，报经政务院批准，正式定名为裕固族。

裕固族具有悠久的历史 and 古老的文化。裕固族溯源于公元7世纪唐朝时候居住在今蒙古人民共和国的色楞格河和鄂尔浑河流域的回纥。由此上溯还可追述到公元前3世纪末的“丁零”。据汉文史料记载，公元前3世纪末，在我国北部和西北部的广大草原地区，分布着许多操突厥语的游牧部落，汉文史籍统称为“丁零”。丁零分东、西两支，东支游牧于今贝加尔湖以南，西支游牧于今额尔齐斯河和巴尔喀什湖之间，两支均处于匈奴控制之下，因而常与匈奴相争。据《三国志·魏书》记载，公元1世纪时，有一部分丁零部落脱离了匈奴的统治，游牧于今河西走廊一带。

公元1世纪末，匈奴西迁后，丁零逐渐南移。至公元4世纪时，东支已达鄂尔浑河流域，西支则游牧于天山北部和西部的草原地带，汉文史籍称为狄历、敕勒或铁勒，因其使用车轮高大的车子，故又称为“高车”。高车（东支铁勒）有六大部分组成，袁纥为其中之一部，袁纥就是历史上最早出现的回纥人的汉文译名。

公元6世纪中，原先居住在阿尔泰山一带的突厥部崛起，占领额尔浑河流域，建立了强大的突厥汗国，不久分列为东、西两大汗国，铁勒诸部均处于东突厥汗国的统治下。在反抗东突厥汗国统治者的斗争中，韦纥（袁纥）、仆骨、同罗、拔野古等诸部便逐渐联合起来，形成了一个以韦纥（回纥）为核心的部

落联盟，史称“外九部”。这个联盟统称“回纥”，最高首领为“俟斤”。回纥部内又分为九个氏族，称“内九族”或“九姓”，回纥酋长则产生于“九姓”中的药罗葛氏。

7世纪初，回纥酋长菩萨在马鬃山以五千骑破突厥十万之众，声威大振，于是建牙于独乐水（今蒙古人民共和国土拉河）畔，自称“颉利发”。7世纪中，回纥首领吐迷度出兵助唐消灭薛延陀，接着唐朝政府便在漠北地区实行府州制度，以回纥部为瀚海都督府，委任吐迷度为怀化大将军兼瀚海都督。7世纪末，突厥复兴，创建了第二突厥汗国，回纥部重又沦入突厥人的奴役，唐武后时，一部分回纥便迁到甘（今张掖）凉（今武威）一带游牧，受唐政府的保护。公元8世纪30年代末，第二突厥汗国发生宫廷内讧，回纥等部乘机独立。公元744年，回纥首领骨力裴罗建立回纥汗国号“骨咄禄毗伽阙可汗”，唐朝册封他为“奉义王”、“怀仁可汗”。

回纥政权建立后，与中原唐朝一直保持着亲切友好的藩属关系。唐朝册封回纥首领骨力裴罗为“奉义王怀仁可汗”。以后历代可汗都受唐朝政府的册封。唐朝先后把6个公主嫁给回纥可汗，以示友好。每个公主出嫁时，都要带去大批汉族工匠和随从人员，他们把中原汉族地区的先进文化和生产技术带入回纥地区，促进了回纥社会的发展。

据史料记载，公元1226年蒙古大将速不台进军河西的时候，“丙戌，攻下萨里畏吾特勤，赤闵等部及德顺、镇戎、兰、会、洮、河诸州”。萨里畏吾，即裕固族的先民，居住在今甘肃和新疆、青海交界一带地区。

元代的撒里畏吾尔人又来源于11世纪宋代的“黄头回纥”。宋神宗元丰四年（公元1081年），于阗国遣部领阿辛上表，神宗尝问其使去国岁月，所经何国及有无钞略？对曰：“去国四年，道涂居其半，历黄头回纥、青唐，惟惧契丹钞略耳”。无论从分布的地域或是族称，撒里畏兀就是“黄头回纥”的后裔。“黄头回纥”即是裕固族的直接祖先。

“黄头回纥”是古代回纥政权崩溃后，迁移到河西一带的甘州回鹘的一部分。公元840年，回纥政权崩溃后，部落四散，其中十五部在庞特勤率领下一支投葛逻禄。宋朝的“黄头回纥”是甘州回鹘的一部分，而元朝的“撒里畏兀”，又是“黄头回纥”的后裔，他们仍居住在甘肃一带。

明朝初年，为了加强对边境少数民族地区的控制，明朝统治者在甘肃嘉峪关以西设立安定卫、阿端卫、曲先卫、罕东卫等八个军事性的卫所。据《明史》记载，安定卫的所在地，原来称作撒里畏吾尔，元朝宗室卜烟帖木儿曾封

为宁王，镇守此地。由此可知，明朝初年的撒里畏吾尔族，仍然住在沙州的南面柴达木盆地的北部，西到罗布淖尔一带。之后，由于各卫统治集团之间相互攻杀，吐鲁番封建贵族的不断东侵，迫使明朝统治者将各卫官民迁入嘉峪关内安置。撒里畏吾尔人民也在这时东迁入关，移到河西走廊中部、祁连山北麓的肃南山区和酒泉县黄泥堡一带定居下来，形成了今日的裕固族。

第二节 甘州回鹘

公元840年前后，吐蕃势力已经衰微，河西地区正处于分裂状态，加之早在武后时期就有一支回纥人曾迁到过甘、凉一带。因此，漠北的回纥汗国崩溃之后，在向西南方奔逃的回鹘十五部中，就有一支越过戈壁，从花门山堡，沿额济纳河进入河西地区。他们分布在东起秦州，西到瓜、沙，包括甘、凉、肃诸州及贺兰山等地。

咸通十三年（公元872年）河西回鹘攻占甘州，遂移可汗牙帐于甘州，故河西回鹘又称甘州回鹘。之后，甘州回鹘日益强盛，扼唐与西域之交通孔道，与此同时，经过多年频繁战争，终于打败了张义潮后人建立的西汉金山国。到9世纪末沙州也完全依附甘州回鹘。甘州回鹘存在的时间长达140多年。

甘州回鹘的社会经济，仍以畜牧业为主。甘、凉一带，水草丰美，回鹘西迁河西走廊之后，便迅速占据这里的牧场，继续经营畜牧业，逐水草而放牧，主要饲养马、羊、骆驼等牲畜。马匹、骆驼是他们同中原王朝进行贸易的主要产品，除畜牧业外，甘州回鹘时期在河西走廊还经营一些农业生产。据记载，甘州回鹘使用骆驼耕种，出产白麦、青稞麦、黄麻、葱、韭、胡荽等农作物。

甘州回鹘政权同中原王朝一直保持着十分密切的联系。甘州回鹘政权“世以中国为舅”，而中原王朝“亦常以甥呼之”，到北宋时仍保持着这种甥舅关系。中原王朝曾多次册封甘州回鹘可汗。后唐同光二年（公元924年）六月，册其可汗仁美为“英义可汗”。后唐天成三年（公元928年）三月，册回鹘可汗仁裕为“顺化可汗”。后晋天福四年（公元939年）三月，又册甘州回鹘可汗仁裕为“奉化可汗”。北宋仁宗天圣元年（公元1023年）六月，“诏甘州回鹘外甥可汗王夜落隔通顺，特封归忠保顺可汗王。”

自五代以来，直到北宋年间，甘州回鹘政权对中原王朝历代朝贡不绝，朝贡使团少则几十人，多则上百人，甚至二百余人，俨然是一个庞大的商队，而

且有的使节往往就是以商人充任。甘州回鹘输往中原的货物中，以马匹、骆驼为大宗。据记载，宋太祖乾德三年（公元965年）初，甘州回鹘一次就入贡北宋政府“名马一千匹、骆驼五百峰”。五代各朝和北宋政府所需要的战马，主要是从回鹘购买的。因而，历代中原王朝政府，都对购买回鹘马匹和同甘州回鹘贸易十分重视。后唐明宗长兴三年（公元932年），飞龙使奏，“回纥所卖马瘦弱，不堪估价”。帝曰：“远夷交市，不可轻阻，可以中等估之”。后周太祖广顺元年（公元951年）“命回鹘来者，一听私便交易，官不诘”。北宋政府还在陕西设有提举买马监牧司，专司收买西北各族马匹之事。据记载，北宋中叶，这个司每年买马的固定经费为银四万两，绢七万五千匹。

11世纪初，占据河套附近的党项族崛起，其首领李继迁攻占灵州，并建都于此。之后，李继迁及其子李德明又向北宋、青唐、甘州回鹘连年用兵。甘州回鹘终因连年战争，国力耗尽，加上东西贸易阻绝，遭受严重损害。北宋政府遂于天圣元年（公元1023年）明令以后西方来贡，取海路由广州至京师。东西贸易的改变，又给甘州回鹘政权以极大的打击，与青唐之间，也因唃廝囉欲娶可汗之女而无聘财，可汗不许，而结下怨仇。甘州回鹘政权在内外交困之中，日趋衰败。公元1028年李德明之子李元昊一举攻占了甘州。

第三节 黄头回纥

随着甘州回鹘政权的崩溃，甘州回鹘各部再次离散。据记载，投奔青唐（今西宁地区）吐蕃首领唃廝囉的一支，就有“数万”人。另一部分人，则逃入北宋境内，安居秦陇之间。还有一部分甘州回鹘部落，包括甘州回鹘可汗“夜落隔”的后裔，退出沙州以南，仍过着游牧生活。这支甘州回鹘部落的余部就是不久之后出现的“黄头回纥”，即今日裕固族的直接祖先。

西夏占领甘州后的最初四、五十年内，并未能完全控制河西各地，甘州回鹘政权的余部，仍继续在河西瓜、沙等地同西夏政权相对抗，其原因在于曹氏政权的存在和同他们的友好关系。如在瓜、沙地区张义潮之孙张承奉建立的西汉金山国，被甘州回鹘打败以后，由曹议金于公元914年代掌归义军。瓜、沙地区位于“丝绸之路”的咽喉，曹议金为保持与中原往来畅通无阻，同甘州回鹘结好，娶甘州回鹘可汗的女为妻。又将女嫁给回鹘可汗。如莫高窟一些洞窟内的“甘州圣天可汗天公主”即是。

景祐四年(公元1037年)李元昊设十二监军司,特分兵三万给右厢甘州路,以防西蕃(吐蕃)和回纥。尤其是退处沙州以南的这支甘州回鹘的余部,相对处于独立地位,他们继续以沙州回鹘的名义向北宋和辽进贡。庆历元年(公元1041年),“沙州镇国王子”遣使向北宋入贡,并说:“自党项破甘、凉,遂于汉隔。今愿率首领为朝廷击贼”。辽重熙十年(公元1041年)十一月,沙洲回鹘又重启一度中断了的对辽进贡。金国取代辽朝统治我国北方地区之后,天会五年(公元1127年)十月,尚有“沙洲回鹘活刺散可汗遣使入贡。”从“沙洲镇国王子”、“沙洲北亭可汗王”等名称来看,在甘州失陷后,这一支回鹘或依附于西州(高昌)回鹘政权或与其保持密切关系。

从文献记载来看,“黄头回纥”的位置在沙州(今敦煌)以南,柴达木盆地以北,西到今罗布泊、若羌一带,同当时于阗国东的城市约昌城(今新疆且末县城西南约15公里处)相毗连。地跨今河西走廊之西南、青海省的西北部和新疆塔里木盆地之东南。这支“黄头回鹘”无论从它出现的时间或是从它的地理位置来分析,它就是甘州回鹘的一支,也就是上述甘州回鹘政权复灭后,退处沙州以南,继续以沙州回鹘名义出没于历史舞台的甘州回鹘余部。

第四节 撒里畏吾尔东迁

撒里畏吾尔即黄头回纥。明洪武年间,在撒里畏吾尔地区,先后置安定、阿端、曲先三卫。地处今柴达木盆地以北,敦煌以南,西到罗布泊、若羌一带,加上敦煌东南的罕东卫,合称“远番四卫”。上述诸卫,连同嘉峪关外的赤斤蒙古卫、沙州卫、哈密卫以及罕东左卫,就是通常所称的关外八卫。

据《明史》记载,洪武七年(公元1374年)和八年(公元1375年),撒里畏吾尔曾先后同乌斯藏等一起进贡,可见明末元初之际,撒里畏吾尔的地域仍相当广袤,人口必也不少。上述诸卫中,安定、阿端、曲先三卫,就是以原撒里畏吾尔之地所置,统治者为元后裔,即蒙古贵族。其他几个卫的统治者也都是蒙古贵族。但其属下之人民,除哈密卫外,则撒里畏吾尔及蒙古部落均有。

洪武年间设置安定卫等诸卫之后,撒里畏吾尔地区虽已归明朝管辖,但仍保持着一定的独立性。明永乐二十二年(公元1424年),安定卫指挥哈三之孙散哥及曲先卫指挥散即思等邀劫明廷派往西藏的使臣乔来喜、邓诚,抢劫财物,

杀害朝使。洪熙元年（公元1425年），明朝政府以这一事件为由，派都指挥使、青海土司李英偕同河州卫指挥使康寿率西宁诸卫兵及十二番族之众前去征讨，直追逾昆仑山西行数百里，抵雅令阔地方，斩首480余级，生擒70余人，获驼、马、牛14万多头。宣德元年（公元1426年），又遣官招谕之。三年（公元1428年）春，赐安定及曲先卫指挥官53人诰命。明朝政府就是这样用残酷的武力镇压与收买上层头目的两手策略，完全征服了撒里畏吾尔地区。明朝初年，撒里畏吾尔人仍过着游牧生活，“居无城廓，以毡帐为庐舍，多产驼、马、牛、羊”。明朝政府将其归于“纳马之族”（所谓“纳马”就是以经营畜牧业为主要经济生活的民族），每年需向明朝政府交纳一定数量的马匹，而明朝政府则只给一些牧民生活必需的茶。洪武四年（公元1371年），明朝政府在秦州（今天水）、河州（今临夏）、洮州（今临潭）等地设茶马司，负责用四川、汉中等地出产的茶叶，换取西宁、河州和甘州诸卫出产的马匹，“西方诸部落，无不以马售者”。洪武三十年（公元1397年），改设秦州茶马司于西宁，加强了对茶马贸易的管理。又制“金牌信符”，篆文上曰“皇帝圣旨”，左曰“合当差发”，右曰“不信者斩”。共制金牌四十一面，凡“纳马之族”，发给“金牌一面”。其中安定、阿端、曲先、罕东等“远番四卫”，及巴哇、申中、申藏等族，共得金牌16面，计纳马3050匹。

15世纪初，信奉伊斯兰教的吐鲁番察哈台后王，为了控制西方商路的咽喉之地，开始同明朝争夺哈密。明成化八年（公元1472年）冬，察哈台后王速檀阿力率兵攻入哈密。从此以后，吐鲁番的察哈台后王阿黑麻、满速儿经常侵袭明朝关外诸卫。《拉失德史》记载，信奉伊斯兰教的歪思汗和赛义德汗经常进攻信仰佛教的撒里畏吾尔人。各卫统治者之间的相互攻杀，加上吐鲁番的不断侵袭和宗教信仰的尖锐冲突，关外诸卫相继崩溃，纷纷要求内徙。正统十一年（公元1446年），甘肃镇总兵官任礼沙州卫全部入塞，初居甘州，“帝以其迫之而来，情不可测”。随之，其他诸卫亦不能处立，关外诸卫先后东迁入关，安置在肃州附近及甘州之南山一带。

撒里畏吾尔东迁入关，这是裕固族历史上的一件大事，至今尚在裕固族人民的传说和民歌中广泛地流传着。传说：在若干年前，“西至哈至”地方受到很大的风灾，把附近的沙山卷起来，将人们的房屋、牲畜都埋住了，最使他们难过的是，用黄金建筑的经堂也淹没在沙山之下了，他们再也生活不下去，便商定举族东迁。又说：我们原来信仰佛教，别的宗教压迫得我们站不住脚，开始东迁。在一首流传很广的历史民歌中唱道：

听老一辈人说唱才知道，
西至哈至是我们祖先的故乡。
许多年前那里灾害降临，
狂风卷走牲畜，沙山吞没帐房。
河道干涸，草原荒芜，
寻不见寺院，找不到黄金筑成的经堂。
危难的时刻多么恐怖，
敌人跑来攻打，刀剑迸出火光。
我们笃信佛教的祖先，
抵御异教徒的侵略，人人挺起胸膛。
虽然寡不敌众，伤亡惨重，
我们坚持抵抗。
尽管人数很少，
我们不是任人宰割的羔羊。
敌人把我们团团围住，男女老少宁死不降。
部落头目商量决定，
趁天黑突围，奔向太阳升起的地方。

走过了千佛洞，穿过了万佛峡，
酒泉城下扎营帐。
沿着山梁走上那高高的祁连山，
望见了八字墩辽阔的牧场。
草绿花香的八字墩草原，
变成了可爱的家乡。
这是明洪武年间的事，
距现在已有几百年的时光。
西至哈至的歌世代传唱，
民族的历史永记心上。

第五节 家庭婚姻

建国前，裕固族人的家庭除少数是几代同堂外，一般都是四五口人的小家庭组织，一顶帐篷就是一个家庭单位。这种家庭多由父母掌管，老人年迈体弱，由幼子管理。妇女除操持家务还要从事放牧、采集、捻毛线、织褐子。男子则以狩猎、割草为主，有时也从事放牧及其他副业活动。家庭成员之间多数能和睦相处，老人受到尊敬和赡养。儿子成婚后，若家庭关系相处不好，就另立帐房分居。亲生子女与养子、入赘女婿均有财产继承权，不受族人的干涉，没有子女的则由本家侄儿继承。

生儿育女被裕固人视为家庭中最大的喜事。一般婴儿出生十几天或满月后，行命名礼，请喇嘛念经，由父母命名，名字多含吉祥之意，有的父母也因望子长命，而取以贱名，待成人后再取大名。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开始使用汉姓名，取大名与汉族相似，有姓有名，还讲究辈份排行。裕固人还保留着比较浓厚的崇拜祖先的习俗，逢年过节，各家携带珍馐，诸如抓肉、炸果、包子等到山林或原野中祭祀，以表示对祖先的怀念。

舅舅不是家庭成员，但关系甚密，受到特殊的尊敬。甥家无论喜庆丧事，舅舅是必到的贵客。姑娘戴头、出嫁必须前往，并唱戴头歌。第一个外甥出生，舅母一定要送礼。舅父有权决定外甥的财产继承及婚嫁，在这方面自己的亲生父亲也要尊重舅父的意见。

婚姻是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婚，同姓同户族之间，严禁通婚，同姓不同户可以结婚。通婚要求门当户对，贫富间一般不通婚，但也有富裕户娶贫苦人家姑娘的，而富裕人家的姑娘到贫苦户的极少。

建国前裕固族实行早婚，一般男子满15岁即可结婚。男孩到了结婚年龄，家长（父母或其抚养人）就请两个媒人携带礼物：二瓶酒和若干哈达到女家说亲，若女方父母同意即收下礼品，否则拒收礼。女家许亲后，媒人和男方户族中一、二十人，前去女家商磋彩礼，但女方大多数不顾男方经济情况，提出很高的要价。于是男方媒人或女婿便跪下送哈达请求减少彩礼，每送一次哈达，便减少一次，直到再不能减少为止。彩礼商定以后，请喇嘛打卦占卜合婚，如双方生辰相合，即订婚，交清彩礼，选择吉日戴头成婚。

戴头是裕固族妇女婚前必经的仪式。所谓戴头是将一副用银牌、玉石、珊

瑚、玛瑙、海贝等饰物编制的头面，系在准备出嫁的姑娘头发辫上。姑娘出嫁戴头面时，由舅父或邻居唱戴头歌：

启明星儿闪闪发光，
心爱的姑娘把头面戴上。
送亲的马队就要出发，
把姑娘送到婆家门上。

然后，姑娘和舅舅对唱告别歌：

日头一样的父亲，
谢谢您的教养，
疼儿疼女的母亲啊，
谢谢您的恩情。
老子娘母子要保重，
你们的丫头出嫁了；
丫头骑上枣红马，
挥着马鞭离去了。

戴头面之后，姑娘就到另立的一顶帐篷里，由舅舅、客人和代表姑娘唱歌的人对唱歌曲。他们所唱的歌曲内容各有不同，姑娘唱的有些表达感谢父母养育之恩或依恋父母的歌曲，也有些歌曲则表达了反对封建包办买卖婚姻的强烈情绪。舅父和客人唱的多是劝解或安慰的曲子。

送亲、迎亲仪式复杂，婚礼十分隆重。富裕人家结婚宴客常要连续数日，一般牧民也要宴客两、三天。女方送亲的客人要由男方招待一天，临走时需送客人肉份子。特别是给头目、总圈头、女方家长等人送一份上等礼品——羊背子（三斤或四斤）、牛背子（十二斤）。新娘和送亲的客人骑着马，一路上边走边唱歌饮酒，男方在途中铺一毡毯，备一只羊的肉和一些酒，表示欢迎，谓之“打尖”。在“打尖”的地方男方向女方客人送哈达、敬酒、敬食，稍事休息，继续前进。当新娘到门口时，新郎取下新娘帽顶上的蓝布条系于箭头上射出，然后折损弓箭抛弃。在明花区，新娘进入大房时，路两旁燃两堆火，新娘从中间通过，这时新郎将用柳条做的柔箭射向新娘，射中为“吉利”，还要把用完后的弓

箭抛入火内烧掉。在新娘被迎入大房门的同时，女方客人牵一白马在新娘后边跟随走之火旁，又牵回去，马的额鬃上还系一见方哈达，意思即新娘是以此马为乘骑而来的。

新娘进入大帐房的仪式是：先献哈达给设于房内正上方的佛龕，新郎新娘磕头，新娘取一碗酥油茶敬婆婆。新娘返回小帐房，揭去头帕，娘家的父亲和户族中的人向男方的亲家和邻居致意请求对女儿多加关照。随后将陪嫁的物品摆到大帐房中供客人鉴赏，接着就是盛大的筵席，歌手们唱起欢快的歌曲，宾客们畅怀共饮。

这种包办婚姻，男方家要花费一笔可观的财礼，多的两三千元，少的要花几百元。一般牧户，娶一个妻子也要出一牛一马、十几只羊、一二十块布（一块布一丈六尺）、两块砖茶的彩礼。明花区钟天智娶妻时，付出的彩礼有：黄牛两头、茶两块（两只羯羊换一块茶）、斜纹布十四块、土布二块（一块二丈八尺）以及头面上的装饰品——玛瑙五两（一两合一斗多麦子）、海蚌三十二个（大的约半斗至一斗麦子、小的合三升）、棉线三两（一两合八、九升麦子）、丝线四两（每两合一斗二升麦子）、银牌子两对（六两一对、合一斗多麦子）、耳环两个（合一斗多麦子）。

裕固族姑娘在奇数年龄十五或十七岁时，举行戴头仪式，如果不准备出嫁，父母就为之另立一顶小帐房。举行戴头仪式（旧称帐房戴头）。仪式是：在大帐篷（亦称大帐房）附近另立一顶小帐篷，请喇嘛念经，由两个妇女按照规定的时辰在大帐房内客人面前给姑娘戴头面，然后姑娘给每个客人敬碗茶，之后用帽子遮住自己的脸，由请来戴头面的妇女将姑娘接入小帐房内坐下，直到下午客人走后才回到大帐房。

姑娘戴头以后就有了社交自由，青年男女在劳动中、牧场上及其他喜庆节日找到称心如意的情侣，即可到姑娘的小帐房内同居。生儿育女不受非议，如果男女双方情投意合，能长期在一起居住，所生子女称男子为“谷依”（尧乎尔语即姨父的意思），感情较疏远或者临时性称“巴巴”（叔父的意思）。帐房戴头的妇女，有的与一个固定男子白头到老，也有因中途感情发生波折离散后又与另外男子同居的。同居的男子必须帮助女家劳动，否则就要受到冷遇，尤其不受女方父母的欢迎，严重的则不能继续维持同居生活。帐房戴头的妇女不受男子的约束，在家庭中的地位很高。离异时，男的不能带走任何东西，孩子亦随女方。

新中国成立后，随着人们传统观念的转变和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高，裕

固族和其他民族均通婚，实行一夫一妻制。青年男女自由恋爱，只要男女双方感情深厚，确立了恋爱关系，在婚姻登记机关登记，便可结婚建立家庭。有和父母共同生活的，也有单独建立家庭的，不论哪种家庭形式，子女都有赡养老人的义务。现在有的家庭中有裕固、藏、汉几个民族的成员，他们和睦相处，互相尊重，团结友爱。如果感情破裂，通过法律解除关系，另行建立新的家庭。

第六节 风俗习惯

居 住

历史上裕固族人民过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常年居住在帐篷里，随着季节的变化和牲畜的转移，帐篷经常移动。帐篷由六根或九根杆子支撑，外用牛、羊毛织成的褥子搭盖而成，一般依照地形，选择避风向阳的地方搭盖。帐篷内部正上方为佛龛，进门左边为铺，垫以毡片、兽皮等，是男客人的坐位，右边是女客人的坐位，并放炊具等物件。正中间为炉灶，是做饭和取暖的地方。贫苦牧民的帐篷极其简陋，只有两根帐杆，狭小而破旧，夏天不遮太阳，非常闷热，冬天不避风雪，寒冷异常，有的贫苦牧民连破帐篷也没有，终年住在阴暗潮湿的窑洞里，或利用石崖树枝搭窝棚居住。富裕户则住六根和九根房杆的大帐篷。

现在牧民的居住条件有了明显的改善，在区、乡、村驻地建立了居民点，牧民住上了砖、土、木结构的房屋。室内窗明几净，现代家具基本齐备，大部分牧民家庭有电视机、洗衣机、收录机等家用电器。老人在定居点安度晚年，儿童就近上学、读书。夏秋季节随着畜群流动放牧的牧民生活条件也有了明显的改观，彻底结束了“三石一顶锅”的历史。

饮 食

裕固族牧民的饮食以酥油、炒面、乳制品为主，一般每日一饭三茶，即每天喝三次酥油炒面茶，茶里放酥油、炒面（炒熟的青稞面）曲拉，吃一顿面片或米粥，有时也吃烤馍馍、烤花卷等。较富裕户能经常吃上白面、大米饭和肉食等。解放前贫苦牧民买不起粮食，常吃“谢节草”磨成的面，喝一种野茶。至于清油、酱、醋等调味品，一般牧民就很难吃得上。

裕固族人热情好客，每当家里来了客人，先用奶茶招待，在碗内放酥油、炒

面、曲拉、奶酪等，然后沏上煮好的奶茶，茶后以手抓羊肉、青稞酒款待。在招待大头目、活佛等人时，不仅献羊背子，还要献全羊（羊背子上放羊头），以示尊敬。

肃南县成立以后，牧民的吃粮由国家统一定量供应，不分大人小孩，每人每月12.5公斤，供应品种有面粉、大米、炒面等。除牧民习惯食用的酥油炒面茶、手抓肉外，面食和蔬菜成为牧民每天的主食。饮食结构的改善，提高了牧民的健康水平。

服 饰

裕固族服饰具有自己的民族特色，男子一般穿高领左大襟长袍，系红、蓝色腰带，戴圆筒平顶锦缎镶边的白毡帽或礼帽，穿高统皮靴。明花区老人穿矮领白褐子镶黑色边的长袍，衣襟下边开小衩、外套马蹄袖的短褂。左耳戴大耳环，腰带上挂有腰刀、火镰、火石、小佛龛、酒壶、鼻烟壶、旱烟袋等物；短烟杆斜插胸前，长烟杆烟嘴向下插在脖子后边。

妇女也穿高领长袍，外套坎肩、着长靴（布靴）。束红、紫、绿色的腰带，腰带两端垂于腰后两侧，腰带左侧还系有几条各色手帕，衣领和袖口上绣有色彩鲜艳的花边，戴喇叭形红缨帽或用芨芨草制作的帽子，帽沿上缝有两道黑色丝条边，后缘微翘，前沿平伸，帽顶缀上红线穗子，有的还饰着各种花纹。未婚的少女梳五条或七条发辫，并在宽沿圆筒平顶帽上加一圈红色珠穗。成年妇女的帽顶垂下大红的彩络。已婚妇女佩戴头面，即先将头发梳成三条大辫，一条垂在背后，二条在胸前。头面亦分三条系于发辫上，每条又分三段，用金属环子连接起来，上面镶有银牌、珊瑚、玛瑙、贝壳等饰品，构成美丽的图案。随着时代的发展和变化，现在裕固族男女除在盛大的节日或礼仪活动时穿戴本民族的服装外，平时均着短装，即和汉族一样。

丧 葬

亚拉格家和贺郎格家等部落，丧葬以火葬为主。一般人死后，即给死者换上干净的衣服，嘴里含银、玉首饰，用一块毯子或大白布，四角绑上蓝布或灰布，将死者置于其上，死者曲身，合掌，面朝南或西南，一般停尸二、三天，通知亲友吊唁。同时请喇嘛念经超度。出殡之日，在死者亲属和僧人护送下，由四人扯着毯子或大白布四角，将尸体抬到本家族的固定火葬地。火化时，先在平地上挖一十字坑（利通风助燃），上面架置柏木或松木，放上尸体，随着喇嘛

念经，点火焚烧。三日后，亲属前往火化地捡拾骨灰，须将从脚到头的全部骨灰装入白布口袋里，再放进一点粮食，连同灰堆里捡出的银、玉首饰一起，就地挖坑埋葬，地上起一坟堆，再种植一墩芨芨草作标志。对患传染病或产妇死者，不施火葬，只将尸体埋在三四尺深坑下的偏窑内，待三五年后再将骨头挖出，火化埋葬。十二岁以下的少年则一次埋于偏窑，不再二次火化。有些地区每年清明时节，还有上坟烧纸的习俗。

在康乐区等地的大头目家、东八个家、四个马家、罗儿家曼台等部落，以天葬为主，一般每个家族都有自己的天葬场地。对一般死者，置家中请喇嘛念经超度一天后，即送往天葬场地。将尸体脱去外衣放在一块大石头上，再请喇嘛念经随后离去。待三日之后，死者亲属再到葬场探视，若尸体已被鹰吃净，则认为死者已“升天”，乃就地垒一石堆象征坟墓，并按家族的辈份排列。若未被老鹰吃净，则认为不祥，需再次请喇嘛念经超度。康乐区的喇嘛和部落头人去世，也用火葬。

明化区前滩乡的裕固族，实行土葬，葬法同当地汉族相同。现在各地都以火葬为主。

禁忌和节日

裕固族过去在生产、生活中的禁忌较多，许多禁忌同宗教有密切联系，如六月、腊月不动土，不做泥活；平日不能随意打井、挖泉；逢虎、狗、鼠、蛇日（以十二属相作忌日的代号）不搬房子；逢初一、十五烧香拜佛之日不出卖牲畜。户族辈份严格，晚辈禁叫长辈名字，俗人禁呼喇嘛的名字。进寺院经堂必先脱鞋进左脚，并用袖口捂嘴，以左手点长明灯，妇女进寺院不得随意走动，必须靠边走，叩头也只能靠边。

裕固族帐房中过去都敬“点格尔汗”。传说“点格尔汗”穿红衣、骑红马，故俗人穿红衣、骑红马不准进帐房。凡到别人家作客须先把携带的枪支、弹药、牧鞭、生肉等交给主人，方可进入帐房，客人进帐房后，男左女右分坐，主人请客人用餐时，客人不得走动。曾忌食尖嘴圆蹄动物。

裕固族的节日主要有春节、祭祀点格尔罕活动和喇嘛教的宗教节日。春节是裕固族的传统节日，节前也有祭祖守岁活动，节日期间要做酥油花，互送哈达、礼品以示祝福。祭祀点格尔汗活动每年春、秋二次。宗教节日每年有定期的正月、二月、四月、六月、九月（或十月）大会。此外，各部落都有祭鄂博活动，但时间不一样，或二月二，或六月六，男女老少都可以参加，十分热闹。

第七节 语言文字

裕固族分别使用三种语言，西部裕固语（尧呼尔语）、东部裕固语（恩格尔语）和汉语。居住在康乐区，皇城区北滩、东滩，大河区红湾墩、松木滩、老虎沟等地的人，使用属于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的东部裕固语；居住在大河区韭菜沟、水关，明花区明海、莲花，皇城区马营等地的人，使用属于阿尔泰语系突厥语族的西部裕固语；居住在明花区前滩乡的人使用汉语。大河、皇城两区有一部分人兼通两种裕固语。东西部裕固族群众以汉语作为交际工具。

裕固族最早使用的是古回鹘文，明末，随着藏传佛教的传播，裕固族开始使用藏文。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汉文在裕固族地区传播，直至现在，裕固族群众普遍使用汉文文字。

东、西部裕固族语言的词汇有共同的地方，但差别较大。对照如下：

一、语 音

元音：东部裕固语有8个基本原音，即：i、y、e、ø、ə、a、u、o。西部裕固语也有8个基本元音，即：a、ə、e、i、o、u、ø、y。

辅音：东部裕固语有29个辅音，即：b、p、φ、w、m；d、t、dz、ts、s、n、ŋ、r、l、ɕ；ʒ、dʒ、tʃ、ʃ、j；g、k、ʕ、ŋ；G、q、x、ɣ、h。西部裕固语有28个辅音，即：b、p、m、f、d、t、n、l、g、k、ŋ、x、G、q、ʕ、h、dʒ、tʃ、ʃ、j、dʒ、tʃ、ʃ、ʒ、v、s、r、z。

音节：东部裕固语的音节核心是元音，包括单元音和复元音，辅音单独不能构成音节。东部裕固语的复元音、复辅音结合得都很紧密，在音节结构里同单元音、单辅音一样，是不可分割的单位。其中复辅音作为音节的复音成份依附于后面的元音上。东部裕固语的音节结构可分为以下4种类型（以Y代表元音，F代表辅音）：

Y 如 uu 一喝	a-laG 花色的
Y+F 如 eb 合适	ar-ka 计谋
F+Y 如 bii 有	xGa- 呛
F+Y+F 如 hbur-kan 稻子	

其中第一和第二种音节，或单独构成词（很少），或只作词首音节；第三和

第四种音节既可单独构成词，也可作词首、词中、词末音节。

东部裕固语的词的音节界限不是固定的，随着附加成份的接加，音节划分的界限可能发生变化，但仍不出上述四种类型范围。不论是根词的音节划分，还是带有各种附加成份的词的音节划分，都按下述原则进行：两个元音之间有一个辅音，该辅音归后一个音节；两个元音之间有两个辅音，该两个辅音分别划归前后两个音节，但在非词首出现的复辅音除外。

西部裕固语因复元音、复辅音较多，所以音节结构的类型与大多数突厥语族语言相比，复杂得多，共有 13 种类型。（以 Y 代表元音，以 F 代表辅音）：

Y	o	啊	a	那个
YY	əu-dzəu	欧洲		
YF	aj	月	on	十
YFF	art	后面，西	ahrq	粪
FY	su	水	bu	这个
FYY	gue	奇怪	suo	锉子
FFY	dro	有、是	bra	海螺号
FYF	qar	雪	tuŋ	桶
FYFF	sart	回族	dahrt	拉、抽
FYYF	dios	胸脯	liaŋ	梁
FYYFF	diort	四	dioŋt	地名
FFYF	xreŋ	踝骨	praŋ	木盆
FFYFF	trajt	赶牲畜声		

音节可以分为开音节和闭音节。以元音收尾的音节为开音节；以辅音收尾的音节为闭音节。在西部裕固语中，在一些构词或变词附加成份具有用于开、闭两类音节之后的不同形式。

重音：东部裕固语的词有重音，多音节的重音习惯上落在词的末一个音节上，如果在词干后接加带有元音的附加成份，其重音随着词的变化往后移动。重音虽不区别词义，但对词的语音演变起着重要的作用；非重读音节元音不同程度的弱化现象的出现，词首复辅音的产生，词末元音的保留，都与重音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

西部裕固语的重音没有区别词义的作用。重音的位置一般在词的最后音节上。不论单音节词或多音节词加附加成份之后，如果增加了音节，重音一般随

之往后移。但在语句中，往往由于需要强调某些词，重音就落在该词根或词干的最末音节上，而不在它的后面的附加成份上。

二、语 法

词类：东部裕固语的词，根据其意义、形态特点的句法功能分为10大类别：名词、代词、形容词、数词、副词、动词、后置词、连词、助词、叹词。

名词有数、格、领属三种语法范畴。如果一个名词同时表示这三种语法范畴，叠加附加成份的顺序是：数—格—领属。

代词包括人称代词、指示代词、疑问代词、确定代词和反身代词。

形容词分为性质形容词和关系形容词。数词有基数词、序数词、集数词、均数词、概数词和分数词。

动词有态、祈使式和陈述式，形动词形式和副动词形式。态的附加成份出现在其它四种动词形式之前；其它四种动词形式是相互对立的，不同时表现在一个动词上。因此，在态的附加成份后，还可以出现的动词附加成份只有属于这四种范畴的某一附加成份。祈使式和陈述式是动词的终止形式，即只出现于句末而作简单句或复合句中主句的谓语；形动词形式和副动词形式是动词的非终止形式，即只出现于句中而不作简单句或复合句中主句的谓语，其中形动词形式和某些副动词形式出现于句末而作谓语时，必借助于一定的助词。

后置词有为了、因何故、像、一起等。

连词有和、又……又、或者……或者等，用来连接形容词表示的并列的两个句子成份。

助词有判断语气助词、陈述语气助词、疑问语气助词、强调语气助词和提醒语气助词。

西部裕固语的词，根据形态、相互关系和在句子中的作用分为名词、形容词、数词、量词、代词、动词、副词、后置词、助词、感叹词和摹拟词11类。缺少专用的连词。而以其它手段来表示词语的连接关系。这是西部裕固语的特点之一。

在上述11类词中，名词、形容词、数词、量词、代词都有“格”的变化，有的还有“数”、“人称”的变化，统称为静词。动词有“态”、“式”、“时”、“体”的变化。动词的附类，动名词、形动词、副动词分别兼有名词、形容词、副词的特点。副词、摹拟词一般没有语法变化。后置词、助词、感叹词没有语法变化，但个别词有语音不同的变体。

静词、动词、副词、摹拟词均可独立地充当句子的普通成份，统称为实词。后置词、助词、感叹词，除个别特殊情况外，不独立充当句子的普通成份，统称为虚词。西部裕固语同东部裕固语在词法上有相同之处，也有不同之处，如西部裕固语中的量词、物量词相当多，动量词很少。同时来自汉语的量语词占相当大的比重。西部裕固语中有摹拟声音和摹拟动态的摹拟词。

句子：东部裕固语的句子成份可分为主语、谓语、宾语、补语、定语、状语 6 种。主语和谓语是句子的主要成份，次序是主语在前，谓语在后。宾语和补语是句子的扩展成份，用来补充、说明其中心词。宾语、补语处在中心词前。定语和状语也是句子的扩展成份，用来限定或修饰中心词。定语和状语都处在自己的中心词前。一个完整的句子谓语，除由动词的终止形式——祈使式和陈述式表示外，还可由其它词来表示，而后者一般都带有判断语气助词等各种助词。因此，动词祈使式和陈述式以及在句末带有各种助词的其它实词既是句子的谓语，也是句子的标志。按语气可分为祈使句、陈述句、判断句、疑问句和感叹句。按结构又可分为单句和复句，单句包括单一成份句和多成份句；复句包括并列复句和主从复句。

西部裕固语的句子成份有主语、谓语、宾语、定语、状语 5 种普通成份和呼语、感叹语两种特殊成份。主语和谓语是句子的主要成份，也就是构成完全句的必要成份。宾语、定语、状语为句子的次要成份。感叹语为说话人表达自己的感觉、感情或表示应答的词语。呼语为说话人所呼唤的人或事物的名称，呼语和感叹语同句子的普通成份没有结构上的联系，但在意念上则是有联系的。它们有时可以独立地作为句子运用。句子成份的顺序是：主语在谓语前面；谓语在句子最后；宾语和状语在谓语之前；说明谓语的状语在宾语之后，紧靠在谓语之前；定语一定要在被修饰成份之前。呼语和感叹语一般在句子开头，有时也用在句末。句子按语气和结构分类。语气类有陈述句、疑问句、祈使句、感叹句，结构类分为单句和复句。

三、词 汇

东部裕固语的词汇主要包括与本语族同源的词，即固有词和汉语借词、突厥语借词、藏语借词。其中固有词占多数；各种借词中汉语借词最多。本语族同源的词虽有语音和语义上的变异，但同其它语言的对应关系比较明显，所以不难辨认。由于裕固族和汉族交往悠久而广泛，汉语借词在裕固语中的数量不断增加，因而丰富了裕固语的词汇。构词法有两种：一是用专门的构词附加成

份，即在词根上加相应的附加成份派生新词；一是用两个实词通过一定的结合关系表示一个新概念，造成合成词。派生词的附加成份种类较多，但有的使用范围广，派生能力强，可造出一批派生词；有的则使用范围很小，只造有限的几个派生词。合成词是以两个实词作为词素按修饰、动宾、动补、主谓、并列等关系结合成表达新概念的新词。

西部裕固语词汇中有大量的突厥语族同源词，其中还有些是其他语言中罕见的古词。同时还有汉语借词、蒙古语借词、藏语借词。汉语借词占的比重最大，还有个别阿拉伯语、波斯语借词。词是由一个或几个可以分解的词素组成的。词里表达基本词汇意义的词素是词根，在词根的后面可以加一个或几个附加成份。这些附加成份中，有的是构词附加成份，能构成新的词；有的是变词附加成份，可以表示词的各种语法意义，根据词的结构，分为简单词和复合词两大类：只含一个词根的词为简单词；有两个以上的词根，并且有固定的形式，表示特定意义的词为复合词。西部裕固语中有许多构词附加成份，有的派生能力较强，有的只能派生有限的几个词。它们最主要的功能是构成名词、形容词和动词，其次是副词。

第八节 宗教信仰

裕固族的宗教信仰随着时代的变迁，也几经演变。最早回纥时，信奉萨满教（萨满系通古斯语，即“巫”的意思）。公元7世纪后，摩尼教从波斯传入中国，开始在回鹘人中传播，据《旧唐书》记载，约在唐贞观年间改信摩尼教，但并未排斥萨满教。史书中从唐、五代、宋到西夏有关回鹘信奉摩尼教的记载较多。回鹘西迁到甘州一带后，由于地处丝绸之路的河西一带佛教兴盛，甘州回鹘中佛教也广为流传，成为回鹘的主要信仰，在敦煌千佛洞有回鹘供养人画像一事，就足以说明。公元1007年回鹘“夜落纥”部落曾遣尼法仙等二人入贡北宋，献马10匹，并游历了五台山。同年甘州回鹘又遣僧瞿大泰向北宋朝廷献马15匹，欲于京城建佛寺祝圣寿，求赐名额。元统治后，喇嘛教传入回鹘，开始信仰萨加派佛教，后信仰黄教，清时期格鲁派佛教成为裕固族的主要信仰。

肃南县成立前，裕固族地区共有10个寺院，分布在各个部落，故有“什么寺院属什么家”（即部落）的说法。这些寺院中，最早的古佛寺（黄番寺）建于明末，景耀寺建于清顺治年间（1644~1661年），其他寺院在清雍正、光绪年间

新修或重修。除康隆寺、红湾寺、夹道寺属青海郭莽寺（大通县）管辖外，其余均受青海互助县佑宁寺管辖。寺院的规模一般比较小，其内部组织并不严密，有的寺院有喇嘛（或称堪布、活佛）、法台，有的只有僧官和提经。寺院是部落宗教活动的中心。寺院上层和部落头人的关系非常密切，有些部落的重大事务，头目常和寺院上层商量。裕固族地区各寺院的喇嘛、僧人与藏区不同，大部分都能结婚，他们除宗教节日和放会时到寺院念经外，平时大多在家中参加牧业劳动。

寺院占有少量牲畜和草场（主要来自布施），平日租给牧民以取放会、念经等费用。每年寺院通过部落或直接组织念经，愿意承担放会的人，就要布施过会的费用。布施者多半是因家中有病人或牲畜发生疫病，向寺院许愿放会。如会期到了还没有人许愿，僧家便算卦指定放会人，寺院通过送哈达的方式通知被指定的放会人，负担放会的所需费用。

每个寺院每年都有定期的正月大会、四月大会、六月大会、十月（或九月）大会，每月十五还要有一次小会。正月大会和六月大会要做酥油花，跳“护法”。跳“护法”时，20多个僧人带上假面具跳神，群众跪拜四周，男女老幼都须穿上新衣服。在放会之前，每个部落均召开会议，内容是决定放会及其活动费用的认可和摊派。摊派时将部落的户数分为四类。一般大户多出，贫苦户少出。据景耀寺统计，寺院每年过一次大会按11天计算，消耗大米22公斤，面粉三斗三升，肉38公斤，茶叶11包，酥油16公斤，佐料44元，还有给寺院布施的哈达等。

原始崇拜——“点格尔汗”

历史上不论东部裕固族或西部裕固族，都敬奉称作“点格尔汗”的萨满教信仰古俗。“点格尔”在裕固语中是“天”的意思，“汗”是“神”的意思。“点格尔汗”即“天神”。

敬“点格尔汗”的仪式由专门神职人员担任，裕固语称其为“也赫哲”。担任者多为男性，有父子相传的，也有自发的。请“也赫哲”敬“点格尔汗”的活动，一般每年两次，一次在正月初开始，每家都必须请，一家一天，一直轮到二月初。一次在立秋之后，但不是每家都举行。正月敬“点格尔汗”的活动比较隆重。仪式是：地上铺一毯子，上摆九堆粮食，每堆粮食上放一盏酥油灯，灯上缠绿、白、蓝三色布条，毯子上方摆一小方桌，上供一芨芨草扎成的草墩子，祭典时点燃酥油灯，牵过一只绵羊（禁用山羊），由专请的人或“也赫哲”一刀刺入羊腹，立即伸手掏出羊心，名为“攥心羊”，然后将羊头割下，连同跳

动的羊心一起置盘中于九灯一墩之间，随后烫羊拔毛，取一半羊毛塞入芨芨草墩中间，接着“也赫哲”开始祭典活动，口中念念有词，绕着地毯、小方桌供品转圈子，众人跟随仿做。据说“也赫哲”念经是西部裕固族语，别人只能帮腔，不能学会。“也赫哲”念完经，随即将酥油灯推倒，仔细察看灯火，根据灯火预卜吉凶祸福。祭典后第二日晨，由家人将芨芨草墩送往本家族中固定的地方。七天后将墩中所插柳枝上的布条取回包好敬供神龛上方，次年继续使用。立秋后的祭典活动比较简单，不点酥油灯，只在盘子中盛些奶子，仍宰一只“攥心羊”，剥羊皮，“也赫哲”在念经后，用芨芨草编的小扫帚蘸着盘中的奶子四处散洒，保佑人畜四季平安。

1958年各寺院僧人表

寺院名称	人数	喇嘛	僧人	班弟	寺院名称	人数	喇嘛	僧人	班弟
康隆寺	84	2	38	44	莲花寺	24		17	7
转轮寺	12		5	7	明海寺	36	1	8	27
红湾寺	28		18	10	西沟寺	14	2	8	4
景耀寺	43	1	23	19	马蹄寺	50	1		
长沟寺	28		17	11	总计	331	8	138	136
水关寺	12	1	4	7					

第九节 部落分布及姓氏

亚拉格家（讲尧呼尔语）

主要分布在明花区的明海（50户）和大河区的长沟、亚乐（约120户）等地，共190余户。

亚拉格部落有正、副头目二人，正头目安进朝住亚乐，是几代世袭头目；副头目安立明，其子安维岳住明海，也是世袭的。正头目管辖和处理全部落的事务。

亚拉格家共有七个姓，一个姓就是一个“户族”（即同一个祖先）。裕固族称为“底尔勤”的都不能通婚。

亚 拉 格 家 的 姓 氏

汉 语	裕 固 语 (尧 呼 尔 语)
安姓	安帐 (史称“奄章”)
郭姓	巩鄂拉特
索姓	索嘎勒
杜姓	杜曼
杨姓	亚纥拉格
柯姓	卡 (哈) 勒嘎尔
白姓	阿克达塔尔 (或阿克鞑鞑)

白姓有两个，分属两个底尔勤，住在明海乡南沟村的白家称“阿克鞑鞑”；住在前滩的白家称“斯娜”。

贺 郎 格 家 (讲 尧 呼 尔 语)

主要分布在今明花区的莲花 (35 户)、前滩 (9 户) 和大河区水关乡的西岔河 (十几户) 等地，共有 60 多户。

贺郎格家的正头目安维云，住水关乡的西岔河；副头目贺成才住莲花。原先正头目都姓安，1916 年副头目死后，因无子继承，就让贺家当了副头目，约有 60 多年。

50 多年前住西岔河的裕固族有 50 多户。后来由于那里的草场衰退，牧民生活十分困难，又交不起“茶马”，因而一部分牧民便迁到五个家、八个家、罗尔家一带。直到解放前十几年还有四五户人家搬到马蹄区的友爱，剩下的只有十几户。

贺 郎 格 家 的 姓 氏

汉 语	裕 固 语 (尧 呼 尔 语)
贺姓	呼郎嘎特 (或称“呼郎格”)
妥姓	托鄂什
钟姓	俊鄂勒 (或称“准噶尔”)
郎姓	乌郎 (或称“阿尔郎”)
李姓	鄂盖尔
洪姓	克孜勒 (或称“浑”)
安姓	安帐

西八个家（讲尧呼尔语）

西八个家主要居住在大河区的松木滩、红湾寺、东、西柳沟一带。100多年前，西八个家人口很多，由于天花、白喉、痢疾等疾病传染，人口死亡较多，有的户都已死绝。50年前有60多户，到解放前夕只剩30户。

西八个家原住八字墩一带，当时藏族到那里放牧时，还要向裕固族交纳草头税。后在西柳沟建寺（称旧寺），才逐渐迁移到西柳沟、红湾。此后又在红湾建寺，新建红湾寺已有七、八十年的历史。

西八个家的正头目安正虎、副头目安绪龙。历史上的正副头目曾戴过蓝顶子帽和白顶子帽。

西 八 个 家 的 姓 氏

汉语	裕固语(尧呼尔语)
安姓	安帐
潘姓	帕勒坦(或称“三番”)
郑姓	增斯恩(或称“增柯斯”)
杜姓	杜曼
苏姓	苏勒都斯
柯或哈姓	卡(哈)勒嘎尔
索姓	索嘎勒

五个家（讲恩格尔语）

五个家自称“巴依呼达”。“巴依”是裕固语富有、富贵的意思，“呼达”意为部落，“巴依呼达”即富人部落的意思。

五个家分布在大河区的榆木山附近的金窑寺（古称景耀寺）和亚乐乡的红湾墩、大滩等地。其草场及游牧范围，东至梨园河，西至红湾墩，南至土坡郎、北至炭寨子。历史上五个家与康乐区的大头目家接近，讲的是恩格尔语，但在唱历史民歌时，却使用尧呼尔语，其音调、歌词同于讲尧呼尔语部落。据说原

来他们的话是相通的。

据传说，由于帐篷的颜色不同，别人将亚拉格家、贺郎格家等讲尧呼尔语的裕固族称“黑黄番”，而将五个家、大头目家等讲恩格尔语的称为“黄黄番”。

五个家的正头目为安继隆（又称恩钦才仁），副头目为安保国（又称扎西多尔旦）。

五 个 家 姓 氏

汉 语	裕 固 语 (恩 格 尔 语)
顾姓	顾令娜合苏斯
安姓	安帐
吴姓	巴依亚特

东八个家（讲恩格尔语）

裕固族称东八个家为“以曼戈勒玛”，即交八匹茶马的意思。解放前有140多户，七、八百人，其驻地和游牧范围，东至黑河，西至阿及大坂，北至大瓷窑坡，西至呼斯台（友爱地区）。居住在今康乐区的寺大隆、大草滩、红石窝、东牛毛等地。

东八个家归大头目家管辖，已有十二、三代。其正头目扎木什嘉受大头目的指使。

东 八 个 家 的 姓 氏

汉 语	裕 固 语 (恩 格 尔 语)
安姓	安帐
兰姓	兰贾克（或称兰恰克）
常姓	常敏或常曼（史称赤冈）
白姓	巴依亚特（或称白亚提）
高姓	鄂盖尔
郭姓	巩格拉特
妥姓	陶赫西（尧呼尔语称“托鄂什”）

四个马家（讲恩格尔语）

居住在康乐区赛定的牛心墩一带，其部落范围，北至梨园河以南，南至石窑河，西临孔刚木大坂，东临康丰。

四个马家是个小部落，只有 8、9 户，没有正头目，副头目因没有儿子，无人继承，所以没有头目。由于祖祖辈辈都是安姓当头目，加之解放前交官马、官羊、官羊皮等差事繁多，头目难当。因此，其他的姓就更不愿当头目了。

四个马家的姓氏

汉语	裕固语(恩格尔语)
安姓	安帐
耿姓	各尔格兹(或称柯尔克孜)
妥姓	妥鄂什

大头目家（讲恩格尔语）

大头目家的原驻地在今康乐区的西牛毛、巴音、康丰等地。游牧范围：干沟门、西牛毛山、大瓷窑、九个泉（亚底大坂）。其中心地（冬窝子）在干沟门（康隆寺）一带。

大头目安贯布什加，过去势力很大，掌管所有裕固族部落。后来势力逐渐缩小，只管辖讲恩格尔语的几个部落。

大头目家，裕固语称“西盖尔道”，即大部落的意思。解放前有 20 多户，人口较少。据说，这些户是从其他部落迁来的青壮年，定居后形成部落，并学会了讲恩格尔语。

大 头 目 家 的 姓 氏

汉 语	裕 固 语 (恩 格 尔 语)
安姓	安帐
苏姓	苏勒都斯
孟姓	蒙戈勒 (或称翁戈勒)
高姓	鄂盖尔 (或称埃给尔)
郭姓	巩鄂拉特
郭姓	巩鄂拉特 (从亚拉格家迁来)
杨姓	亚纥拉格
白姓、吴姓	巴依亚特
妥姓	托鄂什 (从贺郎格家迁来)
贺姓	霍尔勒

杨哥家 (讲恩格尔语)

杨哥家约有 20 多户，主要分布在康乐区大、小长干和大、小黑藏一带。

杨 哥 家 姓 氏

汉 语	裕 固 语 (恩 格 尔 语)
安姓	安帐
白姓	巴依亚提 (或称巴亚特)
郭姓	巩鄂拉提 (特)
高姓	鄂盖尔

罗尔家 (讲恩格尔语)

罗尔家分布在康乐区青龙乡的大、小孔刚木 (斯)、海牙沟一带，其游牧地区：北靠松木大坂，南靠孔刚木大坂，东至石窑河，西至东柳沟。解放时有 18

户，约 70 多人。

罗尔家正头目为安立国，副头目为萨勒都尔。安立国是末代头目，其母是大头目家安贯布什加的女儿。

罗尔家裕固语称“戈尔盖”，意为两个母亲（即一个在罗尔家，另一个在杨哥家），“罗尔”即“戈尔”的音转。100 多年前，罗尔家人讲的是尧呼尔语，迁到罗尔家后，逐渐被恩格尔语取代。

罗 尔 家 的 姓 氏

汉 语	裕 固 语 (恩 格 尔 语)
安 姓	安 帐
孔 姓	冲 萨
蓝 姓	兰 恰 克
黄 姓	浑 (或称“西喇叶什”)
妥 姓	托 鄂 什
贺 姓	霍 尔 勒 (从贺郎格家迁来)
杜 姓	杜 曼
贾 姓	贾 鲁
葛 姓	格 勒 克
郎 姓	乌 郎 (或称阿尔郎)
郭 姓	巩 鄂 拉 提
高姓、李姓	鄂 盖 尔

曼台部落 (讲恩格尔语)

主要居住在马蹄区的友爱乡。解放时有 40 多户，200 多人。很久以前，曼台部落属西水的红水大头目（亦称白头目）管辖。红水大头目历史上称黑番八族或东八族，后将东八族归属裕固族管辖，其头目摄政在亚拉格家，每年交“茶马”一匹，原讲尧呼尔语，住古佛寺（又称黄藏寺）一带。民国 20 年（1931 年）前归康乐区大头目家管辖。曼台头目既是本部落的正头目，又是大头目的副头目。

曼台部落名称的由来：曼台是这个部落较早的头目，因他头上长个肉瘤，故称“曼头”，后音转为“曼台”，并成为这一部落的名称。曼台部落的原名为“阿尔吉尼”（或称“鄂吉尼”）。

曼台部落的游牧范围：东至景阳岭，西至疏勒（陶莱）埝子、黑河，南至

八宝河（1915年前驻八宝山一带），北至红山顶（又称红大坂，裕固语称“鄂尔孜龙”，意为金钱豹，汉语称豹子沟）。

曼台部落的姓氏

汉语	裕固语（恩格尔语）
安姓	安帐
蓝姓	蓝恰克
郭姓	巩鄂拉提
左姓	绰罗斯
贺姓	霍尔勒
石姓	祁鲁
杜姓	杜曼（原讲尧呼尔语）
郎姓	乌郎（啊尔郎）一户
张姓	汉姓，（曼台部落裕固族妇女招婿，随夫姓）。
蔺姓	汉姓，（贺郎格家裕固族妇女招婿，随夫姓）。
凯姓	藏族娶裕固族妇女，随夫姓。



欢乐的裕固族牧民

第三章 藏 族

第一节 族源与分布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境内的藏族渊源于“吐蕃”。大体分为三个部分，一部分居住在皇城区的泱翔乡和铎尖乡；一部分居住在马蹄区；一部分居住在祁丰区和大河区的水关乡。

肃南县境内的藏族历史悠久，无论是自治县成立以前还是自治县成立以后，他们和其它兄弟民族和睦相处，为肃南地区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事业的发展贡献了力量。

一、铎尖、泱翔的藏族

肃南县皇城区铎尖乡的藏族，原为朵述、沙麻两个部落；泱翔乡的藏族原为强岔、加再、托巴、安木州、夏玛 5 个部落。上述 7 个部落历史上由庄浪茶马理番厅、凉州管辖。皇城藏区原属安木多藏区的一部分，俗称华锐。意思是英雄的地区和部落。据史书载：公元 633 年，松赞干布在逻些（拉萨）建立了吐蕃王朝，后向东西南北诸方向发展，于公元 633 年灭吐谷浑，世居青海、甘肃、四川等地的诸羌、氐部落成为吐蕃王朝的一部分，西部的一些部落也陆续迁居黄河、湟水、大通河三河流域。公元 842 年，吐蕃王朝崩溃。在吐蕃本部贵族集团间为争夺王权的斗争越来越激烈，整个河西、陇右的吐蕃卷入了这场混战，时达 20 余年。公元 857 年，在今甘青地区爆发了自号“唃末”的奴隶平民大起义，吐蕃控制区出现了极端混乱、分裂的局面。后来“唃末”起义的一部向南进驻大渡河流域；一部移居河西诸郡，主要是凉州（今武威）一带和驻牧于当地的吐蕃汇合。吐蕃占据优越的自然环境后，经济逐渐得到发展，由原来分散的部落，逐渐联合成有一定势力的大部落，形成了凉州六谷部。唐以后，经过五代各朝，在公元 10 世纪中叶，后汉隐帝命凉州吐蕃六谷部左厢首领折逋嘉施为节度使。公元 1036 年，西夏攻占西凉府，六谷部做为一个地方割据政权，从此解体。公元 1065 年后，六谷部和西夏关系密切，往来频繁。此时，凉州地

区汉人耕耘，吐蕃牧畜，经济得以恢复和发展，为整个华锐藏族驻地的形成奠定了基础。元朝时，六谷部藏族属永昌路西凉州管辖。公元1644年，清顺治即位，为达“分而治之”之目的，对凉州境内的藏族，分别置于今武威、永昌、古浪、永登、民勤等地管辖。历史上，天祝地区的基层政权史书称“族”，藏语谓之“措哇”。现在的铎尖乡，原属武威县，现在的泇翔乡，原属永昌县。1956年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1959年又划归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二、马蹄区的藏族

据考证，现居住在马蹄区内的藏族，大体来自三个方面：一是吐蕃从河西走廊迁出时散留了一部分吐蕃民族，繁衍生息在祁连山中；二是其祖先原居康木，元时奉命击羌，后变兵为民，留居现马蹄境内；三是大约在明、清时期，从青海迁徙到祁连山中从事畜牧业。这三部分人逐渐融合，形成了今日之马蹄区藏族。

据《甘州府志》载：“甘州城守营管唐乌忒黑番一族。现在酋长副头目一名锁南铁令，共男妇大小466名口，每年贡马二匹，查该番驻牧西流水河湾山场，地方界近内地一百二十里”。“洪水营管唐乌忒黑番一族，现在酋长总头目化密加、副头目官卜扎什，共男妇大小565名口，每年贡马8匹，查该番驻牧黄草沟，地方界近内地50里”。“南古城营管唐乌忒黑番一族，现在酋长正头目阿干段住，共男妇大小1272名口，每年贡马12匹，番驻牧大都麻，地方界近内地30里”。“以上甘州城守、梨园、洪水、南古4处，所管西刺古儿黄番五族，唐乌忒黑番三族，查该番目等祖上系康熙三十五年，噶尔丹胁从添巴缘噶尔丹剿灭，属番穷苦，久遭荼毒，抚绥白道人塔弄闻召即至，倾心归诚，于康熙三十七年，经川陕总督吴赫奏请奉旨，安插落业至今共80余年，该番目等俱系承袭世职，再番族馈皮币曰手信，岁时加献曰添巴”。上述“黑番”就是居住在今马蹄区内的藏族。

三、祁丰区和水关乡的藏族

据《祁连山北麓调查报告》载：“居住甘肃西南的祁连山北麓的三山口东乐克（本为东纳）人，系西藏族系”。据榆林坝下寺石碑记载，其祖先原居康木（西康省）窝绒宗喀，元时奉命击羌，碾转来此，初来全体将士约300余人，用长矛为战具，矛系黑牛毛缨，藏语“黑缨”为“东纳”，逐被变音称为“东乐克族”。调查报告中还载：“东乐克人原为一部。后分为三：（一）卯来泉族，正头目姓乔，以大布施得达赖喇嘛赐为世袭头目，向随达赖当差，清初以拉萨道远，

改隶嘉峪关游击。(二)六族家族正头目姓蒲,传称清乾隆时以献海马得职,隶属于金佛寺堡把总。(三)甘黄坝族,正头目姓余,以军功得职,世袭正头目,并得赐粮三十三石。隶属于清水守备。又本区三山口,上述各族守其——卯来泉族守卯来川口,六族家守金佛寺堡口,甘黄坝族守甘黄坝口,故又称为“三山口番。”

“三族正头目为子孙世袭。小头目则由各族推选三年一改选,蒲、余世袭至光绪二十四年,乔姓世袭至光绪十八年。先是各世袭头目及三年一选的小头目,每年须到各所属土司处,换领札一次。到光绪十八年至二十四年,这三姓头目的后人,均以才德不孚众望,世袭制明令裁撤而改用选举。民国改元,游击、守备、把总等官裁撤。三族统改于肃州镇守使。国府成立,又改属甘肃驻军,头目之产生,仍用选举,每年一次。现在三族中,纯粹的牧民,仍属头目管辖,而转隶于驻军”。据《重修肃州新志》载:南山丰乐川河东三山口,有历传世袭黑番总头目蛇眼宛卜所属界址,东至千人坝河,西至丰乐川河,南至总水山,北至清水堡,其管辖户口130户。南山丰乐川河西六山口,有历传世袭总头目一名冠带宛卜普茶,所属界址,东至丰乐川河,西至霸庄口,南至乌喇嵩,北至各山口,其管辖户口共216户。卯来泉山口内共有12山沟,有传世袭总头目一,名双羔子,所管界址,东至骆驼山,西至羊蹄沟,南至松达坂,北至土山,共管辖番民124户。东乐克镇守三山口,即卯来泉山口、金佛寺山口、甘黄坝山口。三山口历史上为军事要隘,三山口正头目均为世袭制。系用大布施曾获达赖喇嘛赐为世袭头目,清光绪十八年废除。“清朝雍正初,总督年羹尧改番归流,令其男妇改从汉装,在南山水口开垦田地,承种纳粮”。自此后,三山口藏族逐渐由兵变民,屯垦定居。民国初年,三山口藏族均归肃州镇守使管辖,保甲制建立后改设祁连直属保,隶属酒泉县政府。1949年酒泉县设祁明区,管理三山口藏族和东西海子裕固族。1954年划归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管辖。

今大河区水关乡的藏族,原为唐古特二族,来自后藏,称为黑番家,居住慈云寺附近,直属于肃州镇总兵管辖。清朝康熙年间,因居地近黄番而划归黄番头目管辖。雍正二年,清政府在行查事案内收服,照黄番之例,每壮丁20名,进纳贡马1匹,共纳马2匹,正头目撒儿巴,领受部颁五品扎付,副头目板的什领受部颁六品扎付,属高台红崖营管辖。到民国31年,头目贡布谢什,系顾嘉堪布委派。1949年这一部落由高台县五区管辖。1954年划归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第二节 部落制与社会经济

藏族部落制的形成历史悠久，从西藏山南地区氏族成员组成的六牦牛部落开始，距今已有1000多年的历史。居住在肃南县境内的藏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同样实行的是封建部落制度。

居住在祁丰区的藏族，历史上有三大部落。据《重修肃州新志》记载：清水堡营属夷三族，内有余年寺总头目一名，余年他喇奔，驻牧三山口，有庄房一处，居住男妇大小9口，统辖西番三族。其三族一在甘坝口驻牧，余年小头目一名，原名奇古他，今改名宗思嘎，统部落40家，男妇大小共239名口。一在榆林坝口驻牧，贺儿小头目一名，锁南旦振，统部落9家，男妇大小共43名口。一在黄草坝口驻牧，东纳小头目一名，原名策斤，今改名东纳达吉，统部落45家，男妇大小共225名口。这三山口合称为甘黄坝，一个大部落又分3个小部落，有总头目，也有小头目，也称为甘黄坝族。《重修肃州新志》又载：“南山丰乐河西六山口，有历传世袭总头目一，名冠带宛卜普茶”，这一大部落分6个小部落，又称为六族家，分别居住在起龙山口、观音山口、野韭坪山口、红山口、瓷窑东山口、瓷窑西山口。《顾嘉堪布传》载：“酒泉三山口之瓷窑口，小地名曰青棵地，距小沟南八里许，瓷窑口之藏人，初为游牧部落，其中又分为六族，即六小支派也。六族为何？依明代分布形势论之，在起龙口（今石羊圈）者一族，分为阿、郎、雅、卡4姓。在观音山河者一族，分为蒲、贾、朵3姓。在红山沟者一族，分为郝、郭2姓。在瓷窑口者3族，李、索为一族，乔、顾为一族，马、强又为一族。此六支自号为六族家，清代统治磁窑口（现称瓷窑口）头目蒲茶管辖，与其他两山口——卯来泉与甘黄坝合称为三山口东乐克部落。东乐克者黑纓也。因其祖先自康藏来，武士皆以黑牛毛为矛上之纓，其部落也因以得名。”

祁丰区藏族，原甘黄坝部落，今属祁林乡，藏名为甘巴曲龙；原六族家部落，今属祁连乡，藏名为草智儿；原卯来泉部落，今属祁文乡，藏名为依柔。今居大河区水关乡的藏族，原贬称为黑番家，是一个部落，主要是索、强、黄三姓。

今居马蹄区的藏族，原称为马蹄寺东南十四族，分为东五族、西八族、白头目族（板达部落）。十四族也即十四个部落，东五族即葱西、错每、火西、罗尔家、横错沟。据《祁连山北麓调查报告》记载：“东五族大头目根登扎什，副头目贡布泽尔登”。西八族为小都麻、大都麻、昌灵、钟西、横尼、盼西、鄂急、

嘉卜斯，大头目为铁林扎什。清朝时期马蹄寺东南十四族的行政管理，东五族属民乐洪水游击管辖；西八族，属民乐南古营守备管辖；白头目家，属张掖龙首堡把总管辖。遇有头目出缺或袭职时，由各族报请直辖长官，转报甘州提督，咨请理藩院办理。民国以后由甘州镇守使转咨蒙藏院办理。1950年，东五族成立了祁连直属乡，属民乐县管辖；西八族和板达部落成立了协和乡，属张掖县管辖。1954年成立了马蹄藏族自治区（区级），归民乐县管辖。1957年划归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原东五族，现属马蹄区大泉沟乡；原西八族中的大都麻、小都麻、昌灵、钟西，现属马蹄区大都麻乡，横尼、盼西、鄂急、嘉卜斯属马蹄区西水乡，原白头目家一族，现属马蹄区西水乡芭蕉湾、楼庄子两个村。

现居皇城区铧尖乡的藏族，原为朵述、沙玛两个部落，属武威县管辖。泱翔乡的藏族原为强岔、加再、托巴、安木州、夏玛五个部落，属永昌县管辖。1956年划归天祝藏族自治县，1959年划归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管辖。

历史上肃南境内的藏族，有在川种地者，有在山放牧者，有狩猎为生者，有些较简单的手工业，如织毡、织褐、硝皮、制靴，还有采集业。清《五凉考志》中有：“祁连之饶，畜牧藁生”的赞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草原和大部分牲畜都集中在寺院和部落头人手中。贫苦的藏族牧民只有很少的牲畜，加之畜牧业生产方式落后，畜病得不到防治，官府、头人经常摊派和勒索，牧区经济发展十分缓慢，有些地区日趋衰退，牧民生活贫困。新中国成立以后，藏族和其他兄弟民族共同获得了新生，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帮助下走上了富裕的社会主义道路。

第三节 语言文字

藏语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藏语支，依地区划分，为卫藏、康巴、安多3个方言。卫藏方言和康巴方言都有声调，安多方言没有声调，现在一般分为拉萨语和安多语两大方言。

现居皇城区铧尖乡的藏族，所用藏语属安多方言，属天祝藏区华锐小方言；泱翔乡的藏族，所用藏语也属安多方言，属青海瓦彦语（也称巴彦语）。现居住在马蹄区的藏族，所用藏语，也属安多方言，天祝华锐小方言。前山种地者和后山放牧者，在语言发音上有些区别，操华锐方言者，一般都会讲汉语。华锐方言跟其它藏区的藏语相比在语音上又有一些区别，有其明显的地方特点，一

是保留的古代藏语词汇较多；二是华锐藏语方言吸收了一些其它民族的语言词汇；三是有一些字母的念法不同于其它藏区，如字母“恰”，华锐方言念作“夏”音，字母前“加”，念“夏”音，字母后“加”，有时念“加”音，有时则念“雅”音等。现居住在祁丰区的藏族，所用藏语，也属安多方言，语言中仍保留了不少古拉萨语词汇和发音。如祁丰藏语中把“手”、“女婿”、“毛绳”、“帐房”词尾音念作“巴”音，而安多语发音为“华”音。祁丰藏族自移居祁丰三山口，长期和邻近的汉族友好交往，所以在语言词汇中加入了不少汉语词汇。

藏文创制于7世纪前期，由通密三不扎根据印度的梵文创造。藏文是由4个元音符号和30个辅音字母的拼音文字，自左向右用竹笔、墨水书写，字体主要为“有头字”（楷体）和“无头字”（草体）两种，通行全国藏族地区。由于藏族社会经济的发展，吸取了大量汉族文化，同时促进了藏文化的发展，藏文字创制以来，早期在文字应用上，多半是翻译佛教经典，到公元13世纪时，蔡巴、噶德贡布曾7次到内地，把汉族地区的刻版印刷技术传到卫藏地区，同一时期，藏族造纸技术也较前有了提高，这些都为藏文文献资料的积累和传播创造了有利条件，藏文化的发展，促进了藏族文学艺术、哲学史、医药卫生、佛教经典等进一步发展。

第四节 风俗习惯

藏族的生活习俗，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其他民族的互相交往，也发生了很大变化。过去由于居住在深山，过着游牧生活，他们的饮食多以肉乳为主，粮食次之，每日以酥油炒面茶、奶制品和肉为主食，只在放牧归来的晚上吃一顿饭。男子妇女大多体魄健壮。男子善骑射，妇女放牧、挤奶、打酥油、操持家务。全家都居住在毛帐篷里，根据四季牧场，逐水草而迁移。现在住上了砖土木结构的房屋，室内设施及家具和汉族一样。

藏族的婚姻有两种方式，一种是媒人说亲，一种是互相恋爱的自由结合。以这两种方式为主，还有一种“戴天头”，即姑娘成年时，戴上头面，在佛像前叩头，就算戴了“天头”，之后便可和相好男子同居生活。现在实行一夫一妻的新婚姻制度，并和其他民族通婚，建立平等和睦的幸福家庭。

藏族的丧葬礼俗，也有他们自己的规矩，人死后将尸体用绳子捆成胎儿形，装入白布袋内，立于门后，请来喇嘛念经，并在寺院放“芒加”（给僧众供茶供

饭，喇嘛为死者念经)，停尸不过两日，就抬出火葬或者天葬。现在废止了天葬，实行火葬和土葬。

祁丰区流传的婚礼曲、哭嫁歌，民族特点浓郁。在皇城区和马蹄区西水乡民间流传着格萨尔王的传说，逢年过节，人们聚集一堂，几位老人相帮说唱。在马蹄区和皇城泱翔乡民间流传的藏族民歌，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堪称肃南一绝。藏族妇女的刺绣，给她们的生活增添了不少光彩，妇女的头饰、服饰是做工精细、色彩绚丽、用料样式考究的民族民间艺术品。

第五节 宗教信仰

肃南县境内的藏族信仰喇嘛教，属黄教派，佛事活动及宗教礼仪与其他藏族地区相同。寺院僧侣和信教群众在当地寺院进行活动。藏族佛教寺院有：

马蹄寺：在今马蹄区公署所在地，石窟开凿于晋魏时期，寺院始建年代待考。据《祁连山北麓调查报告》载：“或谓建于汉，或谓建于唐，或谓大月氏所建。寺内石碑则称建于阿育王（亦作禅禹王）云太子。又有石碑，谓寺重建于明朝，有藏族僧人五六百人，是甘州第一名胜”。该寺分南、北二寺，南曰胜果寺，归青海省土观呼图克图管辖，建国前夕有僧人 30 余人，土观活佛派管家苏老藏驻寺主持政教，俨如地方长官，寺属居民之田地、牲畜，土观有管理处分之权。寺僧全为藏民，有堪布一名，名阿其堪布，坐床后为寺院主持。北寺为普光寺，受天祝东科呼图克图管辖，共有僧人 30 余人，全系甘肃汉民，念黄教经典，多通汉藏文字。执事僧由众僧选举，1939 年为蒋法台。马蹄寺的大部分建筑物在 1958 年反封建斗争中毁灭。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恢复了党的民族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政府协助重建，维修了寺庙，恢复了正常的宗教活动。

文殊寺：在祁丰区公署所在地，据《重修肃州志》载：“文殊山城西南 30 公里，凿山为洞，盖房为寺，旧称有 300 禅寺，号曰小西天……”据考证洞窟开凿于北魏，寺院建于唐贞观年间，元、明、清各代相继维修，有元太子重建文殊寺的碑记。在明朝由章嘉、土观两呼图克图奏准朝廷发库银 15000 两建经堂，赐名大海寺，由顾嘉堪布主持，后与贺堪布交互管理，民初由顾嘉堪布重建，该寺初期有僧众 300 余人。

西藏寺：（亦名西沟寺）在今祁丰区祁连乡观山村西沟。西藏寺建于明代，为长来喇嘛，即当年绰尔济所创立，清乾隆四十七年重修，由蒲拉义大头目拉

吉喇嘛、马义喇嘛、郭家诺门罕主持其寺。建国初期有僧人 13 名，有土地 80 亩，羊 300 只，马 10 匹，牛 30 头，并辖牧地北至观山口，南至马房子，东至观山河、西至余家大坂，东西宽约 10 里，南北长约 20 里。该寺于每年农历正月十五日有盛大庙会，东乐克族的六族家（今祁丰区）藏民头目绅士男女人等，纷纷到寺朝佛，酒泉金佛寺、上坝一带农民中的信男信女，均来朝拜。1955 年尚有藏族僧人 14 名，寺毁于 1958 年。1989 年开始维修寺庙，进行正常宗教活动。

沙沟寺：藏名叫噶丹群科郎，后又改为泱翔噶丹吉郎，位于今肃南县皇城城区泱翔藏族乡。该寺在万历年间建成，寺址多次变迁。民国 14 年（1925 年）重修，僧侣达 800 余名。建国初期有经堂一座，活佛住宅一座，僧人 50 多名。历代主持是唐让嘉哇，最后一任唐让嘉哇叫尕藏图丹久美嘉措（汉语称罗法台），于 1958 年去世，寺院毁于 1958 年。1985 年以后逐步修缮，住寺僧人 10 名。

钟楼寺：（亦名救生寺），故址在酒泉城西北隅，属文殊寺管辖。民国 33 年 6 月 4 日，私立祁连山各校联合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钟楼寺召开。顾嘉堪布常在钟楼寺下榻，处理公务。

余年寺：藏名称肃宁萨尔唐余家佛之意，故址在今祁丰区甘坝口村半坡，建于明万历年间，为以军功得世袭大头目的余年大头目所有。

榆林坝下寺：清同治年间，文殊寺被回军焚毁，文殊寺贺堪布受甘黄坝藏民邀请，在榆林坝另建佛寺，贺堪布的衙门建在此。

甘黄坝瓷窑口一带还有转轮寺、善土坝寺。

西来寺：故址在张掖城西南隅，建于明代。主持喇嘛阿扎木苏进京朝见康熙帝，康熙帝赐给国师称号，颁发了银印一方，赐给红字大藏经一部，命阿扎木苏喇嘛在甘州南山和肃州南山的各族中广传佛教，统辖甘肃二州僧众。阿扎木苏返回后，对西来寺进行了扩建，后其徒刘老藏拉布和赵旦巴坚木措喇嘛继续修缮。自清朝以来，西来寺一直是马蹄寺的下院，也是南山藏族、裕固族等民族和甘州驻军武职衙门进行公务联系的办事地点。西来寺建有庙堂附属房舍 200 余间，有藏经楼、护法楼、金刚殿，还有藏经、铜佛等。

西水转轮寺：故址在今马蹄区西水乡，创建年代待考。民国元年（1911 年）从青海塔尔寺来了个名叫阿可麻乃的高僧，重建了转轮寺。有 10 名僧人。

善法寺：（亦叫五湾寺和万寿寺），故址在今皇城区铍尖乡，为罗法台所创，最兴时有僧众 700 余名。

吉祥寺：故址在今大河区水关乡，是水关寺的属寺，有 15 间寺舍，僧人 10 名。平时吉祥寺无僧人。

第四章 蒙古族

第一节 族 源

据民国蒙藏委员会调查室编印的《祁连山北麓调查报告》载：“民国十三年，外蒙新党取得政权，反对派之蒙人，相继逃入河西马鬃山游牧，以辟新党之害，先后达百余幕……”。“到民国二十一年，蒙民游牧马鬃山者达 600 余幕，而逃避马鬃山蒙人家庭牲畜多被没收”。因愤外蒙政府之逐出，恒至外蒙明岸旗一带，踰卡掳掠，以解其忿，并曾扬言“行将马踏库伦，推倒新党”。外蒙政府为先发制人计，乃选派精兵 300 名，各骑走驼一匹，携洋刀一柄，快枪一支，轻装潜进。于民国 21 年 9 月 4 日。乘马鬃山反对派蒙人不备，突加袭杀，被害者逾 400 人。其后，残留马鬃山之蒙古人，虽幸获不死，犹惊弓之鸟，人人自危，东逃西徙，飘泊无定。托力公旗扎萨克济布青多尔济首率蒙民 8 幕，经祁连山黄番区域内五个家地，连续至者，先后 20 余幕。因此地在张掖、酒泉之南，蒙兵实难偷袭。此其徙居五个家略历也。据史料记载，民国 21 年来五个家部落的外蒙难民共 29 户，男女老幼共 100 口人，有骆驼 75 峰，绵羊 173 只，山羊 1030 只。这部分人在榆木山以南放牧。这说明，肃南县境内的蒙古族来自今蒙古人民共和国。自治县成立之前设白银乡属张掖县管辖。自治县成立后划归肃南县管辖。现居康乐区白银蒙古族乡东牛毛和西牛毛两个村。

第二节 语言文字

蒙古族有自己的语言文字。蒙古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语言分内蒙古、卫拉特、喀尔喀和巴尔虎布利亚特 4 种方言。白银乡蒙古族所用语言属蒙古喀尔喀方言。早在 13 世纪初。蒙古族就创制了自己的文字。最初的蒙古文字是在回鹘文字母的基础上创制的。到了公元 1269 年（至元六年）。元世祖忽必烈曾命西藏喇嘛八思巴创制“蒙古新字”，创制出来用以拼写蒙语，俗称“八思巴

字”。14世纪初，却吉斡期尔对蒙古文又进行了改革，一直通用至今。

蒙古族和其它民族一样，曾以卓越的智慧和辛勤的劳动为伟大的祖国留下了丰富的文学艺术遗产。11世纪的民间文学巨著《格斯尔汗的故事》，15世纪民间英雄史诗《江格尔传》，19世纪的历史小说《青史演义》，都是光辉的古典作品。蒙古族一向有“音乐民族”和“诗歌民族”之称，即兴创作的“好力宝”，还有“玛哈塔勒”（赞词），“于热勒”（祝词），“岱日勒其”（对唱）等深受群众欢迎，马头琴更是蒙古人民最喜爱的民族乐器。

第三节 风俗习惯

肃南境内的蒙古族和全国其他地方的蒙古族一样，勤劳勇敢，性格强悍，能骑善猎。自古以来，蒙古人民对马就有特殊感情。他们从小就在马背上长大，都以自己能有一匹善跑的快马而甚感自豪。通常把是否善于驯马、赛马、射箭、摔跤作为鉴别一个优秀牧民的标准。摔跤是蒙古人民最普遍的体育运动之一，在劳动之余或喜庆节日，身体魁伟的摔跤手，穿着镶钉的黑色摔跤衣“昭德格”，围上五彩缤纷的“江戈”，跨着大步，挥舞双臂，和对手扭在一起斗智斗勇。

蒙古族的物质生活具有独特的风格。在服饰上，冬装多为光板皮衣，也有以绸缎、棉布做衣面的，夏季一般穿布衣，长袍肥大，袖子长，衣服颜色一般用红、黄、深蓝色。不论男女，长袍下面均开衩，用红绿绸条作腰带，腰带上常佩挂腰刀，刀鞘装饰得十分美丽。喜欢吸鼻烟。男子喜戴蓝、黑、褐色的帽子，也有用绸子把头缠上的，女子都用红、蓝色的布条缠在头上，冬季戴上圆形的棉帽。随着社会的发展，蒙古族的服饰发生了很大变化，冬季穿白茬光板皮衣的不见了，多用绸缎、毛料等作为皮衣面料，用织锦缎镶边，穿起来轻暖美观，夏季大多用丝绸、各种高档面料做成非常讲究的夹衣。为了生产和生活方便，平时穿时代新潮服装，逢年过节和喜庆日子里穿戴本民族的服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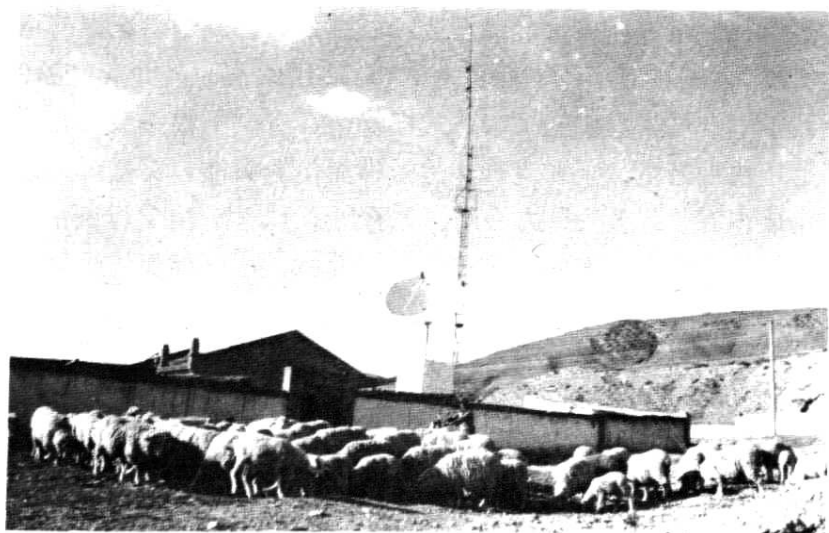
在饮食方面，过去以牛、羊肉及奶食为主，奶品有奶豆腐、奶疙瘩、奶干、奶酪、酥油、酸奶等，以粮食、蔬菜为辅。早晨吃炒米喝奶茶，中午和晚上吃牛、羊肉。现在吸收其他兄弟民族的饮食习惯和制作方法，也吃油饼、油果、烙饼、揪面片、蒸米饭等，大大改变了饮食品种和习惯。

牧民居住圆形蒙古包，高七、八尺，直径丈余，以圆形围壁“哈那”和伞形顶架“窝尼”组成，周围和顶上复以厚毛毡，用毛绳从四面缚起，包顶中央

有天井，以通风与吸收阳光。现在普遍使用铁皮火炉，炉筒从天井伸出，蒙古包一般具有便于搬运，容易在短时间内拆搭，能抵抗风雪严寒，有遮挡阳光雨雪的优点。随着牧民生活的不断改善，现大多数蒙古包都使用太阳能和风力发电，晚上可照明、看电视、收听录音机。有些蒙古包里挂着图案美丽、色彩鲜艳的壁毯，摆上了新式家具和电器，支上了木板床和折叠钢丝床。

第四节 宗教信仰

古代，蒙古族信仰萨满教。从13世纪开始，蒙古封建统治阶级的宫廷中改信红派喇嘛教，但广大牧民仍信萨满教。16世纪后，许多王公贵族开始接受格鲁派喇嘛教，并积极在牧民中传播。清代，特别是乾隆以后，对喇嘛教更采取全面保护和奖励政策，清朝不仅鼓励各盟旗兴修大批寺庙，而且由皇帝亲自敕建庙宇，对喇嘛上层给予各种优待，授予各种尊贵名号和职衔。在明清数百年间，蒙古族信仰喇嘛教的人口逐渐增加。居住在肃南县境内的蒙古族一直信奉格鲁派佛教。本地没有蒙古族的寺院，信教牧民大部分去青海塔尔寺或者甘南拉卜楞寺从事信仰活动。



建在牧区的地面卫星接受站

第五章 其他民族

第一节 土 族

肃南县境内的皇城、马蹄、康乐、大河等区散居着一部分土族。这些土族来自青海省互助土族自治县，肃南县成立时只有64人。

土族自称“蒙古尔”（蒙古人）或“察罕蒙古尔”（白蒙古）。它反映了土族族源与蒙古族的密切关系。在土族中广泛流传着祖先来自蒙古人，以及成吉思汗大将格日利特（格热台）率部留驻今互助县一带，以后与当地霍尔人通婚，逐渐繁衍成今日土族的说法。土族普遍信仰喇嘛教的格鲁派（即黄教）。

土族的语言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基本词汇和蒙古语相近，与东乡语和保安语更为接近。在宗教用语上采用藏语借词较多，生活用语和新的名词术语多借用汉语。肃南境内的土族，早已普遍使用汉语，土族没有本民族文字，通用汉文。

土族服饰具有独特风格，男女上衣都装有绣花高领，花纹精巧，色彩鲜艳而调和。男子常穿布袍，冬天套上皮袄，系腰带，喜戴围以织锦的毡帽。妇女上衣都是斜襟，两袖由五节不同颜色的宽布圈组成，有时外面套上黑色背心，显得特别雅致。妇女过去很讲究头饰，式样复杂，有“干粮头”、“三叉头”、“簸箕头”等七、八种之多，现在流行的是一种简便的头饰，头戴织锦边的毡帽。

过去土族也有“戴天头”的习惯。女子到了15岁，由父母做主，在除夕与天结拜为夫妇，将少女的发式改梳成妇人的发式，从此可跟相爱男子同居，生下子女归母亲，不受社会歧视。

土族是一个擅长歌舞、富有文艺传统的民族。土族的民间文学全部是口头相传，其中大部分是可以演唱的叙事诗，土族歌曲种类很多，有“花儿”、“安昭”等。火葬是土族传统习俗，除对夭折的小孩实行天葬、个别地方用土葬，一般都行火葬。火葬后，将骨灰装进一尺多长的木匣里埋入墓地。土族早期主要从事畜牧业生产，从文献记载来看，至少在明朝初期，土族已知农耕，现在肃南境内的土族以从事畜牧业生产为主。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之后，土族人民也和其它民族一样，充分享受着民主和平等的权利，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有土族代表参加。在党的关怀培养之下，一批土族干部和知识分子正在茁壮成长，为四化建设努力奉献。

第二节 回 族

回族，俗称回回。据《旧唐书·大食传》记载：永徽二年（651年），大食（今阿拉伯）遣使到唐朝通好。此后一百多年里通使30余次，有些商人也来行商，有的还考中进士任官，其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得到唐政府的尊重。13世纪，元太祖成吉思汗西征，大量的中亚西亚波斯（今伊朗）和阿拉伯人迁徙中国，同中国的汉族、蒙古族、维吾尔族杂居相处，互通婚姻，经过历代生存繁衍、融合、发展而形成的一个民族。肃南县境内的回族大部分来自青海省。

回族的语言，在其东迁初期时，是阿拉伯语、波斯语和汉语同时使用的，由于回族长期和汉族杂居，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就逐渐习惯于以汉语作为本民族的共同语言，并保留了一些阿拉伯语和波斯语的词汇。

回族信仰伊斯兰教。在肃南县城附近的墩台子和皇城区东滩各建一座清真寺，方便了信教群众的宗教活动。他们每年要举行圣祀、开斋节、古尔邦节三大节日的庆祝和进行一些其它宗教活动，遇有生婚死丧也要举行宗教仪式，这些活动都要请阿訇主持。现在，肃南境内的回族和其他兄弟民族和睦相处，为建设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新牧区贡献力量。

第三节 汉 族

肃南县的汉族，一部分是1949年前为逃避繁重的徭役、捐税、壮丁由临近的农业区来的，皇城区的汉族主要来自武威、永昌县；马蹄区汉族主要来自民乐、张掖县；康乐区的汉族主要来自临泽、张掖县；大河区的汉族主要来自高台县；明花区的汉族主要来自酒泉、金塔县；祁丰区汉族主要来自酒泉、嘉峪关。还有一部分汉族历史上就和少数民族杂居在一起。1960年来肃南县落户了部分汉族。70年代肃南县从农业区迁移来一些能工巧匠。还有省属的皇城种羊场，地区农垦的宝瓶河牧场，肃南县境内的各林场的干部、工人和家属。

为支援肃南牧区建设，在肃南县筹建初期，一批汉族干部从部队转业来地方，他们中有西路军红军战士，有经过抗日战争的“三八”式干部，有参加过解放大西北的解放军干部战士，有从张掖、高台、酒泉派来筹建自治县的干部；有从天津、河南等处来支援大西北建设的支边青年；有上级派来的领导干部、各种专业技术人才、文化艺术人才、教育卫生人才、畜牧兽医人才、草原气象水利人才、金融商业人才和本地成长起来的各类人才。建县40年来，汉族干部为牧区建设艰苦奋斗，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在工作、生活条件都较差的情况下，不计较个人得失，不顾重重困难，忘我工作，无私奉献，有些已长眠在肃南草原，有些已把青春献给了肃南人民。有些汉族干部、工人在肃南工作了几十年，现虽已离开草原走上了新的岗位，对他们的功绩肃南人民是不会忘记的。一些老教师，一生在肃南教书育人，如今已桃李满天下，他们培养的学生有相当一部分走上了各级领导岗位，有些汉族干部如今已两鬓染霜，但老骥伏枥，仍在艰苦奋斗着。早期来肃南草原工作的一些汉族干部，如今老的老了，去世的去世了，而他们的子孙们又从父辈手中接过接力棒，继承老一辈的遗愿，仍在肃南草原上努力求索和奉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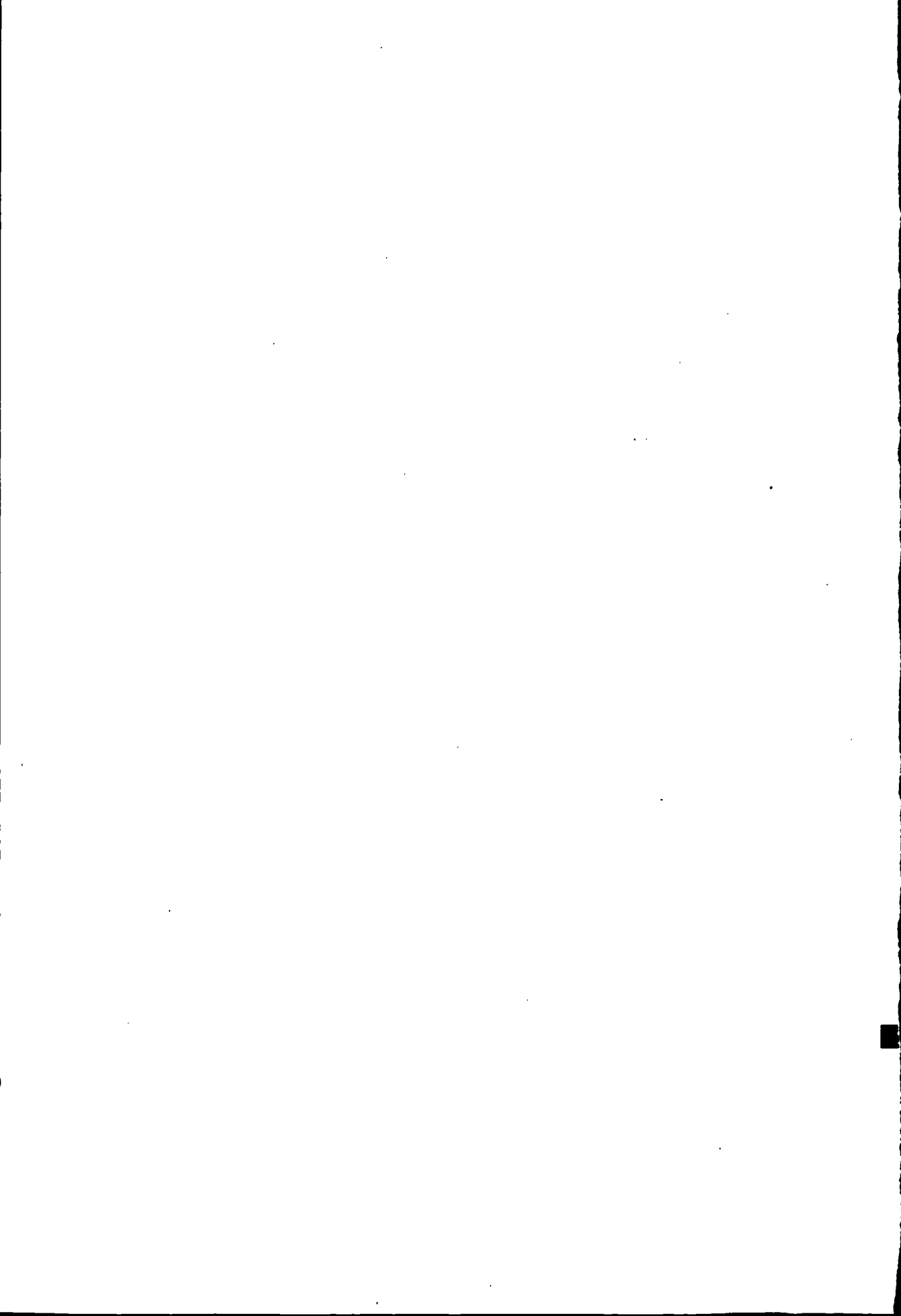


裕固族婚礼——迎亲路上

第 三 编

经 济





第一章 牧区经济制度的变革

第一节 私有制

新中国成立之前，肃南地区的畜牧业经济是私有制，某些方面还保留着封建农奴制的痕迹。生产资料绝大部分被私人占有，实行部落管理制度，部落之间有一定的界限和范围。草场大体分为部落公有、寺院使用和私人占有三种形式。部落公有草场占总面积的30%，多为夏、秋牧场；寺院使用草场占总面积的10%，分布在寺院四周；私人占有草场占总面积的60%，多为冬、春牧场，其中大部分优良草场被部落头人占有。部落公有草场名义上是任何人都可放牧，但贫苦牧民家庭很少有牲畜，实质上草场仍被部落头人或有钱的牧户占有。以康乐区大头目部落为例，据统计，1949年全部落共有29户，134人，牲畜3894头（大畜折成小畜算）。部落头人及富裕牧民平均每人有牲畜97.3只；中等牧民平均每人35只；一般牧民平均每人9只；牧工平均每人2只。

由于封建部落制度的统治和封建农奴生产关系的束缚，生产力处于十分落后的状态，生产工具比较简单，主要有牧鞭、“好老畏”（用于打野兽和赶羊群）、套绳、“土布拉”、奶角子（育羔的哺乳器）等，是牧民用畜产品制成的。此外还有剪刀、镰刀、木制织褐机和修筑畜棚的铁锨、镢头等，但为数极少。社会阶级分化异常明显，部落头人和寺院上层，凭借大量生产资料，对贫苦牧民和牧工进行剥削，其形式有以下几种：

雇工剥削：这是进行剥削的主要方式。所有部落头人都雇用牧工（分为长工和短工），有的多达十余人。长工一年四季从事劳动，除放牧牲畜外，还要负担烧茶、背柴、挤奶、背水、剪毛、夜晚守羊、接羔、喂马以及搓绳、捻线等繁重的杂活，每日只能吃到两顿青稞面糊糊和小米稀饭，每年得到一、二件破旧的褐子和毡片衣服，能挣二至三只羊的工资。一首古老的民歌记录了长工们的悲惨生活：“褐子织了几十卷，衣服穿得只剩领；牛皮剥了几百张，鞋子穿得只剩帮；羊毛剪了千万斤，帽子戴的只剩顶；干柴打了无数捆，手脚冻裂鲜血淌；酥油打了上万桶，一日两餐青稞糠。”

草场租典：部落头人和寺院上层向牧民出租草场一般一块可放牧 300 只羊，一季的草场，租价为粮食一石（约 200 公斤），出租草场多是部落公有草场，部落酋长先占为己有，再高价出租给贫苦牧民，进行剥削。

各种赋税：从 1926 年开始，国民党、马步芳势力进入肃南地区，对各族人民进行了残酷统治。1947 年又委派部落头目、总圈头及乡长和保长，把部落封建制度和保甲制度结合起来，在各族人民身上又加了一道锁链。牧民每年要向国民党政府缴纳“茶马”以及鹿茸、麝香等繁重的赋税。头目们则利用摊派“官马”、“官羊”、“官毛”、“官皮子”和“草头税”的机会横征暴敛，乘机剥削。牧民还要负担名目繁多的农牧税、兵役税、修路税、壮丁税等，一年多达四、五次。据大头目部落统计，每年向牧民摊派一次，包括牛、羊、马、酒、酥油、哈达等，折合人民币高达 4450 元。逢年过节，或者遇到婚嫁丧葬等红白事，还要给头目送礼，贫苦牧民终年过着衣不遮体，食不裹腹的悲惨生活。

第二节 互助合作

1955 年，在康乐区试办了第一个裕固族长年性牧业互助组——安立邦互助组。这个组共 7 户，41 人，27 个劳动力，全组有牲畜 1703 只。其中绵羊 1176 只，山羊 369 只，牛 125 头，马 28 匹，驴 5 头。通过典型试办，总结推广，1956 年初，全县组织起畜牧业互助组 152 个。互助组组织起来后，解决了劳动力不足的困难，普遍提高了劳动生产率，改进了牲畜饲养管理方法，改善了牧民的生活，给畜牧业发展带来了新气象。如明花区组织互助组后，普遍实行了分群放牧，改变了过去牛、羊、驴、骆驼不分群放牧的方式，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单干时需要 10 人放牧的羊，互助组只需要 6 人就够了；单干时无力储备冬草，互助组建立后，能够及时储足冬草。杨发荣互助组单干时，3 户用 192 个工，割草 8200 公斤，组织起来后，只用 98 个工就割草 1.024 万公斤。过去有的牧民割芨芨时，因单干人少，怕草黄掉，不等成熟就下手割了，结果芨芨嫩，收入少，互助组后这种情况没有了。白桂英互助组 1956 年 3 月成立时，全组有绵羊 891 只，山羊 423 只，牛 88 头，驴 29 头，马 4 匹，骆驼 50 峰。这年全组收入达到 12296 元，每人平均收入 153.7 元，收入增加了一倍以上。

1956 年，在康丰、巴音、隆畅河、贺家墩相继试办了 4 个牧业合作社。合作社能够组织和合理调配劳动力，增加集体公共积累，为进一步扩大再生产奠

定经济基础，受到牧民群众欢迎。康丰建社时，各类牲畜只有 3369 头（只），仅一年时间就发展到 4823 头（只），增长了 43.12%，羔羊成活率比互助组时提高了 8%，比单干时提高了 22%。1956 年年终分配时 100% 的社员都增加了收入，户均总收入比入社前增加了 50%。1958 年 8 月，全面实现了初级合作社，建立牧业合作社和农牧业合作社共 53 个，公私合营牧场 5 个，国营牧场 5 个，全县 99% 的牧民入社入场。

第三节 公私合营

根据肃南地区的社会情况和牧业经济特点，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是两步并作一步走的。畜牧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方针是：依靠劳动牧民，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在稳步发展畜牧业生产的基础上，逐步地实现对畜牧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同时贯彻了牧区过渡到社会主义“不分不斗，不划阶级，牧工牧主自愿两利”的和平改造方针。按照经济上采取赎买的办法与不降低牧主的政治地位和生活水平为原则，采取了公私合营牧场的形式，对牧主经济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

1957 年 6 月 10 日在陶莱珠龙关地区创办了第一个公私合营牧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珍敖尔公私合营牧场。1958 年相继在金泉（现大河）、康乐、马蹄、明花建立了 4 个公私合营牧场，根据自愿原则吸收牧主参加公私合营牧场。牧主的牲畜按类分等记头入场，评价定股，按股分红，同时得到股份总额 3~5% 的定息。入场牧主及家属子女都参加牧场劳动，同工同酬，牧主经济纳入了社会主义轨道，牧主也被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第四节 人民公社

1958 年 8 月以后，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精神，肃南县采取撤区并乡，调整组织机构等措施，将原来的 53 个农牧业初级合作社和 5 个公私合营牧场合并，成立了 35 个人民公社和 1 个机关公社。从而越过高级牧业社阶段，直接跨入了人民公社。全县 2042 户农牧民全部入了社，到 1958 年 11 月，全县一跃实现了人民公社化。

1959年春，根据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精神，对人民公社进行了整顿，健全了公社的组织和生产管理制度。1962年，对农牧村的经营体制进行了改革，着重纠正了“一平二调”（一平，指违反自愿互利原则，由国家或人民公社无偿抽调属于各级集体经济组织的土地、农副产品和资金以及社员个人的财物，实行贫富拉平，平均分配；二调，指无代价调用生产队的劳动力）等左的错误，确认生产队是基本核算单位和生产、生活的组织单位，把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并将原来的6个人民公社划分为23个公社和92个基本核算单位。基本核算单位下放后，比较好地克服了生产队之间的平均主义，保障了生产队的自主权，改善了集体经济的经营管理。

第五节 生产责任制

1979年，全县在牧业生产上先后推行了“两定一奖”（定工、定产，超产奖励）生产责任制；在农饲生产中实行“五定一奖”（定劳力、定地亩、定工分、定产量、定耕畜，超产奖励、减产受罚）的生产责任制。1979年以后，生产责任制在农牧村已普遍推行，并逐步向联产承包责任制发展。1981年10月由明海乡所属4个村率先推行包干到户，在全县产生了连锁反应，到1984年底全县95个生产队全部实行了双包（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责任制。

1984年11月，县委组织两个工作组，在大河区韭菜沟乡和康乐区红石窝乡进行调查研究，征求基层干部、群众对牲畜作价归户的要求和意见，同时派人到青海省海南州进行考察学习。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县委、县政府制定了《关于牲畜作价归户中若干问题的规定》，全面开展了牲畜作价归户，草场承包到户的生产责任制。

第二章 畜牧业

肃南县人民政府下设畜牧局，局下设县畜牧兽医站。县畜牧兽医站在皇城、马蹄、康乐、大河、祁丰、明花 6 区和祁青、明海 2 乡设畜牧兽医站。截止 1990 年，全县有畜牧兽医技术干部 57 人，乡村兽医保健员 97 人，乡村配种员 404 人。

1954 年全县有各类牲畜 193003 头（只），1990 年发展到 703868 头（只），其中牛 50399 头，马 4860 匹，驴 3410 头，骡子 1477 头，骆驼 14691 峰，绵羊 448218 只，山羊 80813 只。1989 年绵羊占牲畜总头数的 80% 以上，绵羊改良基本实现了杂种化。

第一节 草 场

一、草场类型

肃南县草场总面积为 2564.03 万亩，可利用草场面积 2133.15 万亩。天然草场分为 11 类，25 组，83 型。

由于受新蒙气候与青藏高原气候及祁连山地形起伏变化的交互作用，加之人类活动的影响，形成了丰富的植被资源，发育为不同的垂直植被带景观。以海拔高度依次垂直分布有不同类型的草原植被，海拔 3800 米以上分布以雪莲、凤毛菊为主的寒生植物；3800 米至 2900 米分布冷中生、湿中生的灌木及多年生草本植物；2900 米至 2450 米以分布中旱生、旱生的疏丛型草本为主；2450 米至 1300 米分布有旱生、超旱生轴根型、疏丛型、密丛型小半灌木及多年生和一年生草本植物，种属以草甸化草原、山地草原为最丰富，荒漠最少，呈两头少中间多。据鉴定，草原植物有 71 科 302 属 706 种，可食性牧草占 70%。

草场植被覆盖分别为：低湿地草甸 23~92%，荒漠 29~35%，半荒漠 46~47%，山地草原 63%，草甸化草原 81%，高寒草原 70%，山地草甸 90%，高山沼泽草甸 93%，高山草甸 78%。经分级测定，亩产鲜草为：一级 800 公斤以上，二级 800~600 公斤，三级 600~400 公斤，四级 400~300 公斤，五级 300~

200 公斤，六级 200~100 公斤，七级 100~50 公斤，八级 50 公斤以下。

草场等级组合特征是：一等草场面积 112516 亩，占可利用草场面积 0.53%，主要指经培育改良的草地、人工栽培草地。草质优良，产草量高，利用率 70% 以上。二等草场面积为 3619237 亩，占可利用草场面积的 40.41%，包括山地草原、高寒草原、山地草甸草原等，亚高山草甸组的三个型，高山沼泽草甸类、针茅属、苔草属、蒿草属、珠芽蓼、早熟禾等良等牧草，占 60% 以上，披碱草、阴山扁蓄豆和芨芨草、紫菀等中等牧草占 20~35%，劣等及不食草占 5~20%。该等草原质量好，耐牧性强，牧草利用率一般在 60~75%，能满足家畜对各种营养的需要，是全县草原的精华。三等草场 5044194 亩，占可利用草原面积的 23.65%，包括低湿地草甸、山地荒漠草原、高山草甸、亚高山疏林灌丛草甸组、河谷倾斜地灌丛草甸组、灌丛草甸草原组，芨芨草、蒿属、杂草类中等牧草占 50~90%，针茅属、小灌木占 50~75%，不食草占 3~20%，基本满足牲畜对营养的需要，利用率 50~70%。四等草场 7451540 亩，占可利用草原面积的 34.93%，包括平原干荒漠、山地荒漠、草原化荒漠、亚高山灌丛草甸组，木紫菀、金腊梅、高山凤毛菊、高山灌丛占绝对优势，荒漠地带植被稀疏，以珍珠、合头草、蒿属植物为主，占 40~88%，亚高山灌丛以山柰柳、鬼见愁、金露梅、绣线菊为主，占 50~60% 以上，不食草占 1~57.4%，草质差，利用率低，难以满足牲畜对营养的需要。五等草场 103275 亩，占可利用草原面积的 0.48%，属严重退化性草场，以醉马草、马先蒿、异叶青兰等植物为主，不食草占绝对优势，牧草利用率低。

二、四季草场的利用

肃南县的天然草场以放牧为主要利用方式。全县 2133 万亩可利用天然草原，由于气候、地形、水源等条件的限制，构成了放牧利用上的季节性，牧民根据季节性和所处的生产条件，划分了不同的季节，放牧地可分为冬春场、夏秋场、春秋场、四季放牧场 4 种利用方式。

冬春场：一般在海拔 2000~3000 米，以山地草原和草甸草原、荒漠草原为主。这些地区多半为干旱、半干旱草原，地形较为平缓，年均气温 0~6℃，极端最低气温 -29℃ 左右。大部分地方可通行架子车、马车及汽车，交通条件较好。营地多在避风的阳坡、河谷、居民点、农饲地，处在交通沿线。母畜幼畜基本达到棚舍化，接羔育幼有保暖设施，牧草优良，有较好的补饲条件，牲畜饮水靠积雪、井泉、河水、塘坝，主要为绵羊越冬度春营地。

后山地区（杨哥乡、大岔、祁青乡）的冬春场寒冷而且风雪大，东部湿润，西部干旱，有肃南到杨哥、玉门东至陶莱及陶莱至高崖泉简易公路或正式公路相通，交通条件相对便利，人畜饮水条件好，冬春营地多在河流两岸，或在井泉、积雪较多的地段，并有一定的棚圈设施。饲草料生产面积小，牧草品质优良，西部植被稀疏低矮，产草量低，草原建设比前山差，冬春季节补饲不足。由于气候寒冷干旱，山大沟深，自然条件较差，生产基础薄弱，往往造成牲畜冬春季节死亡多，幼畜保活率低，尤其对发展高山细毛羊非常不利。

夏秋场：分布在全县海拔3900米以上的地区，祁青为3600米以上。主要草原类型有山地草甸、高山草甸、沼泽草甸，大部分为高山区，山体陡峭，多灌木，利用不便。皇城区的水关河、西大河，马蹄区的大都麻、小都麻，康乐区的大小长干河及十八桥，大河区的火石峡、错口河，祁丰区的马苏河、洪水坝河段、野马大泉等地，山高路陡，交通主要为牦牛驮运，有些地方人畜无法到达，未能充分利用。

春秋场：是冬春场和夏秋场过渡的放牧地。分布于上述两种季节性牧地的中间地带，是配种、剪毛、药浴的牧地。这里植物生长茂盛，营养丰富，适口性好，饮水方便，是牲畜抓膘的良好牧地。

四季放牧地：全部分布在明花区的三个乡，其利用特点是以居住地为圆心，以各户草地边界为半径，一年四季周而复始地放牧利用。每当春末夏初，将牲畜代牧于农区或边远地区流动放牧，或控制一片地方放牧。该区气候干旱，夏秋炎热，冬季寒冷，主要为低温地草甸和荒漠，植被稀疏，盐渍化严重，牧草种类较少，品质低劣，产草量不高，草原退化严重，饲草料生产不足，影响到畜牧业的发展。但交通方便，地下水丰富，有一定的棚舍、水井设施，每年贮草基本满足冬春补饲。

三、草原退化

肃南县的草原，因为各种原因而出现了程度不同的退化。主要表现为“四个下降”：一是产草量下降，根据1980年至1983年调查，全县可食牧草的亩产量与1968年相比，明花区产草量下降56~77.3%；山地荒漠草原、山地草原、草甸草原下降22.7~24%之间。二是载畜量下降，全县冬春草场适宜载畜量为768177羊单位，目前已超载18.9%，与历史资料相比，1985年全县冬春草场载畜能力比1968年下降38.1%。三是牧草等级下降，1968年祁连山综合考察队对草原的评价是：不仅质量优良，而且产量也不算低，一、二等草原占草原总

面积的80%，1985年调查结果表明，一、二、三等草原面积明显下降，低等草原比例加大。四是可食牧草比例下降，在撂荒地、过渡放牧区、鼠兔危害区，可食牧草产量急骤下降，造成草原严重退化。

草原退化的主要原因有：气候影响，由于地处蒙新干旱气候边缘，日照时间长，热量充足，降水量少，蒸发量大，直接影响植物生长和牧草产量。超载放牧，这一因素包括五个方面：一是随着畜牧业生产的发展，牲畜存栏头数逐年增加，超过了草原载畜能力。1983年羊单位存栏是1949年的6.9倍，每羊单位占有草场面积由167亩下降为24亩。二是随着牧区经济体制改革，牲畜作价归户，草场承包到户，牧民养畜致富积极性空前高涨，牲畜头数发展快，草原畜牧矛盾日益加剧，出现了过度放牧。三是由于历史的原因和传统习惯，邻近农业县的部分牲畜给牧民代牧，每年约有10万羊单位在冬春草场挤牧，增加了草原载畜压力。四是野生动物的保护，特别是祁连山马鹿发展速度快，与家畜争食牧草，给草原加大了压力。五是利用不够合理，边远和缺水草地不能充分利用，在部分冬春草场出现了反复重牧，加剧了时间和空间的不平衡，牧草没有生长发育的机会，出现牧草稀疏，植被践踏，破坏严重，加快了草原退化进程。开荒种粮，一是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弃牧开荒，发展粮食生产，开垦了部分草场，后虽经退耕还牧，但植被结构已遭破坏，恢复期长。二是邻近农区县的部分农民越界开垦草原，种植粮油作物，使越来越多的优良草原变成了耕地。滥砍乱伐，牧民依靠天然植物作燃料，进行不适当的采伐，使大量灌木逐年减少。另外，农区县的群众经常进入林区牧场砍樵，采集野生植物，挖中草药等，毁坏了牧草植被。虫鼠危害，全县因鼠害每年损失牧草0.75亿公斤以上，造成秃斑面积15多万亩，相当于少养15万只羊。虫鼠两项危害使全县的牲畜饲养量减少23万羊单位。

四、草场更新

肃南县针对日渐突出的草畜矛盾和草原退化的严峻现实，从发展畜牧经济的长远利益出发，加强了对草场的培育更新工作。这一工作大体经历了4个阶段。

1954年至1962年为第一阶段。由于社会制度的变革，大大解放了生产力，家畜饲养量由1954年的19万多头(只)，发展到1962年的37万多头(只)，草原的培育改良随着牲畜的增长而发展。牧民实现定居后，变四季游牧为四季轮牧，变混群放牧为畜种分群放牧，冬春草场出现了草畜不平衡矛盾。为解决这

一矛盾，祁丰、大河、马蹄等区开始组织人力在草原上挖除毒草，点种牧草，扩大草原利用面积，同时割贮部分干青草，以备冬春季节喂牲畜。

1963年至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为第二阶段。这一时期以防虫灭鼠为中心，开展了草原保护工作，同时有目的地引进优良牧草种子，建立草原围栏基地，培育人工和半人工草地的示范试验。甘肃省草原队同县草原站在大河区韭菜沟乡建立了草原改良样板田，用土墙、铁丝等围栏草场播种多年生优良牧草品种，建立示范试验地150亩。以后由县人民政府专门划出400亩草场做示范基地，为大面积培育改良草原提供了科学依据。

第四个五年计划至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为第三阶段。在本县改良培育牧草的基础上，在全县范围推广了内蒙、东北、青海等省区的经验，大面积开始围栏种草、补播封育草原工作。1973年以挖壕沟、垒堡墙、砍白刺、打土墙等形式，以封育为主，种植了大面积人工草地，截止1979年全县围栏草原面积54万多亩，按小畜计算，畜均一亩基本草场。

1979年后为第四阶段。这一时期认真总结了过去围栏封育的经验教训，采用刺丝围栏。1983年开始推广强度钢丝，角铁柱为材料的网格围栏，以小型为主，以牧户为主，中小结合，有个体、联户、集体、国营牧场等多种形式，建设内容主要是因地制宜地翻耕种草、补播封育、施肥灌溉、除毒去劣等，特别是被列入“两西”（河西、定西）建设后，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草原建设走上了新的发展阶段。

为了加强对草原的管理和保护，更好地发挥草原作用，县上经过广泛讨论修改，颁发了《草原管理实施办法》。结合牧区经济体制改革，明确了草原所有权，固定了草原使用权。县、乡、村先后建立了草原管理机构，并适当收取草原使用费，用于扩大草原建设。县政府在皇城区建立牧草种子繁育场，为全县围栏种草提供优质良种，草原专业技术人员常年深入基层，开展技术服务，指导牧民围栏种草，改良草原。截止1990年，国家、集体、个人累计投入草原围栏资金达313万元，共围建草库伦58万多亩，畜均1亩。

第二节 畜种与改良

一、畜种及分布

河套蒙古羊（又称伏羊）：原先主要分布在明花区和康乐区的白银蒙古族

乡，皇城、大河、马蹄、祁丰4区前山也有少量分布。随着绵羊改良程度的提高，河西蒙古羊现基本绝迹。

肃南藏羊：主要分布在皇城、马蹄、康乐、大河、祁丰5区和大岔牧场。以肃南藏羊为主，作为原始品种，改良成甘肃细毛羊和细毛杂种羊，在皇城、马蹄、康乐、大河、祁丰区有少量蒙古混血羊，纯种肃南藏羊也基本绝迹。

甘肃高山细毛羊：是祁连山北麓高寒草原生态条件下培育成的一个毛肉兼用细毛羊新品种，分布在全县，是肃南县的主要羊种。

河西山羊：以毛、绒、肉、奶、板皮综合利用的地方原始品种，分布在全县各地，主要分布在明花区、祁丰区祁连乡、康乐区白银蒙古族乡。

肃南牦牛：是生长在海拔2500~4000米高原自然生态条件下的特有家畜，以驮运和生产奶、肉为主，分布在皇城、马蹄、康乐、大河、祁丰、大岔牧场。

河西黄牛：主要分布在荒漠、半荒漠草原的明花区，皇城、大河、康乐、祁丰、马蹄区也有少量饲养。

河西马：是一种乘挽结合、力速兼备、善走对侧步为特点的马种，分布在皇城、大河、康乐区。有皇城马、杨哥马之称。

驴及驴骡：分布在全县各地，一家一户饲养，为乘运良好工具，以大河区为最多，有水关驴。驴骡是公马与母驴交配所生的杂交后代，无生育能力，不单列为一个品种。

河西双峰骆驼：主要交通工具，“走驼”行速在沙漠地赛过“走马”，而且耐力大。每峰骆驼驮载150公斤货物，十峰一练，日行30公里左右。明花区为骆驼主要饲养区。

驯化的马鹿：1958年肃南县建立了鹿场，从祁连山捕捉了野生马鹿，进行人工驯化。1990年有300多头，以白臀马鹿为主，有少量国家一级保护的白唇鹿，主要在鹿场驯养。

二、畜种改良

肃南县的畜种改良起步较早，曾先后对牛、马、山羊、绵羊进行了改良，但重点是绵羊改良。绵羊改良主要是引进外地优良公羊为父本，同本县藏羊、蒙古羊和蒙藏混血母羊进行级进杂交，培育适应当地生活环境的绵羊新品种。

1954年，引进新疆细毛种公羊，在大河区同当地蒙藏混血母羊杂交，培育出新的绵羊品种，以后逐渐扩大到全县。在改良过程中曾引进少量高加索、沙力斯和美利奴公羊作父本，同本地母羊杂交，培育成功一定数量的杂种羊。

1959~1963年绵羊改良工作间断。1964年,重新开始绵羊改良试验,1965年普及绵羊人工授精,实现全改全配。1967年进行杂种羊鉴定整群,开展选种选配,改善杂种羊饲养管理。1969年对一类母羊进行横交固定,开展新品种培育工作。1974年,皇城区纳入“甘肃高山细毛羊”育种协作区,并将全县改良工作有计划地转入育种阶段。

肃南县的绵羊改良经历了杂交改良、横杂固定、选良提高三个阶段。1981年鉴定的13770只成年母羊资料分析,类型正常的9399只,占68.26%;偏毛用型的1568只,占11.39%;偏肉用型的2803只,占20.36%。羊毛密度符合品种要求的8527只,占61.92%;羊毛细度60支的个体占89.13%;油汗适中个体占80.33%;弯曲正常的个体占78.95%;羊毛均度好的个体占79.61%,平均毛长为7.34厘米。细毛杂种羊的生产性能和体尺符合标准。对79只成年细毛杂种羯羊屠宰试验,平均屠宰率为43.01%,胴体肥度适宜,腥味较少,口适性好。

绵羊改良主要是普及人工授精技术,坚持全配全改,开展选种选配,进行资料整理分析,及时横交固定,坚持鉴定整群,不断改善放牧,饲养管理,提高改良羊的生产性能。截止1983年全县细毛杂种羊达到573178只,占绵羊总数的98.40%。

1981年经专家鉴定验收,皇城区培育成功“甘肃高山细毛羊”20191只。1983年由省畜牧厅和兰州牧研所,对绵羊改良成果进行了论证,并提出了“甘肃高山细毛羊选育及推广利用”的课题任务。1985年对韭菜沟、水关、红石窝3乡,县种羊场及喇嘛湾乡姚元录培育的共计20688只细毛羊验收,归属为甘肃高山细毛羊。1987年对西水乡、祁文乡和黄草坝村的16314只细毛羊验收归属。截止1989年,一、二类羊达到404925只,其中甘肃高山细毛羊132909只,提前完成了课题任务。据1989年6月末统计,全县改良羊已发展到581170只,占绵羊总数的98.33%。其中一类羊329954只(一级70820只,二级69988只,三级111749只,四级77397只),二类羊74971只,三类羊31837只,四类羊10569只。当年羔羊133839只,一、二类羊合计404925只,占改良羊的69.67%,占参加鉴定羊的90.52%。

随着绵羊改良的大面积扩大及发展,经济效益越来越显著,1988年牧业总产值按现行价计算达到4331.39万元,比1984年增长232.89%,其中养羊业产值3345.71万元,比1984年增长296.05%;产毛量达152.88万公斤,比1984年增长0.92%;牧民人均纯收入由1984年的424元,增加到1988年的952元,

增加 528 元。

第三节 疾病防治

一、主要疾病及流行

肃南县境内牲畜传染病有布鲁氏杆菌病等 23 种，家畜普通病有 26 种，中毒性疾病有 7 种，目前尚有病因不明，并有一定危害程度的可疑病 6 种。

口蹄疫：1951 年全县大流行。1957 年康乐区白银乡流行传染牛 180 头，接种感染牛 9135 头。1961 年冬至 1962 年春季，在皇城、马蹄、康乐、大河、大岔牧场流行，牛发病 2482 头。1984 年在皇城区东滩乡发生了口蹄疫。

牛气肿疽：1956 年明花区莲花乡发病 93 头，发病率 27%，死亡率 30.10%，经注射气肿疽甲醛菌苗，至今再未发生。

布鲁氏杆菌病：1962 年在明花区血检牛、羊 22725 头（只），阳性率为 0.7%。1965 年在明花区血检牛羊，阳性率牛占 31.60%，羊占 7.40%。1969 年在大岔牧场血检牛羊 6309 头（只），阳性率为 0.70%。1971 年在全县进行血检绵羊 35097 只，阳性率 6.82%；山羊 10187 只，阳性率 2.12%；牛 2324 头，阳性率 40.31%；骆驼 103 峰，阳性率 11.65%；马 16 匹全为阴性；猪 111 只，阳性率 10.81%。1978 年在马蹄、康乐、大河区，由省、地区考核验收，血检绵羊 4649 只，阳性率 0.15%；牦牛 384 头，阳性率 1.82%。1989 年在韭菜沟和红石窝乡、大岔牧场和县种羊场血检种公牛 145 头，其中可疑 3 头；种公羊 321 只，均为阴性；流产胎检菌 17 只，均为阴性。

马鼻疽：1959 年全县检疫马、骡、驴 5932 头（匹），其中阳性 54 匹，阳性率 0.91%；可疑马 26 匹，骡 2 头。1964 年至 1976 年检出阳性马 37 匹，可疑 95 匹。1984 年检疫马、骡 693 头（匹），均为阴性。1985 年检疫 4008 匹，均为阴性。1988 年检疫马、骡 6477 匹（头），均为阴性。年底考核验收基本消灭马鼻疽，报请省畜牧厅验收合格。

羊链球菌病：1962 年至 1963 年在祁丰区观山村暴发流行。发病绵、山羊 5206 只，发病率 92.30%，死 808 只，死亡率占绵、山羊数的 14.09%。1972 年灰泉子村山羊发病 45 只全部死亡，此后该病再无复发。

炭疽：全县呈地方性或散发性流行，红边子村曾有 12 群羊发病，发病率 17%。1964 年刺窝泉、小海子村的马、骆驼、山羊发病 89 头（只），全部死亡。

1967年西城村牦牛发病16头，全部死亡。1973年韭菜沟乡牛、羊发病95头（只），全部死亡。1976年腰泉村的狗、驴发病8头（只），全部死亡。

猪瘟：1964年马蹄区猪发病151口，死亡146只。1974年和1975年大泉沟、大都麻乡猪发病225口全部死亡。1976年至1978年，祁文、祁连、祁林乡猪发病26口，死亡16口。自1978年以来基本控制死亡。

猪丹毒：发病较少，1974年大泉沟、大都麻乡猪发病45口，经治疗痊愈。

羊痘：1956年至1957年，珠龙关流行一次，发病30000多只，死亡1100多只。1959年至1960年，大岔牧场、皇城、康乐区有所发生。1964年甘坝口村发病绵羊478只，死亡3只。1983年河西村发病绵羊1188只，发病率13.84%，死亡率3.15%，流行100只。1989年长岭村发病216只，死亡14只，立即深埋未形成蔓延。

牛出败：1958年杨哥村发病28头。1966年北极村发病17头，死亡4头。1969年光华、西岭村发病260头，死亡198头。1988年大岔牧场发病死亡10头。

羊肠毒血症：1956年至1979年，全县发病7153只，死亡2521只，以后各地均有零星散发。

羔羊痢疾：1975年至1979年在皇城、康乐、祁丰区、大岔牧场发病28264只，死亡率达25.9%。此病在全县各地均有发生。

山羊传染性胸膜肺炎：1959年，东、西牛毛两个队发病900多只，死亡60多只。1964年至1969年泮翔、铧尖乡发病110只，死亡92只。1976年皇城发病4648只，死亡232只。大河区发病115只，死亡45只。1978年皇城区发病1074只，死亡57只。大河区发病140只，死亡70只。

鸡新城疫：全县各地均有发生，春秋季节较多，死亡率高。1976年祁丰乡发病12只全部死亡。1978年又发病32只无一存活。1982年县城发病82只全部死亡。

全县家畜寄生虫病，自1971年以来，从40个村的229只羊寄生虫病和明花区11个村羊只蜱病调查表明，寄生虫有36个属（种），其中羊31个属（种），牛2个属，马2个属，猪1个属。在羊寄生虫中扁形动物门有12个属（种）。感染率0.4~77%。最高的有棕色胃虫、鞭虫、阔口线虫、细颈线虫，其次是细颈囊尾蚴、仰口线虫、绦虫、小型肺线虫、矛型腹腔吸虫、羊鼻蝇，最低的有结节虫、肚片吸虫等。感染强度1~112560条。斯克里亚吸虫达120~112580条，棕色胃虫4~41200条，细颈线虫1~35200条，为最高。其次是毛圆线虫7~3209条，矛型腹腔吸虫1~2850条，捻转胃虫1~2311条，阔口线

虫 1~846 条,均已达到致病作用。

明花区家畜的蜱侵袭范围广。在绵羊、山羊、牛、骆驼、马、驴、狗、鸡体内均有寄生,感染率绵羊 50.90~100%,山羊 75.60~100%,牛 55.70~100%。感染强度在 1 只绵羊可达 104~576 粒。受害严重的是绵羊,其次是山羊和牛。经鉴定蜱有 2 个科,4 个属,4 个种。

家畜因普通病的危害,损失相当大,每年发病约有 10 万头(只)次。1976 年发病 121850 头(只)次,占牲畜总数的 17.50%。1977 年为 106716 头(只)次,占 15.10%。1978 年死亡 4305 头(只),占发病数的 4.68%。其中羊死亡 4079 只,占死亡总数的 94.80%。1980 年下半年至 1989 年上半年死亡各种成畜 90504 头(只),占牲畜总数的 4.19%,死亡各种幼畜 26050 头(只),占幼畜总数的 13.31%。

二、畜病防治

肃南县的畜牧兽医部门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全县家畜疫病发生情况,依照因地制宜、因病设防、科学免疫、综合防治的原则,对口蹄疫,注射口蹄疫、乙型疫苗;牛气肿疽,注射氯肿疽甲醛菌苗;布鲁氏杆菌病,用羊型五号苗喷雾和注射免疫;马鼻疽,以鼻疽菌素头眼反应为主;羊链球菌病,接种免疫羊链球菌苗;炭疽用炭疽芽胞苗和二号炭疽芽胞苗防疫注射;猪瘟用猪瘟兔化弱毒疫苗和猪瘟干苗预防注射;猪丹毒,注射猪丹毒菌苗;羊痘,用羊痘氢氧化铝疫苗防疫注射;牛出败,注射牛出败氢氧化铝菌苗;羊肠毒血症和羊猝狙,注射羊三联苗;猪肺疫用猪肺疫氢氧化铝菌苗免疫接种;鸡新城疫用 I、I 系列新城疫弱毒冻干疫苗接种。其它疫病及传染病,采取封锁、隔离、消毒、护理、对症防治,获得了良好的效果。

家畜寄生虫病防治,羊内寄生虫病用驱虫精、抗蠕敏、敌百虫驱治;羊鼻蝇蚴病用来苏儿溶液喷鼻,敌敌畏治;牛皮蝇用倍硫磷驱治;羊疥癣病最初用 666 粉药浴;羔羊拉稀病从 1980 年以来,采用复方保畜片试治。到 1990 年,全县控制了马鼻疽、口蹄疫、牛气肿疽、马流感、羊链球菌病、猪丹毒、猪肺疫、炭疽、牛羊传染性角膜炎、山羊传染性胸膜炎 10 种传染病,基本控制了布鲁氏杆菌病、猪瘟、羊痘、牛出败、破伤风、羊肠毒血症、羊猝狙、羊传染性口膜炎、羔羊痢疾、鸡新城疫十种传染病。家畜内外寄生虫病和普通病逐年减少,没有因各种疫病而引起大量死亡。从 1989 年开始,进行了兽医卫生合格证和种公畜健康合格的发证工作。已发种公羊健康合格证 110 群,9191 只;兽医卫生合

格证 26 个，其中个体户 6 个。从 1986 年以来，县、区站配备了监督员 4 人，兽医检疫员 14 人，交通检疫员 1 人，兽医监督员 1 人，加强畜禽及其产品的检疫工作。

第四节 饲养管理

一、放牧管理

放牧管理经历了由自然粗放到科学管理的发展阶段。肃南县成立初，由于牲畜数量少，草原面积大，草原植被覆盖度较好，加之牲畜属本地品种，适应性强，管理要求不严格，放牧处于自然状态。随着畜种改良的不断发展，牲畜头数的逐年增加，草原载畜能力受到制约，对放牧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是到 1964 年以后，全县普遍开展了绵羊改良，新培育的杂种细毛羊一时适应不了气候和草原环境，对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首先对草原利用按季节进行了划分，棚圈附近的平缓河川地带，前山饲草料地段作为春季放牧地，以保证牲畜安全渡春。距雪山较近的高山草甸、山地沼泽和灌丛草甸作为夏季放牧地，使牲畜吃到更多的新鲜牧草。饲草料收割后，把畜群转移到收获后的草料地、牧草生长旺盛的荒漠地作秋场放牧，秋天是牲畜抓膘的季节。地势较低，避风向阳，气候较暖和的山地草甸、荒漠草原是冬季放牧地，这些地带均设棚圈，使牲畜安全越冬。

各族牧民对放牧的管理和方法也进行了探索和总结，大河区韭菜沟乡西岭村的女放牧员拉姆什旦很有代表性。1963 年，她第一个承担放牧改良羊群的任务，在多年的放牧中，总结了一套行之有效的放牧管理经验。夏季，早出晚归，放高放远；秋季，日照阳坡羊出圈，太阳落山再归来；春季，羊群进草场，人在前面挡；冬季，壮畜早出晚归放远处，弱畜晚出早归放暖窝。坚持“四严三不缺”，即：严格跟群放牧，严格科学饲养管理，严格做到羊只草饱水足，严格畜圈消毒；不缺草料，不缺接羔用具，不缺兽用药物。她放牧的羊群仔畜繁殖成活率每年都在 95% 以上。在她的影响带动下，全县各地相继总结了一些放牧管理经验。

地段轮牧法：在一群家畜的放牧地上，放牧员将草地划成若干块，放牧步骤是：第一天放第一块，留下其它几块。第二天出牧后先放第一块，到收牧前，让牲畜进入第二块，轻度采食第二块的部分鲜草，如此循环轮牧。这样做的好

处是：牲畜刚出牧，由于饥饿面对旧茬草不挑选，收牧前牲畜吃到新鲜草，增加采食量；其次减少牲畜游走时间，采食多，利于膘；第三能充分挖掘草原潜力，提高牧草利用率。

滚圈放牧法：即充分利用边远零星草地，有些边远草地因路途较远或积雪掩埋，冬季不便利用，在春季雪消时，放牧员携带轻便行李帐篷，逐日渐近，十几天乃至月余不回营地，将牲畜赶到这些地方放牧，既缓和了冬春场不足的问题，又充分利用了这些草原。

赶青法：在早年春夏交接时期，山上冷，山下旱，半山腰牧草生长早而发育好的情况下，赶牲畜到山腰放牧，既减轻冬场压力，又能使牲畜早换青。

更换畜种法：按各类家畜对牧草的适口性而有顺序地更换畜种。如在高山沼泽草甸上先放羊，后放马，再放牛；在灌丛草甸上牛放密灌，马、羊放扁麻灌丛，前山的短花针茅，葱属草原上则先放绵羊，后放山羊。同时根据不同家畜耐寒程度，在同一片草原上的利用顺序是羊、马、牛、羊，另外还采取延长夏秋场放牧时间来缓和冬春场畜草矛盾等办法来提高草原利用率。

二、饲养管理

肃南县饲养的家畜主要有绵羊、山羊、牦牛、犏牛、黄牛、马、驴、骆驼等。肃南县成立初期，草原载畜能力强，牲畜品种比较单一，适应性强，以放牧为主，春乏季节适当补喂饲草、饲料。1958年，牲畜全部归集体所有，以生产队为基础，牲畜按大小、公母组群，由社员家庭饲养管理。草场的划分使用，畜群结构的调整，草场搬迁及牲畜出栏均由集体决定。

1964年以后，科学养畜在全县兴起，特别是绵羊实行了“全改全配”，对饲养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绵羊改良初期，不适应高寒牧区的气候及水土，羔羊成活率不高，既影响经济效益，又对科学养畜产生了一定阻力。经过多年实践，加强了饲养管理。首先，根据羊的体质、膘分实行分群管理，羯、壮畜走高处、远处放牧，母、乏畜在低处、近处放牧；其次，修棚搭圈，解决过冬渡春问题，基本做到了羯畜有圈，母畜、仔畜有棚，并给刚出生的羔羊修了暖洞；第三，及时补喂饲草、饲料，每年要种植、割贮大量草料，在冬季大雪封山，春季产羔前后，补喂乏弱畜和产羔母畜；第四，适时驱虫灭病，县、区、社、队四级兽医保健人员常年深入帐篷畜群及时治疗各种畜病，同时培养了一大批牧民保健员，每家备有常用药品，既放牧又治病，控制了畜病的发生；第五，加强放牧员的责任感，全县普遍开展了评选“优秀放牧员”的活动，把思想政治、饲养

管理、成畜保活、仔畜成活等作为重要条件，每个牧业年度评一次，树立典型，推动全面。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牧区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全县实行了“牲畜作价归户，草原承包到户”的生产责任制。出现了“家家牛马羊，户户小而全”。针对存在的实际问题，及时进行调查研究的，根据牧民的意愿，采取专牧户、联户组织专群等形式，比较好地解决了牲畜饲养管理上的混乱局面。但部分地区出现了雇工放牧的问题。有的牧民雇请季节性临时帮工，有的牧民雇用常年牧工，少则1人，多则3人。这些雇工大都来自比较贫困的农区，缺乏科学养畜知识，给饲养管理带来了诸多不利因素。各级党政组织经过调查研究，用事实说明了雇工放牧的利弊，加强本县牧民的思想政治工作，教育牧民树立以牧为荣的思想，同时用经济合同的办法，政府与牧民签订经济责任书，用政治的、经济的手段，加强了饲养管理。

第五节 草原基本建设

一、牧业区划

河西走廊北部荒漠区 本区位于肃南县城北部，东南部与高台县毗邻，西北和酒泉市接壤。海拔在1327~1580米之间。包括明花区的明海、莲花和前滩3乡，11个村。1985年区内总户数470户，总人口2635人，其中农牧户441户，2456人，劳动力937个，土地总面积255.75万亩，人均占有1041.2亩。

本区域的特点是日照充足，热量资源比较丰富，降水稀少，蒸发强烈，气候干燥；地势平坦，植被稀疏，土壤盐渍化比较重；无地表水源灌溉，地下水较丰富。存在的问题是牧草单一，退化严重，生产发展缓慢，经济收入低，牧民生活困难。通过调整畜群结构，重点发展山羊、骆驼和黄牛，适应发展经济林。同时利用芒硝、芨芨草资源，因地制宜，发展乡镇企业，加快脱贫步伐。

祁连山中、东段高山区 本区位于祁连山中段北坡，包括皇城、马蹄、大河3区，祁丰和康乐区的6乡25个村和鹿场。1985年，区域内有6056户，29612人（不含省地管辖单位人口），其中农牧户4147户，22577人，劳动力8836个。区域内土地面积2586.49万亩，平均每平方公里1.3人。

本区域特点是地形复杂，气候垂直及东西变化显著；水资源丰富，是河西内陆河流域的主要产流区；林地面积较大，是重要的水源涵养林区；草原辽阔，

草质较好，发展畜牧业有良好的条件；种植业有一定基础。由于本区绵羊改良程度高，但草场利用不平衡。本区应坚持以牧为主，在提高商品畜牧业经济效益的同时，要利用矿藏资源优势，大力发展乡镇企业，提高工业产值在整个经济中的比重。

祁连山中段西南部高山区 本区位于县城西南部，南与青海省祁连县接壤，西和肃北蒙古族自治县毗邻。海拔高度在3200~4100米之间，习惯上称为后山地区。包括祁丰区的祁青乡、康乐区的杨哥乡和大岔牧场。1985年有农牧户281户，1515人，每平方公里0.335人。土地总面积678.28万亩，人均占有4477亩。

本区的特点是气候高寒，地形复杂；草场面积大，但植被矮小，产草量低；矿藏资源丰富，草场发掘潜力大，但不适应高山细毛羊生活。本区应根据草原气候条件，因地制宜发展畜牧业经济的同时，利用矿藏资源优势，加快乡镇企业发展步伐。

二、棚圈建设

1964年，绵羊改良在全县范围内普遍展开。根据绵羊改良的技术要求和畜牧业生产的实际需要，棚圈建设引起了各级政府和广大牧民的重视，县政府每年安排一部分棚圈建设资金，林业部门优惠提供一些木材，生产队自筹一部分资金，依靠牧民群众修棚搭圈，采用砖土木结构修建了通风宽敞，坚固耐用的畜棚、羊舍。皇城区和康乐区的部分生产队建起了部分一砖到顶，高质量的羊舍。截止1980年，全县在冬春牧场上共修建畜棚600座，9813间；修建羊舍872座，8517间；修建畜圈1952个。在羊舍内修建了羔羊暖洞，基本实现了母、幼、种公畜有棚舍，大畜有圈。同时，还在冬春牧场修建了土木结构的放牧员宿舍。棚舍化的实现，对提高科学养畜水平，推进绵羊改良工作广泛深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1983年在深化牧区经济体制改革中，实行了“牲畜作价归户，草场承包到户”的生产责任制，由于经营体制和放牧管理方式的变革，属于集体财产的棚舍同时进行了变更。有的作价归户，有的拆除，还有的改作他用。由于畜群规模、畜群结构的棚舍均发生了变化，给牲畜越冬渡春带来一定困难。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畜群结构的合理调整，在国家适量扶持下，牧民自筹资金，维修和新修了畜棚羊舍。到1989年，棚舍问题基本解决，保证了科学养畜工作正常进行。

三、配种设施

1964年全县绵羊实行“全改全配”，这项工作面广量大，技术要求高，搞好放牧管理、配种设施建设非常重要。各生产队普遍修了高质量的配种站和羊圈，购置了配种器械。配种开始后，采精种公羊和母羊全部上站，在县、区畜牧兽医技术人员的指导下，牧民技术人员按技术规程，严格操作，保证受配率，提高科学养畜水平。

1983年大包干以后，个别乡、村忽视了采用人工授精改配绵羊的科学方法，恢复了自然交配，绵羊品种出现退化。为了巩固绵羊改良取得的成果，保证科学养畜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县委、县政府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明确提出了绵羊改良必须坚持“五统一”（1. 种公羊统一引进选育和管理；2. 适龄母羊统一上站配种；3. 配种站（点）草场统一设置和划留；4. 绵羊品种统一鉴定登记；5. 技术人员统一配备和培训），果断地制止了放任自流的倾向。同时改善了配种设施，加强了技术力量，从制度到设施上保证了绵羊改良的健康发展。

四、水利设施

肃南县的干旱草原分布在海拔2500米以下的广大地区，面积7352028亩，占草原总面积的28.67%。缺水草原主要分布在皇城区的东顶、月牙泉、独山子滩；马蹄区的南城子以西的大、小平顶台、平顶山；康乐区的长石梯子以北、大瓷窑以东、马场滩、东西岭子；大河区的榆木山南北、鲁沟、东岭子以东、土塘、头道沟至景耀寺、一排松、马营河两岸山地；祁丰区的黄草坝至榆林坝、山地坝口子的东沟、干沟、堡子滩至埝皮沟、炮巴子至腰泉、野马大泉东部；明花区的明海林场至草固城以南一带。

肃南县成立到1989年，国家先后投资共2000万元，加上集体筹集的牧民个人投资，大搞草原水利建设。截止1989年投工178804万工日，累计完成工程量2501457万立方米，使用水泥13155.71吨，钢材244.68吨，木材1111.82立方米，建成水库1座，塘坝12座，引水渠道94条，计长337.17公里，新打配套机电井173眼，土井622眼，累计开辟干旱草原168万亩，改善供水不足草原193万亩，解决了2.3万人、44.91万头（只）牲畜季节性饮水困难，扩大了5万多亩饲料地的灌溉。

五、防蝗灭鼠

蝗虫从海拔 3000 米以上的高山区到 1300 米的明花区均有分布，全县虫害面积达 3814800 亩，占草原总面积的 14.87%，经常性成灾面积 30~100 万亩，特别是山地草原、草甸草原和荒漠草原危害严重。虫属种类较多，痲蝗属、皱腾蝗属和痲蝗科的短鼻蝗属占绝对优势，河谷林缘及灌丛草场上主要有异爪蝗属和雏蝗属的东方雏蝗，农饲地边有茎蝗科、星翅蝗属以及蜚科近 100 种。

鼠类主要有鼠兔科、兔科、松鼠科、跳鼠科、鼠科和仓鼠等 6 科 30 多种。全县有危害面积 1651200 亩，占草原总面积的 6.4%。危害草原的主要鼠类有高原鼠兔，分布在祁青乡珠龙关、洪水坝、陶莱至高崖泉一带；沙土鼠栖居在大河区的灰大坂、鲁沟一带；中华鼯鼠（瞎瞎）在草甸草原、亚高山草甸均有分布；旱獭分布在海拔 2700~3500 米的山地阳坡和干燥砾石质坡地。

1955 年，甘肃省畜牧厅派工作队在大河区韭菜沟对蝗虫的防治进行了研究和试验。1963 年开始采用飞机施药防治，以六六六粉剂为主，拌有敌百虫、乐果粉剂，先后在皇城区的东顶、独山子、干坝滩、小泉沟一带，康乐区的柏树沟、马场滩、东西岭子，大河区的塘尔尔、东西岭、鹿场、一排松等地，祁丰区瓷窑口、堡子滩、腰泉等地进行了大规模飞防。从 1963 年起，共防治 15 年，累计防治面积达 3388611 万亩，灭虫效果达 80%。

对草原鼠害的大规模防治是从 1965 年开始的，区、乡领导带队，草原技术人员具体指导，组织群众，统一时间，统一指挥，施以氯化苦等药物连片治理，防治面积达 416.4 万亩，灭效 90% 以上，连年扑灭效果在 70% 以上。在药物防治的同时，祁青乡利用天敌进行生物防治试验，取得明显效果，试验区控制面积 12000 亩，经过几年防治，1988 年控制面积达 266920 亩，为草原灭鼠开辟了一条新路子。

第三章 农饲生产

第一节 农业区划

沿山及走廊平原温和粮料区 本区位于县境北部，祁连山沿山地带和走廊中部，人多地少，保灌条件较差，生产水平低。包括明花、莲花、前滩、祁文、祁连、祁林、白银7个乡，21个村，实有耕地5681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8.07%。本区地形复杂，农作物种植高度在海拔1400~2000米之间，除明花区地势平坦外，其它均为河谷1~2级阶地，气温干燥，热量条件较好，年日照总时数为2971~3100小时，年总辐射量为144.7~149.9千卡/平方厘米。作物生育期172~197天，无霜期为125~173天，年总降水量为66.3~183.2毫米，蒸发量为2256.2~2574.1毫米，农作物依靠河水、井水灌溉。种植的主要作物有小麦、玉米、谷子、洋芋、豆类、胡麻及蔬菜等。耕作地土壤有机质含量0.72~1.16%，平均0.84%，土壤类型有耕土、耕种灰漠土。

祁连山区温寒粮、料区 本区位于县境中部祁连山浅山区，水资源丰富，农饲生产水平较高。包括祁文、祁连、水关、雪泉、喇嘛湾、青龙、西水、洪翔、铧尖9个乡，大岔牧场、鹿场27个村，实有耕地13283亩，占全县耕地面积18.86%。

本区地形复杂，地势较高，农作物种植高度在海拔2000~2500米，耕地主要分布在河谷两岸1~2级阶地和山间小盆地，气候冷凉，属半干旱至半湿润类型。年日照总时数为2682.9~2971.5小时，年总辐射量为128.7~339.6千卡/平方厘米，农作物生长季节135~172天，无霜期109~125天。年降水量183.2~339.1毫米，蒸发量1480.1~2560.2毫米，降水因时空分布不均，秋季多雨连阴，霜冻低温，农作物依靠隆畅河、马营河、东大河、西营河等河水灌溉，旱作撞田面积较小，耕作土壤比较肥沃疏松，耕后有机质含量1.67~4.2%，平均3.29%，土壤为灌耕土、潮土等。

祁连山区寒冷粮料油区 本区位于县境中南部，祁连山中、后山区。水资源丰富，降水较多，土壤肥沃。由于热量和耕作条件限制，农饲生产水平较低。

包括祁青、祁文、水关、韭菜沟、杨哥、红石窝、西水、大都麻、大泉沟、马营、东滩、北滩等 12 个乡（皇城种羊场和宝瓶河牧场在本区境内），48 个村，实有耕地 51452 亩，占全县耕地面积的 73.07%。

本区地形复杂，地势高，部分旱作地坡度大，种植范围在海拔 2500~2800 米之间，祁青乡种植上线控制在海拔 3000 米以下，耕地主要分布在河谷两岸 1~2 级阶地及山间盆地和山坡上，气候寒冷湿润。年日照总时数为 2210.5~2843.7 小时，年总辐射量 114.13~143.43 千卡/平方厘米。农作物生长季节 118~139 天，无霜期 85~109 天，年降水量 290~496.5 毫米，蒸发量为 1480~1852 毫米，降水量虽多但降水变率大，多集中在 7 月至 9 月，春夏缺水干旱，对农作物影响很大，秋季多雨连阴。霜冻、低温、病虫害等自然灾害频繁。长期以来产量低而不稳。水灌地依靠东大河、大都麻河和摆浪河等河水灌溉。土壤比较肥沃疏松，耕后有机质含量 1.56~5.67%，平均 3.21%。土壤为耕种山地钙土和耕种山地黑钙土。

第二节 土壤普查

1982 年，肃南县土地资源利用现状调查区划组，对境内土壤进行了全面调查。调查结果表明：全县总面积 23887 平方公里（包括皇城种羊场和宝瓶河牧场）折合 3583027 亩，其中耕地 71.4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0.3%，草原 12901.7 平方公里，占 54%，林地 3313.6 平方公里，占 13.87%，水域 85.8 平方公里，占 0.36%，难利用土地 7419.4 平方公里，占 31.06%，城市、农村、交通等用地 95.3 平方公里，占 0.40%。

根据土壤普查，全县有 17 个土类，37 个亚类，17 个土种，62 个土属，其主要耕作土地有山地栗钙土，山地棕钙土；其次是山地黑钙土，耕地灰漠土，漠耕土，灰棕漠土，潮土，盐土等。经化验，全县耕作地土壤平均含有有机质值 2.59%，全氮 0.126%，全磷 0.082%，全钾 2.30%，水解氮（ppm）79%，速效磷（ppm）27.9%，速效钾（ppm）137%，碳酸钙 37.44%，pH8.3。

第三节 作物品种及播种面积

农饲种植种类，主要以小麦、青稞、蚕豆为主，洋芋、油料次之。由于大部分地方气候高寒以及传统耕作习惯的影响，科学种田水平不高，农作物产量长期低而不稳。随着科学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农饲产量逐步增长并趋于稳定。1989年总计播种33993.4亩，比自治县成立的1954年增长526.03%。其中粮、料播种25075.3亩，占总播种面积的73.76%；粮、料总产量达842.74万公斤，增长132.18%。在粮料作物布局中，冬、春小麦11507.2亩，占粮料总面积的45.89%；青稞7134.8亩，占总面积的28.45%；豆类3840.8亩，占总面积的15.32%；洋芋651.5亩，占总面积的2.6%；玉米127亩，占总面积的0.51%；大麦212亩，占总面积的0.85%；燕麦及其它1556亩，占总面积的6.19%。经济作物中，油料作物占93.59%，1989年总播种面积6757.1亩，占总播种面积的19.88%。

第四节 耕作改革与品种改良

肃南县成立后，农饲生产引起了各级政府的重视，农业机械、农药、化肥在农饲生产中逐步应用，科学种田已成为广大农牧民的迫切要求。70年代以来，各地结合不同情况，以早熟高产为目标，总结推广了高寒地区农饲生产的基本经验，使粗放的耕作制度逐步转向精耕细作。播种方法上改散播、漫扬为机械播种和轻便犁播种；改稀播为合理密植；改晚播为适时播种。在作物布局上，改重茬连作为合理轮作，扩大油料、豆类等肥田作物面积。在施肥的方法上，改撒施为科学施肥，并与农家肥混施相结合；改生类土地为发酵熟腐；改茬种茬收春灌水为秋收深翻灭茬冬灌水；改广种薄收为精耕细作。1985年全县实现大包干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更加合理，劳与酬的关系更加密切，克服了最初只包产不包地的作法，种地与养地并重，单位面积产量有较大提高，单产由1954年的54.8公斤/亩，提高到1989年168公斤/亩。

随着农饲生产的发展和科学种田技术的不断提高，优良品种在农饲生产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1954年到1958年主要以青稞、小麦为主。小麦品种有

白大头、白麦、红麦、金塔红等；青稞有紫蓝青稞和白青稞；豌豆品种有青皮豆和白豌豆；油料品种主要有红胡麻和小油菜。1959年到1966年，农饲作物品种逐年由新品种代替。春小麦有阿勃、阿夫、59—196、红齐头、佛手麦等；青稞品种主要有蓝青稞和白青稞；豌豆品种除原有的以外，又引进推广了多纳夫、草原绿色豆和英国豌豆；马铃薯主要是深眼窝和洋白；燕麦品种主要有黄燕麦，并引进加拿大燕麦。全县粮食亩产由1959年的37.5公斤，增加到1966年的242.5公斤，年均增长26.28%。1967年到1989年，先后从邻县及其他地区引进推广了甘麦8号、张春9号、665—73、普2148、陇春8号、陇春9号、甘春11号、喀什白皮、高原338等小麦品种。青稞品种又引进推广了日喀则白青稞、肚里黄等。豌豆、洋芋也引进了一些优良品种。油料引进了门源油菜、甘兰型大油菜、张亚一号、大亚二号胡麻。在明花区大面积推广了紫花苜蓿。在此期间，全县从省内外引进试验了各类作物品种达200多个。粮食单产由1967年的157.5公斤/亩，1989年增长到168公斤/亩。

第五节 田间管理

肃南县地域辽阔，气候条件复杂，作物病虫害种类较多、数量大、发病频繁，因此，灭虫除害是田间管理的一项主要工作。对在全县范围内病、虫、鼠、草进行的调查结果表明：全县已发现虫害193种，病害119种，田间杂草214种，昆虫天敌61种。农作物病虫害主要有蚜虫、麦穗夜蛾、麦类黄矮病；马铃薯病毒病、环腐病、黑胫病。主要草害有野燕麦、藜、刺儿菜、扁蓄等。50年代和60年代前期主要用赛力散、六氯苯等进行防治，在一段时间内基本得到控制。由于虫类的抗药性以及农作物体内残留和药剂拌种工作的放松，70年代中，上述病虫害又有所上升和蔓延。80年代初，随着农村经济政策的进一步落实，在全县农作物种植区进行了“沿山冷凉灌区小麦丰产栽培技术试验”及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培训等科普活动，以村、乡为单位购置了植保器械，在实践中培训了一批科技骨干。采取化学、生物综合措施，全面开展植保工作，降低了病、虫、鼠、草对农作物的危害。

第四章 林 业

肃南县境内的森林，属原始森林，见于史记者距今约有 3000 多年的历史。《河西志》载：“有林才有雨，有林才好积雪，赖积雪之水资源灌溉之利”。祁连山上茂密的原始森林，使祁连山丰富的水源得以长年积蓄，享有“高山绿色天然水库”之称，如果没有祁连山水源涵养林，也就没有河西走廊丰富的水利资源，没有水也就没有了河西走廊的一切。所以，保护和发展祁连山森林，便是河西人民的生存之本。1980 年国务院明确宣布祁连山森林为水源涵养林。1988 年 10 月，国家又把祁连山水源涵养林划为国家级森林自然保护区，更加体现了祁连山森林存在的意义。

第一节 天然森林

雄伟壮丽的祁连山原始森林，象一条绿色的长带，飘荡在肃南县境内的山峦上。林区总土地面积 3.965 万亩，生长着茂密的云杉、藏柏、大叶杨。

一、天然森林的演变

祁连山青海云杉天然森林的发展和演替，是由于森林内部矛盾的发展，即森林组成树种与环境条件（光、热、水、养分等）不断矛盾，不断统一的结果。青海云杉在祁连山能够以单纯林结构长期稳定地生长，是因为祁连山寒温湿润的环境条件，与青海云杉固有的生态特性相一致，形成多代演替的顶极群落，并处于相对动态平衡的状态。这种平衡如经破坏就失去了稳态，就会发生演替，在新的条件下达到新的平衡。导致祁连山青海云杉演替发生的主要因素有泥石流、滑坡、火灾、战争、滥伐、垦殖和过牧等。这种毁坏如在“生态阀限”以内，云杉林可以通过自体调节能力，保持平衡状态，如果超过限度，就导致云杉林由盛到衰，逐渐凋零，发生逆向演替。

古往今来，各个历史时期的西北史书，对祁连山森林都有记载。《西河旧事》中载：“祁连山有松柏五木，美水草，冬温夏凉，宜牧畜养。”《民乐县志》

载：“祁连山逼近红水，森林很多，峰峦突起，松林葱蔚，红水经其下，微风飘拂，水声与松声相应，天籁自然，引人入胜。”还载：“松山在城西门外五里许的大河西岸，亦祁连山之支脉也，山上山下布满松柏，今虽早变为良田，而松山之名，犹未改也。”《新西北》杂志载：“酒泉之西沟寺（今肃南县祁连乡观山），在二百年以前，林山苍郁，绵延百余里之远，今已失本来面目，证之实事，所传非虚。”《永昌县志》载：“西大河流域，森林郁郁葱葱，万树苍劲挺拔，层林滴翠。”《新西北》杂志载：“河西北面之沙漠戈壁非天生者，全属人谋不藏，在千百年前为沃野，但滥伐树木，废渠道，而河流干涸，乃逐渐风化而成沙漠地矣。”根据上述史料证实，祁连山森林是古老原始林区，林区阴坡均为松杉苍劲，四季长青；阳坡圆柏古老，杂灌混交，花草茂盛；河滩谷地，杨树参天，柳木丛生。以青海云杉为主体的祁连山森林，草原生态系统与高山雪岭组成了完整的“天然水库”，涵养吐放几十条大小河流，为发展河西走廊工业、农业、牧业生产提供了丰富的水资源。

二、森林分布及特性

林种林龄组构成、面积、蓄积量及消长 1988年县林业勘察设计队对森林资源进行复查，全县天然林有林地面积876075亩。其中幼龄林地面积127118亩，占14.51%；中龄林地面积482980亩，占55.13%；成熟林地面积265977亩，占30.36%。林木总蓄积量6296270立方米。其中：天然林蓄积量6290648立方米（康乐林场1176898立方米，祁丰林场412147立方米，马蹄林场987073立方米，隆畅河林场2433234立方米，西营河林场1341659立方米，寺大隆林场1139637立方米）。人工林蓄积量5622立方米。

全县现有林地面积比1958年调查时有发展。天然云杉林年生长率2.2%，1989年枯损量为71580立方米，年净生长量152076立方米。

森林覆盖状况是：康乐区14.2%，祁丰区2.6%，马蹄区21.8%，大河区11.6%，皇城区6.03%，明花区0.09%，全县平均7.2%。

森林分布及特性 祁连山区由于受大陆性荒漠气候及高山寒冷气候的双重影响，不但森林类型少，而且层次结构简单，树种组成单纯。主要以青海云杉为主，祁连山圆柏、山杨次之，河谷有零星小叶杨、青杨、榆树等。灌木有柳类，天山花楸、鬼箭锦鸡儿、金露梅、银露梅、茶藨子、小檗、绣线菊等。

1. 山、川地森林。山地森林有林地面积876075亩，主要为青海云杉水源涵养林，分布在皇城区的西营河林区，马蹄区的马蹄林区和西水林区，康乐区的

寺大隆林区和康乐林区，大河区的隆畅河林区以及祁丰区的祁丰林区等地。川地林仅有 1892 亩，主要为杨树、沙枣防风固沙林。分布在明花区的前滩、莲花、明海三乡及明海林场。明海南沟还残存一些被称为沙漠灵魂的胡杨，当地称为梧桐树。

青海云杉分布在阴坡、半阴坡上。呈带状或块状，与阳坡的草地共同组合为森林草原景观。石油河以西再无青海云杉分布。青海云杉在祁连山的垂直分布高度，东部海拔 2200~3200 米，西部海拔为 2700~3300 米。具有耐寒、耐旱、耐瘠薄的浅根性，大树根系一般入土仅 40 厘米左右。青海云杉在全县森林面积中占绝对优势。

2. 灌木林。山地灌木林地面积 1552780 亩，主要为山柽柳，鬼箭锦鸡儿灌丛，也是主要的水源涵养林地。分布在海拔 3000~3300 米阴坡地带，从东向西逐渐减少，青海云杉的林下灌木以中国黄花花柳、线叶柳、青海柳、金露梅、鬼箭锦鸡儿、高山绣线菊等占优势。此外，尚有刚毛忍冬、黄果悬钩子、窄叶鲜卑花、天山花楸、冰川茶藨子、刺李。又因青海云杉常呈块状分布，即阴坡森林、阳坡草地，往往混入一些草地灌木，为银露梅、甘青锦鸡儿、鲜黄小蘗等灌木。川地灌木林 147911 亩，为红柳灌木林，主要分布在明花区的莲花、明海两个乡的固定沙丘上，是良好的防风固沙林。河滩（岸）灌木林 17282 亩，主要是洮河柳、线叶柳、沙棘、小蘗灌丛，主要分布在河滩河谷地带。

3. 疏地林。全县有疏地林 279465 亩，由于所处地带坡陡，岩石裸露，可利用面积有 817793 亩，占土地总面积的 2.28%。分布在海拔 2860~3550 米的阳坡地带。主要分布在马蹄区西水乡，康乐区，大河区雪泉乡和水关乡，祁丰区祁林乡、祁连乡等地。植被为祁连圆柏、金露梅、针茅、早熟禾、苔草，郁闭度小于 30%，牧草植被盖度在 70% 以上。此类疏地林尽管林木分布少，且多呈散生状态，对于保持水土具有重要作用。

4. 其它林地。未成林造林地 4080 亩，主要分布在西营河、西水、寺大隆、康乐等林区，主要为青海云杉未成林地。火烧迹地 2415 亩，分布在雪泉、青龙、红石窝、杨哥、西水等地。苗圃 636 亩，培养青海云杉、华北落叶松、杨树等苗木。

全县主要树种资源较丰富，共有乔灌木树种 24 科 43 属 103 种。

第二节 营 林

一、采种育苗

从1960年开始,县辖各林区本着“自采自育”的原则,先行科学试验,进而推广利用。先后选用或引种适宜本地速生丰产的杨柳、青海云杉、华北落叶松等树种,进行育苗,移栽培育,扩大了林缘。1960年至1988年共采集青海云杉种子11.3万多公斤,除本县播种外,还远销省内外。截止1988年,全县共育苗1260.4亩,其中针叶树764.7亩;留床培育220亩,其中针叶树206亩。共有云杉苗木433万株,落叶松和沙棘苗木20万株。在育苗生产中严格执行育苗技术规范,对苗圃进行挖潜改造,提高土地利用率,有效面积达到70%。同时进行塑料大棚和容器、地膜育苗科学试验,加强母树林和种子园管理,为发展祁连山森林培育了良种壮苗。

二、植树造林

肃南县成立以来,全县各族群众和林业职工,按照当地的自然特点和林业发展的客观规律,因地制宜地在灌木、林地、河滩谷地、林缘地带、林间空地进行更新造林,采取灌林改乔林、疏林改密林。乡村在房前屋后、公路街道、河旁沟边义务植树,有林地逐年增加。1949年至1988年,全县更新造林343961亩,乡村植树造林9479亩,四旁植树2076322株。各林场开展植苗造林,由疏林改密林,因地制宜营造灌木林、针阔乔灌混交林。以青海云杉、华北落叶松、沙棘为主,实行乔、灌、草相结合,宜乔则乔、宜灌则灌,适当补植,巩固了更新造林成果,扩大了森林面积,提高了水源涵养效益。1980年以来,明花区积极营造北部防护林带,每年植树造林100亩左右。

三、森林抚育

1980年根据省政府“因地制宜地进行抚育”的方针,经过认真的综合分析,停止一切形式的生产采伐,采取卫生抚育法清理站杆木、病腐木、风倒木。抚育中严格按照“采劣留优,密间稀留,保护母树和幼树,控制密度的原则”,进行科学的经营管理。通过森林抚育和清理“三木”等营林生产,不仅调整了林分的密度,促进了林木生长,而且提高了林木质量,合理利用中小径材,取得

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生态效果。林内温度、湿度、光照和土壤含水量等生态因子，均有逐渐提高的趋势。截止 1988 年，共进行森林抚育 97.6123 万亩次，出材 36.65 万立方米，清理三木 0.767 万立方米。

四、封山育林

封山育林是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统一规划，制定封育措施，坚持“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牧则牧”的原则，提倡林牧共同建设，共同保护和发展，缓和了林牧矛盾，达到既封山育林，又封山育草的目的。对疏林、灌木林采取轮封轮牧的方法，使封育区植被既有生长机会，又能发挥效益。对新造幼林地实行全面封育，待新林郁闭后再开放。

封山育林区采取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相结合，大面积封育和小流域治理相结合的办法，架设围栏，挖壕沟，修围墙和生物围栏，太阳能电围栏等封育手段。同时，加强科研工作，增设保护站点，完善承包责任制，加强草原、森林灾害（火灾、虫灾）预测预报工作，促进了林牧业互相利用，互相服务，共同发展，从而使封山育林达到提高森林的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目的。1955 年到 1988 年，全县封山育林 1818967 亩次。

第三节 林业管理

一、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森林常遭自然灾害和人为的破坏。据史料记载，1940 年至 1949 年间，发生森林火灾 50 余次，烧毁林地 60 万亩。《河西志》载：“1937 年 3 月间，韩起功派四营兵力，从民乐的大都麻口、酥油口、小都麻口和张掖的龙首堡口（黑河口）进入祁连山中，在冰沟台、大鹁子沟、小鹁子沟一带地方，大肆砍伐草薹以尽。仅大都麻一处，就砍伐了松木 15 万株，黑河口砍伐约 22 万株，其它各地砍伐数，每年不下十万株。1938 年夏季，他们将木料从黑河水上运出，除一小部分卖给玉门油矿外，其余全部卖给张掖、山丹、民乐、临泽四县的人民。1939 年春季，又在大都麻一带，进行了一次破坏性的砍伐。前后经过二年的严重破坏，竟将上述地方的古代森林，砍伐无遗。”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根据行政区划，祁连山林区分别属酒泉、高台、张掖、民乐等县管理，整体上由甘肃省农牧厅祁连山林务处统一管理。林区业务

由祁连山林务处领导。行政由酒泉专区建设科管理。

1954年，肃南县设林业工作站，先后建起了隆畅河、黑河、西水、西营河林场，管护所在林区。1960年将黑河林场分设为泉源林场和寺大隆林场，1962年将西水林场分设为西水和祁连两个林场。

1963年3月，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决定成立祁连山林业局，肃南县管辖的各林场归祁连山林业局。1965年11月，祁连山林业局撤销，成立肃南、天祝两个森林经营管理局，将西营河、大黄山、大河口、祁连、西水、寺大隆、泉源、隆畅河、祁丰9个林场划归肃南森林经营管理局。1967年1月，肃南经营管理局改称甘肃省张掖专员公署森林经营管理局，1969年4月改称张掖地区森林总场。1970年12月森林总场改称张掖地区革命委员会森林经营管理局，1974年1月恢复张掖地区森林经营管理局。1980年10月森林管理局和地区林业站合并，成立张掖地区林业局。1983年12月林业局撤销，分别设林业处和森林总场。

1986年1月，体制改革，林权下放，森林总场撤销，肃南县林业局成立，接收了西营河、祁连、西水、康乐、隆畅河、祁丰、明海等林场及各林区公安派出所。林业局内设办公室、业务科、计财科、公安科。1989年底共有职工366人。其中行政干部28人，技术干部22人，林警29人，固定工人287人。

二、护林防火

肃南县认真贯彻“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实行专业护林和群众护林结合的办法，加强森林管护。县政府专设护林防火指挥部，各国营林场设护林防火联防委员会，指导护林防火工作。1990年底，全县共建立护林防火委员会45个，委员276人；设护林防火小组149个，成员517人；设护林站33个，木材检查站4个；设林业法庭1个，林区公安派出所4个，林警29人；全林区共有专职护林员129人，兼职护林员36人；建立扑火组织13个，扑火人员385名。各林场场部架设电话，配备无线电台，购置大小汽车17辆，摩托车14辆，加强了护林防火的通讯联络和交通联络。

为了做到警钟长鸣，居安思危，在群众中广泛宣传贯彻《森林法》、《森林保护条例》和《森林防火条例》，使护林防火走向法制化轨道。各级管理机构严格入山制度，加强森林、草原的管理，现在林区的“爱林护林光荣，毁林毁树可耻”的社会新风尚日渐形成。广大牧民群众采取各种围栏措施，加强了草原管理，保护了森林植被，发挥了既是放牧员又是护林员的作用。从1986年至1988年处理毁林案件855起，其中刑事处罚的9件，法办9人，治安处罚29件；

林政处罚 817 件。祁连山林区实现了 40 年无森林火灾，多次受到国务院和省政府的表彰奖励。1979 年被国务院授予“无森林火灾县”的光荣称号。

三、病虫害防治

青海云杉病害在苗期主要以幼苗立枯病最为严重，主要病原菌为镰刀菌、红核菌，一般在低洼过湿的碱性土壤上育苗时发病较重。林中常见的病害有：由白腐菌引起的根腐病，由锈菌引起的球果锈腐，由黄锈菌引起的针叶锈病，以及叶枯病等。全县林区有害虫 6 目 30 科 81 种。其中直翅目 2 科 2 种，半翅目 1 科 2 种，同翅目 6 科 11 种，鞘翅目 9 科 39 种，鳞翅目 11 科 27 种，膜翅目 1 科 1 种，病害 9 种。危害面积较大的病虫害有 12 种，其中病害 2 种，虫害 10 种。

林区的病虫害防治工作，本着治早、治小、治了的原则，经过多年采取更新采伐，改革不合理的林分结构，清理林地，清除病源，及时清理枯立木、病虫木、风倒木，创造不利病虫害发生的生态环境。截止 1990 年共防虫 36005 亩，防病 25419 亩。各林区加强预测预报，对形成危害的病虫害及时施放 721 烟雾剂。有些林区保护病虫害的天敌，安放益鸟招引箱，已有啄木鸟等益鸟在招引箱安家。

四、落实林权

1961 年，中共中央《关于确定林权，保护山林和发展林业的若干政策规定》（试行草案），即林业十八条颁布后，肃南县组织大批力量深入基层广泛宣传，使十八条政策直接与群众见面，明确了国家、集体、个人的山林权。凡属国有林都由国营林场经营保护管理；对分散小片不便国营林场管护的森林，采取与群众管护相结合的办法，包给附近生产队负责保护；对分散保护的小片国有林的抚育生产，由林场负责，采取自清自用的原则，解决群众的小农具、烧柴、修棚搭圈等生活、生产用材。

1981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了《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文件要求搞好稳定山林权，划出自留山，确定林业生产责任制，即林业“三定”工作。肃南县逐级成立领导小组，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林业“三定”工作，首先确定了山林权，划好自留山林，建立健全了林业生产负责制，使“责、权、利”有机结合，以“责”为中心，“权”为基础，“利”为动力，使国家、集体、个人利益不受侵犯。由县政府给国家、集体、个人的山林权颁发了证书，普遍建立了林业“三定”技术档案，明确了林区责任，促进了林区管护工作。

第五章 水 利

第一节 水库建设

肃南县的水库建设是1958年开始的，到1978年，先后修建了金畅河水库和马莲沟水库，其中马莲沟水库因水源不足，耗资巨大而未建成。

金畅河水库 金畅河水库位于县城西北13公里处。主要解决肃南县鹿场农饲地灌溉用水。水源系金畅河常年溪流，靠基岩裂隙水和泉水补给，年平均流量13公升/秒。由于地形条件所限，河流集水面积小。雨季最大洪流量仅有3立方米/秒。因流量随季节变幅大，库址地质条件差，部分径流随之转移为地下潜流。1958年在此修建水库，因漏水严重而停工。

1974年重新动工兴建。根据地形、地质和建筑材料，设计坝形为粘土心墙坝。主坝顶宽4米，副坝顶宽3米。最大坝高：主坝17.5米，副坝14.8米，主坝长度38.5米，副坝长度22米。上游坝坡自下而上为1:2.5和1:2.25两级。下游坝坡为1:2.25和1:2.0两级。前后坝坡均铺30厘米厚砂砾垫层和80厘米干砌石护面。圆锥形放水闸门，隧洞式输水建筑物，设两孔开敞式溢洪道，长75米，宽4米，最大泄洪量4立方米/秒，并建有配套渠道3条，长9公里。建成后因坝体漏水严重，1979年又进行了防渗处理，主、副坝面均铺筑红粘土防渗铺盖，坝顶加高1.5米。全部工程共使用国家投资41万元，完成总工程量20.82万立方米。其中：土石方7.6万立方米，浆砌石0.16万立方米，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0.048万立方米，耗用钢材22吨，木材29立方米，水泥155吨，投入劳动工日4.82万个，水库蓄水约18万立方米，可灌溉耕地面积560亩，灌溉草原1000亩。

马莲沟水库 马莲沟水库位于康乐区以西9公里处，主要解决康丰、赛鼎两村的人畜饮水和部分草原灌溉。水源系马莲沟泉水，流域面积约20平方公里，平均流量6公升/秒，但受季节和降雨量影响很大。该工程原设计主要由拱坝和扬水站两部分组成，拱坝最大坝高27.5米，拱冠顶部厚度1.72米，底部厚度8米。拱坝溢流部分进口弧长5米，射流点处弧长4米，顶宽1.94米，两侧设

高 1 米的浆砌石侧墙，溢流槽陡坡 1:0.22。末端设挑射反弧，反弧半径 2.09 米，切线长 2 米，挑射角 15°，包角 92°31'。挑流鼻坎以下坝段厚 8 米，鼻坎射水高距 32.5 米，溢流坝顶单宽流量 0.83 立方米/秒，鼻坎处单宽流量为 1.035 立方米/秒。

马莲沟水库修建前后持续了 3 年。1976 年列入地区草原水利基建项目，5 月份开挖坝基结合槽，并购置了部分材料、工具、设备，耗用投资 3.8 万元。1977 年重新勘测设计，定为修建砌石拱坝。本年 6 月下旬开始清挖拱坝基，止 10 月 14 日完成清基，并做了筑坝前大量的准备工作。1978 年 3 月 30 日经地区计委、水电局批准，将原设计坝高 19.5 米，降低至 10 米，蓄水量由 12.3 万立方米，下降到 2.4 万立方米，到年底完成了坝基砌筑和 2 米坝体的砌筑。

1979 年 2 月，在省水电局召开的计划会上，提出该工程投资大，效益小，不宜续建。但因拱坝基砌筑已完成，同意拨款 3.5 万元，将大坝续砌 2 米，使坝高达到 4 米，并完成扬水站修建。县政府讨论计划时，认为经济效益不佳，决定停止修建，共耗资 33.8 万元。

第二节 塘坝建设

肃南县自 1958 年至 1989 年，共建成各类塘坝 12 座，总库容 45 万立方米，共使用投资 96.07 万元，解决了 900 人、18000 头（只）牲畜的饮水，灌溉 4060 亩农饲地和 550 亩草原。根据地形、地貌和建造形式，分为山地沟谷型和洼地型。

肃南县现有山地沟谷形塘坝统计表

名称	所在 河系	建设年限		坝 高		坝 高 (米)	坝 长 (米)	年 最 大 蓄 水 量 (万立 方米)	库 容 (万立方米)			配 套 渠 道				
		开 工	竣 工	前	后				总 库 容	有 效 库 容	死 库 容	名 称	输 水 流 量	条 数	长 度 公 里	其 中 衬 砌 公 里
合 计								34.8	34.8	34.8			4	7.97	60.176	
1. 菜籽 沟塘坝	马蹄 河	74.6	75	1:3 1:2.5	1:2 1:2.5	15		8	8	8		隧洞		1	0.176	60.176

第三编 经 济

续 表

名 称	所在 河系	建设年限		坝 高		坝 高 (米)	坝 长 (米)	年 最 大 蓄 水 量 (万立 方米)	库 容 (万立方米)			配 套 渠 道				
		开 工	竣 工	前	后				总 库 容	有 效 库 容	死 库 容	名 称	输 水 流 量	条 数	长 度 公 里	其 中 衬 砌 公 里
2. 西城 塘坝	西石 门	70	70			8		4	4	4						
3. 小泉 沟塘坝	小泉 沟	68	68	1:1.9	1:1.6 1:2.5	7		3	3	3						
4. 横路 沟塘坝	横路 沟	72	72			7		1	1	1						
5. 石峰 塘坝	大泉 沟	73	73			8.5		6	6	6			1	2		
6. 青稞 地塘坝	加急 沟	77.8	78.7			12.5		8	8	8		青稞 地	2	5.8		
7. 浪柴 沟塘坝	泉水	80	80			5		1	1	1						
8. 二加 皮塘坝	石擦 子滩	73.7	73.11	1:2.5	1:2	10.5	60	3.8	3.8	3.8						

肃南县现有山地沟谷形塘坝工程统计表

名 称	工程量 (立方米)				投资 (万元)			使用三材			劳 动 工 日 (万个)	工程效益			
	合 计	土 石 方	浆 砌 石	混 凝 土 及 钢 筋 混 凝 土	合 计	国 家	自 筹	木 材 (立 米)	钢 材 (吨)	水 泥 (吨)		解 决 饮 水		灌 农 饲 地 (亩)	灌 草 原 (亩)
												人 (口)	畜 (头只)		
合 计	12.7	10.62	2.04	0.04	60.72	59.02	1.7	36	2.9	280	10.81	900	3000	2700	250
1. 菜籽 沟塘坝	1.8	1.8			9.4	9.4			0.3	20	1.10			500	
2. 西城 塘坝					1	1						300	2000	600	
3. 小泉 沟塘坝	0.31	0.31			1.7	1.0	0.7				0.72			300	

续 表

名 称	工程量 (立方米)				投资 (万元)			使用三材			劳动工日 (万个)	工程效益			
	合 计	土 石 方	浆 砌 石	凝 土 及 钢 筋 混 凝 土	合 计	国 家	自 筹	木 材 (立 米)	钢 材 (吨)	水 泥 (吨)		解决饮水		灌 农 饲 地 (亩)	灌 草 原 (亩)
												人 (口)	畜 (头只)		
4. 横路沟塘坝												200	1500	100	
5. 石峰塘坝	2.76	2.76			15.5	15.5					4.59	200	1500	400	
6. 青棵地塘坝	7.38	5.25	2.04	0.04	25.42	25.12	0.3	11	1	233	3.3	200	3000	300	250
7. 浪柴沟塘坝					1.7	1.0	0.7							500	
8. 二加皮塘坝					6.0	6.0		25	1.6	27	1.1				

肃南县现有洼地沟谷形塘坝工程统计表

名 称	所在河系	建设年限		坝 高		坝高 (米)	坝长 (米)	年最大蓄水量 (万立方米)	库 容 (万立方米)			配 套 渠 道			
		开 工	竣 工	前	后				总库容	有效库容	死库容	名 称	输水流量	条 数	长度 (公里)
合 计								10.2	14.2	14.2			4	10.55	1.8
1. 贺家墩塘坝	泉水	81.5	81.9	1:2.5	1:2	4		1.2	1.2	1.2			1	1.8	1.8
2. 一排松塘坝	西岔河	73	73	1:2.5		7		1	1	1					
3. 南沟塘坝	泉水	60	60	1:1.5	1:1.5	5		2	2	2			2	2.25	
4. 南城子塘坝	干木头	74.6	75	1:1.75 1:2.5	1:1.5 1:2	12.5		6	10	10			1	6.5	

肃南县现有洼地沟谷形塘坝工程统计表

名 称	工程量 (立方米)				投资 (万元)			使用三材			劳 动 工 日	工程效益			
	合 计	土 石 方	浆 砌 石	混 凝 土 及 钢 筋 混 凝 土	合 计	国 家	自 筹	木 材 (立 米)	钢 材 (吨)	水 泥 (吨)		解决饮水		灌 农 饲 地 (亩)	灌 草 原 (亩)
												人 (口)	畜 (头 只)		
合 计	4.4	4.32	0.06	0.02	35.35	33.7	1.65	43.42	2.27	369	2.89		10000	1100	300
1. 贺家墩塘坝	1.86	1.84		0.02	7.2	7.2		12	0.4	88	0.27			300	
2. 一排松塘坝					3.5	3.5							10000	400	
3. 南沟塘坝	1.1	1.02	0.02					4	0.27	90	1.27			200	
4. 南城子塘坝	1.44	1.4	0.04		24.65	23	1.65	27.4	1.6	191	1.35			100	300

第三节 渠道建设

一、引水渠

自1969年至1989年,全县共建成自流引水渠84条,长337.17公里。其中:国家投资修建的渠道24条,长105.87公里;群众自筹资金修建的渠道70条,长201.8公里。共耗用投资815.28万元,其中:国家投资454.46万元,群众自筹360.82万元。解决了1550人、16200头(只)牲畜饮水,灌溉饲草地4.8万亩,灌溉草原3万亩。

1978年到1984年,分三期施工,建成了皇城区东滩干渠,是典型的草原引水工程。

第一期工程是1978年6月12日组建工委会,并动工兴建,至1979年12月4日,共完成渠道衬砌5.35公里。其中:总干渠衬砌2.675公里,浆砌石衬砌0.275公里,干砌石衬砌2.4公里。西干渠衬砌3.5公里,底部用100#水泥砂浆砌石,边坡用140#混凝土预制板衬砌,东干渠审批时改为草皮衬砌,因沿渠

线为黑土区，地面纵坡又大，只作了 0.85 公里的浆砌石渠道。完成过水面 1 座，大车桥 4 座，便桥 4 座，水闸 13 座，渠系其它建筑物 6 座。第二期工程是经地区水电处批准列入改建项目，拨款 5 万元，于 1980 年 6 月 20 日开工，同年 10 月 31 日全部按照设计完成工程量。第三期工程是 1984 年由“两西”建设投资 8 万元，于 1984 年 6 月 17 日开工，10 月 13 日竣工。完成引水渠道衬砌 3.23 公里，建筑物 12 座，完成工程量 1.62 万立方米，劳动工日 1.22 万个，耗用水泥 170 吨，木材 9 立方米，钢材 1.4 吨。该工程从 1978 年 6 月至 1984 年 6 月，历时 6 年，共建成干、支渠 15.58 公里。分总干渠、东干渠、西干渠和西支渠 4 大主体工程，同时完成其它建筑物 66 座，共耗资 40.2 万元。耗用水泥 796 吨，钢材 6.93 吨，木材 34 立方米。工程建成后，灌溉饲料地 2200 亩，灌溉围栏草场 5400 亩，同时解决了部分人畜饮水困难。

二、输水管道

肃南县的管道工程主要是以冬春草场为重点，以人畜饮水为中心进行建设的。截止 1989 年，全县共修建管道 55 条，总长 236.7 公里，解决了 13500 多人和 114400 多头（只）牲畜的饮水问题，同时为 0.4 万亩耕地和 4 万亩草原提供了灌溉条件。在管道工程建设中，根据不同地形和水源条件，在管材上采用了混凝土管、聚乙烯塑料管和钢筋混凝土、聚乙烯塑料混合管三种类型。

唐尕尔管道在肃南县草原水利工程中是比较典型的。唐尕尔位于大河区东南 15 公里处，是韭菜沟乡 5 个村的主要冬春草场，属于干旱缺水草原。过去，依靠降雪放牧，牲畜需到 10 公里外的大河饮水。1966 年，唐尕尔管道工程列入草原水利建设项目，分七期施工。建成管道 4 条，长 51.2 公里，耗用国家投资 213.7 万元。1984 年利用黑俄博泉水为水源，建成扬程 254 米扬水站 1 座，续建白鼻梁至唐尕尔聚乙烯塑料引水管道 2 条，长 26.7 公里，中途设供水点 12 个，解决了 600 多人、5 万多头（只）牲畜的饮水，开辟无水草原 2.4 万亩。

第四节 打 井

一、机 井

肃南县的机电井建设是从 1970 年开始的。到 1985 年全县耗资 327.4 万元，共打各类机电井 173 眼，已配套 74 眼，发挥效益 80 眼。其中：机电井 70 眼，

已配套 62 眼，发挥效益 52 眼；机井 20 眼，已配套 17 眼，自流井 11 眼，均已发挥效益。灌溉饲料地 3005 亩，灌溉林草地 2182 亩，解决 2975 人、57100 头（只）牲畜的饮水问题。

1966 年省地质局水文二队，在明花区莲花乡营盘井子西 1.5 公里处，打了一口 201.06 米的深井。自流水头高度 +0.59 米，根据抽水试验得浅层水静水位为 1.27 米，动水位为 7.87 米，降深值为 6.01，单井涌水量 0.596 立方米/小时，渗透系数每昼夜为 2.98~7.35 米，影响半径为 800~1200 米，单井出水量每小时为 4.619 立方米。当降深 5 米时涌水量每昼夜为 260 立方米，矿化度 0.291 克/升，pH 值 8.3，水化学类型为重碳酸型水。

水文二队的打井资料，为地处细土盆地、地下水位浅、平均颗粒细的明花区打井提供了经验。自 1970 年全区 3 个乡均成立了打井队，到 1985 年全区共打各类机井 66 眼，井深为 27 米至 150 米不等。共耗用国家投资 94.4 万元，有 51 眼井实行配套，灌溉林草地 3177 亩，解决了大部分人畜饮水困难。

皇城、马蹄、康乐、大河、祁丰 5 区地处山区，地表水虽然丰富，但利用率低。从 1976 年至 1985 年 5 区共打机井 360 眼，最深达 200 米，最浅为 11 米，为解决山区农牧民和牲畜饮水问题起了很大的作用。山区机井一般都在钻井时揭穿第四系砂砾石层后就可终孔，单井出水量均在每昼夜 100 立方米到 50 立方米之间，水质好、矿化度低。1984 年县打井队在祁丰区祁文村石油沟打 35 米深井一眼，其地层为第三系紫红色、青灰色泥质砂岩与泥岩互层。水位埋深 48 米，单井出水量每昼夜为 30 立方米左右，矿化度大于 1 克/升，解决了边远山区部分人畜饮水问题。

二、民用土井

肃南县成立以来，由国家投资和农牧民自筹资金，先后打了 662 眼深 4~25 米的土井，其中包括截去地下潜流和扩泉，现均已发挥效益。土井有地下水位埋藏浅、容易开采、投资小、效益大、使用方便、好管理的优点。土井是人工开挖，井壁尺寸砌筑形式多种多样，有木头、浆砌石、干砌石和水泥预制块及水泥预制管等衬砌形式。在打井的同时，牧民还在地下水位深，无地表水流的干旱山区，利用夏季洪水季节的间隙洪流水源，修建了 20 座水（雪）窖，总容积为 600 立方米。

第五节 管 理

一、管理机构

肃南县水电局统管全县水利电力工作。1962年以后，在基层设立了管理机构，采取直接管理和使用单位承包管理的两种形式，实行分级管理。到1990年底，全县共有水利、电力管理机构9个，职工46人，其中正式工人32人，临时招聘工人14人，均属县水电局领导。

区级水电工作站：其职责是贯彻落实水利管理的方针、政策，掌握现有工程的现状及工程完好情况，负责水利工程管理，水利设施维护，水费征收以及监督、检查水利承包责任制的落实及实施，其性质为事业单位。

唐尕尔水管所：1969年建立，由受益的5个村和乡政府、水管所共7人组成工程管理委员会，乡长担任管委会主任。从受益村中选拔了6名热爱水利事业、具有一定文化知识的牧民担任管护工，具体负责工程供水、维修、养护和收费工作。水管所实行财务收支包干、自负盈亏。

东滩水管所：1980年成立，由受益的5个村和乡政府、水管所共7人组成工程管理委员会，所长担任管委会主任。工程的供水、收费工作由水管所负责，维修、养护由受益村承担，管委会负责处理工程中的问题。水管所实行财务收支包干、自负盈亏。

二、工程管理

马莲沟水库因属报废工程未设管理机构。金畅河水库于1980年10月交国营营养鹿场，所有权属于鹿场，管理、维修、使用都有鹿场负责。除东滩、唐尕尔两个水管所管理使用的工程外，其余干、支渠及较大的水利建筑物、塘坝、机井、管道、小型渠道都有所属区、乡、村管理使用。土井、水雪窖和灌溉园林的小型水利设施，承包到户、自管自用、自负盈亏。有的工程实行联户承包管理，并签有承包合同，明确责、权、利，落实了报酬。按工程管护范围大小或难易程度给予报酬。承包给个人的，报酬一般为每月40~60元，联户管理的，规定每年按水费总额的72%为工程维修费，28%为管理人员工资。

三、经营管理

肃南县水费的征收,是从1956年开始的。县人委规定“凡县境内水浇农田,不分山水、泉水地,每年能浇上二次水者,每年每亩征收水费伍角”。到1980年每年每亩征收水费0.40元。从1987年开始,对流域内自建自管工程按每年每亩0.40元计收水费。水费征收的内容主要有行政管理费、水利事业费和工程费。1956年水费由县人民委员会统一掌握使用,1969年交农林水牧局掌握,1974年以来一直由水电局掌握使用。

1989年水电局根据《水法》和省委、省政府水费计收新标准的有关规定,制定了新的收费标准和管理办法。报经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实施。水费计收标准是:

1. 水浇地每亩每年收一元基本水费和二元计量水费。
2. 自建工程每亩每年收一元基本水费和一元计量水费。
3. 人畜饮水工程供水到户的,每人每年收水费一元。
4. 没有供水到户但有供水设施的,每年每人及每个羊单位收水费伍角,唐尕尔引水管道工程每个羊单位按六角收费。
5. 大口井、土井暂免收费,由受益村、户自收自养。
6. 九条岭煤矿、皇城种羊场、宝瓶河牧场,不分饲料地和林草地每亩每年收费一元。
7. 明花区属井灌地,每年每亩收水费八角。
8. 各林场按水费计收标准的第一、第二条执行。

第六节 与邻县的水利协定

肃南县地处祁连山区,邻县用水绝大部分需经肃南县境,为搞好睦邻关系,肃南县与邻县共签订过四项协议。1975年5月13日与高台县签订的《石灰关水库协议》,经1985年9月23日双方调查落实,圆满解决。1983年4月21日,肃南县人民政府和临泽县人民政府达成《关于临泽县在肃南县鸚鸽嘴修建水库淹没赛鼎生产队耕地、草原、房屋等有关问题的协议》,报上级批复后执行。1983年3月20日至21日,肃南县和临泽县人民政府,就临泽县梨园水泥厂35千伏高压输变电路接火用电问题达成了协议。1980年5月21日肃南县人民政府和张掖县协商达成了《关于张掖大野口水库工程占用肃南草原协议书》。

第六章 农牧机具

第一节 机械发展概况

肃南县的农牧机械大体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

第一阶段（1959年至1963年）。1959年国家投资了第一批拖拉机，当时由于接受大批移民，大办农场，在“牧业下山农业进山”的思想指导下，县农牧局将拖拉机投放到大河、康乐两个牧场，在草原开垦荒地种植饲草料。1960年移民迁往外地，农场撤销。县政府决定成立国营拖拉机站，将原有两个农场的大、中型拖拉机收归县拖拉机站统一管理，到1963年底拥有拖拉机12台，农机职工40余人。1963年2月县人民政府决定撤销拖拉机站，省上将12台拖拉机、农具及维修设备调往民乐县，农机人员相继调出30余人。县上只留拖拉机2台，职工23人。这一时期开垦的耕地大部分退耕还牧，只留少量的饲料地，用机械耕种。

第二阶段（1964年至1969年）。1964年牧区经济调整为“以牧为主，发展多种经营”的方针。拖拉机的主要作业是种植牧草，尽快恢复草原植被。这一时期主要推广了机械剪毛，五年中剪毛机增加了42台，培训剪毛手200余人。年机剪羊毛达15万只。推广小型打酥油机150台，小钢磨200多台。

第三阶段（1970年至1989年）。1971年至1976年，各区设立拖拉机站，1976年以后撤销区站，机具、人员下放到公社，每个公社均建起了拖拉机站。1979年后，由于农村经济体制的变化，公社机站陆续撤销，机具折价下放到生产队及个体经营。土地承包到户，大部分机械作价出售到外地，有的报废。改革开放的10年中，出现了农牧业机械发展的新局面。到1990年，大型拖拉机达到78台，农户经营的就有63台，小型拖拉机398台，农户经营的达365台，农副产品加工和其它小型农牧机具都由集体经营转为自营。

第二节 农牧业机械

农牧机械总动力：1959年农牧业机械总动力为384千瓦，至1990年底，全县农机总动力达18113千瓦。其中：拖拉机476台，7159千瓦；柴油机107台，1515千瓦；全县农用动力机械948台，2560千瓦，用于排灌118台，907千瓦；用于其它723台，1599千瓦。

农牧机具及加工、运输机械：从1959年国家投放的第一台拖拉机到1990年，全县农牧业机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及运输机械已发展到1143台。其中：农用汽车108辆，自营汽车107辆。配套机引农具231台，机械剪毛机42台，农副产品加工机械78台，大小拖车459辆；排灌机械118台。

主要年份全县农机具拥有情况一览表

年 份	中 型 拖 拉 机		小 型 拖 拉 机	
	台 数	千 瓦	台 数	千 瓦
1959	5	128		
1963	12	315		
1964	2	65		
1970	5	178		
1975	48	1982	29	250
1979	76	3199	98	854
1982	79	3386	109	945
1985	86	3452	205	1917
1989	78	3084	398	4075

第三节 农牧机具试验推广

机具与技术推广：1960年在皇城、康乐两区先后引进双轮双铧犁，在东滩乡、红石窝乡试验。1970年全县达到139部，其它乡村主要推广使用山地步犁，

全县拥有 354 部，基本代替了老式犁铧耕作。至 1990 年半机械化农具发展到 3479 台。1963 年国家支持牧业机械的推广，投放小型 4 头剪毛机 15 台。从 1964 年开始，将机械剪毛作为重点，大量引进、推广剪毛机械，截止 1967 年全县纯牧业村每村 1 台剪毛机。同时推广了小型打酥油机 150 台，手摇小钢磨 200 台。1979 年到 1985 年，先后引进并推广了单刀割草机、割晒机、羊只药浴装置、英国单头三速剪毛机。

技术人员培训：1973 年成立农机常训班。1976 年由省农机局投资建成占地面积 1782 平方米的培训基地，聘请了具有中专学历的教师，基本做到了师资、设备、任务三固定。到 1986 年共培训各类农机技术人员 1800 人（次）。1985 年培训农机技术人员 206 名，区、乡培训 4 期 148 人，有证率达到 90% 以上。

第四节 管理机构

1961 年成立县拖拉机站，将大河、康乐两个农场的 10 台拖拉机及机引农具统一管理。1963 年 2 月撤销县拖拉机站，拖拉机及配套农具移交县草原站管理。1966 年 6 月 8 日成立农牧业机械管理局，同年 10 月 11 日成立肃南县农牧业机械供应公司，统管全县农牧机械及其机械配件的供应工作。1968 年 8 月 15 日改名为肃南县农牧业机械管理局革命领导小组。1971 年恢复农牧业机械管理局。1983 年 12 月 2 日改称肃南县农牧业机械化服务公司，隶属畜牧局管理。1984 年 10 月 3 日撤销服务公司，改称肃南县农牧业机械管理站。1986 年 1 月又恢复为农牧业机械管理局至 1990 年。下属四个单位：

县农机常训班：1973 年至 1981 年为农牧机校。1984 年改称农机常训班，与县农机管理局合署办公。至 1985 年底共培训大、中、小型拖拉机驾驶员 600 人（次），剪毛机手 900 人（次），其它操作人员 300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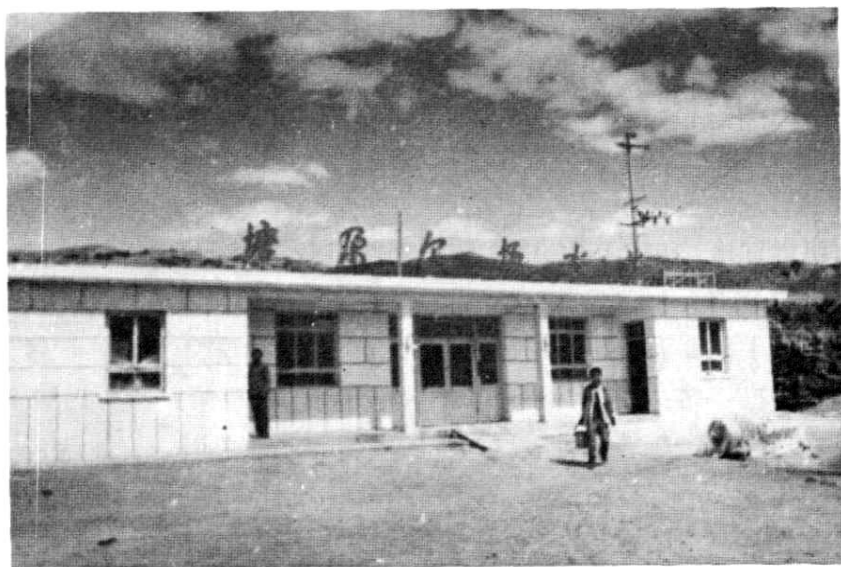
县农牧机推广站：1973 年至 1983 年为肃南县农机研究所。1984 年改称为肃南县农机推广站，与县农机管理局合署办公。业务范围是：筛选、引进适应牧区特点的新农具、新技术，进行试验、示范、推广工作。至 1985 年底引进试验推广牧业机具 8 种机型，试验推广新技术 3 项，研制羊只药浴机械设备 2 项。

县农机监理站：1984 年 6 月成立，为行政单位，与县农机管理站合署办公。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规、法令和上级有关规定，负责农村集体、个人和国营农牧场的拖拉机检验，办理报户（过

户)、发证手续,按规定对驾驶人员进行年度检审、安全监理等工作。

县农牧业机械供应公司:1966年6月成立,为科级单位,业务隶属县农机局。1984年划归省地农机供应公司。1985年7月隶属县畜牧局,1986年元月隶属县农机局,下设县城、皇城区两个农机供应门市部,1990年底公司工作人员16人,其中干部1人,工人15人。

1976年5月起,全县6区均建立农牧业机械管理站,每站配备1~3名农机专干。区农机管理站为事业性质,行政上属区公署领导,业务上受县农机局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贯彻党对农机业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和法令;指导公社拖拉机站开展代耕、代运;负责农机作业月、季进度统计;组织区社农机修理厂(组)、农机配件供应等社办企业为农机化服务;配合县农机局开展技术推广、安全监理、农机培训等工作。至1982年全县共建公社拖拉机站23个,农林牧场机耕队4个,固定资产总值529.08万元。



大河区塘原尔扬水站

第七章 工 业

历史上，肃南县的工业是一张白纸，只有简单的家庭手工业。从1958年开始创办地方民族工业，限于技术和设备，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很小的比例，丰富的矿藏资源和畜产品资源得不到充分利用。1980年以后地方工业开始起步，乡镇企业得到蓬勃发展，截止1990年底，全县有工业企业46户，其中：国营企业11户，集体企业35户，年产值2088万元。乡镇企业153户，从业人数2917人，年总收入1273.49万元。

第一节 手工业

新中国成立以前，肃南地区牧民生产和生活中用的马掌、铁锅、瓷碗、斧、刀等，都是通过“货郎子”以物交换，只有以畜产品原始初级加工为主的家庭手工业，如织褐子、捻毛线、打袜子、搓毛绳、打酥油等比较普遍。

一、织褐子工艺

按所需褐子的长短，在一头钉两个木桩，另一头钉一个木桩，把洗净的绵羊毛捻的线顺木桩来回缠绕，组成经线（叫挂褐子），经线缠绕80~100根后，固定在褐架子上，使经线整齐均匀地分成两层，上下推拉褐架子，经线上下交错，在中间喂上纬线，用木制褐刀平行砍几下，反复制作，就可织成一匹褐子。织好后剪去纱头，经漂洗就可缝制衣服。褐子衣服大部分都是本色，也有用染料染色的。

二、打酥油工艺

先将牛奶或羊奶烧开，放入容器内晾冷，投入适量的酸奶子，数小时后就会发酸成稠奶子（即酸奶），然后掺入相等数量的鲜奶，装入皮袋（山羊宰杀后，将皮完整地脱下，刮去毛，缝好刀口制成），放在一块平坦的地方，一般在火炉旁，掌握好冷热温度，来回摇动。经一段时间的摇动，奶中的油就凝结成许多

油疙瘩，取出油，用水漂洗净油中的奶液，装入羊肚子皮袋中就制成了酥油。后来也有用木桶打制的，这种方法省力、卫生、方便。

三、搓毛绳工艺

工艺比较简单，将牛、羊毛洗净疏松散，制成粗细大体相同的毛条，将两支毛条放在小腿部搓上劲，就制成毛绳。若用不同色的毛搓，就可搓成花纹不同的毛绳。

第二节 地方民族工业

肃南县的地方民族工业起步较晚，发展比较缓慢，还没有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拳头”企业和产品。主要企业有：

一、皮毛加工厂

1958年建厂，厂址红湾寺，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主要产品有白剪绒干衣、染色剪绒干衣、反毛皮衣、风雪皮大衣、皮领子等，占地6600平方米，动力机械总能力144千瓦，年用水量3000吨，拥有固定资产原值45.8万元，职工38人。1988年完成工业总产值47.5万元，实现利润3.61万元，上交利润1.23万元。年生产白剪绒干衣1940件，染色剪绒干衣241件，皮领子6844条。该厂生产的“雪莲牌”裕固族羊剪绒皮衣，1985年被轻工部、国家民委评选为“全国少数民族用品优质产品”。

二、地毯厂

1974年建厂，厂址红湾寺，属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主要生产仿古地毯、马辮、马褥子等产品，可进行地毯的织、剪、平、洗等工序。该厂不产地毯纱，所需原材料从外地购进。1982年共有职工104人，工业总产值达到17.68万元，固定资产原值37.75万元。1984年后由于外贸渠道不畅，生产受到严重影响，产量压缩，工人削减。1988年共有职工54人，拥有固定资产原值26.92万元，年生产能力500平方米，完成工业总产值8.26万元，实现利润0.59万元。

三、洗毛厂

1986年12月建成投产，厂址红湾寺镇，属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产品为洗净毛。拥有固定资产原值116.94万元，占地面积10802.4平方米，年处理原毛130万公斤，年产洗净毛640吨，1988年共有职工168人，完成工业总产值494万元，实现利润200万元。上交利润69.13万元，是本县骨干企业之一。

四、民族用品厂

1973年建厂，厂址红湾寺，原名五金厂，1977年改名民族用品厂，属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主要生产木器家具、镗铁制品、取暖制品等。这个厂从建厂以来发展一直比较平稳，没有大的波动，占地7303平方米，动力机械总能力81千瓦。1974年仅有工人11人，固定资产原值0.32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1.79万元，实现利润0.24万元。到1988年，共有职工22人，拥有固定资产原值29.65万元，完成工业总产值17.3万元，实现利润0.7万元，年产铁木制品1400件。

五、大岔乳品厂

1972年建成投产，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位距县城南35公里的大岔牧场。为季节性生产，集中在每年6~9月间。年产“雪莲牌”全脂奶粉13~15吨。1980年生产奶粉14.5吨，完成工业总产值7.35万元，实现利润2.05万元，拥有固定资产原值28.5万元，职工12人。

六、农机厂

1958年建厂，厂址红湾寺，原名农业机械修理制造厂。1961年增加了“牧业”字样，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以汽车修理、铁木制用品加工为主，可承担小型件的钻、刨、锻、铣、焊等工序，没有定型产品，占地面积11194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原值31.1万元，职工28人，动力机械总能力135千瓦。1988年生产镗铁制品10吨，完成工业总产值38.8万元，实现利润2.2万元，上交利润0.66万元。

七、铜 矿

1985年建成投产，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以九个泉、四十六公里处等采区为

主。1986年生产铜矿石6394吨，1988年生产铜矿石6947吨。1987年该矿又新建了铜矿选矿厂，位距县城东北4公里的青龙乡红沟门。年处理铜矿石1.5万吨。1988年生产铜精粉620吨，完成工业总产值175.9万元，实现利润47万元。现拥有固定资产原值39.7万元。职工220人（含长期副业采矿工），是一个采选合一的骨干企业。

八、灰大坂煤矿

1958年建矿，原名岔路河煤矿，1962年改名为灰大坂煤矿，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位距县城北33公里的灰大坂湾。该矿由于储量等原因，几起几落。从1986年开始，国家分期分批投资近百万元，对该矿进行技术改造，扩大了生产规模，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1988年生产原煤2.25万吨，完成工业总产值49.46万元，实现利润3.18万元，上交利润1.05万元。现拥有固定资产原值41.38万元，职工120人（包括长期采煤副业工），可采储量约80.9万吨，从1989年起，形成年产3万吨的能力。

第三节 其他工业

一、商办被服厂

1970年建厂，厂址在县城。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主要加工制做各式男女服装。1988年拥有固定资产原值0.5万元，职工5人，完成工业总产值4.15万元，实现利润0.1万元。

二、食品加工厂

1974年建厂，厂址在县城，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主要产品有糕点、酱醋、豆腐等。1988年完成工业总产值25万元，实现利润0.35万元，拥有固定资产原值11.3万元，职工23人。

三、印刷厂

1975年建厂，厂址在红湾寺，属全民所有制企业。原是县人民政府的打字印刷室，后扩建成厂。主要生产各类印刷品，年生产能力10万元，1988年完成工业总产值11万元，实现利润0.8万元，上交利润0.2万元，拥有固定资产原

值 9.2 万元，职工 16 人。

四、饲料加工厂

1986 年建厂，厂址在县城，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主要生产配合饲料，拥有固定资产原值 48 万元，职工 7 人。1988 年生产配合饲料 180 吨，完成工业总产值 10 万元，亏损 3.5 万元。

第四节 电力工业

一、小水电建设

肃南县的小水电建设是 1958 年开始的。为解决县城机关的照明用电问题，1958 年由玉门油建公司协助，在隆畅河左岸建起了第一座装机 20 千瓦的引水式小电站，1959 年 3 月 1 日正式发电，从而结束了机关单位点煤油灯的历史。

1960 年，在张掖专署水电局的协助下，在隆畅河右岸筹建装机容量 320 千瓦（160 千瓦×2）的引水式电站，1962 年 3 月省重工业厅决定缓建。1969 年利用 1958 年建电站的引水渠和 1961 年的水轮机，县级机关干部利用义务劳动的形式，建起了第二座小水电站。由于水头只有 9.2 米，装机容量 160 千瓦的机组只有 60 千瓦发挥效益，仅供机关照明用电。

1973 年，又筹建了红湾 2 号电站，装机容量 336 千瓦（252 千瓦×1+84 千瓦×1）两台机组，和刘家峡大电并网，补偿了 35 千伏线路（长 61.2 公里），基本解决了本县 2 个区、6 个乡、2 个场、2 个煤矿和 19 个村以及县级机关的生产、生活用电问题。截止 1985 年，全县共建小型水电站 14 座，总装机容量 948 千瓦。轴流定桨式的有 5 座：红湾电站，建于 1971 年，国家投资 63.4 万元，装机容量 284 千瓦；桦树湾电站，建于 1979 年，国家投资 9.95 万元，装机容量 50 千瓦；隆丰电站，建于 1980 年，国家投资 13.1 万元，装机容量 84 千瓦；白银电站，建于 1974 年，国家投资 5.8 万元，群众自筹 0.6 万元，装机容量 50 千瓦；芭蕉湾电站，建于 1972 年，国家投资 5.2 万元，自筹 0.3 万元，装机容量 70 千瓦。铁制和木制旋桨式水轮机电站有 6 座：楼庄子电站，建于 1973 年，国家投资 1.5 万元，装机容量 20 千瓦；大都麻电站，建于 1971 年，国家投资 0.5 万元，自筹 3 万元，装机容量 50 千瓦；水关电站，建于 1972 年，国家投资 0.3 万元，自筹 1.5 万元，装机容量 20 千瓦；隆丰 1 号电站，建于 1970 年，国家

投资 1.5 万元，自筹 1 万元，装机容量 30 千瓦；北湾电站，建于 1972 年，自筹资金 3 万元，装机容量 70 千瓦；东滩电站，建于 1973 年，国家投资 12 万元，装机容量 80 千瓦。混流式水轮机电站有老红湾电站，建于 1970 年，国家投资 8 万元，装机容量 100 千瓦。综合利用水轮泵带动发电机的电站 2 座：铧尖电站，建于 1972 年，自筹资金 3 万元，装机容量 50 千瓦；泱翔电站，建于 1973 年，自筹资金 3 万元。装机容量 50 千瓦。

二、小火电站建设

全县先后建成小火电站 23 座，总装机容量 965 千瓦，年发电量 66.092 万度。名称及基本情况见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农村水电站调查统计表

电站名称	站 址	投产年份	装机容量 千瓦 /台	配柴 油机 马力 /台	实际 出力 千瓦	年 发电 时间 小时	年 发电 量 万度	厂 房 面 积 平 米	使用投资			年用电量 (万度)			低 压 线 路 (公 里)	电 范 围 — 分 村	
									合 计	国 家	自 筹	合 计	排 灌 加 工	照 明			
合 计																	
县 城			244/3	50/2	193	3070	22.12	178	2				22.42	6.36	16.06	1	2
红湾电站	红湾寺		204/1		163	1120	18.2	126					10.2	4.5	13.7		
大岔电站	大岔		20/1	25/1	15	1650	2.40	36	1				2.42	1.4	1.02	0.5	1
鹿场电站	鹿场		20/1	25/1	15	1000	1.44	36	1				1.0	0.46	1.34	0.5	1
大河区			60/3	49/3	15	1200	4.684	36	1				3.604	0.46	3.144	1	2
韭菜沟电站	韭菜沟乡		20/1	25/1	15	1200	2.88	36	1				1.0	0.46	1.34	1	1
红边子水电站	红边子村		20/1	12/1			1.44						1.44		1.44		1
西岔河水电站	西岔河村		20/1	12/1			0.364						0.364		0.364		1
马蹄区			79/4	150/4	14.4	3600	3.124	112	3				1.094	0.07	1.024	0.9	2
正南沟电站	正南沟队		12/1	25/1	7.2	2400	1.32	76	2				0.45		0.45	0.6	1
二加皮电站	二加皮队		12/1	25/1	7.2	1200	0.06	36	1				0.2		0.2	0.3	1
大泉沟电站	大泉沟队		35/1	55/1			0.42						0.42	0.07	0.35		

第七章 工 业

续 表

电站名称	站 址	投产年份	装机容量 千瓦 /台	配柴 油机 马力 /台	实际 出力 千瓦	年 发 电 时 间 小 时	年 发 电 量 万 度	厂 房 面 积 平 米	管 理 人 员	使用投资			年用电量 (万度)			低 压 线 路 (公 里)	电 网 范 围 — 分 村
										合 计	国 家 筹	自 筹	合 计	排 灌 加 工	农 村 照 明		
马蹄电站	马蹄村		20/1	45/1			0.024						0.024		0.024		
康乐区	杨哥乡		125/5	175/5	6245	70	7.664	162	3				7.04	3.2	3.04	5.0	1 5
康乐电站	康乐林场		50/1	80/1	4015	500	6	54	1				5.5	2.5	3.4	0	1 3
康丰电站	康丰队		10/1	25/1	512	200	0.6	54	1				0.6	0.3	0.3	0.5	1
赛鼎电站	赛鼎队		10/1	25/1	10	870	0.87	54	1				0.87	0.4	0.47	0.5	1
红石窝电站	红石窝乡		45/1	20/1			0.124										
杨哥电站			10/1	25/1	710	000	0.07						0.07		0.07	1.6	
明花区			415/5	460/1	674	800	23.42	90	4				22.22	6	10.88	5.34	8.3
明海电站	明海乡		20/1	25/1	15		3						3.0	0.5	2.5		
明海林场电站	明海林场		50/1	80/1	122	400	2.38	36	1				2.88	2.30	0.5	0.5	
上农业电站	上井农场		150/1	235/1	402	400	9.8	54	3				0.6	8	0.6	7.8	
莲花水电站	莲花乡	1973	45/1	20/1			0.24						0.24		0.24		
莲花水电站	莲花井灌 片	1973	75/1	50/1													
前滩水电站	前滩井灌 片	1973	72/1	50/1			7.5						7.5	6	1.5		
祁丰区			12/1				0.86	36	1				0.86	0.39	0.47	0.5	
黄草坝电站	黄草坝队		12/1				0.86	36	1				0.86	0.39	0.47	0.5	1
皇城区			30/1	50/1			4.32						3		3		
马营水电站	马营乡	1972	80/1	50/1			4.32						3	6	3		
全县总计			965/23	934/21	351.4	191400	66.092	634	14				60.238	6.0	21.36	16.7	5 12

第五节 乡镇企业

肃南县的乡镇企业起步较晚，大部分是1980年以后发展起来的，以矿藏开发为主，没有形成规模，经济效益不显著。部分乡镇企业概况见表。

肃南县1988年乡镇企业一览表(部分)

(万元)

企业名称	建厂时间	占地面积 m ²	投资额	固定资产	从业人数	年产值	实现利润
皇城被服厂	1975			1.88	3	0.8	0.26
皇城农具厂	1976	11633		0.64	6	1.64	0.23
马营皮鞋厂	1986			4.4	27	0.6	
皇城奶粉厂	1985	2427		16.6	47	10.6	1.1
东滩榨油厂	1987			23	34	46.9	8.5
皇城萤石矿	1986			1.9	53	26.6	0.2
马营萤石矿	1984	2580		2.5	50	15	1.7
马营煤矿	1984	100		36.5	77	41.4	4
决翔煤矿	1984	1500		4.5	14	1.1	0.1
北滩煤矿	1984	5000		2.5	35	13	2.6
铧尖煤矿	1973			48.1			6
东滩煤矿	1985	416		4.3	29	6.7	0.1
西水石灰石矿	1985			4.8	60	25.1	5
小寺砖厂	1986			14.9	87	8.7	2
大都麻煤矿	1986			1.9	20	8.8	0.6
青龙预制厂	1987			2.5	37	18.7	3.5
康乐石灰石矿	1985			1.7	18	4.5	0.7
红石窝煤矿	1985	550		0.3	9	4.4	0.2
康乐煤矿	1985	455		0.7	14	4.6	1
白银石灰石矿	1986			0.9	18	6.2	0.8
雪泉铜矿	1987			0.1	12	2.2	0.8

续表

企业名称	建厂时间	占地面积 m ²	投资额	固定资产	从业人数	年产值	实现利润
雪泉石灰石矿	1985	2664		0.1	14	4.2	0.8
大河煤矿	1986	700		3.4	150	24	7.7
大河锑矿	1987			10	20	40	2.8
祁连石灰石矿	1985	5000		2	48	30	5.5
祁文石灰石矿	1985			0.5	15	8	2.8
祁丰石棉矿	1978	10216		21.4	35	70.1	10.5
祁丰白云岩矿	1984			51.9	30	42	18.5
祁丰石膏矿	1987			5	10	4	0.2
祁文粘土矿	1984			0.2	15	4.3	1.2
祁青煤矿	1984			5.6	20	30	2.1
明海煤矿	1986			1.5	11	5.5	0.3
明海萤石矿	1985	210		5.7	24	7.3	5

第六节 企业管理

1960年，党中央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特别是《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即“工业七十条”）颁布后，根据“工业七十条”，对工业企业进行了全面的调整，严格了责任制，完善了经济核算，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在领导体制上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1966年至1976年，经历了“文化大革命”，企业管理受到严重冲击，在领导体制上实行革命委员会领导。1978年以来，全县工业战线认真贯彻党中央“调整、巩固、整顿、提高”的方针，对国营企业扩大自主权，推行了经济责任制和承包、租赁经营责任制，制定颁布了一系列的条例、法规，在领导体制上实行厂长负责制，分配上实行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使企业由生产型走向生产经营型。

企业主管部门是经济委员会，经济委员会设有一室二科。办公室负责企业劳动工资、人事档案、政工、各类文件的处理和协调工作。企业管理科负责企业生产的调度、计划安排、设备、质量检查、新产品的论证、引进和开发、职工教育、计量标准等工作。矿山管理科负责矿山企业的安全管理、资源开发、利用、矿山事故纠纷的调查处理等工作。各企业也都设有专职或兼职的政工、生产技术、财务统计股室和人员，负责企业产、供、销的全过程。

全县工业企业都建立和健全了一系列内部管理的规章制度。主要有《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厂长工作制度》、《各工种岗位责任制》、《支部书记工作制度》、《设备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财务管理制度》、《职工奖惩制度》、《质量检查制度》等。从厂长到工人，从投入到产出，人人有职责，环环有规章。



畜产品外运

第八章 交通运输

肃南县成立前，境内没有正式公路，仅有驮道 13 条，全长 320 公里，多经悬崖绝壁，有的路段宽不足 1 米，人畜伤亡之事屡有发生。1954 年肃南县成立后，积极贯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方针，采取“民办公助，民工建勤”的办法，大力兴办交通运输事业，截止 1990 年，修筑干线公路 3 条，全长 160 公里；县、乡公路 21 条，全长 327 公里；林业专用线 1 条，长 80 公里，合计有公路 25 条，全长 567 公里。全县 6 个区、23 个乡、78 个村通了汽车。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954 年由人委建设科管理车辆和公路，随后县人委设立了交通科，建起了汽车站。1956 年成立了汽车运输队。1958 年设置县工业交通局，主管交通运输，下设汽车站和汽车运输队。1959 年经张掖地区批准，建立肃南县运输公司，下设汽车站。1964 年 3 月，将工业交通局改称工业科，成立交通局，1966 年撤销。1975 年将原封车节油办公室改为车辆办公室管理车辆。1986 年 7 月县政府决定成立交通局。1973 年，经省交通厅批准成立肃南县公路段，下设道班 9 个，全段职工 294 人，养护张（掖）肃（南）、肃（南）八（八字墩）、元（元山子）白（白泉门）3 条干线。

第二节 主要公路

一、元肃公路

1953 年，玉门油矿为运木材修筑元山子至青沟的便道。1954 年自治县向酒泉专署呈送报告，要求重修元肃公路，同年 2 月 15 日，省交通厅批准了这项工程，投资 62830 元，投工日 8100 个，移动土石方 1 万余立方米，于年底建成简易公路 60 公里。元肃公路自甘新公路元山子起，经韭菜沟、翻红土大坂，再经

青沟、白庄子到县城红湾寺，这就是肃南县修筑的第一条公路。

二、马皇公路

1959年县委决定修筑从甘新公路的马营沟通往皇城的公路。1959年3月，县人委在新城子设立了指挥部，一方面安置搬迁群众，一方面指挥修路，指挥部组织桦尖、泱翔两乡群众150余人，雇用永昌、武威民工338人，移动土石方4.6万立方米，铺砂4200立方米，修通全长35公里的公路。

三、肃白公路

1964年，县政府决定修筑县城到白泉门的公路，这是一条通往后山的唯一通道。1964年8月动工，到1967年修通了这条公路，长19公里，共移动土石方180924立方米，开炸石方49622立方米，使用工日271.785个，使用资金198600元（其中县上自筹资金72000元）。

四、梨康公路

1958年修通的大肋巴到康乐的简易公路，由于地势复杂，工程质量等问题不能正常通车。1975年，投资21.6万元，用工2.76万个，移动土石方17万多立方米，修通了从张（掖）肃（南）公路51公里处横跨梨园河，经大肋巴、九个泉、马场滩，到康乐区的公路，全长28公里。1985年省交通厅投资12.4万元，重点改造了梨康公路。

五、大水公路

1975年3月大河区集中民兵145人，经过一年的努力，修通了大河区到水关乡的公路，全长20公里。共投资14.6万元，移动土石方15.6万立方米。10月27日举行了近千人参加的通车典礼。

六、大杨公路

是肃南高寒山区公路建设中最困难的一条公路。70年代末修建了这条公路。从709公路35公里处的大岔牧场起，由西向东，越过深山峡谷，翻越大岔、黑藏二座大坂到康乐乡杨哥村，全长35公里。但因地质条件差，不能畅通。1978年，国家将大杨公路列入基本建设项目，到1980年3年间，基建投资45万元，养路事业费投资3万元，分三期修通了路基。1981年从不发达地区资金中投资

36 万元，增建桥涵，处治沼泽，防护泥石流、滑坡等地段，到 1982 年，前后施工 5 年，总投资 84 万元，大杨公路正式通车。

第三节 主要桥梁

一、阿吉峡桥

1927 年在隆畅河阿吉峡口，修了一座简易木制便桥，桥头有关卡收取过往牧民和淘金农民的钱财。这是有记载的第一座桥。

二、隆畅河桥

1954 年冬季省交通厅派人做技术指导，发动金泉区（今大河区）的群众用牦牛、驴、马和骡从山里驮运木料、砂石等材料开始修建隆畅河大桥。1955 年 11 月 26 日竣工。隆畅河桥是一孔，后台木面下承式人字桥架，桥孔 20 米，桥面净宽 4.5 米，长 26 米，核定荷载 10 吨，用木材 84.5 立方米，石料 458 立方米，填土石方 3500 立方米，造价 29540 元。1971 年改建为钢筋混凝土坦肋拱桥，加宽了桥面，提高了荷载能力。

三、长石头河桥

1956 年在康乐区长石河口黑河上修建了一座 1 孔 18 米的下承式临时木架桥，解决了康乐与马蹄区的交通。

四、摆浪河桥

1957 年至 1958 年在摆浪河上修建了一座 12 米的临时桥。1975 年又改建了 1 孔 10 米的石拱桥，长 64 米，使用投资 13500 元。

五、白庄子桥

1965 年为了开发祁连山森林资源，打通肃南县城到海牙沟林区的道路，由县工交局与隆畅河林场、木材购销站联合，以民办公助的方式，在隆畅河白庄子建起了 3 孔 6.5 米的石台木面桥，投资 76586 元。

六、西柳沟桥

1968年由张掖地区公路总段工程队修建西柳沟桥，同年10月竣工。是甘肃省最早的微弯版坦肋拱桥。桥面净宽5.5米，桥长10米，荷载20吨，共投资10万元。

七、梨园河桥

1979年修建了梨园河3孔20米坦肋微弯版桥一座，全长70.4米，投资12万元。

第四节 运 输

1956年以前，肃南县的汽车运输由酒泉汽车运输公司承办。1955年酒泉运输公司给肃南通了第一辆汽车。

1956年货运量963吨，客运量2603人次。1955年设立了汽车站。1959年张掖地区运输公司成立，地区运输公司和县运输队共同承担客运和货运。1989年全县拥有货车318辆，货运量24753万吨，货运周转量2863750万吨公里，客运量130315万人次，客运周转量15870.770万人公里。

第五节 交通监理

肃南县交通监理站成立于1983年1月，属张掖地区交通监理所的派出机构，管理道路交通和各种车辆以及养路费征收。1987年交通管理体制改革后，改为肃南县交通警察队。交警队移交地方公安部门，由县公安局和地区交警支队双重领导，专管全县道路交通和各种车辆。

养路费征稽站属地区养路费征稽所管辖，专管全县的养路费征收。养路费征稽每年全县定为45万元。

第九章 邮 电

第一节 机 构

1954年2月22日成立肃南县邮电局。1968年4月11日成立肃南县邮电局革命委员会，1969年12月邮电分设，成立了电信局、邮政局。电信局归军队领导，邮政局由地方管理。1973年10月邮电合并，恢复原体制。局内根据业务性质设班组，分别管理各项业务工作。在基层设置大河邮电所、康乐邮电所、明花邮电所、马蹄邮电所、西水邮电所、祁丰邮电支局、皇城邮电支局、祁林邮电所、祁青邮电所、皇城水库邮电所。截止1990年，全县邮电局、所共有干部职工76人。

第二节 邮电通讯

一、邮 路

1954年以前邮件由高台县邮电局的元山子经转，主要靠人背畜驮。1955年换段地点改为新坝，仍靠畜力驮运邮件。1958年开辟了张掖至肃南逐日班，机、普合押委办汽车邮路一条，全程172公里（途经高台南华、元山子、肃南大河）。1978年改道由张掖至肃南（708）直达公路运邮，全程为98公里，仍为逐日班。并相继开通了张掖至西水、马蹄、皇城，清水至明花，祁丰至酒泉火车站，肃南至大河、康乐邮路，开辟邮路606公里。从1981年又逐步开辟了区、乡、村的投递路线538.5公里。

二、电 路

1954年1月至10月，租用当地军用无线电台1部，归县委领导，电台设县委院内，人员邮电局配备。同年11月起电台归邮电局与酒泉联络。1956年6月开通了肃南与兰州的联络。1958年增设了珠龙关电台（现祁青电台），1959年

设立宝瓶河牧场电台，1960年设皇城电台，1971年先后撤销。

1959年6月开通使用张掖至肃南幻线报路，使用王氏振荡器人工电报机，从此开始开办有线电报业务。1971年3月开通了肃南至皇城幻线有线电报电路。1988年12月25日安装使用程控光电式单机头2部，进入兰州中心256自动电报转报网络。1986年10月，开通张掖至肃南312—4型12路载波终端机1部。1988年长话去话22604次，长话来话22249次。

市 话 交 换 机 容 量 及 实 占 门 数

年 份	交换机容量及型号	实 占 门 数	备 注
1956年	磁石 30 门一台	23	不含长农话
1958年	磁石 100 门一台	27	不含长农话
1968年	磁石 100 门 50 门各一台	69	不含长农话
1978年	磁石 100 门 50 门各一台	92	不含长农话
1988年	磁石 100 门二台	177	不含长农话

1958年11月架通了县城至大河、祁林、祁连、明花，县城至康乐、西水共计197杆公里的农话线路，同时设立了大河、祁林、祁连、半坡（原祁丰区旧址）、明花、康乐、西水7个交换点，截止1990年，全县共有农话线路406杆公里，其中：中继线（指县城至各交换点）312对公里，除县城至康乐外，其余均为水泥和油浸木杆线路，用户线139杆公里，除祁青乡外22个乡镇全部通了电话。

三、邮电业务

邮政：自邮电局成立以来，即开始办理函件、汇兑、包裹业务。随着邮电设施的增加和完善，开办了保价业务和电汇，1958年开办了机要通信，到1988年30年无差错事故，多次被省、地树为机要先进单位。随着改革开放，搞活经济政策的贯彻落实，邮政业务逐年扩大，邮件交换量明显增加。1989年底，出口函件258765件，进口函件271397件；出口包件2991件；进口包件3234件；出口汇票10637张，进口汇票3721张。

报刊发行：1954年开办报刊订销业务，当年报刊订销累计数就达到了13018

份，其中：报纸 8005 份，杂志 5013 份。1988 年报刊发行订销期发数 12556 份，累计数 987743 份。其中：报纸期发数 5215 份，累计 881553 份；杂志期发数 7341 份，累计 106190 份。报刊流转额 93686 元。

邮政储蓄：1987 年 5 月 28 日举行了隆重的邮政储蓄开业典礼，开业当天储户就达 110 户，储蓄款额 103856 元。其后，不断改善措施，广泛宣传，充分发挥邮电机构遍布城乡、营业时间长的特点，不断开辟业务新种类，1988 年底，储户发展到 2782 户，收储余额 165786 元。

第三节 管 理

邮电局分别制订了《党支部工作实施细则》、《局长负责制实施细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实施细则》等，对干部、职工的工作范围、任务、职责分别制订了详细规定，实行民主管理。业务分邮政和电信两大管理体系。由局长全面负责，主管业务副局长、邮政检查员、农话管理员、报话指导员及各班组、支局长构成指挥调度系统，具体分为基本任务、质量管理、基础管理和规章制度四大部分。

经济管理主要包括：计划统计、财务管理、物资供应、劳动工资等。1985 年全省邮电系统将收支差额管理改为利润管理。根据各地邮电业务量和地区差别情况，统一制定自有收入结算系数，计算本企业的成本、自有收入和利润。因而邮电局财务收入状况逐年好转，从 1985 年开始上交利润。

第十章 商 业

第一节 机 构

1956年7月10日成立了商业局。同年10月成立了肃南县商业局驻张掖采购转运站。1965年11月县民族贸易公司与县商业局合署办公，挂两个牌子，一套机构，直接管理5个门市部，6个基层供销社（商店）。1970年成立“甘肃省肃南县革命委员会商业局”。1979年6月恢复县商业局，同时成立工商行政管理局与商业局合署办公。1980年县商业局与民贸公司分设，从1985年1月1日起实行“国、合分设”。商业局所属单位有民贸、食品2个公司，驻张掖采购站，6个区肉食购销站，2个公司设的门点和所属分销店21个，共有职工173人。1990年底，商业机构316个，其中全民所有制68个，集体所有制81个，个体有证商业户167个；从业人员872人，其中，全民所有388人，集体所有217人，个体商户267人。

第二节 企 业

民贸公司

1954年在流动贸易组的基础上成立了贸易商店，修建了门市部、仓库、办公室和宿舍，职工增加到12人。1956年改称民贸公司，下设政秘、业务、财统3个股，职工发展到63人。1980年6个区供销社也划归民贸公司管辖。1982年民贸公司所属6个基层商店、驻张掖采购站、县城百货、综合、蔬菜3个门市部，理发、被服、照相、食堂、旅社等服务行业以及27个分销点，2个流动贸易组，6个代销点，共有正式职工243名，其中：少数民族干部职工65人。担负着全县各族人民生活日用品、生产资料供应和农副产品购销工作。1982年商品纯购进额完成638.14万元，社会商品零售额完成1147.65万元，资金周转达4.6次，实现利润69.6万元，农副产品收购总值完成580.94万元。1990年

底，国内纯购进总额 3746 万元，国内纯销售总额 4602 万元；完成农副产品收购总额 1143 万元，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3760 万元。

食品公司

1956 年 10 月成立，开设了肉食门市部 1 个，职工 3 人。1979 年建立起食品加工厂，同年 10 月又相继建立了 6 个区肉食购销站。下设门店 6 个。公司内设业务、财统、政秘 3 个股，配备了各股负责人及食品加工厂厂长、各区的肉食购销站站长。1979 年投资 45 万元，在县城建起 100 吨冷库一座，建筑面积 967 平方米，冷库年吞吐量 15 万公斤。1984 年皇城区投资 20 万元修建了一座年屠宰 5 万头牲畜的屠宰车间，建筑面积 300 平方米。

食品加工厂

1979 年 1 月建成，属县食品公司管理，列为商办工业。从加工酱醋、豆腐开始，发展到加工饼干、月饼、点心、杏仁条等品种，销往县内外。1983 年以后，扩大了各生产车间，新增了大型烤炉等生产设施，生产人员由 4 人增加到 10 人。糕点品种又增添蛋糕、面包、姜米条、桃酥饼、芝麻烧白皮点心、提糖饼等 12 个品种。1989 年食品加工业总产值 9.3 万元；生产糕点 2.4 万公斤，酱醋 3.15 万公斤；豆腐 0.7 万公斤。

1956~1989 年 肉 食 畜 收 购 情 况 表

项 年 目 份	菜牛(头)	菜羊(只)	生猪(头)	家禽(只)	鲜蛋(公斤)	备 注
1956	109	13300	22			
1957	381	6700	34			
1958	539	20000	75			
1959	391	22600	273			
1960	408	29900	133			
1961	126	12700				
1962	131	13600	82			
1963	137	15800	110			
1964	259	16600	120			

第三编 经 济

续 表

年 份 \ 项 目	菜牛 (头)	菜羊 (只)	生猪 (头)	家禽 (只)	鲜蛋 (公斤)	备 注
1965	368	35300	275			
1966	1568	53400	385			
1967	561	36100	435			
1968	704	46900	244			
1969	2176	57800	269			
1970	2702	52600	164		2250	
1971	2522	51500	164		1650	
1972	2017	52800	483		1100	
1973	1948	46800	473		2500	
1974	2901	52886	489		2380	
1975	2861	50215	386		3376	
1976	3105	56679	593		2420	
1977	2422	52900	670	200	1050	
1978	2022	66125	600	42	8625	
1979	2390	61200	600		1600	
1980	314	42150				
1981	1173	53460	567		262	
1982	317	5354	55			
1983	1123	54195	401			
1984	1110	43000	400			
1985	501	18097	544			
1986	487	13556	224			
1987	1705	15145	179			
1988	1007	16296	111			
1989	138	20696	163			

驻张掖采购站

原为肃南县驻张掖物资采购转运站。于1958年成立，设在张掖火车站，属县商业局领导。建站后，随着经济发展，业务不断扩大，经济效益不断增加。1971年~1978年共实现利润51.3万元。1979年1月改为县民贸公司驻张掖采购站。1986年地区商业处将采购站划为中型企业，更名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驻张掖采购批发站，属三级批发核算单位。1982年有职工17人，经营各类商品3835种。拥有固定资产总值7.56万元。年商品购销总额近1500万元（包括农副产品调拨）。人均工作量49.76万元，资金周转达11.12次，费用水平1.85次，实现利润16万元。

燃料公司

1979年3月成立县石油管理站，同年4月改称燃料公司，经营石油、煤炭业务，归属商业局领导。1984年有职工22人，同年县上将煤炭业务划出，另成立煤炭公司，属经委领导，原燃料公司改称石油公司。年经营汽油711吨，柴油296吨，煤油60吨，润滑油17吨。1985年石油公司接上级指示归口石油系统，划出商业局，属地区石油公司直接领导。

医药公司

1959年成立县药材公司，随后改称医药公司，属县卫生局管理。1964年划归县商业局领导，1981年成立县医药管理局归口医药系统，1983年医药管理局撤销，医药公司划归县经委管理。

第三节 商品购进

肃南县的商业购销工作，在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方针指引下，人民生活重要物资，主要以国家计划进行调拨。地产品购进从1954年为起点，对畜产品收购本着统筹兼顾，全面安排，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采取掌握货源，加强管理，现款现货，合理价格，现场收购等措施，以皮、毛两种产品为主。1954年收购皮张2732张，1958年增加到18449张；1954年收购绒毛88895公斤，1958年增加到40万公斤。商品交换比价发生了根本变化，1952

年50公斤羊毛可换取白布133尺，换取食盐250公斤，1958年50公斤羊毛可交换白布288尺，换取食盐431公斤。1954年至1964年畜副产品收购总值达1175万元。为了满足各族人民对民族特需商品的需要，除正常组织工业品（包括民族用品）购进外，曾多次分别派出干部到全国各地进行采购，仅1962年分别到内蒙古、天津等地购进民族商品132种，总值64万元。肃南县的大部分商品主要是计划调拨，1958年计划调拨的商品有103种，1961年减为36种，1981年改为26种。1983年完成国内纯购进814.6万元，其中畜产品545.1万元，农副产品113.7万元，工业品140万元。调入棉布19万米，维棉布6.8万米，棉布1.8万米，中长纤维3万米，丝绸2.3万米，火柴1千件，胶鞋2万双，毛线275万公斤，国产手表1千只，暖水瓶1千个，肥皂116箱，洗衣粉24.2吨，缝纫机334架，食糖36吨，卷烟1220箱，食盐107吨，自行车458辆，元钉13吨，镀锌铁丝11.6吨，普通灯泡1.8万只，煤油91吨，煤炭3万吨，汽油624吨，柴油312吨，润滑油20吨，商品调入总值478万元。收购生猪401头，菜牛1123头，菜羊54950只；收购绵羊毛127.73万公斤，羊绒8202公斤，驼毛2648公斤；绵羊皮28638张，山羊皮12596张，牛皮3878张，羔皮8881张，猪皮687张。

第四节 商品销售

肃南县商业部门在“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方针指引下，根据牧区特点，本着统筹兼顾，全面安排，保证特需，照顾一般的原则，采取进货有计划，销售有对象，充分做好各族人民所需的生产、生活资料供应。1957年比1954年增长19%，棉布、茶叶、食盐几种主要商品销售量增长20多倍。商品零售总额1954年为794.620万元，1958年增加到2619万元。据1960年统计，生产资料零售额达474万元，生产资料占商品零售额的42.5%，供应的生产资料有农牧业生产工具、拖拉机、圆盘耙、收割机、双轮双铧犁等大小工具5000多件。1983年商品纯销售完成1322.89万元，其中：零销完成618.58万元。销售棉布13.2万米，维棉布5.4万米，棉布1.5万米，中长纤维2.4万米，丝绸1.4万米，火柴1千件，胶鞋2.4万双，毛线397公斤，国产手表690只，暖水瓶1000个，肥皂390箱，洗衣粉28.4吨，缝纫机327架，食糖36吨，卷烟909箱，食盐72吨，自行车469辆，元钉12.5吨，镀锌铁丝11.3吨，普通灯泡1.8万只，煤

油 63 吨, 煤炭 30000 吨, 汽油 586 吨, 柴油 279 吨, 润滑油 17 吨。外调菜牛 584 头, 销售 564 头, 菜羊 44964 只, 销售 8696 只。

第五节 管 理

一、体制管理

1954 年至 1982 年商业企业经济体制, 基本实行的是条块结合、集中统一的经济管理体制, 即统一管理、统一计划、统一经营、统一核算、统一分配的国营商业。县设商业局, 局下设公司、站、厂、门点 (包括服务项目)。在计划经济 (包括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 指引下, 根据市场需要进行购销活动, 调节余缺, 促进商品流通, 在经营范围内增添经营品种, 增添服务项目, 满足市场和人民生活、生活需要。从 1983 年开始推行经营承包责任制, 把责、权、利紧密结合起来, 实行“国家所有, 集体承包, 单独核算, 利润包干, 超利润分成, 亏损处罚”承包经营责任制和“利润包干、超额分成、欠额受罚、工资浮动”经营承包责任制。1985 年, 实行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分设。1987 年全县商业系统进一步深化改革, 推行了经理 (厂长) 负责制, 恢复了职工代表大会制。承包、租赁经营责任制, 对县民贸公司、食品公司、驻张掖采购站全部实行了承包经营责任制, 对现有 28 个门点中的 23 个实行了集体租赁和个人租赁经营, 对两司一站实行利润基数包干, 超额企业全留, 欠款自补, 一定四年不变。对小型零售门店实行联销、联利计酬、“百分考核计奖”、计件工资等分配制度。实行责、权、利明确, 贯彻按劳分配原则, 扩大了企业经营自主权和经营范围。

二、经营管理

商业工作在“发展经济, 保障供给”总方针指引下, 坚持三大观点 (政治、生产、群众), 做好三个服务 (为政治、为生产、为人民生活服务)。在经营工作中严格执行党的方针、政策, 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工作, 遵守规章制度, 做好规范服务。为加强经营管理, 通过职工代表大会不断充实、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在经营管理上建立健全了以党支部为核心, 党支部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 实行职工代表大会制, 坚持“三参一改” (干部参加劳动, 职工参加管理, 群众参加监督, 改善服务态度)。明确了职工职责和纪律, 包括劳动纪律、服务纪律、柜台纪律、财经纪律、进货管理、物价管理、安全管理、职工奖励与处分。规范

服务包括接待顾客规范，仪表仪容规范，柜台语言规范，职业道德规范，店容店貌规范，班前班后工作规范，开展了五好企业、六好职工劳动竞赛活动。1986年以来，狠抓职工培训，在提高文化素质的同时，广泛开展了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教育活动，到1989年，商业系统在开展各项竞赛活动中，共涌现出先进单位2个，先进个人10人。

三、财务管理

1989年底商业流动资金469.6万元，其中自有流动资金103.97万元，占流动资金的22.14%；银行借款227.23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的48.39%；结算资金137.98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的29.38%。1989年底资金占用507.31万元，其中商品及材料265.56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52.35%；非商品资金8.11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的1.6%；结算资产及其它233.62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的46.05%。1989年拥有固定资产总值123.31万元，仓库设施4420平方米，车间707间，营业室2508间，办公室885间，职工宿舍2458平方米，家属宿舍3664平方米。



发展中的牧区邮电事业

第十一章 供 销

第一节 机 构

1985年1月国合分设后,至1990年县联社下设全县6个区供销合作社,26个分销店,24个门市部,14个双代店,以及15个经营网点。县联社所属驻张掖综合购销公司1处,在县城设批发部1个。城乡共有正式职工192人,其中:男130人,女62人,少数民族职工73人。县联社共有职工16人,下设政秘股、业务股、物价股、财统股、审计股。

皇城区供销社,下设铧尖、泱翔、东滩、马营、种羊场5个分销店,共有职工32人。年平均纯购进总额298万元,年平均销售总额481万元,年平均实现利润19.7万元,年平均缴纳利税45.4万元。

马蹄区供销社,下设大泉沟、大都麻、横路沟、正南沟、塔尔沟、南城子、大野口、芭蕉湾8个分销点,共有职工39人。年平均纯购进额142.2万元,年平均销售额249万元,年平均实现利润5.6万元,年平均上缴利税20万元。

康乐区供销社,下设白银、杨哥、青龙、牛心墩、上游、大瓷窑、寺大隆7个分销店,共有职工40人。年平均纯购进额161万元,年平均销售额288万元,年平均实现利润5.2万元,年平均上缴利税22.5万元。

大河区供销社,下设水关分销店1个,区(包括县上设的)门市部和服务点(组)11个,流动贸易组1个,共有职工49人。年平均纯购进额179万元,年平均销售总额301万元,年平均实现利润6.9万元,年平均上缴利税29.1万元。

明花区供销社,下设前滩、明海2个分销店,区门市部2个,共有职工12人。年平均纯购进额72万元,年平均销售总额93万元,年平均实现利润1.4万元,年平均上缴利税5.5万元。

祁丰区供销社,下设祁青、祁连、祁林、陶丰、瓷窑口5个分销点,共有职工37人。年平均纯购进额218万元,年平均销售总额370万元,年平均实现利润913万元,年平均上缴利税31.4万元。

综合公司，共有职工 18 人，下设县批发部 1 个，经营百货、五金交电、生资日杂、生产资料、家用电器、呢绒绸布、烟酒副食、搪瓷文具、文化用品、鞋帽、农副土特产品、籽种、化肥、农药、畜产品、民族用品、其它物资等各类商品 1900 多种，平均商品库存金额 68 万元，年平均纯购进额 61.3 万元，年平均销售总额 369 万元，年平均实现利润 4.4 万元，年平均上缴利税 5.3 万元。

第二节 购 销

随着供销社经济体制改革，坚持供销社为民服务的办社宗旨，把商品流通体制办成同农民经济利益相结合的经济实体，牧区综合服务中心，搞活经营，强化服务，提高效益。在购销活动中，供销社首先从支持发展生产和扩大服务领域搞好综合服务入手，促进购销业务。

1986 年初，为支援全县绵改工作持续发展，提高羊毛产品质量，供销系统从扶持生产资金中拿出 2.1 万元，从新疆购进种公羊 60 只，交给绵羊改良好的乡政府管理使用。1986 年 10 月，县供销系统（社）从羊毛技措费中拿出 21.3 万元作为绵改科研设施建设资金。1986 年供销系统（社）又从收购羊毛技措费中拿出 25.3 万元，返还给向供销社交售羊毛的牧民。三项合计 48.7 万元。1989 年皇城供销社贴息向银行贷款 1 万元，购进“小尾汉羊”40 只，进行圈养，为群众开辟致富门路。

大河区供销社 1987 年投资 2.1 万元，在大河区建立机械剪毛点一处，培训剪毛机手 9 人，为牧民剪羊毛 1500 多只。1985 年以来，他们还用汽车、拖拉机帮助困难较大的牧民户搬迁转场 200 余次。同时在县城腾出两间房屋，为远处的牧民到县城看病办事住宿提供无偿服务。

从 1987 年开始，在羊毛收购中实行了“五统一”的管理办法，即统一组织领导，统一收购渠道，统一收购价格，统一计划调运，统一优惠政策和三证一票制度。在具体收购工作中，分工负责，深入基层，签订收购合同，发放预购定金；增设收购网点，实行定点收购和流动收购，同时将牧民群众生产生活需要的必需品电筒、电池、火柴、煤油、白糖、食盐、茶叶、奶粉、雨衣、雨鞋、胶鞋等送货上门，供应到牧民手中，做到边收购，边供应商品，解决牧民群众买难卖难问题。各基层供销社和重点收购点组织了由供销社理事会成员、牧民群众、收购员三结合的畜产品收购监督小组，坚持做到收购协调，公平合理，兼

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

1985年至1989年,随着全县生产的发展和收入的增加,群众对生活必需品和日用品的要求日益提高,社会购买力逐年上升,加快了工业品和生活必需品的商品流通。五年商品购进总额9424.3万元,商品销售总额10754.2万元。

1985~1989年农副产品收购表(供销)

数 品 名	年 度 量	单 位	1984年 基数	1985~1989年				
				合计	1985年 实际	1986年 实际	1987年 实际	1988年 实际
绵羊毛	公斤	1315863	5936368	1122649	1156290	1101580	1078594	1477255
山羊毛	公斤	8642	57424	9173	12865	11463	9401	14522
羊 绒	公斤	8027	34402	6110	6466	8589	3858	9379
驼 毛	公斤	1250	22757	2980	6512	6893	3301	3011
牛 皮	张	3941	6709	494	2702	1378	1046	634
绵羊皮	张	23814	17258	6725	4242	2798	2216	1277
山羊皮	张	7831	8054	2526	3701	1220	487	120
羔 皮	张	5882	5149	2111	1226	745	866	171
生杂骨	公斤	1071	4686	1129	2038	746	589	193
化 肥	吨	172	3570	572	627	783	748	840
农 药	公斤	53297	12114	5269	1135	1075	1684	2901
农 膜	公斤		21835	696	1535	4061	1656	13887
中小农具	件	780	13374	2452	1875	3603	2214	3230
喷雾器	架	49	206	24	41	68	73	

1985~1989年主要生活资料必需品供应数量表

数 品 名	年 度 量	单 位	1984年 基数	1985~1989年				
				合计	1985年 实际	1986年 实际	1987年 实际	1988年 实际
食盐	吨		474	100	84	106	99	85
食糖	吨		600	130.5	136.1	62.3	139.8	132.2
卷烟	箱		8251.9	1584	1434	1669.9	1631.4	1932.6
酒	吨		612.3	117.6	87.4	91.9	137.3	178.6
茶叶	吨			54.7	54.3	77.5	130.8	55.1

第三编 经 济

续 表

数 品 名	年 度 量	单 位	1984年 基数	1985~1989年					
				合 计	1985年 实际	1986年 实际	1987年 实际	1988年 实际	1989年 实际
棉布		百米		3428.2	607	502.6	523.9	1040.5	754.2
棉布化纤混纺织布		百米		1560.4	322	243.8	295.2	474.6	224.8
化纤布		百件		645.9	137.2	135.6	77.6	154	141.5
各种服装		条		628.6	189.4	125.9	69.8	105.3	192.9
胶鞋		百双		791.6	10.7	141.2	129.4	189.6	142
火柴		百件		40.9	11083	7.7	9.4	10.3	2.3
肥皂		条		59652	25.4	13357	10381	11453	13380
洗衣粉		吨		126	99	19.4	19.2	23.4	38.6
缝纫机		架		821	105	139	161	232	140
自行车		辆		890	113	253	195	211	36
电视机		台		926	30	177	121	360	155
洗衣机		台		1150	21.7	407	300	321	42
煤油		吨		189.5		34.7	28.3	45.5	59.2

第三节 财 务

1989年底,全部流动资金达2100.4万元。其中:自有流动资金570.8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的27.2%;银行借款1096.8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总数的52.2%;结算资金432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总数的20.6%。截止1989年底资金占用达2147.1万元。其中:商品及材料627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29.2%;用品及现金33.6万元,占全部流动资金的1.56%;结算资金及其他1486.6万元。

1989年商品销售总额2749万元,比1985年增长18.4%,商品进销零售286.8万元,比1985年增长20.5%,商品流通费211.9万元,比1985年增支113.5万元,商品销售税金20.5万元,比1985年增长9.2%。上缴所得税12.5万元,商品经营利润43.7万元,财产损失费4.6万元。

第十二章 粮 食

第一节 机 构

1954年2月22日，县政府设财粮科，管理财政和粮食业务。1956年3月6日，粮食局正式成立。1960年8月，粮食局内设立了农村粮食管理股。1967年3月撤销粮食局，成立“革命领导小组”。1970年4月改称肃南县革命委员会粮食局，1974年恢复粮食局名称，1985年6月局内下设政秘、财务、业务3个股。

1955年9月财粮科在县城红湾寺建立粮油供应站，到1987年8月，先后在基层设立了康乐粮管所、杨哥粮站，大河粮管所，马蹄粮管所、西水粮站，明花粮管所、明海粮站，皇城粮管所、洪翔粮站、铧尖粮站，祁丰粮管所、祁青粮站、祁连粮站、祁林粮站。15个基层单位中，8个为核算单位，7个为报帐单位，截止1990年底，全系统有职工104人。

第二节 粮油购销

1950年至1953年，粮油购销实行自由贸易。居住在牧区的牧民分别到张掖市、酒泉市、高台县、民乐县、临泽县进行粮油购销，销售主要是以粮顶替农业税收，数量很少，购销大体有以下几种方式：

以牲畜及畜产品兑换粮食，一只羊兑换面粉50公斤，一头牛兑换面粉250~300公斤，一斤羊毛兑换面粉2公斤；代牧农区牲畜以粮食抵顶代牧费，每代牧一季，一只羊一升小麦，一头牛5升小麦；区贸易商店或合作社代销粮食，每公斤面粉销价在0.352~0.440元之间。

一、粮油征购

牧区以经营畜牧业生产为主，兼营少量的土地。国家对牧业地区的粮油收

购，按照“公平合理与鼓励生产”的负担政策，以征收农业税为主，在部分农业生产比较集中的村、乡适当收购一部分农户扣留口粮、籽种和饲料后的余粮。

自由收购(1954~1958年)。1954年全县有农业人口2464人，耕地4818亩，粮食总产量为31.7万公斤。在完成农业税计征任务以后，按照国家规定的粮食收购价格，开展社会自由收购，动员农户将扣留口粮、籽种和饲料后的余粮卖给国家，支援国家社会主义经济建设。4个区自由收购农户自愿出售的余粮15414公斤。当年共收购余粮48427公斤，占总产量的15.26%。1958年全县粮食收购量达到68.5万公斤(其中征收18.5万公斤，收购50万公斤)，占本年度粮食总产量的52.8%，每亩地平均负担44.2公斤，每个农业人口平均负担170.4公斤。并首次收购油菜籽2800公斤。

计划收购(1959~1979年)。粮食征购“一定三年”的第一年即1965年，全县6区2场实际入库粮食115429公斤(其中征购8万公斤，完成任务100%；超购入库35429公斤，完成任务的47.2%)。油料入库17468公斤，完成任务的85.2%。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县人民政府于1979年报请张掖地区行署批准，将桦树湾、横路沟、肖家湾、西柳沟等18个半农半牧队转为纯牧业生产队，集中精力发展畜牧业商品生产，粮油征购随之退出国家收购计划。

恢复农业税征收。1987年7月，县人民政府决定本县农业税从1987年开始恢复征收，以各区、场1986年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总播种面积为基数，参照1984年、1985年播种面积核定全县农业税征购任务86150公斤，并决定交纳农业税可以采取交粮食或者交纳粮食代金的方式，粮食代金按小麦三等比例收购价每公斤0.4428元折算。恢复后的农业税计征，皇城区每亩粮食作物负担3公斤，其它区每亩粮食作物负担2.25公斤。

二、粮油供应

从1954年至1987年，全县累计统销粮食11845.5万公斤，其中市镇供应4160.5万公斤，农牧村供应7685万公斤；统销食油68.66万公斤，其中市镇供应64.8万公斤，农牧村供应3.85万公斤，保证了军需民食及各行各业对粮油的需求。粮油统销经历了计划供应和定量供应两个阶段。

市镇计划供应(1954~1958年)。1954年粮油供应按照“加强供应，适当满足”的方针，采取由粮食部门编制销售计划，敞开供应的办法，以保证各行各业对粮食的需求。后来，在节约粮食、保证吃饱的前提下，对市镇各类人员的粮食供应，规定了用量标准。机关干部职工每人每月17.5~20公斤，居民每

人每月 15~17.5 公斤，由干部职工、居民所在的单位出具购粮证明，到指定的粮食供应站购买粮油。据统计，1954 年全县市镇人口 102 人，年供应量 3 万公斤，到 1958 年 12 月底，市镇人口增加到 1354 人，年供应口粮 123 万公斤。饮食及糕点加工各一处，年供应食品业用粮 3 万公斤。

市镇定量供应（1959~1987 年）。1959 年，县人民委员会根据国务院“关于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和省政府“甘肃省城市粮食定量供应实施细则”精神，决定对牧区市镇居民口粮实行分等定量，工商行业用粮实行按户定量，牲畜饲料实行分等定量、凭证定量供应制度。1959 年 6 月 7 日发出通知，规定市镇居民、干部职工按其从事的工种分 7 个等级核供口粮，种役畜饲料分 9 类定量供应。1959 年全县定量供应的人口 2018 人，其中特劳 27 人，重劳 900 人，轻劳 60 人，干部 491 人，大、中学生 93 人，一般居民 442 人，月定量供应口粮 3.44 万公斤，人均供应水平 17 公斤。机关种役畜 733 头（只），月供应饲料 3 万公斤，每头（只）均供应水平 41.4 公斤。

农牧村计划供应（1954~1958 年）。1954 年，全县有纯牧业人口 5733 人，半农半牧业人口 1200 人，各类牲畜 193003 头（只），为了扶持帮助广大农牧民群众迅速发展畜牧业和小块农业区的生产，牧区、农村粮食统销遵循国家“加强供应，适当满足”的方针，按农牧民群众的实际需要量满足供应。具体供应办法是：纯牧业人口的口粮，乏弱牲畜饲料，持村、乡政府的购粮证明，到指定的粮食供应站，按需购买。半农半牧群众按照缺多供多、缺少供少、不缺不供的原则，自己生产的粮食扣留口粮、公粮、籽种、饲料后的差额部分由国家供应。到 1958 年底，纯牧业人口增加到 7256 人，半农半牧人口中，2988 人的口粮、畜料、籽种基本自足，1212 人的口粮、畜料、籽种半自足，各类牲畜发展到 337772 头（只）。5 年中，农村统销粮食 495 万公斤，其中牧民口粮 437 万公斤，人均年供应水平 134.5 公斤，半农半牧群众口粮 1.5 万公斤，保证了农牧民群众的粮食需要。

农牧村定量供应（1959~1987 年）。1959 年，县人民委员会根据国家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决定对牧区市镇居民口粮实行定量供应的同时，对纯牧业人口、半农半牧业人口的粮食供应也实行定量供应制度。1959 年 6 月 7 日，县人委会规定，农村缺粮人口和牧业人口一律平均每人每月供应 15 公斤，牧区乏马每匹每日供应花料 2 公斤，乏羊每只每日供应花料 3 两，乏牛每头每日供应花料 1.5 公斤。自从实行定量供应到 1987 年的 28 年中，牧民口粮标准，半农半牧民各项留量标准几经大的波动，具体供应办法也经过了社队集体购买、社员造册分

第三编 经 济

户购买、发粮证按户供应的过程。

粮食定量标准变动情况统计表

单位：公斤

类 别	1959年6月	1963年	1965年4月	1978年5月
特重体力劳动者	25	25	一级 27 二级 26 三级 24	一级 27
				二级 26
				三级 25
				四级 24
				23
一般重体力劳动者	21	19	一级 22 二级 21 三级 19.5	一级 22
				二级 21
				三级 20
				四级 19
轻体力劳动者	16.5	15.5	一级 18 二级 17 三级 15.5	一级 18
				二级 17
				三级 16
				四级 15.5
职员及脑力劳动者	14.5	13	牧区 15.5 14	一级 15.5
				二级 15
				三级 14
大中学生	16	15	大专 17.5 高中 16.5 初中 15.5	一级 20
				二级 17.5
				三级 16.5
				四级 15.5
十周岁以上居民	14	13	13.75	13.75

粮食定量标准变动情况统计表

单位：公斤

定 量 数 类 别	年 度	1959年6月	1963年	1965年4月	1978年5月
		居民及儿童			
九周岁儿童		11	11	13	13
八周岁儿童				12	12
七周岁儿童				11	11
六周岁儿童				10	10
五周岁儿童		7	7.75	9	9
四周岁儿童				8	8
三周岁儿童				7	7
二周岁儿童		4	4	6	6
一周岁儿童				4.5	4.5
不满一周岁				3	3

备注：1978年定量标准中20公斤以上定量（包括20公斤）的女职工应按同工种定量标准低一级执行

牲畜饲料标准变动情况统计表

单位：公斤

种 类	1955年	1963年	1965年	1978年
机关乘畜	60	60	60	60
邮电骑马	75	90	90	90
运输骑马	75	90	90	90
种 马	120			
种 驴				
种 羊	7.5	7.5	7.5	7.5
鹿				
奶 牛	30			

第三节 票证管理

1955年9月，中央粮食部颁发了市镇供应票证使用和农村统购统销管理办法，省政府制定实施细则和制度，并在工作中贯彻实行。

一、市镇粮油票证管理

市镇票证主要有：“四证、五票”。“四证”是：市镇粮油供应证、工商行业用粮（油）供应证、市镇饲料供应证、市镇居民粮食供应转移证。“五票”是：全国通用粮票，面额为二市两、五市两、一市斤、三市斤和五市斤5种，供居民到外省、区使用；甘肃地方粮票，面额为一市两、二市两、五市两、一市斤、二市斤和五市斤6种，供居民在本省范围内使用；甘肃省地方料票，面额为一市斤、二市斤、五市斤、十市斤和二十市斤5种，用于本省范围内购买牲畜饲料；军供票，分供给票和价购票2种，专供部队使用；工种补差粮票，面额一市斤、二市斤、三市斤、六市斤和八市斤5种，只限于本县流通，1985年11月停止使用。

二、农村粮食供应凭证的管理

本县农村粮食供应凭证主要有两种，即牧民粮食供应证和农村粮食转移证。牧民粮食供应证，是牧民购买粮食的凭证。主要注明使用人姓名、居住地址、家庭人口、定量标准和月份供应数量，由供粮单位按区公安派出所核定人口数填发，每年核换一次，做到户口、人数、供应标准相符。农村粮食供应转移证，这是农牧民迁居时使用的凭证，主要用于农牧民迁居和“农转非”时凭户口转移证件和农村粮食转移证，在指定的粮食供应单位领取本证，接续供应粮食。

第四节 粮油议购议销

粮油议购议销，是粮食部门在国家粮油购销计划以外，根据市场供求情况，按照国家政策和规定的价格，进行的粮油商品交换形式，它是统购统销的必需补充，也是搞活经济，丰富市场供应，提高人民生活的重要措施。肃南县的粮

油议购议销工作始于1963年,文革时期一度中断,1980年以后,有了较大发展。24年来,全县经营议价粮食296.5万公斤,其中议购41万公斤,调入91万公斤,平价转议价21万公斤,议销143.5万公斤。经营议价油品55.5万公斤,其中议购16万公斤,调入12.5万公斤,调出13万公斤,平价转议价0.5万公斤,议销13.5万公斤。

1965年9月,经张掖地区粮食局核定,本县县城的议价粮油销售价格为50公斤小麦24元、标准粉32元、大米40元、清油135元。各基层粮管所、站的议销价格在县城销价基础上加运费等,1984年平价转议销的粮食实行全县一价,50公斤优等粉38元,标准粉33元,大米(粳)30元,玉米14.50~15.50元。1985年以后,粮油议销价格由各经营单位依据“随行就市,高进高出,低进低出,保本微利”的原则,自行核定,购销率在12~15%之间。

第五节 储运加工

一、粮油调运

1954~1959年本县粮油全部从省内地县调入。1960年开始接收由上海、新疆等外省调入的粮食。为此,成立了肃南县粮食局驻张掖接粮站,接收省外调入的粮食,然后按计划调拨给本县各区粮食供应站。1960~1964年5月间共从省外调入粮食224.5万公斤,其中小麦59万公斤,大米7.5万公斤,大豆12.5万公斤,杂粮115.5万公斤,薯类5万公斤,三年困难时期基本保证了军需民食。1969年开始实行粮食征购“一定三年”不变的政策,调整了农民粮食负担。毗邻地县农业生产的发展,使肃南县只有个别年份接收了一部分省外调入的粮食,全县供应的大部分粮食均从邻近的地、县、市调入。30年来,共调入粮食12102.5万公斤,其中小麦8012.5万公斤,大米424.5万公斤,大豆87.5万公斤,杂粮3544万公斤,薯类20.5万公斤。

1957年到1965年期间,调入小麦14万公斤,杂粮44万公斤,薯类4.5万公斤,油品2.25万公斤(料折油),1966年调出杂粮5.5万公斤。1972年到1978年调出油品0.31万公斤。34年来共调出粮食116万公斤,其中小麦27万公斤,杂粮84.5万公斤,调出油品(料折油)2.65万公斤。

二、粮油仓储

1954年到1989年，34年全县的粮仓由过去的简易仓、祠堂、民房改建仓8座，发展扩建为砖木结构粮仓14座，土木结构仓13座，山洞仓3孔，累计库容771万公斤。

1954年，全县只有县城一个供应点，储存9万公斤。1960年以后，陆续增设6个粮站，平均储存量为80万公斤。1970年到1975年储存量基本稳定在200万公斤上下，1976年以后，全县的储存量开始下降，主要因临近县、市农业生产迅速发展，粮食充裕，以及交通运输条件改善，大部分粮管所采取随供随调的办法，年平均库存下降到150万公斤左右。

自1955年开始，在全县开展了无虫、无霉、无鼠雀、无事故的“四无”粮仓活动，并制定了“四无”粮仓建设评比奖惩制度。1979年康乐、马蹄、大河、祁丰4个粮管所和红湾粮站实现了“四无”，经地区验收，颁发了合格证，1987年，全县15个粮管所、站，经县局检查验收，全部达到了“四无”要求。

三、粮油加工

1954年至1965年，在红湾寺和皇城区有两座水磨加工作坊，加工部分面粉和饲料，1972年在县城修建面粉加工厂一座，工厂占地面积10168平方米。加工厂日生产能力5000公斤。自1973年投产至1978年7月，累计加工小麦460万公斤。由于原料短缺，且成品销售不畅，造成亏损，1978年8月，经上级批准，停止生产。

1980年先后在红湾寺、康乐、皇城、马蹄、大河设小钢磨6台，为牧民加工杂粮，粉碎饲料。自开办粮油加工业以来，至1989年，粮食部门自营加工、委托加工、代农加工各种粮食1243万公斤，加工油料16.5万公斤。

四、“725”粮油储备

1969年10月8日，根据国务院批转粮食部、总后勤部修订的《军用战备粮油马草管理暂行办法》精神。兰州军区后勤部将我省战备粮油马草代号定为“725”，肃南县储备点定代号为“2511”。同年10月30日，“725”储备点在距县城75公里的梧桐泉火车站设立了一处转粮点，用汽车、骆驼、大车等运输工具往县城运送储备粮，到1970年3月30日，已送进县城768万余公斤粮食。1970年10月2日，县城建成砖木结构，水泥沥青地坪的“725”储备库一座，共

计仓容 250 万公斤。同时在皇城、祁丰、西水、大河等地相继建成了储粮仓库。从 1969 年至 1982 年，从湖南、四川、宁夏、兰州、天水、武威、酒泉等地区调入储备粮 183.5 万公斤，油品 48.5 万公斤。1987 年 7 月份，“725”粮油的任务转张掖王家墩仓库储备。

第六节 财务管理

1956 年粮食局成立后，实行独立核算，商品进价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商品流通费分进货费用、储存费用、销售费用三个环节，进货、储存费用按存销比例分摊，销售费用直接摊入成本，税金按交纳环节分别以销售成本和销售外损益处理，当时企业应交纳的税金分为五类：销货税金、加工出厂税金、油品收购税金、油品出售和其它收益税金、其它税金。到 1987 年，全县实行独立会计核算的商业企业共 8 个，下设 7 个报帐单位，实行财务收支两条线的管理办法。由于供应的粮食均从县外调入，运输里程长，运杂费开支大，因此一直是亏损企业。总亏损由 1959 年的 7.04 万元，增加到 1987 年的 37.14 万元。1955 年至 1980 年实行计划管理，发生亏损由上级粮食主管部门据实拨补，1981 年至 1987 年实行政策性亏损定额补贴办法，由上级粮食主管部门按补贴后的差额弥补亏损。1988 年元月份开始，实行财务包干，交地方财政，按包干额与地方财政结算，超支不补，节余留用。

第十三章 财 政

肃南县成立以后，在政府设财政科，1958年成立财政局。1986年在局内设立综合、企财、行财、预算、农财5个股，同时在康乐、祁丰、大河、马蹄、皇城5区设财政所。

第一节 财政收入

1955年到1989年，全县财政收入总计为7477.1万元，年均185万元，在财政总收入中，企业收入215.6万元，占2.92%；各项税收7076.1万元，占94.6%；其他收入185.4万元，占2.48%。全县财政收入主要是税收：1955年财政收入21.8万元，内工商各税15万元，占68.8%；农牧业税6.5万元，占2.98%。“二五”时期各项税收达397万元，占同期全县财政总收入80%。到“三五”时期（1966~1970年）各项税收达458.2万元。占同期财政收入的95.5%。1981~1989年的9年中，税收均占年度财政收入的90%以上。

由于肃南国民经济结构变化缓慢，企业收入一直不够稳定，1955年没有收入，1956年收入18.2万元，1957年下降到2.1万元，1958年至1960年的3年中均有不同程度的上升，1962年亏损2.6万元，三年恢复时期和“三五”期间（1963~1970年），年均收入只有0.175万元。“四五”、“五五”期间（1971~1980年）较为正常，年均收入达14万元，其中最高的1977年达31.8万元，“六五”时期略有上升，年均收入达19.2万元，但到“七五”期间就逐年下降，特别是1988~1989年两年亏损139万元，为了保证财政平衡，35年来，上级补贴8741.9万元，年均249.76万元。

第二节 财政支出

1955年到1989年，支出共15307.92万元，年均支出437.36万元。其中：

“一五”时期年均支出只有 77.24 万元，到“七五”时期，年均支出 1161.06 万元。在 35 年的总支出中，经济建设支出 5838.35 万元，占总支出数的 38.14%；社会文教科学 3400.02 万元，占总支出数的 22.21%；行政管理费 3472.67 万元，占 22.68%；其他支出 2596.88 万元，占 16.96%。

肃南县 1955~1989 年财政支出汇总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支出主要项目	35 年共 支出总数	支出总年份	年均支出数	支出最高年份及金额		支出最低年份及金额	
				年 份	金 额	年 份	金 额
一、经济建设支出费类	5838.35	35	166.78	1989	607.7	1955	0.72
基本建设拨款	1259.42	19	66.28	1979	182.6	1982	14.2
县办五小补助及挖潜	303.74	18	16.87	1988	74.5	1971	2
商业建筑费	10.5	8	1.31	1979	3	1981	1
科技三项费	4	10	0.40	1979	1.1	1986	0.2
流动资金	79.21	9	8.80	1975	20.5	1980	1
地方工业企业支出	99.29	12	8.27	1958	48.1	1964	0.48
支援农业支出	3810.04	35	108.85	1989	547	1955	0.72
农 业	293.1	31	9.45	1989	48.5	1955	0.05
林 业	510.89	33	15.48	1989	107	1971	0.4
牧 业	997.29	31	32.17	1989	234.4	1963	1.2
水 利	1719.26	30	57.30	1983	131.2	1958	1.06
气 象	12.12	11	1.1	1978	1.8	1987	0.3
支援公社投资	277.4	25	11.1	1989	32	1964	0.5
城市维护费类	61	19	3.21	1988	9.2	1971	0.5
城市人口下乡及知青费	77.97	21	3.71	1977	18.5	1988	0.1
工交商业部门事业费	64.97	17	3.82	1965	5.79	1981	0.2
其 他	67.41	11	8.12	1982	15	1971	0.4
二、社会文教科学费类	3400.02	35	97.14	1989	458.1	1955	10.82
教育卫生科学文化支出	3056.58	35	87.33	1989	400.2	1955	10.47
文化支出	241.70	34	7.10	1989	30.3	1958	1.3
文物支出	8.9	11	0.8	1989	2.3	1978	0.1

第三编 经 济

续 表

支出主要项目	35年共 支出总数	支出总年份	年均支出数	支出最高年份及金额		支出最低年份及金额	
				年 份	金 额	年 份	金 额
教育支出	1483.06	35	42.37	1989	216.9	1955	2.94
党校干训	43.07	12	3.59	1988	7.9	1961	0.34
卫生支出	844.98	35	24.14	1989	78.0	1959	4.08
公费医疗	162.59	15	10.84	1989	29.3	1971	2.71
计划生育	50.37	24	2.09	1989	11.4	1966	0.02
体育支出	38.36	34	1.13	1989	6.1	1955	0.01
科学支出	43.17	29	1.48	1989	6.9	1972	0.12
档案支出	10.8	4	2.7	1987	6.7	1986	1.2
地震支出	2.5	5	0.5	1989	2.0	1966	0.1
通讯广播	127.06	22	5.78	1988	17.5	1969	0.9
抚恤和社会救济	175.59	35	5.02	1989	22.6	1969	0.16
抚恤支出	37.54	34	1.1	1989	10.7	1968	0.07
社会救济福利	75.15	35	1.0	1963	8.58	1955	0.12
自然灾害救济	50.7	10	5.07	1986	6.4	1973	0.7
其 他	12.2	9	1.36	1989	5.1	1981	0.2
其他事业	167.9	8	20.9	1986	40.7	1982	6.2
三、行政管理费类	3472.67	35	99.22	1989	384.0	1955	32.69
四、其他支出类	2596.88	35	74.20	1988	348.4	1956	1.98
地方支出合计	15307.92	35	437.33	1989	1793.7	1955	44.23
上解支出	364.06	21	16.48	1968	84.97	1961	-30.73

第三节 管理体制

1954年建立县财政，管理体制由“统收统支”改行“划分收支，分级管理”，如1955年将农业税的80%以及其他税收和收入划归县财政，支出中增加少数民族补助，收支相抵，结余上解，不足部分由省财政补贴。1958年，省上决定建立地区一级财政，对县财政实行“以收定支，五年不变”的办法。1959

年调整为“收支下放，计划包干，地区调剂，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管理体制，将农牧业税和工商所得税，全部划归县财政，并由省财政给予8%的补助，县上的上年结余全部自留。

“文化大革命”期间的10年（1966~1976年）。财政管理体制先后进行了6次变更，1967年实行“收支挂钩，总额分成”的办法。1968年改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办法，县上预算收入全部上缴，支出由上级财政拨款，年终结余全部留地方。1969~1970年实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管理体制，收入按规定比例，以12月底上级下达收支指标计算，超收分成或支出结余（基建结余除外）均留县使用。1971年实行“定收定支，收支包干，保证上缴（或差额补贴），结余留用，一年一定”的体制，县上预算经省、地核定后，收大于支的部分上缴；超收和支出结余部分留归县上，短收和超支，由县上自求平衡。1974年实行“收入按固定比例留成，超收另定分成比例，支出按指标包干”的管理体制，1976年恢复“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一年一定”的体制。1980年财政体制改革，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俗称分灶吃饭）的体制。就是明确划分各级财政的收支范围，确定收支预算基数，收大于支按比例上交，支大于收的，由工商税中确定比例，调剂不足，分成比例和补助数额确定后，由县包干，自求平衡。为了调动广大干部、职工理财、节财的积极性，县财政对实行全额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采取了“预算包干，结余留存，超支不补”的办法，对企业单位也实行了利润分成。1985年改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体制。省上决定，对全省少数民族自治州、县，实行定额补贴，每年递增10%，超收全部自留使用。

第十四章 税 收

肃南县成立以后，在政府序列中设立了税务所，1956年改设税务局，1986年以后局内设税政股、计财股、人秘股、文教监察股和办公室。并在基层增设8个税务所，分别管理全县所属企业、市场及农牧村的税收工作。

第一节 农牧业税

一、农业税

农业税是从事农业生产有农业收入单位和个人缴纳的现行赋税，又称公粮。1954年第一次征粮，全县实际完成64894市斤。由于肃南县以牧业为主，农业生产占的比重很小，加之绝大部分耕区群众靠天吃饭，收成无保障，所以农业税所占的比例相应很少。

1959年，甘肃省财政厅规定：对社员自留地免征农业税。1980年甘肃省人民政府批转省财政局《关于农业税起征点的补充规定》对甘南州等少数民族地区的农业税从1980年起全部免征。1984年甘肃省人民政府批转省财政厅《关于调整1984、1985年农业税征收任务的规定》，肃南县农业税全免。从1987年起恢复计征农业税，到1989年，全县农业税收任务总计48.45万元。实现税收50.40万元，附加税7万元，35年全县共完成税收任务57.40万元。

二、牧业税

1954年，肃南县的牧业税以绵羊单位计征。各类牲畜折算绵羊单位为：骆驼，每峰8只；马，每匹7只；犏牛，每头5只；牦牛，每头4只；黄牛，每头2只；山羊，2只折一只。征收中按照政策规定，认真核定牲畜头数，正确划分农、牧业人口，合理扣除免税牲畜（耕役畜、公种畜）。全县核定应征税牲畜128733头（只），占实有牲畜的63%。按标准折合绵羊132220只，每只绵羊征税价为10元，应征牧业税132.22万元。1955年11月县人民委员会发出征收牧业税的指示，要求从宣传教育工作入手，全面贯彻牧业税收政策，全县6区12

个乡仅利用 10 天时间就完成了全部任务。

1961 年为贯彻“繁荣牧区经济，促进牧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以及继续实行轻税”政策的精神，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公布《关于改定牧业税征收办法的决定》。这个决定一直执行到 1984 年。1985 年后，全县推广了草、畜双承包责任制（大包干），仍继续实行轻税政策。1986 年春，县委、县政府作出决定：对较贫困的明花区 4 个乡、11 个村免征牧业税 3 年。全县牧业税征收任务稳定为 20 万元，按大包干前的基数逐级分配到区、乡、村年底一次交纳。1954 年到 1989 年，全县共征收牧业税 476.74 万元，年均 13.24 万元。

第二节 工商各税

产品税：是对从事生产、经营和进口应税产品的单位和个人，就其产品销售收入或产品定额所征收的税。1984 年从工商税中划出来开征，共有 254 个税率和一个固定税额，最高税率为 60%，最低 3%，截止 1989 年全县征收产品税 1080.7 万元。

增值税：是对所列举的产品就增值额征收的一种税，产品税征收范围有 46 种，1982 年开征以来，至 1989 年共征收 24.3 万元。

营业税：是在商品流通领域和服务行业中，一般有经营收入的单位和个人，就其经营收入额征收的一种税。1984 年从工商税中划出开征，包括 11 大类，税率最高 15%，最低 3%，至 1989 年全县共征收 514.6 万元。

资源税：1984 年 9 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条例（草案）》后新设置的税种，本县只开征煤炭、金属和其他非金属矿产品暂缓征收。资源税征收采用从量定额办法，以实行销售为依据计税，至 1989 年共征收 48.1 万元。

工商税：是对从事工业生产、交通运输、农产品采购、商业经营、服务性行业的单位和个人，就其销售收入、业务收入或采购支付金额征收的税。肃南县于 1973 年试行，将原工商统一税及其附加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合并而成工商税，1978 年至 1989 年共征收 1204.4 万元。

第三节 地方各税

牲畜交易税：是由原交易税延续下来的，1953年后停征猪、羊牲畜交易税，对牛、马、驴、骡、骆驼5种牲畜，在成交行为发生时，按一头（匹、峰）交易价格的5%向买方征税，农民直接互相交易用于农业生产的牲畜，给予免税。各级供销合作社系统内调拨牲畜免税。1956年为防止滥宰耕牛，供销合作社收购耕畜，征收牲畜交易税，1963年对社、队之间买卖、互换牲畜及互找价部分，免征牲畜交易税，社员之间买卖、互换牲畜，按税法征税。

屠宰税：是对税法规定的几种牲畜发生屠宰行为时，向屠宰牲畜的单位或个人所征收的税。凡屠宰猪、羊、牛、骡、马5种牲畜不论自食或出售，均从价征收屠宰税，税率为10%。1957年1月猪、羊、牛调整为8%，1958年为改进城市、工矿区肉食供应，集体伙食单位屠宰税征免与农民养猪宰猪、自食相同。农牧村社员，不论因伤、病死或因伤、病宰杀牲畜，凡属自食者免征屠宰税，出售者按实际售价征税，直接出售给屠宰商者由屠宰商纳税。1973年工商税制改革，经营肉食的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缴纳屠宰税并入工商税内征收。1984年实行第二步利改税，国营、集体收购单位收购食用生猪、菜牛、菜羊，在收购环节缴产品税，单位和个人自己宰杀生猪、菜牛、菜羊等牲畜，由屠宰单位和个人缴纳屠宰税。

城建税：是为维护、扩大和稳定城市建设资金来源而征收的一种地方税，1984年第二步利改税设置城建税。

房产税：是以城市中的房屋和土地为征税对象，按照房价、地价或租价征收的税。肃南县从1984年开征。税率几经调整，1987年后，依照房产余值计算后缴纳的税率为1.2%，依照房产租金收入计算缴纳的税率12%，到1989年全县累计征收27.7万元。

车船税：是对行驶于公共道路的车辆按其种类、吨位和规定的税额计算征收的一种使用行为税。肃南县从1980年开征的。1973年税制改革时，将企业应纳的车船使用牌照税并入工商税，只对个人征收。自行车牌照税从1978年起停征。到1989年全县累计征收6万元。

建筑税：是国家应用税收手段加强基本建设管理、控制固定资产规模而征收的特定目的的一种税。肃南县从1984年开征，全县累计征收38.1万元。

印花税：是对从事商事活动和产权转移等行为书立或使用凭证所征收的税。因采用在凭证上购贴印花票，故称印花税。1950年出台，1958年改革工商税制时合并于工商统一税，到1988年又单独开征。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资金：是我国现阶段国家重点建设需要，从各部门、各企业、事业单位的预算外资金中按一定比例征集的专项资金，有18种征集范围，征集率为15%。肃南县从1983年开征，到1989年共征集206.2万元。

肃南县1954~1989年税收征收分年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工商各税	其他各税	合 计	年 度	工商各税	其他各税	合 计
1954	679.6	25.4	705.0 旧币	1972	61.7	0.2	61.9
1955	16.9	1.6	18.5	1973	155.8	1.0	156.8
1956	24.4	0.4	24.8	1974	148.9	0.8	149.7
1957	39.1	2.7	41.8	1975	156.0	0.3	156.3
1958	33.1	1.7	34.8	1976	165.4	0.4	165.8
1959	81.5	4.7	86.2	1977	181.9	0.4	182.3
1960	104.5	3.8	108.3	1978	170.6	0.2	170.8
1961	58.6	3.6	62.2	1979	173.0	0.5	173.5
1962	48.5	4.0	52.5	1980	168.7	0.4	189.1
1963	58.7	4.3	63.0	1981	186.8	0.5	187.3
1964	60.8	5.4	66.2	1982	168.8	0.5	169.3
1965	64.7	4.6	69.3	1983	179.0	0.4	179.4
1966	74.1	4.4	78.5	1984	203.7	0.6	204.3
1967	65.6	3.2	68.8	1985	274.2	4.3	278.5
1968	66.8	3.4	70.2	1986	345.5	0.6	346.1
1969	72.5	3.9	76.4	1987	333.6	12.5	346.1
1970	94.4	4.0	98.4	1988	451.3	13.9	465.2
1971	104.2	2.1	106.5	1989	584.8	22.5	607.3

第十五章 金 融

肃南县成立以后，依靠中国人民银行肃南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肃南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肃南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肃南县支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肃南县支公司以及信用社等金融机构，遵循国家的货币信贷政策，有计划地筹集资金，组织调节货币流通，在发展经济、革新技术和调节国民经济中发挥了杠杆作用。

第一节 储 蓄

1954年肃南县成立后，人民银行就开办了“定期”、“活期”、“折实”、“保本保值”4种储蓄。1955年以后，又开办了“整存整取定期储蓄”、“零存整取小额储蓄”和“定额有奖储蓄”。随着工农牧业生产的发展，人民群众收入不断增加，储蓄大幅度增长。1957年，银行储蓄余额达13.1万元，1962年为4.5万元，1970年为11.3万元，1975年底为26.5万元。1980年储蓄余额突破3000万元，1985年为3451万元，其中城镇储蓄1750万元。1987年工商银行各类存款达3298万元，农行各项存款达1831.2万元，其中农牧村信用社各项存款为1050.4万元，按牧业人口计算，户均存款2391元，人均存款426元。1988年底，农业银行存款余额达2119万元，其中23个农牧村信用社存款为1514.5万元。按农牧业人口计算，户均存款2861元，人均均为688元。1989年工商银行城镇储蓄达473万元，农业银行存款为2722.6万元，建行年末存款余额达111万元。

肃南县信用合作社主要年份存款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集 体 存 款	个 人 存 款	小 计
1955	12	3	15
1957	45	28	73
1958	86	34	120

续 表

年 度	集 体 存 款	个 人 存 款	小 计
1959	112	40	152
1962	125	53	178
1965	140	62	202
1966	129	58	187
1978	144	79	223
1970	168	66	234
1972	177	80	257
1975	191	100	291
1976	233	109	342
1980	337	222	559
1981	386	274	660
1982	402	355	757
1983	360	400	760
1984	207	406	613
1985	221	558	779
1986	217	636	853
1987	390	826	1216
1988	191	1214	1405
1989	220	1005	1225

储 蓄 利 率 表

种 类	期 限	现 行 利 息	
		月 息 %	年 息 %
定 期 整 存 整 取	3 个月	6.30	7.56
	6 个月	7.50	9.00
	9 个月	8.40	10.08
	一 年	9.45	11.34
	二 年	10.20	12.24
	三 年	10.95	13.14
	五 年	12.45	14.94
	八 年	14.70	17.64

续 表

种 类	期 限	现 行 利 息	
		月 息 %	年 息 %
零 存 整 取	一 年	7.95	9.54
	三 年	9.45	11.34
	五 年	10.95	16.74
活 期			

第二节 信 贷

一、民间信贷

民间信贷是指在国家信用和银行信用之外,群众中自发进行的借款行为。这种借贷行为多为亲友相帮、互助互济性质的,它是银行、信用社贷款的必要补充。主要是解决临时性的生产、生活困难,一般不收利息。肃南县的集体经济组织与组织之间,集体经济与个人之间,个人与个人之间,发生着较多的借贷行为,农牧民叫“互相支持、共同致富”。这种借贷由于组织上的关系,无正常计划,无统计数据,一年四季之内随时都可能发生,反映了商品生产发展的需要。

二、工商信贷

1956~1957年发放工商贷款86.4万元,对稳定物价、安定人民生活起了积极作用。1958年后,银行重点支持社会主义工业化,支持国营商业进一步发展民族贸易。1959年发放各类工商贷款309.58万元,支持了地方民族经济的发展。1962年银行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银行的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管紧管严企业贷款,积极帮助企业处理积压物资,大抓经济效益。1963~1964年发放工商贷款38万元,清理收回旧贷42.47万元,豁免0.15万元。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银行业务虽然正常进行,但放松了贷款的管理和监督,贷款一度盲目增加,导致了新的失调。1971年工商信贷年底余额达632.1万元,1972年逐渐下降,年末余额为333万元。1973年为389.9万元,1975年为266.7万元,1976年为274.6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银行工商信贷工作为适应国民经济的发展,进

行了一系列的重大改革，主要是改变了以前企业按计划经营，银行按计划贷款，不讲经济效益的作法，为促进民族经济的繁荣，银行运用信贷手段，支持老企业进行挖潜革新改造。支持日用消费品及其他关系群众生活的短线产品的生产，千方百计，扩大商品流转。贷款企业百元产值占用流动资金，由1978年的63.22元降到1989年的57.44元，资金周转也由277天，降为259天。

三、农业信贷

1954年银行开始办理农业生产性贷款，重点是购买生产畜、耕役畜、购置农牧具、推广优良品种，积极支持贫苦牧民发展生产。1955~1956年全县发放农业贷款72万元，扶助一部分牧民购买牲畜，发展生产。1963年共发放长期无息贷款4.19万元，一般贷款0.46万元，社员口粮无息贷款2.45万元，穷队投资0.8万元，清理收回逾期贷款6.8万元，信用社收回5.8万元。1964~1965年共发放贷款5.13万元，其中支持贫下中牧民专项贷款0.43万元，信用社发放各类贷款7.38万元，解决了25个队604户牧民的生产、生活困难。

1979年以来，农贷工作执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包干”的办法，贷款重点变为以支持承包户、专业户、重点户和发展乡镇企业为主的投放格局，仅1988年全县银行、信用社发放各项贷款3834.4万元，其中银行发放3060万元，信用社774.4万元。行、社收回逾期贷款968.1万元。

信用合作社主要年份贷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放 出	收 回	余额累计
1955	4	4	
1957	11	11	
1958	24	24	
1959	25	24	1
1962	26	25	2
1965	34	31	4
1966	41	33	7
1968	59	58	9
1970	40	38	8
1972	39	32	11

第三编 经 济

续 表

年 度	放 出	收 回	余额累计
1975	38	37	15
1976	40	40	6
1980	69	70	34
1981	58	55	38
1982	75	71	42
1983	121	104	68
1984	164	112	113
1985	284	191	190
1986	311	223	283
1987	456	409	330
1988	774	638	466
1989	573	501	538

第三节 建设银行

建设银行自1976年12月成立以来，对基本建设资金和信贷实行管理，对每项基本建设工程，从勘查、设计、施工到建成交付使用，都按规定程序办理其基建拨款。从1980年到1989年共管理经办地县级预算拨款355.3万元。省级自筹资金18万元，地县挖潜改造拨款46万元，地县机动财力拨款137.2万元，其它资金拨款1357万元，以上共计1913.5万元。在资金管理和使用上，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基本建设有关规定，并负责对所有施工企业的财务、收支、结算进行管理和监督。

建设银行除统一管理基本建设资金外，还利用信用形式管理与基本建设有关的贷款和资金结算，主要是短期专项贷款（周转性贷款、投资性贷款）。肃南建设银行从1980年到1989年共向基建单位发放贷款123万元。

第四节 保 险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肃南县支公司自1985年成立以来,全面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发展保险事业的方针、政策,按照牧区实际,不断扩大服务领域,提高了经济效益。据统计,1985~1989年,累计保险金额达16823.9万元,收入保险费85.81万元,发生赔偿事故277起,赔偿支出27.55万元,赔付率为32.1%。

随着改革的深入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保险事业有了新的认识,需求越来越迫切,保险任务越来越大。据1989年底统计,总保险户数达11108户(其中国营、集体企业20户、运输工具543辆、家财保险663户,团体人身及意外伤害保险9147人,简易人身保险454人,养老金保险11人),保险总金额达4928.7万元,收入保险费42.51万元,赔偿支出11.37万元。

第五节 公 债

1954年酒泉专署给肃南县分配经济建设公债4500元(其中职工500元,群众4000元),实际完成6407元,其中:职工862元,群众5545元。1955年酒泉专区分配推销公债5800元,实际认购10663元,其中机关职工认购2554元,农牧民认购8109元,户均5.37元,人均1.15元。

从1981年起,国家发行国库券,1986~1989年全县认购国库券38.1万元,占上级下达任务37.6万元的101.3%。

第十六章 经济管理

第一节 物价管理

肃南县的物价主要由政府物价委员会管理,主要职责是贯彻国家物价政策,监督检查企业批、零价格的执行,审批和核报地方工业产品价格以及服务行业收费标准等。

一、稳定物价

1960年以前,由于肃南县人口少,地方工业单一,商业网点不多,国家物价政策执行较好。1960年至1962年三年困难时期,商品供不应求,物价上涨,职工生活受到影响。1961年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基本生活必需品的销售价格和服务收费标准等18类商品价格稳定在当时的水平上,不许变动,同时加强监督检查,刹住了乱涨价,稳定了物价。1966年至1976年,价格基本处于冻结状态。1978年以后,物价管理部门认真执行“稳定物价”的方针,侧重对物价冻结十年积累下来的不合理价格进行调整和整顿。1979年国家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和8类副食品及其制成品的销售价格。同时提高煤炭和部分原材料价格。出现了随意提价,变相涨价,搭车哄抬物价现象。1980年12月7日,国务院发出《关于严格控制物价,整顿议价的通知》。经过物价部门和各单位的共同努力,纠正了大量错价商品,基本刹住了随意提价、变相涨价之风。

二、价格调整

1979年提高了粮、棉、油、生猪、菜牛、菜羊等18种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同年11月1日提高了猪肉、牛肉、羊肉、禽、蛋、水产品、蔬菜和牛奶8类副食品的零售价格和饮食业、招待所的饭菜价格。1981年11月18日调整了烟、酒500多个品种的零售价格。1982年提高纯棉布,降低化纤布以及制成品,包括衣服、棉毛衫裤、毛巾、床单、袜子等620个品种的零售价格,同年又降

低了彩电、国产手表、解放鞋等零售价格，提高了国内邮电资费。1984年提高了柴油、化肥销售价格。同年7月提高468种西药和285种中成药的零售价格。1985年7月5日提高了生猪、菜牛、菜羊等收购价格和大肉、牛、羊肉以及鲜活品零售价格。

三、价格补贴

工业品销售最高限价和农产品收购最低保护价补贴：国家为了保护生产正常发展和人民生活的安定，规定从1963年起，对在边远山区、边远牧区、交通不便等地实行某些工业品的最高限价，同时对国家工业生产的主要原料实行保护价。肃南县主要对收购绒毛、皮张实行最低保护价，对销售食盐、食糖、煤油、茶叶、火柴，实行最高限价。从1963年至1985年的23年中已补贴差价额为148.013万元。

1954~1985年主要商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表

品名	单位	1954~1958年		1959~1965年		1966~1972年		1973~1978年		1979~1984年		1985年	
		收价	销价	收价	销价	收价	销价	收价	销价	收价	销价	收价	销价
菜牛(肉)	市斤	0.35	0.42	0.41	0.42	0.56	0.47	0.56	0.47	0.95	0.72	1.30	1.10
菜羊(肉)	市斤	0.39	0.40	0.40	0.43	0.53	0.45	0.60	0.45	0.79	0.77	0.92	1.21
生猪(肉)	市斤	0.33	0.62	0.48	0.88	0.51	0.85	0.51	0.85	0.67	1.05	0.74	1.36
改良羊皮	张	7.10		7.56		7.56		6.76		7.56			
绵羊毛	市斤	1.37		1.83		2.00		2.15		2.10		2.64	
小麦、标粉	市斤	0.109	0.16	0.127	0.175	0.139	0.174	0.139	0.174	0.174	0.174	0.174	0.174
菜油	市斤		0.77		0.86		0.86		0.86		0.86		0.86
奶粉	市斤						2.34		3.08		3.08		3.08
白布	市尺		0.28		0.28		0.33		0.33		0.33		0.45

8类副食品价格补贴：国家从1979年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后，同年11月1日起适当提高猪肉、牛肉、羊肉、禽蛋、蔬菜、水产品、牛奶等8种主要副食品的销售价格。同时规定为了保证职工生活水平不致下降，给职工副食品价格补贴，在一般地区工作的每人每月发给副食品价格补贴4元，在纯牧业县工作的每人每月发副食品补贴8元。从1979年至1985年的7年中，肃南县发给职工副食品补贴为88万元。

肉价补贴：1985年7月国家提高生猪、菜牛、菜羊等鲜活品收购价格，同时相应提高猪肉、牛、羊肉等销售价格。为使职工和城镇居民的实际生活水平保持稳定，国家决定，给职工每人每月肉价补贴5元，供养家属每人每月补贴3元，由职工所在单位随工资一并发放。1985年肉食补贴发放为10.9万元。

价格补贴工作：从1963年起对各区供销社经营5种工业品销售实行最高限价和畜产品收购实行最低保护价（运费补贴），1979年8类副食品价格补贴，1981年煤炭价格补贴和1985年肉价补贴以及菜价补贴金额共273.93万元。

四、物价监督检查

第一次是1963年10月至1965年12月，抽调15名物价干部，在全县范围内全面开展了一次群众性的审价和验收工作。经过25个月时间，对全县商业、粮食、工交、卫生、兽医等系统（包括分销店、卫生所）的各种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全面进行了审查和验收，纠正了大量错价和擅自提价，稳定了市场物价。这次审查商品价格共14518种，发现错价商品为6255种，错价率占41.7%，其中：擅自提高价格321种，投机违法经营122种，不执行规定自行定价1193种，错、迟、漏调价1875种，其他方面2856种，各系统共多收货款70195元。对查出的问题进行了纠正。

第二次是1979年开展的市场物价大检查，这次市场物价检查的重点是：以1979年1月1日价格为基础和省、地、县从11月1日提高8类副食品销价的执行情况，与人民生活关系密切的商品价格和各项收费标准。通过检查发现有些单位压级压价、自行定价、变相涨价等手段多收的款项为3746元。经县革委12月3日会议研究决定：县食品公司压级压价，少付收购畜款2888元，分别退还社队295.2元，其余2594元由财政予以没收；民贸公司少给群众打散酒折款213元，全部交县财政予以没收；县民族用品厂提高油漆价格，多收643元，全部退给用户。

第三次是1980年开展的检查物价、整顿议价工作。物价检查组先后两次对县物资供应站的物价重点进行了检查，发现该站钢材多加费用和木材未执行上级规定价格等问题，经县人民政府县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对物资站违反物价政策而多收的18306元价款，除11865元无法退还给顾主，收缴县财政外，其余6441元分别退给农具厂1827元，退给民族用品厂2406元，退给皇城农具厂1461元，退给祁丰农具厂693元，退给韭菜沟农具厂54元。

第四次是1984年至1985年开展的物价大检查。县城开展以检查节日供应

蔬菜、饮食、日用工业品价格和非商品收费标准为重点的物价大检查；开展检查就地倒卖钢材等紧缺物资和高价销售紧俏工业消费品的物价；同时对副食品价格进行了全面检查，查处了部分违纪案件，补缴了税金。

五、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

物价工作在贯彻国家物价方针、政策以及物价法规和稳定市场物价以及物价监督检查的基础上，1978年又增添了畜产品生产成本调查工作。详见下表。

1978~1985年调查绵羊生产成本资料数据表 单位：公斤/元

项 目	1978年				1982年				1984年				1985年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仔畜成本	4.69	4.69	4.69	4.69	4.28	4.28	4.28	4.28	4.26	4.23	4.28	4.28	4.28	4.28	4.28	4.28
每只羊 费用合计	2.55	2.56	2.56	2.56	4.54	4.05	4.05	4.05	4.28	6.31	6.31	6.31	4.31	8.08	8.08	8.08
1、直接费用	1.88	1.87	1.87	1.87	2.47	1.97	1.97	1.97	1.90	2.90	2.90	2.90	2.90	3.98	3.98	3.98
2、间接费用	0.69	0.69	0.69	0.69	2.07	2.08	2.08	2.08	2.30	3.41	3.41	3.41	2.22	4.10	4.10	4.10
每只羊 用工作价	6.23	5.91	5.91	5.91	10.62	9.06	9.06	9.06	5.80	6.91	6.91	6.91	5.79	8.46	8.46	8.46
1、劳动日数	3.94	3.74	3.74	3.74	5.65	4.82	4.82	4.82	3.87	4.61	4.61	4.61	3.86	5.64	5.64	5.64
2、工日值	1.58	1.58	1.58	1.58	1.88	1.88	1.88	1.82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每只羊 饲养成本	13.47	13.16	13.16	13.16	19.44	17.39	17.39	17.39	14.36	17.50	17.50	17.50	14.38	20.82	20.82	20.82
每只羊 产品产值	19.09	27.73	35.99	37.87	21.37	35.88	44.31	44.31	24.37	38.65	45.71	45.20	34.18	52.55	63.77	70.81
1、估折肉 (斤)	8.5	13.5	16	17	9.5	15.5	18.8	18.8	10.25	15.80	10.25	18.25	10.50	15.50	18.50	20
2、肉折价	9.35	14.05	21.00	22.96	9.12	19.22	25.19	25.19	9.87	19.33	25.19	25.19	11.88	22.32	20.60	36.00

第三编 经 济

续 表

项 目	1978年				1982年				1984年				1985年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一岁	二岁	三岁	四岁
3、羊毛 (斤)	2.1	2.75	3	3	2.25	2.75	3.25	3.25	2.45	3.15	3.2	3.08	2.5	3.1	3.25	3.23
4、毛价	7.39	9.53	10.56	10.56	5.85	10.81	12.77	12.77	9.85	12.67	12.87	12.36	15.50	19.23	20.17	20.01
5、羊皮及其 其他	2.35	3.35	4.35	4.35	3.40	5.85	6.35	6.35	4.65	6.65	7.65	7.65	7	11	14	14
每只活羊应 摊成本	6.60	7.05	7.71	7.98	8.29	9.32	9.89	9.89	5.82	8.75	8.64	8.75	4.92	8.84	9.66	10.87
每只羊毛应 摊成本	5.21	4.52	3.86	3.67	8.05	5.51	5.01	5.03	5.90	5.74	4.93	4.79	6.52	7.62	6.59	5.38
税 金	0.52	0.83	1.08	1.14	0.27	0.45	0.57	0.57	0.48	0.64	0.64	0.64	1.03	1.58	1.91	2.13
每只羊 纯收益	5.10	13.74	21.75	23.57	7.66	18.04	26.35	26.35	9.53	20.51	27.57	27.06	18.77	30.15	41.04	47.86
每个劳动日 净值	3.01	5.48	7.68	3.19	2.22	5.72	7.46	7.46	4.09	6.09	7.62	7.51	6.63	7.13	9.12	10.36

第二节 计 量

1954年粮食、商业机构首先使用台秤(磅秤)。1958年底,对商用手秤、盘秤的16两制进行改革,从1959年元月起在全县范围内统一实行10两制市秤。1960年商业、供销系统相继使用台秤、案秤。随着“米制”的推行和工业生产的发展,度量器具也随之派生演变。测量长度的计量器从竹木直尺改为皮尺、钢卷尺、钢直尺,以及应用于机械工业加工的卡尺、千分尺等精密量具。量器也随之更新换代,1978年全县粮、油销售普通使用售油器,各种量杯、量筒也用于地方民族工业。1977年以来结合物价大检查,对县城及基层商用计量器具进行了多次检查。在检查中对不合格的调换或禁止使用,保证商用计量准确,维护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

第三节 工商行政管理

一、管理机构

1955年6月,肃南县在商业局设工商科代行行政管理职权。1979年5月17日成立肃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配备专职工作人员7人。1984年设立了红湾寺、马蹄、皇城、祁丰4个工商所,做为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派驻机构。1978年成立了九条岭工商所,1989年成立了康乐工商所和黄金工商所,全县有工商管理人員36人。

二、工商企业与集市贸易

工商企业:1954年,全县有小煤窑100多户,从业人员1500多人,年产煤54500余吨;到1981年进行工商企业普查时,全县已有工商企业94户,从业人员2619人,注册资金782.5万元。1988年底,全县工商企业已发展到173户,从业人员8420人,注册资金5023.5万元。

个体工商企业:1982年22户,从业人员25人,注册资金3.2万元,年经营额5.5万元。1983年发展到162户,从业人员718人,注册资金10.1万元,年经营额74.4万元。1984年发展到473户,从业人员2410人,注册资金60.16万元,年经营额158.8万元。1985年发展到707户,从业人员297人,注册资金205.7万元,年经营额179.6万元。1986年发展到743户,从业人员4460人,注册资金120万元。1987年发展到491户,从业人员2376人,注册资金130.5万元,年经营额为116.5万元。1988年发展到552户,从业人员2522人,注册资金140.3万元,年经营额为212.6万元。

集市贸易:肃南县历史上没有固定的集市贸易,牧民通过一些大的节日进行以物易物的交易活动。从1980年出现零星集市到1988年底,全县已建成红湾寺、皇城、九条岭3个相当规模的集贸市场,建成了马蹄、康乐、大河、祁丰、明花5个交易点。年成交额由1981年的3万元增加到1988年底的80.28万元。

三、依法管理

商标广告管理:现有商标广告经营者1户,开展标牌、路牌宣传。有国家

注册商标 1 个，为县皮毛厂“祁连牌”皮领子。

经济合同管理：1980 年来，共监证各类经济合同 493 份，金额达 610.85 万元。由于监证中达到主体合格，标的明确，履约率达 80%。并对合同纠纷依法进行调解和仲裁工作。据统计，调解合同纠纷 2 起，仲裁 1 起，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 2500 元，维护了经济合同的严肃性，保障了企业的合法经营。

制止非法经营：1982 年，查处各类经济案件 18 起，罚没金额 713.69 元；1983 年查处 6 起，罚没金额 595.65 元；1984 年查处 10 起，罚没金额 2900 元；1985 年查处 7 起，罚没金额 300 元；1986 年查处 7 起，罚没金额 25660.08 元；1987 年查处 6 起，罚没金额 1632.14 元；1988 年查处 4 起，罚没金额 9289.88 元。

第四节 审 计

肃南县审计局是 1983 年设立的，遵照“审计工作必须同经济建设密切结合，为经济改革服务”的指导思想，依法对行政事业单位和国营企业的财政收支及承包经营责任制实行审计和监督。1985 年至 1989 年，共完成审计项目 142 个。其中：重点审计项目 3 个，定期送审项目 99 个，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审计项目 3 个，专题调查审计 37 个。共完成审计金额 15312.49 万元，查出各种违纪资金 266.3 万元，占审计总金额的 1.74%，应上缴财政 77.13 万元，实际上缴财政 77.13 万元。

第十七章 城乡建设

第一节 城镇建设

肃南县城红湾寺镇，建县前只有一座藏传佛教寺院，一所小学和几户民宅。自治县成立以后，确定红湾寺为县政府所在地，并开始逐年建设。1978年前机关用房及居民住宅均为砖土木结构式平房，到1989年底，机关办公楼、服务设施楼及住宅楼陆续建起。目前，红湾寺镇已成为一座初具规模的新型山城。

一、道路街巷

县城内外交通网络基本形成，对外道路有：县城至元山子公路；长58公里；肃南县城至张掖（708）公路97公里；肃南县城至青海祁连（709）公路57公里。

城区干道有祁丰路、皇城路（旧称前街）、明花路（旧称后街）和隆畅路（政府礼堂至隆畅河桥），总长3298米，占地面积52768平方米；次干道有康乐路（东柳沟）、大河路（西柳沟桥至石油公司）、马蹄路（后街南段），总长1000米，占地面积16000平方米。城区另有巷道6条，总长510米，占地面积3060平方米。

城区道路平面线型和纵断面都较好，弯道少，坡度小，交叉路口视距较大，主次干道皆为沥青路面，属一块板工程。道路两侧多有排水沟，主次干道拓有宽度不等的人行道，并栽有行道树。

二、供水、排水

1. 县城建有自来水供应系统，分红湾寺和东柳沟两片。红湾寺供水片，最早建于1976年，水源地位于今民族中学东北部（属隆畅河地下水），经化验水质良好（除氟化物和碘化物含量较低外，其它成份含量符合生活饮用水标准），取水构筑物为渗渠，拦截主要来自隆畅河的潜水。渠水由15毫米引水管导入100立方米集水池，再由泵站提水至压力池，水泵抽水量为每小时60立方米，渗

渠集水量约为每分钟 0.5 立方米，一昼夜产水量约 700 立方米。1984 年又于隆畅河上游老虎沟沟口引泉水作为县城供水的组成部分，由 2200 米盘山管道将泵水直接自流引入上述压力池。

1987 年国家投资 81 万元，在民族中学东侧隆畅河畔新建集水井一座，在集水井上游建廊道、截水坝各一座，取隆畅河所补给丰富的潜水，由渗渠引入集水井，并由水泵将水抽入新建容积为 500 立方米的高位水池，把原 100 立方米的压力水池仍做为老虎沟来水集水池，并由水泵将水抽入 500 立方米大池混合统一配水。新开辟供水主管 6.2 公里，主管管径最大的 300 毫米，最小的 50 毫米。

东柳沟片的供水，建于 1981 年，水源为东柳沟东岸卫生局西侧之泉水，水质良好，泉水日产量约为 700 立方米。现有 80 立方米集水池 1 个，泵房 1 间，50 立方米的压力水池 1 处。1987 年墩台子村供水工程管沟中又埋设了 3 公里供水管，水源在东柳沟以南约 3 公里处，水质良好，水源充足，为东柳沟今后实行多水源分片供水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 县城排水分雨水和污水两种。雨水：城区已初步建成了排水（雨水）系统，采用明渠排水，渠道主要沿街在道路两旁布置，雨水经明渠排水系统直接排入隆畅河，由于县城地面有一定的坡度，所产生径流也易顺势排入附近河流沟渠，共计排水沟 2300 米，基本能满足排水的需要。污水：肃南县城位于隆畅河左右两岸与其支流东西柳沟汇合处，城区生活污水多数是就地室外倒泼，渗晒蒸发，一部分生活污水倾倒在排水沟。因在居住区大部分为平房，一般室内无排水设施。工业主要有洗毛厂、皮毛厂、屠宰厂等单位的生产污水，直接靠渗渠和明渠排入隆畅河，对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1987 年，国家投资 34.4 万元，在峡门口内侧建立了一座占地面积 7 亩，日处理污水 2600 吨的污水处理厂，铺设了民中至污水厂排水主管道 4.58 公里，对入厂污水作一级处理。

三、照明供暖

照明：城区现有小型水电站一座，引隆畅河水发电，装机总容量 280kW，年发电 6 个月（5~10 月），年发电 25 万度，约占城区年用电量 52 万度的 48%，不足部分靠外地电源供电。城区设变电所一处，为屋外式，主变容量 630kVA，最大负荷 500kW，实际负荷 2.0kW。变电所电网供电线 35kW，县水电站提一路进线 10kW，出线 10kW 两路，一路供城区所有用电，另一路供大河区用电（年用电量为 2 万度）。城区除通讯站外，有电力变压器 10 台，实际工作 10 台，

总容量 935kVA。线路皆为架空线，高压输电线城区皆为沿主次干道布设，用电负荷中工业占 69.7%，照明占 30.3%，负荷日变不大，因照明负荷高峰和工业负荷高峰在时间上是错开的。城区主干道现有路灯 73 盏，4500 米长。

供暖：城区现有大小锅炉 9 台，其中：采暖锅炉 5 台，工业用锅炉 4 台，总容量为 21 吨，供热面积 3 万平方米。

单位自管的锅炉有石油公司 1.5 吨/台，建于 1982 年，供热面积 400 平方米；邮电局 1 吨 1 台，建于 1985 年，供热面积 2600 平方米。工业用锅炉洗毛厂 4 吨/台，建于 1986 年，供热面积 1500 平方米；食品公司 2 吨/台，建于 1984 年，供热面积 600 平方米；皮毛厂 1.5 吨/台，建于 1974 年，供热面积 1200 平方米；地毯厂 1 吨 1 台，供热面积 400 平方米。集中供热锅炉 3 台，分别建于 1986 年 2 吨 1 台，1987 年 4 吨 1 台，1989 年 4 吨 1 台，供热面积 2 万平方米。供热主管线 1000 米（双线），锅炉供热面积约占城区总供热面积的 17.9%，其中集中采暖供热面积约占城区总供热面积的 12%。

四、居民住宅

肃南县城职工住宅自 1954 年自治县成立以来至 1987 年以前，居住建筑皆为平房，其中大部分土木结构，少部分为砖木结构，类型属并联式兼单元式（房前围隔成独家小院落），建筑群布局方式多为行列式，少量为周边式，布置方向主要受地形和交通干道制约，多为西南东北向（门朝东南开），其次为东西向（门向南开），少量为南北向（门向西开）。布局为大分散、小集中，多数以单位成片修建，有的在单位后院或者左右，有的则在单位外另建职工住宅区。职工住宅几乎全部为公房，大部分住房质量较好，有三分之一房屋内有上下水设备。

1988 年底实有住宅建筑面积 60655 平方米，居住面积 28407 平方米，居住人口 4115 人，人均居住面积 6.2 平方米，1987 年至 1988 年新修商品住宅楼 2 幢 104 套，建筑面积 6600 平方米。城区住宅相对的集中为 6 大块，即东柳沟居住区，西柳沟居住区，西柳沟桥以下北岸居住区，隆畅河西岸桥北居住区，夹心滩公园、菠萝台子西南居住区。

第二节 村镇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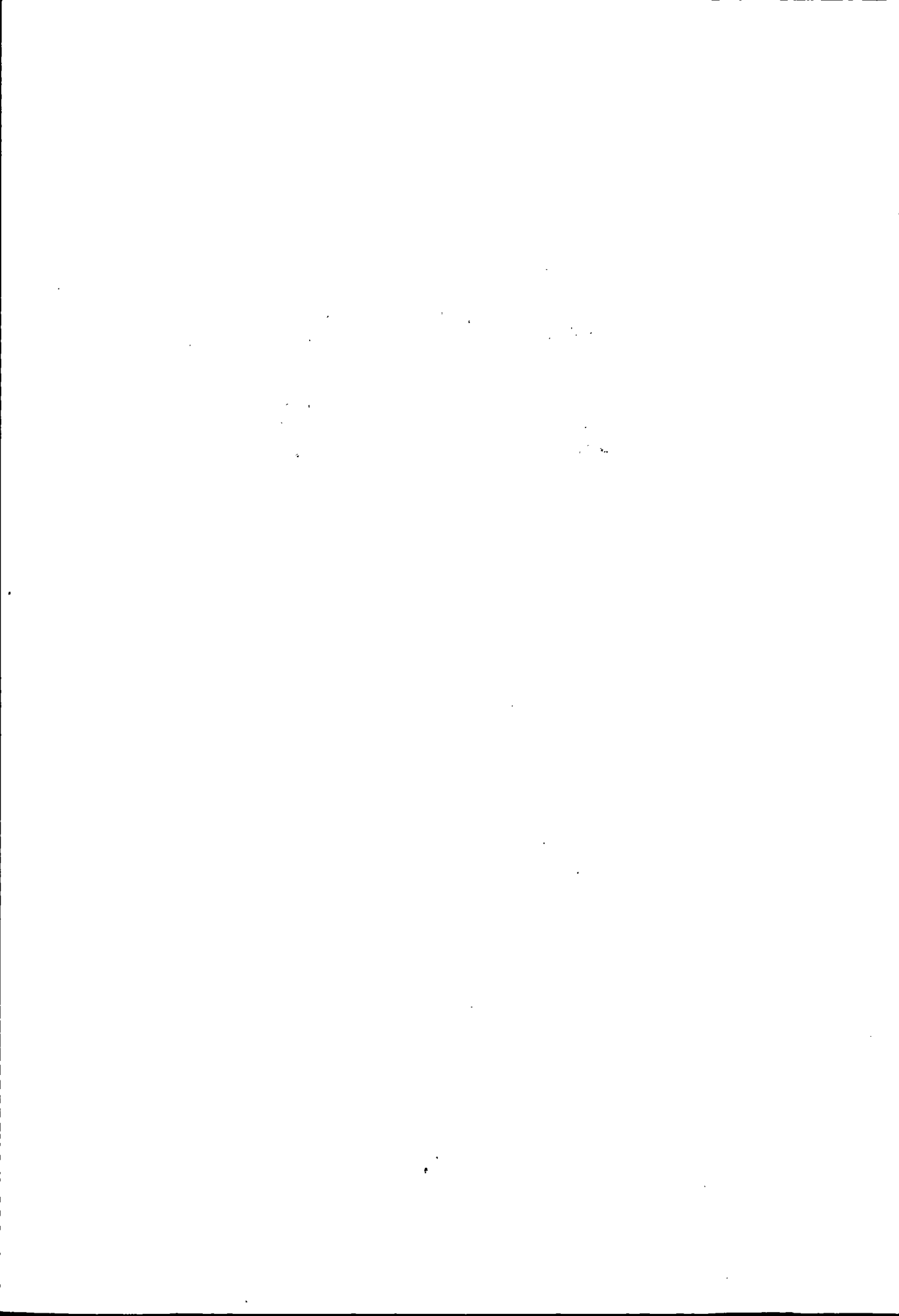
肃南县成立初的庄寨，大致可分为纯游牧区、半定居区两种形式，牧民长年生活在帐篷内，过着游牧生活，大部分地区没有统一的集中庄寨。

1988年全县有基层村97个，中心村23个，集镇7个（六区一镇）。由于村镇建设机构设立较晚，村镇建设一直处于自由发展状态，1987年才完成了六区所在地的集镇总体规划。截止1988年底，6个区集镇共有1238户3645人，其中非农业人口1282人，占集镇总人口的35.17%。集镇建成区总用地面积为100万平方米，人均274平方米，总建筑用地（建筑基地面积）47万平方米，人均129平方米，居住用地共17.4万平方米，占用地面积的17.4%，人均居住用地面积48平方米。共计建筑面积17.6万平方米，其中居住建筑面积6.1万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16.7平方米。公共建筑和居住建筑皆为平房，其中大部分为土木结构，少部分为砖木结构，类型属并联式兼单元式，因建成区时间较短，且几乎全部为公房，大部分房屋质量尚好。有五镇架通了自来水，一镇生活用水采用地下水，自来水受益3482人，铺设管线8公里，给水普及率达95%，建成道路7.5公里，其中铺设沥青路面的2个集镇，共长2.5公里。

第 四 编

政 治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肃南县地方组织

第一节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1953年7月，根据甘肃省委指示，在协商成立肃南自治区的同时，经上级批准，成立了中国共产党肃南县工作委员会，派乔生义同志任书记，李忠信、盛荫泉二同志任委员。县工委成立后，负责组织自治区人民政府筹建工作。

1954年2月，县工委改称为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工作委员会，同时设立了区委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畜牧部、纪检委5个工作部门。1956年6月，根据甘肃省委决定，将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工作委员会改称为：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委员会，同时县委设立了统战部。

1956年，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县委工作部门在原有的基础上，先后增设工业交通部、财贸办公室（财贸部）、机关总支委员会、县委党校、档案馆（局）。1959年3月，县委设立书记处，在县委常委会的领导下，处理县委日常工作。1962年10月书记处撤销。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县委的正常工作被迫停止。1967年3月，肃南县人民武装部执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任务，成立了“肃南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行使县委一部分职权。1968年4月，经甘肃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革命委员会，并设置政治部、生产指挥部、保卫部、办公室，县委职权完全由革命委员会行使。1970年12月，召开了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五次代表大会，成立新县委，仍与县革命委员会合署办公。1973年12月分设，陆续恢复了县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机关党总支部、畜牧部、县委党校、档案馆等工作部门。

1979年1月，根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路线，召开了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六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委员会，党的组织生活终于恢复正常。先后增设了政法委员会、老干部管理科、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和档案局。

第四编 政 治

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委员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工作机构	沿 革 情 况
县委办公室	1953年8月成立工委秘书室, 1968年5月“文革”中撤销, 并入革委会秘书组, 1973年12月恢复办公室。
县委组织部	1954年2月成立组织部, 1968年5月撤销, 并入革委会政治部, 下设组织组, 1973年12月恢复县委组织部。
县委宣传部	1954年2月成立宣传部, 1968年5月撤销, 并入革委会政治部, 下设宣传组, 1973年12月恢复县委宣传部。
县委畜牧工作部	1954年2月成立生产合作部, 1956年1月改称畜牧工作部, 1968年被撤销, 1973年12月恢复, 1985年7月改称县委经济工作部, 1988年改为县委政策研究室。
县委统战部	1956年11月成立统战部, 1968年5月撤销, 并入革委会政治部, 下设群众组, 1973年12月恢复县委统战部。
县委政法委员会	1983年12月县委决定成立。
县委党校	1959年9月成立, 1967年撤销, 1969年11月改为毛泽东思想学习领导小组, 1973年12月恢复。
县委老干部管理科	1984年6月县委决定成立老干部管理科。
县委工业交通部	1958年11月县委决定成立, 1961年8月撤销。
县委财贸部(办公室)	1958年11月成立县委财贸部办公室, 1959年5月改为财贸工作部, 1962年8月撤销又恢复财贸办公室, 1979年7月撤销。
县委机关总支机关党委	1957年8月成立机关总支委员会, 1958年11月改为机关公社党委, 1962年1月恢复, 1968年4月撤销, 1975年9月成立县委、县革委党总支。1981年10月成立机关党委。
县委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	1981年8月成立, 负责县委、政府信访工作, 1983年12月撤销, 业务归县委、政府办公室处理, 1984年9月恢复, 1987年3月划归政府序列。
县档案馆(档案局)	1959年10月成立档案馆, 1967年3月撤销, 1973年5月恢复, 1984年6月成立档案局, 同档案馆一套人马, 两个牌子。
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1981年3月成立。

第二节 党的基层组织

1953年以前，因党员人数较少，没有建立党的基层组织。当时建立的祁明、第六区、康乐3个区，只委派了区委书记。中共肃南县工作委员会成立后，分别接交了上述3个区12个乡，相继建立了祁明、金泉、康乐3个区委。1955年5月，祁丰、明花区委分设，到1954年底全县有党员44名。党的基层组织有区委4个，党支部3个。1956年全县有党员306名，建立党支部36个，有10个乡委派了党支部书记。1957年10月，马蹄区的3个乡由民乐县划归肃南县，党的农牧村基层组织有康乐、祁丰、明花、大河、马蹄5个区委；康乐、青龙、白银、杨哥、寺大隆、祁林、祁连、祁文、祁青、莲花、前滩、明海、红湾、景耀、亚乐、水关、祁连（马蹄）、协和、友爱19个乡支部委员会。

1958年10月，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撤区并乡，设立了祁丰、康乐、明花、大河、马蹄5个人民公社党委。全县党员人数发展到601名。其中少数民族党员348名，占党员总数的58%。党的各级组织已增加到42个（支部26个、总支部3个、党委13个）。1962年，全县党员总数发展到842名。其中少数民族党员460名，占党员总数的54.6%。随着人民公社体制调整，重新组建了6个区委，26个乡党委，93个生产队党支部。

十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各级党组织停止活动。1970年结合“清理阶级队伍”，以恢复党的组织生活为重点，进行开门整风，重建各级党组织。全县有915名党员参加了这次整党，占党员总数的99.4%，有731名党员按期登记恢复了组织生活，占参加整党党员的85.3%；暂缓登记的90名，占参加整党党员的9.5%；吐故党员21名（劝退8名，取消预备期1名，开除12名），占参加整党党员数的2.3%。全县6个区，23个人民公社，除一个公社没有建立党委外，其余全部建立了党委；3个牧场，2个建立了党支部；87个生产队，66个建立了党支部，有4个合并建立支部，待建的12个；大部分县级机关单位也陆续建立了党支部。

1976年10月以后，以新《党章》为标准，认真抓了党的思想与组织建设，有侧重地吸收优秀中青年知识分子和各行各业的生产、工作骨干入党。1980年，全县党员总数已发展到1447名，比1966年增加了518名。其中大中专文化程度的占4.2%，高、初中文化程度的占25.2%，45岁以下的中青年占党员总数

的 65.7%。

1984年3月,根据中央《整党决定》和中央整党指导委员会《关于农村整党工作部署的通知》精神,利用3年的时间,先后分四期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为中心任务的整党工作。参加这次整党的有党委33个,党组6个,党总支9个,党支部201个(农牧村90个,企事业39个,机关72个),党员1555名。通过四期整党,全县党组织的状况发生了很大变化。好的支部达126个,占70.4%;比较好的51个,占28.5%。合格和基本合格的党员1488名,占党员总数的93%;缓登的8人,占0.4%;不登的3人,占0.2%;受各种纪律处分的18人,占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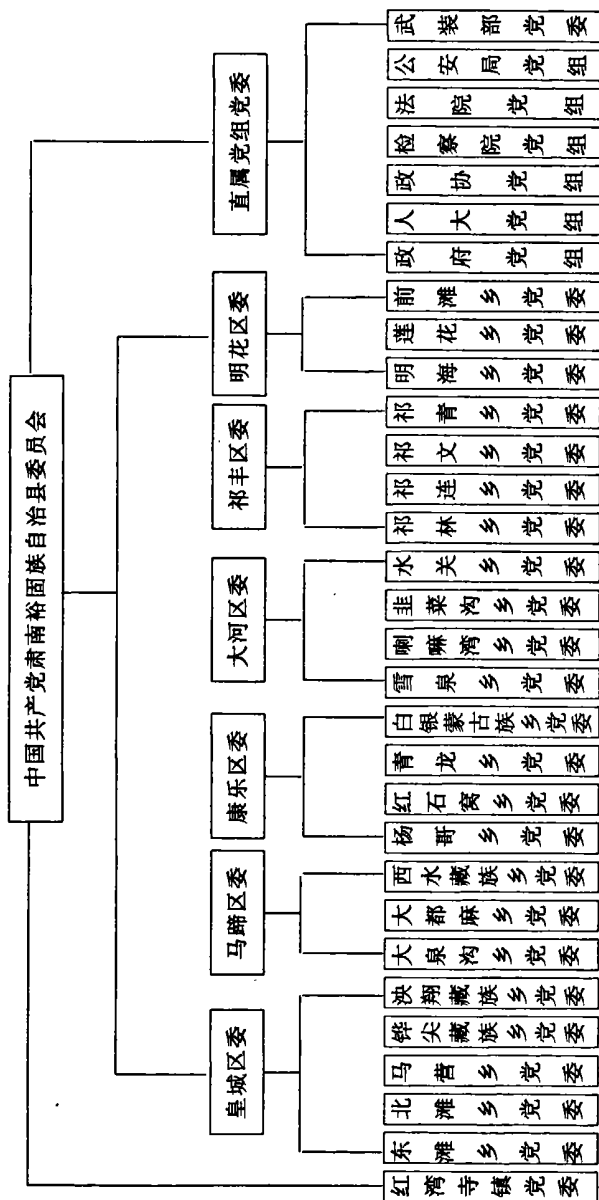
中共肃南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后,党的组织进一步趋于完善,形成了集中统一的领导。到1990年底全县有6个区委,24个乡(镇)党委,93个村党支部,县直机关有党总支9个,党支部70个。并在人大、政府、政协及公、检、法建立健全了党组。全县党员1817人。



幼儿园教师对各族儿童进行传统教育

中共肃南县委区乡(镇)、县直党委、党组系统一览表

1990年12月



第三节 历届党代会简况

中共肃南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于1958年2月25日至3月24日在县城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81名（列席代表30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55名，占代表总数的67.4%。这次大会是在《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公布之后，全县农业合作化迅速掀起高潮的形势下召开的。大会主要议程：（一）传达贯彻省党代会精神；（二）听取审议县委工作报告；（三）讨论修订肃南县十年规划和1958年计划。大会认真讨论县委的工作报告，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号召全县共产党员和各族群众，在党的领导下，深入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掀起以草原基本建设为中心的工农牧业技术革命、技术革新高潮，为彻底改变肃南面貌而奋斗。大会宣布通过了中共张掖地委批准的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一届委员会组成人员。

中共肃南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于1959年10月3日至18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21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占57.8%，妇女代表占8.2%）。代表全县790名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是：（一）总结1958年以来大跃进的成就和经验教训；（二）听取和审议上届县委的工作报告；（三）选举出席省党代表大会的代表；（四）选举产生第二届县委组成人员。大会讨论通过了县委的工作报告，并号召全县广大党员和各族人民高举总路线的红旗，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和各民族人民大团结，为提前和超额完成1959年跃进计划和第二个五年计划的主要指标而奋斗。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二届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出席省党代会代表。

中共肃南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于1962年6月5日至9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95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占58.9%，妇女代表占6.3%），列席代表29人，代表全县843名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上届县委的工作报告；（二）传达贯彻西北地区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三）选举产生县委第三届组成人员。这次大会在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的基础上，着重讨论了深入贯彻落实西北地区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纠正“左”的错误，扭转忽视民族特点，忽视畜牧业生产的倾向。按照牧区实际，合理调整人民公社体制，清理牧民畜股，划留自留畜，认真处理反封建斗争中的遗留问题。大会号召全县共产党员和各族群众，团结起来，坚持“以牧为主”的生产方针，更

好地发展畜牧业生产，为争取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新胜利而努力奋斗。大会通过了县委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县委第三届组成人员。

中共肃南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于1964年5月21日至30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127名（少数民族代表占72%，妇女代表占13.3%），列席代表37名，代表全县848名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审议上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二）选举产生本届县委组成人员和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大会一致认为，近两年来，县委认真贯彻执行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按肃南实际，调整生产管理体制，进一步巩固发展集体经济，全县人民是满意的。大会通过了这个报告，并号召全体共产党员和各族人民积极行动起来，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精神，深入搞好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为建设肃南新牧区而奋斗。

中共肃南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于1970年12月11日至18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134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占49.6%，妇女代表占13.3%），代表全县919名党员。大会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自治县革命委员会整党领导小组向大会作的工作报告；（二）选举本届县委组成人员。经过民主选举，产生了本届县委常委，常委和书记、副书记。大会号召全县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继续开展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的群众运动，认真搞好“斗、批、改”，努力贯彻执行“抓革命、促生产、促工作、促战备”的伟大战略方针，努力把肃南建成“大寨县”。

中共肃南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于1979年1月5日至8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179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占41.3%，妇女代表占8.3%），代表全县1370名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五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二）选举产生第六届委员会组成人员；（三）选举产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四）选举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大会讨论通过了县委的工作报告，作出“高举毛泽东思想的红旗，坚决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从思想上、行动上把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团结全县各族人民，为把肃南早日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新牧区而奋斗”的决议，选举产生了第六届委员会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出了出席省党代表大会代表。

中共肃南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于1984年1月17日至20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41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占65.9%，妇女代表占14.8%），代表全县1472名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是：（一）听取和审议六届县委的工作报

告；(二) 讨论审议县纪委的工作报告；(三) 选举第七届委员会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大会认真总结过去五年的工作，讨论部署今后牧区三年工作任务。会议要求按照中共中央《整党决定》精神和省、地安排，利用三年时间，集中精力，全面开展整党，不断加强党的思想、组织建设，促进党风的进一步好转。在搞好整党的同时，切实加强对农牧村工作的领导，继续完善农牧村生产责任制，稳定草原、牲畜、土地承包关系；大力发展畜牧业生产，发动群众种草种树；充分发挥自然优势，积极发展地方工业和乡镇企业；重视智力开发，加强文教卫生和科技工作；为建设团结、文明、富裕的新牧区而奋斗。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肃南县第七届委员会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肃南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于1987年2月18日至21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143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占64.3%，妇女代表占16.7%），代表全县1716名党员。大会主要议程是：(一) 听取和审议县委七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二) 审议县纪委工作报告；(三) 选举县第八届委员会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大会认真总结第七次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提出了今后三年工作的指导思想、奋斗目标和措施，讨论通过了县委的工作报告。大会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继续深入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定不移地坚持一个中心（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两个基本点（四项基本原则、改革开放），为实现两个文明建设的近期奋斗目标而努力。大会民主选举了第八届县委组成人员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肃南县委历届代表大会选举情况一览表

届 次	大会选举结果	本届县委首次全委会选举结果	备 考
中共肃南县第一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通过了张掖地委批准县委委员12名，候补委员4名，其中少数民族3人，占18.7%	常委：乔生义、李忠信、朱学敏、索高年、李尚武、武德茂、于加典、安立贤、郎天荣 书记：乔生义 副书记：安立贤	
中共肃南县第二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县委委员15名，候补委员3名，其中少数民族6人，占33.3%	常委：乔生义、郎天荣、李忠信、索高年、索进堃、贺遐志、强国勇、武德茂、张开义 书记：乔生义、郎天荣（1960年2月任） 书记处书记：郎天荣、安立贤、索高年、索进堃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肃南县地方组织

续表

届次	大会选举结果	本届县委首次全委会选举结果	备考
中共肃南县第三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县委委员 17 名, 候补委员 2 人, 其中少数民族 7 人, 占 42.1%	常委: 郎天荣、安立贤、李忠信、索高年、索进堃、贺遐志、强国勇、李水明、朱学敏 第一书记: 郎天荣 书记处书记: 安立贤、李忠信、索高年、索进堃	
中共肃南县第四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县委委员 17 名, 候补委员 2 人, 其中少数民族 8 人, 占 42.1%	常委: 郎天荣、安立贤、李忠信、索高年、索进堃、贺遐志、强国勇、李水明、朱学敏 书记: 郎天荣 副书记: 安立贤、李忠信、索高年	
中共肃南县第五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县委委员 19 名, 其中少数民族 8 人, 占 42.1%	常委: 马继祯、杨明、李英明、郎天荣、安立贤、索高年、汪根泉、杨进智、兰礼、马建华 书记: 马继祯 (后又任杨进智、郎天荣) 副书记: 杨明	副书记选举后上级又任: 李英明、兰礼、索高年、李尚武
中共肃南县第六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县委委员 17 名, 其中少数民族 8 人, 占 47%	常委: 郎天荣、李英明、索高年、李尚武、安立贤、杨进堃、郭建贤、李德奎、杨自汉 书记: 郎天荣 (李德奎, 1982.2 任) 副书记: 李英明、索高年	副书记后又任李德奎、杨自汉、贺敬农、安维堂
中共肃南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县委委员 19 名, 候补委员 2 人, 其中少数民族 14 人, 占 66.6%	常委: 李德奎、杨自汉、贺敬农、安维堂、王培尧、郭建贤、郎天荣、魏铁山、强国林 书记: 李德奎 (后又任安维堂) 副书记: 杨自汉、贺敬农	副书记后又任强国林、李发录
中共肃南县第八次代表大会	大会选举县委委员 19 名, 候补委员 2 人, 其中少数民族 17 人, 占 80%	常委: 安维堂、贺敬农、强国林、李发录、黄进朝、安玉林、郭建贤、秦治国、铁占新 书记: 安维堂 副书记: 贺敬农、强国林、李发录	

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委员会书记更迭表

组织名称	书记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批准任免时间	任职批准单位
中共肃南县工作委员会	乔生义	男	41	汉	初中	1953.7.10 任	
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委员会	乔生义	男	42	汉	初中	1954.2.20 任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乔生义	男	44	汉	初中	1956.6.23 任 1960.2.24 免	省委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郎天荣	男	36	裕固	初中	1960.2.24 任	省委

第四编 政 治

续 表

组 织 名 称	书记 姓名	性 别	年 龄	民 族	文 化 程 度	批准任免时间	任职批准单位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郎天荣	男	38	裕固	初中	1962.6.1任	地委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马继祯	男	41	汉	初中	1971.1.1任 1973.6.8免	省委党的核心小组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杨进智	男	36	裕固	初中	1973.6.8任 1978.6.5免	省委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郎天荣	男	54	裕固	初中	1978.6.5任	省委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郎天荣	男	55	裕固	初中	1979.3.7任 1983.10.6免	省委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李德奎	男	37	藏族	大专	1983.10.6任 1984.8.3免	省委
中共肃南县委员会	安维堂	男	43	裕固	中专	1984.8.3任	地委

出席全国党代表大会、全省党代表大会及参加全国重要会议人员表

全国、全省会议名称	时 间	姓 名	附 注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1982.9.1	郎天荣	
扩大中央工作会议	1962.1	郎天荣 安立贤	(即七千人大会)
西北地区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	1961	郎天荣 索高年	
中共甘肃省第三次代表大会	1956	乔生义 安立贤	
中共甘肃省第四次代表大会	1959	乔生义 安立贤	
中共甘肃省第五次代表大会	1979	郎天荣 薛吉德	
中共甘肃省第六次代表大会	1983.10	李德奎 贺国耀	1983.10.24日召开党员代表会议选举
中共甘肃省第七次代表大会	1988.10	安维堂 贾生华	1988.9.16日召开党员代表会议选举

第四节 干部管理

1954年县委设立组织部，管理全县干部280名，其中少数民族干部137名，占干部总数的48.9%。组织部门把干部的培养、选拔和使用作为主要任务，采取多种形式培养了一大批少数民族干部，在各部门、各行业担起了重任。县委组织部管理全县党、政、群所有的一般干部；呈报科技干部的任免；企业单位股级以上干部的任免和调动；文卫部门的一般干部和小学校长的管理及调动。到1964年，全县有干部575名，其中少数民族干部239名，占干部总数的41.5%。1967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县委组织部失去作用，党管干部的工作处于瘫痪。1968年肃南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在政治部内设组织组管理干部。1973年12月，县委组织部恢复，负责对干部的考察、培养；呈报科级干部的任免；审批股级干部的任免；干部离退休、遗属供养和干部处理；干部的入党考察和违纪党员的处理。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县委组织部主管党群、政法和全县股级以上干部的任免、调动；农村党的组织建设，包括对农村党支部书记的审批。1979年后，组织部主管全县副科级和股级干部以及党群、乡镇、政法干部。其他行政、事业、企业的干部归属劳动人事局管理。1983年10月，在机构改革中，按照“德才兼备”的原则，经过广泛考核，把一批具备“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条件的党员干部，选拔到各级领导岗位上，充实和加强了各级领导力量。干部的文化程度、年龄结构、专业知识均有了明显改善。

根据干部制度的改革精神，下放了股级干部的管理权限。组织部只管党群、政法、人事、人大、政府、政协、武装部干部及科级干部的任免调动。农牧村发展党员由基层党委审批。组织部门把主要精力用于对干部的培养、考核和使用上，通过多种途径选送干部到各级党校、电大及其他院校深造，接受高、中等教育，同时从基层选拔了一批年富力强，有实践经验的干部充实了区乡干部队伍。截止1990年，全县有干部1472人，其中少数民族干部606人，占干部总数的41.2%。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年 度	性别		民族		年 龄							文化程度				政治情况						行 业 分 布													
	干部总数		男	女	少数民族	25岁以下	26~30	31~35	36~40	41~45	46~50	51~55	56~60	61岁以上	大 专	中 专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文 盲	党 员	团 员	无 党 派	党 派 群 体	政 法	农 林 水 牧	财 工 交 邮 电	卫 生 教 育	中 小 学 教 师	政 权 机 构					
	总数	男	女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1954	280				137																														
1955	214	198	16	81	133	93	76		31	15					17	92	87	18	64	37	113	44	19	15	41	12	9		7						
1956	420	388	32	147	273	203	110	54	31	17		5		5	261	38	188	83	129	95	196	59	32	92	128	31	42		36						
1957	456	425	31	241	215	218	121	52	51	14		2							145	102	200	71	36	92	145	9	54		49						
1958	493			228	205																														
1959	618	593	25	182	435									6	672	302	311	228	117	220	167	39	196	97	60	59		9							
1960	716	672	44	184	532									9	903	120	6	992	95	148	27	31	32	31	207	133	38	72	79	24					
1961	662			235	427																														
1962	641	604	37	218	423									33	972	74	141	962	70	31	62	46	104	22	147	164	32	66	72	34					
1963	578	537	41	224	454									48	145	21	91	69	97	28	51	4	22	51	12	25	11	26	25	127	125	34	76	79	34
1964	575	620	55	239	436	165	208	154	82	29	17	14	4	2	47	114	250	155	109	29	31	24	25	8	14	94	27	82	83	37					
1965	578	629	49	230	448															318				151	31	97	220	27	162		40				
1966	744	663	81	251	493																														
1967																																			
1968																																			
1969	692	636	56	253	439	208	343	108	33	57	121	279	153	82	32	61	21	245																	
1970																																			

续表

年 度	干 部 总 数		性 别		民 族		年 龄								文 化 程 度					政 治 情 况					行 业 分 布						
	男	女	少数民族	汉	25岁 以下	26~ 30	31~ 35	36~ 40	41~ 45	46~ 50	51~ 55	56~ 60	61岁 以上	大 专	中 专	高 中	初 中	小 学	文 盲	党 员	团 员	无 党 派	党 群 组 织	政 法	政 林 水 牧	农 业	财 政 贸 易	工 交 电 邮	文 教 卫 生	中 小 学 教 师	政 权 机 构
1971	572	59	195	436	47	315		201		61	5	2	76		1482	351	172		275	105	251	164	1	94	150	73	90	92	19		
1972	802	702	100	242	560	71	379	266		77	7	2	85		1943	02	221		326	103	373	210	23	108	160	46	101	144	10		
1973	920	799	121	290	630	73	404	335		95	12	4	93		2383	46	243		364	80	47	229	79	131	193	50	118	170			
1974	944	809	135	298	646	82	382	331		126	15	8							373	85	48	220	32	134	189	40	135	181	13		
1975	968	824	144	318	650	109	352	362		106	25	13							376	74	51	323	29	151	171	40	142	190	11		
1976	998	838	160	339	659	105	335	379		143	24	12							415	98	48	523	29	154	170	47	145	203	12		
1977	1026	839	187	364	662	89	330	419		148									424	98	50	421	33	158	194	49	152	214	18		
1978	1089	896	193	394	695	149	284	441		192			134		346	36	7		439	1	225	281	23	47	180	176	56	177	232	98	
1979	1089	902	187	391	698	144	755	463		183			132		362	37	3		442	1	175	30	94	53	207	164	56	172	243	110	
1980	1197	993	204	467	730	189	159	127	223	139	80	38	14	150	305	16	036	66	49	1	174	55	228	78	193	192	63	171	275	92	
1981	1199	995	204	481	718	177	168	124	202	157	83	42	9	167	309	13	239	8	47	1	167	55	136	80	187	148	51	193	294	110	
1982	1211	1027	164	496	715	177	214	126	162	169	86	48	10	131	339	13	927	5	482	1	565	43	137	96	170	139	58	190	304	117	
1983	1220	1020	200	507	713	189	223	130	165	219	87	50	14	153	362	15	155	4	47	1	218	53	140	79	157	152	54	189	301	148	
1984	1310	1091	219	547	763	196	228	164	159	204	97	61	8	170	668	18	656	6	49	1	244	57	150	73	179	180	58	203	285	177	
1985	1378	1143	235	562	816	265	207	183	152	82	195	97	59	10	178	12	267	5	522	2	985	80	158	84	176	175	64	187	335	199	
1986	1338	1108	230	529	809	248	179	203	167	184	206	125	38	2	189	45	421	04	53	1	200	60	7	5	98	219	123	71	171	330	175
1987	1394	1147	247	572	822	284	337	307		335	111	30	262	45	52	18	459		55	5	207	632									

第五节 纪律检查

1954年7月27日，中国共产党酒泉地方委员会任命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委）书记李忠信（兼），委员李尚武、索高年，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正式成立。1955年10月，中共酒泉地委颁发《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监察委员会》新印章，纪委改称监委。1956年，经第三次全体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监察委员会，乔生义同志任书记（兼）。1964年5月在中共肃南县委四届一次全委会议上一致同意由李水明等7同志组成新的监委会。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监委被撤销，工作由革命委员会政治部接替。1979年1月在中共肃南县委第六次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了新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纪委工作恢复正常。1987年按照《党章》规定，在党代会上民主选举纪委组成人员。纪委下设办公室、案件检查室、案件审理室和信访室。为了加强纪委工作，六区配备专职纪检干部，23个乡党委和县属总支（支部）配了兼职纪律检查委员。

县纪（监）委建立以来，对党员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情况及党风党纪开展了检查。1961年至1963年县监委对1957年至1961年上半年政治运动中处理的党员案件进行甄别复查，落实处理316人的问题。1979年纪委重新建立后，遵照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对“文化大革命”中受党纪处分的冤、假、错案进行了平反纠正。同时本着“有错必纠”的原则，对“肃反”、“整风”、“反右”、“四清”以及反封建斗争等运动中处理的党员违纪案件和其他历史老案，全面清理，逐件甄别。截止1983年底，全县平反、纠正案件600多件。

1980年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纪委配合组织部、宣传部、党校举办5期《准则》学习班。300多名党员干部参加了学习。接着组织全县党员，学《准则》，议精神，总结检查，主动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纠正党内不正之风，维护党规党法。1985年以来，查处了招工、招干、家属子女就业、工作调动、住房分配、贪污行贿、生活作风、超计划生育以及经济领域的党员违纪案件44起。其中：开除党籍11人，留党察看的10人，严重警告8人，警告14人，撤销党内职务1人。

肃南县纪(监)委书记一览表

组 织 名 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籍贯	任免时间	批准单位
中共肃南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李忠信	男	21	汉	初中	陕西	1954.7.27	酒泉地委
中共肃南自治县监察委员会	乔生义	男	42	汉	初中	陕西	1956.5.30	选举产生
中共肃南自治县监察委员会	乔生义	男	43	汉	初中	陕西	1957.7.30	地委任
中共肃南自治县监察委员会	李水明	男	31	汉	初中		1959.12.4	县委任
中共肃南自治县监察委员会	李水明	男	35	汉	初中		1964.5.31	选举产生
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李英明	男	43	汉	初中	甘肃酒泉	1979.2.8	地委任
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郭建贤	男	55	汉	小学	甘肃肃南	1983.2.8	省委任
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黄进朝	男	45	裕固	初中	甘肃肃南	1987.2	省委任

第六节 宣传工作

1954年2月自治区成立时,在自治区工作委员会设立了宣传部。30多年来,根据各个时期党的中心工作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群众宣传: 主要围绕不同时期党的中心工作,配合县委、县人民政府工作,采取领导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掌握群众的思想动态,有针对性地开展形势政策宣传教育,使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以及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及时贯彻到基层,尽快被群众掌握,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

理论教育: 主要对象是县直机关干部和村以上的干部,在搞好正常教育的同时,采取集中培训,举办读书班,选送干部脱产学习等方法,有侧重地开展理论教育,提高干部政治理论素养,加深理解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的自觉性、主动性。1984年至1987年,组织全县45岁以下,具有初、高中文化程度的在职干部开展正规化理论教育,系统地学习了《哲学》、《政治经济学》、《中共党史》和《科学社会主义》等理论教材,经考核,80%的人达到合格。

党员教育: 从70年代开始,党员教育工作列入宣传部管理,以党在各个时期的重要决策文件为教材,以县委党校作阵地,采取分期分批轮训,在基层办党员学习班,每年党员冬训等方法,开展理论学习,整顿组织建设,不断提高

广大共产党员执行党的政策的自觉性。中共十届三中全会后，普遍建立了党员联系户制度，建立《三会一课》（支委会、党员大会、组织生活会，党课）制，开展争先创优活动。

精神文明建设：1987年县委成立了“五讲四美三热爱”（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中国共产党）活动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宣传部，在城乡广泛开展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并配合司法局开展了在公民中普及《十法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活动。经过多年努力，1984年考核评比，全县涌现出文明单位201个。

新闻报道：1973年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设新闻报道组，由宣传部管理，第一任组长为李德奎。多年来，在《人民日报》、《甘肃日报》、《人民画报》、《民族画报》等报纸刊物发表文字稿件和照片近千件，宣传了全县的各项建设成就。

对台湾宣传：在作好台胞、台属工作的同时，报道组的工作人员采写了大量对台湾宣传的稿件和图片，分别被《人民中国》、《中国新闻》等杂志和福建前线电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对台广播部采用。

第七节 统一战线

1956年11月，中共肃南县委决定成立统一战线工作部，吸收各族各界爱国人士参与人民政权建设和经济建设。当时，有民族、宗教上层人士5人，担任县长1人，副县长3人，政协副主席1人；民族中层人士16人，担任区长6人，人民政府委员1人，县人民代表3人，政协委员6人。宗教爱国人士24人，其中担任人民政府委员2人，县人民代表2人，政协委员8人。在1957年10月召开的第六次三级干部会上，有32名政协委员和35名草原管理委员会委员参加会议，协助政府实行草原统一划管，扶助贫苦牧民发展生产。1968年5月，撤销统战部，业务并入政治部群众组。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县委按照“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

方针，落实了各项统战政策，各界民主爱国人士不遗余力地投入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1973年12月县委恢复统战部，广泛开展了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认真落实知识分子政策、民族政策、宗教政策、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政策、台属政策，为798人平反了历次运动中的冤假错案（包括已故人员），有29人恢复公职。在县九、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32名组成人员中，有知识分子代表5名，民族宗教人士代表2名，民主党派代表1名，非党干部代表4名，农牧民代表2名，少数民族占62.5%。截止1988年，民族中上层人士、宗教职业者、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中安排政协委员55名，人民代表2名，科级以上干部7名。

第八节 档 案

1959年9月，肃南县档案馆正式成立，任命了馆长，配备工作人员2人，是县委、县人委的直属机构，在县委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业务上受上级档案管理机关的指导。1966年，“文化大革命”中档案馆被撤销，人员调离，部分馆藏档案受损失。1979年恢复档案馆，同时成立档案局，开展了档案整顿和资料整理工作。

档案工作恢复以后，逐步健全了管理制度，在档案收集、整理、鉴定、保管、编研和提供利用的同时，对全县文档业务进行指导，截止1990年，全县120个机关单位中，有50个单位建起了机关档案室，有70个单位设立了档案专柜，全县共有专职档案人员4人，兼职档案人员116人。截止1990年底，馆藏资料13708卷（册），其中档案8753卷，资料4955册。档案资料的门类比较齐全，有党政机关的重要文书案卷，有科技、财会、区划档案，还有音像、图书、照片、印章等档案和资料，特别是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题词原件，接见裕固族代表的珍贵照片。还有民国4年甘肃提督军门发给裕固族大头目安贯布什加的执照，六世班禅册封东拿（东乐克）夏戎·旺绛贝勒嘉措为额尔德尼诺门康文等民族宗教档案。

1982年以来，接待县内外读者2885人（次），提供各种档案资料14175卷（册）。在落实政策中，以档案为凭据，为1326人次的冤假错案、精简处理等问题进行了落实，同时为编史、写志提供了大量资料。为使馆藏档案更好地为社会各界服务，从1985年开始，组织力量先后编制了《案卷目录》、《专题索引》、

《全案登记册》和《档案存放地点索引》等 80 多册，编印的资料有《肃南县机构变动、干部任免文件汇集》、《肃南县行政边界文件汇集》、《肃南县矿产资源分布情况介绍》、《肃南县国民经济计划汇编》等。

第九节 党 校

中共肃南县党校于 1959 年 9 月正式成立。校长由历任县委书记兼任，党校配有副校长、教员和工作人员。1967 年 3 月党校被撤销。1969 年 11 月 25 日，成立“毛泽东思想学习班”，1973 年 12 月 24 日，县委决定恢复党校。1985 年 2 月县委任命了专职校长，县委书记不再兼任。

从 1973 年至 1990 年，县委党校共举办各级干部培训班 56 期，培训干部 3618 人（次），其中：县级干部 1 期，培训 15 人；科级干部 18 期，培训 711 人；一般干部 17 期，培训 911 人；村级干部 20 期，培训 1381 人。

第十节 人民来信来访

肃南县成立至 1967 年，人民来信来访工作，由县委秘书室和人委秘书室分别管理，实行书记和县长接待日。1968 年撤销秘书室，成立县革委会办公室，人民来信来访由办公室分管。1973 年 12 月，县委办公室和政府办公室分设，人民来信来访分别由两室共同管理，专人负责。1981 年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正式成立，配备专职负责人和工作人员，负责全县人民来信来访工作。1983 年 12 月撤销，1984 年 9 月恢复。1984 年至 1990 年共受理人民来信来访 741 件（次），立案 232 件（次），占来信来访总数的 31.3%；结案 197 件，占来信总数的 85%。其中信访室自办 547 件，占总数的 73.8%。信访办公室成立以来，在处理好当年来信来访的同时，对一些反映历史遗留问题的来信来访也进行了认真处理。

第十一节 老干部工作

老干部管理科未成立之前，离退休老干部由县委组织部配备专干管理。1984年6月，县委老干部管理科正式成立，县委一名副书记、政府一名副县长分管，凡有离退休老干部的单位有一名负责人兼管。1984年，全县有离退休老干部60人，其中离休15人，退休45人。

随着离退休人员的逐年增加，老干科的工作量越来越大，根据省委关于分级管理的指示精神，1988年8月，县委对离退休干部的管理作了明确规定：县委老干科只管理离休干部和享受县级干部待遇的退休干部，各单位退休的科级干部和一般干部均由各单位自己管理，老干科对有关问题进行协调。

截止1990年，全县有离休干部28人，其中享受县级待遇的13人。28人中，1937年7月6日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1人；1937年7月7日至1942年底参加革命工作的3人；1943年1月1日至1945年9月2日参加革命工作的2人；1945年9月3日至1949年9月30日参加革命工作的22人；退休县级干部11人。

老干部管理科在县委直接领导下工作，主要有：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老干部的指示、规定精神；负责组织老干部政治学习，文件传阅和一些大型政治活动；组织老干部开展一些力所能及的有益活动，发挥余热，为全县政治、经济和各项建设事业出谋献策；负责离休干部的疗养、医疗保健、文化体育活动，解除后顾之忧，使他们愉快地安度晚年；利用节假日开展慰问走访活动，及时了解老干部生活、学习、身体等方面的情况，听取和反映他们合理的要求和意见，解决一些实际问题。

第二章 群众团体

第一节 工 会

1957年11月县委决定正式成立县总工会，有9人组成，设主席1名。全县有职工777人，发展会员482名，建立基层工会19个。1958年撤销了县总工会，基层工会随之撤销。1963年11月第二次成立县总工会，由县人委工交科兼管。1964年召开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了工会组成人员。1965年建立基层工会23个，会员发展到849名。1966年总工会被撤销，随后工会工作并入政治部群众组。1973年3月，恢复总工会，同年8月召开了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工会工作走向正常。1978年3月又进行整顿，至1985年基层工会发展到56个（包括直属工会小组），会员2075人，占职工总人数的67.3%。1990年基层工会发展到87个，会员人数2818人。

总工会成立后，积极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协助政府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组织职工开展技术革新，增产节约等社会主义劳动竞赛。1979年修建了工人俱乐部，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体育、文娱活动，利用“五一”、“五四”、“国庆”、“元旦”等节日，开展文化体育比赛。同时组织职工补习文化，学习技术，参与厂矿、企业、机关改革，积极推进民主管理。

肃南县总工会历次会员代表大会一览表

代表大会届次	召开时间	地 点	代表人数	主 要 议 程	选举结果	
					委员	常委
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	1964. 10. 7 至 10. 9	红湾寺	40	(一) 讨论和听取县总工会工作报告；(二) 选举县总工会组成人员；(三) 讨论今后工作任务。	13	
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	1973. 8. 20 至 8. 22	红湾寺	45	(一) 以批林整风为纲，认真总结工人运动两条路线斗争的经验；(二) 讨论工会今后任务；(三) 选举县总工会第二届组成人员。	7	

续表

代表大会届次	召开时间	地点	代表人数	主要议程	选举结果	
					委员	常委
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	1984.9.13 至 9.15	红湾寺	105	(一)听取审议县工会第二届委员会工作报告；(二)选举县总工会第三届委员会；(三)选举县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	13	5
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	1988.7.11 至 7.13	红湾寺	115	(一)听取和审议第三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二)听取和审议县工会经费工作报告；(三)选举县总工会第四届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	13	6

第二节 贫下中农协会

1966年2月3日，中共肃南县委决定成立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贫下中农协会（简称贫协），它是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自下而上发展起来的，是贫农、下中农的群众性组织。“文化大革命”开始被撤销。1973年9月县委决定恢复贫协组织，并于9月16日至20日在县城召开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一届贫下中农（牧）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129人，列席代表12人，特邀代表4人。会议通过总结贫协工作，提出今后工作任务，选举产生第一届贫协组成人员，杨生湖同志当选为主任。1981年2月，县委决定撤销肃南县贫协机构，将贫协工作划归县委畜牧工作部管理。

第三节 青少年组织

一、共青团

1953年下半年，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肃南自治区工作委员会成立，设副书记1人，专干3人。1954年2月接交了祁明、大河、康乐3个区团委。1956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整团建团活动，团员由1954年的65名发展到179名，团的基层组织由5个发展到17个。县、区团委已逐步健全，16个乡有7个建立了

团支部。1957年10月更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肃南县委员会。1966年团组织活动被“红卫兵”取代。1971年县革委会政治部召开会议，具体部署整团建团工作，先后举办学习班107期，参加6820人（次）。23个公社，有14个建立团委，87个生产队中有79个建立团支部，全县团员发展到944名，已恢复组织生活的903名，占95.7%，暂缓恢复的3名，受团内处分的2名，开除团籍的11名，有66名超龄团员办理退团手续。1973年1月，共青团肃南县委第六届代表大会后，团组织工作基本恢复正常，到1978年全县团组织已发展到163个（团委29个、支部134个），有团员1728名。1990年基层团组织发展到235个，有团员2939名，其中，少数民族团员1740名，女团员1318名。

二、历届团代会简况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一次团员代表大会 1957年10月4日至13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65名，其中少数民族54名，占83%。会议选举了由11名同志组成的团县委委员会。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二次团员代表大会 1959年8月11日至14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71名。会议听取县委领导同志的讲话和上届团委工作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了本届团县委组成人员。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三次团员代表大会 1962年2月25日至3月1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63名。会议讨论通过了团县委的工作报告，选举了由11名同志组成的本届团县委委员会。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四次团员代表大会 1963年7月25日至29日在县城红湾寺举行，出席会议的代表62名，列席代表8名。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团县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第四届委员会和副书记。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五次团员代表大会 1965年7月30日至8月3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03名。会议听取并讨论通过了上届团县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由15名同志组成的本届团县委。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六次团员代表大会 1973年1月15日至19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大会代表118名。会议决定恢复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委员会，选举产生团县委第六届委员会。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七次团员代表大会 1978年7月27日至30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50名。大会传达了团省委第五次代表大会精神，讨论通过六届团县委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由18名同志组成的团县委第

七届委员会。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八次团员代表大会 1982年5月1日至5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15名。大会议程：（一）听取审议上届委员会工作报告；（二）选举第八届团县委组成人员；（三）选举出席省团代会代表。大会讨论通过了上届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由17名同志组成的团县委第八届委员会。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九次团员代表大会 1985年5月1日至4日在红湾寺镇召开，参加会议代表111名。大会讨论通过了第八届团县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本届委员会的组成人员。

共青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十次团员代表大会 1988年10月7日至8日在红湾寺镇召开，出席会议代表119名。大会讨论通过了第九届团县委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第十届团县委组成人员。

三、工作简况

共青团各级组织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带领广大团员和青年，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开展既照顾青年特点又有时代特征的活动。50年代主要动员团员青年带头实现互助合作，积极参加各项政治运动。70年代号召团员青年争当学大寨的尖兵，在这一时期涌现新长征突击手33名。1981年以来，通过广泛组织“学雷锋小组”，大力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1983年全县表彰奖励新长征突击手、优秀团员、优秀辅导员112名，先进团支部29个。1988年以来，各族团员青年认真贯彻党在农牧村的经济政策，全县有731名团员青年从事小运输、小矿业、小果园、小服务等第三产业。在厂矿企业，开展争创“共青团员光荣集体”，争当“肃南建设开拓者”、“优秀厂长（经理）”、“双增双节达标赛”等一系列活动，涌现出全省新长征突击手11名，先进集体11个；受到地区表彰的先进个人29名，先进集体10个。在涌现出的先进人物中，选举杨翠玲、顾自荣、郭玉英为出席省第六次团代会代表，钟瑞萍为省第七次团代会代表。杨翠玲被选为共青团第十次、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钟瑞萍被选为共青团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

四、少先队工作

少年先锋队是少年儿童的群众组织，由共产主义青年团领导。1956年各学校开始建队，主要任务是对儿童进行五爱（爱人民、爱祖国、爱毛主席、爱劳

动、爱科学)教育,培养儿童勇敢、诚实、活泼、有集体主义精神。1989年全县有少年儿童5295名,其中小学3517名,中学1698名。在54所中、小学中,有47所建立健全了少先队组织,有少先队员3690名,其中小学2842名,中学848名。

第四节 妇女联合会

1955年4月,成立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区民主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后改称妇女联合会。1962年各级妇联组织基本健全,全县26个公社建立了妇委会,有不脱产主任21人,副主任27人,委员132人。1966年,各级妇联被撤销,1968年妇联工作并入革委会政治部群众组。1973年4月,县委决定恢复县妇联,同时召开了第五次妇女代表大会,妇联工作恢复正常。1988年,6个区、23个乡、96个村的妇联和妇女小组都能正常工作。

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妇联通过区、乡、村、厂矿企业单位的妇联组织和妇女代表,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开展妇女工作。在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各级妇联组织带领妇女积极支持互助合作运动、实现人民公社化、开展生产劳动竞赛等活动,充分发挥“半边天”作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妇联组织认真贯彻执行党和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积极开展儿童福利工作,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帮助妇女排忧解难,做了大量工作,各条战线涌现出一批妇女先进人物。1982年受到地区表彰的“五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集体、遵纪守法好;努力生产、工作、学习好;实行计划生育、教育子女勤俭持家好;移风易俗、文明礼貌、清洁卫生好;尊老爱幼、家庭民主和睦、邻居团结互助好)个人5名,“五好”家庭2户,优秀教养员1人。1983年以来,结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五爱”(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活动,树立和发扬社会主义道德风尚,使全体妇女的思想意识和精神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1985年全县表彰“三八”红旗手27名,“五好”家庭9户;地区表彰的“三八”红旗手7名,“五好”家庭7户,优秀专干1名。

第五节 科 协

1985年以前，肃南县科学技术协会的工作，一直由县科委代管。为了贯彻落实省科协“二大”和地区科协“一大”会议精神，经过两年的筹备工作，于1985年1月28日至30日，在红湾寺镇召开县科协第一次代表大会，出席会议代表105名，大会听取县科协筹备工作报告，县委副书记杨自汉同志作了题为《认真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发挥知识分子在四化建设中的作用》的报告。大会期间颁发1983年7月国家民委、国家劳动人事部、中国科协向在肃南县工作20年以上、从事科技专业工作15年以上的105名科技工作者授予的荣誉证书。讨论制定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协会章程》，决定成立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协会，第一届委员会由15人组成，常务委员7人。

县科协成立后，坚持面向经济建设，面向基层，积极开展工作，对巩固发展绵羊改良成果，加强草原基本建设，充分挖掘自然资源，促进农牧村风能、太阳能的利用，防治病虫鼠害，作出了一定成绩。同时，按照肃南县实际，在有关行业组建了分会和学会，到1990年，全县有分会、学会6个，会员达321人（含省级学会个人会员7人，地区学会个人会员10人）。

第六节 个体劳动者协会

1985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重视下，先在各区成立个体劳动者小组16个。1986年发展到24个，在这个基础上，于1987年9月29日至30日，在红湾寺镇召开了个体劳动者代表会议，参加代表60名，其中少数民族26名。主要议程是：（一）传达讨论中共中央颁布的《个体劳动者协会章程》；（二）听取和审议近几年个协工作的报告；（三）选举成立肃南县第一届个协理事会。选举索高年同志为名誉会长，12名同志为理事。1989年又分别成立红湾、皇城、九条岭三个基层分会，会员人数达到2507人，有正副组长28名。个体劳协成立后，在全县开展了“三自”（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活动，提高个体户遵章守法的自觉性和职业道德风尚，涌现出3名先进个体劳动者，受到了省协会的表彰。

第三章 地方国家权力机关

第一节 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

1953年7月18日，在酒泉地委的主持下，召开了祁连山北麓各族各界人士代表座谈会，就筹备成立自治区及民族称谓问题，进行了广泛协商。会议一致同意省人民政府关于以原酒泉县祁明区、高台县第六区、张掖县康乐区为基础，建立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的决定。同时协商成立了自治区筹备委员会。

1954年2月14日至20日，在红湾寺召开了首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出席会议代表100人，其中少数民族代表78人，妇女代表14人。会议行使人民代表大会职权（后作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安贯布什加代表筹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选举了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副主席。宣告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正式成立。

第二节 肃南县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1954年2月14日至2月20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会议的各界代表共100名。大会的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工作报告；正式成立自治区人民政府；选举人民政府主席、副主席；推选自治区协商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委员。大会选举安贯布什加为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乔生义、马老藏、郭怀成、贺遐志为副主席。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1956年12月24日至12月29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会议的各界代表79名，列席代表42名。大会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修订《自治条例》（草案）；乔生义代表县工委向大会讲话；选举第二届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安贯布什加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马老藏、贺遐志、强国勇当选为副县长，选出委员14名。

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1958年5月23日至5月29日在红

湾寺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85 名。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县人民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传达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精神；选举本届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安贯布什加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强国勇、贺遐志当选为副县长。1959 年 3 月郎天荣任人民政府县长，1960 年 2 月贺遐志任人民政府县长，李忠信、武德茂任副县长。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 1961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4 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代表 80 名，列席代表 41 名。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财政预决算报告和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听取审议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选举本届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贺遐志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强国勇、武德茂当选为副县长，选出委员 15 名。1961 年 10 月任李水明为副县长，1962 年 7 月任索进陞为副县长。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 1963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20 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94 名，列席代表 60 名。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财政预决算报告和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法院工作报告；选举本届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选举法院院长。贺遐志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强国勇、索进陞当选为副县长，选出委员 18 名。贺登云当选为法院院长。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 1965 年 8 月 20 日至 8 月 27 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大会代表 88 名，列席代表 51 名。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财政预决算报告和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法院工作报告；选举本届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和法院院长。贺遐志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强国勇、索进陞当选为副县长，选出委员 18 名。贺登云当选为法院院长。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 1968 年 4 月 4 日至 4 月 10 日在红湾寺举行。1968 年 4 月 4 日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肃南县革命委员会，在红湾寺召开了庆祝大会，后追认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经上级批准马继祯任肃南县革命委员会主任，仙遇道、索高年、王风春、王向晨任副主任。1973 年 6 月，杨进智任革委会主任。先后任杨明、李英明、汪根泉、兰礼、李尚武、马建华为副主任。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 1978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25 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会议代表 198 名，列席 51 名。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县革委会工作报告；选举本届革委会组成人员，选举法院院长，选举检察院检察长。索高年当选为县革委会主任，安立贤、唐笃庆、李尚武当选为副主任，选出委员

21名。贺登云当选为法院院长。1980年4月任安玉林、王棣书为副主任。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1981年1月7日至1月12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会议代表107名，列席25名。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县革委会工作报告；审议财政预决算报告；审议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组成人员；选举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郎天荣当选为人大常委会主任，安立贤、秦治国、郭建贤当选为副主任，选出专职委员、委员11名。索高年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安玉林、王棣书、唐笃庆当选为副县长。后任黄进朝、王培尧、苏应中为副县长。贺登云当选为法院院长，马占有当选为检察院检察长。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1984年1月9日至1月13日在红湾寺举行，出席会议代表111名，列席代表31名。主要议程是：审议批准县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审议法院工作报告和财政预决算报告；选举人大常委会和政府组成人员。大会选举人大委员13名，索高年当选为人大常委会主任，秦治国、王天禧、妥秀兰当选为副主任。贺敬农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王培尧、黄进朝、苏应中当选为副县长，后任安锋、安玉林、郭宝玉、索成斌、赵长征为副县长。索成文当选为法院院长，黄进荣当选为检察院检察长。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1987年2月23日至2月28日在红湾寺镇举行，出席会议代表124名，列席代表101名。主要议程是：审议批准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财政预决算、“七五”计划报告；选举本届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组成人员；选举法院、检察院组成人员。大会选举人大常委会委员13名，秦治国任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天禧、妥秀兰任副主任。贺敬农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安玉林、郭宝玉、安锋、索成斌、赵长征当选为副县长，后任陈荣良为科技副县长。索成文当选为法院院长，黄进荣当选为检察院检察长。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于1990年2月17日至2月22日在红湾寺镇举行，出席会议代表102名，列席代表60名。主要议程是：听取审议人大常委会、县政府、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1990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和财政预决算报告；选举本届人大常委会、县人民政府组成人员；选举法院、检察院组成人员。大会选举人大常委会委员13名，秦治国任人大常委会主任，邢葆枏、白月琴、海福成任副主任。贺敬农当选为人民政府县长，郭宝玉、安锋、安永红、谈树德、陈荣良、索成斌当选为副县长。索成文当选为法院院长，黄进荣当选为检察院检察长。

第三节 肃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81年1月7日召开的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根据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讨论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选举产生了肃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主任1名,副主任3名,委员9名组成。在1984年1月,1987年2月召开的第十、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进一步巩固加强了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人大常委会下设办公室和人事法制、财政经济、科教文卫三个工作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的主要工作是:

一、依照法律赋予的职权,强化监督职能

开好“两会”(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听取审议“一府两院”(人民政府,法院、检察院)和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查批准自治县各年度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及执行情况报告;审议财政预、决算报告;选举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政府县长、副县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

二、深入开展法制教育,加强地方性立法工作

1984年以来,以学习《宪法》为中心,有组织、有计划地安排学习《民族区域自治法》、《刑法》、《婚姻法》、《森林法》、《继承法》、《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选举法》及有关地方性法规、条例等。1986年,讨论通过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普法规划》。通过试点,在全县范围内分期分批开展了普法工作。经过几年的努力,全县普法对象28927人,已普法27125人,普及率达97%。

加强民族立法工作,近几年来反复讨论修改《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治条例》,起草了本县《草原管理条例》、《森林管理条例》、《矿山管理条例》、《野生动物资源管理条例》、《财政管理条例》及《畜产品收购办法》。

三 依法进行人事任免

1984年以来,人大常委会按照地方组织法的有关规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十届、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期间,先后决定任命常委会各委、办负责人、政府组成人员和“两院”负责干部136名。

四、指导县、乡换届工作

每次换届前，县、乡均成立选举机构，经过宣传动员、培训骨干、选民登记、推荐酝酿代表候选人、投票选举等阶段，民主选举县、乡人民代表。1986年底，依法选举县人民代表124名，乡（镇）人民代表375名。1989年选出十二届县人民代表100名，乡（镇）人民代表737名。各届选民参选率均达80%以上。

五、代表联系工作

县人大常委会设立以来，加强同县人民代表的联系，逐步建立健全代表工作联络网。从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开始，根据行业、地区情况，将人民代表组成6个联系组，定期不定期地召开联系组负责人会议或各种类型的座谈会，就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了解情况，征求意见，扩大了代表参政、议政的渠道。

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一览表

选举会议	任职机关	职务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任	郎天荣	甘肃肃南	1981.1.29
		副主任	安立贤	甘肃肃南	1981.1.30
		副主任	秦治国	甘肃肃南	1981.1.30
		副主任	郭建贤	甘肃肃南	1981.1.30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任	索高年	甘肃肃南	1983.10.10
		副主任	秦治国	甘肃肃南	1983.10.10
		副主任	王天禧	甘肃酒泉	1983.10.10
		副主任	妥秀兰	甘肃肃南	1984.8.3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任	秦治国	甘肃肃南	1984.8.3
		副主任	王天禧	甘肃酒泉	1984.8.3
		副主任	妥秀兰	甘肃肃南	1984.8.3
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任	秦治国	甘肃肃南	1980.2.22
		副主任	邢葆枳	甘肃酒泉	1990.2.22
		副主任	白月琴	甘肃肃南	1990.2.22
		副主任	海福成	甘肃肃南	1990.2.22

第四节 出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裕固族是全国人口较少的民族之一。根据《宪法》第59条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军队选出代表组成。各少数民族都应有适当名额的代表”的规定，从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起均有裕固族代表出席，庄严地履行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赋予的各项权利。

出席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册表

届次	姓名	性别	民族	时间
第三届	拉姆什旦	女	裕固族	1968
第四届	郭应祥	男	裕固族	1973
第五届	拉布吉	男	裕固族	1978
第六届	安玉林	男	裕固族	1983.5
第七届	贺敬农	男	裕固族	1988

第五节 民族区域自治条例

1981年肃南县成立《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治条例》起草委员会，抽调专人组成起草小组，开始了起草工作。1984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颁布后，根据有关政策和法令精神，进行认真调查研究，吃透县情，在掌握大量第一手资料的基础上，进行了讨论修改。1987年调整了起草委员会，又进行了几次大的修改，同年10月专门派人向省人大民族工作委员会作了汇报。1988年7月18日省人大召集有关部门再次听取起草情况的汇报，并提出了修改意见。1989年1月10日，省人大进行了审议，原则同意，再次提出了修改意见。1989年5月4日，经甘肃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正式批

准实施。

《自治条例》从起草、修改到批准实施，历时8年，12次修改，最后定为9章55条，约7000字。第一章：总则，共7条；第二章：自治机关，共3条；第三章：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共1条；第四章：职工队伍建设，共6条；第五章：经济建设，共19条；第六章：财政管理，共4条；第七章：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事业，共9条；第八章：民族宗教，共3条；第九章：附则，共3条。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治条例》，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的基本原则，参照《甘肃省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若干规定》的精神，结合本县政治、经济、文化特点制定的，横的方面包括了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科技等，纵的方面包括了区域自治的根本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专家鉴定改良羊

第四章 地方行政机构

第一节 县人民政府

1954年2月20日，经中央人民政府批准，正式成立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县级）人民政府，设主席1人，副主席若干人。1955年5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在自治区第一届人民代表会议第二次会议上，肃南裕固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改称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委员会。由县长1名，副县长、委员若干名组成。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县人民委员会的工作被迫停止。1967年成立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负责组织全县的生产建设工作。1968年4月4日，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常委、委员若干名，完全行使县人民政府职权。1981年1月召开的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恢复了县人民政府。

1954年县人民政府直属机构有：秘书室、民政科、财粮科、文教科、公安局、邮电局、人民银行、建设科。1954年4月设立财政局，12月设立林业局。1956年设立畜牧科、粮食局、供销社、工商科、工业交通科、计委、气候站。1958年设立商业局、科学技术委员会。1965年前增设了对外贸易局、统计局、体委、物委、交通局、农业银行。“文化大革命”期间，县革命委员会直属机构有“三部”、“一室”，即：政治部（组织组、宣传组、群众组、秘书组），生产指挥部（政工组、农牧组、财贸组、文卫组、工交组、综合组），保卫部（办事组、侦破组、治保组、人民法庭），办公室。同时有九局一行成立了革命领导小组，行使正常职权后根据工作需要，又设立了农机局、广播管理局、计划生育办公室、建设银行办事处、农林水牧办公室，从农林牧局分设水电局，从文教局分设卫生局。1981年恢复县人民政府，先后设立了劳动人事局、乡镇企业局、审计局、民族宗教局、土地管理局、监察局、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县志编纂办公室、司法局、城建局、边界办公室、教委、文化局、档案局（馆），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由县委序列划归政府序列。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县长（主任）更迭表

机 构 名 称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备 考
自治区筹委会	主任	安贯布什加	甘肃肃南	1953.7.17~1954.6.26	
自治区人民政府	主席	安贯布什加	甘肃肃南	1954.6.26~1955.5.19	
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县长	安贯布什加	甘肃肃南	1955.5.19	
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县长	郎天荣	甘肃肃南	1959.3.23~1960.4.24	
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县长	贺遐志	甘肃肃南	1960.2.24~1966	
自治县革命委员会	主任	马继祯	甘肃临泽	1968.4.17~1973.6.8	
自治县革命委员会	主任	杨进智	甘肃肃南	1973.6.8~1978.6.5	
自治县革命委员会	主任	郎天荣	甘肃肃南	1978.6.5	
自治县革命委员会	主任	索高年	甘肃肃南	1978.8.15~1981.1.24	
自治县人民政府	县长	索高年	甘肃肃南	1981.1.29~1983.10.13	
自治县人民政府	县长	贺敬农	甘肃肃南	1984	
自治县人民政府	县长	贺敬农	甘肃肃南	1987.2	
自治县人民政府	县长	贺敬农	甘肃肃南	199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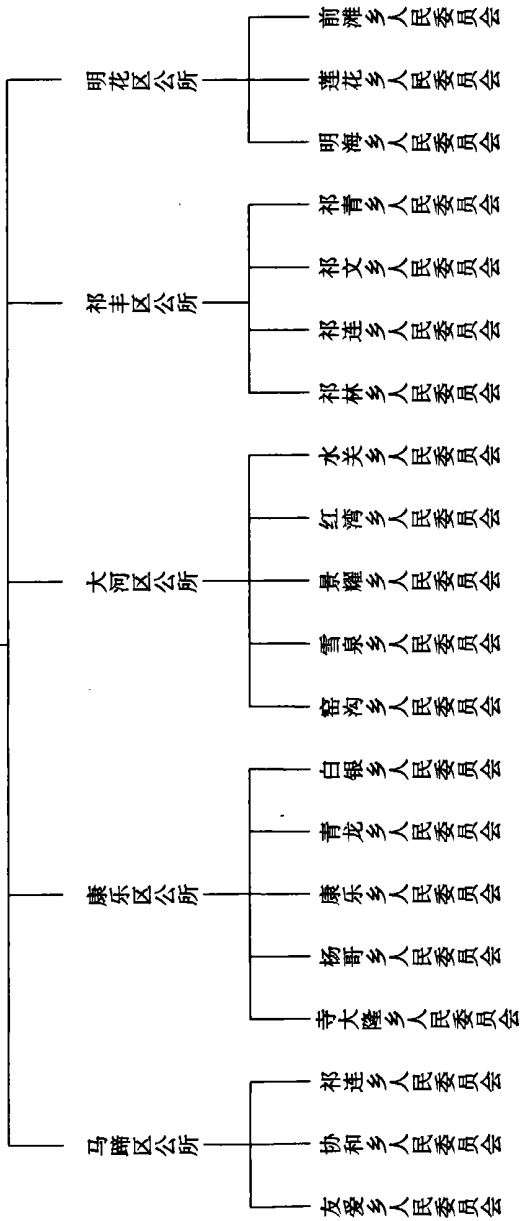
第二节 基层政府

1954年3月20日，省人民政府批准酒泉、高台、张掖三县向肃南自治区筹委会移交了祁明区、第六区、康乐区3个区公所和12个乡人民政府。区公所设区长、副区长、秘书、会计、民政助理员、文教助理员、公安助理员各1名。各乡设乡长、文书和不脱产的农会主任、妇联主任、草管会主任、护林主任。1955

年乡人民政府改称乡人民委员会，设正、副乡长各1名，委员若干名。1957年10月民乐县马蹄区3个乡划归肃南县管辖，全县调整为5个区公所，20个乡人民委员会。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实行政社合一的体制，撤销区的建制，全县建立了5个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委员若干名。1959年8月，因行政区划的调整，新组建了皇城公社，全县为6个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1961年5月又调整为10个人民公社，下设31个大队管委会。1962年恢复区的建制，改称区公署，下设26个人民公社管理委员会。1968年3月，全县6区、26个人民公社成立了区、乡革命委员会，实行“一元化”的领导。人民公社革委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委员若干名。1972年根据省革委会决定，将祁丰、祁文、祁青两个公社划归嘉峪关市。祁连、祁林两个公社划归酒泉县。皇城区北滩、马营两个公社划归永昌县。东滩、泱翔、铧尖三个公社划归武威县管辖。撤销祁丰、皇城两个区公署的建制，全县有4个区革委会，17个公社革委会。历时一年后，于1973年初划归嘉峪关、酒泉、永昌、武威的9个公社重新划归肃南县管辖。到1976年有6个公社合并为3个，全县公社革委会调整为23个。1983年11月，全县基层撤销革命委员会，恢复乡人民政府，1985年2月成立了红湾寺镇人民政府。1990年全县基层有23个乡人民政府，1个镇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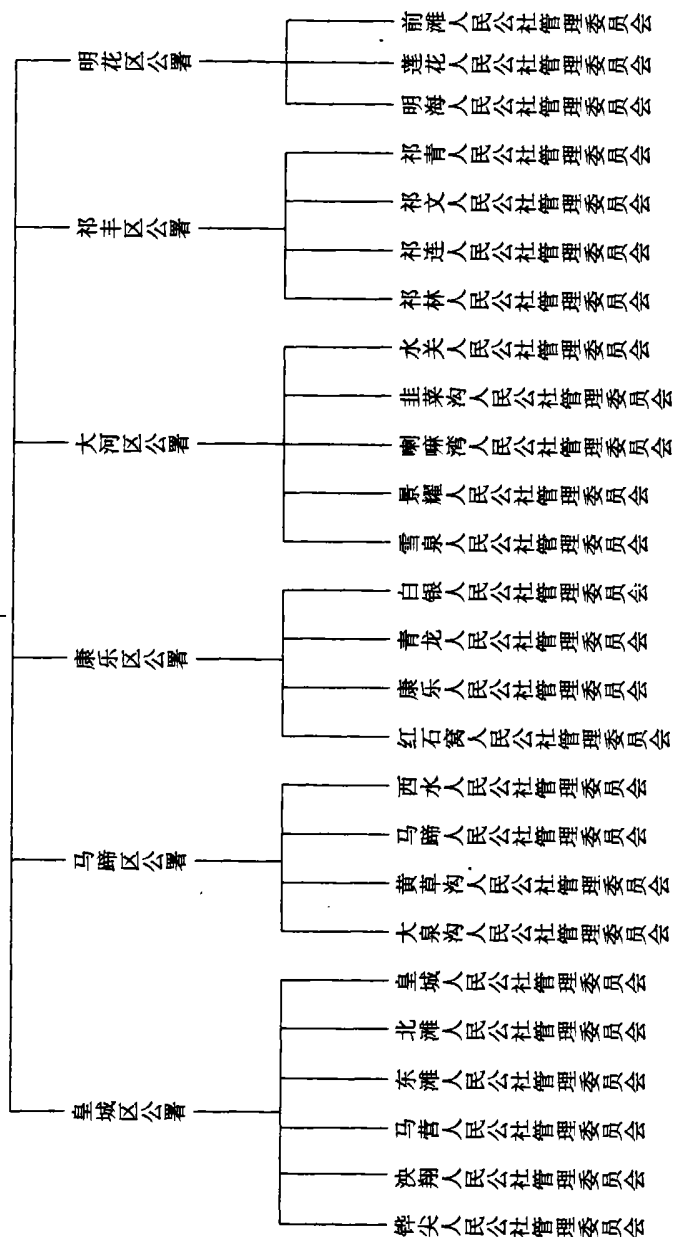
1957年基层政府一览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1962年基层政府一览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第四编 政 治

1990 年 乡 政 府 一 览 表

区	乡政府名称	所 属 村 委 会
皇城 区	桦尖乡	长方、宁昌、水关
	泮翔乡	东顶、河西、河东
	东滩乡	东庄、红旗、大湖滩、营盘、向阳、皇城
	北滩乡	北湾、北极、北峰
	马营乡	西城、金子滩、西水滩
马蹄 区	大泉沟乡	圈坡、荷草、二道沟、徐家湾、南城子、七一、石峰、新升、大泉
	大都麻乡	长岭、药草、马蹄、李家沟、横路沟、肖家湾、黄草沟、小寺儿
	西水乡	芭蕉湾、楼庄子、正南沟、八一、二加皮
康乐 区	白银乡	黑窑洞、榆木庄、东牛毛、西牛毛
	红石窝乡	红石窝、大草滩、赛鼎、巴音、康丰
	杨哥乡	寺大隆、杨哥
	青龙乡	上游、隆丰、桦树湾、墩台子、青台子
大河 区	水关乡	西河、西岔河
	韭菜沟乡	东岭、西岭、光华、红湾、大滩
	喇嘛湾乡	红边子、西柳沟、喇嘛湾、白庄子、旧寺湾
	雪泉乡	天桥湾、营盘、老虎沟、松木滩
祁丰 区	祁林乡	黄草坝、祁林、甘坝口
	祁连乡	青稞地、瓷窑口、红山、观山
	祁文乡	祁文、腰泉、堡子滩、文殊
	祁青乡	珠龙关、陶丰
明花 区	前滩乡	前滩、灰泉子、刺窝泉
	莲花乡	贺家墩、黄土坡、湖边子、深井子
	明海乡	上井、南沟、中沙井、小海子
县 属 场		明海林场、大岔牧场、鹿场、牧草种子繁殖场
红湾寺镇人民政府		居 委 会

第五章 政治协商会议

1954年2月20日，在肃南裕固族自治区第一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通过广泛协商讨论，成立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协商委员会。协商委员会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广泛团结各族各界人民群众，大力宣传推进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积极协助共产党和人民政府进行民主改革和各项经济文化建设。

1955年12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肃南县首届一次会议在红湾寺召开，根据全国政协章程，正式成立了政协肃南县第一届委员会，原协商委员会撤销。“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政协组织失去作用。工作处于停顿状态。在1981年1月召开的政协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七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恢复了政协肃南县委员会。

第一节 历届政协会议

政协肃南县委员会首届一次会议 于1955年12月27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委员29名。会议主要议程：（一）听取审议自治区协商委员会两年来的工作报告；（二）讨论成立新政协的有关问题；（三）选举政协第一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委。会议在认真总结前两年工作的基础上，提出了今后工作任务。乔生义当选为主席，安进朝、强国勇为副主席。首届一次会议后，于1956年4月、12月分别召开了二、三次会议，调整充实了县政协组成人员。

1957年至1965年期间，先后召开第四、五、六、七、八次全委（扩大）会议。县政协主席乔生义（兼）。1960年2月郎天荣当选为政协主席，安进朝、阿其堪布、黄仲布、杨沙目旦（又名杨占林）当选为副主席。

政协肃南县委员会六届一次会议 于1965年8月21日在红湾寺召开，应到委员39名，实到27名。会议主要议程：（一）听取审议政协肃南县委工作报告；（二）选举产生本届政协委员会组成人员。会议选出常委会委员11名。郎天荣当选为主席，杨占林当选为副主席。

政协肃南县委员会七届一次会议 于1981年1月6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委员39名(邀请代表30名)。会议议程:(一)听取审议上届政协工作报告;(二)传达全国、全省政协会议精神;(三)协商选举七届政协常委会组成人员;(四)列席肃南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大会一致同意六届政协的工作报告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民主协商选举了由11人组成的本届政协常委会。杨进玺当选为主席,黄仲布、安国雄、巴宝当选为副主席。

政协肃南县委员会八届一次会议 于1984年1月8日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委员48名。会议听取了七届政协的工作报告,同时列席肃南县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讨论县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协商选举了由9人组成的本届常委会。杨进玺当选为主席,安国雄、杜永江、巴宝、杨占林、郎进荣当选为副主席。

政协肃南县委员会九届一次会议 于1987年2月22日在红湾寺镇召开,应到委员55名,实到48名。会议议程:(一)听取审议八届政协常委会的工作报告;(二)列席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三)选举本届政协组成人员。马占有当选为主席,安国雄、安永福当选为副主席。

政协肃南县委员会十届一次会议 于1990年2月16日至23日,在红湾寺镇召开。出席会议的委员55名,列席会议的特邀人士3名。会议的主要议程:(一)听取审议九届常委会工作报告;(二)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组成人员;(三)听取并讨论安玉林主席的讲话;(四)列席县人大十二届一次会议,听取和讨论县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五)审议通过本次会议提案审查报告;(六)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政治决议。本届常委会由13人组成。安玉林当选为主席,郎自仁、安永福、安富贵、李裕宽、安维新当选为副主席。

第二节 政协工作

政协工作从协商委员会起,在中共肃南县委的领导下,为深入贯彻党的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发展民族经济,积极为四化建设服务,做了大量工作。1954年至1958年,组织各界人士多次赴西安、北京、东北、内蒙等地参观,开阔了眼界,增强了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的信念。带头实行草原统一规划,坚持走互助合作道路。1978年以后,把工作重点转向政治协商、民主监督方面,积极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的协商活动,特别

是近几年与县委统战部一起，多次召开茶话会、座谈会，通报情况，交流思想，征求意见，实行面对面的监督。政协九届一次会议到三次会议的3年中，委员们为肃南县各项事业的发展提出提案248条，意见和建议80多条，经过各方面的努力，大部分已得到落实。1987年后，为探索政协工作的新路子，在6个区成立政协委员“联络组”，开展服务活动。组织政协委员视察，进行专题调查研究。1988~1989年的两年中，多次组织委员中的主治医师，随带药品，深入高寒边远地区杨哥乡和青龙、上游村进行咨询服务。通过调查和视察，委员们就加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提出了许多宝贵的建议和措施，对县委、县政府工作给予了有力的支持。同时组织专门力量开展文史研究工作，从多方面征集了大量珍贵的文史资料，汇集成册，为进一步研究肃南县的历史奠定了基础。



引进国外的细毛种公羊

第六章 政 法

第一节 法 院

肃南县人民法院，于1954年7月29日正式建立。当时法院只设副院长、书记员、审判员。院长由县长兼任。1958年12月下旬，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合并成立了肃南县政法部，实行一员带三员（即侦查员、检察员、审判员）工作制。1959年6月，政法部撤销，公、检、法分设，法院任专职院长。

1966年5月至1969年8月，公、检、法机关实行军管，政法工作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管制委员会代理。1969年9月13日，公、检、法三单位又合并成立了肃南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下设人民法庭办理审判业务。1973年8月23日，县保卫部撤销，肃南县人民法院同时恢复。

1979年底，县人民法院设立了刑事、民事两个审判庭，各庭设庭长、副庭长、审判员、书记员。1981年设立了县人民法院办公室。1983年12月22日，设立了肃南县人民法院皇城人民法庭和经济审判庭。1987年4月18日，设立了肃南县马蹄林业法庭，于1990年10月16日改名为马蹄林区人民法庭，业务由县人民法院领导，人员经费和行政管理工作归县林业局负责。从1987年2月召开的肃南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开始，所当选的法院院长升格为副县级。到1990年，全院共有干部、职工27人。

一、人民法院工作

人民调解工作：人民调解是在各级党政组织和人民法院的统一领导下，调解人民内部纠纷，增强团结，维护社会安定的一项重要工作。1954年建立了调解组织，但制度不健全。1958年成立了调解委员会，开展民事纠纷调解工作。1973年人民法院恢复后，在全县人民公社一级重新建立起调解委员会23个，成员115人；生产队一级建立调解小组88个，成员243人。1975年底，在企事业单位和国营牧场建立调解委员会6个。到1981年底人民调解工作划归县司法局为止，全县共有调解委员会29个，成员149人，调解小组88个，成员264人。

从1958年到1980年,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一般民事纠纷1683起,保护了集体财产和公民的合法利益。

人民来信来访:为加强执法机关同人民群众的联系,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建立了人民来信、来访和举报制度。自1954年到1990年,共计收到人民来信2049件,其中自查处理了1729件,转外单位和外地查处的320件;接待人民群众来访1480人次,为审判和调处工作提供了一定的线索和证据。

案件复查:1958年牧区反封建斗争开始,以阿其堪布、白杨管家为首的两起所谓“反革命阴谋叛乱”案为线索,造成反封建斗争扩大化。在这场斗争中,共处理各类人员800多人,其中逮捕法办376人(干部43人,工人6人,群众327人)。1961年根据西北地区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复查平反了阿其堪布、白杨管家两起“叛乱案”,但只平反了其中的162人,对其余214人维持了原判结论。1980年,对1962年平反的162人花名册印发各区公开宣布平反,对214人的问题,经过内查外调,全部平反175人,部分纠正6人,维持原判的33人。

十年“文化大革命”中制造了一批冤假错案。为昭雪冤案,平反假案,纠正错案,对57起案件全部进行了复查,其中全部平反23起,部分平反6起,维持原判28起。

对历次政治运动中的案件,经全面清理摸底,列入复查案件170件,其中全部平反155件,部分纠正4件,维持原判11件。

二、案件审判

人民法院在审判过程中坚持依法办事,做到有法必依,违法必究,执法必严。在审判活动中,严格区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划清罪与非罪的界限,按法律规定实行公开和不公开审判、陪审、辩护、回避、合议以及与公安、检察机关既互相配合,又互相监督制约等各项审判制度和诉讼程序,坚持独立审判,保证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从人民法院成立到1990年共计审理各类案件1340件,其中:刑事案件674件。在案件审判中,审判人员运用法律赋予的审判职能,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对犯罪分子分别判处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包括死缓),给予了应有的惩罚。同时又根据“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立功赎罪、立大功者受奖”的政策,对积极坦白交待罪行,检举揭发同伙,认罪服法,改过自新的罪犯从宽处理,对那些怙恶不悛,顽固不化的死硬分子加重判处,从而有效地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保障了社会的安定团结,保护了公民的合法权

益。

审理民事纠纷案件 621 件，其中：婚姻纠纷占案件总数的 51%。对于这些案件，着重进行调解，调解无效的，及时判决，增强了团结，稳定了民心，促进了生产与建设的发展。

第二节 检 察

1955 年 10 月 5 日，肃南县检察院正式成立，开始行使检察权。1958 年，公、检、法合并为政法部。1962 年检察院分设办公，1966 年至 1978 年，检察机关被“文革”组织取代。1979 年，检察院重新组建。1982 年 2 月设置了刑事、经济两个科。1984 年 6 月增设了政秘科，1989 年又增设法纪检察科。1990 年底，全院共有工作人员 14 人。

一、检察院工作

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职能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 对叛国案、分裂国家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 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察。

(三) 对公安机关侦察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公安机关的侦察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四)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包括对民事审判活动的监督）。

(五) 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及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二、办 案

检察院办案有两种，即公安机关移交案件和自办案件。据统计，1957 年至 1990 年（不包括 1966 年至 1978 年“文革”中机构撤销后的 13 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人犯 360 人，经审查批准逮捕了 299 人，不批准逮捕的 46 人，退回公安机关补查的 4 人，羁押转下年继续审查的 11 人。从 1957 年到 1990 年（不包括“文革”期间），共受理公安机关移交起诉的刑事案件 208 件，311 人，

其中审查起诉的 184 案 280 人，免于起诉的 12 案 14 人，不起诉的 3 案 4 人，退回补查的 6 案 6 人，上报地区检察分院的 3 案 7 人。

1982 年 2 月，检察院设立了经济检察科，根据关于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的决定精神，开展了经济犯罪侦破活动。到 1990 年底，共查办各类经济案件 50 件，为国家、集体和个人挽回经济损失 240556 元。据不完全统计，1984 年到 1990 年，共受理各类违纪案件 14 件，其中重大责任事故 12 件，非法拘捕 2 件。以上案件起诉 1 件，判决 1 件，免于起诉的 2 件，建议作党纪处理的 1 件，其他处理的 10 件。同时，为发动人民群众积极检举揭发违法乱纪行为和犯罪分子，县检察院还建立了举报中心，从 1980 年至 1990 年共收到信访、举报、控申等 151 件，其中自查办理了 57 件，转其他部门查办的 94 件。

第三节 公 安

公安局于 1954 年 2 月 22 日设立，下设政保、治安、秘书 3 个股，预审、看守业务由政保股兼管，业务隶属酒泉专区公安处，1955 年 10 月业务隶属张掖专区公安处。

1958 年 12 月，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合并，成立肃南县政法部。第二年 6 月公、检、法分设。1968 年 1 月 13 日，公安局被军事管制，成立了中国人民解放军肃南县公安机关军事管制委员会。1969 年 9 月 13 日，公、检、法合并，成立肃南县革命委员会保卫部，下设办事、侦破、治保 3 个组和人民法庭，1973 年 6 月 8 日解除军事管制，8 月 23 日撤销保卫部，恢复肃南县公安局。1985 年 2 月 1 日，公安局设立了政治办公室。从 1961 年经上级批准设立公安局皇城派出所，到 1982 年 7 月 14 日，设立公安局城区派出所，在这期间先后设立了马蹄、大河、康乐、祁丰、明花和马蹄林区、隆畅河林区、西营河林区、祁丰林区等 11 个派出所。

1954 年成立肃南公安队，隶属公安局，职责是押解人犯，看守监狱，执行逮捕任务。1966 年 7 月，移交人民武装部，整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1975 年 11 月，中队又移交公安局。1982 年 6 月，组建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肃南县中队，在县公安局领导下执行肩负的任务。

一、治安保卫

肃南县公安局在社会治安保卫工作中，一是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发挥专政职能；二是健全基层治保组织，依靠群众的力量，维护社会治安。

专业队伍建设及作用。1958年反封建斗争中，根据中共张掖地委指示，组成专案组，彻底清理了杀害红西路军将士的罪魁祸首。政法部门依法对积极参与搜杀红西路军将士的马进录等反革命分子予以惩处。据统计，肃南县成立以来，依法判处杀害红军将士的罪魁祸首15人，其中枪决3人，判处无期徒刑1人，有期徒刑3人，判处管制、戴上帽子交群众监督改造的8人。

1958年，在反封建斗争中，肃南县首次划定了内部掌握的牧区阶级成份。1959年上半年，首先在祁丰、祁连两个公社对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以下简称四类分子）进行了评审试点。摸索经验后，全面推广。据年底调查，全县共有四类分子164名，其中：地（牧）主分子86名，富（牧）农分子26名，反革命分子23名，坏分子29名。

在改造过程中，始终贯彻政治上区别对待，经济上同工同酬和“给出路”的政策，采用“十好夹一坏”（即十个好人夹一个坏人）和“三包一保证”（即包监督劳动、包政治教育、包预防破坏。责令监督改造对象，提出改造自己的保证）的办法进行改造。经过20年的监督改造，截止1978年底，全县共有四类分子58名。通过认真调查和复查，报请县革委会批准，为31名四类分子摘掉帽子，给予了公民权。对16人的冤错案，及时进行了平反纠正，其中平反10人，纠正6人。1979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成份问题的决定》精神，经过群众评审、县革委会批准，对最后的11名四类分子全部摘掉帽子，给予农村人民公社社员的待遇。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成员及子女，他们的本人成份一律定为人民公社社员，享有其他社员同等待遇。

1970年初至1971年底，开展了大规模的“打击现行反革命破坏活动、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的“一打三反”运动，1970年2月中旬至9月底，共揭发出有问题的669人，其中：有政治问题的204人，有经济问题的465人，逮捕和拘留各类犯罪分子43人，公开处理犯罪分子19人，其中枪毙1人。1983年8月，根据全国政法会议精神，经县委常委（扩大）会议研究，部署了全县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具体步骤，在全社会的共同配合和支持下，在第一个战役中，收捕各类违法犯罪人员75人，根据《刑法》有关条款，分别作了判处。

基层治保组织及作用。1954年，根据第六次全国公安会议精神，第一次在3个区11个乡镇建立乡治安保卫委员会(以下简称治保会)11个，成员73人。1956年，全县共建立治保会16个，成员158人，乡乡有了治保会。1958年，根据《治安保卫委员会暂行组织条例》(以下简称治保会条例)普遍对治保会进行了一次整顿，组织治保会人员学习了《治安保卫委员会细则》、《治安人员手则》，制订了治保会工作制度，从而使治保人员明确了工作任务。后经群众讨论民主推选，人民公社批准，在26个公社、一个牧场建立了由5~7人组成的治保会27个，成员154人，在93个生产队建立了由3~5人组成的治保小组93个，成员320人，做到了组织、人员、任务“三落实”。

1982年，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实行草畜双承包的生产责任制后，为加强基层治保组织的建设，县人民政府拨款4500元，人民法院、司法局、公安局共同配合，对全县的治保会主任和调解委员会主任在县委党校进行了为期7天的培训，主要学习了《治保会工作细则》、《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和《刑法》。到1985年，全县共建立治保会61个，成员375人；治保小组130个，成员395人。

二、看守罪犯

看守所属公安局下设股级单位，主要任务是看管依法逮捕后未判刑和刑事拘留的人犯。已经法院判刑的人犯转送国家监狱或劳改农场服刑，对人犯的改造政策是挽救、教育、感化，不打骂、不刑讯逼供，同时，组织人犯学习政治，启发觉悟，认罪服法，重新做人。

三、户口管理

公安局设户籍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管理条例》进行户口的常住、暂住、出生、死亡、迁出、迁入变更等登记管理。管理范围分城镇、农牧村两大类户口，城镇户口由城镇公安派出所登记管理，农牧村户口由基层公安派出所登记管理，农牧村户口转入城镇户口，必须经公安机关批准。1990年底，全县家庭总户为7446户，常住人口35500人，其中红湾寺镇城镇户口1345户，5637人。

1987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试行条例》规定，凡在肃南县有常住户口、年满16周岁的中国公民，进行申请登记，开展了发放居民身份证工作。全县需发证人数为28528人，截止1990年底，已有24760人领取了身份

证，占任务的 95.86%。

四、消 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肃南地区没有消防机构，森林火灾频繁，仅 1940 年到 1949 年的 10 年间就发生火灾 50 余次，烧毁林地约 60 万亩。肃南县成立后，加强了护林防火工作，1955 年召开了全县首届护林防火积极分子大会，来自全县各林区的 89 名护林防火积极分子出席了会议，表彰奖励了 9 名护林防火模范。

1960 年 2 月 7 日，中共肃南县委批准成立了护林消防队，业务工作由公安局领导，人员配备由林业局负责。1974 年 12 月 23 日，中共肃南县委批准，由县公安局牵头成立了由 8 人参加的肃南县消防领导小组。1980 年 3 月 24 日，成立了由 11 人参加的县防火安全委员会。全县共有国营林场 6 个，各场均设护林防火联防委员会。各联防委员会由林区和沿山市、县、区、乡政府，以及有关市县的公安局、检察院、法院负责人组成，成员 90 人。基层建立护林防火委员会 45 个，由林区和沿山乡村联合组成，委员 276 人。设护林防火小组 149 个，成员 517 人；设林区公安派出所 4 个，林警 29 人；建立扑火组织 13 个，扑火队伍 385 人。为加强通讯联络和巡逻检查，各林场场部有电话、无线电台，有大、小汽车 17 辆、摩托车 14 辆。由于从组织上、制度和措施上加强了护林防火工作，祁连山林区 40 年无森林火灾，1979 年肃南县被国务院授予“无森林火灾县”光荣称号。

第四节 司 法

肃南县司法局于 1981 年 2 月 21 日成立，1982 年 7 月 6 日，成立了肃南县法律顾问处和公证处，1989 年 7 月 26 日，法律顾问处改称律师事务所。1988 年司法局内部设置了宣调股和政秘股，1989 年 4 月成立了肃南县皇城法律服务所。1990 年底司法局有工作人员 12 人。

一、法制宣传

1985 年，成立了肃南县普法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县直各大口、各区、乡、场成立普法领导小组 47 个，全县共成立学习小组 479 个。主要学习《宪法》、

《刑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婚姻法》、《经济合同法》、《森林法》、《民族区域自治法》、《继承法》、《兵役法》、《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简称十法一条例）外，还结合本县实际普及了《草原法》、《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法》等九个法规教材。全县共购法制读本 13920 本，干部职工达到了人手一册，农牧民达到户均一册。经过五年的普及，截止 1990 年底，全县 28927 名普法对象中已有 27215 人参加了普法学习，占普法对象的 93.8%。县级各部门及各区、乡共有 365 个单位 6996 名干部、职工和家属经过考试验收合格率达到 96.1%。经过五年的正规普法教育，全县公民普遍增强了法制观念。

二、调解工作

1981 年之前，全县的人民调解由县人民法院主管。1981 年司法局组建后，人民调解交司法行政机关主管，重新健全了组织。截止 1990 年底，全县共建立调解委员会 23 个，调解小组 109 个，调解成员 442 人。从 1982 年至 1990 年全县共调解民事纠纷 2707 起，有效地防止了由于民间纠纷的激化而酿成危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恶性案件的发生，减少了违法行为和犯罪案件。从 1981 年至 1990 年共防止民间纠纷激化 214 件，每年平均 23.7 件，起到了第一道防线的作用。1990 年底，全县建成文明单位 84 个，文明村 70 个，“五好家庭” 649 个，遵纪守法“光荣户” 3631 户，占全县总户数的 55.2%。

三、法律顾问

自 1982 年成立律师事务所到 1990 年底，律师出庭为刑事被告人担任辩护 47 件，担任当事人委托代理参加诉讼 22 件，解答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 246 件，先后为 9 个单位担任法律顾问。8 年来，通过律师活动，为经济纠纷的当事人或担任法律顾问的单位挽回经济损失 96.2 万元。

四、公 证

自 1982 年 7 月 6 日公证处成立以后，以当事人的请求为根据，严格依照法定条款和法律意义开展工作。从 1982 年至 1990 年底的 8 年中，共办理各类公证 1451 件，其中：经济合同 1134 件，民事公证 317 件，经济合同履行率 95% 以上。8 年中未出现伪证及假证，避免经济损失 54 万元。

第七章 民 政

1954年2月25日成立民政科，办理民政事宜。1958年8月2日改为民政人事局，增加了人事工作内容。1962年5月18日改称民政人事科，1964年3月10日改称民政人事局，1967年被撤销。1970年10月13日，县革命委员会决定成立民政卫生局，1973年12月24日，民政与卫生分设，业务分别归口。1983年12月，人事科与民政局合并，1984年6月2日，民政、劳动人事局分设。1986年6月，设立了边界办公室。

第一节 政权建设

肃南县成立后，在各县移交的基础上，组建了4个区、16个乡，配备了区、乡领导班子。1956年至1966年，通过请上来培训，派下去大胆使用的方法，培养基层干部432人，其中少数民族255人，加强了区、乡、村的工作。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根据《宪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政府的通知》精神，从1983年开始，进行建乡试点，到1987年23个人民公社全部改建为乡政府。1985年，组建街道居民委员会5个。

1987年以来，在农牧村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精神，对全县96个村普遍进行整顿，全部建起了村民委员会，村委会设主任1人，委员5~7人，同时建起了各项工作制度。

1985年9月，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民族乡问题的通知》精神，成立了白银蒙古族乡。1987年恢复了泃翔、西水两个藏族乡；1988年又恢复了铧尖藏族乡。

1989年，结合农牧村第二步改革和形势教育，在康乐、大河、祁丰3个区12个乡的39个村，通过民主选举调整了村委会领导班子，开展评选好乡（镇）长的活动，评出好乡长4名，其中出席省1名。

第二节 普 选

第一次普选是1956年9月进行的。县上成立了选举委员会，通过培训干部，开展宣传，划分选区，调查登记，公布选民，酝酿候选人，实行直接选举等工作。当时全县总人口9087人，登记选民5275人，实际参加选举4741人，占选民的89.7%，选出乡人民代表415名（男336人，女79人），其中少数民族350名；选出县人民代表100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74名，妇女代表27名。

第二次普选是1958年3至4月间进行的，全县总人口12220人，登记选民7035人，占总人口的57.56%，参加选举的选民5966人，占选民总数的84.8%。按700人以上的乡选举代表15至31名，700人以下的选举代表15至21名的规定，选出乡人民代表342名，县人民代表85名。

第三次普选是1965年7至8月间进行的。全县划分选区109个，总人口18859人，登记选民9308人（男4827人，女4481人），实际参加选举6727人，占选民总数的72.3%。26个人民公社选出人民代表702名，其中：少数民族475名，占67.6%；共产党员328名，占46%；共青团员68名，占9.69%；各族各界群众318名，占44.3%。选出县人民代表115名。其中：少数民族85名。是年，各乡先后召开了乡人民代表会议，选出乡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190名。从1981年开始，普选工作由县人大会常委会主持进行。

第三节 拥军优抚

一、拥军优抚

1956年前，主要是对无劳力或少劳力的军属实行代耕或帮工的办法，解决军属生活困难。从1959年开始，根据政府规定，对军属评定优待劳动日，参加当年实物和现金分红。1962年至1966年统计，社、队优待劳动日4377个，集体补助现金11193元，照顾粮食1493公斤，羊毛230公斤，布证227米。1979年对全县优抚对象进行普查，现役军人家属117户，560人；烈属4户，13人；复员转业军人283人，革命残废军人5人，流落红军6人。1981年县上提出，实行统一分配的生产队每年给现役军人优待一个全劳力70%的劳动日，参加当年

分配。1982年农牧村实行生产责任制时，对现役军人划留与其他社员一样的自留地、自留畜，承包同样数量的牲畜、土地，由家属代耕、代牧并免除本人义务工和部分提留，在优待办法上由优待劳动日参加分红逐步改为优待现金。据1987年至1989年统计，全县98户军属优待现金40866元，每年户均417元。

根据“群众优待、国家抚恤”相结合的方针，人民政府对有困难的烈军属、革命残废军人，不定期的给予临时补助和定期补助。据统计，1954年至1956年国家发放优抚费4076元，救济有困难的军属38户，流落红军7户，复转军人3户。1962年至1966年的五年中，国家发放优抚费11464元，救济烈属6户，军属27户，流落红军9户，复转军人33户。1983年拨出专款2000元，解决了13户复转军人的住房困难。1985年以来，逐步提高优抚对象的定补标准，到1987年定补人数19人，其中烈属5户，流落红军4人，因公牺牲工作人员2人，残废军人1人，病故军人家属1人，老复员军人6人。定补标准：烈属、流落红军、老复员军人由原来20元、30元、8元分别提高到25~30元、70~80元、15~20元，全年定补金额达8000多元。

二、复员安置

民政部门认真贯彻执行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和国务院的有关文件规定，对复员军人均做到了妥善安置。据统计1975年3月前，全县安置复员退伍军人275人，其中“文化大革命”中复员的109人（城镇47人，农牧村62人），进入各级领导班子的47人（县直机关18人，区乡18人，村11人）。从1979年至1990年复员安置370人，其中机关、厂矿191人，回农村179人。近三年安置的96人中，有军地两用人才44人，已使用30人，其中担任村干部11人，乡镇企业骨干6人，个体运输户13户。

三、烈士褒扬

红西路军在肃南县境内的战斗历程，写下了光辉的一页。县人民政府于1986年决定修建《红西路军石窝会议纪念碑》一座，在交通困难，人、财、物缺乏的情况下，群策群力，在红军开会的石窝建起了纪念碑。1987年破土动工，于1989年在县城夹心滩建起了红西路军纪念塔一座，塔高22米，共投资39万元。纪念塔西面有李先念同志“继承和发扬西路军浴血奋战的革命精神，为祁连山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而努力奋斗”的题词。纪念塔东面是徐向前同志“西路军牺牲的烈士们永垂千古”的题词。纪念塔正面的“红西路军纪念

塔”塔文由徐以新同志题写。

第四节 救灾扶贫 收容遣送

一、救灾扶贫

1954年到1956年国家发放救济款16555元，救济284户、1603人。在救济中从发展生产着手，除安排好生活外，购买大畜3头，绵、山羊4448只，银行给80户困难户贷款34964元，购羊2602只。在自然灾害严重的1960年，县上下拨救济款56000元，棉布22748米，棉花3850公斤，羊毛2500公斤，人民公社自筹资金4687元，共解决2245户8180人的困难。同时组成医疗组27个，有88名医务人员进行巡回医疗，集中发放康复丸556公斤。1962年县上拨出各类救济款33299元，棉布9927米，棉花472公斤，民族用布8660米，扶持700多户灾民和困难户恢复生产，重建家园。在生产自救中，广泛动员群众，广开生产门路，当年副业收入达185290元，晾晒干菜5231公斤，新修住房488间，毛帐房131顶，新做皮衣3965件，织褐子689米，集体安排羊毛7894公斤，肉食5257公斤。1963年至1966年，国家发放各类救济款96784元，多种经营收入人均在30元以上，保证了灾民和困难户的生活。1976年县上下拨农村救济款24130元，重点解决262户，1644人的生产、生活困难问题。1983年到1985年，集中解决寺大隆村搬迁问题，群众自筹资金8000元，县上拨款51000元，当年修房54间，使群众脱离泥石流的威胁。祁丰区观山村有4户牧民受到泥石流威胁，在政府的支持下，及时作了搬迁。1986年至1987年的抗灾救灾中，得到省、地的大力支持和关怀，拨汽油120吨，柴油80吨，饲料25万公斤，群众互济互助饲料52500公斤，饲草11万公斤，顺利地度过了困难，使畜牧业生产稳定地发展。1988年给寺大隆村拨专款15000元，妥善安排了从皇城搬来的12户牧民生产、生活问题，使拖了18年的问题圆满解决。

扶贫工作是从1984年全面开始的。通过摸底调查，全县7个贫困乡中有131户672人要首先扶持。是年民政部门重点扶持明海、大泉沟2个乡，并附带大都麻乡，3个乡共扶持87户507人，其中：优抚对象34户。省、地、县投放扶贫资金34000元，各级领导联系户45户，党团员27人联系28户，各项扶贫措施9月底全部落实到户。据年底检查，扶贫户中养牛22头，养羊190只，驴6头，骆驼4峰，猪22口，蜂30箱，植树2560株，开办小饭馆、商店各一处。

1985年在10个乡(祁林、祁连、明海、莲花、前滩、喇嘛湾、青龙、白银、大泉沟、大都麻)扶持120户750人,投放扶贫资金36000元,6月底全部安排到户,具体落实养殖81户,种植13户,工副业8户,服务业5户,运输业7户,采矿业6户。两年扶贫207户,到1985年底,有10户致富,110户解决温饱,77户原地踏步,10户亏本。经过3年的艰苦努力,到1988年底,明花区收入在200元以下的贫困户178户,已全部脱贫;400元以下的户由367户下降到26户;800元至1000元的达59户,超千元的户85户。马蹄区贫困户由1985年的468户,1988年下降到158户,其中:人均纯收入100元以下的52户,下降到1户;200元以下的由232户下降到10户;300元以下的由98户下降到22户。

民政部门扶持的5区12乡51个村的351户贫困户,1987至1989年共发放扶贫资金170800元,其中:省、地44800元,县上126000元,投放扶贫贴息贷款50000元。工作中把着眼点放到扶持贫困户发展商品生产,科技兴农,增强“造血”功能上,到1989年底,351户贫困户中,有214户脱贫,有37户致富,建立农牧民储金会5个,入会35户。

二、收容遣送

从1959年10月至1960年8月,先后从外地流入肃南境内人员8314人。其中:武威4467人,张掖1294人,高台696人,山丹830人,永昌136人,酒泉78人,民勤28人,河南省280人,其它地区497人。根据地区指示:1960年7月1日以前流入的武威人按移民对待安排,其余动员返回原籍。经过各方面的工作,在社队、基建队、农牧场、水利、林业以及集体福利事业单位安排了3923人,当年解决住房1123间,衣服522件,毛毡144条,被子35床,鞋袜972双,棉布1252米,羊皮118张,开支安置费6553元,医药费4223元。剩余的和以后临时流入的逐年遣送。1962年贯彻西北地区兰州会议精神后,集中遣返285户,1071人,1963年遣送39户,197人。

第五节 婚姻登记

1954年,在各族人民群众中开始宣传《婚姻法》,到1956年,全县实行统一由区公署办理婚姻登记手续。1959年登记结婚的118对,1962至1965年登记597对,不合法未准登记的20对;受理离婚案94件,调处离婚50对。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法制宣传的不断深入，认真贯彻婚姻登记办法，保障了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平等的婚姻制度。1980年深入宣传了《婚姻法》，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的法制观念。违犯《婚姻法》的行为越来越少，结婚、离婚、复婚都能依法办事。1983年婚姻登记下放到乡（镇）人民政府办理，民政部门及时培训登记员24人，统一制发《结婚证》、《离婚证》、登记表、卡，婚姻登记趋于法制化。1987年至1990年，结合普法检查，对婚姻登记办法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登记结婚1340对，查出不合法的38对，占总数的2.8%，其中早婚16对，无证早婚8对，私婚14对。

第六节 调处纠纷

据不完全统计，从1955年至1988年底，共发生边界纠纷70多起。主要是与青海省门源、祁连县在冷龙岭、虎四台、帐房顶等处的草原边界纠纷问题；与本省永昌、武威、玉门、肃北、酒泉县（市）在独山子、柴房子顶、九条岭、西大河、青头山、鸭儿河、黄草坝、甘坝口、前滩哈家庄、下河清滩等处的问题；与本地区民乐、高台、张掖县（市）在俄博沟、小泉沟、燕翅沟、东城子、帐房台、青沙梁、羯羊沟、大坡头、鸡冠子山、羌活沟、深井子、大小红沟、骆驼城、大坂口门的问题。在历次纠纷中，共发生械斗115次，死亡3人，致伤、致残300多人，在政治上、经济上造成了不可弥补的损失。

党中央、国务院对边界争议一贯是重视的，特别是甘、青边界问题，中央派工作组在实地进行了调处，使问题基本得到解决。省内出现的问题，按照分级负责的办法，省、地、县也作了大量有效的工作。在边界调处中，从指导思想各级都坚持了有利于各族人民的团结、有利于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有利于行政管理、有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原则。在具体方法上，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从实际情况出发，主要参照建国后的历史，结合自然地形，实事求是地解决问题。

甘、青边界：自1958年以来，发生较大的纠纷11起，调处解决了8起，其中已落实的5起，未落实的3起，上报未调处的3起。1959年6月15日，达成了甘、青两省协议并经中央批准实施。这次调整，从肃南行政区域内划给青海5000多平方公里（八字墩2000平方公里，托勒1730平方公里，友爱1270平方公里），从青海给肃南划进1280平方公里（皇城滩草原）。

省内边界：从1956年以来，共发生纠纷62起，调处解决了35起，其中未落实的6起，基层协商解决的3起，问题发生后由于各方面的原因未调处和调处不了的24起。

本县境内边界：从70年代以来，突出问题有4起（祁林与祁青、红石窝与杨哥、北滩与马营、泮翔与铧尖），均按规定作了调处。

第七节 地名普查

根据国务院文件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具体领导下，县上成立地名普查领导小组，从1981年5月开始，历时16个月，经过艰苦细致的工作，全县共普查地名3497条（填写地名卡的86条，写有文字材料的40条）。其中：行政区划名称29条，自然村名称102条，人工建筑物和文物古迹43条，企事业单位名称46条，自然地理实体名称3279条。在各类地名中少数民族语言地名426条，经过细致的资料整理核实，做到了图、表、文、卡齐全，经纬度、图号、文字统一，并报甘肃省地名办公室抽查验收，四项成果基本符合《全国地名普查若干规定》和《全省地名普查实施细则》的要求。1987年以来，继续进行修改、完善。《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地名普查资料汇编》现已出版，在内部发行。

第八章 劳动人事

1954年劳动人事由民政局具体承办。1958年8月设民政人事局。1962年5月改称民政人事科。1981年1月分设人事科。1983年12月合并为民政人事局。1984年6月分设劳动人事局。局长1人，副局长2人，工作人员4人，具体承办劳动人事业务。

第一节 劳动人事管理

人事管理是劳动人事部门的主要职责，包括招工、招干、毕业生分配、自然减员补充、安置复转军人以及职工的分配、调动等。

1954年全县仅有干部280人，到1975年底干部总数增加到968人。其中：少数民族干部318人，占干部总数的32.9%，妇女干部144人，占干部总数的14.9%。具体分布在党群机关234人，政法系统29人，农林水牧系统151人，财贸系统171人，工交邮电系统40人，文教卫生系统142人，中小学教师190人，区乡政府11人。这一时期干部的来源主要有三：一是随行政区划归属而来；二是军队转业补充；三是国家统一分配来的青年学生。1976年以后为改善干部结构，适应“四化”建设的需要，以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为培养选拔干部的标准。据1986年统计，全县干部总数为1338人。在文化程度的构成上大专以上毕业189人，占干部总数的14.12%；中专毕业生454人，占干部总数的33.9%；高中毕业生219人，占干部总数的16.4%；初中以下的476人，占干部总数的36%。干部总数中少数民族干部529人，占干部总数的39.53%；妇女干部230人，占干部总数的17.18%。党政机关干部603人，事业单位干部114人，中小学教师330人，企业单位干部291人。在年龄结构上20~35岁的630人，占干部总数的47.1%；40~50岁的557人，占干部总数的41.6%；55~60岁的149人，占干部总数的11.1%；61岁以上的2人，占干部总数的0.15%。安置军队转业干部142人。

为了调动干部的积极性，各级党政组织采取各种形式对干部进行奖励。自

治县成立初，主要是精神鼓励，颁发奖状。以后根据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评选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先进集体、个人、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优秀教师、先进工作者，除颁发奖状外，还有物质和现金奖励。具体形式有单项奖和年终奖，个别贡献突出的提升一级工资。

第二节 劳动就业

1954年，用工实行固定工制度，招工对象由基层择优推荐，县上审批，统一招用。1973年以后招工范围改变为：上山下乡知识青年，城镇居民下放农村落户同去的初、高中毕业学生，批准免下乡知识青年、复退军人，有其它特殊情况的城市和农牧村青年。1977年以后，除煤矿外，其他单位不再从农牧村招工。

1982年招工制度改革，实行劳动合同制工人，改变了过去“统包统配”的制度，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公开招工，自愿报名，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由用人单位和本人签订劳动合同，明确了双方的责、权、利，同时改变了过去固定工的工资，劳保福利待遇由国家统包的办。停止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后，城镇待业青年逐年增加，1980年至1986年，全县累计有待业青年1224人。通过国家、集体招工、招干和升学、参军、从事个体经济等渠道安排就业763人。至1986年底，全县还有待业青年461人。1982年9月，县上成立了劳动服务公司，其任务是：统筹劳动就业，组织就业培训，协助发展和管理城镇集体企业，安置城镇待业青年，输送和管理临时工等工作。1982年至1986年，共安排待业青年529人就业，其中集体所有制单位安排212人。1986年至1989年，已培训待业青年149人，其中：锅炉工18人，烹调工21人，有线电工8人，会计41人，其它61人。至1986年底，全县职工总人数达到3172人。其中：全民所有制2827人（干部1338人，劳动合同制工人193人），集体所有制161人，临时工184人。1980年至1986年，招收工人743人，其中：集体所有制工人63人。

1973年8月，在民政局设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安置领导小组办公室。1976年7月，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领导小组办公室从民政局分设，专门管理知识青年安置工作。国家和省上按每个插队知识青年拨款500元，作为建房、购置农具、灶具等费用，由县知青办公室统一安排使用。截止1978年底，全县共接受安置本县和兰州等外地知识青年975人，分别安置在6个区，17个公社，47个生产队，

设知青点 53 个。1978 年以后，停止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工作，原有知识青年经所在生产队贫下中（牧）农推荐，公社审查批准，通过招工、考学、参军等渠道陆续返回城市。

第三节 劳动工资

1954 年，干部、职工的生活待遇执行国家制定的统一工资标准。1955 年 7 月，国家干部、职工的工资一律改为货币工资制。1956 年，第一次在全县干部、职工中进行了工资改革和调整，调整后每人平均月工资 52.78 元，增资最高的为教师。1963 年，第二次在全县范围内对职工工资进行了调整，升级职工 497 人，占职工总数 1244 人的 40%，每人平均月增资 4.53 元。1971 年，调整了部分低工资人员的工资，调资职工 376 人，占职工总数 1177 人的 31.9%，每人平均月增资 7.88 元。1973 年，对 4 个国营农牧场的 295 名职工调整了工资，占职工总数 296 人的 99.6%，其中正式职工 137 人，临时工 159 人，每人平均月增资 3.73 元。1977 年，为工作多年、工资偏低的职工调整了工资，升级面 40%，升级职工 678 人，人均月增资 7.38 元。1981 年，对文教、卫生系统的部分技术人员、体育系统的优秀运动员、专职教练员等 428 人调整了工资，占调资人数的 82.5%。1982 年，在较大范围内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 1978 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职工调整了工资，并给一些工资偏低的知识分子较多地增加了工资，全县有 749 人升了工资，占应调工资职工总数 885 人的 84.6%，人均增资 12.03 元。1983 年，在全县企业职工中，对 1978 年底以前参加工作的职工进行了晋级调资，并对企业中的知识分子给了适当的优惠照顾，总计调资的职工 499 人，占企业职工总数 940 人的 53%，人均月增资 7.12 元。

1985 年，对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进行了工资改革，新的工资制度是以职务工资为主要内容的结构工资制，主要由基础工资、职务工资、工龄工资、奖励工资四个部分组成，按照国务院制定的这一方案，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的 1453 名职工进行了第一步工资套改，占职工总数 1539 人的 94.4%，其中：平套 133 人，高套 1320 人，人均月增资 19.99 元，改革后每人每月平均工资 124.77 元（包括各种补贴）。同年，对全县国营和集体企业职工的工资，先后进行了简化、调整和套改，人均月增资 10.10 元，通过上述简化、套改以后，每人每月平均工资为 121.42 元（包括各种补贴）。

第九章 军 事

第一节 人民武装机构

一、人民武装部

1954年6月,肃南裕固族自治区人民武装部成立,隶属酒泉军分区编制。自治区人民武装部既是军分区设在本地区的军事指挥机构,又是自治区的地方军事工作部门。1955年2月20日,改称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武装部。同年10月25日,人民武装部归属张掖军分区编制序列。

1966年7月,肃南县公安局移交武装部,同年整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列入人民武装部编制序列。1975年12月25日,根据国务院、中央军委有关文件精神,人民武装部所属县中队移交公安局,列入人民武装警察编制序列。1977年3月至1984年11月,人民武装部先后设组训科、政工科、后勤科。1985年7月,县人民武装部改归地方建制,经过一段时间的准备,于1986年6月3日,人民武装部正式移交地方。

武装部历任第一政委名单

姓名	民族	籍贯	学历	职务	任职时间
乔生义	汉	陕西省	初中	政治委员	1954.9~1958.8
郎天荣	裕固	甘肃省肃南县	初中	第一政委	1958.4~1966.12 1978.9~1982.3
李德奎	藏族	甘肃省肃南县	大专	第一政委	1982.3~1984.10
安维堂	裕固	甘肃省肃南县	中专	第一政委	1984.10~1986.5
说明	1、郎天荣任职时间系2次。1967.1~1979.8无第一政委。 2、1986.6人武部划归地方建制后再不配第一政委。				

自治县人民政府武装部历任部长、政治委员名单

姓名	民族	籍贯	学历	职务	任职时间
武德茂	汉	山西省		部长	1954.9~1958.6
马明	汉	陕西省		部长	1960.2~1966.4
马继祯	汉	甘肃省临泽县		部长	1970.3~1977.1
李焕成	汉			部长	1977.1~1979.9
文伯超	汉	陕西省		部长	1980.4~1983.5
魏铁山	汉	辽宁省	大专	部长	1983.5~1986.2
刘喜年	汉	甘肃省静宁县	初中	部长	1986.2
杨进玺	裕固	甘肃省肃南县	初中	第二政治委员	1966.5~1981.2
安维堂	裕固	甘肃省肃南县	中专	政治委员	1981.4~1983.11
刘志金	汉	陕西省	高中	政治委员	1984.8~1986.2
铁占新	裕固	甘肃省肃南县	高中	政治委员	1986.2
说明	1、1954.6~1966.5 政治委员由县委书记兼任，故没列入此表 2、杨进玺 1976 年改任政治委员 3、1983.12~1984.7 缺政治委员				

二、区武装部

1959年人民公社成立，新划皇城、西水、泉源、大河、双海、祁丰6个公社。8月26日，人民武装部报请县委批准，配备公社兼职武装干部6人，负责本公社的民兵工作。1962年5月8日，皇城、扎科、康乐、祁丰、马蹄、大河6区武装部正式成立，同时，配备了6区武装部干部。1963年2月17日，县委决定在各区现有一名专职武装干部的基础上，再配一名专职武装干部。从此，专职武装干部队伍不断扩大，到1970年，全县专职武装干部增配到15名，即分散工作量大的区武装部（皇城、马蹄、大河）各配3名，工作量小的区（明花、

康乐、祁丰)武装部各配2名。1980年后,全县专职武装干部队伍稳定在12名,每区武装部配2名。

1988年12月,根据地编委通知,各区武装部不再设专职部长,由区委副书记或区公署副区长兼任区武装部部长的精神,县委任命了6区武装部兼职部长,县人武部会同县委组织部调整配备了6区武装部专职干事6人。

第二节 兵 役

一、兵役制

1955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颁布后,实行义务兵役制,征集年满18~22周岁的公民服兵役。兵役分现役和预备役,预备役又分一、二类。年满18~30岁的基干民兵和40岁以下的退伍军人服一类预备役;30~45岁的普通民兵服二类预备役。预备役不脱离生产,平时进行业余军事训练。1978年将部分义务兵改为志愿兵,实行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制度。

1984年5月31日,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颁布实施。新兵役法是以义务兵为主体的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兵役分现役和预备役,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服现役的称现役军人,编入民兵组织尚需经过登记服预备役的称预备役人员。平时士兵服现役的年龄是18至35岁,在被征集服现役时的年龄是18至22岁,其主要是18岁的公民。根据军队需要和本人自愿,也可征集未满18岁的男女公民服现役。士兵服役的期限,义务兵在陆军服现役为3年,在海军、空军服现役为4年,限役期满,根据军队需要和本人自愿,可以超期服役,超期服现役的期限,陆军1年至2年,海军、空军1年,超期服现役的义务兵服现役满5年,已成为专业技术骨干的,由本人申请,经师级以上机关批准可以改为志愿兵,志愿兵的服现役期限,从改为志愿兵之日起,至少8年,年龄不超过35岁。

二、兵员征集

实行义务兵役制后,肃南县从1958年征集年度开始征兵,到1990年征集年度,全县应征入伍的适龄青年共736人,其中,应征入伍的少数民族适龄青年404人,征兵总额占全县总人口的1.7%。征兵的步骤分8个阶段,即组织准备、宣传动员、目测初审、体格检查、政治审查、审批定兵、集中交接、安全

输送。

1958年12月根据军分区征兵命令，第一次在肃南县征兵。首先召开了公社党委书记会，研究部署了征兵任务，在广大牧民群众和适龄青年中广泛开展了征兵宣传。全县72名适龄青年要求报名参军，其中父替子报名的13人，兄替弟报名的14人，未婚妻替未婚夫报名的2人。经过体检、政审第一次为部队选送兵员11人。从此，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行列里有了裕固族军人的成份。

从1970年开始，年度征兵分东三区（皇城、康乐、马蹄）和西三区（大河、明花、祁丰）轮流进行，便于集中精力保证兵员质量和征兵任务的完成。1973年有征兵任务的马蹄、康乐、大河3区11个公社，共组织宣传队57个，举办各种类型的学习班91期，参加人数3546人（次）；张贴宣传标语526条，办墙报7期，召开各种宣传会议235次，使5936人受到了征兵宣传教育，占懂事人90%以上。由于宣传工作做的好，3个区共有258人报名参军，占适龄青年总数274人的94%，其中父替子报名的57人，妻子替丈夫报名的4人，兄弟争相报名的16人，47名适龄青年写了申请书。大河区水关公社裕固族独子郎国庆三番五次找区、社领导报名后，又从90公里以外的牧业点赶到县城向武装部写了申请书，表示应征入伍的决心。肃南县的兵员征集工作，由于各级党委重视，领导亲自抓，严格政审关，不仅每年完成年度征集任务，而且自1980年以来，连续10年无一责任退兵，先后多次受到地委、行署、军分区的表彰奖励。

三、预备役登记

预备役登记统计工作，是搞好战时兵员动员计划的基础，是人民武装部结合每年退伍军人接受安置工作。对部队确定服预备役的退伍军人进行预备役登记，填写《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卡片》，并在《退伍军人证明书》上盖“服预备役”专用章。对部队确定免服预备役的退伍军人，在《退伍军人证明书》上盖“免服预备役”专用章。《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卡片》一式两份，县人民武装部保存一份，退伍军人所在单位保存一份。1960年，人民武装部对全县复员、转业、退伍军人进行了登记统计。全县有复员、转业、退伍军人258人，其中服预备役的33人，1980年起，根据军分区指示精神，人民武装部将服预备役人员，每年进行一次核对登记工作。

第三节 民 兵

肃南县的民兵是建国初期就组建的，当时流窜在祁连山中的马步芳残部到处烧杀抢劫，继续危害人民，仅大河区的8户牧民就被抢走牲畜1253头（只），明花区在9个月中，抢劫达10余次，抢走各类牲畜1271头（只）。为了保卫胜利果实，解放军奉命进山剿匪，肃南县民兵积极协助部队开展了剿匪肃特斗争。大河区组建了115人的武装民兵队和1250头驮畜的支前运输队，明花、祁连区组建了一支27人的武装民兵队，随军剿匪。1951年8月，祁丰民兵在搜山中与敌相遇，经过一天激战，配合解放军消灭了大部分敌人，活捉了匪首田子梅。民兵安国邦荣获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的嘉奖。民兵在剿匪斗争中共击毙敌人5名，活捉52名，缴获步枪12支，截获各类牲畜4519头（只），帐篷11顶。此外，还组织了一支200峰骆驼的运输队，支援敦煌南山的剿匪部队，消灭了流窜在甘青新交界和祁连山一带的乌斯满和哈巴斯等匪首。

积极参加抗美援朝斗争，踊跃参加和平签名，捐献大批慰问品，派代表到朝鲜前线慰问中国人民志愿军。在捐献飞机、大炮时，康乐区和祁明区在短短几天内捐款6639元，大小牲畜356头（只），以及羊毛、沙金、首饰等，为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贡献了力量。

进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民兵有组织地投身到三大革命运动第一线，为祖国的繁荣昌盛，为民族地区的兴旺发达，付出了艰辛的劳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民兵又积极参与改革开放，搞活经济的实践活动。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民兵应有的作用，涌现出了一大批先进民兵组织和先进个人，受到了上级党政军部门的嘉奖和表彰。裕固族女民兵顾秀兰热爱武装，积极参加民兵组织的各项活动，在生产中做出了优异成绩。1960年4月，光荣地出席了全国民兵代表会议，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大会授予她一支56式半自动步枪。

肃南县历年民兵组织实力统计表

年度	民兵 总数	其 中			民兵 干部	复退 军人	民 兵 建 制					
		普通	基干	武装			师	团	营	连	排	班
1954	531				106				13	5	21	71
1955	554								5	2	25	68
1956	489								4	1	24	53
1957	640				120				18		27	69
1958	1281		682		309	13			4	19		112
1959	6152	4321	1831		115			2	7	26		
1960	4882	2855	1827		406				9	31	107	334
1961	795								5	8	48	
1962	4841	1715	2785	233	341	117			7	31	115	
1963	3413	1413	2000	601	259	115			6	23	88	
1964	4045	1563	2205	563	358	128			6	26	99	
1965	5052	2052	2627	787	341	127		1	6	29	128	
1966	5638	2251	2974	877	517	115		1	6	29	123	
1967	5684	2431	2823	967	814	120		1	6	26	102	
1968												
1969												
1970	4346			650		120		1	6	26	102	
1971	7334	3235	2585		127	120		1	6	26	115	
1972	7267	3251	3471		545	130	1	2	5	24	109	
1973	7267	3251	2828		555	129	1	2	5	23	109	513
1974	7551	3234	3692	800	625	115	1	7	6	105	294	580
1975												
1976	9903	4604	4417		882	129	1	7		124	69	

第四编 政 治

续 表

年度	民兵 总数	其 中			民兵 干部	复退 军人	民 兵 建 制					
		普通	基干	武装			师	团	营	连	排	班
1977	9903	4604	4417		887	129	1	8	26	124	69	783
1978	9860	4034	5013		678	222	1	6	26	118	47	
1979	9860	4034	5013		675	222	1	6	26	118	47	
1980	9883	4073	5135	1109	675	222	1	6	25	113	35	
1981	1326				75	119		1		6	27	115
1982	1330				80	118		1		6	27	115
1983	1316				70	118		1		6	27	114
1984	1316				70	118		1		6	27	114
1985	900				51	87		1		6	25	103
1986	800				97	68		1		6	25	92
1987	750				40	69		1		6	25	92
1988	700				38	43		1		6	22	75
1989	700				38	43		1		6	24	87
说 明	1、1954年至1957年，民兵组织建制分乡队、中队、分队、小队，与民兵营、连、排、班对应填写。 2、基干民兵总数包括武装民兵数。 3、1981年后，全县只编一种民兵，统称基干民兵。											

第四节 西路红军在肃南

1936年10月，一、二、四方面军的红军主力，在甘肃会宁胜利回师。10月25日，在陈昌浩、徐向前同志率领三十军、九军、五军从甘肃靖远境内河包口一带先后西渡黄河，击溃国民党马步芳、马步青部的河防部队，接着向北发展。11月8日，中央军委决定放弃宁夏战役计划，提出了《作战新计划》，命令徐向前、陈昌浩所部的三个军组成西路军，在甘肃河西走廊创立根据地，直接打通新疆至远方的任务。西路军在经过古浪、高台、临泽等地同马步芳军队多次血战，付出了极其沉痛的代价。为了保存革命势力，不得不忍受着巨大的悲痛，有组织地退向祁连山裕固族放牧地区。

1937年3月30日，红西路军进入裕固族居住区。当时正是隆冬时节，这里冰天雪地，滴水成冰，刺骨的山风无情地吞噬着人们的肌体，而红军还穿着破烂不堪的单衣、草鞋，白天以野牛、野羊充饥，夜晚爬冰卧雪，很多战士被寒冷夺去了生命。由于部队减员，不得不把医生、护士、后勤供给人员也编入战斗班，在这极其艰苦的环境和条件下，又经常遭到前堵后追的敌人截击，但红军象一道钢铁洪流，滚滚向前，饥饿、严寒、伤痛、死亡的阴影，吓不倒这支英雄的军队，先后进行了著名的灰大坂、马场滩、西牛毛山、康隆寺和石窝战斗，给敌人以沉重的打击。

1937年3月13日，红军到达石窝山一带，整个西路军的人数只有二、三百人。李先念同志悲痛地说：“我们失败了，不论到什么时候，都会使我们痛心的”。他激动地接着说：“我们暂时是失败了。但是，这是局部的失败，我们整个革命事业没有失败，而且永远不会失败，而且也绝不承认这是我们永远的失败。我们相信，总有一天，我们会胜利地来到祁连山，我们会把胜利的红旗插在祁连山。”李先念同志说出了红军全体指战员的心里话。接着总部首长徐向前同志号召全军“坚持斗争，克服一切困难，争取最后胜利”。首长的话激励着红军战士，增强了革命意志和革命事业必胜的坚定信念。1937年3月13日下午，西路军军政委员会在石窝的山头上召开了紧急会议，确定了下一步的行动计划，将三十军的千余人编为左支队，由李先念、程世才和李天焕同志到左翼大山打游击；九军剩下的300多步兵和100多骑兵编为右支队，由王树声、朱良才同志带到右翼大山打游击；总部特务团，妇女抗日先锋团余部，各军医院，后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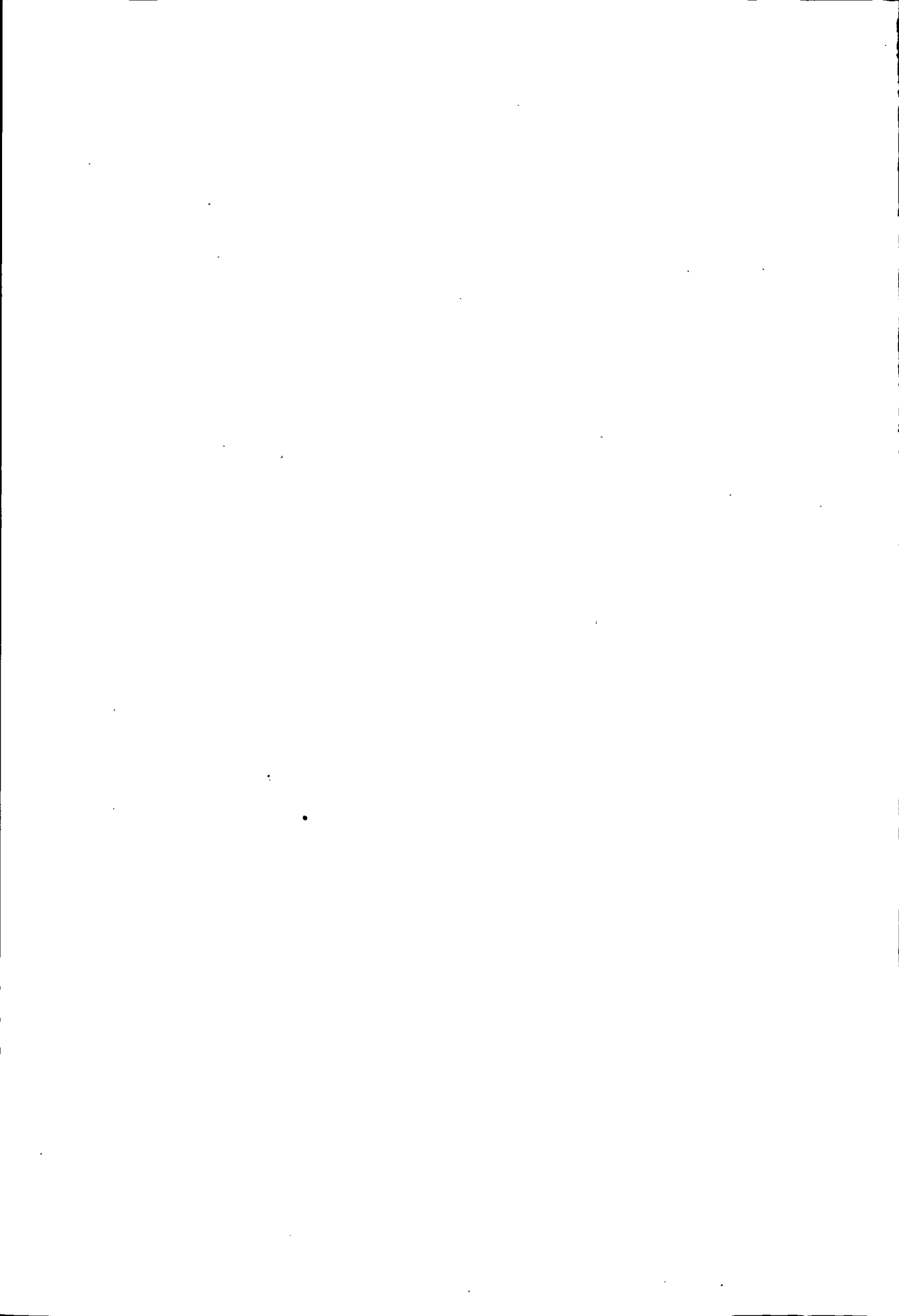
的战士组成另一支队，由毕占云（原五军参谋长）带领，随右支队行动，担任牵制敌人的任务，并设法和援西军队取得联系。

石窝会议后，总部决定立即护送徐向前、陈昌浩同志出祁连山奔赴延安，左支队在李先念的率领下，经过长干河、八字墩、托莱、鱼儿红、石包城等地进行了艰苦的历程，一路上爬冰卧雪，在人烟稀少的祁连山深处，吃皮带、喝雪水，顽强地前进。1937年3月22日，行至青海巡堡以北的分水岭时，用仅有的一部电台与党中央取得了联系。按照中央的指示，克服了人间罕见的艰难困苦，率领400余人的队伍抵达甘肃边界的星星峡，由中央代表陈云和滕代远同志接入新疆，红西路军悲壮的西征宣告结束。

第 五 编

文 化





第一章 教 育

第一节 教育发展概况

肃南县的学校教育最早始于1939年。民国28年(1939年),民族上层人士顾嘉堪布等人倡导办学,在莲花、慈云、西沟、红湾等寺院设立初级小学4所。民国30年夏(1941年)至民国31年春(1942年)又在明海寺、马蹄寺设立初级小学2所。民国33年(1944年),6所初级小学共有学生171名,教师6名。各学校开设语文、算术等课程,上课时教师用汉语讲授,课外学生用本民族语言交谈。教育经费由蒙藏委员会在边疆教育补助费中给予补助。民国31年(1942年),改归教育部补助,不足经费由地方群众集资。

新中国成立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在发展整个教育事业的同时,对民族教育事业给予高度重视。从教育方针、政策、学制、课程、教材、经费以及学生待遇,教育行政机构和对民族教育事业的特殊照顾等方面都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措施。为了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教育事业,人民政府从内地开始派汉族教育工作者,并拨给教育经费,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教育事业,到肃南县成立的时候,全县有初级小学8所,在校学生307人。

1955年,经上级批准将红湾寺初级小学扩建为六年制完全小学,又增设3所初级小学。当年,全县制订了发展小学教育事业的计划,新建教室19间,宿舍18间。改建教室12间,宿舍19间,新建蒙古包2顶,添置课桌凳150套,并增添了一批体育运动器材,教育投资达10200元。全县11所学校共有校舍144间,流动小学帐篷3顶。学校使用全国统编教材,开设语文、算术、音乐、体育、美术等课程。1956年高校第一期毕业23名学生,初小共毕业63名学生。1957年,全县学校发展到15所,36个教学班,学生1077人,其中少数民族学生594人,占55.2%;教师48人,其中少数民族教师6人,占12.5%;学龄儿童入学率为38.44%。

1958年至1960年，在大跃进运动中，肃南县各学校普遍开展了勤工俭学，学生参加农牧村劳动，教师大炼钢铁，忽视了课堂教学，教育质量明显下降。1961年以后，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对超越民族教育事业发展实际可能的某些做法进行了必要的调整。为了集中精力办好中学，撤销了初级师范，学生转入了中学学习，撤销了初级卫校、畜牧学校、林业学校，少部分学生充实到农、林、牧、文教卫生事业单位，大部分学生动员回乡，参加农牧业生产劳动。

1963年，文教卫生科增设了督导组，根据《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加强对教学工作的督导检查，从教学工作、教学时间、课程设置、教师的工作、加强领导等方面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1964年以后，各学校重新学习党的教育方针，明确中、小学的培养目标，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减轻学生负担。1965年，肃南县作出了《关于恢复和发展小学教育有关问题的决定》，贯彻“两条腿”走路的方针，采取民办公助的办法，办好民办耕牧读小学。首先在大河区韭菜沟公社西岭生产队试办了第一所走马教学、巡回上课的牧读小学，并在全县推广了西岭牧读小学的经验。截止年底，全县共办起牧读小学25所，在校学生490名。这一年，根据中共中央关于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的指示精神，县人民委员会决定，在大岔牧场办起了1所半牧半读的中学（简称牧中），学制定为2年，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畜牧兽医4门课。从全县范围内招收学生20名，调配教师3名，实行半年上课，半年劳动的教学方法。

通过调整、恢复和发展，到1965年底，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52所，其中普通中学1所，牧中1所，小学50所。中学在校学生75名，牧中17名，小学在校生2056名；中学教师9名，小学教师98名；学龄儿童入学率为65.78%，全县各公社和大部分生产队都有了学校。

1966年席卷全国的“红卫兵”大串联，打乱了正常的教学秩序，肃南县的各级学校也相继停课闹“革命”，学校处于瘫痪或半瘫痪状态，后虽然“复课闹革命”，由于缺乏正规教材，加之混乱的纪律，无法坚持正常上课。“工人宣传队”、“贫下中农宣传队”进驻学校后，学校走“五七道路”，“以学为主，兼学别样”，但没有真正实现“以学为主”。

1975年9月，在全省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普及小学教育经验交流会上，红石窝“马背牧读小学”被树为典型，在全县全面推广，大部分生产队办起了马背小学，部分公社相继办起了初中。1976年，全县有中学16所，在校中学生1596

名,有小学 105 所,在校小学生 6101 名。

1976 年 10 月,全县的教育事业经过全面改革和调整,走上了正轨办学道路。1981 年以后,根据全省少数民族语文工作会议纪要,聘请了蒙古、藏语文教师,在蒙古族群众居住的康乐区学校开办了蒙古文小学;在藏族群众聚居的祁丰、西水、泱翔等地小学开设了藏语课。到 1982 年,全县压缩了 12 所公社小学附设的初中班,相应充实和加强了小学的教学力量。1983 年对中等教育结构进行了改革,将县二中改为“肃南县牧业中学”,从高中一年级起,增开畜牧兽医课,学制三年,当年从全县范围招生 38 名。到 1984 年,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 65 所,其中完全中学 1 所,牧业中学 1 所,寄宿制民族中学 1 所,小学附设高、初中班的学校 1 所,小学附设初中班的学校 6 所,重点小学 1 所,乡、村小学 54 所;有中学教学班 48 个,在校中学生 1684 名,有小学教学班 229 个,在校小学生 4482 名,学生总数中有少数民族学生 2840 名,占 46.05%,学龄儿童入学率达 73.5%。全县有中小学教职工 513 名(含民办代课教师和临时工 150 名),其中中学专任教师 123 名,小学专任教师 294 名,少数民族教职工 106 名,占教职工总数的 20.7%。

1984 年以后,肃南民族教育贯彻“实事求是、因地制宜、量力而行、讲求实效”的方针,狠抓普及初等教育。1985 年至 1990 年经验收,全县有 9 个乡、1 个场实现了普及初等教育。

1986 年 3 月,召开了全县教育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主要任务,提出了全县九年制义务教育分两步走的实施规划,制定了《教育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对全县基础教育实行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体制。1988 年 9 月,召开了全县科教大会,县委、县政府作出了《关于加快和深化牧区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开始由单一的普通教育向普通教育、成人教育、职业技术教育相结合的方向发展。截止 1990 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63 所,其中:完全中学 2 所,寄宿制民族中学 1 所,小学附设初、高中班的学校 1 所,小学附设初中班的学校 6 所(含 2 所国营农牧场子弟学校);乡中心小学 20 所,村小学 33 所,其中寄宿制学校 11 所;共有中小学教学班 265 个,其中:高中班 12 个,初中班 47 个,小学班 206 个;在校学生 6047 名,其中:高中生 487 名,初中生 1658 名,小学生 3902 名,在校学生总数中有少数民族学生 3496 名,占在校生总数的 57.8%;有女学生 2835 名,占在校生总数的 46.9%;全县有中小学教职工 535 名,其中:专任教师 479 名,行政人员 32 名,工勤人员 24 名。在专任教师中有中学教师 162 名(大学本科毕业的 18 名,专科毕业的 82 名,中

专或高中毕业的 62 名), 小学教师 317 名 (中专或高中毕业的 259 名, 初中或初中以下的 58 名); 教职工总数中有民办教师 91 名, 代课教师 17 名, 临时工 31 名; 全县共有少数民族教职工 156 名, 占教职工总数的 29.2%; 女教职工 156 名, 占教职工总数的 29.2%。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共占地 677.82 亩, 校舍建筑面积达 45457 平方米, 有各类教学仪器设备 9366 台 (件), 价值达 125224 元, 有课桌椅 3100 套。

1978 年以来, 县人民政府增加了教育经费的投资, 教育经费由 1978 年的 32.5 万元, 增加到 1988 年的 126.4 万元, 办学条件得到了较大改善。10 年投资 377 万元 (其中群众集资 31 万元), 新建校舍 15000 平方米, 改造危房 9910 平方米, 县一中修起了教学大楼。投入购置费 22.6 万元, 添置更新了部分课桌椅。投入培训费 30 多万元, 先后选送 105 名中学教师, 65 名小学教师到省、地大、中专院校进修提高, 并从民办教师中选招 60 名公办教师, 扩大了教师队伍。中学教师合格率达 74%, 小学教师合格率达 75%。10 年共培养出高中毕业生 1816 名, 有 128 人考入省内外大专院校, 其中少数民族 88 名, 占 68.75%; 共培养出初中毕业生 3945 名, 有 387 人考入省内外中专, 其中少数民族 68 人, 占 17.57%。现在, 肃南县的各少数民族都有了自己的中专生、大专生、医师、畜牧师等中、高级知识分子, 少数民族干部走上了各级党政领导岗位。

第二节 幼儿教育

肃南县幼儿教育始于 1958 年。在甘肃省委“要求在九年内使全省基本普及幼儿教育”的思想指导下, 学前教育由零起步, 寄宿制、全日制、半日制等多种形式的幼儿园在草原上一跃而起。当年全县建起托儿所、幼儿园 31 所, 入园儿童 2017 名, 入园率达 100%。经过三年大跃进, 到 1960 年, 全县有幼儿园 42 所, 入园幼儿 1479 名。幼儿园办起后, 基础设施跟不上, 师资缺乏, 教育质量不高, 加之当时的生活困难, 幼儿教育没有得到巩固, 于 1961 年全部停办。

1980 年, 根据“全国托幼工作会议纪要”精神, 县政府拨款 27000 元, 修建校舍 220 平方米, 抽调教员 5 人, 招收幼儿 30 名, 在县城办起了机关幼儿园。到 1990 年, 全县有机关幼儿园 4 所, 在园幼儿 120 名。

在幼儿教育中, 用形象的教具、生动的语言, 开展教学活动。在进行知识教育时, 课内课外相结合, 遇到幼儿一时理解不了的问题, 教员们把孩子带到

大自然中,采取教师讲,孩子看,用直观的教学方法,使所学知识记得牢。上语言课时,教师们用讲故事、教儿歌的方法,使课堂内容丰富多彩。幼儿们学得快,记得牢。音乐课结合幼儿特点,歌舞结合,有步骤地给儿童传授乐理、舞蹈方面的基础知识,教唱儿歌、学习舞蹈,初步培养幼儿对音乐、舞蹈方面的爱好和欣赏能力。幼儿园还开展第二课堂活动,开拓幼儿视野,培养幼儿的兴趣爱好。小班教师讲看图故事时将教材经过加工,增加富有小孩子情趣的情节,改编成角色游戏,教员和孩子们一起分扮角色,和孩子们一起表演,儿童在欢快的游戏中既学到了知识,又受到了教育。在算术课中,充分利用教具、幻灯等教学手段,采取动、静等方法,加深孩子们对数的认识,并能计算一些简单的算术题,在讲述的过程中,教员们注意让孩子们多动脑、用手、用口,将感性知识转化为简单的理性知识。

第三节 初等教育

肃南县的初等教育始于1939年,走向正轨教育是肃南县成立以后。在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下,经过全县各族人民和广大教职员工的共同努力,小学由1954年的8所,发展到1990年的60所;教学班由1954年的28个,发展到1990年的206个;教职员工由1954年的11名,增加到1990年的317名;在校学生数由1954年的307名,增加到1990年的3902名。

一、学 制

建国初期,肃南地区的小学继续沿用民国时期的“四二”分段制,即初小四年、高小二年。1951年,国家教育部通知从1952年春季起,改小学“四二”制为“五年一贯制”。由于师资不足,教材暂缺,没有立即执行。1953年按教育部的通知“五年一贯制”暂停推行,肃南仍然沿用“四二”分段制。

1962年10月,甘肃省人民委员会批转了甘肃省教育厅《关于缩小全日制中、小学学制改革试验规模的报告》,肃南县仍按照现行的“四二”分段制。1961年,肃南县将学制改为“五年一贯制”,实行春季招生。1974年又将春季招生改为秋季招生,学制一直未变更。

二、课程设置

建国初期，小学课程分为低、中、高年级设置，低年级设国语、算术，中年级设国语、常识、算术、音乐、体育、美术，高年级设国语、算术、历史、地理、自然、音乐、体育、美术。

1952年，教育部颁布了统一的小学教学计划，将国语改为语文、美术改为美工。低中年级设语文、算术、体育、音乐、美工，高年级设语文、算术、自然、地理、历史、体育、音乐、美工，各年级增设周会。低年级每周24课时，中年级每周26课时，高年级每周29课时，每课时45分钟（低年级40分钟），并明确规定了课外活动和班队活动的时间、内容。1955年，教育部颁发的《全日制教学计划》，在原小学教学计划的基础上，每个年级每周增设一节手工劳动课。

1958年，甘肃省教育厅发了《关于重点实行五年制小学教学计划（草案）》的通知，要求低年级每周为24节课，中年级每周为26节课，高年级每周为28节课。低中年级设语文、算术、生产劳动、体育、唱歌、图画、周会；高年级设语文、算术、生产劳动、社会主义课、历史、地理、自然、体育、唱歌、图画、周会。

1965年，甘肃省教育厅发出了《关于印发全日制小学教学计划的通知》，低、中年级设周会、语文、算术、体育、音乐、图画、手工，每周上课时数：一、二年级28节，三、四年级29节；高年级设周会、语文、算术、地理、历史、自然、农业生产常识、体育、音乐、图画、手工，每周上课时数为30节。

1984年，教育部颁发了《全日制六年制农村小学教学计划（草案）》，低年级每周23节，中高年级每周25节。低年级设思想品德、语文、数学、体育、音乐、美术，中年级设思想品德、语文、数学、自然常识、体育、音乐、美术，高年级设思想品德、语文、数学、外语、自然、常识、体育、历史常识、音乐、美术、劳动。

三、思想品德教育

肃南县成立后，各学校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颁发的《小学生守则》精神，认真贯彻执行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方针，加强生产劳动教育，使青少年学生沿着正确的轨道健康成长。1963年以来，普遍开展了“向雷锋同志学习”的活动，各学校成立了学雷锋小组，组织全体师生，运用专题报告会、座谈会、诉

苦会、故事会、看电影、参观访问等多种形式，进行了形势教育。学生中拾金不昧、遵守纪律、互相帮助、热爱集体、尊长爱幼的共产主义新风尚在各个学校不断形成和发展。1976年恢复了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1978年在中小学青少年中深入开展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的教育。各学校请老红军、老干部、老工人讲党的优良传统。举行校会、班会、团会；举办报告会、演讲会、讨论会、故事会等，开展具体的教育活动。

1981年各学校对全体学生进行“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和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中国共产党”的教育。从文明用语“您好、谢谢、对不起、没关系”等入手，从思想品德的基本要求做起，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一代新人。

1989年肃南县小学概况一览表

学 校 名 称	所 在 地	创办时间	班级数	学生数	教师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红湾小学	红湾寺	1939年	16	755	35	1174.00
北滩小学	北滩乡	无考	8	268	3	546.00
东滩小学	东滩乡	无考	6	175	2	718.00
大湖滩小学	大湖滩村	无考	1	9	1	120.00
铎尖小学	铎尖乡	无考	5	153	9	762.00
泱翔小学	泱翔乡	无考	6	219	2	600.00
马营小学	马营乡	无考	5	43	3	558.00
西城小学	西城村	无考	3	19	1	192.00
李家沟小学	李家沟村	无考	3	30	3	277.20
横路沟小学	横路村	无考	2	11	2	240.00
黄草沟小学	黄草沟村	无考	3	54	3	239.00
马蹄村小学	马蹄村	无考	1	13	1	240.00
二加皮小学	二加皮村	无考	1	5	1	150.00
大泉沟小学	大泉沟乡	无考	5	172	7	500.00
南城子小学	南城子村	无考	3	25	1	127.00
陶丰小学	陶丰村	无考	2	18	2	224.00
马蹄区小学	马蹄区	1941年	8	110	11	1803.50
西水乡小学	西水乡	1941年	3	14	3	300.00

第五编 文 化

续 表

学 校 名 称	所 在 地	创办时间	班级数	学生数	教师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八一小学	八一村	1941年	2	15	3	120.00
东城子小学	东城子村	1941年	1	16	1	75.00
康乐区小学	康乐区	1952年	7	200	17	2647.50
杨哥乡小学	杨哥乡	无考	3	36	3	366.80
青龙乡小学	青龙乡	无考	5	57	5	349.00
白银乡小学	白银乡	无考	4	62	6	586.90
大草滩小学	大草滩村	无考	1	13	1	60.00
红石窝大瓷窑小学	红石窝大瓷窑村	无考	1	10	1	53.50
上游小学	上游村	无考	1	4	3	160.00
牛心墩小学	牛心墩村	无考	1	11	2	184.00
大河区学校	大河区	1949年	8	171	9	2015.00
雪泉乡小学	雪泉乡	无考	5	63	6	392.00
青裸地小学	青裸地村	无考	1	24	2	120.00
白银乡大瓷窑小学	大瓷窑村	无考	3	26	3	178.00
水关乡小学	水关乡	无考	5	70	6	576.00
喇嘛湾小学	喇嘛湾乡	无考	4	20	5	336.00
白庄子小学	白庄子村	无考	5	39	4	176.80
西柳沟小学	西柳沟村	无考	5	35	4	156.00
红边子小学	红边子村	无考	4	16	3	121.00
西河小学	西河村	无考	4	17	2	60.00
老虎沟小学	老虎沟村	无考	4	20	3	60.00
明花区学校	明花区	1939年	8	106	12	1965.20

续 表

学 校 名 称	所 在 地	创办时间	班级数	学生数	教师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²)
前滩小学	前滩乡	无考	5	79	5	419.00
明海乡小学	明海乡	无考	6	138	6	720.00
小海子小学	小海子村	无考	1	6	1	120.00
祁丰区学校	祁丰区	1955年	11	319	20	2524.70
祁青乡小学	祁青乡	无考	3		7	681.76
祁连乡小学	祁连乡	无考	5	67	4	460.00
祁林乡小学	祁林乡	无考	3	28	5	294.00
甘坝口小学	甘坝口村	无考	2	20	1	128.00
腰泉村小学	腰泉村	无考	2	16	1	180.00
黄草坝小学	黄草坝村	无考	2	25	1	187.00
瓷窑口小学	瓷窑口村	无考	3	35	1	350.00
观山小学	观山村	无考	3	34	1	440.00
鹿场小学	鹿场	无考	3	15	3	165.00

肃 南 县 小 学 基 本 情 况 统 计 表

年 度	学 校 数	班 数	在校学生数	招生数	毕业生数	教职员工数
1949	3	6	108	80	24	7
1950	4	8	98	97	59	9
1951	5	14	150	52	36	8
1952	8	18	206	56	48	9
1953	8	24	270	64	59	10
1954	8	28	307	67	83	11
1955	10	41	427	200	99	18
1956	12	41	726	228	123	17
1957	15	36	1077	292	107	48
1958	11	40	1788	419	231	43
1959	15	38	1680	237	189	52

第五编 文 化

续 表

年 度	学 校 数	班 数	在校学生数	招生数	毕业生数	教职员工数
1960	17	82	2459	358	369	68
1961	22	46	1388	196	213	77
1962	23	32	962	137	61	76
1963	25	63	953	300	31	71
1964	32	89	1432	418	37	83
1965	50	163	2056	868	35	98
1966	68	81	2444	513	69	130
1967	61	74	2207	138	72	130
1968	61	79	2362	188	72	123
1969	69	71	2144	195	85	139
1970	59	79	2376	248	179	137
1971	75	150	2600	1138	142	145
1972	52	93	2370	579	481	105
1973	83	157	3926	663	567	257
1974	79	174	4347	695	594	269
1975	96	229	5217	1279	409	280
1976	106	323	5178	1657	603	294
1977	105	273	6101	1497	711	250
1978	94	265	5949	1675	685	286
1979	91	313	6144	1376	699	289
1980	78	276	5949	1201	652	324
1981	76	278	6050	1079	477	351
1982	69	252	5496	1008	785	355
1983	64	218	4251	768	616	292
1984	62	229	4482	934	617	318
1985	67	254	4741	969	444	332
1986	68	255	4749	859	687	311
1987	68	232	4526	760	649	321
1988	62	222	4155	667	668	321
1989	60	206	3902	625	604	335

第四节 中等教育

一、中学教育

1958年，肃南县建起第一所完全中学，当年招收初中生53名。到1979年，全县先后建起中学3所，八年制学校4所，在校中学生1679名。1980年又增加八年制学校3所，1982年进行了调整和压缩，到1990年，全县共有完全中学2所，寄宿制民族中学1所。小学附设初高中班的学校1所，小学附设初中班的6所，共有高中教学班12个，在校学生487名；初中教学班47个，在校学生1658名。中学教师162名，其中大学本科毕业的18人，专科毕业的82人，中专或高中毕业的62人。

课程设置 1958年，肃南中学（初级）开设语文、算术、代数、几何、物理、化学、植物、动物、卫生常识、历史、地理、中国革命常识、外语、体育、音乐、图画等课程，1960年，根据“减少教育课，增加政治课”的原则，初中课程调整为政治、语文、外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体育、劳动课等。

1963年8月，甘肃省教育厅下达了全日制十年制中小学教学计划，规定初级中学应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生理卫生、生产知识、体育、音乐、图画、劳动等课。同年，教育部颁发出《关于实行全日制新教学计划（草案）的通知》，规定中学全年教学时间为9个月，共39周，每学年上课33周，复习考试3周，节假日和教学机动时间一周，生产劳动时间每年1个月。政治课，按年级分别设置道德品质教育、社会发展史、中国革命和建设、政治常识、辩证唯物主义常识，时事政治教育在通常情况下，在政治课上课时间内进行，可以占用政治课上课时间的四分之一，语文课包括讲读、作文、习字等项。

1978年，教育部《全日制十年制中小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规定，中学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外语、历史、地理、生物、农业基础知识、体育、生理卫生、音乐、美术等14门课。1981年教育部规定政治课的内容是：初一开设《青少年修养》，初二开设《法律常识》，初三开设《社会发展简史》；高中开设《政治经济学常识》、《辩证唯物主义常识》，并增开地理课。

1987年3月6日，国家教委发布了《全日制中学劳动技术课教学大纲》（试

行),规定劳动课的时间,初中每学年二周,每天按四课时安排,三年共计144课时。高中每学年四周,每天按六课时安排,三年共计432课时,其内容是:初一:木工、工艺制作、园艺、家政、公益劳动;初二:简单机械工具的使用与维修技术、白铁工、刺绣、编织、服装裁剪及缝制、植树造林、果树栽培与管理、动物饲养及管理、家政、公益劳动;初三:电工仪表及工具、农作物种植、小型农具的使用常识、食用菌的栽培、服务性劳动、公益劳动。高一年级:绘图与制图、木工、农作物育种、农作物保护、中文打字、英文打字、微型电子计算机的构造和操作方法、公益劳动;高二年级:钳工、无线电技术、泥瓦技术、农副产品加工、水产养殖、服装制作、公益劳动;高三年级:电动机维修、家用电器维修、农业机械的使用保养与维修、土壤和肥料、工农业生产科学管理常识、园艺、公益劳动。

思想品德教育 195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明确指出:“在一切学校中,必须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教育和思想教育,培养教师和学生的工人阶级的阶级观点(同资产阶级进行斗争),群众观点和集体观点(同个人主义观点进行斗争),劳动观点和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观点(同轻视体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者,主张劳心劳力分离的观点进行斗争),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同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观点进行斗争),必须改变政治教育中脱离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际,脱离具体对象的教条主义的教学方法”。肃南中学结合本校的实际,在学生中进行了爱国主义教育 and 无产阶级国际主义教育、劳动教育、纪律教育、集体主义教育,增强了学生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热爱自己家乡的思想。

1962年以后,对中学生进行了社会主义、共产主义道德品质教育和阶级斗争教育,开展向雷锋、刘文学、张学谦等英雄模范人物学习活动。在活动中通过座谈讨论、参观访问、回忆对比,激发了中学生热爱社会主义,坚定了走共产主义道路的理想和信念。1976年在中学生中广泛开展了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的教育,使中学生的行为步入了正确轨道。1980年以后,各中学普遍开展了“五讲四美三热爱”和“学雷锋、树新风、创三好”的活动,并重视上好政治课,建立健全了政治思想工作制度,抓了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教育、革命传统教育、革命理想教育、革命品德教育、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教育,帮助广大青少年树立正确的政治观点。1983年,各学校积极开展了“学习张海迪”,树立正确人生观的活动,在实践中培养了学生的好思想、好作风、好品德、陶冶了学生的理想情操,学生的思想面貌有了新的变化,积极要求进步,主动好学的多了。仅1983年一年内,全县中学生中发展团

员 105 人，发展少先队员 903 人。

二、师范教育

1957 年 3 月，经中共肃南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批准，设立了肃南县教师进修班，从小学、初中毕业生中招收了 50 名思想进步，学习成绩优良的学生，经两年学习，毕业后被分配到各小学任教，解决了小学教师缺额大的困难。1959 年在原教师进修班的基础上，成立了肃南县初级师范学校，招收学生 50 名，经过两年系统学习，毕业后从事小学教育工作。1964 年秋，在肃南中学增设师范班 1 个，招收学生 29 名。1973 年在县一中举办全脱产一年制小学教师进修班一期，招收在职公派、民办教师 32 名。1984 年至 1985 年在民族中学举办了为期一年的小学教师进修班两期，共培训小学公、民办教师 80 名。

培训班上，根据“小学教师进修中师课程的教学大纲”要求，按照“缺什么、补什么，教什么、学什么”的原则，开设语文、数学、小学语文教材教法、小学数学教材教法、教育学、心理学等课程，进行分类指导，既有重点又有难点。通过学习，学员们较好地掌握了所教学科的教学目的、任务、教材体系及解决重点、难点的方法，提高了参加培训教师的文化知识和业务能力。

第五节 民族教育

1979 年 4 月，甘肃省民委在酒泉召开了全省民族语文工作会议，对少数民族语文教学提出的要求是：逐步建立起从幼儿园、小学、中学到大学的民族语文教学体系，民族干部要积极学习民族语文和汉语文，在民族地区工作的汉族干部和其他干部要积极学习当地民族语文。为贯彻酒泉会议精神，肃南县从少数民族聚居的具体情况出发，在祁丰区学校、马蹄区西水小学、皇城区铧尖小学、泱翔小学从一年级起，每周加授藏语文二至三节；康乐区学校办起了蒙古文班，参加藏文和蒙古文学习的学生 500 多名。

1980 年以后，除康乐区学校的蒙古文班外，其它新开民族语文课的学校，在讲授好《教学大纲》规定课程的同时，均加授藏语文。到 1989 年，全县已开藏文课的小学 4 所，学习藏文的学生 630 名，占藏族小学生总数的 71%。开设藏文课的中学 1 所，学习藏文课的中学生 33 名，占藏族中学生的 3.34%。开设蒙古文的学校 1 所，学习蒙古文课的小学生 16 名。

为了解决藏、蒙古文小学生毕业后继续上中学的困难，县教育局多次派人到肃北、阿克塞、甘南、青海等地的藏、蒙古文中学联系，让肃南县小学毕业的学生到肃北、阿克塞、甘南、青海等地继续就读。县委、县人民政府还给到外地学习的少数民族学生发放助学金。到1989年底，全县到外省、县继续就读民族语文的学生21名。

1980年肃南县选送藏文基础较好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到合作师专学习，同时放宽年龄学历条件从外县和社会上招聘了7名藏、蒙古文民办教师，解决了师资困难。1989年，全县有蒙古文教学班4个，学生178名；藏文教学班4个，其中藏文小学班3个，中学教学班1个；学生403名，其中小学生370名，中学生33名。

一、民族中学

肃南县民族中学建于1980年4月，位于红湾寺西南1公里处。建校当年调配教职工9名，招生90名，设初一、初二两个教学班，暂借肃南一中校舍开课。1981年秋，民族中学正式竣工使用，同年增设藏文班，开创了肃南县民族语文课的历史。

1990年是肃南民族中学建校10周年，10年来，国家和地方财政为民族中学投资基建费55万元，在占地面积为59亩的校园内共建起校舍128间3305平方米，购置图书资料3913册，师生人均10册以上，办公桌椅、课桌凳、寄宿生床铺（由木架更新为抗震铁架）和体育设施等基本够用。

全校有教学班8个，学生367名，其中：裕固族156名，占学生总数的42.2%；藏族110名，占学生总数的30%；回族5名，占学生总数的1.36%；土族6名，占学生总数的1.64%；汉族90名，占学生总数的24.6%。10年共毕业学生470名，考入中专90名，考入高中200名，考入兰州、张掖中学民族班73名，从事其他工作107名。教职工37名，其中：裕固族9名，藏族2名，回族1名，汉族25名。少数民族教职工占教职工总数的三分之一。专任教师中，大专以上学历的18人，中师的5人，高初中毕业的2人。经过职务评定，评为中高的3人，中一的5人，中二的6人，中三的3人，小高的1人，小一的1人，医师1人。

二、优惠政策

新中国成立后，为尽快发展民族地区教育事业，提高少数民族群众的文化

素质，党和政府制定了一系列优惠政策。如逐年给民族地区增拨教育经费，为牧区小学少数民族学生免费供应课本，贫困牧民家庭的子女在校享受优厚助学金，高考降低分数段录取少数民族考生入学等，促进了民族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肃南县民族中学的学生，凡在学校集体灶起伙（含在亲朋家借宿）的少数民族学生，一年按 10 个月计，每人每月领取 15 元助学金。在牧业中学寄宿的学生，一年按 12 个月计，每人每月领取 15 元助学金。在肃南一中民族班上学的学生，每人每月领取 15 元助学金。在祁青、明花、大河、康乐学校寄宿的少数民族学生，家居本地 10 年以上的汉族学生，一年按 10 个月计，每人每月领取 8 元助学金。助学金由县教委作出预算，县财政列为固定专项经费支付。

国务院〔1980〕98号文件批转了教育部《关于一九八〇年全国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规定》，规定指出：“全国重点高等学校举办少数民族班，适当降低分数线，招收边疆、山区、牧区等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其它一般高等学校对上述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录取分数线可适当放宽，对散居的少数民族考生，在与汉族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甘肃省 1980 年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意见中也明确规定：“对我省少数民族聚居的玛曲、碌曲、临潭、夏河、卓尼、东乡、肃南、天祝、肃北、阿克塞等 12 个县的少数民族考生，和散居的东乡、保安、裕固族考生，一般高等院校降低两个分数段录取。民族院校根据考试成绩，另定录取分数线。在这 12 个县长期定居的汉族考生和其它散居的少数民族考生，在与其它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1981 年国务院批转教育部关于《一九八一年全国高等学校招生工作会议的报告》中规定：“高等学校举办少数民族班，可适当降低分数，招收边疆、山区、牧区等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

《一九八四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规定》中指出：“对少数教育基础薄弱的老革命根据地，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山区、边疆等县，可以制定专业的定向招生，定向分配计划，并应加强思想工作，使考生树立建设农村的志向；应考虑当地建设事业的需要，确定招生专业及人数，有关部门应制定相应的物质鼓励政策。上述县在最低控制分数线以上如不能完成定向招生计划，可在分数线以下 20 分以内，再择优录取部分考生，如仍不能完成计划，也可在其它地方的考生中征求志愿，择优录取，毕业后定向分配到这些县工作。”

肃南县认真贯彻执行了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招生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每年有大批少数民族考生被省内外大专院校和中等专业学校录取，自 1977 年恢

第五编 文 化

复高考制度到1989年，全县共被各大专院校录取少数民族考生71名，被各中等专业学校录取少数民族考生59名。

1989年肃南县中学一览表

校 名	校 址	教 职 工 数	班 级 及 学 生 数				创 办 年 月	备 注
			初 中		高 中			
			班 级	学 生 数	班 级	学 生 数		
肃南一中	红湾寺镇	79	9	528	7	383	1958	
肃南二中	皇城区	31	6	275	3	46	1959	
民族中学	红湾寺镇	31	8	375			1981.8	
马蹄区学校	马蹄区	7	3	33			1941	小学附设初中班
康乐区学校	康乐区	9	3	32			1952	小学附设初中班
大河区学校	大河区	10	5	53			1949	小学附设初中班
明花区学校	明花区	12	3	57			1939	小学附设初中班
祁丰区学校	祁丰区	22	6	177	2	58	1955.8	小学附设初中班
皇城羊场子弟学校	皇城种羊场	11	3	136			1961.8	小学附设初中班
宝瓶河子弟学校	宝瓶河牧场	11	3	38				
合 计		223	47	1704	12	487		

肃南县普通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年 度	学 校 数	班 级 数		在 校 学 生 数		新 招 生 数		毕 业 生 数		教 职 员 工 数		备 注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1958	1	1		53								
1959	1	1		42								
1960	1	2		89								
1961	1	2		74								
1962	1	2		65								
1963	1	2		60		25				13		
1964	1	2		72								
1965	1	2		75						14		

续 表

年 度	学 校 数	班 级 数		在 校 学 生 数		新 招 生 数		毕 业 生 数		教 职 员 工 数		备 注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总 数	其 中 高 中	
1966	2	3		92								
1967	2	3		101								
1968	2	4		128								
1969	2	3		89								
1970	2	7		270		159	16	84	11			
1971	1	7		336		188	25	127	5			
1972	1			347		197	90	164	21			
1973	8			512		283	106	175	79			
1974	8			599		491	97	258	95			
1975	11	29	6	859	232	513	106	243	107	54	19	
1976	13	41	8	1183	194	639	118	296	76		139	
1977	16	53	10	1596	443	906	273	446	104	88	20	
1978	19	55	12	1745	512	925	290	609	159	97	20	
1979	3	46	14	1697	576	816	314	819	212	101	27	
1980	2	52	7	1763	782	533		276	276	111	18	
1981	2	56	7	1784	241	788	231	748	301	144	16	
1982	3	52	9	1777	302	799	172	384		146	22	
1983	2	43	7	1472	247	551	109	441	127	140	22	
1984	7	48	8	1634	288	642	177	400	121	123	21	
1985	7	52	11	1852	896	528	160	344	13	132	29	
1986	7	53	11	2024	447	687	154	587	124	137	26	
1987	7	55	12	2076	477	696	204	611	135	185	40	
1988	7	58	12	2160	460	634	170	581	164	168	35	
1989	7	59	12	2145	487	725	208	675	151	162	38	

第六节 成人教育

一、农牧民业余教育

1955年冬季，全县组织文化学习小组70个，教学班5个。本着“民教民”的原则，聘请了义务教员60名，参加学习的农牧民青年1040名，其中：裕固族530名，藏族265名，回族15名，土族3名，撒拉族1名，汉族236名。参加业余文化学习的人数占全县总人数的14.77%。通过学习，成绩好的人可读写

不同的汉字 3500 个。1956 年，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根据农牧民居住分散，交通不便，按季节流动放牧的实际情况，在总结 1955 年扫盲工作的基础上，设扫盲专职干部 1 人，业余干部 4 人，分别按地区和生产季节成立了各种不同形式的识字班(组)，应用不同形式的教学方法进行教学，参加识字学习的农牧民 1563 名，达到扫盲程度的 86 名。1958 年，全县共成立红专学校 12 所，参加学习的共 4081 名，共扫除青壮年文盲 3253 名，占全县青壮年文盲的 81.24%。1959 年进一步健全机构，全县成立了公社业余教育委员会，各生产队也有人抓扫盲工作，开展了多种学习方法，在课堂上学，回到家学，小学生包父母，丈夫包妻子，家庭成员彼此竞赛，出现了以民教民，能者为师的学习文化知识风气。到 1959 年，已扫除文盲 4156 名，占文盲总数的 78.8%。脱盲的学员能写信、看报、记工分，有 10 人担任了高级农业社主任、委员、监察员，30 多人担任了记工员，9 人担任了会计员。

1964 年，全县又组织起扫盲班 120 个，参加学习的人数达 1846 名，共培养了业余辅导员 28 名，业余教师 129 名，共扫除文盲 4441 名，脱盲人数占青壮年人数的 38%。1987 年全县共有人口 34374 人(男 17743 人，女 16631 人)，其中：12 至 40 周岁的文盲、半文盲 3615 人(男 1844 人，女 1771 人)，占该年龄段人数的 15.31%。共办扫盲班(点) 135 个，参加学习的 2173 人。其中祁丰区办扫盲班(点) 14 个，参加学习的 150 人；明花区办扫盲班(点) 38 个，参加学习的 120 人；大河区办扫盲班(点) 16 个，参加学习的 177 人；康乐区办扫盲班(点) 25 个，参加学习的 384 人；马蹄区办扫盲班(点) 22 个，参加学习的 685 人；皇城區办扫盲班(点) 2 个，参加学习的 135 人，大岔牧场办扫盲班(点) 18 个，参加学习的 522 人。分配到各区脱盲指标共 800 名，经年底考核已有 810 人脱了盲。1988 年至 1989 年，根据《甘肃省农村扫除文盲验收细则》和《农民识字课本》为依据，分听写、写作、阅读三项内容，由各区统一命题，教育部门检查监督，对参加业余教育的扫盲对象进行了考核。参加学习的 1600 多人，通过考核共有 836 人脱了盲。到年底，全县尚有文盲 2320 人，文盲率从 1988 年的 19.8%降低到 14.5%。

二、职工教育

肃南县的职工教育是 1958 年走上正轨的。县上成立了业余学校，制定了职工业余教育的规划，全县实行四书挂帅(县委书记、公社党委书记、总支书记、支部书记)，五长督战(即县长、社长、大队长、生产队长、小组长)，统一安

排的办法全面开展，县上抽调专职扫盲教员，举办了干部文化扫盲班，在3个月的时间内扫除了干部文盲124名。脱盲后的干部又进入红专学校学习，到年底全县有红专学校一处，设高中班、初中班、高小班，分别学习政法、畜牧、文化、医学、财经等课，参加学习的学员650名。1961年到1966年，参加业余学习和新文字学习的干部职工429人。

1983年，在肃南县第一中学开办了职工业余学校，配备了专任教师，进行语文、数学补课工作。参加学习的有县直机关单位的300多名职工，经过7个多月时间的业余补习，424名“双补”对象，经过统考，三门合格的8人，占参加考试总人数的1.9%；二门合格的66人，占参加考试总人数的15.6%；一门合格的有100人，占参加考试总人数的23.5%。1984年，通过补习，经考试有172人分别获得结业证或合格证，占全县双补对象的4.21%。同年12月，甘肃省首次举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肃南县20多名干部、职工报名参加了政治理论、汉语言文学、工业企业管理、英语等专业的考试。1985年，全县青壮年职工的初中文化课的补习工作接近尾声，383名补课对象经离职学习，在职自学，通过考试有377名合格，占应补对象的87.9%。同时，举办了党政干部管理专科电大班，经全国统一考试，录取了学员31名，从1986年开始，在职的年青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刊授、函授、电大的自修学习。到1989年，参加干部培训学习的175人，毕业和结业的163人，占培训总人数的93.1%，参加工人培训学习的169人，毕业和结业的148人，占培训人员的87.6%；参加高等教育和中等教育自学考试的31人（次），其中：大专28人（次），中专3人（次）。

第七节 管理机构与教师队伍

一、行政管理

1954年，肃南县设人民委员会文教科（后改为文卫科），主管全县文化、教育、卫生事业。1958年8月，文卫科改为文卫局。1970年10月，县革命委员会下设文化教育革命领导小组。1974年成立肃南县文教局，主管全县文化、教育工作。1979年局内增设教学辅导组。全局有干部职工12人，1985年增加到20人，1984年恢复了各学区督导组，区上配备了文教助理员。1988年8月，文教局改称肃南县教育委员会，主管全县教育事业。1989年教育委员会管理全县中学10所，小学53所，幼儿园4所，同时管理全县职工、农牧民业余教育。

二、学校管理

1954年各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1957年学校的管理权下放给人民公社和生产队。1961年，国家教育部颁发的《全日制小学工作条例》中规定：“校长是学校行政负责人，在当地党和主管部门的领导下，负责领导全校工作，学校党支部对学校行政工作起保证监督作用”。根据这一精神，肃南县的各学校在校长统一管理下设立了校务委员会，具体管理学校的教学工作。

1966年至1977年，各级学校由工宣队、贫管会和革委会领导学校，1978年恢复了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注重发挥行政管理的作用。1983年结合机构改革，把年富力强，学有专长和有一定组织能力的优秀教师提拔到学校领导岗位上，配备了一中、二中、民中、红湾小学和各区学校的党支部书记、校长、副校长和教导主任，各学校普遍建立健全了规章制度，全面贯彻执行了《中小学工作条例》和《小学生守则》，实行了学籍管理制度。

三、教师队伍

随着民族教育事业的发展，肃南县的教师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全县教职工由1954年的11名，发展到1990年的535名。随着“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等一系列知识分子政策的落实，教师的社会地位明显提高。县委、县政府根据本县缺乏人才的实际，制定了一系列优惠政策，提高教师工作待遇，解决了部分教师家属农转非户口，安置子女就业，筹措资金修建住宅，解决了住房难，为30年教龄的教师颁发荣誉证书，给青年教师进修深造提供机会。1988年，根据国家教委规定，在中小学教师中实行了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制度。全县公办教师中共评出各级教师310名，其中中学高级教师11人，中学一级教师43人，中学二级教师43人，中学三级教师15人。小学高级教师43人，小学一级教师90人，小学二级教师39人，小学三级教师8人。民办教师中共评出中学三级教师2人，小学一级教师11人，小学二级教师15人，小学三级教师27人，有362名中小学教师被聘任。

第二章 科 技

第一节 机构与队伍

1958年8月25日，肃南县科学技术委员会成立，政府副县长贺遐志兼主任，有副主任、委员11人。1962年12月，科委撤销，业务并入文卫局。1978年3月16日，恢复县科委，县委书记郎天荣兼主任，有副主任、委员11人，办公室工作人员4人。1984年进行了调整，政府副县长王培尧兼主任。1985年1月，肃南县科学技术协会成立，与科委合署办公。

1989年，全县有知识分子969人，其中：大学本科53人，大专246人，中专391人，其它279人。知识分子中有党员251名，团员92名。有妇女知识分子240人。知识分子队伍中有汉族623人，裕固族171人，藏族153人，回族5人，蒙古族7人，土族7人，满族2人，保安族1人。知识分子分布在农林水牧系统176人，文教系统401人，卫生系统142人，财贸系统6人，工交系统25人，党政系统219人。全县科技人员357人。

一、科学技术委员会

科学技术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1.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科技方针政策，制订符合本县实际的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2. 制订本县的科技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3. 对本地国民经济中影响大、社会效益高的科技课题的试验、示范项目，组织力量进行攻关和实施。4. 根据本地的实际情况，搞好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做好科技市场的管理工作。5.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知识分子政策的落实，抓好科技干部的管理。6. 管理科技情报和科技宣传工作。7. 以实施“星火计划”为重点，抓好科技面向经济的组织协调工作。8. 管理科技经费、鉴定科技成果、评定申报科技专利。

二、科学技术协会

县科协是省、地科协的基层组织，其主要任务是：1. 发扬学术民主，坚持

“百家争鸣”，进行学术交流，提高科学技术水平。2. 开展咨询和技术服务，促进决策的科学化，当好领导的参谋和助手。3. 发挥科协人才荟萃、知识密集、横向联系、信息畅通及跨行业的优势，组织各协会进行技术攻关、技术推广和技术承包。4. 举办培训班和讲座，提高科技人员的专业水平。5. 积极参加优秀科技人才的推荐工作。6. 运用多种形式，开展科学技术普及工作。7. 加强对青少年的科技教育活动，培养科学技术后备队伍。8. 加强科技工作者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科技人员的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术素质。维护他们的正当权益，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把科协真正办成科技工作者之家。

三、学会与科普协会

1990年底，全县共有学会7个，会员321名。7个学会是：畜牧兽医学会，会员35名；医学会，会员121名；农业机械学会，会员17名；水利学会，会员13名；农学会，会员7名，教学研究会，会员104名；林学会，会员24名。全县6个区均成立了科普协会筹备领导小组，积极吸收会员，向广大群众普及科学知识，部分区、乡成立了牧民专业研究会。

第二节 科技工作

一、普及科技知识

科学技术知识的宣传普及，是提高全县广大农牧民群众科学文化素质，促进农牧业科学技术转化为生产力的主要措施。多年来，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坚持面向经济、面向生产、面向基层、面向群众，实行普及与提高、技术与经济、治贫与治愚三结合，以智力开发为中心，采取多种形式传播科技知识，培训技术人才。1980年以前培训农牧民7600人（次）。1981年到1989年，共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148期，培训人员6073人（次）。印发各种科技资料7355份。

二、技术职称评定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坚持“精心指导，审慎从事，分期分批，逐步开展，严格评审，保证质量”的原则，按照评聘工作程序，有组织、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到1989年底，获得任职资格专业技术人员达到751人，占全县知识分子总数969人的77.5%。其中副高级技术职务的15人，占获职称

人员总数的 2%；中级技术职务的 168 人，占 22.4%；初级技术职务 319 人，占 42.5%；技术员职称 249 人，占 33.2%。

三、风能利用与地震监测

1981 年，县科委在农牧村进行风能开发利用。红石窝乡赛定村回乡知识青年肖克有研制出了 FD1.4—40 型风力发电机，并在西水乡正南沟村开展了《微型风力发电机试验示范》、《农村新能源互补试验示范》的研究工作，均取得了明显的社会、经济效益。1982 至 1989 年，全县共推广应用各种型号的微型风力发电机 574 台，总功率 54.68 千瓦。

1983 年以来，肃南县一直被列为地震重点监视区之一，并相继建立了 6 个群测点，开展地震监测工作。1987 年经过整顿，确立了大河、康乐、马蹄学校 3 个观测点。1985 年县政府办公室批转了县科委制定的《肃南县地震对策方案》后，康乐、马蹄、明花、大河 4 区制定了本区抗震救灾的细则措施。县计委对全县住宅加固及新建抗灾设防制定了具体要求和措施。卫生局制定了震后抢救伤员的实施细则，其它部门制定了抗险救灾、治安保卫、物资供应、交通邮电等应急措施。1988 年以后，祁连山中段地震危害性日趋明显，县政府于 1988 年 6 月 16 日成立县抗震防震领导小组，于 1988 年 5 月 10 日至 11 月 10 日，组织人员完成《县城抗震防灾规划》和《县城抗震救灾应急预案》，11 月 24 日通过甘肃省地震办公室组织的技术鉴定验收。成立了 11 个专业应急组，人大常委会于 1989 年 1 月 14 日批准实施。1989 年 10 月，架设了微观电磁波仪器，进行地震监测工作。

第三节 科技成果

肃南县的科研工作主要是围绕畜牧业生产进行的，经过科技人员的辛勤劳动和广大牧民群众的密切配合，取得可喜成果，尤以绵羊改良最为突出。

全县绵羊改良工作始于 1953 年，用新疆细毛羊作为父本，改良本地藏系羊、蒙古羊和蒙藏混血羊，经过试验，于 1964 年在全县铺开。1966 年普及绵羊人工授精技术，对适龄母羊实行全配全改。1967 年开始杂种羊鉴定组群，选种选配。1969 年对一类母羊进行横交固定。1974 年皇城区纳入“甘肃高山细毛羊”育种

协作区,转入有计划地培育新品种,依据育种计划,开展群众性的育种工作,1980年经国家验收,宣布“甘肃高山细毛羊”育成,皇城区育成甘肃高山细毛羊 20291 只。

皇城区甘肃高山细毛羊的外貌特征及主要性能:体质结实,结构匀称,被毛白色,头型正常,细毛着生至眼线和颊面,公羊有螺旋型大角,母羊无角和小角,公羊颈部有 1 至 2 个完全横皱褶,母羊颈部有发达的纵垂皮,体躯较长,胸宽而深,背平直,后躯丰满,四肢端正有力,前肢细毛着生至腕关节,后肢关节以下略着毛,被毛为闭合型,密度在中等以上,弯曲清晰正常,体躯部分没有高弯和环状弯。

据 1977 年至 1979 年测定平均数,特一级成年公羊剪毛后活重 69.1 公斤,剪毛量 8.52 公斤;特一级母羊剪毛后活重 36.34 公斤,剪毛量 3.65 公斤;特一级育成公羊剪毛后活重 34.98 公斤,剪毛量 4.02 公斤;特一级育成母羊剪毛后活重 26.2 公斤,剪毛量 2.79 公斤。特一级羊毛长度:成年公羊平均 8.93 厘米,成年母羊平均 8.02 厘米,育成公羊 8.14 厘米,育成母羊 8.49 厘米;羊毛细度 60~64 支,均匀度良好,腹毛一般呈毛丛结构,腹毛和颈下没有粗毛,油汗适中,呈乳白或浅黄色,净毛率为 40%;成年羯羊屠宰率为 45% 以上,繁殖率在正常饲养管理情况下,母羊产羔率 110%。

1971~1989 年 科 技 成 果 统 计 表

序号	成果名称	级别	取得成果单位	主持人	起止时间	鉴定级别	鉴定时间	备注
1	综合牧业区划		牧业区划组	郭宝玉 王树勇 郭崇修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7	1989 年获省 二等奖
2	土地普查		普查办公室	王树勇 郭宝玉	1982.4~1985.4	地级	1985.6.19	1989 年获地 区二等奖
3	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及区划		土地组	王树勇 郭宝玉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6	
4	气候资源分析与牧业气候区划		气象局	冯玉珏 刘坤训 陈文先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6	1989 年获省 三等奖
5	牧草品种选育		牧草种子场	安国庆 金风潮	1979~1982	县级	1982.9.3	
6	春麦丰产栽培		畜牧局	姚金兰 王志红	1983~1985	省级	1985.7	

续 表

序号	成果名称	级别	取得成果单位	主持人	起止时间	鉴定级别	鉴定时间	备 注
7	种植业调查及区划		农机站	曹希寿 徐宝林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0	
8	草场资源及区划		草原站	成职继 舒兴民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7	
9	中华鼯鼠防治		草原站	汤学峰	1985~1986	地级	1986.11.20	1988年获地区三等奖
10	甘肃细毛羊选育及推广应用研究	乡	畜牧局 畜牧站		1984~1990	省级	1987.6	
11	卡羊改良试验		畜牧站	刘天庆 谭福安	1979~1983	县级	1983.4.26	
12	牧业资源及区划		畜牧站	谭福安 窦永泉 等	1982.4~1985	地级	1985.4.16	1989年获省三等奖
13	羊寄生虫防治		畜牧站	柴世忠 管平 等	1971~1980	地级	1983	1983年获地区四等奖
14	绵羊癣调查及防治		畜牧站	张兆才	1979~1981	地级	1981	地区兽研所 张什俊参加
15	水资源调查及区划		水电局	李宝莲 裴延斌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7	1989年获省三等奖
16	林业资源调查及区划		林业局	蒋近坤 刘占山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6	
17	牧业机械化调查		农机局	姜海基 于生荣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6	
18	农牧业经济调查		经管站	赵玉清	1982.4~1985.4	地级	1985.4.16	
19	乡镇资源调查		乡镇局	赵玉清 曹希寿	1985~1986	地级	1987.10.13	
20	1.4—40型风力发电机		赛鼎村	肖克有	1971~1981	地级	1981.11.17	
21	农村新能源互补试验示范		科委		1985~1986	省级	1986.10	1988年获地区二等奖

第三章 卫 生

据地方志载，清初裕固族 7 个部落共有 6000 余口人，到了 1943 年人口已不足 3000 人。1941 年，杨哥家地区瘟疫流行，全部落 108 人中有 42 人死于瘟疫。高拉什旦一家 10 口人，8 人被病魔夺去了生命。

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派医疗队来牧区免费为各族群众防病治病，扭转了人口下降趋势。1954 年在县城建起了医院，上级政府部门每年拨大批专款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发展医疗卫生事业，特别是 1967 年、1972 年、1973 年，国务院三次派北京医疗队来肃南，为各族人民群众防病治病，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经过 30 多年的努力，到 1990 年已建成了县、区、乡、村四级医疗卫生网络。1990 年全县有医疗卫生机构 58 个，专业医务人员 173 名。购置了一批先进的医疗设备。消灭了霍乱、天花等危害人民健康的疾病，控制了性病、白喉、伤寒、小儿麻痹等疾病，提高了各族人民的健康水平。

第一节 机 构

卫生局：1954 年 5 月 4 日设文教卫生科，管理全县文教卫生事业。1958 年改称文教卫生局。1973 年 12 月 24 日，文教卫生分设，成立肃南县卫生局，主管全县医疗卫生事业。

爱卫会：1958 年春成立肃南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由 11 人组成，县长任主任，科部级负责同志任副主任，办公室设在文卫科，处理具体工作。县属各单位成立了 3 至 5 人组成的爱国卫生运动领导小组。1989 年 3 月 1 日，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调整为 13 人组成，办公室设在卫生局，具体协调全县爱国卫生运动。

地方病领导小组：1971 年 10 月 27 日，县委将原“肃南县防治地方病领导小组”改称“中共肃南县委防治地方病领导小组”，由县委、政府、人武部门的主要领导组成，管理和协调地方病防治工作。1988 年 9 月 19 日，又改称为“肃南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由 11 人组成，办公室设在卫生局，协调全县地方病防治工作。

事 业 机 构

单位名称	创办时间	医务人员 (公派)		医疗设备 (器械)	
		成立时	1989 年	成立时	1989 年
人民卫生院	1954.2	8	1962年2月改称人民医院		
人民医院	1962.2	34	52		
卫生防疫站	1955	6	27		
妇幼保健站	1957	4	10		
明花卫生院	1953	3	7		
明海卫生院	1957		2		
前滩卫生所	1961	2	1		
莲花卫生所	1972	2			
祁丰卫生院	1955.2	6	7		
祁连卫生所	1972	3	2		
祁林卫生所	1972	2	2		
大河卫生院	1953		9		
水关卫生所	1965	1	2		
雪泉卫生所	1963	3	1983年解散		
康乐卫生院	1953	4	9		
杨哥卫生所	1969	4	2		
白银卫生所	1969	2	1		
马蹄卫生院	1957	3	6		
西水卫生所	1970	9	1		
大都麻卫生所	1970	5	1		
皇城卫生院	1960	6	13		
泱翔卫生所	1959	2	3		
铧尖卫生所	1960	2	2		
东滩卫生所	1960	3	4		
北滩卫生所	1969		1983年解散		
马营卫生所	1969	1	1		

第五编 文 化

续 表

单位名称	创办时间	医务人员 (公派)		医疗设备 (器械)	
		成立时	1989 年	成立时	1989 年
祁青卫生院	1961	2	6		
大岔卫生所	1959	4	2		
种羊场卫生所			(属省管辖)		
鹿场卫生所	1970		1		
大泉沟卫生所			2		
民中卫生所			1		
一中卫生所			1		
西水林场			1		
个体诊所			4		

第二节 医 疗

一、公费医疗

1954年公费医疗预算每人每年18元，在卫生事业费中列支。1957年采取包揽办法，公费医疗超支4992.60元，占原指标的64.51%。

1965年4月1日，根据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改善国家工作人员公费医疗实施办法，医疗费由文卫科统一管理改为按各单位应享受公费医疗的人数，将医疗费指标划拨各单位自行掌握，凡享受公费医疗的职工，每年每月1.50元，由单位统一掌握，职工患病就诊从此项经费内开支，因特殊急重病患者住院治疗花费超支的，列专项报财政局解决。

1966年，根据“甘肃省公费医疗预防管理办法（试行草案）”，县政府改进了公费医疗管理。依照国务院颁发的“国家工作人员公费医疗预防实施办法”第三条的规定执行，公费医疗经费仍有公管会集中管理，统一制发公费医疗证，凭证就医。1970年6月，职工在医院就医，由县医院实行记帐，各区职工在卫生院就医，由各区卫生院记帐。

1985年，加强了行政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的管理，按年龄组支付医疗费。年龄在30岁以下的每人每年公费医疗标准为36元；年龄在31岁以上，45岁以

下的，每人每年公费医疗标准为 65 元；年龄在 46 岁以上的，每人每年公费医疗为 100 元；已退休人员每人每年公费医疗为 120 元，离休老干部的公费医疗按实支报销。1985 年，全县有享受公费医疗的职工 1382 人，实际支出医疗费 139365.34 元。

1989 年，县政府决定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公费医疗标准，年龄在 30 岁以下的，每人每年 50 元；年龄在 31 岁以上 44 岁以下，每人每年 80 元；45 岁以上，每人每年 160 元；退休职工每人每年 200 元，离休人员按实支报销。将职工公费医疗标准的 20% 留单位统一掌握使用，适当解决重病人和长期病人的超支药费的补助问题。本年度有享受公费医疗的干部职工 1792 人，应支出医疗费 23 万元，实际支出医疗费 29 万元。

二、免费医疗

1954 年，实行“免、减、收”的医疗收费办法，由乡领导向减免群众开介绍信到区政府审查批准后，持介绍信到所在卫生单位进行减免治疗。1955 年，由乡政府造册加注减免费治疗意见报区公所审查批准之后，交当地卫生所具体掌握，进行减免费治疗。1957 年，贫苦减免费执行情况是由各乡负责，组织牧民进行评议，然后通过区公所复核上报县政府批准后执行。1962 年，上级拨给 2 千元，作为防治群众四大疾病免费及少数民族医疗减免费。

三、合作医疗

1954 年至 1965 年，除享受减免费医疗的人外，其他牧民看病，本着谁看病谁出钱的精神，由群众自己付医疗费。从 1958 年开始，在农牧村训练了一批不脱产保健员和接生员，就近为群众治病和接生。至 1966 年，全县 90 个生产队每队都有一名不脱产卫生员，初步解决了农村缺医少药的状况。1969 年，全县 23 个人民公社均办起合作医疗站，积极推广新医疗法，“赤脚医生”和卫生员队伍同时得到发展，全县有“赤脚医生”59 名，卫生员 75 名。1971 年，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了合作医疗制度，全县 23 个乡均有合作医疗站，共有“赤脚医生”67 名，每个公社平均有“赤脚医生”2 名，卫生员 80 名，每个队 1 名。87 个生产队中建立卫生室 12 个（即合作医疗点），马背上的卫生室 3 个，基本上作到了小病不出队，中病不出区，大病不出县。

1972 年，在北京医疗队的大力帮助指导下，举办“赤脚医生”和卫生员学习班，共 7 期，对全县 90% 以上的“赤脚医生”采取了基层初训、县上复训、划

片分点、以师代徒、现场教学、门诊见习、实习和课堂讲授等办法，80%的“赤脚医生”提高了业务水平。1975至1977年，全县参加合作医疗的社员4540户，24595人，占农牧村总户数的100%，人口的99%。全县共有合作医疗站31个，其中队（村）办11个，社办20个。20个公社，77个生产队有站，巩固和比较巩固的合作医疗站占95%以上，实现了站内看病不收钱，外出看病全报销的“双免”站有7个，占20%。全县有153名“赤脚医生”，其中：男98名，女55名，少数民族“赤脚医生”97名，卫生员50名。“赤脚医生”和卫生员平均每队2名，全县有接生员69名。

四、医疗队伍

肃南县成立时，全县仅有一所卫生院，8名专职医务人员。30多年来，随着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医疗机构逐年增加，专业医疗队伍随之发展壮大。至1990年，全县有专业医务工作者173人，采取送出去培训提高，请进来传帮带等多种措施，提高了广大医务工作者的业务水平。1980年以来，在改革开放中，通过落实知识分子政策，为广大医务工作者评聘了专业技术职称。至1990年取得高、中、初级任职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共128名，其中：副高级2名，中级36名，初级90名。

第三节 卫 生

一、爱国卫生运动

1954年，全县开展了除害灭病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发动群众消灭“四害”清除垃圾，填坑排污，改善环境卫生。1958年在全县掀起了以除“四害”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县上成立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属各单位、各区相继成立了爱国卫生运动小组，结合各地实际，提出了具体任务和要求，这一年共开展了4次全县性的突击活动。在除四害、讲卫生的同时，全县普遍开展了移风易俗，改变陈规陋习的活动。具体是大改“四不洗”（不洗脸、不洗头、不洗衣、不洗被）；大破“三不分”（脏净不分、生熟不分、人畜不分）；大搞“三变”（变三石一顶锅为铁炉子，变羊粪炕为木板炕，变长袍、皮袄当被褥为制做棉布被褥），做到衣有箱、碗有柜、帐篷内外整齐清洁。

1973年，全县掀起了“干部带群众，群众促领导，男女老少齐上阵，千军

万马送瘟神”的高潮。仅皇城区在爱国卫生运动中搞了8次突击活动，参加4854人（次），清除垃圾3254车，新修厕所16座，维修厕所64座，粉刷房屋2974间，洗衣被29475件（床）。进入80年代以后，全县普遍开展了“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以3月文明礼貌月为重点，开展以治理脏、乱、差为中心内容的爱国卫生运动，广泛动员干部群众清理死角，净化环境，种草养花，美化庭院，粉刷房屋，消灭四害，提高各族人民健康水平。

二、城市卫生

县级各单位均成立了爱国卫生运动领导小组，制定了四有（人有厕、畜有圈、禽有窝、井有盖）、六净（街道净、机关净、住宅净、公共场所净、饮水净、厕所净）卫生制度，并确定每周星期六为卫生日，各机关单位、家属院落普遍打扫卫生，不定期地组织检查督促，同时对隆畅河进行划段管理，大桥以南为居民用水区，大桥以北为牲畜饮水区。

街道卫生采取分段管理，定时清理，做到每星期六打扫一次，夏天要求洒水。红湾寺镇修建固定厕所，定期清理，凡清出的粪便一律用泥封固，秋后送农业社作肥料，凡清出的垃圾倒在指定地点，不许满街乱堆和倒在河边。在城镇经常开展清除垃圾、疏通阴沟、维修厕所、清扫街道、处理污水等工作，每年“元旦”、“春节”、“五一”、“十一”四大节日前大搞爱国卫生运动。红湾寺镇成立以后，首先制定了《爱国卫生公约》，招聘临时清洁工人7名，购置清洁车1辆，负责街道卫生的清扫和垃圾的拉运；各机关单位门前实行“三包”，在居民区划分了卫生区域，指定专人负责环境卫生工作。实现了街道油路整洁，排水沟畅通无阻，街道两旁绿树成荫，公厕布局合理，粪便处理及时，保持良好的卫生状况。1972年，对县城及区社饮用水源进行了调查和检验，建立了饮用水档案。县城居民饮用隆畅河、西柳沟、东柳沟的河水，据水样分析，水中矿物质含量较高，影响人体健康。1980年以后，县上筹措资金先后在县城南面及东柳沟修建自来水管工程，居民全部吃上了清洁卫生的自来水。

三、农牧村卫生

1970年以前，经过广泛的爱国卫生宣传活动，在改变农牧村卫生条件和牧民旧的生活习惯方面作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由于受经济条件制约和传统习惯的影响，农牧村不卫生的习惯没有彻底得到改变，特别是流动放牧中牧民居住的帐篷卫生较差，睡地铺，饮雪水等，饮食卫生条件极差，牧民中

常见病多发病不断，严重影响牧民的身体健康。1972年，开展了以“两管五改”（即管水、管粪，改水井、改厕所、改畜圈、改炉灶、改室内外环境）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在饮水管理上，饮用河水的社、队实行了人、畜分段使用。饮用泉水、涝池水加筑围墙，人、畜分池用水。饮用井水的明花区，全部实现了井水密封法（制作井架、井盖）。在粪便管理方面，半农半牧队（村）和纯牧业队，饲料点，修建厕所。牧民定居点改石板炕为热炕，游牧帐房彻底改变三石一顶锅和就地而睡的习惯。尽量固定放牧点，修棚搭圈，修建住房，改变游牧生活。1975年，全县新修和维修厕所971座（楼式、半楼式），改圈1451个，改涝池9个，新修和维修水井366个（加栏加盖），改炕2338个，改灶1992个，改泉21个。

在改变牧区环境卫生、居住条件、饮食卫生以后，把工作重点放在了改善饮用水条件上。肃南县地域广，牧民居住分散，为了查清牧民饮用水的水质，县上专门组织力量，对河水、井水、涝池水、泉水四大类型水源取样化验，全县共取水样61个，经化验，96~100%是淡水。由于地面河水受地表影响，控制离子含量较低（矿化度低），地下水（井、泉）由于冲刷地层等原因，离子含量较高（矿化度高），部分社队饮用水中含碘量少，有的水中不含碘。特别是明花区地下水含氟量高，是氟病重点区。从“六五”计划开始，采取国家投资、集体筹集、受益区群众自筹等办法，集中资金进行改水。截止1985年底全县农村人口27336人，已改水受益人口18900人，占农村总人口的69.14%。改水后，饮用卫生水源区的人痢疾发病率明显下降。截止1990年，全县共用于改水的投资8000万元，建设自来水工程54处，农牧村人口中2.15万人饮用上了清洁卫生的自来水，占农牧村总人口的75.01%。

四、学校卫生

从1960年开始，各学校开展讲究卫生，增强体质教育，坚持每天做眼保健操，定期调换学习座位，尽量改善教室采光条件，坚持了“两操、两课、两活动”，增进了学生的健康。1980年，县上制定了《关于加强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学校卫生工作的具体要求，保证了学生的课外活动时间和睡眠时间。1984年，各学校认真贯彻教育部、卫生部、国家计生委《关于改进和加强中学生生物卫生知识教育的通知》，县一中、民族中学、二中、祁丰区学校都设立了校医和卫生室，学生和教师的一般疾患都可以在学校得到及时的检查治疗。各区学校都重视了卫生工作，坚持班组卫生制度，合理控制学生作业

量，减轻学生负担，使大多数学生健康状况有所改善。

各学校把预防疾病，促进学生身体发育，增进健康，作为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建设人才的大事，普遍建立环境卫生保洁制度，绿化校园，努力改善学校卫生条件，教育学生积极锻炼身体，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教育学生养成“五要”、“六不”的个人卫生习惯。五要是：要定时作息，要睡前刷牙，要勤换衣服勤洗澡，要勤剪指甲，要勤理发。六不：不喝生水，不吃不洁食物，不吸烟，不用公共毛巾、茶杯，不乱扔果皮纸屑，不随地吐痰。全县对95%的中学生和90%的小学生建立卫生健康档案，使学生卫生工作走上正轨化管理。

五、食品卫生

1979年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条例》，对县城饮食行业的51人进行健康检查。1983年积极宣传执行《食品卫生法》，全县对138名饮食从业人员进行了体检，第一次发放健康证102人，卫生许可证19家。

1984年对食品从业人员全面体检，体检率由1983年的75%，1984年提高到81.5%，许可证发放率1983年为67.9%，1984年提高到87.9%，做到了食品从业人员先体检后上岗。1988年，全县有食品经销、加工单位和职工食堂162家，从业人员543人。其中加工业5家，32人；食品零售48家，234人；饮食从业52家，157人；集体食堂56家，112人；蔬菜门市部1处，8人。全县组织食品卫生大检查61次，一年中罚款50家，罚金1450元，处理伪劣食品价值144259元。到1990年，两证发放率达100%。

第四节 防 疫

一、地方病防治

地甲病防治 肃南县地方性甲状腺肿以饮用涝池水的半农半牧队为重点，主要分布在大泉沟乡、大都麻乡、青龙乡和祁林乡。1973年在北京医疗队的帮助下，首次在全县开展了地甲病普查防治工作，共查出13811人，初步确定地甲病患者791例，投服含碘食盐片治疗1500人。1974年经核定全县确诊地甲病患者581例。1979年再次在全县共查出患者702例。普查中发现女性患者多，青少年多，弥漫慢性多，一、二度多，患者全部投服含碘食盐片治疗。1985年调查1909人，发现新患者24例，地方性克汀病患者2例。对新患者全部投服了

碘油丸。1986年对明花、祁丰、马蹄3个区3206人进行地甲病调查,未发现新患者。

布病防治 肃南县为纯牧业县,布鲁氏杆菌病分布全县。据调查,1958年青海省首次在皇城种羊场用血清检查112人,布病患者阳性18例。1960年县畜牧兽医站在明花区对13013头(只)牲畜用平板法进行检查,阳性率牛1.2%,绵羊4.3%,山羊3.5%。同时对有布病临床症状的4名病人检查,呈阳性反应的3例。1961年省卫生工作队在皇城区人间的调查,都从人畜间均分离出布病杆菌。同年在原扎科地区、县皮毛厂进行了人间布病的流行病学和临床症状调查,共调查10~60岁人群224人,经皮变和莱特氏反应确诊阳性患者61例,患病率27.23%。以上线索证实布病存在,并开始大面积治疗和预防。

1970年,全县举办布病普查防治学习班,培训了骨干,以区为单位对全县10~60岁的人群进行了皮变反应普查,共普查13910人,占应查人数的59.1%。普查结果,感染2051人,感染率20.7%,结合临床症状患者1851例,发病率13.3%。1971年,对大河、明花、祁丰3个区进行人间布病补查158人,畜间抽样试验各类牲畜47711头(只),查出阳性3572头(只),阳性率17.4%。同年,在人、畜间开展了大面积气雾免疫工作。

1977年,省地专业人员和北京医疗队在全县范围内进行了布病复查防治,实复查9447人,以布病四步诊断,确诊患者829例,发病率6.9%,以村集中用溶菌素和穿山龙治疗770人,并经布防座谈会议代表验收,畜间布病防治已达到了基本控制。1988年县防疫站抽调技术骨干在省地研究所布病队的配合下,调查了大岔牧场3个队,雪泉乡4个村及县城皮毛厂、洗毛厂、地毯厂、食品公司屠宰厂、机关零星人群,实调查1560人,做皮肉变态反应724人,皮变阳性作莱特氏和半胱酸224人,用布病四步诊断法确诊患者48例,其中新发病人9例,慢性布病患者39例,发病率6.63%。到1990年全县共有布病患者158例,其中新发病人52例,慢性患者106例,建档143人,投布氏1号丸治疗145人。

氟中毒防治 1980年至1983年在明花区进行了氟病调查,采水样4次56份,送张掖地区卫生防疫站作电极法检验,莲花乡的水氟含量在1.3~3.6mg/升之间。1981年对莲花乡16岁以上652人进行了氟病调查,实查584人,检出氟斑牙患者364例,患病率62.3%,临床检出氟骨症患者35例(男9人,女26人),患病率60%。1983年根据省氟骨症协作组要求,对莲花乡35名氟骨症患者X光拍片(骨盆、上肢、下肢),确诊氟骨症患者8例,莲花乡被定为轻氟区。

1985年,县水电局拨款1.2万元,在莲花乡牧民家安装除氟器159套,区级机关各食堂3套,区级职工家32套。3个月后采集除氟后的水样10份测定,水氟降至0.054~1.79mg/升。1986年对祁青乡陶丰村,祁连乡的红山村,祁林乡的甘坝口村、祁林村、黄草坝村集中人群进行了氟病流调及饮用水含氟量测定,共抽查616人,发现氟斑牙423人,占抽查人数的68.6%,临床检出氟骨症患者28例,占抽查人数的4.5%,采水样12份,经测定含氟量在0.068~2.36mg/升之间。氟病患者集中在祁林乡三村和红山村,均进行了防治。

鼠疫防治 肃南是甘肃省鼠疫流行的重点地区之一。据有关资料记载,约在清朝光绪二十八至三十年间,分沟(现雪泉乡马莲沟)内住一户牧民,因食一只哈拉(旱獭)而得病,全家8口人死于同一种疾病,当时群众纷纷谈论说他家是得了素葫芦病(即哈拉病)。人们恐怕感染,均不敢前往料理,致使该家的牛羊自散,帐房自毁,从此很少有人再敢到此地放牧。又载,1937年至1939年在扎科、赛鼎、红石窝、西水等地曾发生一次“瘟疫”,症状为高热、头痛、谵语、不吃东西、口渴、腹胀、腹泻、颜面浮肿、口、鼻流血、吐黄水,得病3至4天死亡。同时有大批旱獭死亡。疫情随部落的迁移逃散而终息。

1961年,甘肃省自然疫源队对肃南县鼠疫疫源地和鼠疫流行情况开始了调查,首次在扎科地区检出鼠疫杆菌,判定扎科为自然疫源区。1966年,省201所疫源队、地区防疫站、肃南县防疫站联合组成调查队,对鼠疫既往史进行了广泛而大量的调查,并从1966年开始,集中力量进行预防和拔源工作。以大岔牧场为中心,对551公顷草原进行拔源,拔源后经对4块样方地观察比较,獭密度由灭前的每公顷48只减少到每公顷4只,同时完成鼠疫苗防治接种2570人。1970年,县上加强了地方病防治工作的领导,组织群众、专业人员进行拔源工作,完成初灭4860公顷,复灭11000公顷,同时建立了疫情报告制度,各地认真完成鼠疫苗预防接种965人份。

1977年,灭獭拔源工作继续以大兵团作战的形式,国家、集体、个人三结合,坚持突击和经常相结合,骨干队伍和群众相结合,灭鼠和生产相结合,全民动员,在马蹄、康乐、杨哥、大岔、大河、鹿场、祁青的7个疫点完成初灭34500公顷,复灭103800公顷,全县疫区人群接种鼠疫苗20043人(次)。从1961年到1990年,省、地、县防疫部门共查源508117公顷,判定疫源面积264759公顷,查出新疫点66处,检菌148株,用氯化苦初灭和复灭累积灭獭拔源921536公顷,境内30年无人间鼠疫发生。

二、传染病防治

传染病防治：据资料记载，1958年10月至12月，马蹄区的南城子和大泉沟两地发生儿童麻疹流行，其中，南城子托儿所调查29名，确诊患儿23名，发病率79.3%。大泉沟二小队调查138名，确诊麻疹34名，发病率为24.6%。经一月时间扑灭，麻疹相继控制。1963年，全县发生白喉1例，菌痢54例，阿米巴痢1例，伤寒2例，副伤寒1例，麻疹132例，脊灰7例，百日咳29例，肝炎11例，流感122例。初种牛痘苗549人（次），复种219人（次）；伤寒、副伤寒甲乙纯化疫苗第一次接种266人（次），第二次接种149人（次）；斑疹伤寒菌苗第一次接种88人份，第二次85人份，第三次81人份。1973年至1977年间，全县发生流感1524例，菌痢427例，麻疹197例，肝炎83例，猩红热22例，百日咳56例，流脑10例，伤寒2例，骨髓前角灰质炎2例，接种牛痘苗7774人份，百日咳菌苗2681人份，全程投服糖丸11382人份，麻苗7266人份，五联苗6365人份，百日咳5003人份，流脑菌苗2547人份，卡介苗10340人份。

1979年，建立起区、社、队三级疫情报告网和1户1卡接种卡及区卫生院表、簿、册填报制度，传染病报告率提高到74.54%，基本按免疫程序完成7种疫苗接种，接种率达94.6%。1983年10月，县上抽调医务人员，在全县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调查。全县0~12岁儿童9462人，不足麻苗接种年龄者197人，已患过麻疹者790人，麻苗应接种7496人，完成接种6126人，患综合症160人，外出及未种者1210人，普种率为81.72%。1988年，县政府与各区公署，区与各乡镇；县卫生局与六区卫生院，2场卫生所签订了行政、业务“双轨”责任合同书，计划免疫工作列入了各级政府的议事日程。1989年对全县计划免疫工作进行了大检查，全县建卡率达100%，卡片使用合格率94.53%，四苗全程接种率95.64%，四苗接种卡介苗99.68%，糖丸投服98.73%，百日咳96.35%，麻苗97.78%。

性病防治：建国前肃南地区的性病无史料记载。1952年，省民族医防二队首先在祁明区开展了性病防治。1954年省民族医防二队和肃南县各级医务人员组成4个防治组，分别到祁丰、明花、康乐、大河4区进行了一次突击性性病普查防治。4区共查18942人，确诊性病患者2350例，接受充分驱梅免费治疗1976人。1958年4月，县性病站在马蹄区的3个乡镇普查普治中，共查1500人，做康氏反应1495人，发现阳性病人164例。用青霉素短期疗法治疗132人，对

203 例性病患者开展了苏联慢性间歇混合驱梅疗法。

十年间以各种座谈会，发放宣传小册子，放电影幻灯，展览会，讲演，个别走访等形式进行了党的民族政策教育，结合爱国卫生运动，对性病危害性宣传累积达 39456 人次，共普查 20558 人次，累积治疗 6160 人次，发病率由原来的 24% 下降到 11%。到 1959 年全县再次调查 13282 人，有现症梅毒患者 21 例，发病率 0.16%。1972 年至 1975 年，两次全县范围复查，未见梅毒血清阳性病人，性病得到控制。

第五节 妇幼保健

一、新法接生

建国前各族妇女受封建礼教的束缚，用简单落后的接生方法，经常发生新生儿破伤风死亡或产妇丧生。肃南县成立后，在省、地卫生部门的大力帮助下，培训专业人员，广泛宣传妇幼卫生知识，提倡新法接生。1955 年省民族医防队在县卫生所培训新法接生员 13 名，在部分地区推广新法接生，到 1957 年，全县培训接生员 105 名，建立接生站 17 个，新法接生 201 人，婴儿成活率达 93.04%，产妇和婴儿的安全充分得到保障。1977 年，全县平均每个生产队有接生员 1 至 2 名，均备有接生包和用具，全县基本实现了新法接生。

新 法 接 生 情 况

年	出生数	新法接生	旧法接生	新法接生率
1975	700	546	154	78.0%
1976	599	565	34	93.0%
1977	767	736	31	95.8%
1978	804	753	51	93.7%
1979	705	670	35	94.8%
1980	554	502	52	95.0%
1981	552	500	52	95.7%
1982	552	500	52	95.7%
1983	521	495	26	95.0%

续 表

年	出生数	新法接生	旧法接生	新法接生率
1984	567	539	23	95.0%
1985	298	294	4	98.6%
1986	435	413	22	95.0%
1987	422	405	17	95.0%
1988	516	418	98	81.0%
1989	623	550	73	87.0%

二、妇女保健

50年代，肃南早婚、早孕、多胎生育极为普遍，盆腔炎、子宫脱垂、性病等引起的不孕症较多，加之劳动强度较大，直接影响着广大妇女的身心健康。1961年县卫生院抽调医务人员组成妇女病调查防治小组，赴明花区莲花公社进行了45天的妇女病查治工作。对369名妇女进行了普查，发现月经异常的病人83人，其中：闭经的37人，患子宫脱垂的10人。莲花公社妇女病多的情况，引起了县政府的重视，制定了妇女“四期”劳动保护的具体措施，积极进行药物治疗，多数妇女得到治愈恢复了健康。70年代，在全县妇女中广泛宣传“四期”卫生常识，提倡晚婚晚育，减少了妇科病，各生产队有一名妇女队长分管妇女工作，加强妇女在生产劳动中的“三调三不调”工作，建立和健全了妇女的各项休假制度，严格执行《婚姻法》，杜绝早婚、私婚，保护妇女的合法权益。1977年对1527名妇女病患者进行药物治疗，治愈率达86%以上。

1981年县妇幼保健站对18岁以上的2401名妇女进行了四期调查，发现患有各种妇女病的1963人，其中阴道壁膨出136人，一般性阴道炎244人，一度子宫颈糜烂406人，二度子宫颈糜烂301人，一度子宫脱垂76人，附件炎27人，盆腔炎32人，坚持用中西医治疗患者1840名。1989年，制定了《肃南县孕产妇保健合同管理试行条例》，在红湾寺镇和各区级机关开展孕产妇保健合同制工作，全县妇女保健工作走上了规范化管理。

三、儿童保健

1981年县妇幼站选定皇城区的11个生产队和区级机关为儿保工作试点，

对学龄前7岁以下的534名儿童分7个年龄组进行了体格发育和身体检查,对记录完整的525名儿童进行了各种疾病分析,发现215名儿童患有各种疾病,其中淋巴腺炎2人,蛔虫病7人,小儿麻痹1人,扁桃腺肿大32人,龋齿62人,砂眼1人,结膜炎4人,喉部充血化脓56人,风湿性心脏病1人,气管炎23人,鸡胸13人,肋串球1人,郝氏沟1人(佝偻病以及后遗症的体征),先天性心脏病1人,斜视1人,一度营养不良14人,二度营养不良20人,三度营养不良1人,一度佝偻病3人,湿疹3人,体瘟2人,神经性皮炎3人,前囟未闭9人。肃南地区儿童身长略高,体重偏低低于张掖地区标准,其因是肃南高寒多食牛奶、酥油、牛羊肉、糌粑,少食新鲜水果及蔬菜。

1983年6月份县妇幼站对县级机关幼儿园的幼儿进行体格检查,共查72人,其中心脏病3人,气管炎2人,肝肿大28人,营养不良2人,扁桃体肿大1人,龋齿51人,黄牙15人(四环素中毒),咽部充血8人,青光眼1人,双眼斜视1人,陆指1人,第五肋骨突出1人,双侧疝气1人(男孩),针对具体病情提出了具体预防措施和矫正办法。1985年全县0~7岁的儿童共有1579人,县妇幼站对大河区、康乐区和明花区的502名7岁以下裕固族、回族、蒙古族、藏族、汉族等民族的儿童进行了体格检查和贫血调查。共调查分析7周岁以下的儿童499名。其中女性儿童253名,男性儿童246名。经过统计学五级评价,体重发育中等水平的有355人,占71.1%;中上等水平的49人,占9.8%;中下等水平的62人,占12.42%。在499人中,身长发育中等水平的有349人,占69.94%;中上等水平的有57人,占11.42%;中下等水平的62人,占12.42%。根据以上分析结果,93%以上的儿童体重、身长发育正常。

1984年部分7岁以下儿童健康状况调查表

单 位	实 查 人 数	发 病 人 数	发 病 率	发 病 次 数	心 脏 病	气 管 炎	龋 齿	肝肿大		佝偻病		营养 不良		扁桃体 肿大		胸 骨 发 育 缺 损	四 环 素 中 毒 齿	口 腔 先 天 性 缺 损	喉 炎	结 膜 炎	左 眼 斜 视	右 眼 斜 视	中 耳 炎	疝 气	皮 肤 风 疹	皮 肤 湿 疹	颌 下 淋 巴 肿 大	左 肩
								二 指	三 指	鸡 胸	串 球	二 度	三 度	一 度	二 度													
雪泉 青龙 红星乡	314	107	31	140	3	10	22	9		20	1	2	6	12	1	13	3	6	1	1	1	9	14	4	1	1	2	
幼儿园	94	63	6	91	1		45	1	3				10	12		7		6	2			2		1			1	
合计	435	170		231	4	10	67	10	23	1	2		16	24	1	20	3	12	3	1	1	11	14	5	1	1	3	

第六节 民族医药

肃南县境内有丰富的药材资源。动物类有鹿茸、麝香、豹骨、羚羊角、雪鸡、熊胆、牛黄、胆汁等。植物类有羌活、大黄、雪莲、麻黄、高挂草、枸杞、丛蓉、锁阳、柴胡、升麻等。还有大量药用矿物质。居住在这里的裕固族、藏族、蒙古族等少数民族群众，利用丰富的药材资源，在长期的生活实践中，积累了防病治病的经验，形成了各具特色的民族医药，涌现出了一批民族民间医生。如尧乎尔曼巴、秦道吉曼巴，他们走草原串帐篷，为牧民防病治病，深受欢迎。

由于大多数牧民过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饮食起居条件较差，患风湿性疾病、肠胃病的人较多，他们用鹿茸、豹骨泡酒，滋阴壮阳，治疗风湿疾病；用雪鸡、雪莲、高挂草补血，治疗妇科病；用鹿茸、枸杞、锁阳治疗男性疾病。牧民们还用一些土方土法治疗常见病和多发病。例如，把羊宰后将羊心掏出置患者脊背上，再用热羊皮裹在患者背部，治疗风湿性腰腿疼；用羊肚（胃）包上烧红的五色石头，用热敷的方法治疗胃痛、肚痛；用手指捏太阳穴或针刺中指放血，治疗头痛或腹痛；用牲畜苦胆包扎伤口，可止痛或消炎。

1990年，国家卫生部、省卫生厅和县上投资35.5万元，建起了占地960平方米的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医院，内设藏医部、中医部、住院部、护理部等科室，有医护人员13名，购置了病床、医疗器械等设备。开诊后，运用药浴、针灸、中药、按摩等为患者医治疾病。

第四章 体 育

1958年，肃南县成立文体委员会，体育事业由文教局领导，管理全县各类体育活动。1971年成立了县体育运动委员会，仍与文教局合署办公。1982年分设，有干部职工4人，1990年增加到7人，管理全县各级各类体育活动。

第一节 设 施

1971年在广播站前院建起了全县第一个中心篮球场。1973年在县一中建起了灯光篮球场，周围有水泥简易看台。1977年皇城区公署建灯光篮球场一个。1987年由省体委拨款7万元，省民委拨款3万元，民族中学建成标准运动场一座，占地面积18720平方米，设施有篮球场、排球场、足球场、射击打靶场及田径运动场。至1990年，全县各区、乡学校和有条件的村校均设有篮球场、乒乓球室、足球场及运动操场。各区公署、乡政府所在地有篮球场，夹心滩公园建门球场一个。

第二节 学校体育

从50年代后期学校陆续开设体育课，体育课的内容有球类、田径、体操活动。70年代后期，各学校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广广播体操和眼保健操，坚持两操（早操、课间操）、两课（两节体育课）、一活动（课外活动）。1973年在县一中成立了篮球队，红湾小学和区学校开展小篮球、小排球、小足球活动。1977年组织中學生射击队，参加全地区青少年射击比赛，男女代表队分获团体总分第二名，女子代表队获一项第一，一项第三名，男队获少年汽枪第一名。其后，部分队员被地区选派到省上参加全省青少年射击比赛。1978年成立少年篮球队。1981年8月，少年篮球队在全区比赛中，获男队第一名，女队第二名。至1983年共参加全区比赛4次，男队3次获得冠军。1978年和1981年，一中男

子篮球队两次代表张掖地区参加全省中学生篮球比赛，分别名列第四、第八名。1983年成立的民族中学射击队，连续四年参加地区比赛，获3次冠军，1次亚军。1986年代表张掖地区参加全省青少年射击比赛，获团体第三名。1986年，民族中学学生葛东风打破全省少年射击纪录，被省体校破格录取。1985年民族中学学生郎永杰打破全省儿童组跳远纪录1项。1986年一年，中小学运动员在省地组织的各项体育比赛中，共获金牌14枚，银牌11枚，铜牌14枚。1979年县委成立了业余体校，开展篮球、田径、射击等项目训练。到1986年，共为省体校输送运动员4名，为地区体校输送运动员40名。

第三节 群众体育

1958年10月，在县城举行了全县首届群众体育运动会，有250名运动员参加了射击、拔河、篮球、乒乓球、赛马等项目比赛。以后，每逢节庆日，都要组织群众开展不同规模的体育活动。皇城区至1981年共举办六届全区运动会，其中第四届有13个代表队143名运动员参赛。第六届历时8天，有260人次参赛。莲花乡、明海乡、祁连乡、大都麻乡、西水乡、泱翔乡都曾举办全乡群众体育运动会。1971年县上成立了职工业余男女篮球队，到1977年连续7年参加全地区职工篮球赛。1987年在夹心滩修简易门球场后，离退休职工经常参加活动，老年人门球代表队1987年、1989年两次参加了地区老年人门球比赛。1988年以来，老年人坚持了天天有活动、月月有比赛的制度，活动项目有象棋、门球、自行车慢赛、爬山、竞走、乒乓球、射击等，1988年在全区老年人射击比赛中获团体第一名。

第四节 民族体育

肃南县民族体育项目主要有：赛马、摔跤、拉爬牛、射箭、爬山、射击等。

赛马：裕固族、藏族、蒙古族历史上就有赛马的传统，遇到盛大节日都要举行赛马大会，有的是自发组织，有的则由部落头目发起，每次参赛的马匹少则十几匹，多则上百骑，这项传统的体育比赛项目一直延续到现在。赛马分走马和奔马两项，走马赛要求马走得快、稳、步伐不乱，奔马赛主要是赛速度。比

赛步骤是预赛、复赛、决赛，最后定出名次，对获得一、二、三名的马和骑手给予奖励，奖品有马鞍具、茶叶、哈达等实物。1984年县庆三十周年大会上，全县举办了规模最大的赛马大会，参赛马匹百骑以上，观众达3万余人。各区乡根据生产季节和牧民的爱好，在所在地经常举行规模不等的赛马大会，活跃各族群众的文化生活。

摔跤：摔跤是裕固族、蒙古族的传统体育项目，有古典式、蒙古式、自由式等几种，在草原上摔跤一般不分量级，多采用自由式。裕固族摔跤大部分是自由式，也称裕固式。开始双方都侧身抱好对方的腰，主持宣布开始，如果强弱悬殊，很快就见分晓，如果势均力抵，那就要相持、斗力、斗智，可以用腿绊倒对方，也可以用极低的姿势压到对方。裕固族摔跤是一种力量的比赛，更重要的是技巧、智慧和毅力的较量。裕固族式摔跤已被省体委决定为运动会参赛项目。1958年、1961年，裕固族摔跤运动员高兴隆先后两次在全省摔跤运动会上夺得冠军。1981年裕固族青年牧民杜兴林，参加了全国在呼和浩特举行的少数民族运动会，获得了民族式摔跤奖杯一个。1989年全县举行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有6个代表队、60名运动员参加摔跤、拉爬牛（即大象拔河）项目的比赛，摔跤又分裕固族式的摔跤、蒙古族式的摔跤、藏族式的摔跤和中国式的摔跤。同年选派代表队参加了全省第二届少数民族体育运动会，获团体第三名。

射箭：历史上裕固族有射箭论英雄的习俗，以后变为比赛。年轻人自制弓箭，三五成群聚在一起，指定某一目标，弯弓射箭进行比赛。在裕固族婚礼上，新郎要事先备好用红柳制成的弓和三只箭，在新娘走进家门之前新郎要三箭齐发射向新娘，意为射箭驱妖。现在肃南县把射箭列为体育运动项目。

第五章 文 化

肃南县成立后由文卫科管理文化事业。1955年县城有了电影队，1956年建立了县文化馆和图书门市部，1959年成立了县歌舞团。1990年全县有文化馆1个、文化站10个、文艺工作队1个、电影院1个、电影公司1个、电影放映队27个、新华书店1个。1988年底成立了文化局，文化局有干部4人，管理全县各级各类文化事业。

第一节 图书发行

图书发行：1956年成立了图书发行机构，是隶属于酒泉地区新华书店的一个门市部。1958年正式成立了肃南县新华书店，有职工3人，当年发行图书5.8万册，销售额7千多元，同时发行学校课本。“文化大革命”期间，书店主要发行毛泽东同志的各种著作，年发行量7.6万册左右。1978年以后，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文化教育、学生课本、少儿读物、年画等各类图书品种较为丰富，图书品种增加到4300多种，年销售量30余万册。1958年起在基层供销社、分销店建立图书代销网点22处，组织学校代销图书和流动供应图书，基层网点发行占整个发行量的45%。1986年县书店实行了经营责任制，加强了管理工作，开展了“为读者找书，为书找读者”的优质服务活动，到1990年，县书店有职工6人，年发行图书30多万册。

图书阅览：1956年成立了县文化馆，文化馆系群众文化、图书、博物三馆合一馆。在文化馆内设立图书阅览室，当年8月新购图书3650册，其中藏文图书579册，蒙古文图书120册，杂志60种，报纸12份，向读者开放，到年终接待读者195人，借阅图书664人次，阅览969人次。1983年馆内藏书16214册，1985年清理后，藏书为12880册，群众借阅5000多册次。图书阅览室订各种报刊150多种，内有阅览场所，年阅览人数6000多人次，至1987年底，文化馆馆藏图书13000多册，年接待内阅外借8774人次。1986年8月，县文化馆建起了儿童阅览室，有儿童读物1270余册，当年接待儿童读者2174人次。1986

年随文化车流动借阅图书，为牧民群众借阅图书 1120 人次。

书报发行：1954 年邮电局开办报刊订销业务，当年报刊订销累计 13018 份，其中报纸 8005 份，杂志 5013 份，其后逐年增加，至 1988 年通过邮电局的报刊订销期发数 12556 份，累计 987743 份，其中报纸期发数 5215 份，累计 881553 份；杂志期发数 7341 份，累计 106190 份。1973 年邮电局开办了间断性报刊零售业务，主要是销售《红旗》杂志及号外报刊。1980 年正式开办报刊零售业务，当年零售报刊十几种 120 余份。1987 年县邮电局下属 7 个支局办理了“报刊零售许可证”，扩大了销售范围。1988 年零售杂志种类达到 125 种，期发数 12889 份，累计数 13949 份。

县新华书店自 60 年代起零售杂志，数量不多。1976 年以后逐年增加，到 1990 年，全年共销售期刊 20 多种，累计 286 期，14570 份。

第二节 电 影 录 像

1955 年肃南县建立了第一个国办电影队，1959 年县城建立了肃南县电影放映站，1970 年发展到 6 个国办电影队，并成立了县电影管理站。1975 年陆续办起了 23 个乡办电影队和 4 个场办电影队。农牧村实行牧业大包干以后，一些乡办电影队中断了放映，至 1986 年正常放映的乡办电影队 8 个，放映点由 1980 年前后的 96 个村减少到 28 个村，1987 年至 1990 年，县上采取措施恢复乡办电影队 22 个，并首次使用立体镜头，到各区巡回映出立体电影。

随着电视录像事业的逐步兴起和发展，肃南县已有录像服务性放映点 3 个，内部有职工教育录像队 7 个。根据中央文件精神，广播电视部门会同公安、工商等部门对录像放映进行了清理整顿，从 1986 年 9 月至 1988 年底重新审批了服务性录像放映点（队）3 个，即：县文化馆文化车录像队，电影院放映点，广播电视局放映点，放映条件合格，证件齐全，进行正常的服务性放映。

第三节 广 播 电 视

1955 年县城设收音站，收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新闻节目。1958 年正式建立了县广播站，拥有 100 瓦扩音机 1 台，入户喇叭 113 只，线路总长度 30 杆公里。

县广播站除每天转播中央台和省台节目外，还有自办节目，开辟《本县新闻》、《综合节目》、《专题节目》、《文艺节目》、《天气预报》等专题。1978年县广播事业管理局共有职工12人，其中采编播4人，事业人员8人。1990年全局有职工25人。其中采编播6人，事业19人；中专文化程度11人，初中以下14人；中级技术职称2人，初级技术职称1人。

基层放大站：1969年在皇城区建立了广播站。1972年先后在康乐、大河两区成立了放大站，后改为广播站，实行自收自放。县广播站部分自办节目复制成录音带，发往区广播站播出。全县自设专线近80杆公里，各区站有职工共6人，每站2人，有3个区，8个乡，36个村，552户通了广播。大部分群众以收听无线广播为主，有线广播覆盖率为30%。1990年全县有收音机、收录机5100台。

广播线路：县城至附近的乡、村和皇城区广播站到东滩乡、泃翔乡，大河区广播站到水关架有广播专线。1980年自制水泥帮桩加固了木杆线路。1990年全县至乡专线10.4公里，乡以下线路92杆公里。

广播设施：1958年县广播站成立时，有100瓦扩音机1台，转播机1台。1988年县广播站有OR2275型扩大机2台，功率500瓦，WS—430型收信机2台，L601录音机2台，自制载波机2台，自制控制台1台，3个区广播站共有7台扩大机，总功率1.255kW，录音机各2台，控制台各1台，WS—430收信机4台。

节目宣传：县广播站建站初，只能转播省台和中央台节目，每天平均转播2小时15分，自办节目45分。1964年后，每天播音时间为4小时40分，其中转播节目3小时20分，自办节目1小时20分。1988年除每天完整地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和报纸摘要》、《各地人民广播电台联播节目》，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联播》、《对农村广播》外，增加了中央台的《午间半小时》、《今晚八点半》、《卫生与健康》、《体育》、《科学知识》，甘肃台的《空中杂志》、《小飞天》等。自办节目每天播出三次，每次10~15分钟；文艺性节目每天播出3次，每次15~90分钟。

1983年9月，在喇嘛坪建起了功率为10瓦的电视差转台1座，接收张掖地区电视台信号，用3频道发射。同年在皇城区黑沟梁建起了差转台。1986年县财政投资16万元，省民委拨款15万元，建起一栋828平方米的广播电视楼，架设直径6米的地面接收天线，转播中央台一套节目；1987年县级机关单位集资3.5万元，购置50W差转机1台，县城及附近乡村群众收看到中央电视台的一、

二套节目。其后，康乐区、皇城区、马蹄区、大河区建立了电视差转台，康乐区、皇城区及泮翔乡又建立了地面卫星电视接收站，1989年大河区、鹿场建起了地面卫星接收站。1990年全县共建电视差转台8座，建地面卫星接受站6座，全县有电视机2678台，电视人口覆盖率达70%。

第四节 群众文化

一、文艺团体

1958年8月，肃南县成立了业余文艺班，成为第一个文艺表演团体。1959年8月30日，以文艺班为基础，正式成立了肃南县歌舞团，全团51人，其中演员1人，乐队9人，导演1人，学员37人，职员3人。歌舞团演出的《裕固族劳动舞》，拍摄了电影纪录片。成立不久，分设豫剧队、秦腔队、歌舞队，为群众演出豫剧《唐知县审诰命》；秦腔《窦娥冤》、《铡美案》；陇剧《枫洛池》；眉户剧《梁秋燕》等大型历史剧和现代戏。1962年，剧团及县歌舞团均解散。

1974年成立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艺工作队，全队25人，演出裕固族、藏族、蒙古族等民族舞蹈、表演唱、独唱、二重唱、器乐演奏，至1984年，文工队为全县群众演出329场，观众239840人（次）。共演出节目131个，其中自编歌舞节目58个，学演歌舞节目73个。演出的话剧有《在周总理的病房前》、《于无声处》、《啼笑夫妻》、《三换新郎》；歌剧有《奔向延安》，相声喜剧《邻居》。在下乡巡回演出中，辅导区、乡业余文艺团体编排节目。1980年9月，文工队参加北京举办的全国少数民族文艺汇演，由本队创作演出的裕固族舞蹈《迎亲路上》、《奶羊羔》和女队员贺梅金的独唱《裕固族姑娘就是我》获文化部和国家民委的奖励。1983年7月，文工队到兰州参加全省乌兰牧骑文艺汇演，后以肃南文工队的15名队员为主，组成了省代表队赴北京参加全国首次乌兰牧骑式文艺汇演。在演出的11个节目中，裕固族舞蹈《甜甜的泉水》、藏族舞蹈《牧笛》、蒙古族舞蹈《欢乐的响铃》获优秀节目奖，独唱演员雅荷姬斯获优秀表演奖；县文工队被评为全国乌兰牧骑式先进单位，雅荷姬斯被评为先进个人，给予荣誉和物质奖励。汇演期间，在北京演出10场，观众达12000多人（次），党和国家领导人邓颖超、习仲勋、胡乔木、邓力群、朱穆之在中南海怀仁堂观看了演出，并接见了全体演员，同全体演员合影留念。汇演结束后，省民委以汇演代表队为主，建立省乌兰牧骑队。文工队14名主要演员被调为省乌兰牧骑

队队员，贺梅金调中央民族歌舞团。1985年，新招队员22人，送省艺术学校培训两年，于1987年9月结业归来继续演出歌舞。贺俊华应选参加了甘肃省青年歌手选拔赛获三等奖。1989年9月，文工队全体演员到兰州参加了全省少数民族专业文艺调演。

二、群众文化

文化宣传：县文化馆利用各种阵地和各种形式，及时宣传时事政治、方针政策、建设成就，鼓舞各族人民热爱肃南，建设牧区。1982年至1990年，展出《肃南新闻》照片38期1300张，大型宣传画80余幅，并举办各种内容的宣传专栏，向群众宣传科学文化知识。1979年举办了3次美术书法、摄影展览，展出美术作品215幅，书法作品15幅，摄影作品34幅。1981年举办美术、摄影展览展出美术作品150幅，摄影作品100幅。1987年，举办《热爱肃南、建设牧区》美术摄影书法展览，展出美术作品43件，摄影作品44件，书法作品18件，观众达2000多人（次）。甘肃省摄影家协会会员田自成拍摄的照片曾在美国参加展出。

文化下乡：为活跃和丰富基层牧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文化馆根据牧区山大沟深，牧民居住分散的特点，从1986年起办起了流动文化车，坚持送文化下乡。到1990年，先后到6区、14个乡、22个村的边远乡村和草原帐篷，为牧民放映录像740多场，观众达3万多人（次）；举办美术摄影展览80多期，观众6万多人（次）；文化车流动图书阅览，读者达4千多人（次）；为牧民拍摄彩色生活照片一千多张，文化车安全行驶近3万公里，被牧民誉为“草原上的文化大篷车”。

文化站：1982年开始，经省、地批准，建起了莲花乡、泃翔乡文化站，每站设文化专干1人。文化站靠国家每年补助800元的经费，开展图书报刊阅览、自编自演文艺节目、举办舞会、放电影、电视、理发、摄影、文艺创作、体育活动及出黑板报等活动。1986年共放映电影、电视276场，观众2294人（次）；借阅图书1493册，借阅1947人（次）；订报刊杂志59种，阅览4349人（次）；举办业余演出和小型舞会47场，举办各种体育活动28次。1987年莲花乡文化站文艺创作组采写各种稿件70篇，被省内刊物及广播电台刊播21篇。截止1990年，全县基层共建起文化中心4个，文化站10个，文化室56个。

第五节 民间文艺

肃南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区，每个民族都有极其丰富多彩的民间艺术，有世代流传的故事、传说、谚语、歌谣等口头文字；有刺绣、编织、剪纸等造型艺术；有舞蹈、社火等民间表演艺术；还有各具特色的饮食、服饰、婚礼、丧葬、祭祀等民情习俗文化。

一、口头创作

肃南县的各族群众热情奔放，擅长口头创作、即兴表演，特别是裕固族历史悠久，文化灿烂，口头文学十分丰富。为中国人民喜闻乐见的民歌，具有独特的民族风格，曲调朴实优美，内容丰富生动。民歌题材广泛，有叙述历史的，歌唱劳动和爱情的，也有反抗压迫的等等。

《萨娜玛珂》节选：

最美丽的萨娜玛珂，
最贤慧的萨娜玛珂，
俺家把我嫁给“保威”（指人名），
死呀活呀没人管。
老子得了白银子，
包茶送给娘母子，
哥哥骑上了好走马，
嫂子有了白奶牛，
妹子戴上了宝珠子，
而我却变成了这样子。
萨娜玛珂受尽了痛苦和折磨，悲壮地呼号：
白胡子呀黑胡子，
你们不要打骂我，
给我的活儿尽量干，
不要叫我受苦难，
把捆我的绳子松一松，

你家牛羊可以成大群。

萨娜玛珂没有摆脱悲惨的命运，终于被折磨死了。在死前她表露了对旧制度的满腔愤恨和对自由生活的无限向往。

你们把我折磨死，
你家的牲畜全死完；
我的头发变湖草，
让大家的牛羊吃个饱；
我的眼睛变灯笼，
千人万人走路明；
我的鲜血变清泉，
马驹子呀饮个欢；
我的骨头变鄂博，
从此我离开人间登云端。

《我只得到处流浪》这首民歌愤怒地鞭挞了吃人的旧社会，道出了贫苦牧民流离失所的辛酸生活和对家乡及亲人的思念：

朝霞射到林边的草原上，
我想起了可爱的家乡；
为什么要想它呀？
它是我生长的地方。

布谷鸟婉转地歌唱，
我想起了美丽的亲生姑娘；
为什么要想起她呀？
她是我生养。

太阳西落满坡金黄，
我想起了年迈的爹娘；
为什么要想起他们呀？

骨肉之情难忘。

我不能回到自己的家乡，
不能和爹娘、女儿聚会一堂；
因为交不起牧主的草租，
我只得含泪到处流浪。

裕固族人民热爱劳动，热爱生活，割草、放牧是他们的主要生产活动，每逢到了割夏草的季节，如有十多个人在草滩上割草，常由一人领唱，大伙跟着唱起来：

哎咳哟，哎咳哟，
草儿青青多肥茂，
羊儿吃了长满膘，
伙伴们哟，快来割草，快来割草。
哎咳哟，哎咳哟，
为了储备越冬草，
刀儿飞快象风飘，
草儿堆的比山高，
金山银山比不上，
伙伴们哟，快来割草，快来割草。

《放牧歌》是牧羊人最喜爱唱的歌曲。每当悠扬的歌声打破原野的沉寂，常常引起对方的呼应，有时男女青年就用这种对唱，来表达彼此之间的爱慕之情。

姑娘唱道：
要吃酥油酸奶莫作声，
和你第一次见面时，
你为什么脸红？
要骑马驹莫要跑，
和你第一次见面时，
你为什么低头笑？

小伙子唱道：
牛羊赶到沙柳坡，
沙柳坡里骆驼多；
我唱山歌羊吃草，
姑娘你为啥偷看我？

二、传说故事

肃南县的各少数民族中都有极丰富的民间传说和浩繁的动人故事。裕固族的婚礼传说和神箭手射雁就是其中的代表。

圣 洁 的 婚 礼

(民间传说)

很早以前，释迦牟尼按照拉依尔昂迦神的旨意盖天铺地，分清了混沌的世界，形成了山川河流。从此，有了天地，有了人，有了火，人创造了世间万物。

那时候，裕固族有两个尊敬的可汗。一个叫鲍黛尔可汗，一个叫祯格尔思可汗。鲍黛尔可汗有一个英俊的儿子，祯格尔思可汗有一个漂亮的女儿。鲍黛尔可汗的儿子看上了祯格尔思可汗的女儿，提出要向祯格尔思可汗的女儿求婚。

鲍格尔可汗同意了儿子的请求，立即派人拿着求婚的哈达，去向祯格尔思可汗的女儿求婚。可是求婚的哈达早晨送去，下午就被退回，再次派人送去，头天送，第二天又被退回。鲍黛尔可汗万般无奈，只好去求告拉依尔昂迦神。神说：“要得这门婚事结成，一百户人家要有姓，千千万万个人要有名，山上的垭豁上要垒起祭天的鄂博，家家户户都要形成办婚事的规矩”。鲍黛尔可汗临行时，拉依尔昂迦神又说：“天上无云不下雨，世上没媒不成婚。你们要办成这门亲事，还必须请四位媒人。”

鲍黛尔可汗回来后，先给手下的四位宰桑（宰相，下同）安了姓，起了名。一个姓柯家拉，起名柯尔克库尔艾；一个姓亚尔拉格尔，起名扬乃登曾；一个姓陶代乃，起名叫索讨好买里盖；一个姓哈尔拉，起名叫考鲁布里加。然后请四位宰桑为媒，拿上求婚的哈达，又一次上祯格尔思可汗家去求婚。这一次，祯格尔思可汗愉快地收下了哈达。

婚事已定，鲍黛尔可汗和祯格尔思可汗就商议着如何举行婚礼仪式。一个

说：婚礼仪式越庄严越好。一个说婚礼仪式越隆重越好。到底怎样才算隆重和庄严呢？两个可汗想来想去，想出了一个主意，要把世界上所有的珍奇异宝都找来，用蓝天般的蓝绸子请天上的青龙，用白云般的白绸子请天上的白龙。请青龙向儿子祝贺，请白龙向女儿祝贺，然后请青龙驮上儿子到天上，请白龙驮上女儿到天上，让儿女们庄严的婚礼在天堂隆重举行。两个可汗主意已定，立即吩咐四个宰桑马上去筹办。

有胆量又有智慧的柯尔克库尔艾宰桑想，可汗的国库里有金山银山，珍奇异宝，请天上的龙也能办得到，可结婚成亲的事，家家门上都要过。这是我们民族的第一个婚礼，要是办得太过份，太隆重，能不能形成规矩，能不能世代流传下去？善良多谋的杨乃登曾宰桑想，两位可汗为儿女们办婚事，理应办得隆重庄严，但也得想想百姓，不论穷富家家都要办婚姻大事，形成的结婚规矩要能使家家都仿照去办。四位宰桑经过商量，就向两位可汗奏道：“小臣认为王子和公主的婚礼仪式理应在天堂隆重举行，可这是我们民族开天辟地的第一个婚礼，老百姓举行婚礼又该在哪里举行呢？可汗要为民族的子孙后代订出一个规矩，全民族都能做到办到的事，老百姓一定会照着办。俗话讲：山不一定高了就长树，河不一定宽了就水深，鸟儿不一定小了就飞不高，花儿不一定开迟了就不好看。”两位可汗听完之后，都觉得宰桑们说得道理深刻，具有远见卓识。经过磋商，要他们按照实际去筹办王子和公主的婚礼。

索讨好买里盖和考鲁布里加二位宰桑仔细走访了民间，他们发现人世间有驼、牛、马、羊4种牲畜是宝贝。就去禀告可汗：他们看到了白绵羊、马、牛是3个宝，这些宝贝各有用场。马，可汗可乘，军队打仗可骑，庶民百姓可使役。牛，是最好的肉食畜，牛奶能熬奶茶，酥油可在佛像面前点灯，曲拉是牧民可口的奶食品，牛皮还可以做行军大帐。羊，大户小户，富人穷人都可养，羊毛可精纺衣料，也可制成氍毹、褐子做衣服，褐衣泥里水里，春夏秋冬都能穿，我们可用这三种宝贝来庆祝婚礼。经过四个宰桑反复商讨，决定用青马代替青龙，用白马代替白龙。蓝绸子用蓝布代替，白绸子用白布代替。新郎骑青马成亲，新娘骑白马成亲；新郎用十六尺蓝布请客，新娘用十六尺白布请客。蓝布表示无边无际的蓝天和前程，白布表示纯洁的心灵与爱情。

四位宰桑走访民间时，在牧人保尔吉布的羊群里发现了一只灰红色的头羊。他们马上让保尔吉布把这只羊连夜献到皇宫。两位可汗一见这只灰红色的全羊，高兴地连连夸奖，他们看看头羊，认为它是给大官人送的最厚诚的礼物；他们看看羊脖子，有六根锁骨，好比亲密相连的六个兄弟；看了看羊胸叉，一层一

层又白又厚的油和肥美的肉，是送给最亲的亲戚的好礼品。对羊肋骨端详了一阵子说：这十二根肋骨往一个方向顺着，是一年十二个月的标志。又指着羊的四条腿说：这正是拉依尔昂迦神说的四根通天柱。看看羊的干巴骨，大头金黄发亮，大家说它是千两黄金渗透的。小头闪着青光，大家说它是万两白银渗透的。这是新郎送给新娘最好的礼品。羊干巴骨上缠着雪白的羊毛，表示给新郎系上了腰带；在羊干巴骨抹上金黄的酥油，意味着新婚夫妻恩爱相亲；羊身上皮肉丰厚，好似新郎穿上层层绸缎衣服；羊腿上那样厚的肉，肉一层层紧密相结，表示两亲家永远相好。

两位可汗和四位宰桑又把全羊分成了十二背子礼份。后臀肉味道最美，定为头背子肉份，送给宾客中的大臣；羊头定为二背子肉份，送给有威望的老人；羊胸又定为三背子肉份；前胸的四根肋条定为四背子；中间的六根肋条定为五背子；软腰的三根肋条定为六背子；右胯骨定为七背子；左胯骨定为八背子；左大腿定为九背子；右大腿定为十背子；左前腿胡郎板定为十一背子；右前腿胡郎板定为十二背子。凡参加婚礼的宾客，每人都送一份，每一份肉背子都包含着主人的深情厚意。

两位可汗同意了宰桑的意见，举行了隆重而又朴素的婚礼。选了一匹青马，身上披着青绸子，代替了青龙，是新郎的乘骑；选了一匹白马，身上披着白绸子，代替了白龙，是新娘的乘骑。宰羊，大宴宾客，把每只羊分成了十二份肉背子，送给客人。把羊干巴骨一头抹酥油，一头缠白羊毛，由新郎送给新娘，新娘再插到新郎的腰带上作为结婚的凭证。

从此以后，形成了不变的结婚规矩：请媒人、求婚、说亲、订婚、选人、请客、戴头、送亲、打尖、踏房、猜情、阿斯哈斯、阿斯哈拉、要达曲珠尔、格伊尔拉等，形成一整套婚礼仪式，一直延续至今。

神 箭 手 射 雁

(民间故事)

正如人们常讲的故事一样，我这个故事也有一个国王。当然，有国王不能没有公主，而且，也是一位非常美丽的公主。公主已经长大了，国王问她愿意嫁一个怎样的丈夫。

“父王啊！”公主说：“我们的国家是个弱国，很需要英雄好汉，来抵御外来

的侵略。如果让我来选丈夫，不论贫富贵贱，只要是武艺出众，弓马娴熟的战士，我就愿意嫁给他”。

国王觉得公主这个主见很好。于是，传出一道御旨，为公主招聘一位武艺高强的英雄做驸马。立刻，消息在全国传开，很多年青人都想得到美丽的公主做妻子。

草原上有一个富豪的儿子，他本来是一个游手好闲的人。平常，只知道坐在帐篷里喝酥油奶茶，什么本领都没有。可是，当他听到国王招聘驸马的消息后，便也心痒了。于是，在他的马群里挑选了一匹最好的马，又到城里选购了一张雕花宝弓，并且，在他的所有箭杆上，都刻上了一行字：“天下第一神箭手”。就这样，他把自己扮成一位武士的模样，先到草原上实习围猎。他想，只要侥幸射着一只山鸡、野兔，就有资格去应聘了。

自封“天下第一神箭手”并不难。可是，要真能射下飞禽走兽，可不是随随便便能办到的。因此，这位“神箭手”到处奔跑了很久，却连一根野鸟的羽毛都没射着。他很气恼，暗怒：“凭我这样一个汉子，不会连一只禽兽也射不着，一定是我使用的弓箭不好的缘故”。于是，他另请了几个高手匠人，为他重新造了一张弓。

弓背是用金丝缠的，弓弦是用虎筋拧的，箭头是用银子打的，箭羽是用孔雀毛粘的。呵，这真算得世界上最漂亮的弓箭了！

这位自封的“神箭手”很高兴，他带上新制的弓箭，又去射猎了。恰巧，天空有一对鸿雁飞过，他开弓射了一箭，弓弦响时，竟有一只雁翻着筋头落到草原上。他纵马扬鞭，跑过去拾起了那只中箭的死雁。

“哈哈哈哈哈……”他狂笑起来：“谁说我不是天下第一神箭手呢？象我这样高强的武艺，驸马当定了！”

当他仔细检查猎物射中的部位时意外地吃了一惊，原来穿在鸿雁喉咙上的不是他本人的箭。显然，这雁是另一个什么人射下来的。他懊丧地想了一会，心里说：“不！好容易我才得到了这么一只雁，这应该是我射下来的。无论如何，不能让别人抢去！”

他这样想着，便拔掉那只普通的箭，把他刻着“天下第一神箭手”的孔雀翎毛的银箭，插到死雁的脖颈里，打马就要回去。这时候，从远处走来一个年轻的猎手，拦住了他的马头。

“朋友”：猎手说：“你怎么把我射下来的雁拾走呢？”“你胡说什么！我没有见到你的什么雁。你在哪里射的，就到那里去找吧。”

“用不着我到别处去找——在你手里提着的，就是我射的雁。”

“什么？这是你的雁？你真是闭起眼睛说瞎话！你也没有仔细看一看，这只雁的脖子上，究竟穿着谁的箭？”青年猎手看了看，冷笑一声，说：“你偷着换去了我的箭，那也不行，这是我射下的雁！”

就这样，两个人各不相让，争吵了半天，不得开交。最后，他们便一同去见国王，请求给予公正的裁判。国王听完了他们各自的申述，也实在没有办法弄清楚这只雁到底是谁射的。“我聪明的孩子！”国王对公主说：“还是由你来断断这个官司吧！”

“是真金，就不怕烈火燃烧；是英雄，就不怕当面试验。”公主对两个猎人说：“看，天上的鸿雁，一队一队飞过，你们两个，何不当场比试一番，要是谁能射下天空的飞雁，咱……”

“是的，是的”，国王接着说：“要是谁能射落飞雁，我把女儿许配给他！”

公主高明的主意，立刻得到在场所有人们的一致赞扬。于是，一场精彩的比武开始了。公主离开自己的座位，亲自监视这两个竞赛对手射猎。这时候，正有一队鸿雁“咕噜！咕噜！”从头顶飞过。

公主问：“你们谁先射呢？”

年青猎手答：“就让他先射吧。”

“不！还是让你先射，我要等到最后，才向尊贵的公主，奉献我的绝技！”

猎手不再推让，抽出弓，搭上箭，仰天看准确，“嗖”地射了一箭，立刻，就有一只鸿雁中箭坠地。

“真是好本事！”国王、公主和所有随从同时发出一片喝彩声。

“神箭手”一见对手先取得优胜，心里早就慌了。他真希望这时候，天空不再出现飞雁。可是，接着就另有一队飞雁，“咕噜！咕噜！”飞过来了。公主笑着说：“现在，就看你的了！”

“神箭手”慢慢地抽出弓箭，迟迟地搭上羽箭，装腔作势，向天空瞄了半天，也没有勇气把箭射出去，公主走到他的身后，催促道：“你快射呀！”神箭手被公主这么突然一撞，手略一松，那只箭便滑脱弓弦，直向天空穿去。恰巧碰在一对并排飞着的雁身上，立刻双双带箭，落下地来。

这意外出现的“奇迹”，使所有的人们都惊呆了。“神箭手”万万没料到他的箭会碰得那么巧。现在，既然两只雁分明已经射中，他的胆子马上壮了起来。“公主啊！”他说：“您刚才不该撞我那么一下子，我是等雁队排好了，要一箭射下三只来。可惜，因为您这么一撞，我仅仅射下了两只！”

大家听他这么一说，都被他的鬼话迷惑住了。于是，纷纷议论，都赞扬他真不愧是“天下第一神箭手！”

这时候，公主笑着对年轻的猎手说：“你是一个很不错的弓箭手。可是，今天遇到了比你手段更高的劲敌，你输了。”

年青的猎手回答：“是的，公主！可以说我输了。不过，我的劲敌是这偶然的巧合，却不是这位冒充的神箭手！”说罢，他就扬长而去了。

冒充神箭手的男子啐了一口，说：“各位都看得明白，他在事实面前还不服输——这才是一个真正的骗子呢！”

国王选得了这样一位一箭能射双雁的“神箭手”心里非常满意。便把公主许配了他，择定三日后举行婚礼。

不料，刚刚到第二天，就发生了突然的事变，邻邦的强敌窜入国境，战事爆发了！国王当即召见了新招的驸马，要他上阵退敌。公主连夜亲手绣了一面锦旗，旗上是金光闪耀的七个大字：“天下第一神箭手”。

第三天，国王、公主及全体臣子，都登上城楼观战。“神箭手”虽然心里吓得发抖，但还是强装好汉，领兵上阵。敌人的军营里恰巧也有一个出名的好箭手。当他看到那面锦旗上绣的大字时，便提议在阵前比赛射箭。

国王接受了对方的挑战。下令驸马与敌人当众比箭。驸马心慌意乱，连向对方射了三箭，都落空了。他急忙拨转马头，正想落荒逃走，敌人已从后面赶来，只听弓弦响时，一只箭已从他的背后穿透前胸，当即栽下马来死了。

所有在城上观战的人们，都大惊失色。就在这时，那年轻的猎手，不知从什么地方跑了出来，他挽弓搭箭，只一下，就射倒了跃马奔驰的敌方箭手。国王大喜，趁势擂鼓催兵，一战就打败了敌军。经过这样一次重大的考验，美丽的公主才真正选到了一位英雄的丈夫。他就是年轻的猎手。

三、民歌与民间艺人

历史民歌：

听老辈子人说唱才知道，
西至哈至是我祖先的故乡；
许多年前那里灾难降临，
狂风卷走牲畜，沙山吞没帐房；

河道干涸无流水，
草原荒芜无马牛；
寻不见我们尧呼尔的寺院，
找不到黄金铸成的经堂。
灾难降临的时刻，
敌人又跑来趁火打劫，
马蹄扬起黄沙，
刀剑进出火光，
我们笃信佛教的祖先，
为抵御异教徒的侵略，
人人勇敢地挺起胸膛，
都为民族的生存打仗。
我们尧呼尔人坚决抵抗，
尽管我们人数很少，
寡不敌众，伤亡惨重，
男女老少宁死不降。
尧呼尔人不是任人宰割的羊羔，
部落首领商量决定，
天黑突围奔向太阳升起的地方。

走过了千佛洞，
穿过了万佛峡，
酒泉城下把营扎。
走过了那高高的祁连山，
望见了辽阔的八字墩草原，
草绿花香的草滩，
水草丰美的牧场，
从此成了我们可爱的家乡。
尧呼尔从西迁到祁连山，
这是明朝洪武年间的事，
距今有好几百年的时光，
西至哈至的歌世代传唱。

说着唱着才知道，
知道尧呼尔民族来自西方。

情 歌：

男：你的俊美象杨柳一样，
能否让百灵鸟在枝头唱歌？
你的秀丽象山崖一样，
能否让雄鹰在崖头飞翔？
你的胸怀象草场一样广，
能否让骏马在上面奔放？

女：这里的杨柳多如林，
不知愿在哪个枝头上歌唱？
这里的山崖真不少，
不知愿在哪个崖头飞翔？
这里的草原很宽广，
不知愿在哪块草场上奔放？

男：杨柳虽多我不爱，
但愿落在你的枝头上；
山崖不少我不去，
但愿飞翔在你这崖尖上；
草场虽广没心思跑，
但愿奔放在你的马场上。

女：你的歌喉如百灵，
我愿和你一起唱歌；
你的胆略如雄鹰，
我愿和你一起飞翔；
你的身体如骏马，
我愿和你一起奔放。

赞颂民歌：

金色的阳光照亮雪山，
千光万辉洒遍了草原；
那不是阳光洒遍草原，
是光辉的十二大路线。

矫健的雄鹰凌空翱翔，
拍击着风云来回飞舞；
那不是雄鹰来回飞舞，
是牧民开展劳动竞赛。

明亮的繁星布满天空，
闪烁着银辉滚落人间；
那不是银辉滚落人间，
是牧民的牛羊遍草原。

团结民歌：

雪山青松有千条枝，
根底里连在了一搭；
草原民族有许多种，
心儿里团结成一把。

天上星星伴月亮，
地球绕着太阳转；
各族人民心连心，
永远跟着共产党。

肃南县的各族人民能歌善舞，涌现出了不少歌手。1964年，全国少数民族观摩演出，裕固族歌手红山赤罕参加了演出。她演唱的民歌《伟大领袖毛主席》深受欢迎。1965年，裕固族演员安玉香参加了全国少数民族文艺汇演，受

到周恩来总理的亲切接见。

每当遇到喜庆活动，各族群众都要放声高歌，用歌声表达对生活的向往和祝愿。民间歌手一代接一代，不断成长壮大，他们是：

红山赤罕、雅尔吉、托瓦、索国金、尔尔昂、贺西义、恩情卓玛、杜秀英、奇斯沙勒达克、郭秀英、恩吉扎什、恩钦才楞、苏建国、苏尔旦才让、索兰英、白突斯旦、安维新、娜尔旦、郭应祥、钟秀玲、安桂花、锁旦当周等。

老艺人有：扎喜扫当日、什高木超什加、扎什阿尔昂、安立成、苏吉尔、苏吉斯、苏翠花、恩钦扎什、更登道智布、恩钦召里、贺西仁、安立道、贺梅秀、吉尔藏、盛尔代、白天祯、才昂什吉、苏旦、阿尔拉排等。

四、谚 语

骏马的腿劲是跑出来的，
雄鹰的翅膀是练出来的。

怕刺的人永远摘不到红玫瑰。

牧人的胸中能驰骋九十九匹马，
可拴不得一只虱子。

宁给好汉牵马，
不给损汉出谋。

急性的马压不出好走，
莽撞的汉办不成稳事。

人要闯关，马要翻山。

男子汉在困难面前流泪，
还不如振作精神攥拳头。

宁在直中取艰难，

不向曲中求富贵。

不登上险峰，

不觉得天宽。

朋友用酒待，豺狼用枪打。

锋利的刀剑能砍下人头，

带刺的语言会刺破人心。

失去良心的人，比豺狼还狠毒。

诚实的人朋友多，

虚伪的人大话多。

经历风雨侵袭而不凋谢的花，

是最美好的花。

经历了漫长岁月而始终不渝的友谊，

是最真诚的友谊。

时常揭你短的，不一定是恶意；

经常说你好的，不一定是好心。

眼前的便宜，得之于阴谋，

永恒的胜利，取之于正义。

驮不动的垛子要老马驮，

不知道的事情向老人问。

精灵的头羊会把羊群领到好草场上。

一根牛毛捆不住蚂蚱，

千万根牛毛搓成的绳可套住烈马。

天下穷人心连心。

羊毛虽细，只要拧成一股绳，就能捆住雄狮。

马群奔驰掌头马，
雁群翱翔靠头雁。

醉马草叶子修长花儿艳，真正的骏马不闻它。

好牛不站，好马不卧。

小山羊叫声虽高，却是奶声奶气；
大母羊叫声虽低，却是老声老气。

老马勤引路，小马早识路。

马棚里养不出千里马，
花盆里栽不出万年松。

狮子没项圈，抖不出威风来，
儿马没鬃毛，立不出架子来。

有勤劳的好骑手，
就有骄健的千里驹。

平时加料，加到腿上；
忙时加料，加到嘴上。

鞍子不好压马，
首领不好压人。

老实马谁都想骑，
老实人谁都想使。

野鹿舍山不舍命，
獐子舍命不舍山。

没有骨头哪来的肉，
没有肥肉哪来的油。

好走马的走手是骑出来的，
好汉子的本事是闯出来的。

没有不失蹄的骏马，
没有无过错的好汉。

狗肚子里盛不住酥油，
爱吹的人成不了大事。

第六节 艺文选录

一、诗 词

祁 连 山

(明) 郭 登

祁连高耸势岩峣，积素凝花尚未消。
色映吴盐迷晓骑，晴融谢絮引晨樵。
寻梅腊外表寒敛，刻玉霄边逸兴飘。
几度豪来诗句险，恍疑策蹇霸陵桥。

马 蹄 遗 迹

廛 生 高元震

飞空来骥足，马立落高山。
入石痕三寸，周规印一圈。
不缘驰穆骏，岂意列天闲。
雨剥踪仍显，霜雕粉自斑。
年多碑尚勒，代远色弥殷。
神马峰头立，旃旄漫度关。

马 蹄 寺

(明) 朱维均

古刹层层出上方，云梯石蹬步回长。
金身宝相莲开座，玉梵清音月近床。
茶沸烟腾祥出定，花飞泉落水流香。
适僧共说无生话，回首尘劳意自忙。

重 游 马 蹄 寺

(清) 陈 情

别来无恙问山灵，翠嶂丹崖入画屏。
石罅泉流侵古道，松间月色映疏棂。
鹿游幽径声初静，鹤对禅房梦未醒。
高隐千秋怀郭瑀，艺林何自变丛林。

三十三天百佛陈，众香国里万花春。
云封古洞浑无路，水绕禅门别有津。
八载莲清惭上客，五更桐影话山人。
飘零琴剑悲身世，何处桃源好避秦。

金顶辉煌说大雄，石庵古佛碧纱笼。
孤松挺秀经年绿，峭壁如屏一抹红。
鸟道纡旋开鬼斧，骥从斑駁倩人工。
行空天马原无迹，笑语前村鹤发翁。

选胜寻春意兴豪，攀跻云蹬不辞劳。
几番花信翻红浪，到处松风响翠涛。
山雾弥漫思豹隐，边氛靖谧仗龙韬。
老僧对客夸神异，天子曾经赐锦袍。

祁 连 山 赋

以色映吴盐，光生玉树为韵

陈 瑜

原夫汉武开疆，初分郡国，黑水汉漫以西流，天山耸峙于北极，外作轮台之障，羌狄知名，内张函谷之屏，神京壮色，匈奴号回祁连，自古永遮边塞，尔其祖昆仑之脉，以蜿蜒越瀚海之墟，而横亘探丹霄而突兀。高撑银河拖白练，以嵒绕俯看水镜，层层叠嶂，柳絮频封，叠叠堆崖，琼花相映。疑是蓬瀛三岛飘来，莫可端倪，恍如太华五峰峻处，谁知究竟，至于倚天拔地，近敞远徂，翘彼巉岩芳甸，时观黛翠，履兹幽壑，溥暑亦见银铺，一望莹莹。匡录之瀑布奚异，四周朗朗。峨眉之澹扫无殊，类玉垒之屏藩西蜀，等钟山之崛起东吴，定襄伯之歌诗，良有以也。虞世南之赋景，亘其自然乎。若夫朝霞彩漾长林，峰排火树夕月，波摇澄涧，沼印星塘，或升粉暑，或卷珠帘，或摊琥珀，或幔霜缣，或碎子晋之萧。纷飞璚屑，或揉和靖之树，遍洒晶盐，极阴晴之错落，尽冬夏之观瞻。矧其千林竞秀，庶物蕃昌，有松皆作龙鳞，千霄特立。无柏不成鹤盖，凌汉悠扬。雪蛰之蛆生而郁馥，霜苞之卉发而幽香。固乾健之钟灵而得秀，亦坤舆不爱宝而涵光。彼夫合黎之晨雨兮，犹青螺之茁穗；人祖之晚照兮，似绛帐之悬闾；榆木之龙蟠兮，处偏偶而习立；焉支之虎踞兮，当孔道而云横；虽极冈峦之体势，终少灵异之频生。孰若瑶屏呈地轴之奇，阡谷繫天心之属，亦产林邑之金，不匱蓝天之玉，标伟绩兮称博望之猷，谱清音兮发明妃之曲，定三箭于瀚海，争传薛氏遗踪，杭一第于居延，尽道霍家芳躅，爰作歌曰：祁连高耸兮，睹樨篱之永树；边塞又安兮，知皇图之巩固，人文蔚起兮，庆驰驱于

遠路；生值太平兮，应挥豪以作賦。

观文殊口道场歌

(清)程世綏

我昔寻花如寻山，不惜百里相跻攀。
 我今爱山如爱酒，岂辞竟日杯在手。
 春深联轡听莺鸣，上登培楼下泽藪。
 欣闻雪岭有珠宫，文殊涅槃栖此中。
 祇今番僧阐象教，广张罪福有愚蒙。
 撞钟吹螺供奉具，贝叶婆罗朝复暮。
 观者云集施金钱，老少牛驴塞行路。
 就中首座属阿谁？竟说沙弥是导师。
 三生公案吾不晓，前尘幻影姑阙疑。
 独爱神清肤玉雪，光音原与常几别。
 不学阳翟货居奇，安知造就非上列。
 是日恶伎进西凉，牛鬼蛇神闹佛场。
 夜叉双鬘浑弥戾，修罗两掌无披猖。
 我为皱眉深惋惜，如此道场真献剧。
 剃犀倒竖久凌夷，掠影希光纷狼藉。
 归途瞪目再寻山，山笑人忙我自闲。
 静中省识西来意，灵鹫端的满人间。
 于今重扫尺宅去，好与白云常往还。

吉祥的乐园

乔高才让（藏族）

(一)

五彩缤纷的霞云飘浮在蓝天，
 万紫千红的珍珠点缀在草原；
 这瑰丽的彩霞，似锦的绿滩，

是谁巧绣，又是谁精心装扮？

彩霞瑰丽是太阳光辉的灿烂，
草原锦绣是牧民洒下了幸福的血汗；
党的政策是滋润心田的甘露，
四化使草原变成了吉祥的乐园。

(二)

百灵鸟美妙的歌喉尽情欢歌，
格桑花鲜艳的蓓蕾吐芳喷香；
这美妙的歌声，艳丽的花朵，
为什么四季都那么动人、盛旺？

百灵鸟尽情欢唱是草原一片春光，
格桑花娇艳是雪山雨露普降；
牧民生活赛过蜜甜，
四化给草原插上飞奔的翅膀

明花滩抒怀（组诗）

贺继新（裕固族）

泉水，清清的水源，
我是一个放牧员，
终年奔波在辽阔的草原，
若问我和什么最有感情？
——泉水，清清的水源。

在我精神最爽快的时候，
泉水是亲密无间的伙伴，
一天不与泉水相会哟，
就觉得心里怅惘，浑身酥软。

我爱泉水，不是爱它多么奇异，
我爱泉水哟，最爱它情意绵绵；
早春，它为我驱逐浑身的疲劳和污泥，
炎夏，它为我带来消暑去热的凉伞。

你，湖窝中的精灵，
摇响了驼铃般的琴弦，
引来了幸福美满的歌声，
唤醒了沉睡千古的荒原。

于是，我流出了感奋的泪水，
牧草露出了绿色的笑脸，
鸿雁展开了矫健的翅膀，
马儿喜鸣，牛羊蹦欢。

芨 芨 草

芨芨草，我放开金嗓把你歌赞，
你的根须深扎在碱窝滩——
难道甘愿毁灭自己的一身吗？
不，而是为了改造严酷恶劣的大自然！

你挺身而出，四季繁茂，
烈日下把一片浓荫交给放牧员，
任凭北风卷地摧折腰，
也总是默默无闻毫无怨言。
你抗风固沙，倔强坚韧，
让牧人在宁静中劳作、休眠；
牛羊在你的哺育下膘肥体壮，
钢刀般的盐碱在你的抵御下败退，腐烂。

你在人的眼里低贱，平凡，

却以不出众的生命编织着美好的花环，
即使死去，也死得其所——
投进大地怀抱，化作丰腴的肥源。

海子边的歌

我们是西海子的牧羊郎，
早晨把羊群赶到草茂水足的地方，
想不到会遇着你们啊，
东海子的牧羊姑娘。

我们想把自己的羊栏，
围在姑娘的栏旁，
你们能不能把自己的帐篷，
也同我们搭在一个地方。

早起喝茶的时候，
咱们可以围拢一个火塘；
傍晚收牧回来，
咱们能在一起跳舞歌唱。

一个壶里煮开的奶茶，
喝起来又甜又香；
一起编唱的歌舞里有眷恋的情思，
能把全身的疲劳遗忘。

百灵鸟的歌声，
没有你们的欢笑声动听爽朗；
清澈香甜的海子水哟，
把我们的歌喉润的更加高亢明亮。

姑娘啊，姑娘，

你们的笑声把我们的弦拨响；
待到满天雪花飞舞的季节，
让我们把羊群合牧在你们的家乡……

安息吧！红军烈士

李毓堂

您用鲜血染红的旗帜，
飘扬在祁连山顶；
钢铁洪峰滚滚流，
矿山上活着您的意志，
安息吧，红军烈士！

您用汗珠浇过的草原，
播种着最茁壮的种子；
牛羊欢奔马儿肥，
草原上活着你的意志。
安息吧，红军烈士！

您咬断过敌人喉咙的战壕，
是英雄历史的光辉标志；
高贵的革命品质流芳百世，
千万人的心里活着您的意志，
安息吧，红军烈士！

您向往过的美好理想，
如今已家喻户晓；
共产主义写着新史诗，
全时代都话着您的意志，
安息吧，红军烈士！

裕固家乡行

鲁 言

几度祁连行
山川接阵迎
裕固家乡美
锦绣如画屏
草原无涯际
林海松涛隆
飞流千丈瀑
隆畅呼啸涌
冰川千年雪
昂藏透晶莹
男儿善骑射
姑娘格丰韵
漫山歌舞起
翩翩气态浓
依洞牛马喧
羊群赛白云
麋鹿能驯养
飞翔多珍禽
山中矿藏富
金银铁铬铜
文物连城价
胜迹如星明
临雍马蹄寺
壁画驰名盛
金塔雕飞天
魏晋真风情
西看文殊山
气势亦峥嵘

灿灿红石窝
高碑镌英名
裕固家乡好
秀姿似彩云
祖国兴四化
欢乐大家庭

二、散 文

奶 油 飘 香

钱卫东

草原风光，璀璨夺目，喝一口酥油奶茶，沁人心肺。

今年仲秋的肃南皇城滩之行，给了我更深的印象。

清晨，朝阳射出万道霞光，给草原染上一层淡淡的红色。这时，我沿着皇城河自下而上，去裕固族牧民家坐客。河两岸是灌木林，枝叶繁茂，翠绿欲滴，林间百鸟啼鸣，偶然还有野兔出没，赤鸢起飞。经过一段行程，前面隐约看见一顶帐篷，一缕蓝色的炊烟袅袅上升。当我快到帐篷时，随着晨风，一股浓冽的奶油香味扑鼻飘来。

难怪奶香飘逸，你看帐篷内几乎成了牛奶的天下，铁桶木桶，大锅小锅，所有的脸盆全部被盛满了。有刚挤下的鲜奶，有已熬过的熟奶，有已干或未干的奶酪，还有几个大酥油肚子。过去，我曾多次在牧民家坐过客，那时能喝到奶茶就算幸运了，象这样的盛况是今天才有的。

热情好客的男主人叫瓦什才郎，四十开外，黑里透红的脸上，挂着喜滋滋的笑容。因妻子出牧，他边给我递烟，边忙着熬茶。我乘隙向帐篷各处扫视，只见正面桌上摆着收录两用机、收音机、新颖的座钟。被褥崭新，铺设整洁，地中间的烤箱代替了三石一顶锅，从整个情况看，他们的日子蛮富裕的。主人发现我环视帐内的设施，说：“这里没啥看的，家具都在定居点上。”

茶开了，掀起锅盖，扑来滚腾的奶茶香味。主人端过酥油奶茶客气地说：“山里没啥好吃的招待，请喝口便茶吧。”哪里是茶，简直是一碗奶油。趁热化开的酥油如一块金色的盖子，盖住了碗面，再用筷子一搅，奶皮、曲拉、炒面成了一碗糊糊。主人看我有些为难，风趣地说“人家说我们走路骑的大走马，喝

的酥油甩头茶。你就学着喝吧。”其实，这点知识我是有的。要喝牧民的酥油奶茶必须用嘴吹，还得左右摇头。我不是不会喝酥油奶茶，而是心里难以平静。这样如意的生活来之不易啊！十年动乱期间，苦了我们的兄弟民族。他们头顶星星出去，脚踏月光归来，一年只能分到有限的一点酥油。又添了一道茶，主人坐在我对面说：“现在，我有自留牛8头，人均2头，加上集体固定的，共15头奶牛。不仅有足够的奶茶喝，还储备了不少酥油和曲拉。”

“足够一年吃了吧？”

“要是光考虑自己吃，就不搞这么多了”。

我们正在交谈之际，外面响起了嘟嘟的摩托车声。我问：“邮电所还往这里送信吗？”

“不是”。主人回答说：“那是我的大儿子，给定居点的老人送奶子回来了。”

“摩托车是你家的？”

“是的，自从牧业生产实行责任制后，我们每年都超产受奖，把奖金攒起来，今年新买的。城里人能骑，我们牧民也想试一试。”

停了一会，他又说“可惜我们这里还收不到电视，要不然，一年奋斗一台电视机还是不成问题的。”

在交谈中我发现这位老实巴交的牧民，内心里燃烧着一团烈火，对生活充满了信心。

告别了瓦什才郎家，我又去别的牧民家。

瓦什才郎家已有了明显的变化，其他牧民家又如何呢？行至一个小山梁时，眼前的景物一下把我迷住了。

终年积雪的冷龙岭银光熠熠，被艳阳融化的雪水汇集成流，哗哗作响；雪水灌溉的草原绿茵泛翠，随着微风荡起层层绿浪；金腊梅、银莲花、凤毛菊等山花，把草原点缀的婀娜多姿。在美丽的自然画面上，一群群改良绵羊，如大海上溅起的白色浪花；沐浴在灿烂阳光下的牛群、马群，如珍珠珊瑚撒在草坡上；牧民们嘹亮的歌声，脆响的鞭声，回荡在祁连峡谷之中……

太阳已西斜了。我恋恋不舍地离开迷人的大自然风光，向牧民帐篷走去。牧民们已开始挤奶了。两条长链绳上拴着20头奶牛，不远处拴着小牛犊，伸长脖子望着它们的妈妈，有的还在哞哞地叫。一位中年妇女半跪在一头大花牛的身边，两腿中间夹着一只小木桶，只见她两手很协调地上下移动，奶水在桶内“哧啦——哧啦——”作响，不一会功夫，一桶鲜奶倒进一个大铁桶内。她对我欠身一笑，算是打了招呼。主人让我进帐篷，我不愿打搅她的劳动，让她继续挤

奶，主人不好意思地笑笑，先去解开了一头小牛犊。这小家伙连蹦带跳，往大牛肚子底下一钻，两条前腿跪地，用头顶了几下乳房，摇动着小尾巴，如饥似渴地吮了起来。正当吃到高兴时，主人把它牵开了。小家伙执拗地不肯离开，多象婴儿不愿离开母乳啊！

我在帐篷周围转着看，几块塑料布上晒着未干的曲拉。我信手捡起一块尝了一下，香甜中带着酸味，待干后就成了招待客人的佳品。收音机欢快的音乐伴着“咕咚——咕咚——”有节奏的声音，原来是一位年过花甲的老人在打酥油，用的还是传统的木器。

老人看到我，停下手中的活计，我们到帐篷里，边喝茶边攀谈起来，她名叫洁吉木草，挤奶的是女儿苏尔什吉。

一会，苏尔什吉提着一桶鲜奶进来，她知道我已喝过茶，便端过一盆稠奶子对我说“我们牧民又吃上这个了”。给我盛了一大碗，还放了一大把白糖。啊，比吃冰淇淋还清爽适口！

当我走出帐篷时，西边天际已抹上几笔晚霞，是那样的多姿迷人。这时，一支悠扬的民歌远远飘来：

冰山上的积雪融化了，
千里草原牧草繁茂，
给牛羊带来了新生。

好的政策降临了，
万顶帐篷奶油飘香，
给牧民带来了希望。

我听着这醉人的歌声，发自内心的祝愿：祝我们的生活如奶油四季飘香。

三、小 说

牧 人

杜 曼

天幕上的星还不至于这么早就全部隐去，但一颗也不见。天地间闷腾腾黑沉沉的，星星可能叫云或凝重的水雾遮住了，既不见哪家帐篷飘出一丝光亮，也听不到牛哞羊叫，只有各家守夜的狗，在一片黑暗之中断断续续地吠叫。

这么早，斯格坦就出了门，高一脚低一脚地朝山上走。

他摸摸索索地走了好大一阵，走到那座山下时，东山尖上才有了一抹曙色。地上起了很大的风，风吹得他头上的长发在额上拂来拂去，迷迷蒙蒙的水雾被风驱散了些，近处的山水草木看得清了，地上露水很大，斯格坦脚上的那双解放牌胶鞋内已灌满了水，脚一抬，里面叽叽咕咕地响，他在山下稍歇了口气，又抬动着叽叽咕咕响的脚步，开始爬山。他面前这座山，座南向北，山上向阳的坡上长满了歪歪扭扭的柏树，阴湿的山洼里松树长得乌黑一片，树下又长满了密密匝匝的矮小灌木。他走走停停，睁大了眼睛朝树丛里细细地瞅着，还象狗似的皱着鼻子嗅嗅，他之所以这么细心，是在找所谓的公獐子搔痒的“油桩”。

这山上有獐子，公獐身上有麝香，这麝香是名贵的药材，早几年这东西不怎么值钱，一两才值六十来块，近一两年来，随着一些奇奇怪怪的外地人挑着货担，以卖针头线脑、收购羊皮为名，在这深山老林里东奔西走，出很高的价收购那货以来，斯格坦也想逮住一只公獐，捞一笔外快。可是他运气不好，几个月前，他还没来得及上山捉獐子，人们就纷纷传说，上面有令，今后獐子、雪豹和鹿不让捕了。这个传说一点不假，没多久，牧场上来了一些戴着大盖帽、骑着高头大马的森林警察，他们召集这一带的牧人，开会宣读了禁猎的通告，并要人们今后大胆地检举那些偷猎的人。尽管如此，斯格坦还是大着胆子，趁早晚山上没有牧人时，偷偷摸摸地捕捉獐子，本来他手头现有的钱，足够他买一杆猎枪了，但他没有买。他不买枪的原因，一是听说买枪还得办理什么持枪证，那证件很不好办，没有熟人和朋友，轻易办不到手。二是常常在山里噼噼啪啪地放枪，惊动了四邻和警察们，不是明明告诉人家自己在偷猎吗。于是，他只好用一种很古老的办法捕捉獐子，这种办法虽则老，干起来却悄无声息，别人是轻易发觉不了的，而且也很简便，花不了几个钱，只要把一根能弯曲而富有弹性的树枝，一头削尖后牢牢插在獐子常活动的地方，一头拴一个绳扣，把树枝扳弯，将绳扣安置在装有小机关的土坑里，稍加伪装，獐子一旦踏在上面，坑内机关触发，树干弹跳起来，獐子将会被吊在树干上。这种办法最大的不足是，獐子活动的地方毫不固定，今天这块、明天那沟的，轻易不上“钩”，弄得斯格坦白费了好多力，真想洗手不干啦。没过几天，他从他一位舅舅口里得知，公獐的屁股每天都痒痒，为此，公獐选定一截能散发异香的矮小柏树干，常来那儿把屁股往树干上搔，久而久之，那截柏树干被獐子搔得油光油光的，老远还能闻到一股淡淡的麝香味，只要找到这种油木桩，在木桩附近安置绳扣，迟早会逮住一只大公獐。

他很快就搜索完了一道山洼，没见到那油光油光的柏木桩，也没见到一个野牲。鬼东西们，精得很，天一放亮就钻进密密的树林里睡觉去了，只有好多种鸟，在他周围飞来飞去，叽叽咕咕地鸣叫着，令他心烦。太阳从东山尖爬出来，黄灿灿的光辉在充分地爱抚西边每一个山尖，天地间的水雾渐渐消去，能看清很远很远的山，东边高山的阴影，还没有从这道洼里退去，这洼里仍阴森森的。斯格坦感到脚底生冷，盼着太阳早点照到这边来，好让他晒晒太阳，暖和暖和。他真想拾点柴来，生一堆火烤一烤脚，可是不行，山下各家各户早已忙碌起来了，一缕缕极蓝的炊烟从一座一座的帐篷冒出来，好多人在草滩上跑来跑去，牛哞、羊叫、人喊，一群一群的羊早已离开圈窝，朝山脚下走来。他觉得这个时候，在山上生一堆火，山下牧人见了烟火，肯定会生疑的。他无可奈何地跺了跺脚，又朝自己的帐篷望了望，帐篷孤零零地立在那草滩上，显得那么小。一丝蓝烟象一条细小的带子似地在帐篷顶上飘绕，这是他的杰作。他独身一人，每天天不亮就离开帐篷，为了免得他的帐篷天天早上不冒炊烟而引起人们的怀疑，他每天离开帐篷前，就往火炉里放几块湿牛粪，好让那牛粪慢慢煨几个小时，多冒出些烟，让人们认为他斯格坦正四平八稳地坐在家里烧早茶喝呢。

他又看到自己那四十来只羊，早已离开圈窝，象被人赶着似的，朝他脚下的山走来，这些羊是他的命根子，一年的吃吃喝喝，穿穿戴戴，就全凭这些牲口提供。

他不想蹲在这山洼里等太阳了，他想到另一个山洼里找一找，就起身朝那儿走去。他在那儿找好半天，眼睛都瞅酸了，仍不见什么油光油光的柏木桩。他很泄气地长叹了声，心里仍想再换个地方找一找。突然，山沟里传来有人吆喝羊的声音，他这才发现一群羊已来到了他脚下的山沟里。他再不敢满山遍野找油木桩了，赶紧躲在一片向阳的柏树林里，他斜着身子，躺在被太阳晒得热乎乎的草地上，懒洋洋地闭紧了眼睛。正朦朦胧胧间，一个女人颤颤的歌声传进了他的耳朵。

“这是谁呢，难道是她吗？”他没有瞌睡，一骨碌爬起来，伸长脖子，从树林的间隙朝山下张望。

这地方邻近青海省的门源一带，大概是受了青海“花儿”的影响，这儿的裕固人都喜欢唱山歌，但他们唱的不是“花儿”，是地地道道的裕固歌，曲调大都是几个老曲子。这种歌子，男女间对唱的最多，有时两个男人隔山相望，闷得发慌时，也唱着开几句玩笑，但总不及男女间那么热烈。因为男女间你一句

我一句唱着，唱着，唱得情投意合时，歌声会把他们引到一起去……

斯格坦朝各处看了阵，没看见唱歌的人，他又支着耳朵细细地听了一阵，听出那嗓音真的是她的——那前不久离了婚回到娘家的其罕。这女人已好几天没到这山上来放羊了。他真想她。“她是对别人唱呢，还是看见了我，对着我唱？”斯格坦想着，他想细细听听她唱的词儿，但隔得远，一句也听不清。

“她娘的，她肯定和别人……”一股莫名其妙的怒火开始在斯格坦胸腔内燃烧起来，他恨不得一巴掌堵住她的嘴巴，他忘了自己象贼一样躲在这儿的。他急匆匆地走出树林，走上山梁，站在高处，再次朝山下张望，山下，一片树林里闪出一个粉红的身影，甜甜的歌声就从那儿传了出来，那女人唱了阵，竟哑了声，过了一阵，很远的地方，传来一个男人的歌声。

“他娘的，这是哪一个？”他狠狠地盯着远处歌声飘出的地方，把拳头攥得紧紧的，要是这个男人在他身边的话，准会挨几个拳头。那男人唱了几句，又静了下来。很快地，那女人颤颤的歌声又从树林里传了出来。斯格坦耐着性子听着，等那女人的歌声一停，他就忍不住抢在那男人的前面，使出浑身的劲，大声唱了起来：

小哥在这儿想你想得真慌慌，
小妹就唱着歌子走上山梁，
阳山里有人阴山里冷，
沟里说话太阳暖烘烘。

他唱完了，支着耳朵仔细地听着，盼那女人甜甜地递过几句来，他等了好长时间，那女人可能听出了他的声音，干脆不唱了。这样的奚落，他已受了不止一次了，每一次都气得他真有点受不了。但受不了也得受，不忍受有什么办法呢？最初的那一次，他可差点动手打她，那是半个月前的事，其罕离了婚回到娘家才几天。这天，他在山上远远地看见她后，就唱着歌子逗她。

为啥绿地青山没了光辉，
满山的花儿又羞死不少，
才知道呵，
一个俊俏的大妹子回娘家来了。
请你唱一支心里的歌，
别瞧不起你娘家的邻居小哥。

他本来想，这女人刚离婚回来，她母亲又为离婚的事大闹了一场，丢下她一个人走了娘家。这种时候，她肯定没心思唱歌，谁料，那女人竟放开嗓子唱

了起来：

松林里走出一个松柏似的小哥，
歌声就象山里哗哗的河，
我离开娘家快八年，
还从未和你小哥见过面……

他们两人热热火火地对唱起来，唱着，唱着，他们抬着脚步从一南一北两个方向往一块走，他们快走到一起时，那女人远远地站住了，她抬眼瞅了他一阵，竟又扭头跑了。他真想一把拉住她，可人家已经跑远，撵不上了。他气得浑身直抖，他知道她为什么要跑，他用手捂住他那前年扑灭山火时烧得落了一脸疤的面孔，心里难过得落了泪……

盼望中的歌声再也没有从树林里传出来。他气愤地仰面躺在软乎乎的草地上，双手托着后脑勺，望着远方罩着一层纱般的雾、时隐时现的前山，长长地叹了口气。心里很后悔地想，自己要是前些日子不从前山跑回来，准能找到一个比其罕好的。他是一个月前到前山去的，所谓的前山，就是河西走廊的南侧，那儿山势低缓，靠近河西走廊的几个大城镇，交通也很便利。最近几年，这地方的姑娘宁可嫁给前山的穷汉，也不跟这儿的富户。所以这儿象斯格坦这么大年岁的小光棍就多了起来，但斯格坦那次到前山去并不是去找姑娘的，是他舅舅让他去的。他这个舅舅住在前山离县城不远的的一个饲料种植点，他与别人合资办了一个什么绵羊育肥场，想买一台拖拉机使唤。于是就叫斯格坦去学开拖拉机。斯格坦把自己那份草场和牲口转让给别人，高高兴兴地去了。但去后不长时间，什么也没学成，倒惹怒了他舅舅，他第一次跟着师傅爬上拖拉机驾驶台，机子一跑起来，心就蹦蹦跳跳，老怕这玩艺儿会翻到路边的沟里，把他压成肉饼。正紧张得心都要从嘴里蹦出来时，师傅对他说了句什么，他没听清楚，再问师傅时，那人利利索索地停下机子，二话没说，伸手就结结实实地搨了斯格坦两巴掌，打得他两个脸蛋痛麻了。

“他娘的，老子为什么要受这个气，不如我回到山里放羊捉獐子。”一气之下，斯格坦不顾一切地冲上去，把那位师傅紧紧按在座椅上，挥起两个小榔头般的拳头，把师傅打了个鼻青脸肿，然后跳下车，气乎乎地回到舅舅家，找他舅舅诉苦。他舅舅听了他的诉说后，破口大骂他不懂规矩，说师傅就是往他头上撒泡尿，也不应该打人家。斯格坦挨了一顿臭骂，心里越想越气，没打一声招呼就离开了舅舅家，跑回了山里……

“我就是一辈子打光棍，也不受那狗日的气，我打得好”。他后悔了一阵，竟

又觉得自己当时的举动是对的。他躺着胡思乱想了阵，竟头一歪，枕着胳膊睡着啦。不知过了多长，他冷醒了，睁眼一看，太阳已经沉到了西边的高山后面。没了太阳光，山里冷嗖嗖的，他肚子饿得咕咕直响，再没心思找那柏木油桩，一步步走下山来。

他回到了帐篷，清点了自己归来的羊群。羊一只不差，这使他格外高兴。高兴之下，倒想吃肉。于是，他三下五除二，宰了一只羔羊，动手生火，煮了一锅羊肉。他哼着小曲，不断往火里添着柴，锅咕嘟咕嘟开了，飘出的肉香诱得他直咽口水，捞起大块肉大嚼起来。他吃饱之后，用细小的柴刺剔着牙缝，很想喝几口酒。存酒不多了，也不知那驮在牛背上的流动商店什么时候才能来。他开了一瓶酒，大口大口地呷着，酒很快上了头，晕晕乎乎的，他拉开被窝，倒在了铺上，酒在胃里翻腾着，他身上的某些器官又兴奋起来，要是有个婆娘的话，紧紧搂着她的腰肢该多好，婆娘不就是让男人搂的吗？他有些想入非非。

走，到她家去，他娘又不在……他突然勇气倍增，产生了一个非常大胆的念头。他翻身穿好鞋，不加思索地出了门朝她家所在的方向走去，天地漆黑一团，没有一丝月光，他摇摇晃晃地走着，仿佛走在云端里。老远的，他就看见她家的帐篷的灯还亮着。她在等谁呢？等我吗？不会的……她娘的……他骂骂咧咧地朝前走，两家隔得不算太远，他很快走到了那亮着灯的帐篷前。大黑狗早就看见了他，跳着吠着，把拴在脖子上的铁链摔得哗啦啦响。

“谁？”她可能听到了他的脚步声，在帐篷里大声问。“我”，他嘴里答应着，猫着腰，进了帐篷。

“你来干什么？”她正在昏暗的油灯下往一块白布上绣什么。

“我……我……有酒吗，给一口喝……”他支吾道。

“深更半夜你来喝什么酒？没酒，你快走！”她极不耐烦地挥着手，迅速地站起身穿好了鞋。

“我不要酒，我和你……说说……说说话……”他舌头不听使唤，结巴得很厉害。他说着，猛扑了上去，想抱住她。她身子一闪，跑出帐篷去了。他不知所措地站在地上，脸上烧烘烘的。

“你出来。”过了一会，她在外面轻言柔语的唤他，他喜出望外，忙答应着，走了出去。她手里牵着大黑狗，又大声对他说：“你快走，要不，我就放开狗咬你。”

狗在主子手里跳着、吠着，把她扯得站立不稳，他望了望足有牛犊大的狗，胆怯了，忙朝后退了几步，心里却恨得直痒痒。

“你要有本事能打过我这个狗，我给你一瓶酒喝。”她突然很放肆地说。

他朝后退了几步，弯腰摸了一块石头，吼道：“你把狗放开！”

她真的放开了狗，狗拖着铁链，朝他扑了过来，他瞅得准准的，把石头扔了过去。石头打在狗身上，狗叫了一声，退了几步，又很快扑了上来。他在地上摸了一阵，再没摸着一块石头，狗已扑到了他跟前，他一急之下，利利索索地脱下上衣，左右乱摔，狗不敢接近他，却把他逼出了几十米远。这时她叫了声，狗回头跑回了帐篷前，他懊丧地乱跺着脚，后悔自己没有带刀来，要不然，他今天非宰了那畜牲不可。

“你羞不羞，一个汉子打不过一条狗，还想在我这儿逞能，滚吧。”她站在门口大声嚷道。

黑狗正在狂吠，他从地上爬了起来，朝她的方向望了望，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转过身子，蹒跚着向夜幕中走去。

第七节 文物古迹

一、馆藏文物

肃南县馆藏文物 305 件，分为瓷器、陶器、铜器、皇帝御赐龙袍、历书、玉器、古币七类。按年代分为新石器时代彩陶罐；汉代花线砖、灰陶罐、五铢钱；明代的瓷器和皇历；清代的铜佛、瓷盘、皇帝御赐龙袍、马鞍等。馆藏文物中有 8 件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文物。其中红军大刀 4 把，手雷 2 枚，手铐 1 个，步枪枪栓 1 个，主要在康乐区红石窝发现收集。还有裕固族头饰、服饰等民族民俗风物。

二、文物普查

新中国成立后，文物考古学家史岩先生曾对肃南县境内的石窟进行过调查，留下了珍贵的调查资料。1963 年，甘肃省文物工作队组织一批考古人员对肃南县境内的金塔寺、马蹄寺、千佛洞、观音洞、文殊寺石窟进行了比较详细的勘察，拍摄了大量的黑白照片。1987 年全国进行大规模的文物普查，县上组织专门力量进行了比较细致的普查，县境内新发现文物古迹 87 处。1988 年，全县境内共有文物古迹 103 处，建立了系统的文史档案。其中：石窟 5 处，古遗址 14 处，古建筑 5 处，墓葬 3 处，摩崖岩画 4 处，石刻 1 处，烽燧 64 处，革命文物 2 处。已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 4 处。

1987 年 文 物 普 查 表 列

0	类 别	名 称	时 代	简 要 说 明
01	古 建	小瓷窑口烽燧	明代	根据烽燧建筑结构形式和地面采集的遗物分析为明代边塞防御体系。
02	古 建	大瓷窑口烽燧	明代	为明代防御体系。
03	古 建	刀山烽燧	明代	为明代防御体系。
04	古 建	海家寨烽燧	明代	为明代防御体系。
05	古 建	赵家山湾烽燧	明代	为明代防御体系。
06	古 建	西大口烽燧	明代	为明代防御体系。
07	古 建	磨沟顶烽燧	明代	为明代边塞防御体系。
08	古 建	堡子滩大墩 (烽燧)	明代	根据烽燧建筑结构形式和地面采集的遗物分析为明代边塞防御体系。
09—13	古 建	大火烧烽燧(包括小青羊冰沟口、大红泉青头山口)	明代	五处均为明代边塞防御设施
14	古 建	瓷窑口窑址	不清	窑址一处,已坍塌,地面暴露大量红色陶片
15—18	古 建	墩疙瘩梁马鬃,哒山顶、观山、乏牛坡烽燧	明清	墩疙瘩梁烽燧系夯土木板筑而成,其他三处烽燧结构类似,均系明代边塞防御设施。
19—21	古 建	榆林坝沟烽燧、黄草坝烽燧、马莲沟烽燧	明代	此三烽燧均系明代边塞防御体系。
22	古 建	新墩子烽燧	汉代	一方形围墙,东墙中壁门,整个建筑用夯土板筑而成,燧附近地面和院墙内散布大量灰陶片
23—26	古 建	红湾墩,鸡心疙瘩,西马莲沟,水关河烽燧	明代	此四处烽燧地处:祁连山北麓中部与沿山燧密切相关。
27	古 建	明海林场 汉烽燧	汉代	拟为汉代烽燧,围墙建筑为兵卒住所

续 表

0	类 别	名 称	时 代	简 要 说 明
28—29	古 建	郎家墩烽燧 金泉子烽燧	明 清	燧平面方形，系夯土板筑而成，拟为明代烽燧
30—32	古 建	上千河烽燧 大前墩烽燧 四沟子烽燧	明 代	上千河烽燧平面方形，系夯土板筑而成，三燧与南面新墩子燧成南北一线。
33	古 建	喇嘛坪烽燧	明 代	位于祁连山中喇嘛坪，南面坪下是西柳沟，东南面是隆畅河，系明代边塞防御体系。
34	古 建	地台墩	待 考	传说此墩为唐代尉迟敬德率兵在隆畅河淘金时改建，上立一石碑，记载尉迟敬德淘金一事。原墩台上建有碑楼，现已毁，地面上有少量青砖瓦块。
35—36	古 建	天桥湾烽燧 东柳沟烽燧	明 代	两燧均在祁连山北麓之山顶上，燧西面是天桥湾沟，东面是东柳沟。
37—38	古 建	双岔烽燧 白泉掌烽燧	明 代	地处祁连山中，双岔河面临摆浪河，东临塔墩沟，南临科博沟。
39—44	古 建	强家庄小泉水关寺 (2个)西岔河花石 头河烽燧	明 代	燧均位于祁连山北麓中段的沿山，依山顶起燧。
45—49	古 建	碓子河口、柳沟河 口绿泉河口、大红 山沟羊圈口烽燧	明 代	地处祁连山北麓中段，榆木山沿山依顶起燧，以控制山口要隘。
50—51	古 建	金耀寺烽燧 窑沟烽燧	明 代	地处榆木山碓子河沟内山顶上。
52—53	古 建	南龙阴山烽燧 一棵树沟烽燧	明 代	地处祁连山北麓山中，皇城区草原。
54—56	古 建	牛心墩、泉源沟、 拉盖大坂烽燧	明 代	地处祁连山北麓中段山中；牛心墩燧在墩滩一山丘上，依顶起燧，三燧位置呈三角形相互遥望。
57	古 建	马莲沟垆烽燧	明 代	燧平面方形，黄土板筑。边部坍塌，底部呈圆形。
58	古 建	横路沟烽燧	明 代	位于大都麻东南山顶上，依顶起燧，西北临大都麻水库张家沟。东临黄草沟，系明代边塞山口防御设施。
59	古 建	皮家沟口烽燧	明 代	皮家沟口燧平面方形，用石头码砌而成，燧顶现建有一小庙，为现代建筑，四面环山，南临酥油口河。

第五编 文 化

续 表

0	类 别	名 称	时代	简 要 说 明
60—63	古 建	小西岔、喇嘛沟东岔、土湾子梁烽燧	明代	燧平面方形,均系黄土板筑而成,小西岔燧北酥油口河西岸有一长约 30 米,宽 3 米,高 3 米的塞墙和燧有密切的联系,喇嘛沟燧平面方形,四周有板筑和夯土墙环绕,当地农民称营盘台。
64—65	古 建	南城子旧墩、南城子安墩烽燧	明代	燧平面方形,用红沙土板筑而成,挖有壕沟环燧而过,地处老君山脉,依顶起燧。
66	古 建	南城子营盘台子	待考	据当地居民说,此台为古时候练兵点将之台,扎有营盘。
67	古 遗 址	卯来泉城堡遗址	明代	嘉靖十八年(1539年),尚书翟奎视察西北时以嘉峪关为“河西第一隆口”必须加固班墙而筑,城堡平面四方形,系夯土板筑而成,南有瓮城,北部两角有方形角墩,周围有护城河环绕。
68	古 遗 址	草沟井下城堡遗址	东汉	东城垣已无存,修房取土时毁灭,城内已开成地,城垣四周及地面散布大量夹沙灰陶片,有绳纹、兰纹、弦纹饰标本
69	古 遗 址	高老庄城堡遗址	东汉	城垣平面方形,系夯土板筑而成,因墙垣四周均有坍塌,门开何处不清,当地居民称为高老庄,距城堡南 300 米处有三个夯土堆,当地居民称西五个疙瘩,夯土堆是何用途待考。
70	古 遗 址	破城子遗址	待考	遗址在祁连山北麓的马营沟,平缓的山坡上,北距永昌新城乡 16 公里,南距马营乡 3.5 公里,东靠新皇公路,西临西石门沟口,城内平面方形,墙垣大都坍塌挖毁,城内是西城村居民点,城四角拟建有角墩,北垣中部有残存的马面,南垣中部开门,城周有护城河一道环城而过。
71	古 遗 址	破城 遗址	待考	城垣平面方形,系夯土板筑而成,夯土层因酥碱不可辨,土质为黄色,城四周散布有黑釉,青花瓷片,究为何时城址,待挖掘考证。
72	古 遗 址	瓦房城故址	元代	城垣东西两边均被当地居民围栏草场时挖坏,从整个城垣来看基本完好,现城内绿草如茵,已成为牧场。
73	古 遗 址	南城子遗址	明代	城垣平面方形,系黄土板筑而成,城垣北中部建有瓮城,城四周建有角墩,城东北角凿西——高 13 米,23 米见方的夯土台,台西南正中有一夯土板筑的马道和角墩相连,距城垣北 70 米,南 15 米处发现有外墙,城周有护城壕环绕。
74	古 遗 址	旧城子遗址	明代	城垣平面方形,系黄土板筑而成,边有宽 7 米、深 1.5 米的沟环绕。城垣大部坍塌,门开具体位置不清。

续 表

0	类 别	名 称	时 代	简 要 说 明
75	古墓葬	卯来泉明墓群	明代	位于堡子滩村,卯来泉城西南200米处的山坡上,暴露在地面上的约有10多座封土堆,高1米不等,没有明显墓道,估计是明代在卯来泉城堡驻防的将士之墓。
76	古墓葬	堡子滩哈萨坟	不清	南距祁丰区10公里处,祁丰区到大火烧沟的大车道边,封土堆用沙石堆筑,没有明显墓道。据当地干部说是古哈萨坟。
77	古墓葬	西五个疙瘩汉墓	东汉	明海乡南沟村草沟井,高老庄城堡东20米处,墓葬暴露在地面,有不少砖块,还发现人骨架。
78	古墓	草沟井汉墓葬	东汉	墓穴用青砖砌筑而成,每个墓都有很长的墓道,无固定方向,地面散布大量砖块和灰色陶片。据此拟定为东汉砖室墓葬。
79	古墓葬	明海林场汉墓群	汉代	三个高大的封土堆,M1底径17米,高5米,M2底径20米,高6米,M3底径14米,高5米,用黄土板筑,封土堆附近地面散布有大量的砖块,及少量的灰色陶片,发现有子母砖块模印的画像砖块。
80	古墓群	南城子村娘娘坟	待考	位于大泉沟乡南城子村娘娘坟沟内,北距南城子村5公里,坟用石块加土所筑,高约5米,底径15米,坟上野草丛生。
81	石窟寺	文殊山石窟,后山千佛洞石佛洞	北魏	祁丰区文殊山,文殊沟后山,东距祁丰区机关1公里,坐西面东,平面方形,中心塔柱。
82	石窟寺	文殊山石窟 台子寺窟洞	不清	在清凉寺左侧,窟平面方形,窟顶为覆斗形。四面坡泥皮已脱落,四面壁间绘有壁画,窟内两侧各绘天王一身,左右壁佛龕,两侧及上部绘坐佛数身,均系喇嘛教像。壁画有三层,创建于唐代,最外一层壁画系民国年间所绘。
83	石刻	榆木山黑石头沟岩画 (共2处)	古匈奴	岩画用金属钝器剝刻在山岩间平面的石头上,集中于两处,寡妇房底子石崖上共发现3组,山岩坐西面东。黑石头沟石崖上发现岩画20余组,崖壁坐东面西。岩画内容多为动物形象,以牛羊为多,还有射猎图,鹿、豹、狗等形象。寡妇房地子的一组岩画还有奇特的文字符号。
84	石刻	头沟口石刻	待考	皇城区泱翔乡,河东村头沟口,永昌、肃南交界处。石刻凿刻于头坝口,东大河北岸,石崖壁上,为一佛龕坐东北,面西南,龕内雕刻一坐佛二菩萨,造像紧布龕内。
85	古建筑	文殊寺百子楼	民国	百子楼坐北向南,为木构建成,重檐歇山顶,二层平面方形,楼东北,西有厢房,院门朝南,二楼四周有廊坊,楼内三壁均有壁画。

第五编 文 化

续 表

0	类 别	名 称	时 代	简 要 说 明
86	古建筑	文殊寺青衣寺大殿	清代	青衣寺大殿系土木结构建成,遮殿顶,平面长方形,现门向北已改原样,四面壁间没有壁画,原风格已失。1984年西壁塌落,由文化馆拨款400元维修。
87	古建筑	文殊寺清凉寺楼	民国	文殊寺清凉寺楼坐北向南,为木结构建成,共三层,三檐歇山顶,底层平面长方形,面阔三间,进深一间半,二层平面长方形,进深一间,面阔一间半,四周有檐柱,三层四周无檐壁。
88	古建筑	文殊寺玉皇楼	民国	玉皇楼在山顶上,为二层单檐歇山顶,平面长方形,面阔三间,进深一间,脊檩上写有民国三十四年孟夏字样。玉皇阁是唐贞观(627~649)年所创建。
89	古建筑	余年寺护法堂	清代	余年寺护法堂,为木结构建筑,坐南向北,前有出檐,有檐柱四根,堂内四壁绘画清代壁画,距护法堂北300米处,有一夯土台,据当地居民说是原余年寺旧址。

三、石 窟

马蹄寺石窟群:位于肃南县马蹄区公署所在的临松山下,距肃南县城165公里。窟群比较分散,现存石窟包括金塔寺、千佛洞、上观音洞、中观音洞、下观音洞、胜果寺、普光寺共7个部分组成。各部分之间的距离,少则1至3公里,多则10公里。7个窟群的窟龕总数达70余个,其中金塔寺东、西2窟,千佛洞和普光寺诸窟的造像与壁画最为突出,并具有较高的文物价值,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敦煌县志》载“郭瑀,晋敦煌人,少有操行,东游张掖,师事郭荷。荷卒,瑀隐于临隐薤谷,凿石窟而居。”《甘州府志》载:“城南百余里临松山下薤谷中,以石上有马蹄,俗名马蹄寺,有石门二十,石洞七,俱凿大小佛像。永乐元年,土人倚山置禅堂,十四年敕赐普光寺。石窟始于郭瑀及其弟子,后人扩而大之,加以佛像,番僧五六百人。”石窟最早开凿于晋代,历经各朝代续建,并塑以佛像,成为佛教胜地。特别是普光寺(又称北寺)的三十三天石窟独具特色。洞窟开凿在红砂岩壁上,距地表42米,分五层开窟,第一、二、三层各平行开五窟,第四层一列三窟,最上一层一窟,宛如一座宝塔。西南上方又两窟,共二十一窟,形成了一个整体。各窟之间有甬道相通。窟形分为两类,一类为平面

方形的人字坡顶窟，一类为平面方形的覆斗式四面坡顶窟。每窟内正壁开龕，造一结跏趺佛像，四壁为影塑千佛或壁画。

第八窟，称为马蹄殿，是马蹄寺比较重要的洞窟之一。石窟平面近方形，窟内有中心方柱，窟门有三个，均作券顶，窟高3.90米，宽10.06米，深8.60米。窟内南、北、西三壁凿圆拱形龕，龕内造像残缺，仅留门内及中心柱两侧明代重绘力士和供养人像，窟内地面上，有马蹄印迹，实为名胜。

上、中、下观音洞：位于马蹄寺东南约10公里的石崖上，三洞相距2至3公里不等。下观音洞现存比较完整的窟龕有5个，其中第一窟保存完好，该窟平面长方形，窟内有中心柱，窟高5米，宽8.40米，深10米。窟内四壁不开龕，窟顶前部作人字坡，后部作四面坡形，中心柱分两层，每层每面各开一个圆拱形龕，现龕内造像被毁，四壁有佛、菩萨、罗汉、护法及曼荼罗等壁画，为明代重绘。中观音洞距下观音洞0.5公里，现存龕5个，塑象壁画已荡然无存。上观音洞距中观音洞3公里，现存窟龕无任何遗存。

千佛洞石窟：位于马蹄河西岸，洞窟开凿在距离马蹄山北面3公里的陡峭崖壁上，周围地势开阔，芳草如茵。现存窟龕依山崖形势自然分为南、中、北三段，南、中二段以佛龕为主，北段是石雕舍利塔。在南、中两段的洞窟中，各有中心柱窟两个，其中第二、八、六窟时代较早，保存得比较完整。第二窟，位于南段窟群的南面，是一个平面纵长方形的平顶大窟，窟内正中有中心方柱，窟高5米，宽5.70米，深4.40米。中心柱每面分四层造像，从下至上：第一层每面各开一个圆拱形大龕，每龕内各塑一佛，均结跏趺坐，龕外侧各塑一肋侍菩萨，龕楣两侧悬塑飞天二身或四身。第二、三、四层，每层各塑三佛，中心柱南面接近窟顶处有开龕之初所绘的十方佛像，均着通肩大衣，结跏趺坐。佛身旁有墨书题名。南、北、西三壁现存有明代重绘的佛、菩萨及罗汉等。

第八窟，亦为平面长方形的平顶大窟，窟内正中凿通顶的中心方柱，窟高6米，宽5.90米，深5.65米。中心柱四面，原各分四层开龕造像，后经北魏、明、清历代重修，现中心柱东面与北面下层龕内各塑一佛二菩萨。东、西、北三面第二、三、四层每层并排塑五佛。1983年新剥出的中心柱南面下层龕内的壁画内容是释迦、多宝二佛说法图。中心柱东面佛光上的众飞天，为北魏晚期所作，窟内北壁下层隐约可见菩萨及供养弟子等，为开窟之初的作品。

金塔寺石窟：位于临松山东面的崇山峻岭中。洞窟开凿在大都麻河西岸刺沟的红沙岩悬壁之上，距地面约60余米，原有小路顺山盘旋而上，现新修一条陡峭的210级石阶直通窟内。这里山峦起伏，芳草如茵，挺拔的云杉和繁茂的

灌木，把幽静的山谷装饰得格外神奇壮丽。在山崖上凿有两个规模较大的洞窟，称东、西二窟。

东窟，宽 9.70 米，深 7.65 米，高 6.05 米，窟平面纵长方形覆斗式顶，窟内中部凿中心方柱，窟内四壁不开龕，而中心柱的四面分三层开龕造像，自下而上。下层：每面正中各开一个圆拱形大龕，每龕内各塑一佛，龕外两侧除背面各塑一弟子外，其余东、南、西三面各塑一肋侍菩萨。佛坐于莲台上，二菩萨或二弟子侍立。四面龕顶楣拱两侧各悬塑飞天三至四身，相对作凌空飞舞之势。中层：每面并排凿三个圆拱形浅龕，每龕内塑一佛，南、东、西三面龕外各塑一肋侍菩萨，中心柱背面三龕外塑千佛。上层：除中心柱西面为元代补塑的五佛而外，其余每面均塑十佛、十菩萨。

西窟，宽 7.90 米，残深 3.90 米，高 4.30 米。窟内中心柱也分三层造像。下层：每面正中凿一圆拱形大龕，每龕内各塑一佛，龕外两侧各塑一菩萨。中层：南面龕内塑一佛，两侧各塑一肋侍菩萨，北面龕内塑一交脚弥勒佛，龕外两侧上下各塑二菩萨及二弟子。东面龕内塑一佛，龕外两侧各塑结跏趺坐四菩萨，西面龕内塑左舒相坐的思维菩萨，龕外两侧塑四菩萨。上层：每面塑千佛和菩萨，窟内四壁现存三层壁画，下层正中绘简单的一佛二菩萨说法图。周围绘千佛，中层与上层彩绘千佛，由其特点分析，为西夏时期所作。窟顶绘飞天，并在围绕中心方柱四面顶上满绘排列整齐、作半跪式的供养菩萨数十身，是开窟的原作。

文殊山石窟群：位于肃南县祁丰区公署所在地的文殊山谷中，距县城 200 公里。这里群山环抱，绿树掩映。南望祁连，高耸入云，北看大漠，广阔无垠，风景秀丽，气候宜人。传说文殊菩萨在此显圣而得名。早年在文殊山前山、后山有寺庙三百多座，石窟一百多个，山上山下楼台殿阁举目皆是，前山后山石窟佛龕遍布，窟前皆有夯土平台，有的还有长长的石阶，有天桥飞架两山之间，故有“小西天”之称。《肃州志》把这“西山古刹”列为肃州八景之一。石窟最早凿于北朝，寺庙创建于贞观。文殊山汇集了多种宗教。有道教，有汉传佛教，有藏传佛教，还有尼姑。文殊寺是河西走廊佛教胜地。1909 年至 1911 年间，文殊山发现了一批回鹘文经卷，其中有《光明经》和《大唐慈恩三藏法师传》。寺观今尚有柏子楼、玉皇阁、清凉寺（又称太子庙）、青衣寺（又称圣寿寺）。前山有千佛洞。构造和壁画系北魏晚期作品。千佛洞北 100 米处有万佛洞。据《肃州志》载：“万佛峡内有洞，曰万佛洞，据云北魏所造。”后山上有开凿于北朝的古佛洞。1981 年，文殊山石窟被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前山千佛洞：开凿于崖壁半腰，为北魏后期支提窟，窟外三间，窟檐为清末重建。窟宽3.94米，深3.82米，高3.64米，窟口高1.63米。窟内正中凿方塔形中心柱，四壁不开龕，中心柱四面各分两层开龕造像，中心柱四面开圆拱形大龕，每龕内塑一佛，龕外两侧各塑肋侍菩萨。壁画中部绘一佛二菩萨说法图。在说法图两侧侍立佛一排，其下绘供养人，最下方绘倒锯齿形纹。南壁绘千佛像，与西壁相同，窟顶围绕中心柱四周彩绘伎乐飞天，有的手持供物，有的奏乐飞舞，形态生动美丽，轻盈地翱翔在蓝天与鲜花之中，壁画色彩绚丽，线条流畅，造型生动，是一幅绘画精品。

前山万佛洞：位于千佛洞北侧约100米的山崖上，窟形与千佛洞基本一致。窟宽3.55米，深3.80米，高3.70米，中心柱四面也分两层开龕，每龕内塑一佛二菩萨，窟内壁画除个别为元代所绘外，绝大部分为西夏重新制作，北壁正中彩绘观音，四周绘千佛；东壁绘“弥勒经变”图，西壁也绘大型的经变故事画，在东、西、北三壁的下方彩绘连环画式的佛本生故事画，其中可辨认的有萨捶那太子舍身饲虎和卢毗王割肉贸鸽等。前壁（南壁）正门框顶上彩绘倚坐式布袋和尚一尊，门内东侧上方彩绘藏传佛教的曼荼罗，西侧壁画已残，仅留一排比丘像。其中一身，墨书题名：“武威郡海藏寺僧□真”窟内四壁转角处各绘一身穿戴盔甲，威武刚健的天王像。窟顶中心柱四周绘立佛，中心柱四面龕外各绘八大弟子像。万佛洞壁画为西夏制作，气势宏大，画风严谨而又潇洒，是西夏壁画中的珍品。其中尤以东壁的“弥勒经变”图，就是西夏一幅规模宏大的代表作。画面上，亭台楼阁组成一组庄严壮丽的建筑群，各种人物充满殿堂和庭院，俨然是一个庞大的佛国世界，气势非凡。

石佛崖石窟：位于皇城区西南约10公里处坐北向南的石崖上，窟龕凿在距地表20多米的峭壁上，共有7窟，大部崩塌，今仅存2窟有部分壁画和塑像。1号窟平面近方形，前半部已崩塌，东西壁及窟顶残存部分壁画，壁画有两层，表层为元代绘的密宗画，底层绘于晚唐时期，内容有弟子、菩萨、千佛等，造型准确，勾画流畅，艺术水平较高。窟顶绘有八瓣莲花图案。

泱翔石窟：皇城区泱翔乡东北约20公里，与永昌、武威三县交界处的小口子沟塬山崖上，有石窟10个，九、十号窟保存尚好，其余窟内塑像已毁。残存塑像造型优美，洞窟开凿时间尚待考证。

景耀寺石窟群：位于大河区韭菜沟乡光华村境内，西距大河区32公里，南距四满口公路1公里。石窟凿于榆木山一山谷的半山崖上，坐北向南，横向排列上下两层，约40余窟，极为壮观。现存窟龕大多已残毁，仅有中段的二窟、

西段的一窟尚存有一些壁画，西段1号窟，平面呈凸字形，窟深5.75米，宽4.5米，高2.4米。窟内正中和两间肩设有坛基，两侧绘有二天王，左右两壁绘以直径约1.5米的圆形壁画，边部绘有喇嘛教像、罗汉之类。2号窟，平面呈凸字形，窟规模较大，是窟群的中心窟，纵深10.75米，高2.4米，宽8.3米，正壁设三窟，两肩以下及左右壁下方设有长方形坛基，长5.45米，宽4.5米，窟门两侧又设2龕，龕内造像已毁，窟内左右两侧绘以大型壁画，为经变、佛、菩萨、喇嘛教像，画面采用界尺画法，工笔淡彩，造型生动。

四、古城遗址

明海故城遗址：位于明花区明海乡上井村，城四边长约为155米，成正方形，城南垣有瓮城，门东开，门宽6米，瓮城三面周长76米，与内城相接。内城门宽10米，城墙高10米，底宽10米，顶宽3米，四角突出成扇形。可能建有角楼，城内外曾发现汉砖、陶片、钢箭头、五铢铜钱等。据考证为汉、唐建筑遗址。1981年10月批准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草沟城遗址：位于明花区明海乡西南15公里处，城东西长130米，南北宽120米，南垣有瓮城，城门向东，门道宽6米，瓮城与城内南门连，南门宽10米，城四角突出，城上北垣有建筑遗址，遗址处城墙向外突出3米。瓮城内有大量砖瓦，不少砖上有花纹图案，内容有朱雀、莲花等，大量陶片有弦纹、水波纹、绳纹，底部有寿字或富贵佳器字样。在故城遗址附近有墓群3处，庄堡遗址3处，发现有铁制镰刀残片、开元通宝、五铢钱、铜饰品、石碾残片等物。

高老庄城堡遗址：位于明花区明海乡南沟村草沟井，城垣平面方形，系夯土板筑而成，围墙四面均有坍塌，门开何处不清，当地村民称为高老庄，距城堡遗址南300米处有三个夯土堆，当地村民称西五个疙瘩。

卯来泉城堡遗址：位于祁丰区祁文乡堡子滩村，明嘉靖十八年（1539年），尚书崔銮视察西北时以嘉峪关为“河西第一隆口”，必须加固关城其边墙而筑。城堡平面方形，系夯土板筑而成，南有瓮城，北部两角有方形角墩，周围有护城河环绕。据1987年文物普查时考察为明嘉靖十八年（1539年）建。

皇城遗址：位于皇城城区东滩乡皇城村，地处平坦的草原，南望冷龙岭，北近皇城河。《永昌县志》载：“永昌王宫殿原址在斡尔多古城，今之皇城滩是也，其南距一舍有避暑宫，土累累犹可识。”由此可知，皇城系元永昌王都城。至元（1335~1340）年间迁都永昌。此处便成了避暑行宫。现存南北二城（俗称上下城），附近尚有山堡一处。皇城遗址北之泱翔乡附近还有永昌王墓及二妃墓。二

城相距 200 米，皆坐北向南，系夯土板筑而成。南城东西长 320 米，南北宽 300 米。城防结构颇复杂。门开南垣正中，城垣四周每面筑有圆形土墩 5 座，墩距相等。城内四角各筑一方形角墩，城周设护城河两层。外河宽 9 米，内河宽 10 米，两河之间每角又各有等距的 5 个墩台。城内北端有一建筑物台基，平面呈工字形，高 1 米，通长 68 米，前部长 39.2 米，宽 32 米，中部长 16 米，宽 11.7 米，后部长 12.8 米，宽 40.3 米。基址西北角一圆形石柱础，直径 0.28 米，内径 0.60 米，还挖出有红、绿琉璃瓦、瓦档、鸱吻及瓷器等残片，一瓷片上镌有“驼王”字样（下残）。北城正方，每边长 395 米，门亦开南垣正中，外有护城河一层，城内东北部以南北长 360 米，东西宽 11.5 米的面积筑有内城垣，其内东西再筑一垣相隔。1981 年 11 月，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南城子遗址：位于马蹄区大泉沟乡南城子村。城垣平面方形，用黄土板筑而成，城垣北中部建有瓮城，城四周建有角墩，城东北建有一高 13 米、23 米见方的夯土台，台西南正中有一夯土板筑的马道和角墩相连，距城垣北 70 米处、南 15 米处发现有外围墙，城周有护城河环绕。据 1987 年初步考察为明代遗址。

五、碑 记

酒泉东黄霸清泉寺碑记

（薛衡门碑）

夫碑之言记也，所以记德记功，光显前烈，肇启后裔，以垂不朽也。粤稽番民祖上居住沙、瓜二州，尊佛画像。

功德以无量矣，至万历年间，安置酒泉祁连山耕种为业，发有黄草霸头目经文擢为囊素，种果于山下，策庄盖庙塑像极其华美，又于庄外建修寺院塑佛像，工程浩大，独立厥城。是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松柏，又有清流激湍映岸左右，形势巍峨，庙貌常新。以致说法番僧尽其如在之诚心，近因老僧人囊素年数高迈，同文殊山法台僧人言明，将内外庙宇房舍并及田地水程树株，喜舍乐施，永助香火之费，因刻碑铭以昭洗之，真此之谓一人引进，万人作福之耳，更俟将来之嗣而葺者是为志。

肃学庠生 赵璋撰 清水中寨 盛发科 岳 诗
 陈餐书 石连玉 蒋丕周
 索弥砂卜龙喇嘛托把罗汉 索那阿岗存住 扎什达
 十初子阿岗存住
 尔记 托把赏什夏 阿岗策之哈 托巴殷柱宗 从什典
 答喇巴降族 茶岗坎柱子 化拉专柱
 龙飞乾隆四十七年岁次土寅一阳月中院毅毅旦立

酒泉东黄霸清泉寺碑记

(郭衙门碑)

且自善，善从长风独近古，而知天道之变迁，中外虽分，而且理则通也。故作善者不在焚香秉烛，而在有敬谨之诚心，即如番族托把头目，经文擢为囊素，自昔祖居瓜、沙二州；习则乔野，言则侏僧，纲常各教视若罔闻，暨至雍正初年，回心间化归顺中国，各务农业承粮纳草。

皇恩浩荡，将旨宣诏，安置肃城东南山黄草霸居住，制其田里，乐志从农风，今之饮和食德者要皆圣主之深仁厚泽也，又于山下筑庄处，庄内创建神庙塑书全身古佛三尊，护花（法）土尊。近因老僧年迈，因心种果其子拔兮。外有庄房、庙宇、田地、树，不同文殊山法台众僧人等，情愿施舍。郭喇嘛永远助香煌以为作善洗人，或谓山陬海筮岂比各都大邑，而抑知霞光之献瑞珠，仑山胜景说法之者，僧实有洗心之真诚，行见巍然赫然，则庙貌常新，处诚世寺而香煌不断，于是往来僧及其他众性人等，肃冠裳而瞻拜，以得致其如在之诚耳，恐目远年淹因而刻勒碑石，永垂不朽云。

肃学庠生 陈餐撰并书

台子上地一段，东至崖头，西至石沟，南至使水沟，北至本庄台子下地一段，东至峨博西深沟，北至横沟中一段，东至深沟，西到官路，南至水本沟，北至石河下一段，东至直沟，西至宫路，北至大霸，四至分明。

冻那札什建尔记乐沙子
 同亲族子侄——那兄存住宗什典
 托巴索那记保子

若龙飞乾隆五十年随次乙亡孟夏瑞毅旦敬立

马蹄山佛殿碑记

马蹄山北寺，创造经堂，功大费烦，恩贡谨任侗举其半，适提台江公琦奉敕节制四镇，秉钺来甘。一日，向静修国师郎法台问马蹄寺新造经堂款式，又问古迹。答以观音菩萨斩火龙处也。据藏典，马蹄山系古时国王宫阙，楼台殿阁，极人间壮丽。其王后，美姿容，有孽龙崇之，食国王诸臣及百姓入值者殆尽。人知有妖，竟不知为何物。山后有上、中、下观音洞，各有大喇嘛修行，俱得正道。维时观音菩萨转生中原为王太子，皈依佛法，传国于弟。谓观音洞三大喇嘛，乃吾师也。以次参谒，至下观音洞，喇嘛授剑一口。负之下山，行二、三十里，见一人戎装，多人祖饯，悲泣惨切。问其故，即入值王后虑为妖所食者。菩萨心恻，代往其役。至马蹄山，直入宫中，设宝坐，倚剑端拱其上，貌无怪跻。俄日暮，张灯，见王后卧于床上，鼻中钻出小蛇，渐大如椽，顾视。倚剑亦出匣三、四寸许，光气逼射，不可向迳。蛇惧，缩入鼻中，剑亦入匣。菩萨以言激之，蛇怒，跃出，忽成数丈龙形，奔食菩萨。剑亦飞腾出匣，双刃挥舞，斩为数段。龙回头饬之。旋离旋合。菩萨卜座祛土颺其断处，龙身不得复粘，乃斩为三十二段。呼人入殿，将出瘞之。王后如梦初觉，沐浴更服，至心拜谢，让以国土。菩萨不受，固留供养，因迁居人，改官阙为禅堂。既而，自琢玉石像曰：“我与甘人有缘，像在我在”。后人塑与泥像之中，以防窃取。是为救度父母，最有摄授。至于悬崖石塔，先是大西天秘密、无垢二祖师，谓菩萨云尔：圣人也。其时有山形似掌，其色如金，佳树森秀，鸟奇音粹，名花一十三种，相继开谢。天然石洞，人见叹美。周围有小乘塔一百，声闻缘觉塔一百；上乘塔一百，菩萨塔二百，尔当教化此方。良辰令节，诸佛菩萨云中聚会，雨雪随之，即马蹄寺也。藏经所载如此。万历年间，抚院田公，请达赖喇嘛到甘，入马蹄山口，脱冠顶礼，语诸弟子曰：救度父母在此。朝对石洞，跣趺数日而去。又云，松林下方石边，黑云笼罩，有青衣僧供金一器，乃得长生法者。弟子中数人共见。此又大赖喇嘛语录中事。国师述已，江公赞曰：所谓名佛地，信不诬矣。因题对联云：薰风霭佛地，化雨润禅林。

重修马蹄寺记

任 和

甘镇城南百里许，有祁连山，又名雪山。山腰建寺曰马蹄。是寺传自周之鲁班，览胜揆影，启其崆峒，邃其严穴，绘像于中，楹门于外，其形势盘据萦旋，崑峨严正，诚五部奇观，华夷敬钦也。嘉靖三年，值回纥之变，台阶倾圯，塑蚀剥落，军民罕至，羌夷肆侮，其于镇化威服之意，不几于替乎？我侯大中丞戴公，抚御河西，悉心边备，凡镇之南北险隘，无不躬历按阅，以阅马厂。报完，公复亲祝，乃道经马蹄寺，因讯其由，见其荒芜不堪，受命清净喇嘛，领真督同乡耆丁净和等重修，公给之以匠作，卫之以军士。又是，募施义助，聚财兴工。向之台阶塑饰倾圯剥落者，焕然而新。马事竣命和为记，和曰：“河西习俗，多崇佛教，西番尤为敬。兹建厂易马输纳，在番苟不动其乐与之心，杜其易犯之患，而徒以法绳之，吾恐法愈施而行愈碍也。将何以找中而貽安耶？公是举也，盖欲使彼德于具瞻，以墨奇骄悍难驭之气。如或不然，则于此调集头目，令其顶经持咒，责以赔补，送还地方，不期安而永安，马匹不招而自中矣。重修马蹄寺，实为羁縻控制之计，岂世之幸福，缴利于神者可例论哉。矧公履任，善政嘉猷，素孚冥缘。是近年以来，边境晏然，番氓耄服，丰稔迭见，乐利咸休，不足以征运筹抚绥之化，感格降禳之祥乎？功始于嘉靖癸亥之秋，成于嘉靖乙丑之夏，故记其实”。

同司都间薛君奎、张君仁、蔡君崑勒石以备考云。

明嘉靖乙丑仲夏

有元重修文殊寺碑铭

唵速吡若帝□字恒大吉祥者，崇信三宝，如清凉帝青宝于世界□为总，为大□祖皇帝真吉思，天赐金轮宝位，绍继于薛禅皇帝金轮天子，皇帝皇后皇太子及金枝玉叶，皆积善根，广种良田。于法门中作引道寸者，普利众生，悉令开悟，金转轮□皇帝，南瞻部洲为世之主，传位于□真吉思皇帝，即位之年降生下察合台，义勇绝世，相貌端严，聪明乃义贯人间，福德而智慧具足，真金

上子万民可爱，真实有倚于中花佛国降生。拜□皇大王洪福高厚，宿世作因万国之上，真龙太子阿福崑大王降生世间，福气超伦，万事皆至，无业真心，法宝园体，根本真性降生下主龙大王，上根无比于佛法，性如真甘露法门，道中行理相同，降生喃忽里大王，智慧聪明，福禄最高，礼义非常，博通纪律，妙解真空于诸戒中，最为第一。天下万民无不钦仰，于大地中降生喃答失太子，从上诸王皆坐□□兮，五金位后俱升天矣。喃答失太子见登察合台金轮宝位钦信佛法，深种福田，大启妙善真心，广作无涯胜福，大菩提心以圆满最吉祥，身之光明，福惠周全□德成就。且肃州西南三十里嘉峪山者，乃一切贤圣栖神化远之归心，林泉秀美，涧壑寂寥，神光现于长空，石宝藏于畔侧，爰有真善进覩，兹祥瑞发心修盖文殊殿，已经年远，今遇喃答失太子常闻圣境之地，每慕覬仰之心，同众兄弟等于六月二十三日特进焚香，割然天面两兮现五色之瑞光，众咸覩于三宝中德广大成就，大开青莲之日，所观文殊圣寺宇翻盖重修，普度沉沦于佛会中同德受生，我发大心救获众生，无量无边惣皆成佛。喃忽里父完者，母诞降生喃达失太子，已都麻答巫亦禄女二妃子，公主孤麻等，众兄弟子孙等众宰相官员及百姓等悉皆欢悦喜惧无尽，□金资贿赂随力所施，同结胜缘，寺宇周成，材梁整台殿方，高墙壁，乃彩绘圣容间金而五色妆就，周围宝瓶琉璃结砌周全，钟楼碑楼工成成就，周围垣墙悉成以毕愿。今大菩提心喃答失太子寿年绵远，圣体安康，永无灾虞，边防宁静，及十方世界五谷丰登，合国内万民安乐，又广启虔心，文殊殿内愿立长明灯一座，所施灯油田地一十石，永为常住□住持僧耳你长老，□沙加令真耳立嵬梨忍普，所持种，种善根功力，伏乞天上地下一切神祇，天上地下一切灵亨运，大威严祈佑喃答失太子等皆拥护，无诸魔障法门广遍十方世界，□园行满，福德周成，金枝永茂于千春，命等南山之寿等，凡修善心惣愿，□就所作黑业皆悉不成，此世来生福慧增明，盖法界虚山□界，我盖光遍及众□□证佛果，真至菩提者矣，大元泰定三年岁次丙寅八月丁酉朔十五日丙戌上旬□□□□喃答失太子立，□□□法僧速那令真撰，泰亭辨记。

红西路军纪念塔铭

一九三六年十月，中国工农红军一、二、四方面军经过长征在甘肃会宁胜利会师后，红四方面军的五军、九军、三十军及总部一部分共二万一千余人，奉命西渡黄河，于十一月十日组成西路军，转战河西走廊，待机打通新疆之通道，

开始了悲壮的西征历程。

红西路军在西征中，全体将士团结一致，舍生忘死，浴血奋斗，同国民党马步芳、马步青部队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沉重地打击了敌人。在战势急转进入祁连山后，与敌人进行了著名的马场滩、西牛毛山、康隆寺、石窝山等战斗。我军广大指战员所到之处，宣传红军的宗旨和抗日统一战线，发动群众，组织群众，传播革命的真理。我各族人民群众在支援红军和掩护、营救伤、病及失散人员的活动中，做出了很大的贡献。

为了缅怀红西路军在战斗中英勇牺牲的先烈；为了启迪生者，教育后代，继承和发扬西路军大无畏的革命精神；为了搞好祁连山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经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日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决定，特修建红西路军纪念塔，以示纪念。

英勇的先烈，永垂不朽！

革命的业绩，永著千秋！

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八年七月一日

石窝会议会址纪念碑铭

一九三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红四方面军五军、九军、三十军二万一千八百余人，奉中央军委的命令，西渡黄河，于十一月十日组成西路军，转战河西走廊，待机打通新疆的通道，建立河西根据地。在敌众我寡，战机逆转的情况下，西路军三千余人，于一九三七年三月十三日撤至祁连山区。十四日在此由陈昌浩同志主持召开了西路军军政委员扩大会议。会议决定成立三个支队就地游击，保存力量，伺机东返，最后，有七、八百人，历经艰险，进入新疆，受到党中央代表的迎接和慰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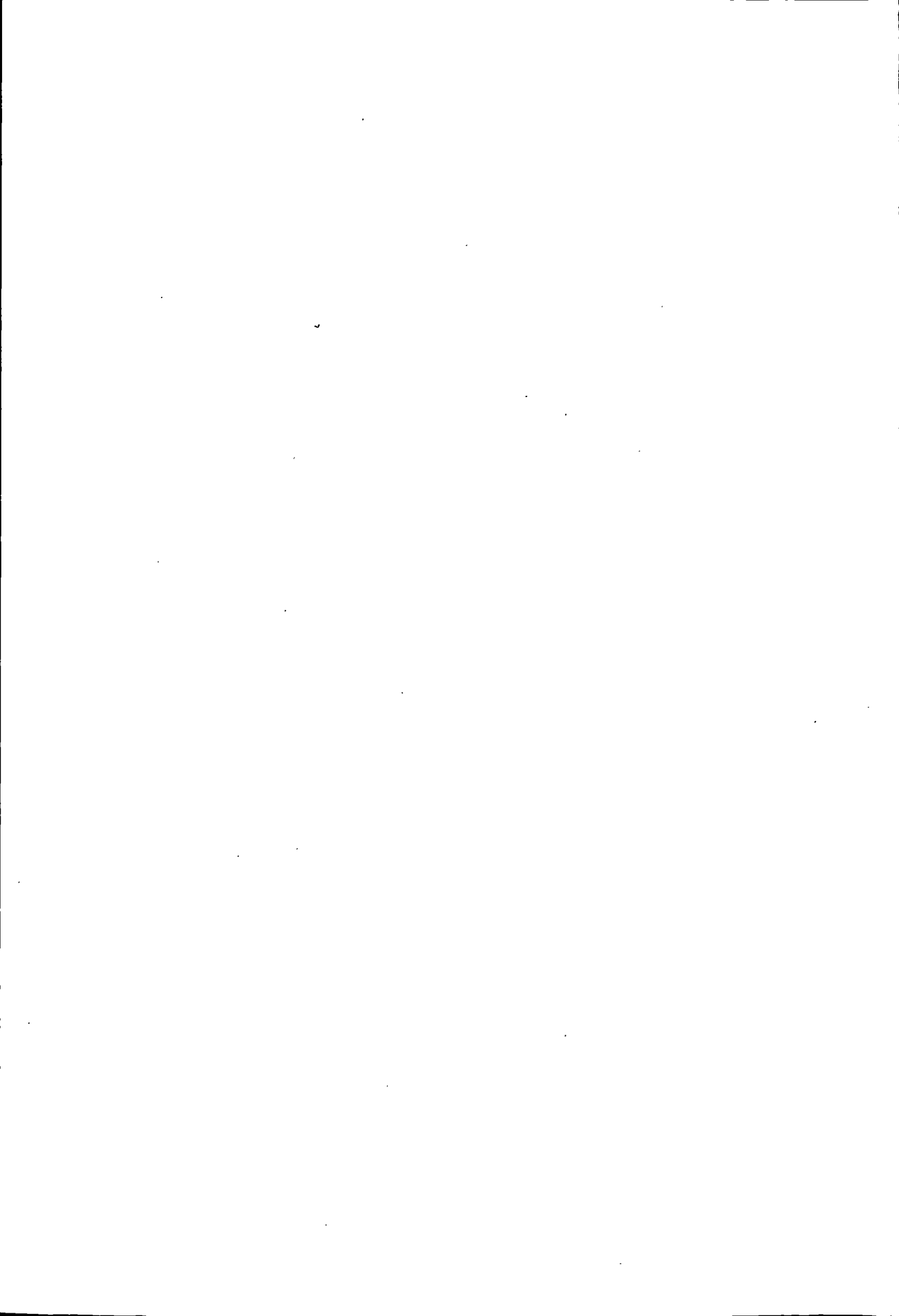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六年八月

第 六 编

人 物





第一章 人物小传

第一节 知名人物

安进朝（1890~1958） 裕固族，今肃南县大河区韭菜沟乡人。1958年去世，终年68岁。

1902年安进朝继任亚拉格家部落头目，1939年被青海佑宁寺土观活佛和马步芳委任千户（实际上只管理近百户人家），是裕固族地区两个千户之一。1947年成立保甲制时被委任张掖县康乐保保长，张掖县参议员。安进朝任千户期间，裕固族内部已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封建统治制度，权势仅次于大头目，许多部落的重要事务，总圈头更换都要与他商量。

建国后，根据民族统战政策，安进朝以少数民族中有影响的上层人士列为统战对象，1953年吸收进革命队伍，先后任肃南裕固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副主任，县政协副主席等职。草原规划等问题上有过抵触情绪，但经过长期教育能积极拥护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为自治县的筹备和经济发展做了不少工作。在执行民族政策方面起了积极作用。

安贯布什加（1898~1958） 裕固族，今肃南县康乐区红石窝乡人，1958年去世，终年60岁。

清朝宣统年间（1916年），安贯布什加继任大头目，是裕固族最后一位大头目，当时年仅17岁。按照世袭制，并经青海省大通县果芒寺活佛批准，就任大头目。在青海省大通县果芒寺内设有安贯布什加大头目的行宫，有会客室、卧室、办公室，室内铺有地毯，设有五位专座，陈设华丽，用具齐备。青海把安贯布什加大头目称之为裕固族王爷，衣食住行均以王爷级别相待。

安贯布什加在40岁以前，少年气盛，血气方刚，时时处处在维护着大头目的尊严。在公共场所说话处事历来认真、谨慎。在处理民事纠纷案件时，一般不搞大吃大喝，以减轻百姓负担。对败坏部落名誉的决不宽容。在任大头目的

34年中，为维护本民族利益贡献了力量。

1949年，解放大军到达张掖时，大头目向各部落下令，由正副头目到张掖迎接解放大军，并带上活牛羊，表示慰问。这天，大头目安贯布什加头戴清朝皇帝御赐的花翎顶戴，身穿龙袍，带领各部落头目，给解放军首长敬献了哈达和青稞酒，表达了裕固族人民对解放军的爱戴和对共产党的信任。建国后，安贯布什加积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党的民族政策，作为少数民族有影响的上层人士列为统战对象。1953年7月吸收进革命队伍，历任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筹委会主任，自治县县长等职。在自治县筹备初期积极协助我党做好民族上层人士和宗教人士的思想工作，并带头实行草原统一划管，积极主张把部落与寺院占有草场统一划管，解决贫苦牧民草场不足问题，为促进民主改革，进行牧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做了一些有益的工作。

马老藏（1906~1958）藏族，又名马罗汉、马佛禅，今祁丰区祁连乡青稞地村人，是肃南地区宗教界上层进步人士。1908年三岁开始了佛教生涯，赴青海刚察寺学经。1910年至1929年，在西沟寺任寺主。1930年到青海佑宁寺拜土观活佛为师，潜心钻研佛门经典，考取了“罗汉”学位。1958年去世，终年52岁。

马老藏曾在酒泉西训团受训，1945年担任祁连山自卫队队长。1945年任酒泉县参议员兼四二军参议，蒙藏委员会委员。在发展民族经济，提高民族素质方面颇有远见卓识。1935年顾嘉堪布提出兴学育人的主张，受到马老藏的支持，并积极投入建校筹备工作，一边积极筹集资金，从酒泉聘请专职教员，一边动员牧民子女上学。积极支持少数民族青年学习文化，掌握知识，以促进民族发展。1939年初马老藏和顾嘉堪布等人共同组织“祁连山藏民抗战建国宣传团”，动员藏民护教救国。新中国成立后，马老藏积极拥护共产党的领导，1950年与观山藏族牧民安国邦给驻高台县的人民解放军带路，进入祁连山围剿马成良、田子梅等残匪。剿匪结束后，解放军奖给马老藏驳壳枪一支，以示感谢和鼓励。1951年，马老藏积极支援“抗美援朝，保家为国”的正义事业，在三山口一带筹集募捐资金，得到了广大牧民群众的积极支持。1953年7月17日在酒泉被任命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筹备委员会副主任，1954年2月20日在肃南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上被选举为副县长。

贺遐志（1905~1975）肃南县大河区水关乡西岔河人，裕固族。8岁时入水关寺当班弟，1927年赴马蹄寺学经6年，而后一直在水关寺任管家，从事宗教活动。1975年去世，终年70岁。

1950年贺遐志在高台县以地方宗教界上层进步人士吸收进革命队伍。他为人直率、诚实，能积极接受共产党的政策宣传，历任高台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席，高台县副县长等职。1954年2月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调任自治县政府副主席、副县长。1962年任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贺遐志对共产党有着很深厚的感情，参加革命后一直恳切要求加入中国共产党。1956年7月贺遐志加入中国共产党组织，从此他以中共党员的身份在民族统战和民族团结方面作了大量工作。1973年贺遐志在受到“文化大革命”冲击后的第六年，党组织恢复了他的组织生活。他作的第一件事就是将补发的工资补交了党费。他一生办事谨慎，平易近人，干部、群众遇到困难，他都问寒问暖，乐于帮助解决，人们都亲切地称他“我们的老县长”。1973年，大泉沟乡生产不景气，牧民生活有困难，他拿出补发工资1000元寄给乡政府解决牧民群众的实际困难，全乡牧民怀着崇敬的心情致信老县长表示深深的谢意。

郭怀成（1916~1987） 肃南县明花区莲花乡深井子村人，裕固族。1941年在西训团酒泉第一边疆青训班受训，1943年去西安黄埔军校第七分校十九期学习班学习。1947年至1949年，历任甘肃省第七区保安团搜索队中队长，酒泉县“勘乱建国委员会”委员、酒泉县参议员、人民代表等职。1987年去世，终年71岁。

1949年任酒泉县各界代表会常委会副主席，酒泉专署民委委员，酒泉祁明区第一副区长，甘肃省民委委员等职。1953年，肃南地区筹备成立自治县，他调任筹委会副主任。1954年任自治县副县长。195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1月调任张掖地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1980年任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1957年国庆节他任少数民族参观团团长，在天安门向毛主席敬献了哈达，毛主席亲切的说：“你是甘肃少数民族的喜儿”。周恩来、陈毅、乌兰夫下请柬宴请了郭怀成团长，他是裕固族中第一位受到党和国家最高领导人接见的人。

安立贤（1922~1982） 裕固族，肃南县康乐区红石窝乡康丰村人。1982年去世，终年60岁。

1949年安立贤在康乐区参加革命，1955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康乐区副区长、区长、区委书记，肃南县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副书记，县委农牧办副主任、主任，县革委会副主任，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等职。在自治县筹备时期和合作化运动中，为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引导牧民群众走合作化道路做了大量的工作，主持建立了全县第一个牧业互助组，办起了全县最早的合作社——康乐牧业合作社。1956年当选为甘肃省第三次党代会代表。1962年出席了

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即七千人大会）。懂汉、裕固、藏、蒙古4种语言。

郎天荣（1922~1990）裕固族，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大河区水关乡西岔河村人，1990年去世，终年68岁。

1949年10月参加革命，1955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是肃南县第一代少数民族领导干部和第一任少数民族县委书记。历任自治县文教科副科长，张掖地委统战部副部长，县委书记处书记、第一书记，县委书记、县长兼县政协主席，县人武部政委、第一政委、县委常委，县革委会副主任、主任，人大常委会主任等职。曾多次当选为县党代表、人代会代表。1982年9月光荣地出席了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1962年出席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即七千人大会），1961年出席西北地区第一次民族工作会议，1979年当选甘肃省第五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在甘肃省六届人大十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省人大常委会委员。

强国勇（1924~1986）肃南县祁丰区堡子滩人，藏族。1941年在西北训练团酒泉第一边疆青训班受训，1943年赴西安黄埔军校第七分校学习，受过严格的军事训练，1945年毕业后任新疆国民党九分校少尉区队副，1946年5月调任国民党骑兵四旅八团小炮排排长。1986年去世，终年62岁。

1949年强国勇离开部队回到家乡参加劳动，同年9月任酒泉祁连乡乡长，后又任祁明区副区长、区长等职。这期间代表肃南地区少数民族人民随中央赴朝鲜慰问团慰问中国人民志愿军。1954年肃南县正式成立后，历任自治县政协副主席、常务副县长、县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部副主任、卫生局局长等职。195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77年调任张掖地区卫生防疫站主任，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

屈大成（1911~1990）又名屈大鹏，汉族。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大河区喇嘛湾乡人。1937年4月参加革命，1937年11月在延安由徐以新、谢觉哉二同志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是肃南地区第一名共产党员。他救护原鄂、豫、皖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副主任、总参谋部主任、革命军事委员会秘书长、抗日联军西路军干部团政治处主任徐以新的事迹在当地传为佳话。

1937年3月，西路军千余名将士被迫进入祁连山，几经恶战，弹尽粮绝。4月的一天，屈大成在山沟里发现了一个拄拐棍自称王玉新的红军战士，主动与他亲切交谈，屈大成发现红军没有恶意，就帮他处理了伤口并一再坚持送给红军战士一些麝香敷伤口用。在王玉新的请求下，屈大成摆脱敌人的哨口，把他带回家里藏了起来。当时，马步芳部队搜山风声很紧，屈大成一家冒着危险，想

尽办法，把王玉新伤口治愈。然后王玉新乔扮先生模样送往红崖子屈大成的表兄万生荣家里。1937年8、9月间王玉新归队心切，屈大成和一些关心红军的百姓四处打听，探明兰州设立了八路军办事处，大家热情支持，凑足盘缠，屈大成带路，从高台出发，克服重重困难，到达兰州，找到了八路军办事处。谢觉哉同志接待了他们，到这时，屈大成才知道自己救的这名红军真名是徐以新。谢老对屈大成说：“你是个好同志，你把人送到了，只能说你还只完成了任务的一半。现在你应该到延安去，学点革命道理，以后多做点革命工作。”1937年10月，屈大成与徐以新一道到延安，进延安中央党校学习一年多，1939年冬被派往甘肃兰州，由伍修权派往河西。回肃南后，由于没有党组织，身单力薄，加之祁连山地区偏僻，文化落后，做群众工作十分艰难，几乎没能展开革命工作。1949年9月肃南地区解放，屈大成在高台县六区（今肃南县大河区）任乡长、书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后，任明花区委组织委员。1960年任县农牧局副局长，1961年至1974年任县政协常委。1974年元月退休，1979年6月改为离休。

屈大元（1924年11月15日—）裕固族，出生于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大河区喇嘛湾乡西柳沟村一农民家庭。由于家中经济情况较本地农民稍好一些，加之其父与裕固族宗教界上层人士顾嘉堪布关系密切，受其“兴办教育，以提高牧民素质”思想的影响，思想较为进步，从他六岁起就进私塾读书识字，先后在高台新坝中心小学，张掖高小学习。1946年入陕西国立农学院学习，于1949年5月毕业。同年在西安中共中央西北局成工部参加工作。此后至1964年先后在西北局统战部、西北民委、北京中央民委、中央民族学院、中国佛教协会、中国佛学院筹建组、中国道教协会、西北民族学院、甘肃省民族研究所等单位任职。1964年四清至文革中受审查，坐牛棚，上“五七”干校共十年，身心健康受到严重迫害。1973年初步恢复工作，安排在甘南夏河唐尕尔公社唐尕尔大队做基层群众工作。1977年到西北民院做落实政策工作和建立西北民院研究室工作，并任该室副主任。1981年参加恢复甘肃省民族研究所工作，继续组编甘肃省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并担任编委会办公室主任，省民族研究所副所长职务。于1988年2月离休。

第二节 肃南籍英烈

柯子义 男，藏族，肃南县祁连乡观山队人，生于1938年。1959年1月参

加革命，共青团员，解放军陆军第四师第十一团战士。1962年10月因战牺牲于中印边界。

郭胜 男，汉族，肃南县皇城区北滩乡人，生于1937年3月。1959年1月参加革命，1960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7972部队上士副排长，曾荣立三等功一次，新疆军区授予五好战士、劳动模范光荣称号。1962年11月18日因战牺牲于中印边界。

陈九贵 男，汉族，肃南县马蹄区大泉沟乡人，生于1935年。1955年3月参加革命，中共党员，解放军五十五师一六五团三营九连战士。1958年9月15日在青海剿匪中英勇牺牲。

曹志国 男，汉族，原籍辽宁省海城县人，入伍前系肃南县人。1948年2月参加革命，为营口独立师战士。1948年10月因战牺牲于营口。

曹志家 男，汉族，肃南籍，1949年在解放海南岛战斗中英勇牺牲。

第三节 流落在肃南县的西路军战士

邓世儒 四川省同江县永安公社人。1932年9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编入红四方面军十二师三营七连。1936年红四方面军西征时又编入四十八师二六五团三营八连担任一排长。红军进入祁连山后，在康隆寺的战斗中，左腿负伤，流落在祁连山区。

在革命战争年代里，他荣立二等功一次，身负重伤六处。解放后，人民政府安置他到供销社工作，于1966年退休，1983年改离休，1986年病逝。

易明清 江西甘县人，生于1914年。1931年6月在昆西乡参加红军，被分配在军部当勤务兵。1936年红四方面军西征时他在军部电话排当排长。西路军在高台失利后，他被编到三十军八十八师，在康隆寺战斗中腿部负伤，流落在祁连山区。现居住在康乐区红石窝乡红石窝村。

岳永仁 四川省巴中县平凉区胜利公社人。1932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于1937年3月流落在祁连山区，流落时他在红四方面军九军三十五师七十三团三营七连。1963年到1972年在肃南县桦树湾生产队任队长。因酷爱植树，被人们誉为“植树迷”。

王有才 于1932年参加红军，在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当通讯员。红军西征进入祁连山后，他在二六三团。1937年3月在肃南地区马场滩战斗中腿部中弹，流

落祁连山区，现在大河区喇嘛湾乡白庄子村。

田忠道 湖北省大吾县新城公社杨什边人，1912年出生在一个贫苦农民家中。1926年田忠道在他舅父徐海东带领下，参加了中国工农红军。1927年鄂豫皖革命根据地已经建立赤卫军转为正规军红十三师，他在直属部队三营当传令兵。1930年红军十三师改编为红军第一军团，后改编为红四军团。1931年10月红四军团扩大为红四方面军，他随军转战到河南、四川。1933年他被调军直总保卫局特务便衣队工作，后任特务队一排二班长。1935年调往红四方面军九军通讯连二排任排长，随西路军转战到祁连山区，在康隆寺战斗中身负重伤，被裕固族牧民安富才（裕固名别别）救护，流落在肃南裕固族草原。于1983年4月病故，享年71岁。

王永忠 女，四川省苍溪县人，1913年8月生。1932年8月参加中国工农红军，原在中国工农红军政治部宣传队任指导员。1936年红军西征时在红四方面军政治部宣传队工作，同年10月在甘肃省临泽县倪家营战斗中致残，流落肃南地区康乐草原。于1961年迁居四川省苍溪县永丰公社和平大队。

第四节 宗教界人物

顾嘉堪布

一世顾嘉堪布：纳尔根齐吉嘉木措，于1462年生于今祁丰区祁连乡瓷窑口顾家，而后改称顾嘉，取嘉祥之意。

二世顾嘉堪布：格尔杰哲华木措，于1578年生于今祁丰区祁连乡瓷窑口，1655年圆寂，享年77岁。15岁入西藏学经，肄业于噶尔丹寺。回祁丰后在慈云寺从事佛事活动，曾主持文殊寺的维修。

三世顾嘉堪布：停罗桑达尔吉，于1660年生于今祁丰区祁连乡瓷窑口，1717年圆寂，享年58岁。幼年入青海塔尔寺学经，回祁丰创建莲花寺，并主持佛事活动。

四世顾嘉堪布：哲尔颜丹巴尔拉布吉，于1724年生于今祁丰区祁文乡堡子滩，1790年圆寂，享年66岁。

五世顾嘉堪布：哲尔格堪布罗桑淡必嘉木措，于1799年生于今大河区水关乡西河，1858年圆寂，享年59岁。15岁赴青海塔尔寺学经，后又到拉卜楞寺钻研佛法，并徒步入藏游历了拉萨三大寺院和扎什伦布寺，拜谒了达赖和班禅。

带着经文回祁丰区后，在文殊寺坐床。尔后又到今外蒙古和内蒙古等地讲经说法，从事宗教活动。

六世顾嘉堪布：嘉祥丹珍尼玛，于1870年生于今祁丰区祁文乡堡子滩，1890年圆寂，享年20岁。幼年赴拉卜楞寺拜嘉木样为师，学习经文，回文殊寺坐床主持佛事活动。

七世顾嘉堪布：罗桑钦利嘉木措，于1897年生于今大河区水关乡西河，1944年圆寂，享年47岁。4岁入长沟寺，由史喇嘛作启蒙导师，9岁入马蹄寺学经。17岁赴青海互助县佑宁寺深造，25岁回慈云寺，坐床主持红湾寺、慈云寺、莲花寺、文殊寺的佛事活动。七世顾嘉堪布自幼聪敏好学，同情群众，1938年在慈云寺召开抗战建国宣传大会，动员各族群众同贫苦落后斗争，并利用寺院创办了6所小学，动员儿童上学。1938年组织了“祁连山藏民抗战建国宣传团”，并征集畜产品，亲赴兰州，请求驻军将物品转送前方，支援抗战，1939年受到蒙藏委员会嘉奖。

唐让嘉哇

一世唐让嘉哇：洛巴根敦仁钦，于1571年生于今青海省民和县，1641年圆寂，享年70岁。20岁赴西藏学经，获林赛噶居学位，29岁为哲蚌寺嘉哇喇嘛。34岁回到多麦地区。1619年按照四世班禅的指示和赐的寺院名称，修建了唐让寺——噶丹夏珠林，并主持佛事活动。

二世唐让嘉哇：图多嘉措，于1642年生于今青海省民和县，20岁赴西藏学经，在四世班禅座前受比丘戒。遵循五世达赖的教导，修建了弥勒佛像和释尊佛像，在拉萨释尊殿供奉七天，祈求加被后迎请到多麦地区。先后在凉州江让寺和甘州马蹄寺任喇嘛。

三世唐让嘉哇：曲卡朋措桑波，生于今青海省民和县（生卒年代及生平待考）。

四世唐让嘉哇：曲卡罗桑宗哲，生于今青海省民和县。成年后赴西藏学经，在藏期间代表达赖担任过赤巴。他佛学知识渊博，回青海后在寺院广泛传播佛经（生卒年代待考）。

五世唐让嘉哇：曲卡阿旺端珠，生于今青海省民和县（生卒年代及生平待考）。

六世唐让嘉哇：曲卡罗桑丹欠坚赞，于1755年生于今青海省民和县，1840年圆寂，享年85岁。在哲蚌寺学经，获桑浦噶居学位，受比丘戒。在蒙古任奥

托贝勒喇嘛。任该寺堪布时，曾拜见六世班禅，并受赐长飘带僧帽。后又任凉州江让寺堪布、马蹄寺赤巴。

七世唐让嘉哇：生于甘肃省武威江让地区（今肃南县铧尖乡）。幼年在拉卜楞寺和塔尔寺学经，在青海被回民杀害（生卒年代及法名待考）。

八世唐让嘉哇：义席丹巴嘉措，生于今青海省化隆县，曾在夏群寺、塔尔寺学经（生卒年代及生平待考）。

九世唐让嘉哇：尕藏图丹久美嘉措，于1930年生于今青海省民和县，1935年被认定为八世唐让嘉哇的转世灵童，于1937年在唐让寺举行了隆重的坐床庆典，主持唐让寺的佛事活动，同时分管沙沟寺、江让寺等20多个寺院的各项佛事活动。1958年无故被捕，后在民勤县水库工地圆寂。

阿其堪布

一世阿其堪布：幼年赴西藏学习经典，取得西藏三大寺院中最高的法相品位宗喀巴法座——噶丹赤巴。回马蹄寺后任马蹄寺主持，在西藏和安多地区有很高的声望（生卒年代及法名待考）。

二世阿其堪布（待考）。

三世阿其堪布：生于今民乐县左五寨子（生平及法名待考）。

四世和五世阿其堪布（待考）。

六世阿其堪布：成恩老僧嘉措，生于今马蹄区西水乡八一村，享年69岁（生卒年代及生平待考）。

七世阿其堪布：老僧噶拉嘉措，于1921年生于今马蹄区西水乡正南沟村，1960年圆寂，享年39岁。6岁时由九世班禅寻得转世灵童，7岁坐床，学经3年，任马蹄寺堪布。肃南县成立后，先后任马蹄区主席，县政协副主席，甘肃省佛教协会常务理事等职。1958年无故被捕，病逝在武威监狱。

释谛净

今肃南县马蹄寺千佛洞主持僧，俗姓牛，名登德，汉族，临泽县蓼泉乡城北村人。1921年生于农民家庭，1939年被国民党地方政府抓兵，开赴兰州，因不愿当兵而逃走，有家难归，有乡难投，为求生路隐于临松山中，拜马蹄寺千佛洞主持释融沧为师出家修行，由心道法师受菩萨戒，剃度为僧，皈依佛门，派驻张掖光明寺为主持。

1949年释谛净还俗为民，落户五座桥村，分得土地房屋，劳动生产，自食

其力。1986年释帝净返回故寺，第二次出家修行。1987年9月云游四川省新都县宝光寺，由清定法师传授三堂大戒，回千佛洞为主持。几年来，师徒三人依靠佛徒支持，先后修成大雄宝殿、地藏菩萨殿、站佛殿、药师佛殿、弥勒佛殿、观音殿及禅房僧舍共40余间，庙宇建于悬崖峭壁之上，飞檐翘角，古朴典雅，雄奇壮观，其规模超过以往。使自晋代凿雕、历经1500余年风蚀剥落的石窟佛像、壁画，得到修复与保护。



文殊寺壁画

第二章 知名人物名录

第一节 县级干部名录

肃南县县级干部名录（本籍）

（以姓氏笔划为序）

姓名	性别	籍贯	民族	所在单位	任职时间	最高职务
马占有	男	肃南	藏	县政协	1987.2~1989.12	主席
巴宝	男	肃南	蒙古	县政协	1981.1~1986.5	副主席
白月琴	女	肃南	裕固	县人大	1990.2~	副主任
安玉林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府	1981.1~1989.12	副县长
安永福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协	1987.2~1989.12	副主席
安富贵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协	1990.2~	副主席
安永红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府	1990.2~	副县长
安维新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协	1990.2~	副主席
安国雄	男	肃南	藏	县政协	1981.1~1988.3	副主席
安维堂	男	肃南	裕固	县委	1984.7~1989.12	书记
安锋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府	1984.8~1989.12	副县长
杨占林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协	1960.2~1985.9	副主席
杨进玺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协	1981.1~1987.2	主席
妥秀兰	女	肃南	裕固	县人大	1984.8~1989.12	副主任
郎自仁	男	肃南	藏	县政协	1990.2~	副主席
郎进荣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协	1985.3~1986.5	副主席
郭建贤	男	肃南	汉	县纪委	1983.10~1987.2	书记
贺敬农	男	肃南	裕固	县政府	1984.1~1989.12	县长
铁占新	男	肃南	裕固	人武部	1986.3~1989.12	政委
索成文	男	肃南	藏	县法院	1983.11~1989.12	院长

第六编 人 物

续 表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民 族	所在单位	任 职 时 间	最高职务
索成斌	男	肃南	藏	县政府	1986.4~1989.12	副县长
秦治国	男	肃南	藏	县人大	1987.2~1989.12	主 任
索高年	男	肃南	藏	县人大	1983.10~1987.2	主 任
黄仲布	男	肃南	藏	县政协	1960.2~1986.3	副主席
黄进荣	男	肃南	裕固	检察院	1983.11~1989.12	检察长
黄进朝	男	肃南	裕固	县纪委	1987.2~1989.12	书 记
强国林	男	肃南	藏	县 委	1984.10~1989.12	副书记

第二节 肃南县县级干部名录.(外籍)

(以姓氏笔划为序)

姓 名	性别	民族	籍 贯	工作部门	任 职 时 间	职 务
马继祯	男	汉	甘肃临泽	县 委	1968.4~1973.6	书记、县革委会主任
王天禧	男	汉	甘肃酒泉	县人大	1982.6~1988.5	副主任
王向辰	男	汉	山东省	县革委	1976.10~1978.3	副主任
王振基	男	汉	陕西省	县委	1989.4~1990	副书记
王培尧	男	汉	河南省	县政府	1983.10~1986.3	副县长
王棣书	男	汉	江苏省	县革委	1980.4~1982.12	副县长
仙遇道	男	汉	甘肃靖远	县革委	1968.4~1970.2	副主任
乔生义	男	汉	陕西省	县 委	1953.7~1960.2	书记
李发录	男	汉	甘肃山丹	县 委	1986.1~1987.10	副书记
李英明	男	汉	甘肃酒泉	县 委	1974.10~1979.1	副书记
李尚武	男	汉	甘肃张掖	县 委	1976.10~1979.1	副书记、革委会副主任
李忠信	男	汉	陕西省	县 委	1958.12~1962.6	副书记、副县长
刘禧年	男	汉	甘肃静宁	县武装部	1986.2~1990	部长
杨自汉	男	汉	甘肃民乐	县 委	1980.12~1986.2	副书记
杨 明	男	汉	陕西省	县 委	1970.12~1974.10	副书记

第二章 知名人物名录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工作部门	任职时间	职务
苏应忠	男	满	陕西省	县政府	1983.10~1986.3	副县长
汪根泉	男	汉	山西省	县革委	1976.10~1978.1	副主任
郑连泾	男	汉	甘肃酒泉	县一中	1958.7~1987	校长
武德茂	男	汉	山西省	县人委	1958.12~1962.7	副县长
赵长征	男	汉	甘肃临泽	县政府	1986.4~1987.10	副县长
郭宝玉	男	汉	甘肃民乐	县政府	1986.4~1987.10	副县长
唐笃庆	男	汉	甘肃张掖	县革委	1978.4~1984.1	副主任、副县长
谈树德	男	汉	内蒙古	县政府	1990.2~	副县长

第三节 知名人物简表

知名人物简表（本籍）

（以姓氏笔划为序）

姓名	性别	民族	文化程度	主要职务职称	
安子俊	男	裕固	大学	西北民族学院监察处	处长
安建筠	男	裕固	大学	中国县镇年鉴编辑部	副主任
安菊花	女	裕固	中专	甘肃省民族歌舞团	三级演员
李寿山	男	藏	初小	甘肃省地质局 634 队	副队长
李德奎	男	藏	大学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
李德明	男	藏	中专	甘肃省民族歌舞团	副团长
余永祖	男	藏	高中	陕西军区招待所	所长
杜永江	男	藏		原肃南县委政协副主席，后调往西藏自治区工作。	部长
杨进智	男	裕固	大学	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	副部长
屈大元	男	裕固	大学	甘肃省民族研究所副所长	副教授
屈兰香	女	汉		张掖地区人民银行	副行长
屈桂兰	女	裕固	中专	甘肃省艺术学校	讲师
贺青松	男	裕固	大学	甘肃省民委政法处	副处长
郭惠玉	女	藏	中专	甘肃省民族歌舞团	三级演员
钟福祖	男	裕固	大学	西北民族学院院长办公室副主任	讲师
索进堃	男	藏		张掖地区民族宗教处	处长

第三章 英模人物

第一节 国家级英模人物

(以姓氏笔划为序)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	授予时间	授予称号
刘鹤元	男	汉	民勤	肃南一中	校长	1983年	少数民族地区先进科技工作者
安立忠	男	裕固	肃南	康乐粮管所	工人	1989年	全国劳动模范
安吉资	男	裕固	肃南	文化馆		1981年	全国农村文化艺术先进工作者
任学豹	男	汉	河南	草原站	汽车司机	1986年	商业部授予安全行车百万公里标兵
李建玉	男	土族	肃南	畜牧局	技术员	1989年	优秀统计员
安国增	男	裕固	肃南	康乐区	村支书	1989年	全国劳动模范
杨永贤	男	裕固	肃南	广播局	记者	1989年	全国优秀新闻工作者、全国边陲儿女铜质奖
陈光国	男	汉	张掖	一中	副校长	1989年	全国优秀教师
妥秀兰	女	裕固	肃南	县人大	副主任	1983年	全国三八红旗手
妥翠英	女	裕固	肃南	明花区		1962年	全国三八红旗手
杨翠玲	女	裕固	肃南	大河区	牧民		全国新长征突击手
杨慧莲	女	汉	上海	红湾小学	教师	1983年	全国女能人
钟天明	男	裕固	肃南	教委	主任	1983年	全国为人师表先进个人
贺西恒	男	裕固	肃南	林业局	局长	1989年	全国护林防火模范
郭金花	女	裕固	肃南	明花区	牧民	1988年	敬老好儿女金榜奖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	授予时间	授予称号
贺国耀	男	裕固	肃南	康乐供销社	营业员	1979、1982年	全国劳动模范 全国商业战线劳模
贺敬农	男	裕固	肃南	县政府	县长	1988年	全国民族团结先进个人
郝登明	男	藏	肃南	司法局	局长	1989年	全国普法教育先进个人
贾生华	男	汉	酒泉	广播局	副局长	1988年	全国广播系统劳模
顾秀兰	女	裕固	肃南	韭菜沟乡	牧民	1959、1960年	全国群英大会代表、 全国民兵先进个人
强国林	男	藏	肃南	县委	副书记	1988年	全国民族团结先进个人
傅金钾	男	汉	张掖	民贸公司	汽车司机	1986年	商业部授予安全行车 百万公里标兵

第二节 省级英模、先进工作者

(以姓氏笔划为序)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	授予时间	授予称号
马仁	男	汉	民乐	大泉沟小学	校长	1989年	“园丁奖”获得者
马占有	男	藏	肃南	政法委	书记	1982年	全省检察先进工作者
马述德	男	汉	酒泉	红湾小学	校长	1984年	全省民族团结先进个人
马柏威	男	藏	肃南	团县委	书记	1989年	优秀书记、新长征
王月珍	女	汉	高台	红湾小学	教师	1986年	少先队活动最佳指导员
牛安邦	男	藏	天祝	牧业中学	副校长	1989年	“园丁奖”获得者突击手
王宗舜	男	裕固	肃南	县兽医站	兽医	1957年	生产先进个人
刘小芳	女	裕固	肃南	红湾小学	学生	1989年	优秀少先队员
卢生胜	男	汉	武威	肃南一中	副校长	1986年	学校优秀体育领导
田光元	男	汉	永昌	沙麻小学	教导主任	1959年	全省先进生产者

第六编 人 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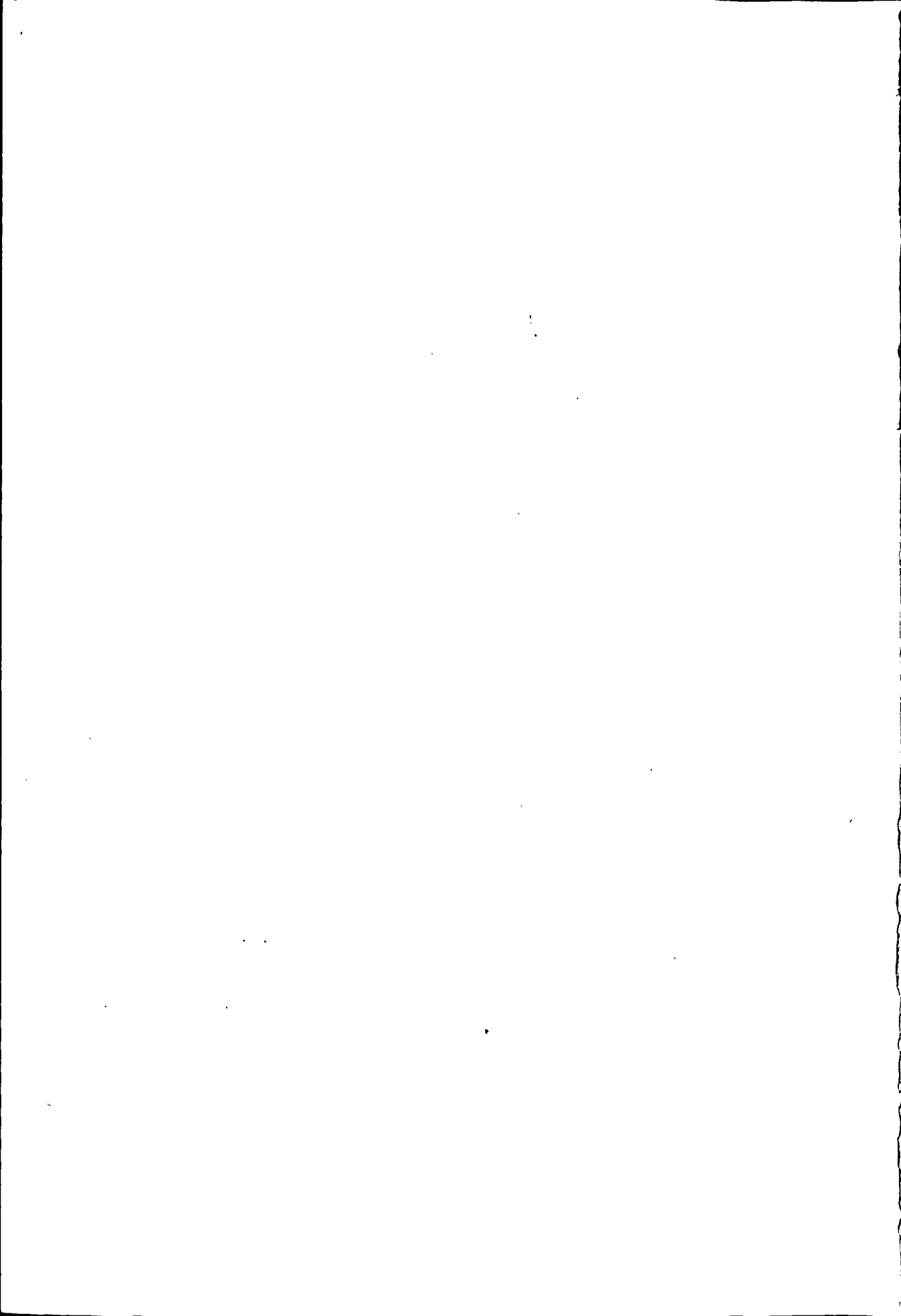
续 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籍 贯	工作单位	职 务	授予时间	授 予 称 号
白淑萍	女	裕固	肃南	明海林场		1983年	“三八”红旗手
田朝霞	女	汉	陕西	红湾小学	教导主任	1988年	优秀辅导员
李月芳	女	藏	肃南	民族中学	学生	1989年	优秀少先队员
祁丕显	男	汉	宁夏	工交部	技术员	1959年	先进生产者
乔玉梅	女	汉	陕西	县工行	干部	1987年	文明青年
安玉刚	男	裕固	肃南			1985年	新长征突击手
刘光珠	男	汉	山东	大河税务所	所长	1974年	财贸战线先进个人
李有贵	男	汉	肃南	农具厂	工人	1959年	先进生产者
安国林	男	裕固	肃南	康乐区	村团支书	1987年	全省文明青年
安尔尔昂	女	裕固	肃南	马营乡	牧民	1982年	“五好”个人
全珍香	女	土族	肃南	马蹄畜牧站	助理畜牧师	1986年	布病防治先进个人
李炳仁	男	汉	临泽	红湾小学	教师	1982年	全省优秀教师
安维财	男	裕固	肃南	明花区	村支书	1973年	全省劳动模范
全翠萍	女	土族	肃南	县妇联	副主任	1982年	全省优秀妇联专干
杨万福	男	汉	肃南	林业局	副局长	1958年	全省学习模范
阿玉翠	女	藏	肃南	民贸公司	营业员	1974年	财贸战线先进个人
妥玉英	女	裕固	肃南	明花区	牧民	1959年	先进生产者
杜正贵	男	裕固	肃南	民族中学	学生	1987年	文明青年
杜生德	男	裕固	肃南	民族中学	校长	1986年	全省“园丁奖”获得者
杨旭东	男	汉	天水	肃南一中	教师	1986年	优秀体育教师
妥秀兰	女	裕固	肃南	明花区	牧民	1985年	全省“三八”红旗手
张丽莉	女	藏	肃南	祁丰小学	学生	1989年	优秀少先队员
张国强	男	汉	陕西	监察局	干部	1987年	获“双立功”奖章
张维国	男	汉	临泽	医药公司	经理	1982年	医药管理先进个人
陈维虎	男	汉	高台	畜牧局	局长	1987年	动物检疫先进工作者
张朝国	男	汉	高台	皇城畜牧站	工人	1986年	布病防治先进个人
陈 福	男	汉	武威	林业局	副局长	1986年	护林防火先进个人
陈德文	男	裕固	肃南	隆畅河林场	书记	1963年	护林防火先进工作者
屈凤兰	女	裕固	肃南	幼儿园	园长	1988年	幼儿教育先进工作者

第三章 英模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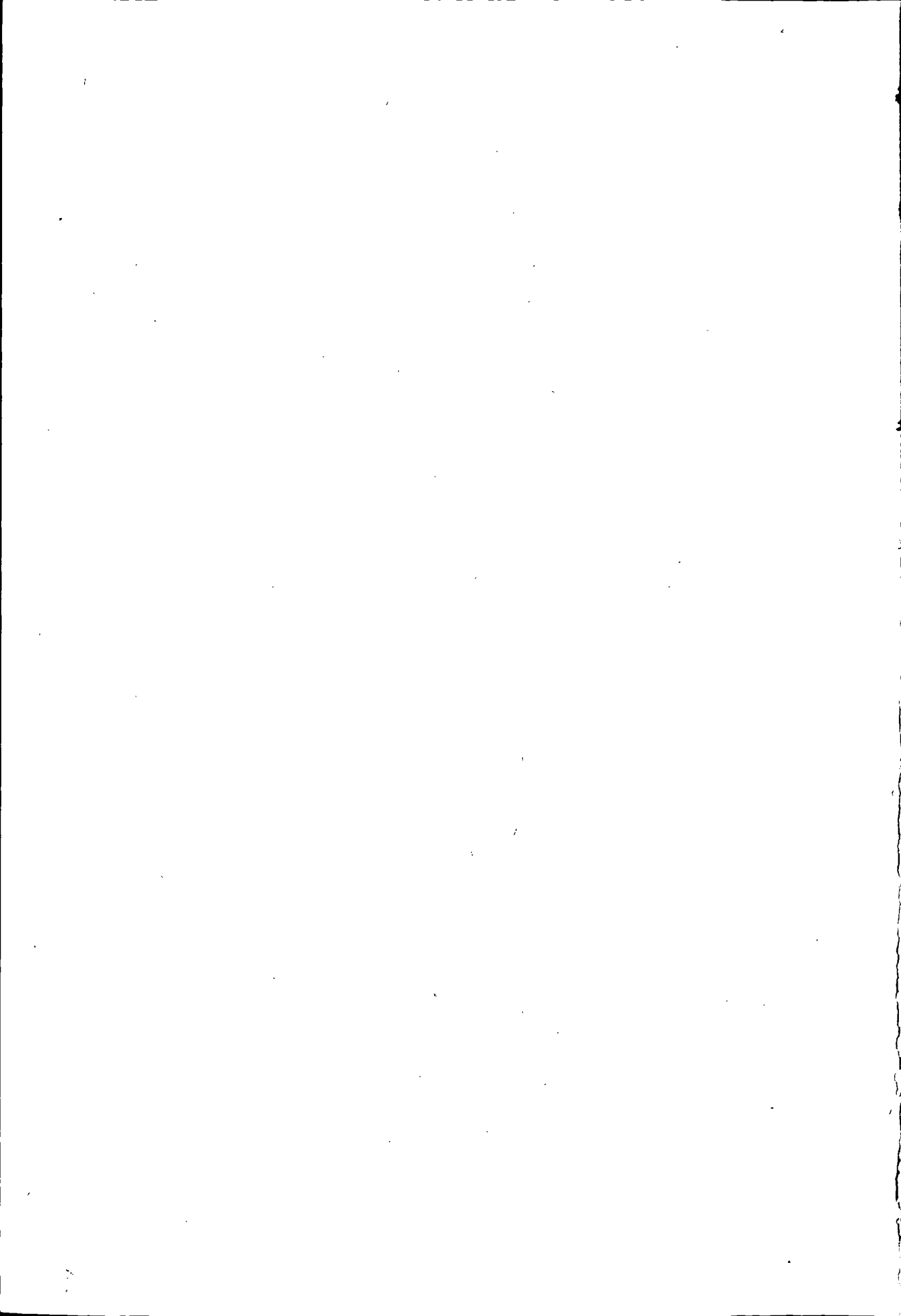
续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	授予时间	授予称号
拉布吉	男	裕固	肃南	皇城北滩乡	牧民	1981	全省劳动模范
罗布藏	男		肃南		牧民	1957年	生产先进个人
拉姆什旦	女	裕固	肃南	大河韭菜沟乡	牧民		全省劳动模范
郭世豪	男	藏	肃南	祁连林场	护林员	1982年	先进生产者
贺占有	男	裕固	肃南	水关乡	牧民	1982年	省军区授精神文明先进个人
钟自昌	男	裕固	肃南	隆畅河林场	护林员	1986	护林防火先进个人
钱卫东	男	汉	肃南	宣传部	副部长	1982	全省对台宣传先进个人
秦万龙	男	汉	高台	红湾小学	团委副书记	1985年	少先队优秀辅导员
铁占新	男	裕固	肃南	人武部	政委	1985	优秀人武干部
钱桂花	女	汉	肃南	民族中学	教师	1988年	优秀辅导员
秦浩贤	男	汉	酒泉	祁丰林场	场长	1988	护林防火先进个人
殷多仁	男	汉		祁丰粮站	工人	1974年	财贸战线先进个人
黄桂花	女	藏	肃南	商业局	工人	1959年	先进生产者
葛金明	男	裕固	肃南	青龙乡	牧民	1975年	复退军人先进个人
强国钰	男	藏	肃南	祁丰中学	校长	1989年	“园丁奖”获得者
穆邦文	男	汉	陕西	人武部	干事	1987年	全省民族团结先进个人
薛海英	女	汉	肃南	红湾小学	学生	1987年	文明青年



大事记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之前

(公元 1375 年至公元 1953 年)

1375 年 (明洪武八年)

明朝政府在原撒里畏兀儿之地置安定、阿端、曲先三卫，连同敦煌东南的罕东卫、赤斤卫、罕东左卫、沙州卫和哈密卫，叫做“关外八卫”。

1416 年 (永乐十四年)

明成祖朱棣给马蹄寺赐名“普光寺”。

1446 年 (明正统十一年) 至 1528 年 (明嘉靖七年)

沙州卫全部入塞，初居甘州。后徙山东平山、东昌二卫，随之，其他诸卫亦渐不能自立，陆续东迁入关。

明万历年间

三世达赖喇嘛索南嘉措来马蹄寺脱帽顶礼，对跟随弟子说：“救度父母在此”。

15 世纪中至 16 世纪上半叶

关外诸卫相继内徙，安置在人烟稀少的甘州和肃州南山一带。

1528 年 (明嘉靖七年)

罕东左卫板丹部落徙甘州之南山。

1573 年 (明万历元年)

蒙古俺答汗 (阿拉坦汗) 进军萨哈连图伯特地方。征服了上下沙喇卫郭尔 (撒里畏吾尔) 部落。

1628年（明崇祯元年）

明朝政府在甘州（今张掖）西南75公里设梨园堡，派兵驻守，作为统治祁连山各族人民的据点。并给撒里畏吾尔大头目颁发管理八字墩一带草原的执照。

1644年至1661年（清顺治年间）

撒里畏吾尔人因反对留满人式的辫子，爆发反清斗争。清康熙年间，清朝政府将撒里畏吾尔地区分为“七族”，并分封部落头目。

1697年（清康熙三十六年）

清政府将南山地区的撒里畏吾尔划归梨园营都司管辖，大事由甘州提督呈报理藩院；西部地区的撒里畏吾尔隶红崖营，属肃州总兵所辖。

1708年（康熙十七年）

圣祖仁皇帝给马蹄寺赐“青莲筏”匾一块，金镶紫檀塔一座。

1736年（清乾隆年间）

高宗皇帝弘历给马蹄寺赐黄龙袍一件、马鞍一具。

1909年（宣统元年）

俄国突厥语学家马洛夫等来撒里畏吾尔地区考察。

1916年（民国5年）

甘州提督给撒里畏吾尔大头目换发了管辖八字墩草原的执照，同时规定了赋税制度。

1930年（民国19年）

国民党马步青、马步芳集团先后统治祁连山地区。

1937年（民国26年）

红军长征途经祁连山地区，播下了革命的种子。

是年 屈大成护送红西路军政治处副主任徐以新返回延安，并在延安加入

中国共产党。

1939年（民国28年）

民族上层人士顾嘉堪布等人热心倡导办学，先后在莲花寺、慈云寺、西藏寺、红湾寺设立初级小学4所。

1941年（民国30年）

顾嘉堪布又在明海寺、马蹄寺设立初级小学2所。

1943年（民国33年）

杨哥地区瘟疫流行，42人死于瘟疫。

1947年（民国36年）

马步芳集团在撒里畏吾尔地区实行保甲制度，委任部落头目为乡长、保长。

1949年（民国38年）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解放了大西北，红旗插上了祁连山，各族人民获得了解放。各族民兵协助解放军活捉了匪首田子梅，消灭了马成良残部。

是年 在原部落的基础上建立了区、乡人民政权，一个乡就是原来的一个部落。各部落头人、宗教界上层人士参加了基层政权工作。

1950年

2月 酒泉县祁明区委成立。

5月 高台县第六区委成立。

是年 肃南地区组织200峰骆驼运输队支援敦煌南山的剿匪部队。

1951年

张掖县康乐区委成立。

是年撒里畏吾尔派代表安立泰到朝鲜前线慰问中国人民志愿军。

1952年

2月 甘肃省民族医疗二队来肃南为各族人民免费治疗疾病。

是年 供销合作社成立，开展了民族贸易活动。

1953年

7月 中国共产党祁连山撒里畏吾尔自治区（县级）工作委员会成立。

10月13日 经中央人民政府批准，“撒里畏吾尔”改称“裕固族”；“祁连山撒里畏吾尔自治区”改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区”。

10月17日 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隆重召开。

是年 西北行政委员会派少数民族代表团来肃南地区访问。

是年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工作委员会成立。

是年 根据西北行政委员会召开的甘、青、新三省边境座谈会精神，将肃南疏勒川草原划归肃北。

是年秋 祁连山北麓各民族各界人士代表座谈会在酒泉召开。会议协商讨论了“肃南”地名和“裕固族”称谓问题。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以后

（公元1954年至公元1990年）

1954年

2月20日 肃南裕固族自治区首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红湾寺隆重召开，正式宣布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县级）成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委员会同时成立。

是月 修筑了元山子至县城第一条全程60公里的公路。

是年 自治区各工作职能部门相继成立。

是年 从新疆引进高加索细毛种公羊，同本地母羊杂交，开始了绵羊改良工作。

11月 第一次农业税计征和粮食自由收购工作开始。

1955年

1月 肃南裕固族自治区第一次党员大会在红湾寺召开，选举产生了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工作委员会领导成员。

是月 贯彻“不分、不斗、不划阶级”、“牧主、牧工两利”政策，重点扶助牧民发展生产。

是年 全县第一个裕固族牧业互助组——安立邦互助组成立。

4月 肃南设立收音站，首次收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节目。

5月 甘肃省人民委员会批准“肃南裕固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改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6月 中共张掖地委通知，“中共肃南裕固族自治区委员会”改称“中国共产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委员会”。

是年 酒泉运输公司给肃南县城通了第一辆汽车。

11月 在隆畅河架设了第一座长26米，宽45米的木面下承式人字桥。

是年 中共肃南县委各工作部门相继成立。

是年 省畜牧厅派工作组在大河区韭菜沟对蝗虫的防治进行了首次试验。

1956年

7月 中共肃南县委发布了《关于建立牧业生产合作社的意见》，本县开始建立牧业生产合作社。

9月 第一次进行选民登记，有5275名选民参加了全县选举工作。

是年 本县各学校开始建立少年先锋队组织。

是年 在全县群众中广泛宣传《婚姻法》，各族婚龄青年开始办理婚姻登记手续。

1957年

10月 整风运动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本县开展，接着反右派运动开始。

是年 民乐县马蹄藏族自治区划归肃南县管辖。

是年 毛泽东、周恩来等党和国家领导人，首次接见了裕固族代表郭怀成。

1958年

2月 中共肃南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在红湾寺召开，出席会议代表81名。

8月 打击反革命分子运动在全县展开，逮捕了251人，一些寺院建筑遭到破坏。

9月 在金畅河建起了鹿场，开始野鹿驯化工作。

10月 全县青壮年编为民兵，地方武装组织成立。

大事记

10月 人民公社在全县成立，掀起了“大跃进”运动。

10月 肃南县第一所中学在县城建成，开始招生。

是年 肃南县开始征集兵员，首批裕固族青年应征入伍。

是年 “废除宗教剥削，取消封建特权”的辩论诉苦运动继续进行，进一步取消和废除了寺院的制度和特权。

是年 首届县政协主席安贯布什加，政协副主席安进朝分别自杀身亡。

是年 甘肃省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来肃南县进行社会历史调查，开始民族简志、简史的编写工作。

是年 全县畜牧业生产获得丰收，荣获国务院颁发的奖状。

是年 在红湾寺修建了全县第一座发电站，装机2千瓦，结束点煤油灯的历史。

是年 在县城建起了皮毛加工厂，这是第一个民族工业企业。

1959年

甘肃省肃南县的托莱、八字墩、友爱3处草场划归青海省祁连县，将青海省的皇城滩草场划归肃南县管辖，全县开始大搬家。

8月 天祝县的泱翔、铧尖两乡划归肃南县管辖，全县进行了行政区划调整。

10月 河南省2167名支边青年迁入本县，进行开荒种地，毁坏了一些草原植被。

12月 本县成立收容站，控制、安置外流人员，维持社会秩序。

是年 省地质水文队首次对白浪沟矿泉进行调查，该矿泉被列为全国第三大矿泉。

1960年

1月 本县首次召开全县“先进生产者”、“红旗手”民兵代表誓师动员大会。

5月 中共肃南县委对全县的县、社干部实行“三八制”领导方法。要求干部深入基层，实行“四同”。

6月 本县决定推行畜牧业“三包一奖”（包产、包工、包投资，有超必奖）制。

8月 根据地委的指示，对武威等地的外流人员进行安置。这一年又从上海迁来1000名移民。

是年 “三反”（反贪污盗窃、反铺张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开始，继续划分阶级成份。

是年 县文工团参加北京举办的文艺调演，《裕固族劳动舞》首次被拍成电影纪录片。

1961年

1月 县委在红湾寺召开会议，传达贯彻西北局会议精神，在全面安排群众生活的同时，对一部分错处理的同志进行了平反。

7月 经甘肃省委同意酒泉钢铁公司西沟矿草场划归肃南县管辖。

8月 县委在红湾寺召开全体委员会议，传达西北地区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纠正反封建斗争扩大化的问题。

10月 遵照中央内务部决定，皇城区派人把14户64名布利亚特蒙古人送回内蒙古呼伦贝尔盟鄂温克自治旗。

是年 在人间开始布鲁氏杆菌病的防治。

1962年

1月 本县决定开放红湾寺、马蹄寺、莲花寺、文殊寺、沙沟寺。

2月 本县裕固族代表郎天荣、安立贤出席了在北京召开的中共中央扩大会议（即七千人大会）。

6月 县委宣布平反了所谓白杨管家阴谋叛乱集团案。

1964年

2月 全县隆重庆祝自治县成立10周年。

3月 本县裕固族牧民拉姆什旦（女）参加了全省先进生产者代表大会。

4月下旬 康乐区部分地区遭到连续五天三夜的暴风雪灾害。

6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行第二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指示，开始了全县人口普查。

是年 全县对绵羊推行“全改全配”措施，推进了绵羊改良工作。

是年 毛泽东主席在北京接见了裕固族青年代表索彩英。

1964年冬至1965年春 全县草原遭受到30年未遇的大旱。

是年 周恩来总理会见了参加全国少数民族文艺汇演的裕固族代表安玉香。

1965年

在大岔牧场办起了一所半牧半农中学，从全县招收学生 20 名。

是年 补偿了 1958 年全县群众大搬家中的经济损失费。

7 月 国务院决定设立嘉峪关市，肃南县的一部分土地划归嘉峪关市管辖。

1966年

6 月 在西北地区财贸工作会议上，康乐粮站被树为西北地区财贸战线的红旗。

8 月 “文化大革命”开始，红卫兵组织向“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猛烈开火。

是年 国家投资 213 万元，在唐尔尔修建了 4 条总长 51 公里的地下输水管道。

1967年

3 月 学校开始“复课闹革命”。

4 月 本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生产指挥部”成立，后改称“生产指挥部”。

8 月 在红湾寺召开全县第一次活学活用毛泽东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学习毛主席著作高潮在全县兴起。

11 月 本县生产指挥部开始对牧民的自留畜采取了控制发展的措施。

是年 国务院派北京“6.26”医疗队来肃南为牧民防病治病。

是年 本县的部分区、社的地方名称改换为具有革命意义的新名称。

1968年

4 月 肃南县革命委员会成立，行使县委和政府的全面职权。革委会下设办公室、保卫部、政治部、生产指挥部。

是年年底 本县再一次开始在牧区划分和清理阶级成份。

是年 裕固族妇女拉姆什旦出席全国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1969年

3 月 本县部分地区遭受大风雪袭击。

7月 本县唐尕尔滩第二期引水管道工程竣工。

是年 全县23个人民公社办起了“合作医疗站”，配备“赤脚医生”59人。

是年 在北方地区农业大会后，全县掀起了绵羊改良高潮。本县北滩公社已基本实现绵羊改良化。

1971年

1月 恢复中共肃南县委，撤销了同级整党领导小组。

2月 县革委会通知各区、社、场革委会和县级各单位革委会（领导小组）指定专人，专抓“一打三反”运动。

9月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声势浩大的战备形势教育，动员群众做好反侵略战争的准备。

11月 甘肃省委、省革委会决定肃南县的皇城区划归永昌县管辖；将祁丰区的祁连、祁林两个公社划归酒泉县管辖；祁丰区的文殊、祁青两个公社划归嘉峪关市管辖。1972年12月复归肃南县管辖。

1972年

3月 兰州军区司令员皮定均来肃南县视察指导工作。

8月 召开批林整风会议，在全县掀起斗、批、改运动高潮。

1973年

8月 本县召开牧业学大寨经验交流现场评比会。

9月 在红湾寺召开全县第一次贫下中农（牧）代表大会，选举县贫协委员会和出席地区贫代会的代表。

是年 牧民郭应祥代表裕固族出席全国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是年 在全县少数民族群众中开始实行计划生育。

1974年

3月 北京电影制片厂在肃南县拍摄故事片《萨里玛珂》。

7月 本县皇城区牧民和山丹军马场一场牧工在西大河发生草原纠纷。

1975年

是年 康乐区粮管所被评为全省财贸战线先进单位。

大事记

是年 康乐区赛定村回乡知青肖克有研制出小型风力发电机。

9月 红石窝“马背牧读小学”被评为牧区教育的典型，在全县推广。

1976年

1月 地区在康乐区召开学习和推广红石窝马背小学经验的现场会。全县“马背小学”已发展到42所。

3月 肃南县“五七”红专学校成立。

4月 在红湾寺召开全县工业学大庆会议。

5月 本县革命委员会在皇城区召开了全县科学养畜现场会议，进一步推动绵羊改良工作。

是年 县城埋设了自来水管，城镇居民第一次吃上了自来水。

1977年

1月 全县四级干部会议在县城召开，学习毛泽东《论十大关系》，深入揭发批判王、张、江、姚“四人帮”的反革命罪行。

8月 召开草原基本建设现场会议，决定在全县大搞以草库伦为中心的草原基本建设。

9月 经省革命委员会批准肃南县皇城区铧尖公社的6.24平方公里土地划拨给中国人民解放军四八九八工程建设委员会，作为国防工程建设用地。

是年 本县开始落实“右派分子”政策，对划为“右派分子”的人和内部定为“中右”的人，全部予以改正平反。

是年 省委书记宋平、兰州军区司令员韩先楚、政委肖华出席协商会议，决定山丹军马场暂借给肃南县皇城区3万亩草原。

是年年底 全县各区统一恢复区公署名称。

1978年

牧民拉布吉代表裕固族出席全国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1979年

6月 在红湾寺召开了马蹄、康乐、大河3区6公社19个生产队和县级有关部门负责人关于农转牧工作座谈会。

8月1日 庆祝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25周年。

10月 根据中央有关文件精神，肃南县给本县“地方民族主义分子”全部摘去了帽子。

12月 裕固族营业员贺国耀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光荣称号。

是年 全县牧业生产推行定工、定产、超产奖励生产责任制，农饲生产推行定劳力、定地亩、定工分、定产量，超产奖励，减产赔罚责任制。

1980年

1月 根据中央和省委的指示精神，肃南县宣布“文化大革命”期间划定的阶级成份一律无效。

3月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中学成立。

3月23日 中共肃南县委宣布平反以阿其堪布、白杨管家为首的两起所谓反革命阴谋叛乱集团案，受到株连的干部、群众全部平反昭雪。

6月 全国高校招生，民族地区实行降低分数招生的照顾政策。

7月 中共肃南县委和兰州军区党委联系会议，决定将西大河30万亩草场，按方便牧民、便于管辖的原则，基本上依南北走向，一半划归皇城区管辖使用。

是年 国务院明确宣布祁连山森林为水源涵养林。

是年 经国家验收“甘肃高山细毛羊”在皇城区育成。

1981年

5月 全县第一次进行地名普查，共普查地名3497条。

7月 肃南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提出了“以牧为主，围绕畜牧业生产，发展多种经济”的经营方针。

7月10日 撤销了县革命委员会，正式恢复县人民政府。

10月 明海乡全面推行包干责任制。

12月 马蹄寺石窟群和文殊寺等4处文物被列为省级重点保护单位。

是年 裕固族歌唱演员银杏姬斯被调到中央民族歌舞团。

1982年

2月 全县开展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的斗争。

3月 第一个“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在全县开展。

4月 肃南县大泉沟公社七一队和民乐县武城大队发生土地纠纷，死一人，

大事记

系民乐县武城大队人。

9月 中共肃南县委书记郎天荣出席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11月 裕固族代表王宗舜参加了中国少数民族畜牧业考察团，赴新西兰考察访问。

是年 县政府组织力量对全县土壤分布及现状作了全面普查和区域规划。

是年 本县裕固族青年美术工作者安吉斯克的油画《静静的草原》在全国少数民族美术作品展览中获得佳作奖。

是年 县文化馆馆员田自成两幅摄影作品在美国展出。

1983年

4月 临泽县代表和肃南县代表达成了关于临泽县在肃南鹦鸽嘴修建水库淹没赛鼎生产队耕地、草原和房屋有关问题的协议。

9月 在喇嘛坪建起一座电视差转台，转播中央电视台一套节目。

9月 根据中央决定，依法从快从重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依法抓了一批，判了一批。

11月 根据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的文件精神，本县人民公社全部恢复乡政府建制。

是年 副县长安玉林代表裕固族出席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是年 县文工队赴京汇演，荣获全国乌兰牧骑式演出队先进集体称号。汇演11个节目获奖7项。

1984年

3月 根据中共中央“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的要求在全县开展了整党工作。

4月 刘家峡输电线路通往肃南县，肃南草原绝大部分地方架通输电线路，结束了煤油灯照明的历史。

5月 国家主席李先念为筹建中的西路军烈士碑题词：“继承和发扬西路军浴血奋战的革命精神，为祁连山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而努力奋斗”。

8月3日 金川有色金属公司和肃南县政府签订《金川公司与肃南县挂钩协议书》，互相挂钩，对口支援经济建设。

是年 本县完成了大岔至杨哥长达30公里的翻越黑藏大坂的公路。

是年 全县95个生产队全部实行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责任制。

1985年

1月 肃南县科协第一次代表大会在红湾寺镇召开。

是月 全县普遍实行了牲畜作价归户、草场承包到户的责任制。

是年 本县裕固族青年文艺工作者杜生贵和贺继新加入中国作家协会甘肃省分会，两人先后获得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奖。

9月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民族乡问题的通知》精神，成立了白银蒙古族乡。

9月23日 自治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立，下设办公室，属县政府行政事业单位，编制3人。《肃南县志》着手编写。

1986年

8月 肃南县政府决定在县城夹心滩修建“红西路军纪念塔”，440多人参加了奠基仪式。在红石窝修建了西路军石窝会议纪念碑。

8月 省政府在肃南县召开全省畜牧现场会，总结推广肃南县发展畜牧业经济的经验。

12月 肃南县地面卫星接收站建成开播，县城机关和附近群众看到了当天中央电视台播发的节目。

12月 肃南县洗毛厂建成投产，结束了出售畜产品原料的历史。

是年 肃南县为省体校输送运动员4名，为地区体校输送运动员40名。

1987年

1月 国家林业部授予肃南县“全国护林防火先进单位”称号。

3月 县委、县政府召开专门会议，在康乐区安置了从皇城区迁来的兰进才等12户69人，解决草场29.5万亩。

5月 全国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易辰同志来肃南牧区检查指导工作。

6月 省政府在肃南县召开“甘肃省高山细毛羊”归属会议，本县5区10乡被列为“甘肃省高山细毛羊”育种基地。

8月 省委书记李子奇和两西指挥部负责同志金克仁一行来肃南县视察工作。

10月15日 肃南机关办公楼工程于1986年4月15日正式开工，至1987年10月15日竣工。总投资110万元，建筑面积达5191平方米。

大事记

是月 肃南县民族饭店在张掖竣工，并正式对外营业。

1988年

10月 在县城南20公里处发生5.7级地震。

是月 韭菜沟乡光华村牧民和高台县窑沟村村民为草场发生纠纷，械斗中光华村死1牧民。

是月 国务院将祁连山水源涵养林划为国家级森林自然保护区。

是年 县长贺敬农代表裕固族出席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89年

5月 甘肃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批准了《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治条例》，并正式公布实施。

8月 县城召开“庆祝自治县成立35周年大会”，800多名代表和来宾出席会议。

9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费孝通一行24人来肃南县视察工作。

10月 原中共中央统战部副部长姜平一行来肃南县视察工作。

是年 全县畜产品价格暴跌，羊毛大量积压，严重影响牧民经济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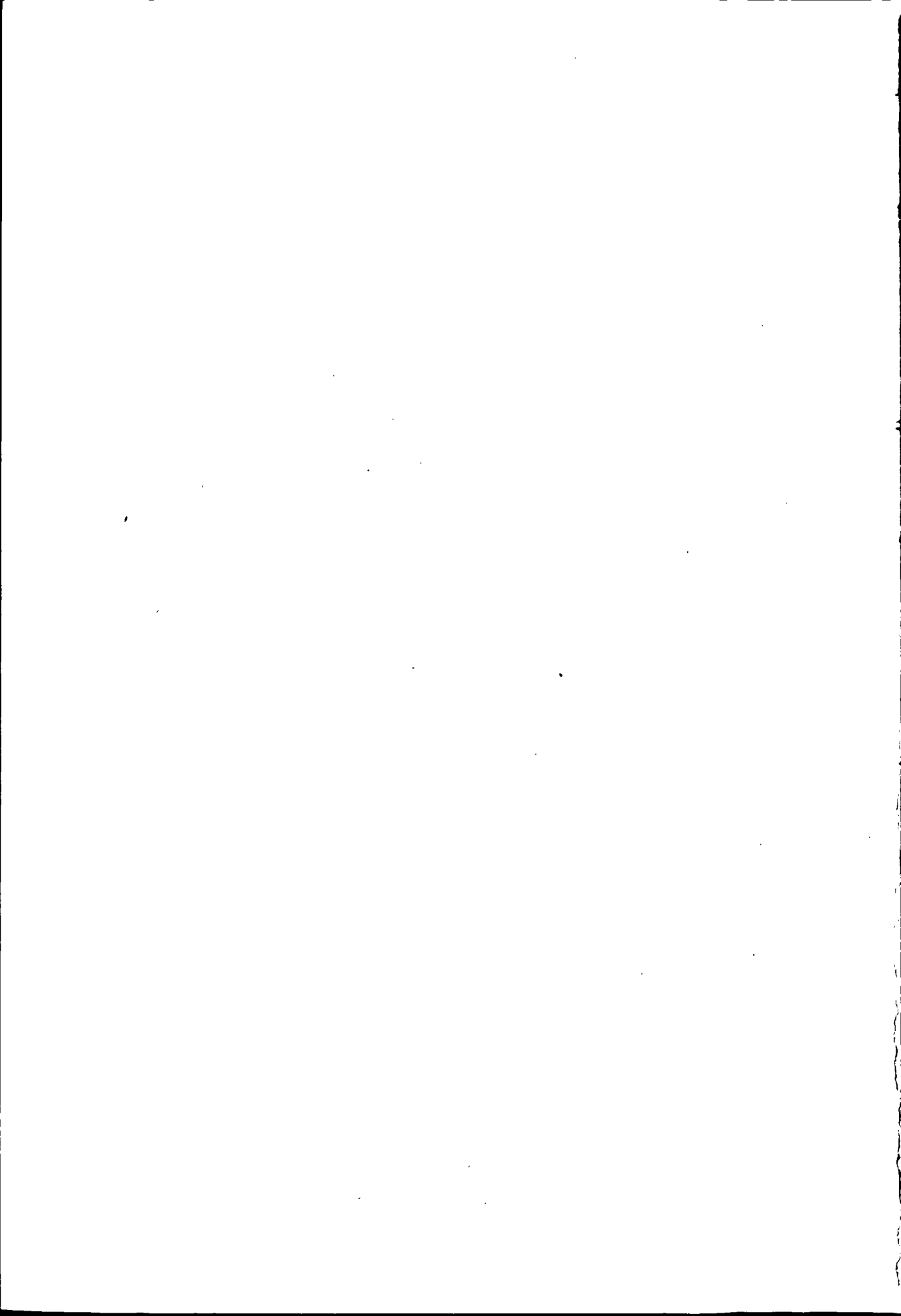
12月 全县有知识分子969人，评聘技术职称的有751人。

1992年

8月12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来肃南县视察工作，并在马蹄区题词：“祁连松柏挺拔俊秀，各族人民情深意长。”

附 录





附录一

托勒地区清乾隆年文照

(系东乐克藏族牧民长期驻牧地区)

凡信我的汉、藏、蒙各族僧俗大小人员要知悉者：肃州府所属东乐克（卡拉图）藏族的叫苏勒（斯日山）和托勒两个山川中，托勒川的阳山和阴山，上部和下部，从很长时间以来，由卡拉图地区的藏族占有到现在。因为那个地方是一个幽美而吉祥如意的地方，居住在那里的人们，需要修建朝拜的佛殿和日戳小寺。住一些住山修行的僧人，现在为宗喀巴教义和皇上服务便利起见，让在该地下部的适当地区，由郭家发芽、俄项客桑修建佛堂和日戳小寺，为此，特发给这一印据，对此，望凡信任我的安分守己的僧俗大小人员给以便利条件外，绝不要危害。

灌鼎普善广慈大国师章家乎图克图
于清乾隆二十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录二

民国三十二年国民党蒙藏委员会调查组
关于祁连山北麓调查报告

(摘要)

二、疆域：黄番辖地，东起黑河西岸，西至高台摆浪河一带，北沿祁连山麓与临泽、张掖为邻，南至分水岭，与青海省接连，东西南北各约 300 里，黑番东起摆浪河，西至马营河，北沿山麓与高台、酒泉接壤，南至祁连雪山与青

海分界广里约二里。

各族分布情况

甲、黄黄番分布地：

1. 五个家：东起临泽西南至梨园河，西至红湾墩，南至喇嘛台子，北至炭寨子。

2. 罗儿家：东起红窑河，西至白大坂，南至石坂桥，北至梨园河。

3. 四个马家：东起三岔河，西至石窑大坂，南至拉盖大坂之水关河，北至大勒巴口。

4. 东八个马家：东起黑河西岸，西至大摆河，南至黑河墩，北至牛毛山根。

5. 大头目家：东起石嘴子，西至三岔河口，南至拉盖大坂，北至瓷窑大坂。

6. 杨哥家：东起索纳盖滩，西至长干河，南至八宝河，北至水关闸。

7. 西八个家：东起阿急沟大坂，西至喇嘛台子，南至土杆，北至大急峡门。

乙、黑黄番之分布地：

1. 亚那尕家（亚拉格家）：东起窑沟东梁，西至中原墩，南至祁连雪山，北至硝暖泉。

2. 虎那尕家（贺郎格家）：迄东山至中央墩，西至石炭关河（沿东山根田地是黑黄家的），南至铁里杆，东南至双岔子，塔尔墩，西南至石墙子俄博，东北至新坝渠，西北至镇异坝上沟。

东乐克族概况：

地理：本区全部地形，东南高西北低，内河流多向西北流或北流，全区面积东西最宽处 300 余里，南北最长处 500 余里，东起马营河西岸，西至青头山疏勒河东，南至疏勒河阳山，北至酒泉境界，与酒泉分界处立有碑十余处。

附录三

酒泉县祁明区宣传民族区域自治 工作总结报告

(摘 要)

(一九五三年七月二日)

酒泉县祁明区位于祁连山北麓，主要有撒里维吾尔族和藏族杂居。

其地域共分为两个部分，即撒里维吾尔族全部聚居于东西海子——莲花、明海两乡，东至烧井子，西至野池沟，长 160 华里，南至五个疙瘩，北至高沙窝、团结墩，阔 60 华里，系沙土地带。其生活来源主要依靠畜牧业维持，其次依靠驮运、拾粪、代放牲畜、割芨芨草等副业生产补助。藏族全分布于祁连山北部甘黄坝、榆林坝及瓷窑口，卯来泉——祁林、祁连、祁文三个乡，西至牙儿河，东至马营河，500 华里，南至讨苏来，北至河西、河东、西店、西南等区为界，700 华里，系山区，其生活主要依靠畜牧业维持，祁林乡依靠农业为其主要生活来源，畜牧业为副，代放牲畜也为其生活来源之一部。

附录四

酒泉专署张子宽专员一九五三年七月十一日

在张掖康乐区、高台第六区暨酒泉祁明区各族、各界 人士座谈会上的报告

(摘 要)

3. 区域界线问题：自治区既有现在的张掖康乐区、高台第六区、酒泉祁明区等 3 个区的 7 个民族组成。它的界线既应以 3 个区现在的界线为界线，在此

界线以内者，一律由自治区管理，现居于此界线以内的居民，即为自治区的居民，不问其民族成份如何，均享有民族平等权利。

4. 行政地位问题：自治区虽只有 8000 多口人，但其地域甚为辽阔，东西长约 800 里，南北宽约 500 里，共包括了七种民族，同时现在已有三个区级政权，应之其行政地位，应以相当于县级，直属酒泉专署领导为宜。

附录五

一九五四年三月二十五日酒泉县

祁明区向肃南自治区移交三年来工作总结材料

(摘 要)

一、民族人口地势分布情况：

我区以畜牧业为主，全区计有藏、裕固、蒙、汉、回 5 种民族 556 户 2848 人，其中藏族 289 户 1469 人，裕固族 192 户 1175 人，汉族 57 户 173 人，回族 7 户 22 人，蒙族 2 户 9 人。

藏族聚居于祁连山北麓祁文、祁连、祁林三个乡，位于酒泉之东南部，东接高台与酒泉交界之马营河，北邻酒泉河东、河西、西店、西南、嘉峪五区，西接玉门，南接苏来、讨来二川，全境东西长约 500 华里，南北纵约 700 华里，地势祁连山脉贯穿的边沿山峰峻陡，终年积雪，气候严寒，形成了山沟地带，系半农半牧区，境内群众从事牧业、副业、农业生产维持生活。

裕固族聚居于东西海子沙滩地带的明海、莲花两乡，位于酒泉东部。东北接高台县，南临甘新公路与酒泉河东区交界，西南与酒泉总寨、西店、临水相毗邻，全境东西长约 200 里，南北宽约 120 里（华里），系沙漠碱滩地带（俗称东西海子）。主要从事牧业和副业（运输、割芨芨等），是纯牧区。

附录六

肃南、民乐县人民委员会 关于民乐县马蹄区划归肃南自治县的协议书

(一九五七年六月四日通过)

为了进一步加强民族团结,更好地发展少数民族政治、经济、文化事业,圆满地实现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肃南、民乐两县人民委员会根据马蹄区上层人士和群众的迫切要求,报请甘肃省人民委员会批准,决定将民乐县马蹄区所辖祁连、友爱、协和三乡全部划归肃南自治县领导。为此,双方于1957年6月2日至4日在民乐县城本着有利生产、有利团结的原则,在互相谅解、充分协商的气氛下,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循。

一、肃南、民乐两县界限,以马蹄区和民乐其它农业地区原定界限为界限,不更动、不另划,马蹄区境内居住的汉族群众(包括药草洼、长岭、黄草沟、大泉沟等地)均划归肃南,目前若群众思想不通,宜积极做好思想工作,待条件成熟,再行接交。

二、马蹄区以内所有机构包括供销社、森林经营所、银行流动组、学校及其他工作人员76人,全部移交肃南接管。

三、民乐在马蹄区境内酥油口、河牛口、大小都麻、大泉沟以西各沟等地小型开采煤炭应经过肃南批准,并服从管理,照章纳税。肃南自治县对民乐开采煤炭的要求在不影响草原森林的原则下尽可能给予方便。

四、民乐农区牲畜在马蹄区放牧须征得肃南自治县的同意,办理放牧手续,但还须适当照顾历年放牧习惯和现状,民乐放牧群众遵守草原管理制度和放牧、代牧规定。

五、民乐群众在马蹄区境内采取农具用材和采伐,应事先作出计划,交肃南批准后发给入山证采取,但不得破坏森林。

六、民乐县农民耕种马蹄区藏民的土地,应从现状出发,在有利生产、不破坏草原(禁止开荒、挖堡子)的前提下,双方群众自行协商解决。

七、民乐群众在肃南境内经营各种副业,区、乡政府尽可能给予方便。

八、马蹄区农牧民所需生产、生活资料及建设劳动力,办理手续,民乐继

附 录

续供应和支持。

九、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政府协商修订。

十、本协议由张掖专署批准之日起生效。

肃 南 自 治 县 县 长	贺 遐 志
副 县 长	马 老 藏
民 乐 县 县 长	刘 全 德
民乐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阿其堪布佛
张掖专署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	郭 怀 成

一九五七年六月八日

附录七

天祝藏族自治县所属祁连人民公社 划归肃南移交报告

根据上级党委批准，将我县所属祁连人民公社以托巴乡为界划归肃南，经过宣传教育，酝酿讨论，该公社各族群众没有意见，积极拥护，我们也完全同意，现将祁连公社基本情况报告于后。

祁连人民公社的自然状况，系一不规则的长方地形，高寒地带，地区辽阔，居住分散的农牧业结合区，全区总面积约1万平方公里，东南长200公里，南北宽50公里，草原面积5140平方公里，即3855000亩；森林1600平方公里，即12万亩；石山、河川3160平方公里，即237万亩。该公社东至武威县古城公社，西接皇城滩，南连哈西公社，北靠武威县新华公社。境内有南岔、毛藏、冰沟、大水、图塔、白水六条河流，水源丰富，并有红沟、石板沟、西沟、宽沟、禧沟、泉水沟、岔儿沟、泉尔沟、河沟、边沟十条沟地。干旱泉水：有坡塔阳洼、寨子滩、青大坂，白大坂、毛大坂、大小布儿直、大水、西沟、冰沟10块草原，草质很好，还有大毛、减岁白阳洼、红羊沟、前后石碑6处山林。这些地区，草原丰美，森林茂密，适应畜牧业发展，但该公社紧靠祁连山，气候

较寒，一般常见的有霜、旱、雹、蝗等自然灾害，因此全社 99.9 平方公里，即 74839.5 亩山旱地，除极少部分可种油籽外，90% 以上适应种青稞、豌豆、燕麦等作物。

祁连是个多民族的公社，有藏、汉、回、土四种民族，共 1583 户，9718 人，其中男 4963 人，女 4755 人。按民族分：藏族 224 户，占总农牧户的 13%，1431 人，占总人口的 14.7%；汉族 1346 户，占 84.2%，8190 人，占 80%；土族 7 户，占 4%，75 人，占 0.8%；回族 6 户，占 3%，22 人，占 0.3%。

该公社现有邮电所 1 处，卫生所 2 处，贸易商店 2 处，营业所 2 处，粮站 1 处，兽医分站 1 处，牧场 5 个，林场 1 所，完小 2 所，初小 11 所，内有藏文初小 2 所，社办初小 5 所，共有学生 1442 人，其中藏族 313 人，土族 11 人，回族 9 人，汉族 1110 人。共有各类干部 110 名，其中党政群政法系统 36 人，财贸系统 32 人，公交 2 人，林牧系统 16 人，文教卫生系统 21 人，另有勤杂 2 人。

该公社是由原来的托巴、沙马、旦马、绿述、南山、泱翔、铎尖 7 个乡合并而成的，内有南山乡，经过了土改；1956 年底，由武威划归天祝，其他乡未经土改。1955 年开始组织了互助组，1958 年 6 月实现了半社会主义的合作化，11 月实现了人民公社化，现有托巴、边沟、绿述、杏述、沙马、旦马、泱翔、铎尖 8 个大队，27 个生产小队，由于公社化的实现，掀起了轰轰烈烈的生产高潮，目前积肥 117635 万斤，运肥 12187 亩，产绵羊羔 5522 只，成活率 96.5%；产山羊羔 457 只，成活率 94.3%，并搞副业收入达 19857 元。从 1958 年 12 月开始整社，现已进入分配阶段，计划赶月底基本结束（上述各项除公安工作另有单行材料外，其他详见附表）。

1. 经双方研究移交前由专署统一分配的各项任务：

公粮超额 6784 斤，购粮尚缺 10843 斤，三月份以前粮食外调任务为 80 万斤，油籽任务为 80 万斤，尚缺 38.755 万斤，扁豆为 6 万斤，尚缺 36000 斤，军用马其中祁连 25 匹。1959 年国营林业生产出木料 7000 立方米，税收、木材外调等均由祁连公社如数完成，移交以后各项任务专区统一向肃南布置，以前分配给祁连公社的农具、农药、化肥如数给祁连。

2. 原天祝哈西公社所属龙滩、扎提、延禧三个大队的大小牲畜约 16000 多头（只），历年在祁连交界的小毛藏、华山、车龙一带四季放牧，经双方研究同意，今后暂可在原地放牧。

3. 行政领导关系，自交接之日起（1959 年 2 月 24 日）由天祝领导办理交接手续，于 28 日交接完成，从 3 月 1 日起正式由肃南自治县领导。

4. 在托巴大毛藏河上备建桥材料，木料 136 立方米，铁件 100 斤，作为移交。

督交机关：张掖专署

接交机关：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移交机关：天祝藏族自治县人民委员会

一九五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录八

关于甘肃、青海两省边界问题的协议

(摘 要)

(一九五九年六月十五日)

遵照中央指示，从 6 月 9 日到 15 日，甘肃和青海的负责同志就两省的边界问题，在兰州举行了座谈会。钱瑛同志参加指导，甘肃方面参加座谈的有张仲良、高健君、张鹏图、蒙定军、吴思宏、沈求我。青海方面参加座谈的有袁任远、张国声、孙君一、杨皓、史克明。座谈中，大家认为：甘肃和青海两省的关系一向是很亲密的。从 1958 年以来在两省边界上发生的一些纠纷，已经产生了不好的影响，应该引以为教训。为了解决问题，便于今后工作，本着有利于团结、有利于生产的原则，根据 1954 年 1 月出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图的两省省界，照顾到历史和现实情况以及双方的困难，经过充分协商，对两省边界问题达成协议如下：

(三) 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和青海祁连县：对 1955 年 9 月 9 日甘、青两省关于解决甘、青边界托勒草原的意见，作如下的调整。

1. 托勒地区：从托勒公庄以西的五个山起，直往北越过托勒河到北山，再沿北山向东到黑河埝子以北的羊毛大坂，划一条界线，界线以西以北属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界线以东以南属祁连县。

2. 八字墩（即野牛沟）地区：从黑河埝子以北的羊毛大坂，经过麦龙大坂、

红大坂、雪水大坂，到甘州河为止，划一条界线，界线以北属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界线以南属祁连县管辖。

3. 友爱乡（黄藏寺）划归祁连县管辖。

经过这样调整以后，这个地区的界线是：西起七个大坂、六个大坂，经五个山，沿黑河涵子以北的分水岭，经羊毛大坂、麦龙大坂、红大坂、雪水大坂到甘州河为止，界线以北属甘肃，界线以南属青海。

张 仲 良
袁 任 远

附录九

国务院关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行政区划问题的批复

国发〔1972〕59号

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并青海省革命委员会：

1972年5月22日报告收悉，现将有关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行政区划问题，批复如下：

一、皇城区仍归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管辖，关于祁丰区划归嘉峪关市和酒泉县的问题，须征得基层干部和群众的同意后，报国务院审批。

二、裕固族群众因1959年搬迁而形成的“两户头”，同意你们根据群众自愿的原则，由政府帮助他们搬到一起，对仍想返回原籍的群众，要作深入细致的政治思想工作，切不能采取简单生硬的办法，同时还要妥善安置好他们的生产和生活，皇城区和四邻的关系问题，要根据党的方针政策和加强民族团结的精神，通过实地勘察，参照原有协议和放牧习惯，充分协商，妥善解决。

三、甘、青两省的边界，应根据原来中央批准的协议和方案执行。要教育双方边界干部与群众互谅互让，加强团结，有问题的地方协商解决。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印）

一九七二年八月十二日

附录十

甘肃省革命委员会关于肃南县 原祁丰区及四个公社仍归肃南县管辖的通知

甘革发〔1972〕90号

张掖地区、酒泉地区、嘉峪关市革命委员会：

关于肃南县原祁丰区的归属问题，根据该区多数群众和基层干部的意见，省革委会决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原祁丰区及下属的四个公社，1971年10月23日即划归酒泉县的祁林、祁连两个公社和划归嘉峪关市的祁青、祁文两个公社，仍归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管辖，恢复祁丰区建制。由张掖地区、酒泉地区、嘉峪关市协商交接，并向群众宣布，作好群众和基层干部的思想工作，望接此通知后贯彻执行，并将交接结果报省备案。

甘肃省革命委员会
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八日

附录十一

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治条例

（1989年3月20日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1989年5月4日甘肃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条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规定，结合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的政治、经济、文化特点制定。

第二条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以下简称自治县）是甘肃省辖区内裕固族实

行区域自治的地方。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设在红湾寺镇。

第三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和自治县人民政府，是国家的一级政权机关，行使县级国家机关的职权，同时行使自治权。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第四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贯彻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带领全县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创业，把自治县建设成为民主、文明、团结、富裕的民族自治地方。

第五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维护国家的统一，保证宪法和法律在本县的遵守和执行。

自治机关要把国家的整体利益放在首位，积极完成上级国家机关交给的各项任务。

第六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根据本地资源特点，坚持“以牧为主，发挥畜牧优势，实行开放开发，振兴肃南经济”的经济建设方针。

第七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在不违背宪法和法律的原则下，根据本县实际，有权制定适合本地特点的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加速自治县经济、文化建设事业的发展。

上级国家机关的决议、决定、命令和指示，若有不适合自治县实际情况的，自治机关报经该上级国家机关批准，变通执行或停止执行。

第二章 自治机关

第八条 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是自治县的国家权力机关，其常设机关是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中，裕固族和其他少数民族代表的名额和比例根据法律规定的原则，由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

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应有裕固族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

第九条 自治县人民政府是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自治县的国家行政机关。

自治县县长由裕固族公民担任，自治县人民政府的组成人员和自治机关所

属工作部门的工作中，要尽量配备裕固族和其他少数民族的人员。

自治县人民政府实行县长负责制。

自治县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的权利。自治机关在执行职务的时候，通用汉语言文字。

第十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保障县内各民族公民都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依法履行应尽的义务。

第三章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第十一条 自治县的人民法院是自治县的审判机关。自治县的人民检察院是自治县的法律监督机关。

自治县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并对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

自治县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领导成员和工作人员中应当有裕固族公民。自治县各族公民都有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的权利。

自治县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在审理和检察案件的时候，对不通晓汉语言文字的诉讼参与人，应当为他们翻译。

自治县人民法院在审理少数民族当事人案件的时候，合议庭中应有少数民族的审判员和人民陪审员。

第四章 职工队伍建设

第十二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在上级国家机关核定的编制总额内，结合本县实际，确定自治县的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自治县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在招工招干时，优先招收少数民族人员，并可招收农牧村中符合条件的人员，对农牧村中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女青年给予照顾。上级国家机关和非本县的机关单位在自治县境内开发资源、兴办企业、事业时，优先招收本县的人员。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根据上级国家机关的规定，对本县编制内的职工自然减员，由自治县自行补充，并报上级国家机关备案。

第十三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根据本县建设事业的需要，在各民族中大力培养各级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并且重视在妇女中培养干部和专业技术人

才。

第十四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采取优惠政策从外地录用、招聘各类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参加自治县的建设事业。

第十五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根据本县高寒边远的实际情况，对本县职工的工资、福利、防寒取暖、疾病治疗、探亲休假、离退休安置等给予优惠待遇。对长期在自治县工作或做出突出成绩的职工、科技人员给予一定的政治荣誉和物质奖励。

本条的具体实施办法，由自治县人民政府制定，报上级国家机关批准后实行。

第十六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审批农业户口转城镇户口。

第十七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必须带头遵守和执行宪法、法律，自觉接受人民的监督，廉洁奉公，全心全意地为各族人民服务。

第五章 经济建设

第十八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根据本县的实际，制定经济建设的方针、政策和计划，自主地安排和管理经济建设事业。

自治机关根据本县的财力、物力和其他具体条件，自主地安排生产性基本建设项目。

自治县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省计划内地区名下单列。

第十九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依法管理和保护县内的土地、草原、森林、矿藏、水流和珍稀野生动物等自然资源，禁止任何组织或个人非法侵占、买卖和破坏。自治县根据法律规定和统一规划，对可以开发的自然资源，由自治县优先合理开发利用。国家机关和外地单位在自治县境内开发资源、兴办企业、进行建设时，要尊重自治县的自主权，接受自治机关的监督，照顾本地方的利益。

上级国家机关和外地单位隶属的在本县境内的企业，在上缴的利润或所得税中，按规定要给自治县返还百分之九。返还部分，不列为自治县的财政预算基数，不抵减上级补贴，作为自治县经济建设的专项资金，由自治县自行安排使用。

第二十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积极开展横向联合，制定优惠政策，引进人才、技术、资金和设备，开发当地自然资源，兴办企业，加快经济发展。

第二十一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积极调整所有制结构,坚持以公有制为主,大力发展集体经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合作经济和联营经济。

自治机关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实行牧、农、林、副结合,牧工商综合经营,大力发展商品生产。

第二十二条 自治县境内的草原属国家所有,即全民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的草原除外。全民所有的草原和集体长期固定使用的草原,由人民政府登记造册,核发证书,确认其使用权。谁承包,谁管理,谁建设,谁受益。

自治县境内集体所有的牲畜作价归户后,实行户养户有,自主经营,长期不变的政策,鼓励农牧民从事适度规模经营,发展牧区双层经营制。

第二十三条 自治县实行“以牧为主,草业先行,多种经营,全面发展”的牧业生产方针,制定草原建设规划,兴修草原水利,扩大围栏种草面积,开辟边缘草原,逐步建立、完善饲料生产加工体系。对饲料生产耕地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长期不变,允许转包和联营,积极引进和推广先进技术,提高单位面积产量。

自治县严禁在草原上开垦荒地,凡海拔过高、坡度较大,不宜耕种的土地和林间耕地,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有计划、有步骤地退耕还草还林。

第二十四条 自治县积极发展商品畜牧业,合理调整畜群结构,加快畜群周转,变生产型畜牧业为生产经营型畜牧业。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积极引进、推广优良畜种,巩固、提高和发展细毛羊,把本县逐步建设成为“甘肃高山细毛羊”基地之一。

第二十五条 自治县加强畜禽疫病的防治工作。建立健全各级兽医服务体系,充实畜牧兽医工作队伍,实行有偿服务,逐步推行技术承包制和畜禽保险制,鼓励、保护集体和个人开办兽医诊所。

第二十六条 自治县境内的森林资源属全民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的除外。全民所有和集体所有的森林、林木和林地以及个人所有的林木,由自治县人民政府登记造册,核发证书,确认其所有权或使用权。

自治县境内的森林,根据上级国家机关的规定,由自治县自主地管理、保护和经营。

自治县境内的森林属水源涵养林,自治机关实行“以营林为基础,普遍护林,大力造林,采育结合,永续利用”的方针,扩大森林覆盖面积。

自治县境内宜林的荒山、荒地分别划给乡、村、户和企事业单位种草种树,谁种谁有,使用权长期不变,允许继承和转让。

第二十七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采取有效措施，帮助本县贫困地方加速经济文化建设。

第二十八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要不断发展地方工业，深化企业改革，政企分开，引进竞争机制，加快技术改造，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

自治县利用本地资源优势，加快发展采矿业及农、牧、林、矿产品为原料的加工业和民族特需品的生产。

第二十九条 自治县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积极帮助乡镇企业解决技术、资金、信息和管理等方面的问题，并在信贷、税收和矿产资源的分配上给予照顾。

第三十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积极扶持和发展城乡个体工商户、承包经营户、私营经济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保护他们的合法权益。

第三十一条 自治县积极进行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的体制改革，充分发挥其主渠道作用，积极参与市场调节。

自治县的商业、供销和医药企业，按照民族贸易体制，享受国家提供的流动资金、低息贷款和价格补贴的特殊优待。商业、供销和医药企业积极扶持牧民发展多种经营，在技术、资金、加工、储运、购销、信息等方面提供服务。

自治机关按照国家规定，对畜产品和农牧副、土特产品除实行合同订购外，一律放开购销。

第三十二条 自治县依照国家规定积极发展对外贸易事业，发展出口商品，建立出口创汇产品基地，出口商品所得外汇，按规定省、地集中掌握的部分，由自治县自主地安排使用。

第三十三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自主地管理县属企业、事业单位，上级机关如需改变其隶属关系时，应事先征得自治机关的同意。

第三十四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要加强城镇建设和农贸市场建设，合理规划，加强管理，改善服务设施，鼓励农牧民到集市开店办厂，摆摊设点，发展第三产业。

第三十五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加速发展交通运输业，加快边远山区公路、乡村道路和桥梁的建设，严格管护现有道路、桥梁、涵洞、路标等设施，鼓励集体和个人办理客货营运。

自治县积极发展邮电事业，加快城乡邮电通讯网的建设。

第三十六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对环境保护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实行谁污染、谁治理，实现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

自治县保护自然风景资源，加强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积极发

展旅游事业。

第六章 财务管理

第三十七条 自治县的财政是一级地方财政，是国家财政的组成部分，自治机关有管理本县财政的自主权。依照国家财政体制，凡属于自治县的财政收入，由自治机关自主地安排和使用。

自治县要广开财源，增收节支，财政收入多于支出时，定额上缴上级财政，上缴数额一定五年不变；在收入不敷支出时，报上级国家财政机关给予补助。

自治县的财政预算支出，按照国家规定设机动金和预备费，预备费在预算中所占比例高于其他地区。

自治县的财政预算包干基数确定后，由于上级国家机关在体制、政策方面的重大改变或遇有特大自然灾害，收支发生重大增减时，报请上级财政机关予以调整。

第三十八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本县实际，逐步建立乡、镇财政。

第三十九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管好用好各项资金、基金和专款，严格财经纪律，并受审计监督。

自治机关对本县的各项开支标准、定员、定额，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本县实际，制定补充规定和具体办法。

第四十条 自治县的信用社积极开展存贷业务，实行多存多贷，存放利率允许参照人民银行规定基准利率上下浮动。

自治县允许民间借贷。经人民银行批准，可以建立具有民族特色的金融机构，吸收股金，发行债券，筹集建设资金。

第七章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事业

第四十一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深化教育改革，大力发展民族教育，逐步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普及初等教育，发展幼儿教育，扫除青、壮年中的文盲。

自治机关采取有效措施，举办寄宿制、半寄宿制的民族中、小学；在各种专业学校和普通中学举办民族班；民族中学以及在边远、贫困、居住分散地区的少数民族学生享受助学金待遇。

自治县的少数民族考生和长期居住在自治县内的汉族考生,根据国家规定,在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技术学校招生时,享受录取标准和条件方面的照顾。

第四十二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积极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鼓励职工自学成才。

第四十三条 自治县重视师资队伍建设,加强师资培训,提高教师素质。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保障教师的合法权益,尊重教师的社会地位,逐步改善教师工作和生活条件,对长期从事教育工作并做出成绩的教师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四十四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重视教育投资,每年教育经费的增长比例应高于地方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的比例,并使按在校学生人数的平均教育费用及公用费用逐步增长,不断改善办学条件。

自治县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在城乡征收教育事业费附加,用于实施义务教育。鼓励和提倡企业、事业单位和集体、个人集资办学或捐资助学。

自治机关重视校园建设,切实保护学校财产,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破坏学校场地和设施,不得挪用、截留、扣减教育经费。

第四十五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制定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各级各类科技服务体系,做好科学技术的普及工作,重视实用技术人才的培训,因地制宜地引进和推广科技成果。

第四十六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继承和发扬民族文化传统,积极发展具有裕固族和其它民族特点和风格的文学、美术、音乐、舞蹈,收集整理民族文化遗产,保护名胜古迹、珍贵文物和其他重要历史遗产,编修地方史志。

自治县积极发展广播、电影、电视事业,扩大广播、电视覆盖面。

第四十七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积极发展城乡医疗卫生事业,坚持中西医结合,加强民族医药学的研究和应用,做好地方病、传染病和各种疾病的防治工作,加强卫生、防疫和妇幼保健工作。

自治机关健全和充实县、区、乡、村四级医疗卫生网,加强卫生队伍建设,保障医护人员的合法权益。集体和个人开诊行医、开设药店,须经自治县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

自治机关依法加强食品卫生和药品的监督管理工作。

第四十八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发展民族体育事业,积极开展群众性的各种体育活动和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增强人民体质。

第四十九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保护婚姻、家庭、妇女、儿童和老人的合

法权益，关心残疾人的生活，办好社会福利事业。

自治县积极开展计划生育工作，控制人口增长，提倡优生优育，提高人口素质。本县少数民族的计划生育，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八章 民族宗教

第五十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保障各民族都享有平等权利，维护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和压迫，禁止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行为。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对各族人民进行爱国主义、共产主义和民族政策教育，教育各族干部和群众互相信任、互相帮助、互相尊重语言文字和风俗习惯，共同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在处理各民族之间、地区之间特殊问题时，本着有利于团结、有利于生产和互谅互让的原则，通过充分协商，妥善解决。

自治机关定期或不定期召开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对在民族团结和各项建设事业中做出成绩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第五十一条 自治县的自治机关帮助聚居在本县的其他少数民族建立民族乡。民族乡乡长由建立民族乡的民族的公民担任。

自治机关对聚居、散居在本县内的其他少数民族，按照他们的特点和需要予以照顾，帮助他们发展经济文化事业。

第五十二条 自治机关保障各民族公民有信仰或不信仰宗教的自由。任何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自治机关依法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干涉家庭婚姻、干预国家行政司法的活动。

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的支配。

自治机关对信教群众进行宗教政策和爱国守法教育，加强对宗教活动场所的管理，团结宗教团体和宗教职业人员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第九章 附 则

第五十三条 每年八月一日为自治县成立纪念日，全县放假一天。

第五十四条 本条例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通过，报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实施。

第五十五条 本条例的解释权属于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附录十二

一九五九年大搬迁纪实

1959年，因甘肃省和青海省草原边界问题，引起肃南县全境大搬迁，给群众生产和生活造成了巨大的损失。

1958年6月到7月间，青海省祁连县大批牲畜越过黑河，进入肃南县境内的鞭麻沟、大泉埡一带草原放牧，同时，青海省天峻县向托勒草原移民，进入大量牲畜放牧，引起了双方牧民打架斗殴。

1958年10月，甘、青两省召开协商会，共同协商解决办法，但会议未达成协议。在这次会议上甘肃省提出了解决这一地区问题的三个方案。即：一是把肃南县移交青海省管辖；二是肃南县搬迁至甘南州；三是肃南县搬迁至皇城滩。三个方案的第一方案青海拒绝接受，第二方案路途遥远损失大。甘肃省决定执行搬迁皇城的第三方案。于是肃南县开始全境（除明花区不动）大搬迁。

张掖地委于1958年12月30日发出《关于解决与青海边界问题的安排和有关问题的请示报告》，在上报省委的同时下发肃南县委。《报告》对肃南新迁地区作了规划安排：将天祝县哈溪区四个乡和祁连区全部以及由青海交还甘肃的皇城滩、永昌县西河人民公社（包括新城子乡、南坝乡、红山窑乡、水泉子乡）；山丹县老君乡和陈户、新河乡部分地区作为肃南县自治的基本区域，并明确指示肃南县委领导机关迁皇城滩。肃南县委根据《报告》精神，制定了搬迁方案：按新规划地域肃南县有四个公社（除明花区）及国营牧场、鹿畜试验场共搬迁群众1261户6568人，各类牲畜24.3万头（只）。搬迁分三批，第一批2月

开始，搬出牲畜 1.2 万头（只）；第二批 5 月下旬，搬出牲畜 20 万头（只）；第三批 7 月底结束。县委成立了搬迁指挥部并设立办公室，驻新城子。搬迁资金预算 146307 元，并规定了搬迁路线、形式等，要求以大批判为动力，以“蛇脱皮”为形式，以红军长征的精神宣传、组织群众。千里跋涉，困难重重，搬迁需经六条大河流、穿行数百华里农田。搬迁进入高潮，党中央发现了这一做法。敬爱的周总理亲自指示甘肃省立即停止肃南大搬迁，重新解决问题。肃南县于 1959 年 6 月 8 日，召开电话会议，宣布停止搬迁。

这次全县大搬迁从 1959 年 6 月开始，到 1962 年终止，历时 4 年，给肃南县的政治、经济及群众生活造成了巨大的损失。一是干扰了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贯彻落实，打乱了肃南县的行政区划，从肃南境内划出托勒、八字墩、友爱约 5000 平方公里的大片草原，只划入了皇城滩 1300 平方公里的草原。二是插花了社队，打乱了畜群，搬迁群众及畜群活动在 650 公里的路途上，分散了群众家庭，形成了两头户；畜群结构失调，公母比例悬殊，为今后畜牧业生产发展制造了困难。三是往返搬迁，经济损失严重，在群众搬迁的同时，县级机关也从红湾寺迁至皇城，后又从皇城迁往红湾寺，不仅财产损失大，花费多，人们的精神也受到较大影响。

在历时 4 年的搬迁中，正遇三年严重自然灾害的困难时期，全县减少各类牲畜 4 万多头（只），群众减少收入及损失生活资料约 175 万元，花费搬迁费约 165 万元，大迁徙途中死亡人口 13 人（大人 2 人，小孩 11 人）。搬迁造成的后患至 1988 年才得到基本解决。

这次全县大迁徙的历史教训是深刻的，应当永远记取。

附录十三

中共肃南县委 肃南县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通知

各区、乡党委、区公署、乡政府、各牧场、县委各部门、县直各有关部门：

编纂地方新方志，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也是我县文化建设的一件大事。尤其是我县成立三十多年来，尚未开展县志编纂工作，这种状况，要下决心改变。为了加强对编志工作的领导，经县委、政府研究，成立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其组成人员如下：

主任：苏应中 副主任：郎天荣

成员：杨进玺 王天禧 黄进朝 李发录 王荫桐 钟天明 王得昌
张庆年 索晓峰 安富贵 索国伟

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承担编志工作。办公室是修志工作机构，作为县政府的科级事业单位，由苏应中同志负责分管此项工作。编志办公室编制三人（事业编制），配专职副主任一人，办公室的用房、经费等方面问题，应根据省委、省政府有关规定，由县政府妥善解决。

一九八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录十四

关于成立县志审查小组的通知

各区、乡（镇）党委、县直各总支、支部：

为了做好《肃南县志》的审查定稿工作，保证县志质量和按期完成，经县委讨论，决定成立县志审查小组，负责我县县志审定工作，县志审查小组由秦治国、尹积录、索成斌、李裕宽、张天明、索高年、杨进玺、郭建贤、王天禧、索成林、武文蔚、刘文铨等 12 同志组成，秦治国同志任组长，尹积录、索成斌、李裕宽三同志任副组长。

一九九〇年九月三日

附录十五

中共张掖地委 张掖地区行署 关于终审《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的批复

中共肃南县委、县人民政府、地区有关部门：

你县关于提请终审《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的请示及志书稿收悉，地委、行署于1993年11月27日进行了终审。会议认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的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为原则，遵循地方志编写要求，做到了体例完备，篇目严谨，结构紧凑，内容全面，资料翔实，文字流畅。志书稿突出了时代特点、地方特点和民族特点，总体质量符合《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的要求。经广泛讨论，会议通过终审，定稿。

在此基础上，请肃南县对志书稿进行一次全面核对，全县行政区划图须经行署民政处审核后入志。然后，根据有关规定申请出版。

此复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一日

编 后 记

首部新编《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正式出版了，适逢自治县成立四十周年大庆，真乃双喜临门，值得庆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编纂工作始于1985年9月，曾两次调整编纂委员会组成人员，三改编目，三易其稿，历时八载，于1993年12月经地委、行署终审定稿。志书首冠概述，中设地理、人口民族、经济、政治、文化、人物、大事记，后殿附录，全书共设49章212节，约50万字，内有彩色照片71帧。承蒙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费孝通题写了书名。

1985年9月，县委、县政府决定编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成立了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财政拨专款，开始编纂工作。办公室拟定了编目，首先由各系统搜集文献、资料，编写行业分志。办公室组织专人分赴省内外查阅档案、整理文献、口碑资料，征集了约120万字的丰富资料。1987年调整了编纂委员会组成人员，并采取借调的办法充实了办公室力量，再次拟定、修改编目，指定专人开始编纂工作。期间，武文尉、刘文铨、杨盛年、田自成、王居理、王润喜等同志作了大量工作，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1989年，为了加快志书编纂进度，县志编纂委员会决定聘请钱卫东同志担任总编纂，采用一支笔的方法编写志书。总编纂和编委会经过认真研究，再次修改了编目，制定了编纂方案。经过两年半时间的努力，完成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送审稿。送审稿共设6编、53

章、276节，计60万字。1990年9月，县委决定成立“县志审查小组”，由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参加，并聘请退休老干部索高年、郭建贤、王天禧、索成林参加审查工作。

1992年10月在肃南县城召开了《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复审会议，邀请甘肃省地方史志编委会副主编、副编审郝玉屏，省志编委会县志指导处副处长、副编审薛方煜，西北师范大学敦煌研究所所长、教授王宗元，西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副所长、教授高自厚，原省民族研究所副所长、副教授屈大元等省、地、县领导和专家、学者对肃南县志进行了复审和评议。复审会议对送审稿给予了充分肯定，同时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会后，总编纂根据县志办提供的修改意见调整了编目次序，对志书内容进行了增删和补充，于1993年10月完成了终审稿。1993年12月报经地委、行署通过终审，交付甘肃民族出版社正式出版。

第一部《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志》的问世，首先是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的结果，这部志书凝聚了全县各行各业和各族人民的心血，它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对历史负责，对后代负责，尽力求实存真。但由于是第一志书，加之资料匮乏，编纂人员水平有限，掩卷之后，深感不足，遗漏较多，错误难免。“志载千古事，得失众人评”，我们诚恳地敬祈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便今后续修时纠谬补遗。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